创意写作书系·趣味写作

套装共5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总目录

（创意写作书系）

成为作家

（美）布兰德　著

刁克利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

“创意写作书系”顾问委员会

（按姓氏笔画排名）

刁克利	中国人民大学
王安忆	复旦大学
刘震云	中国人民大学
孙　郁	中国人民大学
劳　马	中国人民大学
陈思和	复旦大学
格　非	清华大学
曹文轩	北京大学
阎连科	中国人民大学
葛红兵	上海大学

目录

译者序

作家是可以培养的

这是一套奇异的书。它教你成为作家。教你进行文学创作。

对于初学者，它教你如何起步，如何循序渐进，发现你的素材，改进你的写作技艺。

对于经验丰富的作家，它教你梳理你的思绪，完善你的技艺，保持长久的创作生命。

这是国内首次引进的关于创意写作的一套丛书，是关于文学创作的教科书和自学指导。首批选了四本，它们是：《成为作家》、《开始写吧！——虚构文学创作》和《开始写吧！——非虚构文学创作》，以及《小说写作教程：虚构文学速成全攻略》。这套书给我们提供了文学创作的全方位解决方案，包括成为作家的思想准备，以及不同文学种类的写作要素和方法训练。

四本书的作者都是美国作家，这些作家又都在大学里教授创意写作。这是他们的授课秘籍，是他们的经验总结。这是我们通常说的作家的创作秘密，难得与人分享的作家的“黑匣子”。

在翻看这些书之前，你肯定有疑惑，会提出很多问题。比如，写作需要天才吗？作家是可以教出来的吗？文学创作需要什么天赋、才能和技艺？作家的“黑匣子”里到底隐藏着什么样的秘密？如果想自学写作，如何无师自通？如果有几个志同道合的人一起练习写作，如何相互促进？如果有一个作家班，该如何授课？

在阅读这套书的过程中，所有这些问题都会迎刃而解。

一

首先，书中经常出现的几个概念需要解释清楚。

英语中作家有两个含义：一个是创作的人，即“写作”（write）这个动词加一个后缀，变成做这个动作的人（writer），所以，作家就是愿意写作、能够写作、正在写作的人，与写作有关。在这几本书里，你会读到比如学生作家之类的词，即将来有可能成为作家、而现在的身份是

在校学生的人。当然，也指任何从事写作的人，不管他的职业背景和身份是什么。换句话说，只要在写作，就可以被称为作家。所以，作家人人可为。另一个是我们熟悉的作家，是一种身份和职业，即主要靠写作为生的人，或者在写作上取得了成就、可以稳定以写作为业的人。

创意写作，英文为creative writing，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文学创作。目前，英美国家很多大学普遍开设这一学位项目。研究生阶段一般学制两到三年，主要分为虚构与非虚构两种，也可以细分为诗歌、小说、散文、回忆录、剧本创作等具体方向。经过学习，毕业前提交一部独立创作的文学作品，根据学习方向，可以是一部小说，也可以是短篇小说集、一组诗歌、一部剧本、一组散文等，在作品前边阐述一下创作理念。经过答辩，可授予创意写作硕士学位（MFA in Creative Writing），MFA即Master of Fine Arts，直译过来是美学硕士，即把创意写作归入大美学这一学科门类之下，和绘画之类的美术创作，与制陶、雕塑之类的工艺美术，以及电影导演、制作等在一个学科门类。MFA在美国属于创作终端学位，即等同于其他专业的博士学位。中国人民大学在2006年引进一位获得美国南加州大学英语创意写作学位的教师时，还专门进行过学位证书鉴定。

由于大学普遍开设有这种专门教授创意写作的学位，所以，美国当代作家几乎都获得了创意写作学位，从事文学创作属于科班出身。绝大多数的知名作家也都在大学任教于创意写作专业。这就形成了创作的传统和美国文学的特色。美国没有像我们国家这样的作家协会之类的机构，所以在大学任教成为绝大多数作家安身立命、专心写作的保障，同时也保障了文学传统的有序传承和创作质量的较高水准。这个学位近年来得到迅猛发展，在校人数众多。2006年笔者到亚特兰大参加一年一度的美国作家和创意写作项目年会时，与会人数是4900人，其中作家2000人，创意写作研究生2900人。2007年纽约年会的与会人数达到7000人，绝大多数还是创意写作的研究生和他们的导师。近年这个学位的录取比例大约在4%，是非常难以申请的学位。申请者除了需递交和一般的学位申请相同的资料之外，还要递交自己的作品。

在英国和澳大利亚情况也基本相同。2009年澳大利亚作家访问中国人民大学的时候，其中一位作家谈到，他所在的大学中有20名英语系的博士，其中12位通过创意写作获得博士学位。为了适应博士学位越来越多的现实，美国不少大学正在把这个学位提升为创意写作博士。

创意写作硕士研究生的学习方法主要是工作室（workshop）形式，这是一种注重实际应用的教学方法，即以导师组织学生创作和研讨自己写的作品为主。其教学内容主要围绕如何激发学生的创作热情，如何传授切实有用的创作经验，如何发展学生的创作个性而展开。教学目的是

让学生创作出具有一定水准的文学作品。这套书中的《开始写吧！——虚构文学创作》和《开始写吧！——非虚构文学创作》就是美国当代最优秀的创意写作教师设计的写作练习，是他们的教案精选。

工作室不一定非要设在大学的课堂上。除了正规学制的学期教学，很多大学开设有各种形式的暑期作家工作室，有的社区还开设夜校工作室、周末工作室。授课方法是一样的，都是作家指导学员进行写作。通过学习和训练，学员把自己的经历变成可以分享的文学创作，写出自己的文学作品。所以，未能进入校园学习的人，只要热爱写作，也有机会参加各种创意写作工作室，以提高自己的写作能力。

举例来说，著名华裔作家汤亭亭开设了一个退伍老兵写作工作室，教退伍老兵写回忆录。她觉得这些老兵对战争比作家有更切实的体会，他们的写作更真实，更有说服力。还有一位美国退休的中学教师志愿到监狱里给犯人开设创意写作工作室，最后还结集出版了犯人写的作品。那些犯人承认，写作的经历让他们体会到了有生以来难得的身心安静，对自己的过去进行深刻反思的过程，好像重新活过一遍。还有一个女孩，她和人面对面地交流时，总是很害羞。但是，无论在朋友生日，还是大家聚会时，她总喜欢写一些诗歌，然后写在卡片上，塞到她朋友的口袋里或门缝里。这样，写作为她赢得了很多朋友。有一位退休的瑞典裔美国教授，老伴去世后，她悲痛欲绝。她开始回忆跟随曾经在联合国粮食署任职的丈夫一起到过的地方，比如日内瓦、罗马等；以及两人又分别辗转到美国一所大学任教的经历。那些一起度过的重要时刻，那些点点滴滴的记忆和哀思，她都写成了短短长长的诗行。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写作故事。这也说明，回忆录和传记也不是只有成就卓著的人才可以写。每个人都可以把自己的回忆和一生的经历作为创作的素材。其实，大作家的作品万变不离其宗，都是各种传记和回忆录的变体。关键在于，学会使用这些素材进行文学创作，就像一个人要学会从自己的经历中汲取人生的经验和做人的道理是一样的。写作的独特性在于：你的经验和道理可以与人分享。

自20世纪30年代以来，美国文学在世界上的影响力迅速增加，原因有多方面。其中一个重要的、以往很少被提及的原因是：其创意写作教育的普及造就了大量的、潜在的作家。很多人都具备了文学创作的能力。所以，美国作家的特点是职业背景多样，大多数人都是在经过了现实生活的历练之后将自己的经历转变成文学作品。

二

中国的创意写作亟待开展。国内已经有大学开始正式招收创意写作

硕士，还有的大学成立了国际写作中心，将作家请进校园，登台授课。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文学教育的改革势在必行，专业作家制度的改革势在必行。

创意写作的开展提供了一个很重要的契机，即作家进驻校园，将自己的创作经验传授给青年一代。这样他们既可以在体制内继续生存，解决后顾之忧，又有利于文学传统的有序传承。然而，现在国内的作家在文学道路上大多是“自学成才”，对创意写作的学生如何授课？作家培养的理念如何深入人心？文学传统如何得到有序的传承？这些都可以从国外创意写作硕士项目的经验中获取有益的借鉴。

除了校园以外，还有人数更多的、爱好写作的人。从听童话传说开始，很多人就开始了自己的文学梦想。随着现实世界与文学世界发生冲突，很多人对文学失去了热情。为了表达对这个世界的体会和看法，很多人对文学依旧热情高涨。

这是一个想象力缺乏的时代。然而，最能带来惊喜的仍旧是与众不同的想象力创造的一篇文学作品、一部电影，或者对平常生活的不平常的创意。

这是一个文学似乎离现实生活渐行渐远的时代。同时，写作的人数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多。很多人怀着梦想走入大学的课堂，更有难以计数的人活跃在网络上。

大多数人对文学创作感到困惑。因为他们认为作家必须具有天才，因为他们相信文学创作无从传授。

其实，我们每个人都有与生俱来的表达欲望。这就是写作的激情和动力。从这个意义上讲，每个人都是天生的作家。或者说，每个人身上都有作家的潜质。

为什么只有少数人成为了作家，而我们大多数人只把这个梦想藏在心底，渐渐淡忘，以至于彻底遗忘了呢？除了生活本身的际遇，除了对自己的怀疑和对作家的神秘感，很大的原因可能是，我们在根本没有理解写作的本质之前就已经放弃了文学的梦想。我们根本不相信创作的才能可以学习而来。或者，一个更为实际的原因是，我们根本没有机会和途径学习文学创作的理念、方法与技巧。

我们依然相信文学创作需要天赋。但事实上，我们也一定知道，没有人能靠灵感或天赋写作一辈子。即使天才的作家，一旦真正的写作开始，鸿篇巨制的创作也会是一种工作和劳役。很多作家的创作生涯可以延续很多年，除了我们羡慕的天分之外，他们一定有保持文学创作热情的良方。

这种良方可以传授。写作的乐趣和意义也可以分享。

三

什么人能成为作家？写作需要天才吗？作家是可以教会的吗？文学创作需要什么天赋、才能和技艺？作家的“黑匣子”里到底隐藏着什么样的秘密？《成为作家》就是从这些问题开始的。这本书出版于1934年，风行美国文学界近80年，是长盛不衰的经典。

作者多萝西娅·布兰德是美国作家和资深文学编辑。她以自己作为作家的切身经历和对众多作家朋友的亲眼观察，就我们对于作家的种种误解和对文学创作的不同误区进行了逐一澄清和阐发。

她首先指出作家天才论的误区，即认为“天才是教不出来的”这种错误认识。一个人能否进行文学创作，首先不是技巧上的问题，而是认识上的问题。她相信，写作确实存在一种神奇的魔力，而且，这种神奇魔力是可以传授的。这是她的信念，也是《成为作家》的立足点。随后，她提出来写作的四种困难：一个人究竟是否适合写作是首先要明白的问题；有的作家在写作一部成功之作后再无建树，她称之为一本书作者；有的作家作品发表的时间间隔过长，难以持续不断地进行高质量的写作；还有的作家擅写开头，主体部分却难以为继。她认为，这些都不是技巧问题，而是作家气质、心理、态度与性格本身的问题。

接下去，她分析真正的作家应该具有的气质。她认为，既成熟、没有偏见、温和而公正，又敏感和像孩子一样天真，这是作家性格的两个方面。如果你想成为作家，那要对自己性格中的这两方面进行训练。她提出了具体建议和训练方法。她还对作家的天赋进行了细致的心理学研究，提出释放天才的观点。所谓的“天才”正是那些能够比普通人释放更多的天赋，并在他们的生命及艺术创作中加以运用的人。在结论中她提出了几点实用的忠告。事无巨细，教诲谆谆，实在是作家的良师益友。

需要说明的是，在翻译过程中，对于书中论及的作家和文学术语，译者加了很多注释，除页下注为原作者注文外，其余页边注均为译者后加，并对重点内容作了突出显示，希望能够有助于对本书内容的理解。

刁克利
2010年8月
于中国人民大学

前言
INTRODUCTION

小说给很多读者提供了他们所了解到的唯一的人生哲学；小说给他们建立了伦理观、社会准则和物质标准；小说肯定了他们的偏见或开放了他们的头脑，使他们能够接纳一个更广阔的世界。

我生命中的大部分时间都致力于小说的写作、文学作品的编辑和批评。我一直严肃地对待小说创作，现在依然如此。小说在我们的社会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小说给很多读者提供了他们所了解到的唯一的人生哲学；小说给他们建立了伦理观、社会准则和物质标准；小说肯定了他们的偏见或开放了他们的头脑，使他们能够接纳一个更广阔的世界。每一本被广泛阅读的书籍的影响力都是难以估量的。如果它哗众取宠、劣等、低俗，则我们的生命在阅读中会因为它所设定的低俗标准而变得贫瘠；如果它是一本真正的好书，思想表达诚实，写作态度诚恳，虽然极少遇到这样的好书，则我们都会因为它而彰显生命的高贵。电影并没有削弱小说的影响力。相反，电影扩大了小说的领地，把已经在读者中流传开的思想传播给了那些因为年纪太轻、没有耐心或没有能力读书的人。

所以我不会因为认真地写出小说作家遇到的困难而道歉，但是我会为两年来我没能为作家书库添一本书而心怀歉意。在我自己学习写作的过程中，以及在我的学徒期本该过去的很长一段时间内，坦白地说我阅读了我能够找到的所有关于小说技巧、情节安排和人物描写的书。我虔诚地求教于各种学派的教师门下：我听过一位最时髦的新弗洛伊德派对小说写作的分析；我倾心于一位热衷腺体理论的人，他把个性决定论看作人物创作取之不竭的源泉；我从一个人那里接受了画表格式的写作指导，又从另一个人那里学来了先列出大纲，再慢慢填充材料，进而写出一个完整故事的方法。我曾经活在文学的“殖民地”里，聆听那些已经开拓领地的作家各持己见。他们把写作或是当成一种生意、一种职业，或是（相当盲目地）称之为一门艺术。一言以蔽之，我亲身经历过时下各种写作指南的洗礼，我的书架充斥着我从未谋面的指导者的著作。

弗洛伊德把无意识看得比意识更重要，他认为人的行为动机主要来自于本能冲动，相信儿童时期对人格形成具有重要作用。从文学创作的角度讲，他认为，文学创作是

作家在现实生活中未实现的白日梦，经过乔装改扮，为读者所接受；文学创作的动力是作家本我、自我和超我三层心理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主要是来自人的本能，与作家人格的形成密不可分，尤其认为作家的创作与其童年的经历有密切关系。运用心理分析方法进行文学批评主要是分析作家的精神传记、作家经历与其文学人物塑造和作品形成之间的关系。

新弗洛伊德主义不满于弗洛伊德对本能特别是性本能的过分强调，在很多方面突破了弗洛伊德的理论局限。他们重视青春期和成年初期的经历在人格形成上的作用，以及社会文化力量在人的发展过程中的作用。

文中提到的新弗洛伊德派大概是试图教导作者从作家的人格形成对小说创作的影响这一角度分析小说。

但是两年前我自己开始教授小说写作课程。此前许多年里我都在为出版社审读书稿，为一家在全国发行的杂志遴选小说，写文章、小说、小说评论以及内容更广泛的文学批评，与编辑及各种年龄的作者商讨他们的书稿。两年前，在我第一次讲课的时候，我脑子里没有多少自己的想法，讲课的内容中充斥了从大量参考书中引用的内容。虽然此前我对大多数的写作指南书已经感到失望，但直到我也加入了写作教师的行列之后，我才认识到我失望的真正原因。

一般的学生或大多数初学写作者所遇到的困难并不是小说创作技巧所能够解决的困难，他需要解决的是我能不能写的自信心的问题。

我失望的真正原因在于：一般的学生或大多数初学写作者所遇到的困难并不是小说创作技巧所能够解决的困难，他需要解决的是我能不能写的自信心问题。多数情况下，这些初学者对此毫无觉察。如果这些初学者能够找到自己写作枯燥乏味的原因，他们可能根本就不会参加任何写作班。此时他们只是隐隐约约地知道，那些成功的作家已经克服了对于他们来说似乎是无法逾越的困难。他们相信，所有成功的作家都具有某种神奇的力量，或者用最通俗的话说，就是某种成功的秘诀。如果他敏感而且认真，他也许会大吃一惊。他们进一步猜想，讲授写作课的教师知道那种神奇的魔力，可能会在班上透露只言片语的天机，就像芝麻开门的咒语一样。正是寄希望于听到这种秘诀，他们恭恭敬敬地端坐在教室里，认认真真地聆听一系列的课程，学习故事类型、情节设置……这些写作技巧与他们的困难毫无关系。他们会购买或借阅所有标题中带“小说”的书，他们会拜读作家讲述他们创作方法的文章。

对于上述任何一种情况，这些初学者最终都会感到失望。在第一次的导论课中，在书中的头几页，在他们所钟爱的作家文集的字里行间，一个简单的断言总能跃入眼帘：“天才是教不出来的”。他原本渺茫的希望就这样被泯灭了。因为无论他是否意识到，他正在寻找的那个神奇的魔力，就这样被那一句盛气凌人的话给摧毁了。他大概绝对不会冒昧地把自己想要用文字将他脑海中的世界诉诸笔端的莫名冲动称之为“天才之举”，他大概也绝对不会有片刻的胆大妄为的想法，把自己归为不朽的作家之列。但是大多数教师和作家好像都觉得，“天才是教不出来的”这一否定的观点必须尽早并且尽可能突然地表达出来，这才真正是

让他的希望彻底破灭的丧钟——他曾经渴望听到，写作确实存在一种神奇的魔力；他曾经渴望知道，有人能够引领他进入伟大作家的行列。

我认为，确实存在这样一种神奇的魔力，而且这种魔力是可以传授的。这本书的全部内容就是讲述关于作家的神奇魔力。

我相信，这本书是独一无二的。因为我相信，他的渴望是正确的。我认为，确实存在这样一种神奇的魔力，而且这种魔力是可以传授的。这本书的全部内容就是讲述关于作家的神奇魔力。

CHAPTER 1
第一章　四种困难

在郑重致歉之后，在表达了我的信心之后，从现在开始，我要向那些希望写作的人讲述我的想法。

作家的神奇魔力确实存在。很多作家都幸运地遇到或找到过这种体验，这种体验过程在某种程度上是可以传授的。

作家的神奇魔力确实存在。很多作家都幸运地遇到或找到过这种体验，这种体验过程在某种程度上是可以传授的。要做好准备学习这种体验过程，你必须走一条迂回的路。首先，考虑一下你将会遇到的主要困难。然后，开始做一些简单的、但是迫切需要的练习进行自我施压，来帮助你克服那些困难。最根本的一点是：你必须有信念或者必须有好奇心，愿意接受一个奇怪的建议。这个建议和你在课堂上或者课本里学到的建议都不相同。

另外，除了承认写作需要一些初步知识，我准备抛开那些为年轻作者提供写作指导的惯用步骤和方法。翻开一本又一本关于如何克服作家所遇到的困难的书，你会看到，十分之九的书中，甚至开宗明义，就会有一些令人沮丧的段落告诫你：你也许根本就当不了作家，你也许缺少品味、判断力、想象力以及任何一些特殊能力，而这些特殊能力是你由一个满怀渴望的人变成艺术家或者成为一个基本上过得去的匠人所必需的。你很可能会听人说：你想写作的愿望也许只不过是一种婴儿般的自我表现欲。或者会有人告诫你：不能因为你的朋友认为你是一名伟大的作家（好像他们真的这样说过！），就能指望全世界的人都这么看你。诸如此类，无聊之极。为什么会有这些关于怀揣作家梦的年轻人的悲观看法我一无所知。指导画家的书不会把想当画家的读者贬得一无是处，充其量只能说现在的你还是个自大自负的、蹩脚拙劣的画匠。讲授工程设计的课本也不会开篇就警告学生说，因为他只会用两根橡皮筋和一根火柴棍编成一只蚱蜢，就认为他不可能在他未来的职业领域中获得荣誉。

相信一个人能够写作是最经常发生的自我谬见，这种观点也许是对的，但是我却对此难以苟同。我自己的经历告诉我：如果一个人急于求成、想要立竿见影地学习做好某个工作，那他可能会面对失败，因为没有任何一个领域能在极短的时间内一蹴而就。所以我这本书是写给这样的读者：那些充满渴望、相信自己良好感觉和智力，能够学习句子成分和段落结构的人；那些已经知道，当他们选择写作的时候，就已经对读者承担了一种责任，要在写作中尽自己最大努力的人；那些已经（而且正在）抓住一切机会学习掌握写作技巧的人，以及那些已经为自己确立了严苛的标准，并且会通过不断的努力达到目标的人。

写作障碍之一：他们被宣判根本不适合写作。

可能只是由于我特别幸运，我见到的大部分作家，都是具备上述品质的作家，而不是那些受到欺骗的、低能的、粗制滥造的作家。但可悲的是，我遇到过不少敏感的年轻人，很难说服他们相信这一切，因为他们遇到过我们下面要探讨的写作障碍之一：他们被宣判根本不适合写作。对于有些人，写作的强烈愿望克服了他们不得不经历的羞辱感；但是有些人就退缩到现实生活中了，找不到创作的出路，闷闷不乐、挫败沮丧、心神不宁。我希望，本书能够说服那些犹豫不决，徘徊在要放弃写作还是要另谋出路之边缘的人。

在我的亲身经历中，有四种困难不断重复出现。向我咨询这四个问题的人远远多于要我帮助他们解答小说结构、人物刻画等技巧问题的人。我想，每一位教师都听到过对同样问题的抱怨，但是教师自己很少动手写作，他会因为这不属于他的专业范畴而轻易回绝这些问题，或者把这些问题看做是那个受此困扰的学生没有真正天赋的证据。

然而正是最明显地具有天赋的学生才会受到这些问题的困扰。他们越是具有敏锐的感受力，受到的危险好像也越大。那些尚未崭露头角的记者或受雇的低俗作家很少需要这类帮助。然而写作指导最常见的目标是讲授小说写作中学了就忘的技巧，而艺术家遇到的困难却被拒绝或忽略。

写作本身的困难：要不要写作

第一个问题就是写作本身的困难，即要不要写作。

第一个问题就是写作本身的困难，即要不要写作。如果一个人必须首先确保自己内心丰富、才思泉涌才会为人所知的话，那他根本就不会开始写作。如果他不能轻而易举地写作，那他就是选错了行业。这种结论完全是胡说八道。如果老师有理由说，他在这个学生身上看不到任何希望，那么在他这样说之前，有更多的理由应该仔细追究写作本身的困难。

困难的根源可能是年轻和自卑。有时候，正是因为害羞才阻碍了才思的涌动。通常来说，这产生于对写作的误解，或者是因为顾虑太多而形成的尴尬。对于初学者，他也许会虔诚地等待他曾经听说过的神圣的灵感之火准确无误地燃烧；他也许会由衷地相信，神圣的灵感之火只能通过偶然的火花点燃。

在这里，需要特别指出的是：这种困难先于任何关于故事结构或情节安排之类的困难存在。除非作家能够接受帮助，克服这个困难，否则的话，很可能他根本就没必要接受任何写作技巧上的指导。

“一本书作者”

第二个问题是一般的外行人都不会相信的，那就是早期成功过的作家难以重复他的成功。

第二个问题是一般的外行人都不会相信的，那就是早期成功过的作家难以重复他的成功。无论什么时候遇到这个问题，都可以用一句行话来解释：这种作家我们称之为“一本书作者”。他通过写作完成了自传的一个片段，释放了他对父母和个人经历中的某种精神压力。他已经得到了解脱，难以再重复他的经历。但是很明显，他不认为自己是“一本书作者”，也不会认为我们不应该再期待他再有佳作问世。

再者从这个意义上说，所有的小说都是自传性质的。然而总有一些幸运的作者能够继续将他们经历中的部分内容不断加工、重组，再现为一系列的、长长的、令人满意的书和故事。是的，他这样想是对的：他的创作突然停滞不前，这是一种病症。通常情况下，这种病症可以得到缓解。这样的想法也是对的。

很明显，如果这个作家取得过当之无愧的成功，那就说明他对写作的技巧已经掌握，还可能知之甚多。他的问题不在写作技巧，除非是偶然的运气，关于创作技巧的咨询和建议也不会帮助他打破僵局。在某种程度上，他比学不会流畅写作的初学者要幸运，因为至少他已经证明了自己有能力运用文字进行令人印象深刻的表达。但是他对于自己不能重

复成功感到焦虑，这有可能演变为丧失自信，任由这种情绪继续发展下去，甚至会导致他感到真正的绝望。结果很可能是：一位优秀的作家就这样消失了。

间歇性的作家

第三个问题是前两个问题的综合：这种作家要经过恼人的长期间歇才能重新进行非常富有成效的写作。

第三个问题是前两个问题的综合：这种作家要经过恼人的长期间歇才能重新进行非常富有成效的写作。我教过一个学生，她的成果是一年一个短篇小说——这无论对于体力、生计，还是精神的满足来说，都是远远不够的。对她来说，那些写不出作品的间歇时间是一种折磨；直到她能再次写作，这期间的世界就是一片荒漠。每一次她发现自己不能写作的时候，她就认定自己再也无法复制她的成功。在第一次会面的时候，她几乎让我也相信了这一点。但是当一个周期结束之后，她总是又能重新写作，而且写得很好。

这个例子也说明，这是一个任何写作技巧指导都无法解决的困难。那些遭遇这种困难的人饱受沉默间歇之苦，没有一个想法、没有一个句子会不可抗拒地浮现在脑海。他们一旦打破坚冰，仍然可以像高超的艺术家和娴熟的匠人一样写作。对这种困难的根源，咨询教师必须有清醒的认识，以便给出相应的建议。

再次说明，造成这一现象的背后原因是：等待灵感火花迸发的依赖心理。通常情况下，这样做是为了追求完美的、理想的结果，就像总也等不到天光大亮一样。有的时候（但是很少会这样），这是一种微妙的虚荣心在作怪，容不得半点被拒绝的冒险。在预先没有十足把握写出大受欢迎的作品时，他宁愿不写。

不均衡的作家

第四个困难实际上是涉及技巧方面：没有能力为一个生动但不完美的故事安排一个成功的结尾。

第四个困难实际上是涉及技巧方面：没有能力为一个生动但不完美的故事安排一个成功的结尾。遇到这种困难的作家经常能够写好故事的

开头，但是写了几页之后就发现，他难以驾驭故事的发展。或者他们会把一个好故事写得枯燥乏味、干涩单调，以至于失去了它所有的优点。有时候他们不能为主要情节找到充足的发展动力，故事因而难以为继。

的确，那些处在这一关口的人可以通过学习结构安排、学习各种叙述形式以及阅读帮助他跨过这道坎的、枯燥乏味的“创作秘籍”来得到极大的帮助。但即使是这样，真正的困难在他遇到故事形式的问题之前也早就存在了。

这种作者还不具备足够的自信，不相信自己能把故事写好；或者他没有经验，不知道他的人物在现实生活中会如何行动；或者他太害羞了，不能够全面充分地、满怀激情地面对现实人生，而这恰恰是一个作家在进行创作时应有的态度。

这种作者还不具备足够的自信，不相信自己能把故事写好；或者他没有经验，不知道他的人物在现实生活中会如何行动；或者他太害羞了，不能够全面充分地、满怀激情地面对现实人生，而这恰恰是一个作家在进行创作时应有的态度。如果一个作家接连写出来一个又一个单薄的、拘谨的、情节突兀的故事，很明显他需要更多的指导，而不只是单纯批评他写的故事。他必须尽快学习，相信他自己对故事的直觉；学习在故事叙述当中适度放松，直到他对这一领域的大师们的那些灵巧技艺能够熟练掌握，运用自如。所以无论如何，这种困境是作家个性方面的问题，而不是他写作技巧方面的缺陷。

不是技巧方面的困难

以上是作家在写作生涯开始时期最经常遇到的四种困难。

几乎每一个购买小说写作指南，或学习短篇小说创作这门课程的人，都会遭遇到其中的一两种困难。只有克服了这些困难，他们才能够从日后对他们大有帮助的写作技巧训练方面获益。有时候写作者们受到课堂氛围的激励，在上课期间会写出很好的故事。但是一旦那种激励不存在了，他们就会停止写作。

真正热切地想要写作的人多得令人吃惊。很多人甚至不能完成课堂上布置的写作练习。但是他们依然心怀梦想、年复一年地参加写作课学习。很明显，他们一直在寻求尚未得到的帮助。很明显，他们充满渴望——准备好尽其所能地投入时间、精力和金钱从那些初学者的课堂里脱颖而出，置身于成果丰硕的作家之列。

CHAPTER 2
第二章　作家是什么样的人

如果这些困难确实存在，我们就必须尽量在困难出现的地方解决它们。找找这些问题是出现在生活中、态度上、习惯上，还是性格本身。

你先要知道作家是什么样的人、作家如何工作，也要学会用同样的方式工作，并且要调整你的做事方法和你与周围事物的关系，这样做是为了有利于朝你选定的目标前进，而不能让这些事情妨碍你。这样你书架上的那些关于小说写作技巧的书，还有那些确立了写作风格和故事结构典范、为同行争相效仿的大师们的著作，对你来说将会有不同的意义，也将对你有更大的帮助。

如何写作和如何成为作家，这是很不一样的。

本书的目的不是要在教授写作技巧上取代那些书。有一些写作指南非常有价值，任何作家都应该拥有。在附录中我列出了我所找到的对于我自己和我的学生最有帮助的那些书目，我毫不怀疑那个书单可以成倍增加。这本书甚至也不是那些书目中的同类读物。这是一本读那些书之前应该阅读的书。如果它成功了，它的成功之处不是教初学者如何写作，而是教他如何成为作家。如何写作和如何成为作家，这是很不一样的。

培养作家气质

首先，成为作家主要是培养作家气质。

首先，成为作家主要是培养作家气质。时下在循规蹈矩的人看来，“气质”这个词本身就值得怀疑。所以我紧接着说的是，这本书绝对不是（所有的想法中没有任何一部分）要反复灌输一种让人疯狂的、放纵不羁的波希米亚式生活方式，或者是要把神经质的、情绪化的异想天

开确立为作家生活的必要组成部分。恰恰相反，情绪化和乱发脾气，当它们确实存在时，正是艺术家的个性有了偏差、要误入歧途的症状——这样会导致精力浪费和情绪消耗。

波希米亚原是对捷克西部地区的旧称。历史上是一个多民族的地区，是吉普赛人的聚集地。波希米亚人热情奔放，浪迹天涯。波西米亚式生活方式成为流浪、自由的代名词。

情绪化和乱发脾气，当它们确实存在时，正是艺术家的个性有了偏差、要误入歧途的症状——这样会导致精力浪费和情绪消耗。

我之所以说“当它们确实存在时”，是因为尽管大多数普通人都相信，傲慢唐突的白痴行为是艺术家生活中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实际上除非亲眼所见，这种行为是不存在的。普通人听说过许许多多艺术家的故事，他很可能相信，一个人一旦以“诗人”标榜自己，这种“诗人执照”就好像意味着其有权利忽视任何一个对自身不方便的道德准则。

普通人对于艺术家的看法如果不影响那些立志写作的人就没有关系。否则的话，这会让他们改变自己的意愿和本来比较好的品性。在艺术家的生活中确实有某些可怕的、危险的东西，我们把有些自我意识看成是有害的麻烦制造者。人们之所以对艺术家有那种普遍的看法，原因就在于他们看到太多此类的证据。

真假艺术家

不管怎么说，我们当中只有少数人出身于艺术世家，并能够看到艺术气质的真正楷模。由于艺术家当然会——而且有必要——按照有别于普通行业的标准来规范他的生活，所以，当我们以局外人的视角观看的时候，就很容易误解他做的事情以及他为什么要那么做。

艺术家作为怪物的形象，比如，像自命不凡、爱慕虚荣的孩子，或者像受难的圣徒，或者是游手好闲的花花公子等，是19世纪留给我们的遗产，这份遗产相当令人尴尬。艺术家在此之前是正面的、健康的形象。艺术家是天才，他比一般人更多才多艺，更富于同情心，更勤奋努力，更严格地约束自己的品行，很少需要芸芸众生对他怜悯。

天才作家的气质是这样的：直到生命的最后一息，尚能保持孩童般的天性和敏感，还保有“天真的眼神”，这对于画家至关重要。

天才作家的气质是这样的：直到生命的最后一息，尚能保持孩童般的天性和敏感，还保有“天真的眼神”，这对于画家至关重要。具有对新事物好奇敏捷的反应能力，对旧事物记忆犹新的能力，好像每一个生命的印迹和特征都是刚刚脱胎于造物之手一样新奇，丝毫不会觉得了无新意而快速将它们归类存档，放入干巴巴的记忆里；对环境变化的感受如此迅速敏锐，枯燥乏味一词对他毫无意义。对于亚里士多德在两千多年前说的“事物之间的相互联系”，他总是在悉心观察。这种新奇的反应能力对天才的作家而言至关重要。

作家性格的两个方面

但是对于作家的性格培养，还有另一个因素，这对于他的成功同样至关重要。它们是：成熟、没有偏见、温和以及公正。这是匠人、劳动者和批评家而不是艺术家的品质。他必须持续地保持敏感和童真的一面，否则就无法创作出艺术作品。如果艺术家性格中的任何一个方面太过偏激因而失去控制，他将创作不出好的作品，或者根本就创作不出作品来。

作家的第一个任务是维持他天性中这两个因素的平衡，将它们协调统一到一个整体性格中。

作家的第一个任务是维持他天性中这两个因素的平衡，将它们协调统一到一个整体性格中。迈向那个幸福结果的第一步是：将二者分开考虑并加以锤炼！

“性格分离”并不总是心理变态

我们都读过不少周日版的“特刊故事”、杂志文章和大众普及版的心理学书籍。所以，对“个性不合群”这类词汇，我们的第一个直接反应是避之唯恐不及。不少读者对人的大脑构成一知半解。在他们看来，一个人具有双重人格，一定是个不幸的家伙，应该被关进精神病院。或者按照他们觉得最幸运的说法，这是个稀奇古怪、歇斯底里的角色。

然而每一个作家都是具有双重人格的非常幸运的那一类人。正是这一事实使他成为一个让人费解、饱受折磨和喜怒无常的角色，而芸芸众生则会因为自己至少拥有完整人格而自鸣得意。但是认识到你的性格不止一面并不会招来流言飞语和危机四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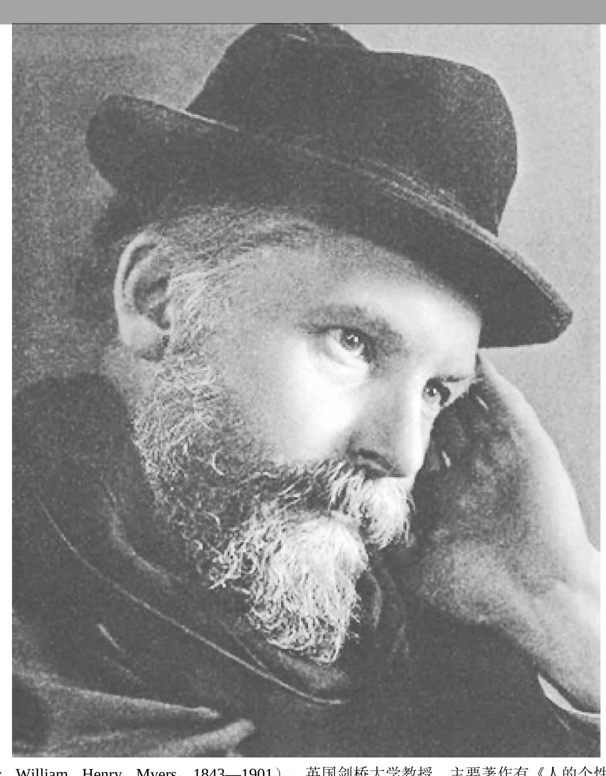
循规蹈矩的人总是在埋头走路，而天才则神思飞扬。

那些天才作家都开诚布公地承认他们具有双重或多重人格。循规蹈矩的人总是在埋头走路，而天才则神思飞扬。只要天才了解它的作用方式，改变自我、另一个自我或者更高级的自我等等想法总会不断出现。对此，一代又一代的作家已经给出了充足的证明。

双重人格的日常例子

的确，天才的双重人格几乎是老生常谈。事实上，在某种程度上，这对我们所有的人来说都很常见。

每一个人都有过这样的经历：紧急情况下做事果断、有条不紊，回过头来看却像发生奇迹一样倍感欢欣。这就是弗里德里克·迈尔斯用来解释他所谓的天才的行为。再比如，好像第二阵风一般重生的经历：在长久艰苦的磨砺之后，疲倦之气好像突然一扫而光，一种崭新的性格从疲惫的身心脱颖而出，一如凤凰涅槃。一度停滞不前的作品创作又开始妙笔生花，文思泉涌。还有这样一种模糊不清的经历，但是道理与上述相同，那就是：我们在睡梦中做出了决定、解决了问题，过后发现决定正确、解决方案可行。所有这些日常发生的奇迹都能解释天才的行为。在这样的时刻，意识和无意识共同作用，带来了最大效果。它们相互扶持激励、相互加强补充，因此导致结果的行动产生于全面的、综合的、完整的人格，带有权威，不可分割。



弗里德里克·W·H·迈尔斯（Frederic William Henry Myers，1843—1901），英国剑桥大学教授。主要著作有《人的个性及其肉身死亡之后的存在》和《科学及未来生命》等。他主要研究人的灵魂是否存在的问题，曾与一些剑桥的同事共同成立“灵魂研究学会”。

真正有天才的人总是习惯性地（或者经常性地，或者非常成功地）在行动中磨砺自己，而具有较少天才的人只是偶尔为之。

真正有天才的人总是习惯性地（或者经常性地，或者非常成功地）在行动中磨砺自己，而具有较少天才的人只是偶尔为之。他不仅遇到事情时这样行动，而且他还创造事件，把他对这一刻的记忆保留在纸张、画布或石头上。就像真实发生过的事一样，他自己创造突发事件，然后采取相应的行动。他愿意策划事件并采取行动，这使得他在那些更内向、更少勇气的同伴中出类拔萃。

每一个想要认真写作的人都能从中得到启发。经常是你正在幻想的时刻，第一个困难才出现。开始这项事业是容易的，只要你喜欢幻想，热爱读书，觉得写出一个短句并不太难——如此等等，在你的意识里就会相信，你已经找到了那个命中注定的、并不是太令人畏惧的使命。

失望的沼泽

做白日梦并不难，难就难在把白日梦转变为现实，而且还不能牺牲它所有的魅力；不是被动地模仿别人的故事，而是要发现并完成自己的故事；不是写上寥寥几页就被评价其风格或对错，而是要一段接一段、一页又一页地不断写下去，因为要接受评判的是作品整体的风格、内容和效果。

但是随之而来的就是要理解，成为一名作家意味着什么：做白日梦并不难，难就难在把白日梦转变为现实，而且还不能牺牲它所有的魅力；不是被动地模仿别人的故事，而是要发现并完成自己的故事；不是写上寥寥几页就被评价其风格或对错，而是要一段接一段、一页又一页地不断写下去，因为要接受评判的是作品整体的风格、内容和效果。

这并不是一个初学写作的人能够预见的全部。初学者还会因为自己不成熟而担忧，怀疑自己为什么竟然有胆量自认为能写出值得一读的只言片语。像任何一个新演员一样，一想到那些尚未谋面的读者就怯场。初学者发现，他能够按部就班地构思一个故事，但当他需要写作时，流畅的文笔却早已飞到了九霄云外；当放松对故事的控制的时候，他的故事一下子变得难以企及。他害怕把每一个故事都写得千篇一律；他这种想法甚至让自己思想瘫痪：一旦这个故事写完，他将再也找不到另一个他喜欢的故事了。他将会开始跟时下的名人一样，让自己忧心忡忡，因为他不具备这位作家的幽默，又没有那位作家的独出心裁。他会找出一百个理由怀疑自己，而找不出一个理由让自己自信。他会怀疑那些曾经鼓励过他的人过于宽大为怀了，甚或是太远离文学市场了而不知道成功作品的标准。他也许还会逐字阅读一位真正天才的作品，而横亘在那位天才和自己之间的差距好像是一条巨大的鸿沟，足以吞噬他的希望。在这种状态中，除了偶尔会受到启示，偶尔还能感觉到自己的天赋仍然鲜活而且不时萌动，他会数月乃至数年陷入停滞不前的境地中。

每一个作家都经历过这种失望的阶段。毫无疑问，很多有前途的作家，还有大多数从来没有想过要写作的人，回首往事会发现生命并非如此严苛。还有一些人能够在他们失望的沼泽中发现抵达彼岸的途径，有时候靠灵感，有时候靠的只是坚持，还有人借助于书籍和别人的帮助。但是通常来说，他们难以说明他们困境的根源；他们甚至可能会找个错误的理由解释恐惧的原因，认为他们不能有效地写作是因为他们“不会写对话”，或者“不擅长安排情节”，或者“所有的人物描写都太单调”。当他们竭尽全力克服了这些弱点，却发现他们的困难依旧存在，然后他们就会找出另一套说辞进行辩解。有些人因此从写作的队伍中掉队，有些人依然在坚持，即使他们已经到了极不舒服的境地，即使他们觉得再也找不出他们走入困境的原因。

编辑、教师或有资历的作家无论如何劝阻，这类顽强坚持写作的人都不会消失。他首先需要认识到的是：在同一个时间内想要做的事情太多了。其次，虽然他按部就班地进行了学习，但是他采取的步骤是错误的。绝大多数训练作家从事严肃创作的方法——那些技巧和批评——对于他作为一名艺术家的那一部分的无意识来说，事实上是有害的；反之亦然。但是对一个人性格中的两方面可以同时进行训练，让这两方面协调一致发挥作用。这种教育的第一步是：你自己进行学习和训练时，必须认为你不是一个人，而是两个人。

CHAPTER 3
第三章　表里不一的好处

成为作家的自我训练是一个双重任务。为了说明其中的原因，我们先来看一遍故事写作的过程。

故事写作的过程

像其他的艺术一样，创意写作是一个完整的人的实践活动。无意识必须自由丰富地流动，按照需要打开所有的记忆宝藏，所有的情感、事件、情景，还有储藏在记忆深处的人物与事件的密切联系；意识则必须在不妨碍无意识流动的情况下控制、联系、辨别这些素材。无意识给作家提供所有的典型化的类型——典型人物、典型场景、典型的情绪反应；意识要完成的任务则是决定这些典型中哪些太个人化、太怪异而不能成为艺术的素材，哪些又具有普遍性可供使用。意识也可能要求有目的地增加一些特征，把太普通的角色转变成一个有个性的人物，承担一种类型的人格化表现——如果小说是为了阐释一种现实感的话，这样做是必要的。

每一个作家的故事从根本上都具有相似性，没有必要为此觉得文学会陷入单一性的危险。但是明智的作家必须充分认识到这一点，并且要做出改变，对素材进行重组，给每一个新构思的故事引入能够给人带来惊奇和新鲜感的元素。

如果我可以这样说的话，那么每个作家的无意识都会发现一个属于自己的类型故事：因为每个人的阅历不同，他总会倾向于把某种特定的困境看成是戏剧性的而全然忽视其他的困境，就像他对最大的幸福和个人的长处都有自己的看法一样。当然，这也就是说，每一个作家的故事从根本上都具有相似性，没有必要为此觉得文学会陷入单一性的危险。但是明智的作家必须充分认识到这一点，并且要做出改变，对素材进行重组，给每一个新构思的故事引入能够给人带来惊奇和新鲜感的元素。

由于大家都倾向于在无意识中将事物分门别类，从根本上讲，正是这种无意识规定和支配了故事的形式。（这一点将在以后的篇幅中进行更充分的论述。在这里需要指出的是，如果把太多的精力花费在情节安排的指导和学习上，就是浪费时间。一定的技巧是需要的，任何特定时期的名篇佳作都可以单独研究和学习，其写作模式也值得归纳总结；但是除非这个学生对一个既定的模式已经得心应手，否则试图通过照搬情节安排模式来规范他的创作，这种做法往往收效甚微。）无论如何，故事产生于无意识。它就那样自然而然地出现了，有时候只能意识到一点点模糊的端倪，有时候却能意识到惊人清晰的情境。然后经过审视、精简、改变和强化，故事要么显得惊心动魄，要么夸张之极；然后再返回到无意识中，把所有的元素再做最后的综合。经过一段激烈的脑力较量之后——作者如此投入，以至于他有时候甚至会觉得已经"忘掉了"或"弄丢了"自己原来的想法——这就是再次提醒意识，这个综合过程已经结束，真正的故事写作开始了。

天生的作家

对于天才，或那些天生的作家来说，这一过程既顺利又快速。上述简单而浓缩的叙述好像是错误地描述了故事构思的过程。

> 造就一位作家的过程，就是教会一个新手通过技艺来掌握一位天生的作家与生俱来的本领的过程。

但是你必须记住，天才是那种具备一些幸运的禀赋或领受过独特的教育，能够使他的无意识完全服从于他理性的意图的人，不管他对此是否了解。这一论断的证据会在以后出现，因为造就一位作家的过程，就是教会一个新手通过技艺来掌握一位天生的作家与生俱来的本领的过程。

意识与无意识

无意识是害羞的、难以捉摸的、不易控制的，但是学习利用它，甚至引导它，则是可行的。意识是爱管闲事的、固执己见的、高傲自负的，但是通过训练，使它臣服于先天的禀赋则是可能的。

但是通过尽量隔离我们头脑中这两项不同的功能，甚至通过有意地把它们当成同一个头脑中两个独立的人格特征，使之不与现实混淆，却

使我们的自我教育受益良多。

作家身上的两个人

所以在一段时间内既然这个观念对你有用，就把自己想象成是两个人合为一体的。其中一个人是毫无灵感的、普通平常的、讲求实际的人，要忍受日常生活的压力。这样做将会有足够的美德来补偿它的迟钝；它必须学会聪明地评判是非、超然物外、耐心忍受。同时，要记住它的首要功能是为那个艺术家的自我提供适宜的条件。

这样，你双重特性的另一半就可以是敏感的、热情的、有偏爱的，就像你自己一样；只是它不会把那些特征说出来，表现在现实生活的世界里。很明显，你身上普通人的那一面，即珍爱它的世故的那一面不会允许它去冒险，因为它总是试图从情感上应付只有理性才能应付的情形，这样会把自己弄得很惨；也不允许它在苛刻的观察者眼里显得荒唐可笑。

躲进现实面具背后

> 你天真无邪的双重性会给你带来的第一个好处是：清除你和世界之间显而易见的障碍，你真实的自己躲在现实的面具背后，可以按照你自己的节奏发展你的艺术创造力。

你天真无邪的双重性会给你带来的第一个好处是：清除你和世界之间显而易见的障碍，你真实的自己躲在现实的面具背后，可以按照你自己的节奏发展你的艺术创造力。

一般人要么写得太多，要么写得太少，都不足以形成对作家生活的正确看法。这很不幸，但是对于有人竟渴望通过“把文字串在一起”的写作赢得名声和谋取生计的想法，没有想象力的人会感到不可思议地可笑。当一个他认识的人声称自己通过写作发表了对世界的看法，他觉得这很自负。他会对这种自负的行为进行无情的挖苦和嘲讽，以示惩戒。如果你觉得有必要奋然而起，试图纠正这种没有想象力的态度，你就得忙活一辈子。但是这样的话，除非你有无穷无尽的精力，你将不会再有充足的力气用于写作。

还是那个无聊的人，对于成功的作家则会表现得幼稚而冲动。看到成功的作家他会肃然起敬，但是他也会很不舒服。他似乎觉得，只有巫

术才能把和他同类的一个人变得如此聪明绝顶。他自愧不如，不再大呼小叫，或者根本就不再理会。如果你惹上了他，你就会发现自己的写作源泉受到了堵塞。这是一个低俗的劝告，但是我无须道歉。这个劝告就是：瞄准你的目标前进，否则你就会惊醒你的猎物。

保留自己的想法

同样，一个作家也有其他艺术的新手不会有的劣势。当他写作时，他的确使用日常谈话、朋友通信和商业公函作为媒介，而且他没有令人印象深刻的、复杂烦琐的方式表达对外行的尊敬。虽然每一个作家都有自己的手提打字装备，但是连他这个职业的标识都不会留给年轻作家深刻印象。其他的艺术形式中，无论是一件乐器、一片画布还是一块黏土都自有其说服力，在那些新手看来这些有魔力的东西好像是来自天外。即使一副好嗓子也不是每一个人都会有的。

如果你过早宣告你对写作的热爱，在你发表一篇又一篇作品之前，你所得到的可能只是对你努力的嘲讽。

如果你过早宣告你对写作的热爱，在你发表一篇又一篇作品之前，你所得到的可能只是对你努力的嘲讽。这时候，绝大多数年轻作家会从其他艺术家那里学到一招：小提琴家并不随身携带他的小提琴；画家并不总是手里拿着调色板和画笔，除非在自己工作的时候，或者在秩序井然的观众面前使用他的工具。至少当你还在摸索着前进的时候，你也要学习这种谨慎所带来的好处。

语言是你的媒介，有效地利用语言是你的职业。

作者对自己的职业保密，这样做有一个极好的心理学上的理由：如果你到处宣扬自己从事写作，你就会越说越多，甚至会说出你尚在构思的内容。现在，语言是你的媒介，有效地利用语言是你的职业。但是你的无意识的自我（这正是你希望成为的角色）并不在意你把故事写成文字，还是你满世界到处去说。如果当时你足够幸运，有一个听众回应你（过后你经常为此痛苦），那么你这就算是已经表达完了你的故事，得到了你的报偿，无论得到的是赞许，还是令人吃惊的异议。不论何种情况，你都已经撞线，完成了冲刺。后来你会发现，再要想费尽千辛万苦

把那个故事写完，你会感到索然乏味，兴趣全无；无意识中你会认为故事已经写完了，再写就成了一个讲了两遍的故事。如果你能够战胜乏味的感觉，坚持写下去，你还是会觉得那个故事平淡无奇、了无新意。所以，练习一下保持沉默的睿智。当你完成了第一稿，如果你愿意，把它交给别人去批评和提意见；但是过早地谈论你写的故事是一个严重的错误。

过早地谈论你写的故事是一个严重的错误。

把自己想象成具有双重人格的人还有其他好处。不应该由你敏感、情绪化的那一个自我来担负你与编辑、教师或朋友等外界关系的打交道的责任。让你讲求实际的自我到外面的世界中接受建议、批评或反对意见；不管怎样，就当做是你平庸无聊的自我在阅读时提出的反对意见和犯下的小错误！批评和异议并非人格侮辱，但是身为艺术家的那个自我不会明白这个道理。他会颤抖、退缩和逃避。要想把那个艺术家的自我重新拉回来，投入到观察和编织故事、寻找合适的词语表达成千上万种的感受上来，会十分困难。

你“最好的朋友和最严厉的批评家”

另一方面，你热爱写作的自我是直觉而情绪化的。如果你不小心，就会发现自己过着一种最缺乏生机且最为安逸的生活，而不是一种需要不断滋养、激励你的天才的生活。一般情况下，“艺术气质”通过冥想和独处就足以自娱自乐，需要很长时间才会有一次想要表达自己的写作冲动。如果你听任较为敏感的那一面天性来安排你的工作和生活，你就会发现自己到了世界末日，能够表现你与生俱来的天赋的机会寥寥无几。

> 一个更加积极的想法是：从一开始就认识到，你喜欢一些充满想象力的事情。要客观地研究你自己，直到你明白你的哪种冲动是适宜的，哪一种会把你拖入惰性和沉默的泥沼。

一个更加积极的想法是：从一开始就认识到，你喜欢一些充满想象力的事情。要客观地研究你自己，直到你明白你的哪种冲动是适宜的，哪一种会把你拖入惰性和沉默的泥沼。

你必须要学习成为你自己最好的朋友和最严厉的批评家——轮流担当成熟、溺爱、苛刻和服从的不同角色。

开始的时候你会觉得很单调，总是无休止地分析自己的性格和习惯；到后来你就会发现，这是你的第二天性。再后来你就会欣然接受这样做。当你的分析已经跨过了有目的地从中获益的阶段，这种对自我审视的批评就必须停止。简而言之，你必须要学习成为你自己最好的朋友和最严厉的批评家——轮流担当成熟和溺爱、苛刻和服从的不同角色。

适当的消遣

虽然要保证做自己最好的朋友——不是简单地做自己苛刻的、训练有素的长者，但是没有人会替你找到最适合你的激励和娱乐方式，以及最适合你的朋友。

结交和认识这样的人：出于某种难以名状的原因，他们会让你充满力量，会带给你新的思想，或者更不可言喻的是，会带给你充满自信的感觉，让你迫不及待地想要写作。

也许音乐（不管你对音乐的了解有多少）具有让你开始内心活动，在书桌旁坐下来的效果。那样的话，就应该是你成熟的那部分自我去负责找到并提供适合你的音乐——保证当有人质疑你对交响乐或弦乐或黑人圣歌的令人吃惊的品味时，你不会心怀戒备。你还会发现，有些朋友对你成为作家帮助巨大，而对你其他方面的帮助则一无可取之处——反过来也同样。太过刺激的社会生活对于初露头角的天才而言很难应付，就像根本没有社会生活对他而言一样困难。只有依靠观察力你才会知道，哪个人群或哪个人对你成为作家有帮助。一个你佩服得五体投地的人对此无动于衷，或者一个你认为优秀的人时常激怒你，和这样的人交朋友都必须当成对自己一种非常特殊的纵容，只能够当成个例对待。

黑人圣歌是一种带有宗教性质的民间歌曲，以基督教赞美诗为主要内容，是黑人音乐的重要组成部分。

如果在和一个对你的作品和你无动于衷的朋友度过了一个傍晚之后，你觉得世界索然无味；如果你被你认为优秀的朋友激怒到无言以对的地步，在你正努力学习写作的阶段，你对他们的那种强烈的好感不会让你公正地看透他们。这说明，你该结交其他的朋友、认识别的人了。应该去结交和认识这样的人：出于某种难以名状的原因，他们会让你充

满力量，会带给你新的思想，或者更不可言喻的是，会带给你充满自信的感觉，让你迫不及待地想要写作。

朋友和书籍

如果你没有运气找到他们——好吧，在图书馆的书架上，你会发现相当可观的替代品，有时候它们有着极为奇怪的伪装。我有一个学生埋头读了很多医学案例报告。另一个学生说，她花了几个小时去查阅一本科普月刊，尽管都是些简单至极的基础知识，她却难以理解，只觉得被那些罗列整齐、精细入微的科学事实充斥得晕头涨脑、败坏了胃口，她落荒而逃，如饥似渴地找了一大堆文学作品大块朵颐，才重新找回了心理平衡。

我认识一位著名作家，他很讨厌约翰·高尔斯华绥的作品，但是高尔斯华绥的节奏感激起了他写作的愿望。他说，他读上几页《福尔赛世家》就能听到一种内在的节律，很快能转化成句子和段落；另一方面，他认为伍德豪斯是一个现代幽默大师，其影响使得他对自己的写作深感沮丧。他下定决心，在完成自己手头想写的作品之前，刻意不读伍德豪斯的最新作品。认真地想一想：哪些作者是你的良师？哪些是你的毒药？



约翰·高尔斯华绥（John　Galsworthy，1867—1933），英国小说家、剧作家，英国批判现实主义作家。高尔斯华绥是个多产作家，在20多年的创作生涯中，几乎每年写一部小说和一部剧本。1932年，高尔斯华绥“因其描述的卓越艺术——这种艺术在《福尔赛世家》中达到高峰”而获得诺贝尔文学奖。长篇小说三部曲《福尔赛世家》是高尔斯华绥的代表作，由《有产业的人》（1906）、《骑虎》（1920）和《出租》（1921）组成。高尔斯华绥的作品以19世纪后期和20世纪初期的英国社会为背景，描写了英国资产阶级社会和家庭生活，以及其盛极而衰的历史。他的作品语言简练、形象生动、讽刺辛辣。



佩勒姆·G·伍德豪斯（Pelham Grenville Wodehouse，1881—1975），英国幽默小说家和喜剧作家。1955年入美国国籍。他的作品主要为小说，并参与创作15部剧本。伍德豪斯善于写令人发噱的场面，塑造滑稽人物。他的短篇小说故事性强，情节曲折而合理，遣词造句极为讲究。主要短篇小说收集在《周末伍德豪斯》（1951）、《伍德豪斯集锦》（1960）二书中。他还写有自传《作家！作家！》（1962）。2000年为了纪念伍德豪斯，以他的名字命名的“波录格大众伍德豪斯奖”成立，该奖每年颁发给英国最佳幽默作品。

当真正的写作临近完成的时候，成熟的自我必须站在一旁，为的是时不时地给你提个醒，指出诸如你喜欢重复用词，或你有些啰嗦累赘，或者人物对话脱离了控制等等。然后你要提请“他”通读一遍完成的初稿，或者其中的某些部分。在“他”的帮助下进行修改以达到最佳效果。但是在写作的过程中，如果你脑海里一直出现一个警觉的、批评的、吹毛求疵的理性伙伴，则是一件最困扰人的事。对自己才能产生了令自己备受折磨的怀疑、害羞、沉默等，就像一块幕布掉下来遮住了最好的故事构思，这都是因为你处于写作上升状态的时候问询“他”的意见。在开始的时候，要阻止逐字逐句的裁断并不容易，但是一旦故事完成，那个批评伙伴将会满意地等候“他”来评判的机会。

傲慢的才智

对自己才能产生了令自己备受折磨的怀疑、害羞、沉默等，就像一块幕布掉下来遮住了最好的故事构思，这都是因为你处于写作上升

状态的时候问询“他”的意见。

一本正经、亦步亦趋地学习写作技巧，是一种最为傲慢的才智，也是一种危险。像我们前面提到的那样，认为这是学习写作中更为重要的一部分，这种谬见已经得到了证实。其作用不可或缺，但是应该位居第二。

对写作技巧的学习和理解应该在专心写作之前或之后。

对写作技巧的学习和理解应该在专心写作之前或之后。你会发现，如果在这一阶段你不能驾驭你的才智，“他”就会一直给你提供虚假的解决方案，削弱你的创作冲动，使人物“文学化”（经常是把人物刻画成特定类型而且不自然），或者认为最初在你意识中灵光闪现、很有意思的故事实际上是老生常谈或不合情理。

双重人格不冲突

但是现在我在冒险，好像把写作人格的这两个部分弄得彼此冲突。事实恰恰相反。当一个找到了适当的位置，另一个正在行使适当的功能，它们彼此交织，相互作用，不断加强、激励、安慰对方，这样的结果是最终的人格，即那个合为一体的性格，会更加平衡、稳重、生机勃勃、思想深刻。

> 最令人羡慕的作家是那些已经认识到自身性格中有不同的属性，但是能够在不同的情形下与不同的人格和谐共处、生活、工作，并不断进步的人。

准确地说，当“他们”发生冲突时，这个艺术家肯定是不幸的——他工作中会遇到重重干扰，或需要不断与他清醒的判断力抗争，或者最可悲的是，他根本就不能写作。最令人羡慕的作家是那些已经认识到自身性格中有不同的属性，但是能够在不同的情形下与不同的人格和谐共处、生活、工作，并不断进步的人。

第一个练习

这本书里有很多练习。现在我们来做第一个练习，这个练习的目的是向你说明，客观地看待自己多么容易做到。

你现在靠近一扇门。当你看到这一章结束的时候，把书放在一边，站起来，穿过那扇门。从你站在门槛的那一刻起，把你自己当作观察对象。你站在那里看起来是什么样？你走路的姿势如何？如果你对自己一无所知，那么此时此地，对你的性格、背景和意图你能了解多少？如果房间里有人，你必须过去打招呼，你如何问候他们？你对待他们的态度有何改变？如果你更喜欢其中一个人，或者更了解其中一个人，你会表露出来吗？

这个练习背后没有神秘莫测、不可告人的目的。这是个初级练习，训练你学会客观地看待自己。当你从中有所收获时，就应该弃之不用。另找一个时间，尽量做到镇静放松——不要有任何手势——告诉自己是如何一步一步梳理自己的头发。（你会发现这比你想象的困难。）再次，描述一下自己做的任何一件日常小事。再往后，想一件前天的小事：看看自己如何开始做这件事，又是如何从中脱身，就好像自己在亲眼看一个陌生人一样。再换一个时间，想想如果你能跟随自己一整天，你看起来是什么模样。运用写小说的眼睛观察自己，看看你如何走进走出房间，走到街上，走进商店，在天黑时又回到家中，这一天你的表现如何。

CHAPTER 4
第四章　插曲：关于听从建议

任何建议都要在你愿意的情况下采纳和实施。

带着最好的意图，我们通常急于形成一个新习惯或改掉一个旧习惯，这样做很可能会欲速则不达。在这本书中，无论你在什么地方看到一条建议，我劝你都用不着挺直脊背，咬紧牙关，攥紧拳头，抱着不做就死的态度马上投身实验。任何建议都要在你愿意的情况下采纳和实施。

节省精力

根据经验，为了完成一件小事，我们通常投入的精力是实际需要的三倍。无论最简单的事还是最复杂的事，无论体力还是脑力，都是如此。如果我们爬楼梯，我们会调动全身的每一块肌肉和每一个器官辛苦攀登，就好像我们灵魂被拯救的希望就寄托在最高的那个台阶上一样。结果往往是因为我们得不到相应的回报而心生怨恨。或者投入比实际需要大得多的精力，做些漫无目的的事情。

每个人都有过这样的经历：用比实际需要大得多的力气去推开一扇看似紧闭的门，结果却摔倒在地上，被自己力气的惯性带倒在了屋子里。或者我们都搬动过看起来很重、实际上却很轻的东西。如果你遇到了这样的情形，一定要后退一小步以恢复你的平衡。

改变习惯时，想象力与意志力的对决

在脑力劳动中我们可能更经常地误入歧途，带着一些孩子气的想法。尽可能经常地练习“让意志力慢下来，停下来”，是值得赞美的做法。但是在改变习惯方面，如果你把想象力投入到过程当中，而不是一开始就虚张声势，你会发现自己更快地得到结果，而且较少会出现“反复”的情况。

这并不是要求你放弃意志。在一定的时间段和一定的情况下，只有凭借全部的意志力加以控制，才能取得成效。但是在我们的生活中想象力的作用要大得多，超出了我们习惯上承认的那样。任何一个老师都会告诉你，如果要引导一个孩子做出改变，想象力能发挥多么巨大的作用。

替代旧习惯

> 旧习惯强大而充满嫉妒。如果它们受到警告说要做出改变，它们不会束手就擒，轻易地被取代。它们会为自己的存在进行巧妙的、有说服力的反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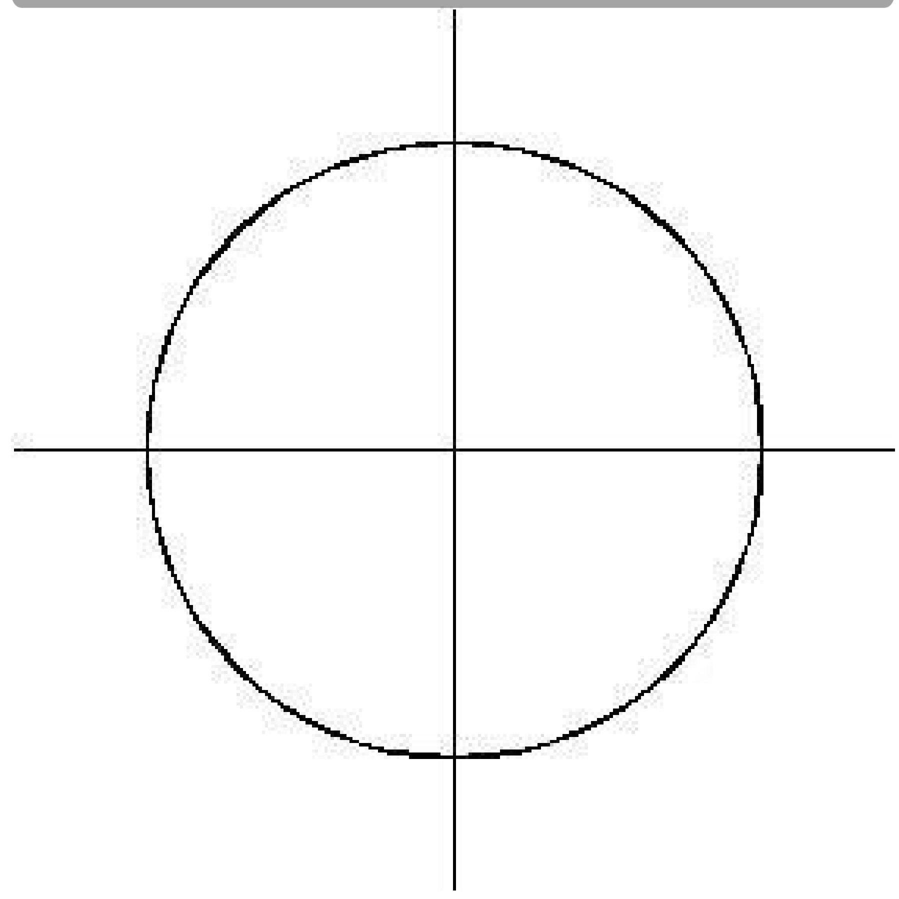
旧习惯强大而充满嫉妒。如果它们受到警告说要做出改变，它们不会束手就擒，轻易地被取代。它们会为自己的存在进行巧妙的、有说服力的反抗。如果它们受到极端的攻击，它们就会自己报复；在一两天极其善良高尚的努力之后，你就会发现各种各样的借口和原因：新办法不适合你，你应该做出改变以适应这个或那个旧习惯，或者干脆放弃尝试算了。

其结果是，你从新建议中一无所获。但是你几乎确信，你已经做出了适当努力，它已经宣告失败。你的错误在于：在有机会看到新计划对你是否合适之前，你已经耗尽了精力，挥霍了你良好的愿望。

以下是一个很简单但非常激动人心的实验。你能做到，它也能教会你将想法付诸实施，比你从长篇大论的劝诫和讲解中学到的都要实用。方法如下：

例示

用玻璃杯的底部或任何类似的、能够帮助你画个圆圈的东西，在一张纸上画一个圆圈；然后在圆圈中间画一个十字向外延伸穿过圆圈。找一条四寸长的线，把一枚戒指或一把钥匙系在线上。提着线的一端，让戒指像钟摆一样悬在十字的交叉点上，离开纸大约一寸高。现在注意力集中在圆圈周围，用眼睛顺着圆周看，一点都不要去想戒指和绳子。



过一会儿这个小钟摆就开始朝着你选择的方向摆动。开始时晃动一个很小的圆圈，但是会不断地越晃越大。然后只在意念中开始反转方向，眼睛顺着不同的方向盯着圆周……现在开始想那条钟摆线在上下晃动；成功之后，开始把意念转移到水平方向。每一次那条绳都会停顿一会儿，然后开始按照你想的方向晃动。

如果你以前没有做过这个实验，你可能会觉得这个结果有点超乎寻常。其实不然，这只是用简单便捷的方式说明，想象力在主导行动方面有多么重要的作用。为数众多的细微而无意识的肌肉替你承担了这一任务。你明白，意志力在这种事中几乎没有起什么作用。有个法国心理学家说，在轻微创伤中，这是一种手术中进行“信念愈合”的方式。至少这应该说明了，在你的日常生活中要想做出改变，不需要调动你的每一根神经和肌肉。

正确的思维方式

在做这本书中的练习的时候，你要让自己放松下来，处于轻松愉快的状态，让你的思想随性而为。花几分钟时间，做上面推荐的这个练

习。用这种方法成功几次之后，你就会发现，这种练习可以无穷尽地进行变化。

所有的小小的不方便以及习惯的改变都是为了让你的生活丰富有效。暂时忘记或忽略那些你难以释怀的困难；在你进行训练期间，不要考虑可能遇到的失败。

想想看，所有的小小的不方便以及习惯的改变都是为了让你的生活丰富有效。暂时忘记或忽略那些你难以释怀的困难；在你进行训练期间，不要考虑可能遇到的失败。在目前这一阶段，还不是你能对自己的事业做出正确评估的时候。在你有所成就之后，你才会对那些现在觉得困难或不可能做到的事有更切合实际的看法。

今后过一段时间你就要给自己列出一个详细的清单，看看哪些事对你来说是容易做到的，哪些事你难以做到或做得不够完善。然后你再考虑采取何种措施纠正这些认定的过失。到那时你就能够按照使自己受益的方式做事，而不须垂头丧气或冒险蛮干了。

CHAPTER 5
第五章　约束无意识

成为作家的第一步就是要约束你的无意识，让它为你的写作服务。

首先，你必须教导无意识按照写作的需要流动。心理学家会谅解我们这么轻率地说要“教”无意识做这做那。对于所有的意图和目的而言都是这样的。若用不加修饰但更准确的说法，成为作家的第一步就是要约束你的无意识，让它为你的写作服务。

无字的白日梦

这些天真的、令人满足的梦想正是小说创作的素材，是小说的第一物质基础。

绝大多数对小说着迷的人都喜欢做白日梦，或者从童年时代开始就喜欢做白日梦。无论何时，在某种程度上他们都能沉迷于想入非非。日复一日，有时候这种想入非非就会再造生活，贴近你心目中的愿望：重新构建谈话或争论，以至于我们想象出各种会飞的颜色和像星光一样在我们周围闪烁的警句短诗；或者想象我们回到一个更简单、更幸福的年代；或者历险就在眼前，我们已经下定决心跃跃欲试。在所有那些梦想里我们是其中的主人公。这些天真的、令人满足的梦想正是小说创作的素材，是小说的第一物质基础。

等我们有了一点阅历、一点经验，就会认识到在实际生活中，不经过斗争我们是不会享受到那种荣耀的；为了充当主角，往往充满了竞争。所以，懂得了谨慎和狡诈，我们会把事情描写得有一点不同；我们把那个给了我们这么多快乐的、理想的自己客观化，用第三人称来写他。成千上万的像我们一样的人，秘密地参与到这些白日梦中，在我们虚构的人物中看到他们自己，只是他们的疲惫或因为被解除了魔力使得他们认不出书中经过巧妙伪装的自己，因此，他们乐于捧书阅读。（感谢上苍，这可不是人们读书的唯一理由；但毫无疑问，这是最普通的理

由。）

在我们历尽千辛万苦有文字发表之前，我们早就开始通过白日梦的形式讲故事了。

勃朗特姐妹小的时候，就沉迷于她们幻想的王国。幼年时的奥尔柯特，青年时期的罗伯特·勃朗宁，还有H．G．威尔斯都曾沉醉于各自的白日梦，一直到长大成年将他们的白日梦幻化成了文学的形式。还有成百上千的作者年轻时都有过同样的经历。但是往往，更多的成千上万的人根本没有成为作家。他们太害羞、太谦虚，或者太固守被动懒散地做白日梦的习惯了。不管怎么说，通常的情况是：在我们历尽千辛万苦有文字发表之前，我们早就开始通过白日梦的形式讲故事了。而将故事写出来还需要单调乏味的劳役，难怪敏捷的无意识会对此畏缩不前。



夏洛蒂·勃朗特（Charlotte Brontë，1816—1855）和她的两个妹妹艾米莉·勃朗特（Emily Brontë，1818—1848）、安妮·勃朗特（Anne Brontë，1820—1849）是英国文学史上著名的三姐妹作家。出生在英国北部约克郡荒凉山区一个贫苦的乡村牧师家庭，三姐妹自幼以读写为乐，在自己创造的想象世界里调和现实生活的残酷与不幸。她们首先用笔名合作出版了一部诗集，后来在小说创作上各自显示了杰出的才华。1847年夏洛蒂的代表作《简·爱》问世，同年艾米莉的《呼啸山庄》和安妮的《艾格尼斯·格雷》也相继出版，成为英国文学史上的佳话。



露意莎·梅·奥尔柯特（Louisa May Alcott，1832—1888），美国小说家，自幼喜欢文学，16岁写出第一本书。《小妇人》（1868）是她最著名与最成功的作品。问世100多年以来，多次被搬上银幕，并被译成多种文字，成为世界文学宝库中的经典名作。



罗伯特·勃朗宁（Robert Browning，1812—1889），英国诗人、剧作家，主要作品有《戏剧抒情诗》、《环与书》等。勃朗宁发展和完善了“戏剧独白”这一独特的诗歌形式，以生动、形象的人物刻画著称，深刻而复杂地展示了人的内在心理，对英美现代诗歌产生了重要影响。《我的前公爵夫人》是其中最著名的一首。



H．G．威尔斯（Herbert George Wells，1866—1946），英国著名小说家。他的小说创作分为三类：科幻小说、社会讽刺小说和阐述思想的小说。一生共创作了100多部作品，内容涉及科学、文学、历史、社会、政治等各个领域，尤以科幻小说创作闻名于世。著名科幻小说有《时间机器》（1895）、《莫洛博士岛》（1896）、《隐身人》（1897）、《星际战争》（1898）和《最先登上月球的人》（1901）等。

朝不费劲的写作努力

> 这两点是每个作家都需要学习的——一是无须疲惫不堪也可以写很长时期；二是如果一个人能够克服第一波疲惫，他就发现了精力无穷的源泉，即达到了著名的“第二次高峰”。

写作需要平时用不到的肌肉，也需要忍受孤独和静寂。就像我们经常听说的那样，如果你想写小说，练习新闻写作是个不错的开始。新闻记者的生涯确实能教会你两点。这两点是每个作家都需要学习的——一是无须疲惫不堪也可以写很长时期；二是如果一个人能够克服第一波疲惫，他就发现了精力无穷的源泉，即达到了著名的“第二次高峰”。

打字设备已经使得作者的写作比过去用鹅毛笔和钢笔写作要困难、冷酷和生硬许多。无论机器带来了多大的方便，毫无疑问，在打字中需要肌肉劳动；任何一个作者都会告诉你，在长时间写作之后胳膊会僵硬和疼痛。再者，键盘的敲击声肯定会分散注意力，看着一个个字母键像舞蹈一样跳动也一定让人紧张。但是也可以交替使用手写和打字，这样肌肉紧张就不会让你写作速度减慢或让你无法写作下去。

所以，如果你打算充分利用丰富的无意识，当无意识异常活跃的时候你必须学会轻松而流畅地写作。

要做到这一点最好的方法是：比你习惯的起床时间早起半小时或一个小时。尽可能地早起——不要说话，不要读报纸，不要抓起你前一天晚上放在身旁的书来读——立即开始写作。想到什么写什么：昨夜的梦，如果你还能记得的话；前天的活动；真实的或虚构的谈话；对意识的检查。将清晨的记忆快速而不加评判地写下来。你写得好坏或有用与否并不重要。事实上，在这种素材中你的发现会比你预期的更有价值。但是现在你的基本目的不是写出不朽的文字，而是写下任何文字，只要不是一派胡言就行。

再次重申，你现在做的其实是在半睡半醒和彻底清醒之间，锻炼自己进行纯粹的写作。即使你写下的段落乱七八糟，你的思想模糊不清或不切实际，你的念头混沌难解，那也无碍这种练习的成功。忘掉有人会批评你；要知道，除非你愿意示人，没有人会看到你现在写的东西。如果可以，你就坐在床上写在笔记本里。如果这个时间段你能打字写作，那就更好了。只要你有时间，尽可能地多写，或者一直写到你筋疲力尽。

第二天早上重新开始，不要重读你已经写下来的东西。记住：一定要在你没有进行任何阅读之前进行写作。这一规定的目的以后你会清楚，现在你所需要的只是做这样的练习。

使你的“产量”提高一倍

一两天之后你会发现你可以轻而易举、毫不费劲地写到一定的字数。当你发现了那个限度，就要开始多写几个句子，然后逐渐增加到多写一两段。再过一段时间，在你停止早上的写作之前，想办法多写一倍。

在很短的时间内你就会发现这种练习开始产生效果。真正的写作好像不再单调乏味了。你会开始感觉到，从写下来的文字中得到的收获要远比从你脑子里没有文字的想入非非中得到的大得多。当你一觉醒来，抓起铅笔几乎凭借冲动就能开始写作的时候，你已经做好了进行下一步练习的准备了。保存好你写的素材——锁起来，保管好钥匙，如果只有这样才能让自己避免不好意思的话。这些素材将来会有你此时无法预料的用处。

在你整个写作生涯中，不论何时，只要你面临才思枯竭的危险（即

使才思最敏捷的作家也会时不时遭遇这样的危险），记住把铅笔和纸张放在你床边的桌子上，早晨醒来就开始写作。

在你开始下一章的练习时，你可以重新在早上进行这个练习，写到好像自然而然就能写出来的字数限度。（但是你应该能够比你开始时写出更多的字数。）要注意：如果任何时候你发现自己想象力退化或不够活跃了，那就说明你应该给自己施加点压力。在你整个写作生涯中，不论何时，只要你面临才思枯竭的危险（即使才思最敏捷的作家也会时不时遭遇这样的危险），记住把铅笔和纸张放在你床边的桌子上，早晨醒来就开始写作。

CHAPTER 6
第六章　按时写作

当你将上一章的建议付诸行动的时候，你就会觉得自己比以往更像一个地道的作家。你会发现，你现在想要把当天的经历诉诸文字，想预先看到你如何运用一则趣闻或一段生活插曲，想要把粗糙的日常素材变成小说的形式，而此前你只是把写作当作偶尔为之、断断续续的事情，写作时间也没有保障；或者只是在你觉得你有了一个把握十足的故事时才动笔。现在这样做更有连续性。

教会自己在一个特定时间段内写作。

在你达到这种境界的时候，你就为下一步做好了准备，即教会自己在一个特定时间段内写作。最好的做法是这样的：

开始写作

你穿好衣服之后独自稍坐一会儿，想想这一天要做的事。通常你会相当准确地知道你需要做什么，可能做什么；至少你可以想到几个你可以自由支配的大致的时间段。这不需要太长的时间，十五分钟就足够了。如果特别想要的话，几乎没有一个上班族在忙碌的一天中挤不出这十五分钟的时间。自己决定你要用来写作的这段时间，因为你打算用这段时间来写作。比如说吧，如果下午三点半你的工作能够结束，那么四点到四点十五分这一段时间你就可以毫无顾虑地划归自己支配。

那么在四点钟你要开始写作，不管发生什么事，你都要坚持写作十五分钟。当你下定决心要这么做的时候，你想做什么就做什么，或者该做什么就做什么。

你的承诺事关荣誉

> 你既然决定四点开始写作，那么一过四点你就必须写作！不要找任何借口。如果到了四点，你发现自己还在和别人谈话，你必须脱身，信守承诺。你的承诺事关荣誉，必须严格认真地履行。

下面这一点至关重要，重要到如何强调都不过分：你既然决定四点开始写作，那么一过四点你就必须写作！不要找任何借口。如果到了四点，你发现自己还在和别人谈话，你必须脱身，信守承诺。你的承诺事关荣誉，必须严格认真地履行。你自己已经做出了承诺，那就决不能退缩。如果你必须在那个时间从你朋友的头顶上爬过去，那也要义无反顾；下一次你就发现自己已经做出了努力，不会再陷入同样的困境。如果你只有躲在洗衣房里才能独处，那么就到洗衣房里去，倚着墙开始写作。

就像你在早晨那样写作——写什么都行。不管内容有没有意思，不管是押韵的五行打油诗还是无韵诗；写写你对上司、秘书或老师的看法；写一个故事大纲或对话片段，或描写一个你最近注意到的人。不管写得多么缺乏连贯、马虎潦草，都要坚持写下去。如果你必须写，你就能写。“我发现这个练习相当困难”，那么写出来你认为造成这种困难的理由。一天一天地改变抱怨，直到你再也不会觉得困难。

在你选定的任何时间开始写作

> 重要的是在那个时间，就在那个你选定的时间，你一定要写作，你自己要清楚，当那一刻来临的时候，不要找任何借口影响写作。

你要日复一日地这么做，但是每次你都要挑选一个不同的时间。试试十一点或者午饭前后的时间。再换一个时间写作，比如在你傍晚要动身回家前的十五分钟，或者晚饭开始前的十五分钟。重要的是在那个时间，就在那个你选定的时间，你一定要写作，你自己要清楚，当那一刻来临的时候，不要找任何借口影响写作。

当你只是读到这个建议的时候，你也许不能完全明白为什么要如此强调。当你真正开始练习的时候，你就会明白。在这样的时刻，比起前几章的练习，你内心深处更有可能出现对写作的抗拒。在无意识看来这又开始“例行公事”了，无意识不喜欢这些规矩，直到这些规矩被完全打破；对于例行公事它非常懒惰且积习难改，总是想找最容易的办法来满足自己。它喜欢随兴所至，顺其自然。

如果你坚持不懈地、坚定不移地拒绝误导，你必然有所收获。无意识会突然屈服，开始让你优雅而流畅地写作。

你会发现一系列最明显的障碍司空见惯似的呈现在你面前：可以肯定的是，在四点零五分到四点二十分之间写作也同样合适吧？如果你中断了一件正在进行的事，你会受到置疑，那么为何不等到那件事完了之后，你再另找十五分钟时间呢？一大早醒来你不可能预见到白天的工作会让你忙得焦头烂额，那么在忙得焦头烂额的情况下你再那样做合适吗？如此等等。但是你必须要学会对狡猾的无意识提出的种种借口置若罔闻。如果你坚持不懈地、坚定不移地拒绝误导，你必然有所收获。无意识会突然屈服，开始让你优雅而流畅地写作。

要么成功，要么放弃

这两个奇怪而专横的练习——早晨写作和预先安排时间进行写作——应该一直保持下去，直到你能够随心所欲地写出流畅的文字。

至此，我要发出你在本书中能找到的、最严肃的警告：如果你总是做不了这个练习，就放弃写作吧。你对写作的抗拒实际上要大于你对写作的愿望，迟早你都会找到其他途径释放你的精力。

这两个奇怪而专横的练习——早晨写作和预先安排时间进行写作——应该一直保持下去，直到你能够随心所欲地写出流畅的文字。

CHAPTER 7
第七章　第一次检查

当你养成这两个习惯——清晨写作或自己约定时间写作——你已经踏上了成为作家的漫漫长路。一方面，你文笔流畅了起来；另一方面，你学会了控制时间，虽然这只是初级阶段。

和你刚开始做这些练习的时候相比，你对自己有了更多的了解。其一，你知道学习持续不断的写作是否容易，或者预先约定写作时间是否更加自然。也许你有生以来第一次发现，如果你想写作，你就能写作；如果你迫切地想找时间写作，生活其实根本不会忙到你连那点时间都挤不出来。其二，你应该开始意识到，那些能够写出一本接一本书的作家其实没那么神奇，你也应该能够找到在别人的书中读到的同样取之不尽的写作源泉。写作中的体力劳作应该不再让你疲惫而开始变成了一种简单的活动。你对作家生活的认识可能比以前更加具体生动，也更接近真实的情况——这本身就是向前迈进了一大步。

现在应该再次客观地审视你自己和你的具体困难了。如果这些练习做得很好，你应该有充足的素材进行第一次检查了。

以批评的眼光阅读你的作品

在此之前，你最好抗拒重读你的作品的诱惑。当你正处于训练自己写作技巧的阶段，正在学习抓住任何时间和地点写作的阶段，你对自己的写作挑剔得越少越好——即使是草草地检查一遍也要少看为妙。在这个阶段你的写作是优美绝伦还是陈词滥调并不重要。

现在回过头来，平心静气地仔细检查，看看有何发现。你会觉得那些写作非常有启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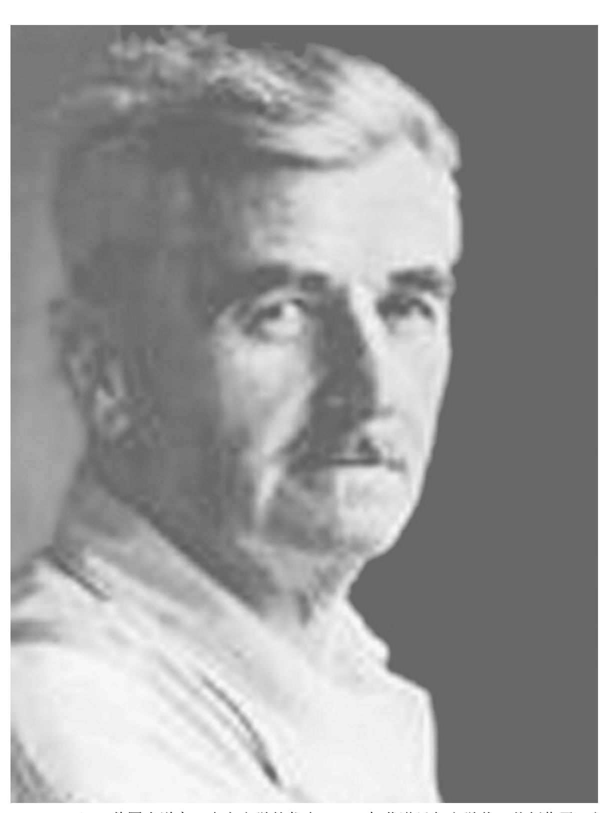
模仿的陷阱

那些足够敏感、热切想要成为作家的人一般都太容易受到影响。不

论是否意识到，他们都可能受到模仿成名作家的诱惑。

你应该记得，我们前边讲好的一个条件是，在早晨开始写作的时候你不应该读一个字；如果可能，在你的写作完成之前你最好也不要说话。原因就在这里。

我们生活在被文字重重包围的世界里。如果没有长期的经验，我们很难发现自己的写作格调，以及真正对我们有吸引力的主题和素材。那些足够敏感、热切想要成为作家的人一般都太容易受到影响。不论是否意识到，他们都可能受到模仿成名作家的诱惑。这位成名作家也许是真正的写作大师，也许只是享誉一时（更经常的是这种情况）。教过小说创作的人都可能经常听到学生说这样的话："哎呀，我刚才构思的故事就像是最经典的福克纳故事！"或者更雄心勃勃的话："我认为我经常能像弗吉尼亚·伍尔芙一样写作。"如果老师直言不讳地说她更愿意看到学生写出自己的好故事，老师就会被指责为过于一本正经，或引起学生义愤填膺的争辩。



威廉·福克纳（William Faulkner，1897—1962），美国小说家，南方文学的代表。1949年获诺贝尔文学奖。共创作了19部长篇小说与近百篇短篇小说，著名的长篇小说有《喧哗与骚动》（1929）、《我弥留之际》（1930）、《八月之光》（1932）、《押沙龙，押沙龙！》（1936）和《去吧，摩西》（1942）等，短篇小说代表作有《献给艾米丽小姐的玫瑰》等。他的大部分作品的发生地都是美国南方的约克纳帕塔法县，这是他虚构的地名。这些小说因而被称为约克纳帕塔法世系。

福克纳的作品既深刻地反映了社会历史，又具有强烈的现代意识。他对时空跳跃、多重叙事结构等现代小说技巧运用得十分娴熟，丰富了小说创作手段。



弗吉尼亚·伍尔芙（Virginia Woolf，1882—1941），英国小说家、批评家，现代主义与女性主义的奠基人之一。著名小说有《雅各的房间》（1920）、《达洛维夫人》（1925）、《到灯塔去》（1927）、《海浪》（1931）和《岁月》（1937）等。她的文学批评名篇有《现代小说》（1919）、《普通读者》（1925）、《自己的房间》（1929）等。她从时间安排、叙述角度和结构布局等方面大胆探索现代小说形式，对深刻描写人们心底的意识流动做出了积极贡献。其文学成就和创新对现代文学产生了重大影响。

> 那些作为他们模仿榜样的人，自从他们带着强烈的个人天赋特征进行写作以来，根据各自的品味，不断成长、调整、改变他们的风格和“模式”。

因为孜孜不倦地追求模仿，不但模仿写作风格，甚至模仿时下著名作家的主题思想和叙事形式，这种方法被极力推崇、反复灌输给初学写作的人，以至于他们真的相信：通过模仿他们将成为有创造力的一流作家。那些作为他们模仿榜样的人，自从他们带着强烈的个人天赋特征进行写作以来，根据各自的品味，不断成长、调整、改变他们的风格和“模式”。那些可怜的孜孜不倦的模仿者被不断抛在后面，只能模仿过时的作品。

发现你的力量

避开模仿诱惑的最好办法是尽早发现自己的品味和优点。

避开模仿诱惑的最好办法是尽早发现自己的品味和优点。你在培养写作习惯时写下的成摞的纸张对你来说是素材积累的无价之宝。总的来说，当你想好了要写一件事的时候，你写下了什么？现在就像你拿到一个陌生人的作品一样，认真地阅读吧，要从中发现这个孤零零的作家可能具备的品味和天赋。对自己的作品不要有任何先入为主的想法。尽量忘记你过去所有的抱负、希望或恐惧，看看如果这个陌生的作家向你咨询意见，你能找到的、最适合他的领域是什么。

这些习作中不断反复出现的想法和经常使用的叙事形式会给你提供线索。它们会显示出你独具的天赋表现在哪里，你是否会最终决定专攻那个方向。

这些习作中不断反复出现的想法和经常使用的叙事形式会给你提供线索。它们会显示出你独具的天赋表现在哪里，你是否会最终决定专攻那个方向。没有理由相信，你只会写一种类型的作品，而不会在各个方面获得全面的成功；但是这种检验会显示出你最丰富的源泉、最容易写出来的风格是什么。

根据我的经验，那些写夜晚做过的梦，或者把前天的经历进行理想化的描写，还有那些在清晨的练习中写出一则完整的逸闻趣事或一篇尖锐的对话的学生，很有可能成为短篇小说作家。善于进行一定类型的人物描写，篇幅简短而具备相当普遍（或者甚至是明显）的特征的学生，也具有同样的发展苗头。对人物分析透彻，考虑行动的动机，具有敏锐的自我审视（与将自己的行动理想化形成鲜明的对比），塑造不同人物在面临同样困境时的冲突，这样的人极具长篇小说家的潜质。喜欢沉思冥想或对一件事反思自问的描写方式通常出现在散文家的笔记中。但是添加一些戏剧冲突的元素，通过人物展现不同的思想，把一个抽象的想法拟人化，这样的写作往往能发现一个更善于心理描写的小说家的苗子。

当教学指导进行到这个阶段的时候，我教的班上经常会爆发出一个相互激励的写作高潮。在写作中看到潜质和可能性，他们现在觉得几乎毫不费力就能做到这一点。学生经常把作品分门归类，他们简单地把这看成是消遣，而在他们的“工作”时间去推敲更困难的问题。这些随兴所至的写作手稿通常很有趣，经过一些修改加工就能变成令人满意的作品。它们有点布局凌乱、东拉西扯，同时它们有一种令人印象深刻的清新自然的笔调。到了这个时候你会发现你的作品已经不是那么不完整和

缺乏稳定性了；你正在开辟自己的道路，寻找自己的风格，也正在发现你对哪种主题有持续不断的兴趣。

给教师的一个提醒

在班上逐一举着学生的作品让其他同学来批评是个非常有害的、彻头彻尾的错误做法。

在这里我应该为其他教师增加一个注脚作为提醒，而不是提醒那些学习写作的学生。我认为，在班上逐一举着学生的作品让其他同学来批评是个非常有害的、彻头彻尾的错误做法。它不会因为没有指名道姓而在公开场合阅读学生的手稿就会变得无害。

这种折磨太考验人了，它很难被平静地接受。无论这种批评是否善意，都可能使一个敏感的作家因此悲惨地扔掉自己的风格。当一个初学者被他的同学评判时，这种评判很少是善意的。虽然他们自己还没有写出完美的作品，他们似乎需要展示，他们能够从一个故事中挑出所有的毛病，然后他们露出青面獠牙，猛烈抨击。等到学生自然地树立起足够的自信心之后，主动要求小组批评时，教师应该以信任的态度对待他的作品。

每个人的成长快慢各有不同，如果不是因为尴尬和害羞而退步，他都会稳步前进。在对待学生的作品时，我推荐采取一种不近人情的沉默态度，至少对于此刻尚处于写作中的作品如此。曾经有好几个星期，即使是班上最好的学生，我也不收他们的作业。到了这段沉默期的最后，只有一个学生交了三四页作业。除了规定要每个学生完成布置给他们的练习以外，不管我是否看到了日常写作的素材，我都不布置任何作业。

CHAPTER 8
第八章　批评自己的作品

现在我们可以说，你对自己成为作家有了一个初步的想法。因为你的谦卑或过分自信，目前这个想法还很肤浅，不过以后还会有所改变。但是它至少与你最终要从事的作家职业方向一致，值得继续为之努力。即使在这种未完成的状态下你也会认识到，你有确定的事情可以做，这些事可以改善你的写作质量，提供写作的机会，或激励你能够自然而然地写作。

现在应该唤醒你没有想象力的自我，要"他"来服务和回报你。（事实上，"他"已经被召唤来阅读你写的那些素材，并从中发现你自己表露出来的品味，但那只是初步的回报。）你一旦把这些丰富的素材交给"他"，"他"就能为你做事，且有上百种不止。但是如果过早地唤醒"他"，那么"他"给你的打击要远远大于给你的帮助。

你要用日常的眼光、平时的想法来审视这些日积月累的素材和笔记。

你要用日常的眼光、平时的想法来审视这些日积月累的素材和笔记。通过上一章推荐的那种粗略的检验方法，你已经发现了自己作品中明确的写作倾向。现在应该更具体、更详细地审视你所写过的东西。在你训练自己的无意识只要有时间写作就要随时随地发挥作用的时候，你日常的自我已经靠边站，让位于无意识了；现在你会发现，你日常的自我又频繁地发挥作用，评估你的成败，并且准备给你提出建议了。

两个自我间的对话

下面几段话非常天真，非常明显地具有双重性，比你和自己以前的任何对话都令人吃惊，但是你天性中的两面现在应该进行类似的对话：

"你知道吗？我发现你的对话写得很好；显然，你听觉敏锐。但是你整篇的描写部分不太好。夸夸其谈，装腔作势。"

这时，被批评的一方可能会暗自嘟囔几句诸如喜欢写对话、但是在没有引号保护而进行描写的时候就会觉得有点愚钝。

“当然了，你喜欢写对话，”你必须回敬，“那是因为你写得好。但是你难道没有认识到，如果你整篇作品不能描写顺畅，过渡自然，你的故事就会显得忽好忽坏吗？我要警告你，你最好下定决心，要么写小说，要么专攻戏剧创作。无论选哪条路，你都要做很多努力。”

“你说应该选哪条路？你不是知道的和我一样多吗？”

“那好，总的来说，写小说吧。你对戏剧冲突和场景效果，或者对表现视觉高潮，还没有表现出太多的兴趣。你展示人物非常缓慢，而且总是用对话。如果你有用之不尽的时间和纸张，毫无疑问你会只用对话来表达你的主题。但是，你看，你必须要考虑空间和效果。你必须采取一些平铺直叙的方式。总而言之，我认为我们最好从你的薄弱环节入手。你可能读过很多爱德华·摩根·福斯特的作品。他每一个方面都做得非常好。同时，这里有一段话你要用心体会。这是摘自伊迪丝·华顿的《小说创作》：



爱德华·摩根·福斯特（Edward Morgan Forster，1879—1970），英国著名作家。其作品主要有长篇小说《天使不敢涉足的地方》（1905）、《最漫长的旅程》（1907）、《看得见风景的房间》（1908）、《霍华德庄园》（1910）及《印度之行》（1924）等，短篇小说集《天国驿车》（1911）和《永恒的时刻》（1928）等。《小说面面观》（1927）收录了他应邀在剑桥大学就小说创作的理论问题所作的一系列演讲，不仅有对小说创作的理论分析，而且有来自创作实践的经验总结。



伊迪丝·华顿（Edith　Wharton，1862—1937），美国女作家。她一共写了19部中长篇小说，出版过11本短篇小说集，还有大量的非虚构类作品。著名作品有长篇小说《欢乐之家》（1905）、《纯真年代》（1920）、《月亮的隐现》（1922），中篇小说集《老纽约》（1924），论述小说功能与写作方法的《小说创作》（1925）和自传《回顾》（1934）等。

伊迪丝·华顿的小说以描写美国上流社会的世态风俗而见长，即19世纪40年代到70年代的纽约旧事。她观察敏锐，文笔优美，抒情中又穿插着微妙的讽刺，形成她独特的文风。

小说中使用对话好像是几个确定的规则之一。它应该用在故事最高潮的时候，就像叙述的惊涛骇浪冲破了堤岸，向岸边的观潮者喷涌。这种波涛的升高和荡漾，这种浪潮的喷涌，即使只表现为一页纸上被分割成简洁明快、长短不一的段落，都能帮助加强这种故事高潮和平铺直叙之间的对比。这种对比增强了段落的时间感，为了创作这个段落作家必须依赖他的叙事能力。因此，对话的应用不仅是为了强调故事的冲突和高潮，而且是为了总体上增强故事持续发展的更大效果。”

或者这种告诫的方式可以从评价问题较小的语言风格入手。你要对自己这样说：“顺便说一句，你是否意识到你有些滥用‘多彩的’这个词？每次当你急于找一个精确的词又找不到的时候，你都用‘多彩的’，这个词都被你用得烦死了。这是个太马虎的习惯。首先，这个词的意思太模糊，达不到你想要表达的效果。其次，眼下全国的广告都用这个词，暂时别用了吧。”

建议要具体

虽然你的对话可能不会这么直截了当，但还是建议你直接讨论这些问题，而且要尽可能地提出具体的改正意见。这样你更容易记住那些地方，而且强化你的不满意，以至于你必须采取措施改正那些随意的习惯。否则就干脆承认你没有认真地对待你选定的这个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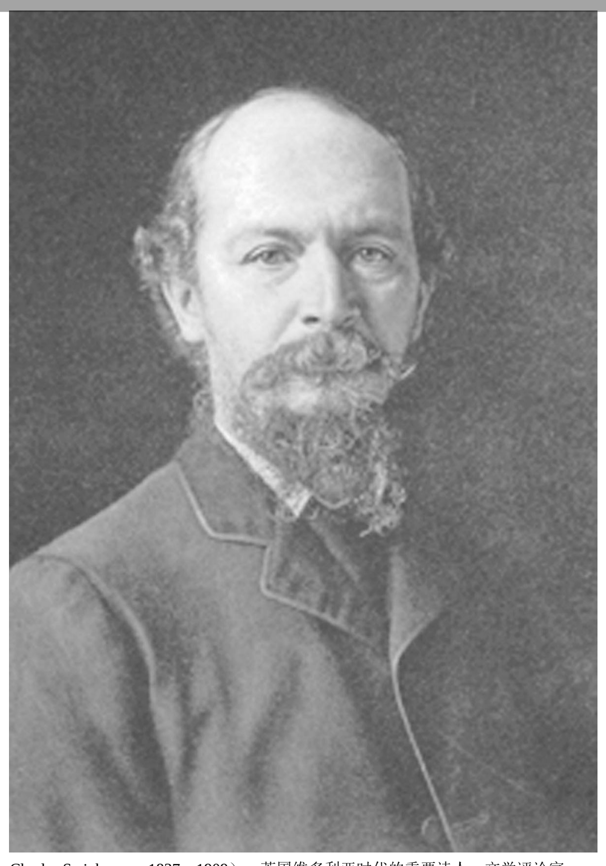
长远来看，正是你自己的品味和你自己的判断力才能让你跨过那些陷阱。你越早学会自己驾驭自己的写作特点，你的前景就越好。

把能够找到的错误明白无误地标出来。如果你怀疑因为某种原因还有些错误你自己看不出来，就把你的作品拿给别人看，只要你相信他的良好品味和判断力。你会经常发现，一个对文学知识不装腔作势的人仔细阅读之后，能够准确地指出你风格上的毛病，就像作家、编辑或教师一样。但是只有在你自己已经尽了全力修改之后，才把作品拿到外面听从别人的意见。长远来看，正是你自己的品味和你自己的判断力才能让你跨过那些陷阱。你越早学会自己驾驭自己的写作特点，你的前景就越好。

批评之后的修改

标明所有你有疑问的地方。你是否用了太多简短的祈使句？或者太多感叹号？你的用词是夸大花哨，还是简约精确？你的文笔是否平淡无奇，以至于你对一个情感场景的描写总是一笔带过，而使读者难以领会你想要传达的意思？你是否沉迷于对耸人听闻的凶杀场景的渲染而减少了可信度？一旦发现问题，就要尽快找出对策。

总是觉得平淡无奇的作家要强迫自己阅读史文朋，或卡莱尔，或者阅读当代作家也可以，只要这个作家的特点是激情四溢而不是庄重得体。过于激情洋溢的作家要反过来阅读相应的作家作品，比如读一些18世纪的英国作家，或者像威廉·迪安·豪威尔斯、薇拉·凯瑟、艾格尼丝·雷普利尔这样的美国作家。如果你缺乏想象、文笔枯燥、句子啰唆，G．K．切斯特顿的小说课程会对你有所帮助。



阿尔杰农·查尔斯·史文朋（Algernon Charles Swinburne，1837—1909），英国维多利亚时代的重要诗人、文学评论家。



托马斯·卡莱尔（Thomas Carlyle，1795—1881），英国著名散文家和历史学家，主要作品有《法国革命》（1837）、《论英雄、英雄崇拜和历史上的英雄业绩》（1841）、《过去与现在》（1843）等。



威廉·迪安·豪威尔斯（William Dean Howells，l837—1920），美国小说家、文学批评家。创作了近40部长篇小说，以及不少诗歌、游记、文学评论。主要作品有《塞拉斯·拉帕姆的发迹》（1885）、《一个现代的例证》（1882）、《新财富的危害》（1890）、乌托邦小说《从利他国来的旅客》（1894）及其续篇《透过针眼》（1907）等。豪威尔斯是美国现实主义文学的杰出代表，为美国文学艺术学会第一任主席。



薇拉·凯瑟（Willa Cather，l873—1947），美国女作家。以自幼所熟悉的西部边疆生活为题材，创作富有地方特色的作品。著名作品有《哦，拓荒者们！》（1913）、《我的安东尼亚》（1918）、《一个沉沦的妇女》（1923）、《教授的住宅》（1925）等。凯瑟的作品结构匀称，节奏舒缓，文字清新，流畅自然。



艾格尼丝·雷普利尔（Agnes Repplier，1855—1950），美国散文家，著名作品有《追求笑声》（1936）、《书籍与人》（1888）、《观点》（1891）等。



G．K．切斯特顿（Gilbert Keith Chesterton，1874—1936），英国著名作家。其创作领域广泛且多产。著名作品有诗集《野骑士》（1900），长篇小说《诺廷山上的拿破仑》（1904）、《星期四的男人》，系列侦探小说《布朗神父》，文学评传《罗伯特·布朗宁》和《查尔斯·狄更斯》等，政论文集《何谓正统》、《被告》（1901）和《异教徒》（1905）等。切斯特顿博学多才，想象奇伟，运笔讥诮，风格瑰丽。

当你找到了对策之后，要虚心阅读，下决心发现那些真正能够唤起

你希望拥有的作家的优点。

相关的推荐可以有很多。但是你必须学会诊断自己的情况，又能对症下药。当你找到了对策之后，要虚心阅读，下决心发现那些真正能够唤起你希望拥有的作家的优点。当你开始锤炼你的写作风格时，不要有任何约束。一定要把那些通常吸引你的书弃置一旁。

优秀作品的条件

下一步，你要训练自己：是否能够发现清晨写的一篇好作品和前一天晚上状况之间的联系。你能否说明这篇好作品是因为你度过了积极的一天或安静的一天？你早点上床睡觉能写得更轻松，还是熬夜之后写得更流畅呢？你前一天见到的朋友和第二天早上写作的好坏，二者是否有必然的联系呢？如果晚上你去了戏院或参观了画展或参加舞会之后，第二天醒来你的写作状况如何？

注意这些事情，尽量把不同类型的活动安排妥当，以确保你能够写出好的作品。

规范日常行为

绝大多数作家之所以著述丰富，是因为他们过着一种简单健康的日常生活，只是偶尔放松娱乐一下。

接下来，要把注意力放在你的日常行为上。绝大多数作家之所以著述丰富，是因为他们过着一种简单健康的日常生活，只是偶尔放松娱乐一下。这里你触及了平淡无奇的生活意识的底线，因为你必须对这些事情做出决定：哪种饮食适合你，哪些食物你必须放弃。如果你打算写作一生的话，这就是支撑你做出选择的理由：你必须学会不连续使用刺激品来工作。所以要清楚哪些是你能够经常用的东西，哪些是必须戒掉的习惯。养成良好习惯的方法不是短时间内进行冲刺式的大量工作，而是要保持一个良好的、持续的、令人满意的状态，还能够朝一个伟大的目标稳步地、不间断地提升水平，而很少会下降到正常水平以下。每两三个月或至少一年两次，罗列一个完整的实际的日常行为清单，这将有助于你保持最佳状态，创作出最丰富的作品。

生气、嫉妒和沮丧是你灵感之源的毒药，你把这些处于萌芽状态的迹象消灭得越早，你的写作就会越好。

在你进行这个诚实的、胜负攸关的对决时，应该问问自己：日常生活中，情绪化的一面是否太多了？你是否发现，在需要不带偏见地进行观察时，在需要作出不动情感的公允判断时，你是否太情绪化、太刚愎自用了呢？如果你生气、嫉妒或沮丧的时候，你会克制自己吗？这些都是需要冷静思考并加以克服的方面。生气、嫉妒和沮丧是你灵感之源的毒药，你把这些处于萌芽状态的迹象消灭得越早，你的写作就会越好。

当你有这些问题的时候，要把它们彻底清除干净。这种细致的自我分析应该少做，但是一定要做好。你不但要严格要求自己，还要善待自己。一味地指责和漫无原则地自夸都对你无益。如果有一种类型的作品你特别擅长，那就千方百计地弄清楚以鼓励自己。把自己写得好的作品当作一个标准，同类的作品另当别论。

每一次经过这种阶段之后，你会发现你更加清楚地认识了你自己、你的长处和你的弱点。开始的时候你可能会强调一些方面而忽视另一些方面，后来你会为自己对同样重要的方面竟然视而不见感到吃惊。但是你会学到如何对自己的进步保持友好的、批评的看法，应该采取何种步骤使自己接近目标。

再说一遍：不要总是挑剔唠叨、提意见、发牢骚。当你觉得会从一种行为习惯中受益的时候，给它约定时间，坚决执行，接受你提出的建议；然后再不加思考、顺其自然地生活，一直到下一次需要彻底检查的时候。

CHAPTER 9
第九章　像作家一样读书

在经过了周期性的日常生活习惯的调整之后，为了从正确的阅读中受益，你必须费点劲儿学会像作家一样读书。任何一个对成为作家感兴趣的人都对自己读过的每本书有一定的看法，而不仅仅是把读书作为一种娱乐。但是要想有效地阅读，就需要看一本如何能够帮助你提高写作的书。

事实上，当你学会了批评式的阅读，你会发现其乐趣要比只是欣赏式的阅读更加浓厚；当你执迷于要剖析一本书为什么让人读来觉得呆板、生硬的原因时，即使一本坏书你也会变得能够容忍。

大多数未来的作家都是书虫，很多人都对书籍和图书馆着迷。但是如果阅读只是为了分析一本书，或纯粹为了学习它的风格、结构，或者看作者如何处理他的问题，则经常会有人对此深恶痛绝。对于把他喜欢的作家放在显微镜下剖析的做法，很多人会心怀抱怨，因为他们觉得，这样做再也不会对一本书着魔和痴迷了，不像他们过去读书只是为了欣赏而不是批评。事实上，当你学会了批评式的阅读，你会发现其乐趣要比只是欣赏式的阅读更加浓厚；当你执迷于要剖析一本书为什么让人读来觉得呆板、生硬的原因时，即使一本坏书你也会变得能够容忍。

读两遍

要像作家那样阅读，唯一的途径就是任何东西都要读两遍。

要像作家那样阅读，唯一的途径就是任何东西都要读两遍。对于需要研究的故事、文章或小说，都要很快地不加评论地读上一遍，就像当你对一本书没有要求而只是欣赏它的时候一样。

当你读完之后，把它暂时放在一边，然后拿起一支铅笔和记事本，

准备详细地再读第二遍。

总结判断与细节分析

对刚读过的书写一个简短的大纲，做一个总结评价。

对刚读过的书写一个简短的大纲，做一个总结评价：你喜欢它，或不喜欢它；相信它，或留有疑问；你喜欢其中的一部分，而对其余部分不感兴趣。（以后如果你喜欢，也可以对它做一个道德评判，但是现在你只要能够辨明就行，最好把你的判断力限制在作者意图上。）

继续扩大这些单调的问题。如果你喜欢，为什么喜欢？如果你开始给出的答案含糊不清，也不要气馁。你还要再读一遍那本书，这样就会有第二次机会看看你能否发现原因所在。如果你觉得这本书只有一部分是好的，而其余部分相对较弱，看看你是否能够看出来这个作者什么地方让你不满意：是因为人物雷同描写得不好，还是偶尔出现了情节不连贯呢？你是否知道你之所以有这种感觉的原因是什么？

有场景给你留下了突出的印象吗？是因为它们描写得很好，还是因为一个机会被愚蠢地浪费掉了？记住任何吸引了你注意力的章节，不管什么原因。对话自然吗？或者如果从风格上分析它的叙述套路目的明确吗？还是暴露了作者的局限？

到这个时候，你已经知道了自己的一些弱点。那么你正在阅读的作者如何处理对你来说是困难的情形的呢？

第二遍阅读

如果是一本好书，你列出的问题应该很长而且有探索性，你的回答一定要尽可能具体。如果不是特别好，先找出它的弱点，然后再放在一边，也就足够了。当你完成了你的阅读大纲，并且尽可能回答了自己提出的问题之后，检查一遍那些你不能够完全回答的问题，或者那些如果你进一步阅读，就似乎有可能找到更好答案的地方。

然后，从第一个词开始，慢慢地、透彻地阅读第二遍。如果那些答案渐渐清晰了，要随时记下你的答案。如果你发现某些段落写得特别好，尤其是如果作者能够娴熟地运用你难以处理的素材，就把那些地方标出来。以后经过更进一步的分析，你就可以再回过头来，用它们作为参照加以学习。

你现在知道应该如何结束一个故事。请对书中较早的部分中能够提示故事结束的线索保持警觉。第一次被提到引起主要情节冲突的人物特征是在哪个地方？对此的描写是流畅自然、复杂微妙，还是给人生拉硬拽之感？第二遍阅读时，你是否发现了虚假的线索——去掉这些线索，这本书反而更加真实；或者那些扭曲了作者意图的部分——虽然这些段落加进来一个不必要的因素或者是误导了读者，但是它们加进来是有道理的吗？认真地读一遍这样的段落和章节，确保你不会漏掉作者的完整意思。在你做出结论说作者犯了错误之前，确保你的结论是对的。

重要的地方

如果你带着批判的眼光认真地阅读，你从中所获得的激励和帮助是无穷的。

如果你带着批判的眼光认真地阅读，你从中所获得的激励和帮助是无穷的。要全神贯注地阅读，注意书的节奏。当作者想要强调的时候它的节奏是变快了，还是慢下来了？仔细寻找它的独特风格和喜欢用的词，自己判断是否值得你在自己的写作练习中加以尝试，或者它太具有作者的特色了，你即使学会了它的结构也不会有回报。他是如何将众多的人物安排在一个又一个场景中的，或者如何显示时间的过渡？当他将注意力集中在一个人物上，然后又转移到另一个人物的时候，他是否改变了用词？是否加以强调？他采用的是全知全能的视角，还是将故事的讲述明显地局限于一个人物，让读者随着这个人物的视角理解故事的发展？还是他先从一个人物的视角讲述故事，然后又转到另一个人物，再转到第三个人物？他如何进行反衬和对比？比如，他是不是让人物和背景有冲突——就像马克·吐温把他的康涅狄格的美国佬放在亚瑟王的时代？



马克·吐温（Mark Twain，1835—1910），美国现实主义文学的奠基人。他的主要作品有成名作短篇小说《卡拉维拉斯县的著名跳蛙》（1865），早期长篇幽默作品《傻子出国记》（1869）和《艰苦岁月》（1872），以及传世经典《汤姆·索亚历险记》（1876）、《密西西比河上》（1883）与《哈克贝利·芬历险记》（1885）等。他的短篇代表作有《竞选州长》（1870）、《百万英镑》（1893）和《败坏了赫德莱堡的人》（1900）等。

美国著名作家海明威曾说过："全部美国现代文学源于马克·吐温写的一本书《哈克贝利·芬历险记》……这是我们所有的书中最好的一本。"威廉·福克纳说："我认为马克·吐温是第一位真正的美国作家，我们都是他的后继人。"

康涅狄格的美国佬出自《亚瑟王朝中的康涅狄2格美国佬》，讲述的是一个生活在19世纪的美国机械工人汉克·摩根，意外地来到了六世纪的英国，试图在那里建立民主制度，最终宣告失败。

每个作家都会问自己问题，并找出自己的答案和建议。这样读了几本书之后——如果你想充分利用别人的作品，你就必须读两遍——你会发现你可以同时既为了娱乐也为了批评而读书。等到第二遍阅读时，只读那些作者要么写得最好、要么写得最坏的章节。

CHAPTER 10
第十章　关于模仿

当你在别人的写作中发现对你自己的作品有用的素材时，才是模仿对你唯一有用的方式。

现在谈谈模仿练习。当你在别人的写作中发现对你自己的作品有用的素材时，才是模仿对你唯一有用的方式。不应该直接采用其他小说家的人生哲学、思想和戏剧观。如果你发现你和他们志趣相投，只要你能做到，就应该返回到那些作家的思想源头上去。认真研究来自源头的思想，绝不要因为你喜欢的作者在他的作品中那样用而取得了暂时的成功，或者因为另一个作者能够有效地使用，你就在你的作品中使用。只有当它们得到你深深默许的时候才用到你的作品中。只有在你完全熟悉和接受它们，并使之成为你自己的东西时，才能在作品中使用。

模仿优秀的技巧

优秀的技巧可以模仿，而且这种模仿好处很大。如果你发现了一篇作品，不管长短，只要看起来比你能够写出来的东西好得多，那么就要坐下来仔细研究。

要逐字逐句分开细读。如果可能，在你自己的作品中找一篇同样的作品作为对比。

这种研究比你从整体上研究你引为楷模的书或故事要更加仔细认真。要逐字逐句分开细读。如果可能，在你自己的作品中找一篇同样的作品作为对比。比如，让我们这样说吧，你遇到了绝大多数作家开始写作时都会遇到的棘手问题——表达时间的推进。要么你的情节发展漫无目的，给故事人物安排很多无关紧要或令人困惑的活动，带着他从一个重要场景转到另一个场景；要么在两段描述之间你无端地把他突然放下，又毫无来由地突然捡起来接着写。

在你正在研读的这个故事中，它要和你想写的故事长度相当。你发现作者能够熟练自如地处理场景之间的更换，写得恰到好处，但是又不着一字，来传达两个场景之间时间的推进。那么请问他是怎么做到的？他用了多少个字？如果觉得靠数字数就能学到什么，这乍看起来的确荒唐，但是你很快就会认识到，一个好作家就具备这种恰如其分的本领。他是个艺术家，能感觉到把他的人物从一个场景转移到另一个场景中需要多少空间。

如何安排字数

我们举例说吧，在一个五千字的短篇小说中，你所模仿的作者用了一百五十个字描写他的主人公生活中的不怎么重要的一天一夜。那么你呢？或许会用三个字，或者用一句话这样写：第二天，康拉德如此这般。[1]总的来说，这字数有点太少了。或者尽管康拉德的夜晚和早晨就故事本身而言并不重要，尽管你已经在刻画主人公方面用完了所有的空间，一旦你开始了，你也许需要六百字或一千字来描述他一天中完全不相干的事情，只是因为你没法停下来不写他。

你学习的那位作者如何运用那些你数过的字数？他是否在对故事平铺直叙之后，又插入几段话来进行间接描写呢？他是否选择使用了一些表达动作的词，显示他的主人公虽然当时并没有做什么事去推进故事情节发展，却仍然内心丰富呢？他为故事的结局埋下了什么线索，让他能够回归到真正的行动上去？

当你能够用这种方式尽可能多地有所发现时，自己写一段话，逐句模仿你的榜样。

当你能够用这种方式尽可能多地有所发现时，自己写一段话，逐句模仿你的榜样。

对抗单调

也许你还会觉得自己的写作很单调，动词紧挨着名词，副词紧挨着动词，整页整篇都是僵化雷同的句子。你正在研读的作者的作品中，句型结构变化无穷，节奏韵律丰富多彩，读来让人愉快，你对此印象深刻。

为了惟妙惟肖地模仿，真正的学习方法如下所示：作者的第一个句

子有十二个字，你也写一个十二个字的句子。他的开头是两个词，第三个词是一个两个字的名词，第四个是一个四个字的形容词，第五个是一个三个字的形容词，如此等等。你也写一个句子，每个词的字数和这个作者在这一句话中用的每个词的字数都完全对应，名词对名词，形容词对形容词，动词对动词，要保证这些词和例句中的词的重读音节都完全相同。

挑选一位作家，他的风格要对你自己有帮助。这样无论从句子构成、文风节奏等方面，你都能从中受益良多。你不能指望、也不需要经常这么做，但是偶尔为之得到的帮助是显著的。你会更加了解你阅读中音调和节奏的变化，而且能够从阅读中学习。一旦通过努力学会了分析一个句子的不同组成部分，并且能够自己写出一个类似的句子，你就会发现，你自己头脑中的某一部分从此觉醒了，对以前你不易察觉的微妙之处变得敏感了。

选新鲜的词

不管读什么，都要悉心留意那些恰如其分的用词。

不管读什么，都要悉心留意那些恰如其分的用词。但是在你使用这些词之前，一定要确保它们和你自己的习惯用词贴切一致。读一本同义词词典。一位教过我的老教授曾经这样蔑视地说：“生动的动词”远没有一个在生动的故事中符合上下文语境的词有用。不过如果使用得当的话，同义词词典是一个好工具。

最后，回到你自己的写作中，用新的眼光再读一遍，就像马上要拿去出版一样。是否还存在通过修改能让你的作品更加生动、丰富和有力的地方呢？

---

[1] 我接着要说的是，有些时候这些字“第二天，康拉德如此这般”恰恰是用来转换场景的字数和强调用法的。我们目前正在假设就你所写的故事而言这种过渡太过于匆忙了。

CHAPTER 11
第十一章　学会重新看世界

习惯的盲区

真正的天才始终都能保持盎然的兴趣和生动的记忆，就像一个敏感的孩子看到不断扩展的新世界一样。

真正的天才始终都能保持盎然的兴趣和生动的记忆，就像一个敏感的孩子看到不断扩展的新世界一样。我们很多人能够把这种反应保持到青少年时期，很少有成年人能够有幸把这种新鲜感保持到他们的日常生活中。即使在年轻的时候，我们大多数人也只是有些时候才会意识到这一点。随着岁月的流逝，成年人能够全神贯注地观察、感受和聆听的时刻越来越少了。我们太多的人容忍自己俗务缠身，把注意力消耗在无关紧要的细枝末节上，而对周围的世界视而不见，索然无味地打发我们日复一日的时光。

真正的精神病人可能全神贯注于一件事中，深陷其中不能自拔，难以分辨他沉思冥想的到底是什么。他的病症在于，他在现实世界里无法作出有效的反应。我们正常人按照自己的习惯做事，轻易不为外界所动，能打破我们固有习惯的只有寥寥几件真正惊心动魄的事——对一场发生在我们眼皮底下的大灾难惊慌失措，懒散的漫步被一场胜利大游行挡住了路。它必须是一件我们自己束手无策的事。

对我们无能为力的事情觉得单调乏味是作家的真正危险。因为我们不是躺在家里积累日常观察所得、鲜活的感受、清新的想法，而是往往要回到生活的素材中，一遍又一遍反复重写我们童年时期或早期生活中的鲜活感受。

重复的原因

每个人都知道，在某种程度上一个作者好像只有一个故事可讲：那

些人物可以在不同的书中有不同的名字，他们可以被放置在不同的情景下；他们故事的结局或幸福或不幸。然而每次我们都感到在读一本新书，虽然那个作者所讲述的故事我们早就听过了。不管女主人公叫什么名字，我们都知道雪花会降落并融化在她的睫毛上，或者每一次在森林中漫步时，她的头发都会被树枝挂住。D．H．劳伦斯的男主人公在情绪激动时说话带有兰开郡口音。斯托姆·詹姆森的男主人公很可能在广告写作中大获成功，而且总是出生于造船世家。凯瑟琳·诺里斯至少每隔一本书就会提到：在阳光灿烂的厨房里有一只蓝色的调味罐——诸如此类，不一而论。



D．H．劳伦斯（David Herbert Lawrence，1885—1930），20世纪英国最著名的作家之一，现代主义文学的代表人物。他共创作了10部长篇小说，另外还有大量的短篇小说、诗歌、评论和书信。主要作品有《儿子与情人》（1913）、《虹》（1915）、《恋爱中的女人》（1920）和《查泰莱夫人的情人》（1928）。

重复使用对我们有情感价值的素材，这种诱惑是如此巨大，几乎每个作家都难以抗拒。如果这种重复效果良好，没有理由不这么做。但是通常来说人们还是会怀疑这种重复显得过于随意。如果作家稍微费点事，也许就能够想出对等的描写，同样具有明显的效果，同样会产生情感的共鸣，而不会落入那种老掉牙的俗套。事实上，我们都有这种倾向，会记得我们童年时在清晰温暖的光线下看到的东西；无论何时，当我们想唤回童年生活的回忆时，我们都会重复这些记忆。但是如果我们一次又一次继续使用同样的情节和同样的东西，我们的写作就失去了效果。

再次体验纯真的眼神

完全有可能克服你亟待解决的问题，拒绝让健忘伴着你昏昏度日，

虽然在多年沉浸于自己的个人小天地之后，再次将注意力转向外部世界显得更加困难。只是保证你将不再健忘是不够的，虽然每个作家都应该接受亨利·詹姆斯的主张，将下面这句话当作严肃的誓言：“尽量不要错过任何事。”[1]



亨利·詹姆斯（Henry James，1843—1916），美国著名小说家和文学评论家，被誉为美国现代小说和小说理论的奠基人。主要作品有《黛西·米勒》（1878）、《女士画像》（1881）及《使节》（1903）等。《小说的艺术》（1885）是其文学评论的经典之作。詹姆斯的小说以其对“国际主题”的关注而特色鲜明，即通过描写生活在欧洲的美国人，刻画天真淳朴的新世界（美国）和经验世故的旧世界（欧洲）的文化与道德冲突。他的作品讲究风格技巧，注重遣词造句，对人物的心理刻画尤为突出，开创了心理现实主义小说的先河。

> 每天抽出半个小时，让你自己返回到五岁孩子时的状态，睁大眼睛，充满兴趣地打量这个世界。

为了达到这种希望的状态，每天给你自己设定一段时间。在这段时间内，再次体验用孩子一样“纯真的眼睛”观察世界。每天抽出半个小时，让你自己返回到五岁孩子时的状态，睁大眼睛，充满兴趣地打量这个世界。即使你对这种有意识的做法有点害羞，你会发现，就像你不曾注意过自己的呼吸一样，这样做能够在很短的时间内搜集到大量新的素材。

不要急于使用这些素材，如果你不耐心等待你的无意识将其消化、吸收、积累、加强而产生奇迹，你所得到的也许只是些像新闻一样没有用处的事实细节。记住：在你经过的大街上，让自己像一个陌生人一样

睁大眼睛。

大街上的陌生人

你记得第一次看到一个陌生的城镇或陌生的国度时，你的眼神多么急切。在伦敦街头巨大的红色公共汽车横冲直撞，在每一个美国人看来它都走错了方向——不久他就很容易躲避并忽略那些公共汽车了，就像他们避开和忽略纽约的绿色公共汽车一样，不再感到惊奇，就像你每天上班路上都要经过的药店橱窗一样。如果你不这么理所当然，那些药店橱窗，还有你上下班乘坐的公共汽车，拥挤的地铁，都可以显得陌生又新奇，好像柯尔律治笔下《忽必烈汗》中那奇幻的王宫一样。



塞缪尔·泰勒·柯尔律治（Samuel Taylor Coleridge，1772—1834），英国浪漫主义诗人，《忽必烈汗》（1816）是他的代表作之一，是他根据梦中所见写的一个残篇。全诗共54行，充满了奔放不羁的想象力和幽婉浓郁的异国情调，瑰丽而神秘。

提醒你自己，在十五分钟的时间内，目光所及，你都要专心致志，并且要描述你看到的每一件事和每一样东西。比如，大街上的车辆：外表是什么颜色？（不仅仅说出绿色还是红色，而要说出是正绿色还是橄榄绿，是猩红色还是褐紫色。）车门入口在什么地方？它有一个售票员和一个司机，还是只有一个司机兼售票员？车的里面是什么颜色？车身、地板、座位还有广告招贴画是什么颜色？座位朝哪个方向？坐在你

对面的人是谁？坐在你身边的人穿什么衣服？他们坐着或站着的样子如何？他们在读什么书？他们是否在打瞌睡？你听到了什么声音，闻到了什么味道？你手握扶手是什么感觉？或者从你身边蹭过去的人所穿的大衣是什么料子？过一会儿你就可以暂停一下你这种密切的观察，但是要做好准备，等到场景变化之后再重新开始。

下一次把注意力集中在你对面的人身上。她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从她的面庞、态度和衣着上，你能对她了解多少？发挥你的想象力，她的家是什么样？[2]

就锻炼你的反应能力而言，你度过一天中大部分时间的工作场所和走在一个没有去过的大街上一样有收获，或者收获更大。

为了让你一周有一两次用新鲜的眼光看世界的经历，走在陌生的大街上，出去看展览，或者在你不熟悉的城市里找一场电影看，这类做法都是值得的。但是你生活中的任何时刻都可以这么做。就锻炼你的反应能力而言，你度过一天中大部分时间的工作场所和走在一个没有去过的大街上一样有收获，或者收获更大。试着用脱离常规的新奇的眼光看看你的家、家人、朋友、学校或办公室。从那些平时听惯了的声音里，你也许能听出独特的音色；如果你不是病态地过于敏感，还可能出现这样的情况：你可能没有意识到，你最好的朋友喜欢频繁地使用某些词语，如果你写的一个句子里用到了这些词，认识他的人就会看出来你在模仿他。

如果你真想写作，所有这些简单易行的练习都对你大有好处。记住：这个建议的一部分目的是为了让你在交给无意识控制之前，把看到的景象写成确定的文字。找到精确的文字并不总是必要的，但是如果你不用这种方式加以强调，很多可用的素材就会从你的指间溜走。如果你这么想："噢，我肯定会记住它"，到头来你会发现，你只不过是在借故推辞一项艰巨的任务。你的用词一定要出新意，并不只是因为好词难求；坚持不懈地推敲、寻找恰如其分的词，这样在迫切需要之时才会得到表达清晰、用词确切的回报。

美德的奖赏

在你开始用这种方式打量世界后不久，你就会发现清晨的写作比以往更加丰富而美好了。不仅你每天都有新素材，而且会激活你头脑中不易觉察的记忆。每一个新鲜的事实都会带来一连串相关的事情，直达你

心灵的深处，释放你的感觉和经历：旧日的欢乐、过往的哀愁、储存在你记忆深处的时光，还有你早已遗忘了的逸闻趣事。

> 真正的天才拥有永不枯竭的源泉，这就是一个原因。他生活中发生的每一件事都能为他所用。

真正的天才拥有永不枯竭的源泉，这就是一个原因。他生活中发生的每一件事都能为他所用。没有经历埋藏得如此之深，致使他难以再次激活；对于他想象力展现的每一种情景，他都能找到一种情节类型。只要不让自己陷入漠不关心和单调乏味的状态，你就能为你的写作激活并再现你生活的方方面面。

---

[1] 见亨利·詹姆斯：《小说的艺术》，麦克米伦公司出版。

[2] 见“没有写出来的小说”，弗吉尼亚·伍尔芙：《星期一或星期二》。

CHAPTER 12
第十二章　原创性的源泉

人们普遍认为，每一个作家必须从自身寻找他的绝大部分素材。这个观点如此普遍，以至于人们读到与此相关的章节时总会发牢骚。然而这个问题必须要写，因为只有彻底弄清楚了这个问题，才能够澄清对究竟什么是“原创性”的误解。

难以捉摸的品质

每一本书、每一位编辑、每一位教师都会告诉你：在创作道路上通往成功的关键是原创性。除此之外，他们很少深入阐发。如果你不断地提问，他们就会举例说某人的作品就具有所要求的“原创性”，而那些漫不经心的例子正是造成年轻作者经常犯错误的原因。“像威廉·福克纳那样要有原创性，”一位编辑会这样说。他的意思是通过这样一个例子来强调他的建议；或者这样说：“看看赛珍珠，如果你能写出这样的作品，给我看！”刚才迫不及待向他提问的初学者对此类建议是非难辨，只好回家，费尽心思要写出一篇被称之为“精彩的福克纳式的故事”，或者“一部完美的赛珍珠式的小说”。



赛珍珠（Pearl S． Buck，1892—1973），美国小说家。赛珍珠出生于美国，四个月后，随传教士父母来到中国。赛珍珠17岁回美国攻读心理学，毕业后又回到中国。曾经在金陵大学执教。她先后在清江浦、镇江、宿州、南京、庐山等地生活和工作了37年。

她的主要作品有大地三部曲：《大地》（1930）、《儿子们》（1932）和《分家》（1935），以及《母亲》（1934）等。1932年因小说《大地》，成为第一位获得普利策小说奖的女性。1938年以“对中国农民生活进行了史诗般的描述”获诺贝尔文学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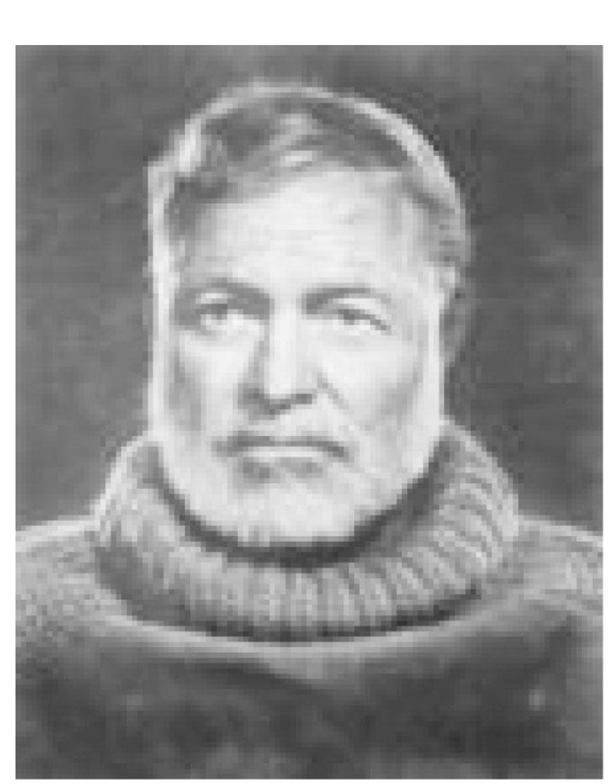
赛珍珠曾为林语堂的成名作《吾国与吾民》作序，她还最早把《水浒》译成英文在西方出版，译名为《四海之内皆兄弟》（1933）。

过很长时间会有一次——如果我作为编辑和教师的经验还算可靠的话，要过相当长的时间才有一次——一个作家真的在他模仿的榜样那里找到了一些原创性的品质，他依葫芦画瓢写出一篇像样的故事。但是成百上千的失败者中才会偶尔出这么一个成功的模仿者。我从内心深处希望：套用别人的模式裁剪自己衣服的人都会发现，这样做的结果是彻头彻尾的失败。因为这不是通往原创的道路。

我们每个人能够作的贡献只有一个：能够为人类普遍的经验之池注入我们从各自角度看世界所得到的点滴体会。从某种意义上说，每个人都是独一无二的。

在你的写作生涯中越早明白下面这个道理越好。那就是，我们每个人能够作的贡献只有一个：能够为人类普遍的经验之池注入我们从各自角度看世界所得到的点滴体会。从某种意义上说，每个人都是独一无二的。在那个国家的那个特定的历史时刻，你的父母只生下你一个；没有人的经历恰好和你相同，没有人的结论和你一模一样，没有人面对这个世界的想法和你分毫不差。如果你能够和自己友好相处，能够而且愿意精确地说出你对任何一种情形或一个人的看法，如果你能够讲出一个好像包括地球上所有人在内只有你自己看到的故事，你自然而然地就有了一篇原创作品。

而这一点看起来似乎非常简单，却是一般作家最难做到的。部分原因在于：从读书之日起他就沉溺于别人的写作中，习惯于通过别人的眼睛看这世界，这真令人悲哀。只是由于他想象力丰富且又容易受影响，才会偶尔做一件漂亮事，我们也才能读到一篇几乎接近原创、看起来不错的故事，或者看起来不是那么明显地从别人作品中衍生出来的模本。但是那些理解上的错误，那些对小说人物唐突的描写，其原因大多在于：作者没有透过自己的眼睛观察人物，而是借用福克纳、海明威、D．H．劳伦斯，或者伍尔芙的方式。



厄内斯特·海明威（1899—1961），美国现代文学史上最重要的小说家之一。著名作品有《太阳照样升起》（1926）、《永别了，武器》（1929）、《丧钟为谁而鸣》（1940）和《老人与海》（1952）等。1954年获诺贝尔文学奖。1961年自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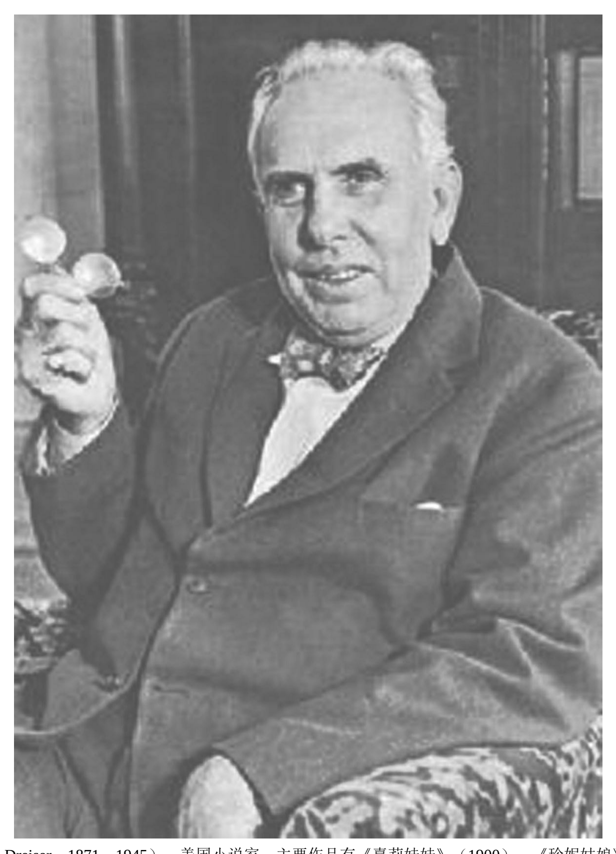
他笔下的人物大多是坚强的硬汉，虽然在生活中受到挫折，精神苦闷，但仍不失勇气、尊严和风度。与作品主题和人物性格相符合，海明威多用简单句，简朴、洗练、直截了当，形成了独树一帜的文风。

原创性不是模仿

那些作家的优点恰恰在于，他们拒绝像他们的模仿者那样谦卑地人云亦云。他们每一个人都有一个自己的视角，都传达出了自己对世界的描写，他们的作品直接来自于没有偏离自我、没有经过扭曲的人格，像所有伟大的作品一样，直率而充满力量。

总有一些德莱塞的模仿者写的、似是而非的、仿冒的德莱塞式的小说，或者生硬的神秘的劳伦斯式的故事，根本没有学到D．H．劳伦斯

作品的精髓；但是要说服那些缺乏自信的、对大作家充满崇拜的年轻作家，是极其困难的。



西奥多·德莱塞（Theodore Dreiser，1871—1945），美国小说家。主要作品有《嘉莉妹妹》（1900）、《珍妮姑娘》（1911）、《金融家》（1912）、《巨人》（1914）和《斯多葛》（1947），以及《天才》（1915）和《美国的悲剧》（1925）等。其中《美国的悲剧》是其代表作。他的作品深刻揭示了美国现实，开创了以美国城市现实生活为背景的多卷本小说的先河。

“令人吃惊的结尾”

当你安全地绕开模仿的陷阱，就会经常发现：为了努力做到原创，作家已经把他的故事又拉又拽，写成了怪兽模样。比如，他会在危急时刻穿插引起轰动的人或事，把结尾完全倒过来，让一个人物做本不该由他这种性格的人做的事，这一切都是为了服务“原创”这一上帝。他的故事可能从头到尾充斥着恐怖的场面，或者更罕见的是，作品中的人物克服了一个又一个障碍，仅仅是因为运气好。

如果教师或编辑说这个故事不可信，作者一准会嘴里嘟囔道：“吸血鬼德拉库拉伯爵的故事”，或“凯瑟琳·诺里斯就是这么写的”。如果你告诉他，他也绝对不会相信，他没有达到好故事的最低要求：作为作者他没有真实连贯地表现出，在这个世界里此类事情无论何种情况下都会

发生。而他所模仿的作家肯定做到了这一点。

吸血鬼德拉库拉伯爵的故事是指爱尔兰作家布拉姆·斯托克（Bram Stoker，1847—1912）于1897年所写的小说《德拉库拉伯爵》。德拉库拉原是特兰西瓦尼亚的伯爵，率兵与土耳其人作战，将新婚妻子留在城堡中。土耳其人为动摇军心，向城中谎称伯爵战死。其妻信以为真，自杀殉情。伯爵战胜归来，痛不欲生。城中教会的人却对他说：夫人是自杀而死，违背教义，故不能得到教会的祝福。伯爵闻之怒火冲天，发誓从此要与教会为敌，于是他就变成了吸血鬼之王。

诚实：原创性的源泉

> 如果你知道自己喜欢什么，如果你清楚自己对生活中绝大多数主要问题的真正看法，你就能够写出诚实的、原创的并且是独一无二的故事。

所以，这些故事因为它们不连贯而失败。而这种不连贯是作者通过严格的诚实训练能够控制的，诚实是保持作品连贯性的最好源泉。如果你知道自己喜欢什么，如果你清楚自己对生活中绝大多数主要问题的真正看法，你就能够写出诚实的、原创的并且是独一无二的故事。但是这些仅仅是“如果”，要想找到自己信念的根基，需要艰苦卓绝的挖掘。

通常的情况是：人们往往发现，一个初学者不愿意全神贯注于挖掘自己的思想，因为他对自己思想形成的过程很了解，他知道他今天的信仰不可能持续到明天还不改变。这让他处于一种观望等待的状态，他一直在等待最后智慧的到来。因为这种徘徊等待，他难以专心写作。当这成为一个真正困难的时候，而不简单是（有时候是）找一个神经官能症的借口无限期地推迟写作，一个作家就只能够写出粗略的大纲，写出一半故事却无法保证完成它，而很少能够写得更多了。

很显然，这种作家需要认识到：他的情况不是孤立的。要让他认识到：我们都需要继续成长，为了能够写下去，我们必须在目前已经建立的信仰的基础上写作。如果你不愿意诚实地写出你的观点，诚实地体现你目前的状态，尽管这也许远远不是你最终的信仰，你可能已经带着你对这个世界的贡献抵达了你的临终之所，就像你二十岁时对宇宙的最终信念一样远未触及，而这世界依然尚未完成。

相信你自己

很多情境下，人们能够发现自己——如果你认真阅读乔治·波尔蒂的《三十六种戏剧情景》，那么就能发现三十六种情景——并不是只有把你的人物放在一个以前做梦也想不到的戏剧情节的中心，才会让你的

故事不可抗拒。即使有可能发现这样的情景，那也需要一种几乎令人心碎的伟大技巧才能传达给你的读者。他们还必须在故事中发现一些可以识别的品质，否则的话，只能绝望地茫然不知所云。你的主人公如何面对他的困境，你对那些紧要关口如何认识——这些才是让你的故事真实可信的因素；正是你自己塑造的人物，毫无争议地贯穿于你的作品中，才会把你引向成功或失败。

乔治·波尔蒂（Georges Polti，1868—？），法国作家，最为人知的著作是《三十六种戏剧情景》。他总结的三十六种情景包括：1．哀求；2．援救；3．因复仇导致的罪；4．亲族间的复仇；5．逃亡；6．灾祸；7．厄运；8．反抗；9．大胆的企图；10．诱拐；11．破解谜团；12．获取；13．亲族间的仇恨；14．亲族间的斗争；15．奸杀；16．疯狂；17．致命的疏忽；18．无意中因爱犯罪；19．无意中伤害骨肉；20．为理想献身；21．为亲族献身；22．为激情牺牲；23．被迫牺牲心爱的人；24．强者和弱者的较量；25．通奸；26．为爱犯罪；27．发现所爱之人有不名誉的事；28．爱情的障碍；29．爱上了仇人；30．野心；31．与神的冲突；32．错误的嫉妒；33．错误的判断；34．悔恨；35．失而复得；36．失去爱人。

我几乎愿意这么断言：没有任何场景本身是所谓老套过时的，只有单调乏味、没有想象力、词不达意的作者。如果处于困境中的人物能够发现自我，如果这种困境能够得以充分的展现，那么没有任何一种困境会让他的读者无动于衷。例如，《众生之路》、《克雷亨格》和《人性的枷锁》三部作品主题相似，我们能说哪一部是陈词滥调、落入俗套呢？

《众生之路》是19世纪英国优秀小说家塞缪尔·巴特勒（Samuel Butler，1835—1902）的代表作。这是一部半自传体小说，讲述主人公欧内斯特的成长经历，揭示了他实现自我、完成道德进化的精神历程。

《克雷亨格》是20世纪初英国现实主义小说家阿诺德·贝内特（Arnold Bennett，1867—1931）的著名作品。小说从主人公埃德温·克雷亨格的角度讲述他与恋人希尔达之间的悲欢离合。故事的主题也是年轻人的成长。

《人性的枷锁》（1915）是英国著名小说家威廉·萨默塞特·毛姆（William Somerset Maugham，1874—1965）的代表作。这是一部自传体小说，也是毛姆最受欢迎的作品。小说揭示了主人公在成长过程中所面临的各种束缚人性的枷锁：先天性的缺陷、教育体制、宗教信仰、生理欲望、艺术天赋、经济状况、精神探索等，描写了这些枷锁对人的禁锢，以及摆脱这些枷锁的种种艰难和必由之路。

“你的愤怒和我的愤怒”

> “事实上，只有两项基本法则：其一，小说家应该只处理他力所能及之事，无论字面上或是修辞上（大多数情况下二者是同义词）；其二，一个主题的价值完全取决于作者能够从中发现什么以及他发现的深度。”

阿格尼丝·缪尔·麦肯齐在《文学的过程》中说：“你的爱和我的爱，你的愤怒和我的愤怒，相似之处那么多，足以让我们能够以同样的名词称呼它们；但是在我们的经历，以及这个世界上任何两个人的经历中，它们绝不会完全相同。”不仅字面意思如是，艺术的基础和机遇也都如此。再比如，在一本《大西洋月刊》中，刊登了华顿夫人的《一个小说家的自白》：“事实上，只有两项基本法则：其一，小说家应该只处理他力所能及之事，无论字面上或是修辞上（大多数情况下二者是同义

词）；其二，一个主题的价值完全取决于作者能够从中发现什么以及他发现的深度。”



阿格尼丝·缪尔·麦肯齐（Agnes Mure MacKenzie，1891—1955），苏格兰历史学家、文学批评家。主要著作有《莎士比亚戏剧中的女性》（1924）、《英国文艺复兴戏剧欣赏便览》（1926）、《1714年之前的苏格兰文学史》（1933）、《文学的过程》（1929）等。

通过一遍又一遍重温这些语录，你可能会最终相信：赋予你的写作以最终价值的是你的洞察力和真知灼见；只要你写作时头脑清晰、思想诚实，就不会落入俗套。

一个故事，多个版本

在我的课堂上，我很早就开始通过直接演示来证明这一点。我要求把故事梗概压缩为摘要性的提纲。在收到的提纲中，我专挑那些“最俗套的”。在一次课堂上，我收到这么一个提纲：“一个娇生惯养的女孩结婚了，她对金钱的态度差点儿毁了她的丈夫。”我承认，当我把这个故事大纲读给班上的学生听的时候，我心存疑虑。我自己只能预见到一种故事发展，一个可能的改动，而这种改动只有那些能够展示其相当复杂的“分离”技巧的人才能做到——那些人指的是，当时就能够对这个思路作出迅速反应，然后有意地改变最初的构思，让故事朝相反的方向发

展。我给了学生十分钟的写作时间，把那个句子扩展成一两个段落，好像他们要用这个主题写一篇故事一样。结果，班上总共有十二个人，出现了十二种版本，各不相同。其差别之大，即便在一天之内全部读完，任凭哪个编辑也分辨不出这是根据同一个大纲写出的故事。

首先，我们读到了这样一个故事：这个娇生惯养的女孩，因为她是个高尔夫球冠军，自从她出道之日起就到处参加锦标赛，这几乎毁了她的丈夫。还有一个故事讲的是一个政治家的女儿，先是拉拢可能支持她爸爸的人，后来又款待她丈夫的老板，花钱太大手大脚了，致使老板认为他年轻的得力助手对于自己得到提拔太确定了。我们还读到一个故事：一个女孩出嫁之前听人警告说，年轻的妻子太挥霍浪费了，结果呢，她厉行节约，想尽办法紧缩开支，直到她让丈夫失去了耐心。这个故事还没有读到一半，全班就哄堂大笑了。每个人都认识到，她对生活的态度纯粹是她个人的理解，在她看来如此不可避免的做法，在别人眼里却新奇稀罕、难以预料。我希望能够这样总结这件事：我再也没有听到他们有谁抱怨说，她唯一能想到的思路陈腐得没法用，但是的确有这种事。

> 每个人都有自己要强调的重点，解释造成不同困境的原因，选择各自不同的解决方案。一旦你彻底地相信了这一点，就能产生任何有足够情感价值、能够使你全力以赴的想法，并立即使其为你所用。

事实上，即使是一对双胞胎也不会对同样的故事有完全一样的看法。每个人都有自己要强调的重点，解释造成不同困境的原因，选择各自不同的解决方案。一旦你彻底地相信了这一点，就能产生任何有足够情感价值、能够使你全力以赴的想法，并立即使其为你所用。如果你正在探索要写的主题，可以将此当作金玉良言，简单地说就是：“你能够写出任何生动、形象、足以引发你感慨万端之事。”如果一件事对你的吸引力达到了这种程度，说明它对你是有意义的；如果你能够发现其中的意义究竟是什么，你就有了创作故事的基础。

你不可剥夺的独特性

只要不是简单地、直截了当地传递信息——比如一张收据或一个公式，那么每一篇写作都是为了说服人。当你吸引了读者的注意力，你就是在说服你的读者，要他用你的眼睛看世界，要他同意你的看法，同意这是个激动人心的情景，同意这个情景本质上是悲剧，或者另一个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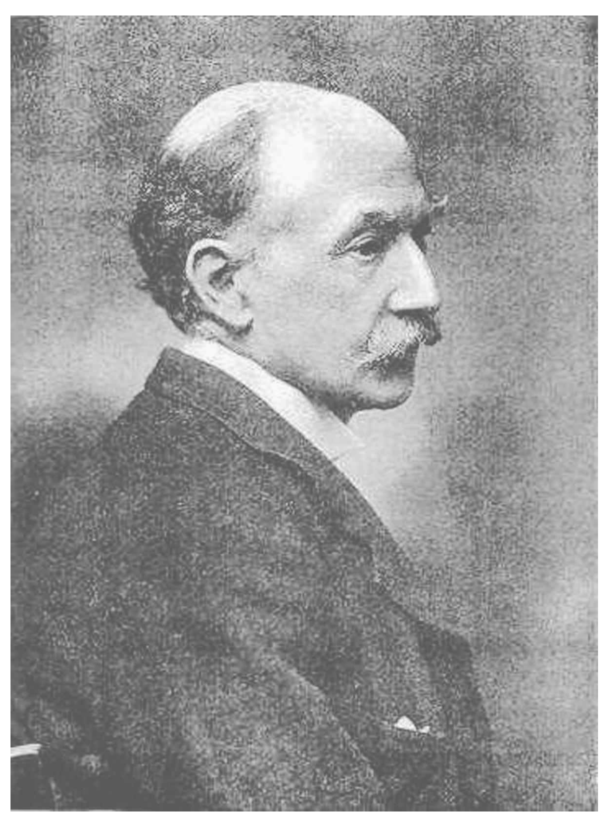
具有深刻的幽默感。在这个意义上，所有的小说都是说服性的。作者的使命就是，强调所有的对这个世界富于想象力的表现，无论在何种程度上。

因为事实如此，你必须清楚地知道：你打算用在写作中的、生活中的大部分主要问题是什么，次要问题又是什么。

一个问卷

下面是几个问题，用来进行自我检查，可能使你联想到其他问题。这绝不是个面面俱到的问卷，但是当你考虑这些问题的时候，随着你想到的其他问题，你就能够对你的写作哲学有一个非常合理的看法：

你相信上帝吗？什么情景下？（相信哈代的“永恒的命运”，还是威尔斯的“现身的上帝”？）



托马斯·哈代（Thomas Hardy，1840—1928），英国诗人、小说家。哈代的小说创作以家乡为故事背景，最有成就的作品是名为“威塞克斯小说”的一系列小说。主要作品有《远离尘嚣》（1874）、《还乡》（1878）、《卡斯特桥市长》（1886）、《德伯家的苔丝》（1891）和《无名的裘德》（1895）等。

托马斯·哈代作品中的人物虽然可以进行个人与命运的抗争与努力，但往往不能摆脱命运决定论的影响，所以永恒的命运在他的作品中被描述为一种难以逾越和难以解脱的力量。

你相信自由意志，还是宿命论？（虽然艺术家和宿命论者是一对相伴而生的矛盾，想象力会因此跌跌撞撞。）
你喜欢男人吗？女人呢？孩子呢？
你对婚姻怎么看？
你认为浪漫的爱情是陷阱和圈套吗？
你如何看待这一观点：“再过一百年还是老样子”，是深刻还是肤浅？真实还是虚假？
你能想象到的最大的幸福是什么？最大的灾难呢？

最好的书来自最坚强的信念——看任何书架，都能证明此言不虚。

诸如此类。如果你发现你在给出那些伟大问题的确切答案时畏缩不前，那么你还没有准备好创作大题材的小说。你必须找到你能够下定决心的主题，作为你写作的基础。最好的书来自最坚强的信念——看任何书架，都能证明此言不虚。

CHAPTER 13
第十三章　作家的休闲

作家在假期里比别的行当的人都更投入。

作家在假期里比别的行当的人都更投入。在非工作日，通常会看到他们在角落里读书。如果读书有了挫败感，他们就和其他同行探讨写作。同行之间在一定程度上的探讨是有益的，太多了则是浪费；过多的阅读也确实有害。

文字不放假

我们所有的人，不管我们是否把写作当成事业，对文字都司空见惯、难以逃避。如果我们一个人呆得太久，而且不让看书，很快就会自言自语——行为学家用的术语是“默读”。这是世界上最容易证明的事：让你自己几个小时处于与文字隔离的状态，独自一人，抗拒诱惑，不要拿起任何书本、报纸，或你手头能找到的任何印刷品。当这种紧张情绪袭来的时候，你还要抵御给别人打电话的诱惑——因为你心里肯定会谋划，过几分钟就要读书或说话。在很短的时间内，你就会发现自己在以令人吃惊的频率使用文字：默默地告诉一个熟人你对他的看法，审视内心并对自己提出建议，想要记住一首歌的歌词，认真构思一个故事情节等等。事实上，文字充斥着无字的真空。

那些在自由的日子里从来不写一个字的监狱犯人，一旦手头抓到纸，就会迫不及待地在上面写字。躺在医院病床上的病人，终日不语，拒绝读书，可是数不清有多少书的写作就是这样开始的。最后一个需要举出的例子是，玛格丽特·爱雅·巴恩斯的《优雅年代》。



玛格丽特·爱雅·巴恩斯（Margaret Ayer Barnes，1886—1967），美国剧作家、小说家。作品有《纯真年代》（1928，根据伊迪斯·华顿的同名小说改编的戏剧）、小说《优雅年代》（1930）、《向西的旅程》（1931）、《智慧之门》（1938）等，其中《优雅年代》获普利策小说奖。

很久以前，我记得读过这样的故事：在一个强制休息的假期里，当他“正朝大海里扔石子”的时候，威廉·艾伦·怀特的《某富翁》朝他走了过来。一个两岁大的儿童会自己给自己讲故事，一个农民会对他的牛说话。一旦我们学会了运用文字，我们就会一直不停地使用它。



威廉·艾伦·怀特（William Allen White，1868—1944），美国历史上最伟大的新闻工作者之一、编辑、作家。他以直率的写作方式对于争议议题做正直的新闻报道，以生动活泼的社论坦率地表达自己的观点，并以此闻名于世。1923年因《致一位焦虑的朋友》获得普利策奖。《某富翁》（1909）是他最受欢迎的小说。其他作品有《真正的问题》（1896）、《编辑和他的人民》（1924）和《变化的西部》（1939）等。在他去世后，为了纪念他的杰出贡献，堪萨斯大学设立怀特新闻学院。

无字的休闲

如果你想激励你自己写作，那就通过无字的方式自娱自乐吧。

结论应该简单明了。如果你想激励你自己写作，那就通过无字的方式自娱自乐吧。不去看戏，不去听交响乐，也不去博物馆，而是长时间独自漫步，或者在大巴上层独自呆坐。如果你有意识地拒绝说话或看书，你会发现这对你大有裨益。

我认识一个非常著名的作家，他常常能够在公园的长椅上一天坐上两个小时。他说，有好多年，他都习惯于躺在他家后花园的草地上，凝望天空。但是他家里的人看到他这么安逸地独自待着、无所事事，总是

一有机会就来到室外，坐在他身边开心地聊天。这样，他迟早会向他们讲他正在构思的作品。他发现，令他吃惊的是，他一谈完他的构思，那种迫切的、要把故事写下来的冲动随之消失了。现在，带着明确的目的和神秘的沉默，他每天都从家里消失一段时间，每天下午（幸运的是很少有人遇到他）他双手插在口袋里，在公园里盯着鸽子凝神观望。

另一个对音调几乎毫无感觉的作家说，如果她置身于一个正在演奏一首很长的交响乐的音乐厅，她就能完成她构思的任何故事。灯光、音乐，还有她一动不动的身影，会产生一种艺术的迷醉，使她处于梦游状态，直到她双手触摸到键盘，开始奋笔疾书。

找到激励自己的方式

只需要一个实验，你就会发现，最适合你的休闲方式是什么。但是如果你有一篇作品要完成，那就应该尽量少地迷恋书籍、剧院和电影。

书或戏本身越好，你越应该避开。它们不仅干扰你的注意力，而且会改变你的情绪。结果往往是，让自己受其影响，等你再投入到自己的创作中的时候，你的态度会发生改变。

很多事都能消磨时间

大多数成名的作家都有一些沉默的休闲方式。有一个作家发现，骑马是最好的休闲；另一位女作家承认，无论什么时候，只要她在写小说的过程中遇到了难处，她就站起身，没完没了地玩一种单人纸牌游戏。（我认为这个人是诺里斯夫人，她甚至说过，她把纸牌都翻完了，也不确定能看到老A。）另一个女作家发现，在战争期间她编故事和她织毛线一样快。于是，她把自己变成了沉默的编织者，用很多不同的花样编织一块红色的羊毛方巾。只要她有一个故事在酝酿构思，她就重新编织。钓鱼是一位侦探小说家的最爱，另一位小说家承认，他喜欢一连几个小时毫无目的地削木头。还有一位作家说，她喜欢在织物上刺绣大写字母，手边抓到什么算什么。

原文Penelope来源于希腊语，含义是“织布工”。这里用来借指那位女作家。

正是这些无字的休闲状态，让他们的思想集中于作品的构思。

只有充满激情的作家会将这些事用一个冠冕堂皇的词称之为“休闲”。但需要注意的是，成功的作家，当他们谈起自己作为一名作家的时候，很少提及自己缩在一个角落里捧一本书看。尽管他们非常喜爱阅读（并且所有的作家都对阅读废寝忘食），他们从长期的经历中明白了这样的道理：正是这些无字的休闲状态，让他们的思想集中于作品的构思。

CHAPTER 14
第十四章　练习故事

要点重述

当你成功地坚持了几周，每天都早起写作，并且坚持进行了第二步，即让自己在规定时间写作的时候，你已经做好了把二者合为一个练习的准备了。你已经处在你可以掌控的范围之内，为进入每一个艺术家都知道的关键步骤做好准备。为什么它一直处于这样一个秘密状态，又为什么几乎每一个作家都要采取不同的形式，这一直都是未解之谜。也许是因为每一个作家都是自己找到了解决办法，所以他们都认识不到，这是他那特殊知识的一部分。但这是另一章的主题。现在该以一种基本的方式，把有意识和无意识的工作合并在一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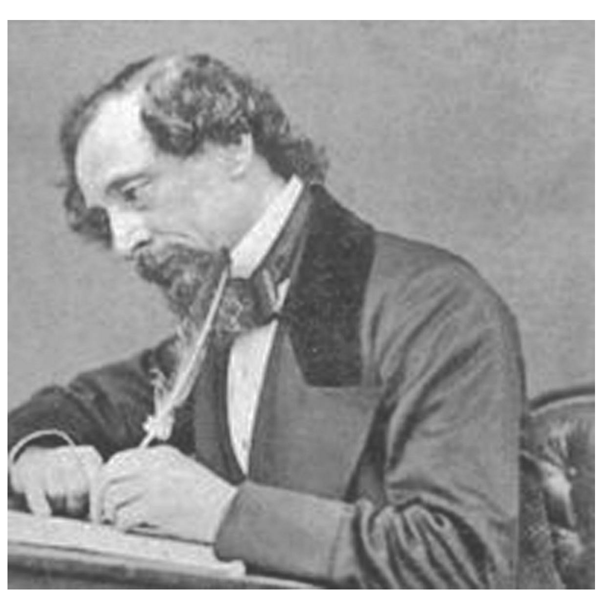
> 你的意图是要直接利用无意识，而不是简单地通过联想，用一些有限的想法唤醒它。再者，如果你想找到自己的风格，就必须摆脱身边任何例子的影响。

你已经被警告过：在每天早上开始写作之前，不要重读你自己的作品。你的意图是要直接利用无意识，而不是简单地通过联想，用一些有限的想法唤醒它。再者，如果你想找到自己的风格，就必须摆脱身边任何例子的影响。一份报纸、一本小说、别人的演讲，或者甚至于你自己的作品，只要你处于别人的影响下——所有这些都有一种限定性的影响。我们很容易被一套思想束缚，很容易受到我们所阅读的书本和报纸的影响。

风格的影响力

如果你对此表示严重的怀疑，那么要说明一个人如何受到时下流行的别人风格的影响，也很容易。选择任何一个具有很强烈的节奏感、鲜

明的个人风格的作家：狄更斯、萨克雷、吉卜林、海明威、奥尔德斯·赫胥黎、华顿夫人和伍德豪斯——任何一个你喜欢的作家。开始读他的作品，一直读到你觉得有点疲倦，注意力开始分散的时候。放下你正在读的书，随便写点什么。然后拿出你早上写的东西来对比一下。



查尔斯·狄更斯（Charles Dickens，1812—1870），英国19世纪最伟大的小说家。作品描写了19世纪英国维多利亚时代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著名小说有《匹克威克外传》（1836—1837）、《雾都孤儿》（1838）、《老古玩店》（1841）、《大卫·科波菲尔》（1850）、《艰难时世》（1854）、《双城记》（1859）和《远大前程》（1861）等。



威廉·梅克皮斯·萨克雷（William Makepeace Thackeray，1811—1863），英国19世纪小说家，狄更斯的同代人。代表作《名利场》是一部杰出的讽刺性批判现实主义的小说。



拉迪亚德·吉卜林（Rudyard Kipling，1865—1936），英国小说家、诗人。1907年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主要作品有诗集《营房谣》（1892）、《七海》（1896），短篇小说集《生命的阻力》（1891）、《丛林之书》（1894—1895），长篇小说有《消失的光芒》（1891）和《基姆》（1901）等。



奥尔德斯·赫胥黎（Aldous Huxley，1894—1963），英国著名作家。共写作了50多部小说、诗歌、哲学著作和游记，代表作是长篇科幻小说《美丽新世界》（1932）。

你会发现二者之间有明显的不同。你已经无意之中按照你所全神贯

注阅读的作者的引导改变了你的重点和方向。有时候你和作者写得非常相似，简直让人觉得目瞪口呆，虽然你绝不是有意模仿——甚至还可能刻意要按照自己的风格写作。我们可以把这个问题留给心理学家去研究，让他们解释为什么会这样。

找到你自己的风格

重要的是发现你自己的风格、自己的节奏，这样你天性中的每一个元素都能对你成为一名作家有所贡献。研究你写的东西，要从中发现一些想法——这次要找的想法相当简单——能够给你提供一个好的明显的思想萌芽，可以让你写出一个短篇小说、一个拉长的逸闻趣事（比如像《纽约客》的风格），或者一篇小散文。如果能发现小说素材是最好的。

你早上写作中的任何东西对你都有真正的价值。其中的主题比优柔造作时写的更可靠。从凌乱的素材中提炼你的思想，认真地对待值得你严肃思考的问题。

萌芽中的故事

你打算拿它怎么办？记住，你要找的是一个简单的思想——一个你坐下来就能完成的东西。那么在这种情况下，还需要什么？重点是什么？需要人物通过抽象的形式来体现你迷醉状态中的思想吗？是否需要加一些因素使其明白无误，这样不管什么情节冲突都不会使其看似不重要或被忽视？

当你决定了它能够写成什么，以及应该如何利用它写作的时候，下一步就要认真考虑细节了。

前期准备

提醒你，你现在还没有开始写呢。你正在做的工作是前期准备。过一两天，你将全神贯注于这些细节当中。你将理性地分析这些细节，如果必要的话，还要去读些参考书，补充你的事实。然后做梦你都会梦到它。你将把这些人物分开一个一个地思考，再把他们合在一起。你打算为那个故事做一切努力，轮番运用你的理性思考和无意识冥想。

你能找到的、要填充的素材好像没完没了。比如，女主人公长什么样？她是个独生女，还是七个孩子中最大的一个？她接受的教育如何？

她工作吗？为了把故事写得栩栩如生，你需要对男主人公，以及任何第二重要的人物也进行一番同样的劳作。再将你的注意力转移到对场景的描写上、对每一个人物的生活背景的关注上，有些人物的生活你也许永远不需要描写，但是对这些生活的了解有助于你把故事写得更可信。[1]

当你以这种方式完成了每一个步骤，要告诉自己："星期三的十点钟我要开始写作。"然后从你头脑中把它忘掉。它会时不时地浮现在你的脑海里。你不必粗暴地拒绝它，但你要排斥它。你还没有做好准备写这个故事，让它再沉淀一下。再等三天不会有坏处，甚至还有好处。不过等到星期三，听到十点的钟声敲响，你要坐下来写作。

充满信心地写作

> 尽量轻松而快速地工作，开始和结束一个句子都要清晰有力。要减少重读的次数——只时不时地读一两个句子，以确保你在正确的轨道上。

现在，立即开始写作。就像你自己进行第六章里的时间练习一样，不要找任何借口，拒绝任何怯场的感觉，只是开始写作。如果想不到一个好的开头，就把它放在一边，稍后再写。尽可能快地写，对你自己的写作过程留意的越少越好。尽量轻松而快速地工作，开始和结束一个句子都要清晰有力。要减少重读的次数——只时不时地读一两个句子，以确保你在正确的轨道上。

这样你就能训练自己养成良好的职业习惯。打字设备或你写作用的稿纸不应该出现在你沉思冥想的地方，或者你要解决疑难问题的地方。在你开始写作之前，把故事的第一句话和最后一句话敲定，你会发现这非常有好处。这样你就可以用第一句作为跳板，延伸你的故事；用最后一句作为木筏，引领你向前游的方向。

完整的实验

这个练习必须用一件完成的作品作为结束，不管你要努力写多长。以后你将知道，如何创作不可能一挥而就的作品。最好的做法就是：在你从书桌旁起身之前，趁着写作的热情犹在，找另一件事做。你会发现，如果这么做，你就会像往常一样保持同样的情绪状态，在你写作的间隙，你的写作方式不会出现可以觉察的明显变化。但是这个故事还应

该在开始的当天完成。

当你以后读到这一段的时候，不管你是否喜欢，也不管你是否确定，如果你重写一遍，你可能会把故事写得更好；只有你写完了一个故事，这个练习才算做得正确。

作品搁置的时候

写完之后把它放在一边，如果你的好奇心允许的话，就把它搁置两三天。最少的期限是隔夜再读，即放到第二天。

写完之后把它放在一边，如果你的好奇心允许的话，就把它搁置两三天。最少的期限是隔夜再读，即放到第二天。在写作完成当天，睡觉之前，你对它的判断毫无意义。换一种心态就会不同于原来的判断。如果你看了一半就觉得不好，你会疲惫不堪、垂头丧气，而且你的疲惫会笼罩在字里行间。重读你自己写的故事，你会认为它无聊之极、不合时宜、平淡无奇之至。即使你后来通过睡眠改变了心境，你对它心怀好感，重读一遍的时候，第一次判断的记忆很可能使你觉得奇怪，搞不清究竟哪个判断正确。如果你写的这个故事被第一个审阅它的编辑拒绝了，你很可能认为这个作品很糟糕，就像你害怕的那样。如此一来，你也许不再想给它第二次机会了。

接下来的阅读你会觉得好像没有最后一丝力气，把故事读完。看到最近的努力成果，依然会被当初写作时的冲动所激励。如果它们已经陷入了判断的失误，如果作品过于冗长或过分紧缩，你仍然对它视而不见。

在你刚刚完成故事的时候，你还没有做好准备客观地阅读它。

简单地说，在你刚刚完成故事的时候，你还没有做好准备客观地阅读它。确实，有的作家在一个月内都不能相信自己对自己作品的客观判断。所以，作品写完之后就把它放在一边，把你的注意力转移到别的事情上去。

现在是阅读你一直以来不让自己读的东西的千载难逢的最佳时机。你的故事已经稳妥可靠地彻底写完了，它会顽强地保持你的个性痕迹，你对其他作家作品的最深的敬仰也不可能威胁到它。如果任何阅读你都觉得劳神，就找点儿轻松的休闲方式来转移自己的注意力。如果你早有

安排要休息一阵，那就再好不过了。有些作家会立即产生重新写作的冲动，如果你有此感觉，就投身其中吧。如果你觉得再也不想看到纸和笔了，就沉浸在这种情绪中怡然自得吧。

批评式的阅读

当你彻底放松，重新振作，与自己的作品隔离一段时间之后，把作品拿出来重新读一遍。

当你彻底放松，重新振作，与自己的作品隔离一段时间之后，把作品拿出来重新读一遍。

情况很可能是这样：你会发现你的手稿里有很多你没有意识到会写下来的东西。在你写作的时候好像有什么东西在替你写作。有些你认为对故事进展必不可少的场景根本就没有提及，有些你根本没有打算要写的场景却取而代之。作品中的人物具有一些你几乎认不出来的性格特征。有些话你根本没有想到他们会那样说。有个句子强调的效果特别好，而你原来只认为那是一句很随意的话，但是如果故事要那样发展的话就恰恰需要那种强调。总而言之，你的写作和你原先的意图相比，或有过之，或有不及。你的理性部分对此作用很小，你的无意识则对此贡献良多，比你可能相信的要多。

---

[1] 在他最近的一本书《那是夜莺》中，福特·马多克斯·福特恰恰谈到了这一点，“在我坐下来开始写一部小说之前，我可以——通常情况下我就是这么做的——设计好每一个场景，有时候甚至是每一个对话。但是除非我了解我要写的那个地方的最遥远的历史，我决不会开始动笔。我还必须了解——通过我的个人观察而不是阅读——窗户的形状、门把手的质地、厨房的装潢、衣服的布料、鞋子的皮革、田间劳动的方式，以及汽车票的种类等等。我在书中根本不会用到这些东西。但是如果我不知道他的手指握的是哪种门把手，我如何能——为了我自己满意——让我笔下的人物走出门呢？”这本书关于文学创作过程的描写充满了真知灼见。



福特·马多克斯·福特（Ford Madox Ford，1873—1939），英国小说家、诗人和批评家。最著名的小说是《好兵》（1915），被认为是现代主义小说中的精品。《那是夜莺》出版于1933年，本书出版于1934年，所以作者说《那是夜莺》是福特最近的一本书。

CHAPTER 15
第十五章　伟大的发现

写作练习

现在要做写作练习。在我们做进一步的练习之前，有必要简要重申：你会不断地听到写作艺术的真理，即作家（就像每一位艺术家一样）具有双重人格。在他身上无意识可以自由地流动。他已经把自己训练到这种程度，以至于写作不会使他的体力疲劳，难以达到他想要的效果。

理想的状态是，他天性中的这两方面相安共处，和谐地发挥作用；至少他必须能够根据自己的意愿控制任何一面。其中一面必须学会能够信任另一面在它的领域里所起的作用，及其对自己那一面的工作承担起全部的责任。

他的才智、评判与辨别意识和无意识所展示的不同作用的能力，使他天性中更为敏感的元素自由地创造出最好的成果。他学会轮流运用他的才智，在写作中，以及后来在考虑创作意识流动期间的所作所为时，发挥不同的作用。他通过不断观察新事物，日复一日，有意识有目的地取代他记忆中形象、感觉和思想储备的流失。理想的状态是，他天性中的这两方面相安共处，和谐地发挥作用；至少他必须能够根据自己的意愿控制任何一面。其中一面必须学会能够信任另一面在它的领域里所起的作用，及其对自己那一面的工作承担起全部的责任。他约束头脑中的每一面发挥各自的功能，绝不允许意识滥用无意识的特权；反之亦然。

现在我们要更深入探讨无意识的贡献，你刚刚完成的那篇作品就是你的实验样本。如果你按照指示完成练习，可能会预见到故事中的很多地方。如果你没有开始写作就想到并且梦到了那个故事，如果那时你心里想写的时候，没有丝毫犹豫或歉意就立刻投入了写作，那就十分确定：那篇作品完成之后会比你原先预期的更加完整而丰富。故事会更加平衡，比你原先想的可能更为顺畅灵巧。人物会更丰满，刻画技巧更娴

熟，语言也更简练，比你完全依靠你的意识进行劳作所取得的效果更好。简而言之，一个同伴已经投入了工作，只是我们目前还几乎没有意识到。你可以称之为更高级的想象力，这就是你自己的天赋。你头脑中富有创造力的方面，或多或少，几乎完全盘踞在无意识之中。

天才的根源

因为天才的根源是无意识，而不是意识。

因为天才的根源是无意识，而不是意识。一份优秀艺术品的诞生并不是靠意识进行评判、平衡、削减，或扩张自己的意图。它的形成和产生都是在意识理性的范畴之外。意识可以做的事情很多，但是它不能提供天才，或才华，即天才的至亲。

无意识，而不是下意识

但是当我们谈论或写到无意识的时候，我们就受到了阻碍，因为我们的头脑并没有被充分开发。更严重的困难以后还会遇到。当我们开始知道弗洛伊德的心理学的时候，不幸的是，我们首先听到的是下意识。弗洛伊德本人在术语中已经纠正了这个错误，现在的经典作品中经常提到的是无意识。

但是对我们大多数人来说，那个不幸的“下”包含了贬义，我们还没有完全摆脱这种想法，即无意识在某种程度上，是我们的意识中比较不受欢迎的部分。迈尔斯在他的著作《人的个性》（每一个有前途的作家都应该读这本书）中有一章讲“天才”，写得十分精彩，但也落入了同样的圈套，不停地说到“下意识地升腾冲击”。

注意：在完整的意义上，无意识既不低于也不少于意识。在范围上，它包括不在我们理性中的一切，它能达到远远高于我们一般智力的极限范围，它在我们头脑的极深处。

更高级的想象力

这个需要用较大篇幅来解释的专业术语也不走运。必须相信，无意识能够从一个更高层次带给你帮助，高于你的日常反应。任何艺术必须依靠无意识的更高内容，及其蕴藏的记忆和情感储备。

> 一个明智的、健全的、有天分的人能够持续不断地依靠和运用这些资源，他与自己天性中所有这些能达到极限的才能和睦相处，而不是以无穷的精力和活力压制来自遥远区域的每一个回声。

一个明智的、健全的、有天分的人能够持续不断地依靠和运用这些资源，他与自己天性中所有这些能达到极限的才能和睦相处，而不是以无穷的精力和活力压制来自遥远区域的每一个回声。

与无意识和睦相处

> 无意识是伟大的形式之家，孕育着伟大的艺术形式，它比我们的智力能够更快速地看到形式、类别和目的。

无意识不应该被认为是一种不稳定的思想状态，就像模糊的、朦胧的、不确定的、乱七八糟的想法游来游去。相反，有充分的理由相信，无意识是伟大的形式之家，孕育着伟大的艺术形式，它比我们的智力能够更快速地看到形式、类别和目的。这一事实一向如此：你必须全神贯注，否则过分的兴奋会迅速将你带离正确的轨道；你必须一直悉心引导、控制使用无意识提供的素材。但是如果你想写好，就必须与你天性中隐藏在直觉背后的这一巨大而强有力的部分和谐相处。

如果你能够做到，那么写作就不会像刚开始那样劳累而困难。有很多的写作技巧都可以通过学习加以掌握，有很多富于表现力的捷径也可以通过思考来完成。然而总体来说，你构思中的作品形式和主题是由无意识决定的。如果你能够学会依靠它，它还会给你一个好得多的、更有说服力的结尾，前提是你别不停地干涉它的作用过程，别强加给它那些你千辛万苦从讲授小说技巧的书中提炼出来的、套路化的程式，以及自认为更受欢迎、更吸引人、更可信的想法，或费尽气力对作品进行长期研究得出的技巧。

艺术的迷醉与作家的魔力

真正的天才可以终其一生都不曾认识到他是如何写作的。他只知道，有时候必须不计一切代价和后果孑然独处，忍受寂寞；有时候浮想联翩，呆坐终日而无所事事。通常他相信自己的头脑是空空荡荡的。时不时地我们会听说天才们因为感到自己毫无收获而处于绝望的边缘；但是突然沉默期瞬间逝去，他们又到了必须写作的时刻。那种奇怪的、孤

独的、与世隔绝的时光被肤浅的观察者称之为“艺术的迷醉”，他们看不出那种无所事事只是一种表面的静止。

艺术家觉得自己必须沉于孤独、遁于休闲、长时间默默无言。这正是人们指责艺术家行为古怪、举止鲁莽的原因，而这也正是天才的表现。

有一种因素在起作用，但是它的行动深沉而无语，几乎没有活动的迹象，直到它积蓄力量准备好付诸实施，才为人们的视觉所觉察。艺术家觉得自己必须沉于孤独、遁于休闲、长时间默默无言。这正是人们指责艺术家行为古怪、举止鲁莽的原因，而这也正是天才的表现。如果人们能够认识并容忍这个阶段，它就不会导致破坏性的后果。艺术家总是时常被打上离群索居的标签；那难以名状的天赋总是通过退缩和漠不关心的姿态来表明自己的存在。但是要让这个阶段尽快过去，在一定程度上将其控制是有可能的。能够按照自己的意志引导那种更高级的想象力、那种直觉、那种无意识所能达到的艺术水准——这才是艺术家的魔力所在，也是他唯一的真正的“秘密”。

CHAPTER 16
第十六章　第三个人，天才

作家的天性不是双重，而是三重

所以几乎不用感觉我们就可以这样理解：作家的天性不是双重，而是三重。第三个伙伴是——无论其表现是脆弱还是强烈、是持续不断还是间歇性——个人的天赋才能。灵光闪现的真知灼见，具有穿透力的直觉，把普通经历合成为“更高现实的幻象”的想象力——所有这些都是艺术的必备品质，或者在更谦虚的层面上说，所有这些都是表达生活的必备品质，都来自于一个远远超出了我们一直在研究和学习、想要加以控制的领域。

通过认识你天性中的这第三个组成部分，通过理解它对你写作的重要性，通过学习释放它，克服来自它的障碍，它就可以畅通无阻地流动到你的作品中，你就能最充分地施展你作为作家的才华。

就大多数实用目的而言，把我们的头脑粗略地分为意识和无意识就足够了。即使对大脑的复杂性一无所知也可以安然一生（甚至艺术家的一生也可以如此度过）。然而通过认识你天性中的这第三个组成部分，通过理解它对你写作的重要性，通过学习释放它，克服来自它的障碍，它就可以畅通无阻地流动到你的作品中，你就能最充分地施展你作为作家的才华。

神秘的天赋

每一个时期、每一种类型的伟人——他们如此伟大，为了行文简单我们称之为“天才”，天赋存在于他们身上，就好像不需要有别的能力一样——正是那些能够比普通人释放更多的天赋，并在他们的生

命及艺术创作中加以运用的人。

现在你看到了“天才是教不出来的”这一令人沮丧的断言背后的基础。在某种程度上，其字面意思当然正确，但其含义几乎完全是误导的。即使尽到所有的努力，你也不能对这种所谓的才能有一丝一毫的增益，但是没有理由说明你为何有此愿望。它根基中最脆弱的部分也比你能够穷尽的丰富。我们不是要增益那种天赋，而是要学会运用它。每一个时期、每一种类型的伟人——他们如此伟大，为了行文简单我们称之为“天才”，天赋存在于他们身上，就好像不需要有别的能力一样——正是那些能够比普通人释放更多的天赋，并在他们的生命及艺术创作中加以运用的人。没有哪个人的天赋是如此贫瘠而不具备一点天才的禀赋，也没有人如此伟大能够将其天赋发挥到极致。

普通人对他天性中的这一元素害怕、不相信、忽视，或者一无所知。在深沉的情绪中，在危险中，在快乐中，在长期的病痛使身心安歇之时，在我们从睡梦中带回的遥远而模糊的记忆中，或在迷醉的状态下，每个人都和它有过亲密接触。它的痕迹可以在音乐天才的生活中得到最不容置疑的神秘的体现。[1]然而尽管其神秘而不可思议，它的确存在；与其说它是“一种无限的、艰苦努力的能力”——就像天才的古老定义所言——不如说“灵感就是流汗”；这是一条典型的美国式的定义。传达一个人直觉知识的过程，但凡能够满意地表达一个人的领悟能力，这一过程的获得都可能是无穷无尽的劳作。也许需要经年累月的推敲才能找到准确的语言表达瞬间的领悟。但是拒绝让天才萌动的劳作是一种误导。当一个人学会释放这种潜能，即使运用得不甚恰当；或者当它能够得到幸运的释放，我们会发现，不但没有必要忧心忡忡、觉得只有通过艰苦卓绝的努力，不惜汗流浃背才能达到效果，相反，一个人会体会到被创作的洪流夹带前行，顺流而下的奇妙经历。

释放天才

通常这种释放会不期而至、偶然爆发。可能的情况是，一个艺术家借助这一领域的天赋写出一本书、一篇小说，画出一幅画，却从来没有认识到这一点。他甚至可能否认说，任何所谓的天才都是值得怀疑的。他会向你保证，在他的经历中这完全是“进入了创作状态”；但是“进入了创作状态”究竟为何意，他也许永远也无法解释。在那种幸福的状态下，他思路清晰、下笔如神，一气呵成数页优美的文字，远远超出了在平庸状态下写出的任何东西。或者会有这样的人，他坦率地告诉你，在对一个念头苦思冥想了好长时间之后，想得他脑袋都疼了，他觉得走进

了死胡同，想不下去了，甚至于纳闷为什么当初会觉得这个念头有吸引力。过了很长一段时间之后，当他一点都不抱指望的时候，那个想法不期而至，神秘莫测，丰富而完整，他所做的只是把它写下来。此类例子层出不穷。

大多数成功的作家在找到释放天才的方法之前都经历了尝试—失误的过程，他们对此记忆模糊，很少能够给寻找这一秘诀的初学者提供捷径。他们对写作的说法如此千差万别，难怪年轻作家会觉得，在回答什么是真正的文学写作过程时，他的前辈都在搞阴谋诡计，千方百计地欺骗和误导他。

节奏、单调、沉默

我应该说，没有阴谋，有的只是作家之间表现突出的小小嫉妒或私人恩怨。他们会告诉你他们之所能，但是直觉能力越强的艺术家越是不会分析他们的工作方式。在长期的咨询之后，在大量翻阅作家报告之后，可能最终得到的是没有解释，或只是一些简单的个人经验总结。他们一致的说法是，一本书或一个故事的灵感通常是火花一现。在那一刻，很多人物、很多情景，包括故事的结尾和所有的一切——无论是模糊还是清晰——都能预先显现出来。

然后会有一段紧张的思考时间和对那些想法的反复斟酌。对于有些作家，这段时间令人激动不已，他们似乎为眼前的诸多可能性欣喜若狂。后来就是一段安静的时期，每一位活着的作家在那个间歇期都有各自的一些特殊癖好，很少有人注意到，这些业余活动有一些共性。骑马、编织、洗牌、写卡片、散步、削木头等等，它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特征——也可以说，有三大特点：所有这些活动都是有节奏的、单调的、无字的。这就是关键所在。

> 在头脑这种表面状态的深层次背后，他几乎意识不到（除非他自己的观察力教会他这样反思）一切活动仍在进行中，他的故事构思仍旧在不停地反复酝酿、拼接融合成一个有机的作品。

换句话说，每一个作家在某种程度上，不管他是长期探索的结果还是纯属运气，都是让自己处于一种轻度的催眠状态。还保持着注意力，但仅仅是保持，对注意力并没有严格的要求。在头脑这种表面状态的深层次背后，他几乎意识不到（除非他自己的观察力教会他这样反思）一切活动仍在进行中，他的故事构思仍旧在不停地反复酝酿、拼接融合成

一个有机的作品。

要擦的地板

不需要更多的线索，你就能找到类似的你自己的活动；或者在一些不断重复的习惯中，你会发现一种将来对你有用的业余活动。但是这些偶然发现的、打发时间的方式有一个缺点：积习难返。一旦采用，很少能摆脱。的确，很多作家对那些对自己有用的做法确实达到了一种迷信的程度。

“如果我能擦地板，就一切都好。”我的一个学生这样告诉我。她是一位教授夫人，在照顾家人的同时抽出空来学习写作。她发现，在她擦厨房地板的时候，她对作品的酝酿能达到最佳状态。一次很小的成功让她来到市里学习写作，她因而完全相信，只有找回擦地板的那种单调节奏，她才能重新写作。这是一个极端的例子。但是有很多著名的作家也像这位中西部的家庭主妇一样，有着固执而坚定的迷信，尽管他们很少公开承认。确实，绝大多数被偶尔发现的方法都像那位主妇擦地板一样主观、随意、偶然。

有一个办法能缩短那个“孵化潜伏期”并能产生更好的作品。这个办法就是你已经被赋予的作家的魔力。

---

[1] 比如，阅读关于莫扎特生平的任何传记都能找到证据。

CHAPTER 17
第十七章　作家的魔力

X对于头脑就像头脑对于身体

为了方便我们假设，我们所有人都被赋予了这种能力，这种天才或大或小，只是程度不同而已。这种天才已经被承认、分析和研究了，而且发现它与头脑的关系就像是头脑之于身体的关系一样。如果“天才”这个词还显得过分夸张，让你不舒服；如果你害怕这个词好像是一种诡计多端的伪装，会让你有挫败感，那就稍微忍受一下吧。我们暂且将这种能力更为策略地称为普通的X。现在假想X就像一个方程式里的一个元素——X之于头脑就等于头脑之于身体。为了认真地思考，你要把身体挺直；最多让它稍微进行一些轻微的机械活动，就像机器人一样。为了让X进行活动，你必须使头脑安静。

你会观察到，这正像那些有节奏的、单调的、无字的活动，有其模糊的目的：它们被用来使头脑就像身体一样处于一种悬置的状态，而此时更高的或者更深层的能力在起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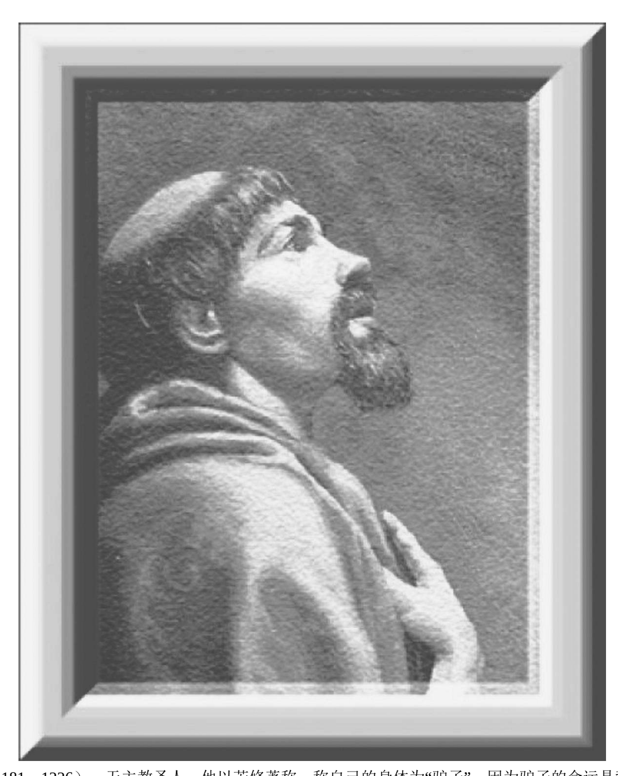
你会观察到，这正像那些有节奏的、单调的、无字的活动，有其模糊的目的：它们被用来使头脑就像身体一样处于一种悬置的状态，而此时更高的或者更深层的能力在起作用。到目前为止它们是成功的，它们一遍又一遍地被采纳运用。但是通常来说，它们是尴尬的、不令人满意的，并不总能和想要的结果一致。另外，它们通常比那未知的品质需要更多的时间行使它们的功能。所以，如果你足够幸运，作为一名年轻的作家还没有为那个故事的孕育期发现一个固定的模式，你就有机会学习一种更快更好的方式来达到同样的目的。

保持头脑安静

简单地说，就是这样：学习保持头脑安静，像身体一样安静。

有些人非常容易做到这一点，他们竟然不相信有人做不到。如果你属于幸福的那一群人，不用做下面训练你更加专注的练习。你不需要这些练习，它们只会排斥你。当你在书中读到了这一节的时候，合上书本，把书放在手上，闭上眼睛，尽量保持头脑安静，这样持续几秒钟。

你做得到吗？——哪怕只有短短的几秒钟？如果你以前从未这样做过，你也许会惊讶，并慌张地发现你的思维多么忙碌、跳跃和难以停歇。“像只活蹦乱跳的猴子”，一个印度人半是嘲讽半是玩弄地这样说自己的头脑，或者就像圣方济各说他的身体一样，“我的兄弟，像头驴子。”还有一个接受这个实验的人大声嚷道：“它不停地滑动，就像水里的一只虫子！”他对此感到很吃惊。但是经过一点练习，它会为你消停下来。至少它会静止到符合你的要求。



圣方济各（St. Francis of Assisi，1181—1226），天主教圣人。他以苦修著称，称自己的身体为“驴子”，因为驴子的命运是背着重担走路，被人鞭打，吃最粗糙、最少量的食物。

控制练习

最好的训练是一连几天每天重复一次这个过程。只是闭上眼睛，有意识地保持头脑平静，但是不要感到急迫或紧张。每天一次，不要施加

压力或试图加强练习。当你开始有所收获的时候，稍微延长头脑安静的时间，但是不要太紧张。

如果你发现你不容易做到，试试这个方法：挑一个小东西，比如小孩玩的灰色橡皮球。（最好不要挑选颜色明亮或会吸引你注意力的鲜艳的东西。）把球拿在手里，盯着看，把你的注意力集中在一个简单的东西上。只要你的头脑一走神就轻轻地把它拉回来，让它重新安静下来。当你能够做到心无旁骛只想着那个东西的时候，再采取下一步。闭上眼睛，再继续看着那个球，不要想任何事。然后看看你能否不让这个简单的念头溜走。

最好的方法是让你的思想自然地波动，它波动的时候，密切地关注它。这样它就会越来越安静。不要急于求成。即使它不能完全静下来，它也该够安静了。

故事构思逐渐成形

你头脑中拘谨晦涩和没有说服力的念头会逐渐成形，并有了色彩；一个傀儡似的人物将会随之有了生命，并活动了起来。不管是否意识到，每一个成功的作家都能召唤这种能力，并将生命的气息注入他的创作。

当你能够让头脑静下来的时候，即使安静一点也行，尝试构思一个故事或想象一个人物，让你静止的大脑以它为中心进行思考。这样你将会看到几乎不可思议的结果。你头脑中拘谨晦涩和没有说服力的念头会逐渐成形，并有了色彩；一个傀儡似的人物将会随之有了生命，并活动了起来。不管是否意识到，每一个成功的作家都能召唤这种能力，并将生命的气息注入他的创作。

现在你已经做好准备，可以更深度地体验这个过程。

魔力在运行

因为这只是练习（虽然练习中你的想法比你预想的多），你可以机械地完成它。随意选择一个故事思路。如果你不喜欢用自己珍视的情节做这个练习，下面的选择同样有效：用一个你所知道的现实生活中的人物取代一本名著中的人物。比如，如果你的姐姐能取代贝姬·夏波的角色，《名利场》的故事会如何发展？假定格列佛是个女人，又会怎么

样？无论这个想法多么模糊无趣或不完整，都没关系。就我们的目的而言，在开始越是觉得不满意，就越能完整地显示出这个方法的有效性。

贝姬·夏泼，英国小说家萨克雷代表作《名利场》中的女主角，一个想尽心思想过上流社会生活的女孩。
格列佛，乔纳森·斯威夫特的杰出游记体讽刺小说《格列佛游记》（1726）的主人公。



乔纳森·斯威夫特（Jonathan Swift，1667—1745）是18世纪英国最杰出的政论家和讽刺小说家。其他作品有《书籍之战》（1704）、《一只澡盆的故事》（1704）、《斯特拉日记》（1710—1713）、《布商的信》（1724）和《一个小小的建议》（1729）等。

给这个故事写一个大纲。先确定主要人物，再确定次要人物。尽可能明确你愿意把他们置于何种重要的情景之中，你又愿意带给他们怎样的结局。不必担心把他们带入或带出他们的困境；只要看着他们置身其中，又看着他们如何走出困境。在这里，想想那个圆圈—指环实验（见第四章），看到结尾就足够使这种方法起作用了。以一种愉快的、陶醉的心情把整个故事想一遍，纠正任何明显不合情理的地方，同时提醒自己，如果能够自然地添加一些元素，你想把哪些因素包括进去。

带着你写的那个粗略的大纲和你一起散步吧。

带着你写的那个粗略的大纲和你一起散步吧。走到你稍微觉得有点累的时候为止，然后回到你开始的地方，估算一下你的距离。轻松地掉转方向，不要像运动员一样用力——开始时，比较适宜进行懒散的漫步，后来可以走快些。现在想想你的故事，让自己全神贯注——但是只把它想象成一个故事，而不是想你要如何去写它，或者你要用什么方法达到这样或那样的效果。不要让自己受任何外界的干扰。当你散步一

圈，返回你开始的地方，想一下故事的结尾，就好像你读完以后要把它放在一边。

诱发“艺术家的迷醉”

现在洗个澡，仍旧东拉西扯不着边际地想着它，然后走进一个昏暗的房间里。躺下来，可以背部放平。只有当你的姿势让你昏昏欲睡，拉过把宽大的椅子躺上就能睡着的时候，才能换个姿势。不要完全放松。当你选择好一个舒服的姿势，就不要再动了：让你的身体安静下来。然后让你的头脑安静下来。躺在那里，不要睡着，也不要太清醒。

过一会儿——大概二十分钟，或许一个小时，或许两个小时——你会感到一种站起来的冲动，一种力量的冲击。立即奉命照办；你会处于一种轻微的、梦游一样的状态，除了你要写的东西之外，对世界上的所有事情都漠然无视；对整个外部世界充耳不闻，只有你想象的世界栩栩如生、历历在目。站起身来，找到纸，找到打字键盘，开始写作。这一刻你所处的状态就是一个艺术家的工作状态。

告别的话

一部作品写出来有多好取决于你和你的生活：你有多么敏感，多么有辨别能力，你的经验能够多么贴近读者的经历，自己多么透彻地领悟了好作品的要素，以及你的节奏感有多好。

一部作品写出来有多好取决于你和你的生活：你有多么敏感，多么有辨别能力，你的经验能够多么贴近读者的经历，自己多么透彻地领悟了好作品的要素，以及你的节奏感有多好。但是不管有无局限，你会发现，如果你做完这些练习，你就能够按照这个方法写出一篇成形的整体统一的作品。毫无疑问，它会有瑕疵；但你将能够客观地看待它，并且会继续修正这些瑕疵。通过这些练习，你已经得到了很好的指导来运用你自己的天才。你灵巧而健壮，就像一个好的工具。你知道像艺术家一样工作是什么感觉。

现在，去阅读你能够找到的所有的小说写作技巧之类的书吧。你已经能够判断它们，并从中受益。

CONCLUSION
结论：几点实用的忠告

打字

只要你能够做到，就要学会打字。然后只要有可能，就要学习打字写作。除非你写得既快又清楚，手写稿通常又花时间又浪费精力。但是要确保从手写转换到用机器写的时候，你不会丢掉原有的意思。有些人用机器写的作品，从来达不到随意用手写的作品的品质。

写两个相似的想法，一个用键盘打字，一个用手写，将二者比较一下。如果用键盘打出来的稿子生硬唐突，如果你的想法在用键盘打字时不见了，那就说明你不适合用机器写作。

有两台打字设备

职业作家应该有两台打字机：一台标准的台式机，一台手提设备——最好是无声的那种，两部机器键盘外形要一样。这会让你在任何房间任何闲暇时分或者在旅途中，都能够方便地写作。你还能把一个未完成的作品放在机器里，就像是无声的责备——如果你需要这样做的话。

文具

把文具店一扫而空。市场上有数不清的铅笔，各种颜色和硬度的都有。全部都试一遍；你会找出你用起来顺手的合适的铅笔。对大多数作家来说，中等硬度的铅笔最好：写作的时候不刮纸，也不是特别费力。

试试证券纸和直纹纸——一种柔软光滑的纸。很多初学者使用证券纸是因为他们从来都找不到更光滑的纸，证券纸的颗粒会让他们恼火，感觉像在一只上了彩釉的瓷器上写字一样。

试试在松软的纸上写作，在不同大小的便笺本上、笔记本上写作。在每次短途旅行中，都要带一个笔记本随时准备写作。在长途旅行中带

上打字纸和手提式打字机，充分利用你的时间。

不要买分量最重、硬度最高的证券纸来打印定稿。它会使拿去邮寄的包裹显得笨拙沉重，还比便宜的低硬度的纸磨损得更快。“一种上好的书写纸，”你买纸时要这样说。如果店员不能明白你的意思，那就去找一家更好的文具店。

在书桌前：写作！

只要你一坐在机器旁，就要学会尽可能快地进入写作状态；一拿出纸和笔，就要准备写作。如果你发现自己坐在那里发呆，或者咬铅笔头，就站起身，走到离机器最远的那个角落里。在你积蓄力量的时候一直站在那里。当你把第一句话想好的时候，再回到你的写作工具那里。如果你在书桌旁能够坚决地拒绝走神，你会得到回报，会发现只要你坐得下来，就会文思泉涌，灵感源源不断地流入你的指端。

如果你不能一气呵成地完成一篇作品，在你起身离开书桌之前，和自己约定一个时间下次继续。你会发现，这种做法就像催眠后的建议一样有效，二者的相似之处很多。你会毫不迟疑地再回到书桌旁工作，你会毫不费力地继续查看同样的笔记。这样，你的故事就不会像一件拼接的棉被那样显示出很多不同的风格。

喝咖啡上瘾的人

如果你有一个难以戒除的习惯，每天早上都把事情推到你喝完咖啡之后，那么就买一只热水瓶，夜里就把它灌满。这会以最漂亮的方式挫败你狡猾的无意识。你就没有理由因为等待你的咖啡烧热而推迟工作了。

咖啡加伴侣

如果你在痛苦的写作过程中需要喝大量的咖啡，试试加兑一半咖啡伴侣，这是一种南美的饮料，很像茶，但是刺激而且无害。可以在任何大型百货商店买到，而且很容易准备。

阅读

如果你正在写一部长篇作品，在完成之前没办法不看书，那一定要保证，选择阅读的书尽量不要和你自己正在写的作品相似：读科技书、历史书，或者最好读其他语种的书。

购买书籍和杂志

定期购买图书和杂志，并且要根据杂志的种类，尽量自己总结出编辑的具体要求。买一本关于小说市场的指导手册；不管什么时候，只要发现编辑需要的稿子和你有兴趣写的作品相似，就赶紧买一本；如果你在自己家附近买不到那本杂志，就赶快邮购一本。

参考文献
BIBLIOGRAPHY

Edith Wharton, *The Writing of Fiction*, Scribner, 1925.
A. Quiller-Couch, *On the Art of Writing*, Putnam, 1916.
A. Quiller-Couch, *On the Art of Reading*, Putnam, 1920.
Percy Lubbock, *The Craft of Fiction*, Scribner, 1921.
E. M. Forster, *Aspects of the Novel*, Harcourt, Brace, 1927.
The Novels of Henry James, Definitive Edition, Scribner, 1917. In particular, see Preface to *The Ivory Tower*.
Graham Wallas, *The Art of Thought*, Harcourt, Brace, 1926.
Mary Austin, *Everyman's Genius*, Bobbs Merrill, 1925.
Thomas Uzzell, *Narrative Technique*, Harcourt, Brace, 1923.
F.W.H. Myers, *Human Personality and its Survival of Bodily Death*, Longmans, Green, 1920. In particular, see the chapter on Genius.
Edith Wharton, "The Confessions of a Novelist." *Atlantic Monthly*, April, 1933.
Percy Marks, *The Craft of Writing*, Harcourt, Brace, 1932.
S. T. Coleridge, *Biographia Literaria*. Various editions.
Conversations of Eckermann with Goethe, tr. by John Oxenford, Dutton, 1931.
Longinus, *On the Sublime*, tr. by W. Rhys Roberts, Macmillan, 1930.
Alexander Pope, *Essay on Criticism*. Various editions.
William Archer, *Play-Making*, Dodd, Mead, 1912.
George Saintsbury, *History of English Prose Rhythm*, Macmillan, 1922.
Charles Williams, *The English Poetic Mind*, Oxford, 1932.
Anonymous, *The Literary Spotlight*, Doran.
24 English Authors, *Mr. Fothergill's Plot*, Oxford, 1931.
Douglas Bement, *Weaving the Short Story*, Richard R. Smith, 1931.
Ford Madox Ford, *It Was the Nightingale*, Lippincott, 1933.
Arnold Bennett, *How to Live on 24 Hours a Day*, Doran, 1910.
T. S. Eliot, *Selected Essays*, Harcourt, Brace, 1932.

Virginia Woolf, *The Common Reader*, Harcourt, Brace, 1925.
Virginia Woolf, *Monday or Tuesday*, Harcourt, Brace, 1921.
The Journals of Katherine Mansfield, edited by J. Middleton Murry, Knopf, 1927.
Storm Jameson, *The Georgian Novel and Mr. Robinson*, Morrow, 1929.
Blanche Colton Williams, *Handbook on Story Writing*, Dodd, Mead, 1930.
Henry Seidel Canby, *Better Writing*, Harcourt, Brace, 1926.
Paul Elmer More, *The Shelburne Essays*, 11 vols., Houghton Mifflin.
Irving Babbitt, *The New Laokoon*, Houghton Mifflin, 1910.
Lafcadio Hearn, *Talks to Writers*, Dodd, Mead, 1920.

And, finally, those who read French will treble the number of these books by the works of Sainte-Beuve, Remy de Gourmont, Gustave Flaubert, the Journals of the brothers Goncourt, Jules Lemaître, Paul Valéry, André Gide (see particularly *Les Faux-Monnayeurs*, or the excellent English translation, published in this country under the title *The Counterfeiters*, Knopf, 1927).

创意写作书系

写我人生诗



美国《作家文摘》出版社权威写作指导书，经典作品首次引进国内

WRITING THE LIFE POETIC
An Invitation to Read & Write Poetry

塞琪·科恩（Sage Cohen） 著 刘聪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创意写作书系）

写我人生诗

Writing the Life Poetic:
An Invitation to Read＆ Write Poetry

塞琪·科恩（Sage Cohen）　著

刘聪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

目录

译者序

获选美国艺术文学院终身院士的华裔作家哈金接受采访时说："文学......的顶尖是诗歌。诗歌代表语言的最高成就，是纯粹的艺术。"

中国古典诗歌绚烂辉煌的成就一直是我们民族文化自尊心的重要组成部分。白话文运动以来，现代白话诗的发展过程一直伴随着对外国诗歌的译介和学习。建国后，诗歌一度和其他文体一样沦为政治的附庸。80年代的朦胧诗、第三代诗则构成了一片在自由的春风下迅速蓬勃起来的诗之绿野，那是一个诗歌的年代。然而之后诗歌很快不再能引起大多数人的关注，它变得边缘，荒僻——虽然热爱诗歌、坚持写诗的人一直存在，但诗歌不再是文坛宠儿的事实毋庸置疑。

近年来，诗歌的翻译、出版似有回暖之势。大到整个社会，小到我们自己，最终发现这项总和名利保持着较大距离、让人深味孤独的文学活动，依然是我们灵魂生长必需的养分。诗歌从未离开过我们。

但诗歌毕竟是文学之峰的顶尖，代表着"语言的最高成就"。当我们谈论诗歌的时候，我们首先联想到的总是那些屈指可数的诗界精英，他们写作，我们阅读；他们布道，我们聆听。诗歌是否只属于那些攀登到顶尖的人们？如果还有更多热爱诗歌、想要攀登这座高峰的人存在，他们要如何走近诗歌，去亲自体验诗歌的瑰丽与雄奇呢？

本书的作者，正是在这个问题牵引下，把她自己对诗歌的体验和感受娓娓道来。如果你喜欢诗歌，却发现很多诗自己读不明白，怀疑自己是否有这方面天赋；如果你也想写几句诗，却担心自己是否太稚嫩笨拙（我写的那些算是诗吗？）——塞琪会告诉你，事情完全没有那么严重。

这本书有些像诗歌的教材，却并不一脸严肃地正襟危坐；又像一本诗歌旅程的攻略指南，但更详细亲切。在作者眼里，不仅怎样理解、写作一首诗的方式完全因人而异，连一个人要读诗、写诗的理由，也会和那个人一样与众不同。作者在这本书中介绍了一些诗歌基本的规律与技巧——如音韵、分行的处理，如何给诗歌起标题，隐喻和明喻各自的特点，诗歌如何靠具体的细节来呈现生活等等；还分享了她自己写作、阅读的经验和做法，以便读者模仿、学习；更传达了一种积极、自信、阳光的人生观——关于这一点，相信即使是一个对诗歌毫无兴趣的人，在

阅读本书以后，也会受到感染和启发。

全书共有80章，每一章都围绕着一个诗歌方面的小细节、小问题展开，有的甚至只是传达了作者在诗歌写作之路上的一些生活片段、人生感悟。比如她因为驾照被暂停使用而不得不步行，却因此发现了之前没有觉察的一片风景；又比如当她因为租房、工作的事儿焦头烂额却又患了重感冒，心急火燎地卧病休息时，她朋友的邻居恰好要出租一间舒适又便宜的房子——这让她感到也许有时什么都不做，事情也会呈现某种转机。人生如是，诗歌亦如是。

我相信，如果你是一个真诚热爱诗歌、想叩开诗歌大门的好学生，怀着认真严肃的心态打开这本书，跟随作者的脚步体悟书中的道理，并积极地实践每一章中“试试这些”里提出的那些具体做法的话，你一定会被隐藏在自己体内的天赋与才华惊讶到。但如果你只是怀着轻松的心态，把这本书看作你身边的一个朋友——她白天干着和市场营销有关的活，晚上写写诗，还要和你一样做饭洗碗倒垃圾，偶尔也会超速被交警拦下来——就是这样一个寻常人，她热情、兴奋、真诚地向你倾诉着她认为她写诗读诗时值得分享的所有体验，并找出来她喜欢的诗放在你面前，渴望着你的参与和回应的话，我相信你会喜欢上这个朋友，喜欢上她喜欢的事物，并在某个不自觉的时候，蓦然发现你之前一直以为高不可攀、永远紧闭的诗歌大门，竟然已经敞开着，成为了你身后的风景。

如果书中宋体字部分的讲述令你感到疲倦，很多章节之后附上的诗歌也许会打开你灵感的清泉；如果你不喜欢按部就班一章章按顺序阅读，那么，挑选你觉得生动有趣的章节题目，按你自己的节奏走进这本书中也是不错的选择。

我也喜爱诗歌。翻译这本书的过程对我来说也是和作者交流的过程。在很多问题上我们达成了共识——比如诗中没有唯一权威的评价标准，也没有放之四海而皆准的阅读和写作方式。在更多问题上，她给我带来了启发。比如要走向公众、要多和喜欢诗的人交流共事，以及在任何时候只要灵感到来就要用纸笔捕捉下它。如果我早一些读到这本书，也许我的人生轨迹都会因此受到影响。谁又知道呢？

我怀着诚挚与敬意，尽我所能地认真翻译了书中的每一句话，每一首诗。我对自己的工作并不完全满意，却不得不承认这也许就是我现阶段能做到的全部。我无法在自己的翻译实践中完全严格地做到意译与直译、归化与异化的要求，唯有在理解作者的基础上，把她想要传达给读

者的经验和热情尽量转述。我期待着来自读者的批评和指点，这将是我成长道路上重要的财富。

感谢亲爱的郭凌在翻译过程中给予我的帮助与鼓励。感谢在语言处理上给过我良好建议的好朋友王婷、段小川、李占京。

愿这本书也令你成长，令你有所思悟。

2014年4月

于人大品园

欢迎

我的朋友帕姆和我分享过一句古老的爱尔兰谚语："细数上帝所赐之福时，我数了你两次。"这种情况适用于友谊，对诗来说也是一样的。诗给了我们把生命体验两次的机会。第一次是当它在真实的时间中发生的时候，第二次则是在内心的时光中再次品味。诗使我们能够在宇宙这片广袤的画布下细啜某个瞬间的滋味，使它拥有特殊的意义，在它周围架起一个画框，并把我们的体验消化得更充分。它还向我们提供了一种更深刻的进入他人生命体验的方式，运气好的话，还能够着陆在一个关乎人类此时彼刻的存在状态的片刻之上。

也许在这个科技力量如涡轮机旋转一般飞速发展的时代里，越来越多的人开始体会到放慢脚步的乐趣所在，沉浸到创作的愉悦与旋律中去。如果你确实想知道用词语表达自己的思考、情感、发现或者讲一个故事是怎么一回事，这本书为你而作。如果你发现诗既无聊，又艰涩，难以理解，甚至有点吓人，这本书为你而作。如果你觉得诗听起来有趣，却不知道怎样在自己的脑海中建立一个诗的国度，这本书为你而作。如果你已经做好了准备去写诗，去使用一些令人振奋的技巧滋养灵感的缪斯，甚至去捕捉那些才思泉涌的时刻，这本书同样为你而作。

欢迎翻开《写我人生诗》。在这里我们将让诗歌离开它学究气的底座，回到我们的生活之中——这才是它原本归属的地方。在这本书里，你将找到你所需要的一切东西，踏上全新的写作、阅读、欣赏诗作的道路——随便哪一条都能够最大程度地令你快乐并激发出你的灵感。作为一本适用于不同阶段的诗人们的创造性指南，《写我人生诗》将会帮助你培养自己的诗艺，更好地吸收围绕着你的那些诗作中的养分，练习诗歌写作，并于一切诗意的事物中发觉日常的愉悦。

考虑到有的诗人在良好的团队中会写得更好——或者更快乐，我们创建了让《写我人生诗》的读者们共同学习的方式。在www.writingthelifepoetic.typepad.com上加入我们，和其他诗人分享你在这本书中畅游时的想法和灵感吧。找到一个分享你诗意的生活与写作的激情的集体，感到和它维系在一起，并从中得到支持和鼓励，将会使事情变得大不一样。我期待着在那里见到你。

“创意写作书系”介绍

这是国内首次系统引进国外创意写作成果的丛书，是关于文学创作的教科书和自学指导。

写作需要天才吗？作家可以教出来吗？文学创作需要什么天赋、才能和技艺？作家的“黑匣子”里到底隐藏着什么样的秘密？如果想自学写作，如何无师自通？如果有几个志同道合的人一起练习写作，如何相互促进？如果有一个作家班，该如何授课？“创意写作书系”为读者提供了一把通往作家之路的钥匙，帮助读者学习写作技巧、克服写作障碍、规划写作生涯。

第一章 为什么读诗和写诗？

诗不是一种谋生职业，而是一种生活方式。诗是一只空篮子，你放进自己的生活，它给你全新的天地。

——玛丽·奥利弗

去年，我参加了俄勒冈州波特兰市的女作家们的重要作品集《声音猎手》的朗读会。五位女作家朗读了一系列小说、诗歌和散文。在活动最后，她们回答了观众提问。一位观众问道："你们为什么写诗？"每位作家的答案都不一样：

为了记录所见。

因为写作可以让我变成任何人。

为了让我和自己的神性同在。

和生活本身不同，作品中没有什么永恒不变。你可以塑造一切。

为开启心智，改变世界。

我讲述上面这个小例子是为了提醒大家，有多少诗人，就有多少写诗的理由。很多诗人并不知道，或者无法清楚地表达出，究竟是什么指引他们走向诗歌，并从一首诗歌走向更多。还有一些人不确定他们是不是应该试着接触一下诗歌，诗是否值得他们冒这个险。归根结蒂，只有我们自己才能决定我们为什么以及怎样进入诗的国度。下面是一些诗人走向诗歌的不同方式，也许能激励你们尝试一二。

许多年来，我都选择以诗的方式传达诸多情感，描绘不同经历，提出问题并给出结论——说出自己想说的话，并且渴望被聆听。诗通过挑战我自有的创造力和智识边界而使我获得了成长。当我需要表达、需要倾听的时候，诗像一个朋友陪伴在旁——诗以这样的方式让我充满力量。诗是我快乐的源泉，也是我悲伤时的心灵药方。

——克莱尔·赛克斯

和格雷戈里·奥尔一样，诗也拯救了我。我写诗是为了研究社会、

政治和环境方面的问题。我发现诗能让我自由地表达自己，让我把握住世界硬峭的边缘，并让它们浮出表面。做了30年的助人行业后，我被驱使着去揭露我所知道的，并以一种批判思维去看待人类的生存现状。

——托尼·帕廷顿

诚挚的模仿 薇拉·逊伯格

给我虚物，

模仿，和假装，任何日子

覆于真实的世界之上。

给我青铜色的废物

在干草集市广场

皱巴巴的波士顿环球报嵌杂其中，

粘着生菜叶，

蔫头蔫脑的鱼鳞，

——它们永不会着火，

不会腐烂也无法被打包。

给我几个母牛石膏像——要和真的一样大

黑色的身体上有白色斑块

形状像云朵一样，

在山顶牛排屋外的

停车场里

它从没有体验过

苍蝇的烦扰

或挤奶机的抽榨。

把我女儿的火车模型也给我

还有环绕小镇的无尽的轨道

它不会带来污染

任谁来它都欢迎

任谁遭受病痛都被送去洋娃娃医院。

给我诗，

它的房子甚至没有一页纸那么宽，

却可随意进入，随你意愿

去看看男人的那一小片领地

安放于他亡妻的眼睑，

去领悟，那并不只属于你一人的伤感。

床边的阅读——为窥看玻璃书店而作 保兰·彼得森

时光太快

你醒来，把它倒空

用先前伴你入眠的书本

把它再次填充。

再来几页又有什么坏处呢？

多读一会儿吧，黎明尚未降临

灯光的湖水，托着

他人作品的小船，

你在船里浮着——漂游，晃荡，神识被携远了。

沿着作者的巧艺轻盈摆漾。

分享诗歌使我们能够以一种比日常对话更深刻、更彻底的方式献出自己，接纳他人。当我们体验着别人的诗作，我们往往能受到启发，并对自己感觉、思考、认知、分享和发现的潜力有了新的认识。通过这样的方式，诗歌不仅让我们体验了人性的独特与唯一，也让我们感受了人类经验中的相似与共通。与诗歌建立紧密的联系是一种最能肯定生命意义的方式，它能让我们更密切地了解我们自身，也能让我们更深刻地感悟到人类经验的普世性。

诗歌让我变得更勇敢。当我无法与人交流或者找不到答案的时候，诗歌给了我一个可去之处。它开启了我的泉眼，并使它源源不断。只要把某种感情嵌入到了诗歌中，它就已经得到了解决与安顿。我刚开始写诗时就像一个孩子。我想这是因为我有好多东西需要消化，而且我很害羞，无法坦然与人们交流。我确实把自己关在一个人的小世界里，而诗歌和写作给了我一个可以逃避和倾诉的地方。后来我开始和他人分享我的诗作，并得到了正面的反馈。这把我带出了我自己的世界，我开始交流，更大声地发出自己的声音，更好地倾听他人。

——布里特妮·鲍德温

20世纪90年代中期，通过诗人莎朗·奥尔兹的一个项目，我在纽约戈德华特医院教授诗歌。在这所住宅式医院里，我和那些身体状况已经不允许他们独立写诗的人协作写诗。在那里，有一个除了眼睛以外，全身都完全不能动弹的女子，我们在她面前举着一块字母板，逐个指着上面的字母，直到她用眼睛的转动告诉我们：“就是它了！这就是我想用的字母！”用这种方式，她每次只能写出她诗作的一个词语，每个词语都浸透着辛劳，却又散发着光芒。诗给了在戈德华特医院的病人和那里的毕业生们一个共同的目标：以写诗的劳作来欢庆生命。从那时起，在某种意义上，我的每一首诗都是与他们一起写，并为他们而写的——那些因为身体状况的限制而无法自主写作的人。

诗对你来说意味着什么？一条什么样的独特小径，带领你来到了这个和你手中这本书共享的时刻？你想探索什么？那些已经张开羽翼，期待着掠过你脑海的诗会是什么模样？当你深入诗歌朗读与写作的王国，你将要发现的那个全新的自己，又会是什么模样？

第二章 什么让诗成为诗

诗是一种和语言的关系。探索是这个过程中的一部分。预设的概念越少，开放度就越高，这种关系也会更好。

——丹·罗菲尔

1964年，最高法院法官波特·斯特沃说过一句著名的话："我无法定义色情文学，但只要看到，我就能认出来。"在很多人眼里，诗也是如此。要概括究竟是什么让诗成为诗，以及创作一首诗的体验到底是什么样的，是一件困难的事情。诗对我们每个人来说都意味着不同的东西，而我们作为作者和读者，与诗的关系也十分隐秘和独特。

尽管如此，在某种程度上，诗就像一顿饭。一顿饭的"原料"是有限的（蔬菜，粮食，肉，芝士，调料），这些原料组合到一起的方式则是无限的。同样地，调制出一首诗所要用到的原料也有一个最基本的设定。众所周知，一双鞋子并不是鸡肉汤的组成部分，总有一些特定的参考系数使诗和其他文学形式区别开来。让我们看一看诗这个罐子里最常见的那些原料，并探索如何通过它们创作出丰富多彩的诗之盛宴。

浓缩

浓缩——用精简的文字表达出丰富含义的艺术——是诗的标志之一。当小说可以用几百页淋漓尽致地展现叙述之美的时候，诗的特色恰恰在于，用几行或者寥寥数页来实现同样的效果。这意味着诗中的每一个词都非常重要，既要精简，又要传神。

分行与分节

分行与分节是把诗和散文区别开来的两个最简单的方法。在散文中，句子是最基本的语言单位。在诗中，分行是界定叙述语势的基本单元（散文诗不受这条规则的束缚）。诗人在何处、以何种方式断行和分节，都会影响读者阅读的速度和节奏。（更多关于小节的内容，请参见第三十四章。）

乐感

诗歌语言在乐感和内容上具有同样的重要性。词语的声音和韵律以及它所传达出的字面意义（如果有的话），在这首诗给读者留下什么样的印象方面发挥着同样的效用。为了满足特定格式的要求，一些诗会采用严格的节奏和押韵格式。现在更为常见的是自由格律诗。在写作这种类型的诗歌时，诗人可以摆脱任何限制，随心所欲地驾驭词语，探索语言在乐感上的诸多可能。一些诗把语言完全当作乐器，不传达任何明确的叙述内容。（更多关于乐感的内容，请参见第二十九章。）

意象

诗通过意象，以令人惊异的崭新方式来表达我们的生活和世界。一首诗也许只是在简单地“呈现”正在发生的事情，而不需“陈述”给我们什么。通过明喻和隐喻（在第十九章中有专门描述），诗行的陈列看似不像事实本身，却有助于我们以新的方式再次打量它。这也为读者提供了得出自己结论的机会。

诗是一种昂贵的媒介，拥有比规则多得多的可能性。因此始终会有诗与我们上述的普遍“原料”相冲突。当你穿梭于此书中，当你创作诗篇以及阅读他人诗作，请保留你自己对让诗成为诗的那些要素的理解。简而言之，这样做会使你对你正在做什么以及为什么要做它有更清醒的认识。一段时间之后，这些基础工作将在你的生命中留下印痕，而为一首诗塑形也将成为一个自然的过程。

第三章 从你的所在出发

在我生命的大部分时间里，我是一个母亲和一个妻子，所以我目力所见的只能是房子周围的影像。月亮对我来说是一个碎成两半的餐盘，云则是一块洗碗布……当然，几个世纪以来，月亮一直是女性的象征，并且月亮这个意象总是充满诗意。但是我想用它来做点新的事情。尽量避免陈词滥调，用现代的方式审视一个传统的意象，并找到一种观察旧事物的新方式，这就是诗人应该做的事情。

——多丽安·雷克斯

也许，你会把诗人想象成比一般凡俗众生更高大的人，他们有着传奇的、不凡的经历（和力量），他们和你见过的所有人都完全不同。也许你会认为，一个真正的诗人生活在池塘边的一个浪漫小屋里，与世隔绝，或者在象牙塔里被仆从围绕。他们怎么可能像其他普通人一样带着他们的小孩一起玩橄榄球或者在星期四的晚上倒垃圾？

答案是肯定的。诗人就是平常人，只不过他们会花时间去消化吸收真实的日常生活并把它们转化成诗。玛丽·奥利弗写过一首绝对漂亮的诗，关于一个女人清洗公共厕所。在泰德·库塞的一首诗里，一个男人站在药房里，注视着一个有五个主题的笔记本并展开了沉思（见章末）。我们从这些例子里可以看到，一首诗可以始于某个实在的具体事物，或始于对日常生活的观察，然后绽放为对一个更为深奥和普遍的概念的更广泛的探究，比如——衰老。

当写诗的时机来临，你的生命和想象力所能提供的原材料足以够用。

甚至，一些表面上看起来平淡无奇的生活也充满着大片尚未被命名的原野，等待着被发掘。当你对日常生活加以密切的注视，并赋予你在其中的新发现以声音，你就在吁请着那些人生中深层的奥秘源源不断地流淌出来。你写的越多，你就会越发坚定这个信念：你平凡的生活是如此的不平凡，足以供养无穷无尽的诗歌成长。

下面是一些让你从日常生活中感受诗的存在的练习。

●选择一件你每天都会做的事，注意你一定会规律性地做它，它本

身也得是平淡无奇的。（我选择的事情是洗碗。）然后写下这些问题的答案：

●注意这件事带给你肢体的感觉。哪些肌肉参与进来了？它包含着什么样的韵律或节奏？你是热情的还是淡漠的？精力充沛的还是无精打采的？

●你做这件事情的时候心情如何？

●这件事会产生什么样的气味？（我用薰衣草香皂，所以我的下水道闻起来像一个法国花园。）

●当你投入到这件事中去的时候，你会看见什么？（我会看着我院子里的蝴蝶灌木和木兰树，我喜欢看到残羹剩汤从碟子和玻璃上被抹去。）

●密切关注你当时正在想什么。当你做这件事的时候，脑中会冒出来什么样的意象和想法？

●时间、天气或者地点是如何影响到你的体验的（比如室内和室外，你在自己家或在别人家，夏日微风或飘落的雪花）？

●从你家里的或者办公室的窗户往外看，或者在你上班的路上，你能见到什么野生动物、植物和树？它们看起来、感受起来、听起来是什么样子？它们叫什么名字？

●在家里或者工作的地方，什么东西你一看见就会触发你的联想？

●列出你最经常看见的20样东西。

●这20样东西分别会令你联想到这个世界上哪些其他的事物？——把它们一一记下来。比如：那个红色茶壶让我想起知更鸟。那个下水道上面的磨损的木镜子让我想起爷爷谷仓的门。银盘子上的图案则让我想起暴风雨中的云。

●想一个你经常见但不了解的人，比如快递员、咖啡师或者邻居，写一首诗，想象他的生活是怎么样的。

●他喜欢什么？

●他失去了什么？

●他的睡衣看起来如何？

●他有什么愿望？

●他早餐吃什么？

螺旋笔记本 泰德·库塞

明亮的线圈弯卷着像一条海豚

在宁静的蓝色大海（封面——译者注）上

起伏跳跃，也像个睡着的人

扭结着身躯在梦里走出又走进，

因为这样就能留住梦的记录

如果你要因为这个缘故买下它，

想想看它其实意味着

更多严肃的工作，那一行行

并列平行的格子线条，它的封皮

上面有醒目的白色字母，

五个主题的笔记本。它看起来像是

不断蔓延的衰老的一部分，已经不再

拥有五个主题，每个主题都呼唤着

同等的注意力，

被棕色的硬纸卡分割开，

然而与其在一个药店里立足

在某个条目下被挂起来

挂得太久，就像这个笔记本一样

你用手掂量着它的重量，指尖

划过它的表皮

仿佛它是某种神迹。

第四章 展示VS叙述：情境的艺术

报纸上的文章着眼于客观公正地报道一则事实，而一首诗的意义则在于从一个独特的视角，发自肺腑地以别样的方式重新叙述生活。在为读者营造一种诗意的情境或一个真实可感的叙事氛围方面，描述性的意象比直白的陈述有用得多。这个真理已经在诗歌课堂里被提炼为一条随处可见的黄金法则：要展示，不要叙述。

让我们来看看表达“虚弱”这个概念的不同方法，通过这个例子来看看“展示” VS.“叙述”到底是什么意思。

“叙述”的表达：“我感到虚弱。”

“展示”的表达：“我几乎不能把汤匙送到嘴里了。”

第一个例子向读者直白地解释了说话者的感觉。第二个例子则给出了具体的细节，这些细节让“虚弱”这个概念生活化了；我们能看到此刻“虚弱”存在于说话者身体的哪个地方。当你用情境去展示的时候，你给读者提供的是视觉的，触觉的，有时候甚至是听觉的参照物，而不是一个抽象的概念。因为虚弱在你身上和在我身上的表现和感觉有可能完全不一样，情境能帮助你更有效地表达出自己的感受。情境也能让诗从模糊变得具体，这样它就变得更有趣味了。

“展示”的目标是展现一个鲜活的、新颖的事物——以前没有被说过或者写过的事物。在“展示”模式里，如果第一个浮现在你脑中的表达是你以前听说过的，例如“我胳膊像面条一样软弱”——诸如此类过于寻常、用得烂熟的短语也许曾经对读者产生过影响力，但太多的重复之后，它们失去最初的呈现力，并最终降级为陈词滥调。这些完全不会带来新奇内容的情境对你的诗歌没什么意义。

抛开“要展示，不要叙述”这条咒语般的规则中暗含的建议，其实诗歌中的陈述性语句并不总是坏的或者没必要的。实际上，用一种既呈现又陈述的混合表达给生活注入一个新奇的念头，这在诗歌中是很常见的做法。比如，在我的诗《如心，这个世界》中，第二节就是以一个陈述句开始的：

了解如何放手十分不易。

云朵中掺着粉色犹如油彩

犹如色素。每个词语，都如此这般，

陷入到纷繁杂念织就的网中。

我用两个例子详细说明了放手，这两个例子显示了自然界和语言中的复杂情况。与其从我们的诗歌中抹去所有的陈述性语言，不如更好地思考如何使陈述性的话语和具体情境的营造彼此协调——这种做法更有意义，且能够带来最大的冲击力。

每当作出一个叙述的时候，你可以问问自己："如果我描述它而不是定义它，将会发生什么呢？"并且考虑相反情况："你的描述性情境能否从一个更直接的解释中获益？"有时候，认知的唯一方法是尝试大量不同的方法，然后从中找到最合适的一种。这将有助于培养你自己对在诗歌中混合使用"展示"和"叙述"这两种表达方法的鉴赏力。

●用"展示"而不是"叙述"的方法重写下面的句子：

●她的头发一团乱。

●我讨厌玫瑰的味道。

●他等不及再见她一面。

●学龄儿童休息时间结束后仍不能离开操场。

●你总是改变主意。

●月亮圆了。

●我不会放弃的。

●现在，对下面的每个问题，先写一个"叙述"的答案，然后再写一个"展示"的答案：

●你对一场输掉的比赛有什么感觉？

●当一个朋友对你做了一件很特别的事情后，描述一下你当时的感

受。

●你每天最喜欢的时候是什么时候？为什么？

●描述一下你的第一个（或早期的）记忆。

●仔细观察大街上的一个陌生人，然后描述一下他的外貌和举止。

●和家人一起旅行时你的感受如何？

●用新鲜的、原创性的语言改造这些陈词滥调：

●他的裤子上有蚂蚁。

●我就像一条离开了水的鱼。

●沐浴后，她觉得自己像雏菊一样清爽。

●那不过是沧海一粟。

●这是切片面包以后最好的东西。

●在苦痛的眼中，你就是一场筵席。

●那男孩像野草一样生长。

●她曾祖母跟那些山丘一样老。

●不要贪心不足蛇吞象。

●我像树叶一样颤抖。

●经过第二次短暂的停留后，他继续在薄冰上走着。

●她的胸平得跟飞机场一样。

●千方百计，不遗余力。

●写一首完全由“叙述”的语句组成的诗，并要围绕着一个清晰的主题。

●用富有生活气息的描述性情境重写这首“叙述”的诗。

●把初稿中的“叙述”性语句，和第二稿中“展示”性的情境融合起来，再一次修改这首诗。

第五章 开掘思想矿藏：自由写作

我们曾经都有过这样的经历，发现同样的想法一次又一次在脑海中重复出现。我们想得越多，这些想法就会变得越不新鲜、越乏味无趣，这将严重钝化我们诗歌的锋芒。当你想远离你已经烂熟于心的寻常小径，开始一场通往陌生目的地的冒险的时候，自由写作可以把你带到那里。

自由写作是一种训练自己自动接收和表达新鲜想法的方式。正如你的身体知道如何在无意识的情况下呼吸一样，你的思维也知道如何在你不在意它的时候找到通向灵感的道路。但是，首先你也许要丢掉一些干扰你接收和表达能力的坏习惯。自由写作的目的是从有意识的、刻意的写作转变到自动的、无意识的写作。自由写作可以把你从“在文中我应该成为谁”、“我的写作应该完成什么目标”这一类的想法中解放出来。

自由写作很简单：在一段时间内，在书上或者黑板上一直不停地写，直到这段时间结束。你可以从任何想法或者短语开始写。不必急着选择你的主题，它会主动选择你；也别去担心你写的东西的质量。最重要的事情是一直写，哪怕你只能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相同的句子，也要一直写到新鲜的句子降临。

就像火车哐当哐当的节奏可以让你睡觉一样，不停写作的节奏可以让你被意识控制的头脑放松下来。保持着运动的状态创造了一个势头，它让你从评判自己的写作和想法的习惯中解放出来，并且带领你通向最原始的、深埋地下的思维矿藏。最好的状况是，自由写作带来了最真实的你，未经编辑过的你。当主题、字词、颜色和故事从你脑海中流出，倾泻到纸上的时候，你便获得了洞明与清晰。

把自由写作想成是一根避雷针，它使你与穿过你身体的电流彼此协调一致。并且注意，不要把这项练习和日志写作混为一谈。日志是为了记录和审视你的想法、感受和经历，而自由写作的目的则是回避自我意识和自我审查，去找到你思想中最有生命力的东西。

●设定十分钟的时间。让笔尖落在纸面上，或把你的手指放在黑板上。一直不停地写下去，直到闹铃响起。每次卡壳的时候，就简单地重复你刚刚写过的东西即可，直到新的想法到来。要对自己有耐心，因为这并不像听起来那么容易。

你结束时，合上笔记本或者关闭文档。别去看你已经写过的东西，不对你刚刚写出来的东西做出好坏的评价很重要。就让它那样待着吧，然后继续向前走。

到第二天，再去看一看你写的东西。把自己想象成一个探寻宝藏的考古学家，而不是一个寻找问题以备修缮的编辑。如果你看到任何令你感到惊喜、有趣的字词、短语或者想法，把它们醒目地标记出来。

●也许你会需要建立一个专门的文档、笔记本或者文件，把你在自由写作中所发现的所有有趣的内容收集整理到一起。每完成一次自由写作，你就可以在一张列表上添加一条记录。

●给你自己设定一些逐渐进阶的目标。刚开始，试着在一周内每天坚持十分钟自由写作。完成这个目标后，也许你可以尝试每次十五分钟，然后再增加到二十分钟。如果你每天像这样，一直坚持一个月，将会发生什么呢？

●注意你的写作会逐渐产生哪些变化。在你的书写中，你看到任何模式或者主题了吗？你是不是变得更加轻松自如了？写作是不是来得更简单了呢？随着你和自由写作之间的关系不断发展，你和创作之间的关系发生了什么样的改变？

●考虑一下你将如何使用自由写作。我像一些人享用纯马提尼一样享受着自由写作，让它帮助我从工作日的状态中转换出来，放松自己，进入另外一种思维中。我一般开始写作每一首诗之前，都会用快速自由写作的方式来打开思维的闸门，让它欢快地流淌起来。在你写作练习的时候，你会如何使用自由写作？如果你一时还没有答案，或者你的方式随时间变化，都没有关系。这就是这项练习的美感所在——它完全听从你的意愿，你只需要随自己喜欢和它玩起来就行。它将和你一起成长发展。

我自由写作的一个例子

现在是10：30，我很疲劳了。小猫们已经跟着小三和弦放松下来，从旋律的那个世界里把赛巴斯蒂安的玩意儿拖拽出来，一半忘记了一半沿途洒路上。它们脚掌拍击地毯的样子很笨拙，好多有趣角度和变化。我想让自己对记忆开放，想要找到一个节奏，去找寻陌生的和弦。让小猫们的感觉把我撼动吧，让我的脑袋飞向奇思妙想居住的天堂吧！我喜

欢把我自己和墙排成一列，因为理论上，这样做的话，事情就会列队出现，所有的事情就像解开我牛仔裤的扣子一样，也像真理之光透过百叶窗的方式一样。仅仅关于我的手指，我就知道很多很多事。旋律在后面轻轻滑过，就像会被每个人遗忘的孩子一样。让每个人都联系在一起。我拿起木桌，再把它抛在身后。总有开拓者和不敢尝试的人。迈开第一步，我发现了比有意义更坚实的力量。

第六章 诗的信号：吸引你的真正主题

对空白页的恐惧阻止了好多诗人坐下来，卷起袖子开始写诗。对于诗人来说，因为苦思冥想如何写出可以称得上诗的东西而卡壳是相当常见的事。你也许不知道已经有多少想法从你脑中流过，也不知道有多少情感、故事和语言的原材料在你的笔尖或者指尖等待着，直到你开始把它们写下来。

后面有一个由许多问题和提示组成的清单，它们或许可以帮助你开始探索那些对你来说最具吸引力的主题。之后浮现出来的那张主题清单也许会令你感到惊异。你也许会很想从这些主题中抹去一些，认为它们不值得被写成一首诗。我们都想写那些我们认为最能给人留下深刻印象的东西：我们的母亲、我们的教士、我们的垃圾箱、我们的先锋诗人。

然而，事实上是这样的：我们想写什么并不那么重要。通常情况下，是诗歌选择了我们，而不是我们选择了主题。这听起来不那么让人舒服。几年前，我作为一个诗人被邀请去参加一个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科迪书社的阅读活动，活动主题是："谁写了爱？"我仍然记得那时我的脸因羞愧而感到灼烧。那段时期，我只想写社会公正、历史、神秘之类的东西：一些我认为比我实际上想写的东西更具有价值的主题。

莎伦·奥尔兹，一个对我有重要影响的诗人，她的作品主要集中于呈现家庭生活的亲密与苦痛的真相。与她作品的接触，让我想到，如果这位诗人觉得她所表达的这一系列从未被表达过的主题是无意义的，这对我和世界上的所有读者来说，都将是一个巨大的损失。这彻底改变了我跟我自己的诗的关系；我做了一个承诺：为任何感动了我的事物写作，无论对我来说，它看起来有多不合理。

当我的注意力开始从我认为应该写什么转到我感觉想写什么的时候，我的诗获得了新的动力。我对自己和我的工作更有自信了。我希望你也会做类似的决定。最好的诗是那些召唤你不得不把它写出来的诗。

回答以下问题：

- 你的书架上有哪些杂志和书？

- 如果你有一整天或者一个晚上的空闲时间，你会做什么？

●你选了什么课，或者如果可以的话，你想选什么课？

●你喜欢去哪里度假？你打算在那里做什么？

●你还没有原谅谁？

●你梦中反复出现的主题是什么？

●你昨晚梦见什么了？

●关于你的家庭，你印象最深或者最尴尬的事情是什么？什么样的故事如果你讲出来的话，家人将永远不会原谅你？

●你的种族、人种、宗教信仰和精神性是什么？

●你生命中遇到过什么挑战？

●让你感到最有激情的是什么？

●你小学的时候就听人说过，而现在依然相信的道理是什么？

●你发誓永远不会对任何人承认的错误是什么？

●哪些记忆困扰着你？

●你渴望写哪种书给你自己？

●在外貌、思想或者对待人生的态度上，哪个名人或者电影人物跟你最像？

●你能完美而毫不费力地记住的是什么样的信息？

●历史上哪个时代最能引起你的兴趣？

●你想成为七个小矮人中的哪一个？

●哪个邻居、城市、国家或者乡村对你来说是最重要的？其中的哪一个你现在最想去探索一番？

●如果你是一条狗，你可能是哪个品种？

●哪种疾病最让你惊恐？

●你的朋友会就哪类事情向你征求意见、索取建议？

●小时候你有一个特殊的藏身之所或者安全的地方吗？它是什么样的？你为什么去那里？

●自然中哪类景色最能感动你？

●你最喜欢烹饪哪种食品？或者你最痛恨哪类食品？

●关于爱情，你相信什么？

●关于爱情，你想知道什么？

●对于哪类话题，你知道它话里话外的东西？

●什么能让你最大声地笑出来？

●哪种颜色使你变得阿谀奉承？

●哪种感觉让你想蜷缩在里面然后美美地睡上一觉？

●你最喜欢哪种元素：土、水、金、木，或者火？

●你喜欢鸡蛋吗？

●谁是你的英雄？

●你童年最生动的记忆是什么？

●当你长大了，你最想成为谁？

因为你跟生活的原材料的关系会随时间而不断改变，你尽可以在需要的时候随时回到这些问题上来。

第七章 十三种看的方式

华莱士·史蒂文斯的著名诗歌《观察黑鸟的十三种方法》包含了十三小节，每一节都是在不同的光下对那只黑鸟的描绘。我认为这不仅仅是一首关于黑鸟的诗，更是一首关于诗歌本身的诗。写诗这项活动就包含着探索不同的观察方式。它给了我们放慢生活节奏、真正集中起注意力的机会。当你观看，并把你在观看中发现的东西写出来的时候，你也许会开始留意你观看事物的方式，或注意到你所找寻的东西。

比如说，当你仔细观看一只黑鸟时，或许你就会发现你对飞行的渴望或者你对黑色的偏见。或许，当你抬起头向上看时，会觉得耸立着的伸向天空的建筑物和树有着陌生的形状。或许，那只黑鸟重新整理翅膀的画面，会让你想起爷爷披着他的黑色长大衣从寒冷呼啸的大雪中走进家门的场景。我想，当你认真地思索着黑鸟的时候，你就陷入了自己脑海中那个以“黑鸟”命名的小宇宙中，并开始想象、思索所有与它相关的事物。

一首以对黑鸟的细致观察开头的诗，结尾可以与黑鸟无任何关系。换句话说，一名诗人专注地观看了他爷爷的画像，然后写了一首有关他家族血统的诗歌。通过这样的方式，“观看”就成为了写诗的入口。你正在关注的主题或者对象更有可能是一首诗的起点而不是终点。

十三种看的方式

当你面对一个主题，但是被怎样写或具体写什么的问题卡住了的时候，考虑一下这十三种看的方式吧：

1.研究你的主体或者对象的物理特性。看一看所有可能的属性：形状、大小、颜色、质地、嗅觉、味觉、重量和声音。

2.如果它会动，它是怎样动的？朝哪个方向？以什么速度？用哪种能量？朝向什么或者远离什么？如果它不动，描述一下它静止的特性。

3.这个事物到底是什么？或者它被用来做什么？怎样使用它？用什么技能或者它的哪一部分来工作？

4.你最后一次遇到这个事物是什么时候？你那个时候在干什么或者

想什么？这次经历跟以前的经历比，你感觉如何？如果这是你第一次与这个东西接触，有没有一个关于为什么你一直等到现在，或者什么引导你和它相遇的故事呢？

5.描述一下你正在观察的这个对象。它在动物园里，在你装袜子的抽屉里，或者在横跨篱笆吗？关于它所处的环境，你注意到了什么？它们看起来、感觉起来、听起来像什么？这个东西看上去是否属于这个环境？

6.它让你想到什么？想一想所有感觉，不仅仅是那些明显的。它看起来像什么？闻起来像什么？听起来像什么？尝起来像什么？动起来像什么？有没有跟它相似的东西呢？它有没有让你想起一些人（无论是你私下知道的，还是历史上的、文学中的，甚至是神话人物）？

7.如果这个对象和你类似，会怎样？把形状、大小、颜色、举止、习惯、个性、生活方式和特性这些方面挨个想一遍。如果它和你完全相反又会如何？

8.为什么你会选择这个事物或者人来研究？如果它或者她，出现在你面前，或者拒绝你，你会怎样？

9.如果你就是这个对象或者人，你会做什么，想什么？为什么呢？

10.想象这个物体或者对象存在于一个对它来说完全陌生的环境中（比如，一只黑鸟在你装袜子的抽屉里）。它是如何到那里的？在这个环境中，它如何行动，它的感受又如何？

11.假设你是这个对象的掠食者（比如一只吃这只黑鸟的鹰），或者是这个对象的购买者，描述一下你和它的关系。

12.你所选择的这个主题或对象，可能会增加你哪一类的记忆？它是在为谁庆祝，庆祝什么？它是在寻求报复，抑或是宽恕？

13.你的主题或者对象哪方面最激励你？你为什么选择它来研究？

第八章 讲述你的旅程：文词的选择

我喜欢“停留”这个词。我告诉我自己，“等待”和“停留”不一样。“耐心”这个词则更加累赘，它暗示着某种潜在的回报。“忍耐”看起来则显得粗犷和痛苦。但“停留”看起来就平和、容易接受得多。

——莱恩·布朗宁

在诗歌中，你所讲述的内容很重要，而你怎么样讲述它也同样重要。文词的选择能很大程度地影响一首诗的色调和人们阅读它的体验。诗人的工作就是选择最能传达一首诗的感觉和语境的语言。

例如，你也许会选择“忍受”一词来描述一个癌症病人所度过的艰难的一天，而用“等待”一词去描述一个在红绿灯前驻足的人。“停留”这个词对我来说有点正式，带着一点浪漫气息。我描绘过一个世纪以前在食品店里的年轻人。他刚确认他喜欢收银台的一个年轻女子，就马上回家换上他去教堂穿的礼服，然后回到商店向那个女子求婚。当那个女子脸红而且惊讶地笨拙起来时，他停留在那里，等待着回复。对你而言，“停留”这个词又有着什么样的召唤力呢？

一些要考虑的事

当雕琢一首诗的语言时，你也许需要问自己：

●你为这首诗设定了什么样的时代和地点？人们那时用什么样的方式交谈？当地的文化或者地理有没有对这种语言的使用方式产生影响？是当地的俚语、某种术语或者俗语？（20世纪90年代在洛杉矶大街上使用的语言与在维多利亚时代客厅中使用的语言是不同的。）

●那个时候的大自然正在发生着什么？有没有季节性的、光线方面的或者天气的因素影响到这首诗在语言文字上的安排？（烟雾一类的词语与打雷、暴雨之类的词语有怎样的区别呢？与日落相比，日出又会召唤出怎样的词语？）

●这首诗的感情基调是什么？是生气？还是平和？或者兴奋？还是懊悔？

●诗中发生了什么？语言文字是如何恰到好处地表达这个动作的？

使用典型地与某些特定场所、时间或情感相关联的语言可以自然地唤起一些话题。但有时候，这类总是不出人预料的“恰当”用语会让人感到陈旧不堪，给人陈词滥调的感觉。在这种情况下，寻找那些超出了经典关联、超出了读者的期待，让人感到惊异的词语，是一件妙趣横生的事。想要在任何诗中都能找到那种最好的语言，最好的方法就是试验，再试验更多。

在《灰姑娘日记》这首诗中，罗恩·克尔基采用了什么样的方法？

灰姑娘日记 罗恩·克尔基

我想念我的继母。这说出来算什么事儿啊

但它是真的。王子太乏味了：四个小时

用来打扮穿戴，之后众人喝彩。

一遍又一遍。负责开门的男仆好可爱

让人想咬一口。那个曾经在我额头上

留下晚安吻的魅力先生，到哪里去了？

每天清晨我透过薄窗帘看向窗外

看着猎人们，皮肤黝黑，靴子上沾着血

他们开着玩笑，彼此调侃，他们黑色的裤子

紧绷，胡须粗糙，手上布满老茧，自私，

还粗鲁……

哦，亲爱的日记本——我从此迷失了方向：

那些让人烦躁的鸟儿，有些个在每个房间

都呜啦吹着笛管，皇后招呼我去看

她儿子的一张新画像，这一次

他举着一双透明的拖鞋。我真希望

我从没看见过。

●给下面每一种情况都找出五个可以表现它的词：

●幸福

●居住地

●行进

●惊讶

●害怕

●雨

描述一下你所使用的每个词语能够对应的具体情境。例如：

●惊讶——

◆震惊：他被发现，他是作为一个成年人被收养的。

◆惊恐：老师在我打盹的时候把一本书重重地摔到了我的桌子上。

◆意想不到：她发现她丈夫跟保姆有一腿。

●从上面的诸多情境中选择一个，赋予它完整的生活气息，并写成一首诗。比如说，你选择了“他被发现，他是作为一个成年人被收养的”这个情境，那么在这首诗中，用一个你排列在“幸福”、“居住地”、“行进”、“惊讶”、“害怕”和“雨”这几个大词条下面的词语——从里面选出一个最适合这个语境的词语。

●在这首诗中，找三个词语，用更适合这首诗的精神、时代、地

点、气氛和故事的同义词替换掉。参考本章前述的“一些要考虑的事”，探索你的选择。

●写一首诗，在这首诗里用上所有下面这些词语和短语，让每一个词语都传递着一个不同的意思。

●等待

●静止不动

●耐心

●忍耐

●停留

●像罗恩·克尔基所做的那样，选一个经典童话，然后写一首在童话结局之后将发生什么的诗。用故事的男主角或者女主角的口吻来写，仿佛他们今天就住在你的隔壁。

●写一首诗，用细致具体的体验生动地描述一件事。（比如说，你的诗歌以纽约城里上演的一场芭蕾舞表演开篇，从一个芭蕾舞经典观众的视角来描述这件事。）然后把这首诗重新写一遍，表达同样的经历，但是要使用完全超出意料的语言。（比如，西班牙的斗牛士会怎样描述这个芭蕾舞剧，或者樵夫，或者一个小孩呢？）

第九章 诗意地生活

当你靠近哪怕一个最简单的主题时，你观察这个主题的深度与你带给它的深度也是成比例的。

——约翰·奥多诺霍

印度锡塔尔琴既有粗细不均的弦也有均匀的弦。不能直接弹奏的那些弦被称作和弦，这种弦与那些粗细不均的弦彼此共鸣，一起发出美妙的和声。我认为锡塔尔琴是对诗人的一个恰当比喻。在日常生活中，每个人都有一根可以直接弹奏的弦，它处理着日常事务并且和周围的人们保持交流。但是诗人还另外装备着用来沉思、重现的和弦，它们能产生出共鸣的音乐来回应对我们产生影响的事件、想法、人群和经验。在这样的召唤和回应中，诗歌创作自然前行。就这样，诗意地生活带来了诗意地写作。

那么，人该如何诗意地生活呢？尤其在当下这样的快节奏生活里，人们更普遍也更愿意竭尽全力做自己的事情，而不是放慢节奏去细细咀嚼、吸收那些感动我们的经历。

几年前，当我的亨利还是一只幼犬，我们还住在旧金山，它教会了我有关“平凡的奇迹”的重要一课。一天早上，我们散步穿过金门公园，看到了一个空的薯片袋掉落在砾石路边的草地上。亨利注视着那张在风中翻飞的皱巴巴的红色金属纸，背上和脖子上的毛都竖了起来。我想：多利多滋脆片。亨利想：这是神秘的未知物体。亨利谨慎地靠近这个物体，仔细地嗅着，然后往后跳，对着它叫，等着这个东西再翻一次身。

在这个时刻，亨利让我醒悟到，我其实拥有被惊喜、被感动、被改变的机会，即使在熟悉平常的生活中也会不断涌现无穷多的意料之外的缤纷事件。我相信，这就是诗对我们的要求：主动去品尝神秘的滋味，而不是逃向已经确知的领域。当我们真正关注“不平凡”的潜能，它就会怒放着打破我们平庸的日常生活的边界。

下面是一些可以帮助你培养自己的感受力，在你日日重复的寻常生活中开启诗意之门的方式。

●离开你的房子、公寓、帐篷、宿舍或者办公室，走到户外，花一

个小时观察这个世界。无论你是坐在一个废弃的公园的长椅上还是穿过中央车站，你唯一的工作就是观察、倾听，并且注意那些吸引你注意力的事物。回家后，写一篇文章描述你的所见所闻、被唤醒的记忆和你的发现。如果你不断练习的话，这件事将变得越来越容易。

●透过孩子或者小动物的眼睛来写一首诗。想象她正体验着她的第一次某类重要的经历：吃糖，发现抽水马桶可以冲水。用语言和想象力探索一下这一刻的神奇。

●拿出一个星期，在这个星期的每一天都密切关注你已经趋于自动化的日常生活：刷牙，切洋葱，拼车去国际象棋俱乐部。仔细感受这些事件发生过程中的声音、气味、想法、感情、身体的运动和周围的环境，就像你从来没有做过这些事一样。然后思考一下这些来自日常生活的观念：蛀牙又痛苦又昂贵；家里烧的饭菜是健康的；我想让我的小孩长大成为杰出的战略家。到了周末，尽可能多地写下你能回忆起的这些日常生活的细节，并描述一下你从中发现了什么。

●去一个你经常去的地方，例如工作室、咖啡厅、图书馆，然后装作你以前从未去过那。像一个侦探查找线索一样观察你周围的任何事情、任何人。写下每一个你以前从未注意过的细节：苏珊的左耳有四个穿孔，但她的右耳只有一个；天花板是一块灰白的涡轮式的油布；咖啡粉的味道让你想到了死亡。

●在脑海中回想你曾经待过的某个地方。无须描述这个地方本身，只要描述一下这个地方在你的内心深处能带来的感觉，能让你想起什么样的情景和声音。举个例子，日落时分斜照在阳台上的阳光看起来是什么景象？在校园里玩耍的小孩的微弱喧嚣如何渗入到你的烤饼中？还想得起来那时你有多么惊讶吗？——当你猛然想起已经凌晨两点，纽约的垃圾车正在巡视。

第十章 做你知道的：把其他创造性的过程译为诗

我的商业用图是建立在文字的基础上的：首先，我把能够定义一个顾客的独特身份的那些值得注意的品质列成一个清单，然后把这些信息用一个精确的图形展示出来。一个金融企业，包括它的总部和所有分支机构，员工和客户，产品和服务——它们可以被视为一枚红色的钥匙。而我们所有的努力就是为了把众多的信息以最简单快捷的方式传播出去，得到最迅捷的反馈和回应。而在诗歌中，我则以相反的顺序来完成这个过程：开始的时候几乎什么也没有——然后是一项细节——然后从特殊到一般，从一星的斑点开始，直到画下全豹。远处的一声狗吠、架子上烘干的餐具、一滴酒，任何这些东西——如果找到了适合的导火索——就能够带着我飞向天空。

——格雷古瓦·维恩

很多人一面对诗就认为他们对诗一无所知。其实，他们真正不了解的是，他们正在进行的创造性过程——从邮件分类到解决工作上的问题，或者写一份家庭晚饭的清单——已经准备好了转化为一首诗。也许你另外一个需要发挥创造力的业余爱好或者某种激情触发了你对诗歌的兴趣——如相册编辑，摄影或者敲鼓。一种进入诗歌王国的好的方法是，以某种你已经在你的创造力天赋中培养好的技能开始。你也许就会对它竟然能如此契合诗歌的写作而感到惊讶。

例如，近来我有一个学生坚持认为她不会写诗，因为她不能理解如何把想象写出来。不久之后，她开始和词语玩起了游戏，然后她发现由于她在音乐处理方面的经验，她对语言文字的声音和韵律有很好的感觉。她把自己本已具备的创造力灵活地应用到了写诗上，然后创作了一首很精彩的诗，声音和韵律十分和谐悦耳；她甚至惊讶于她自己写出的一些极好的句子。

我一个朋友帕姆，在拼贴方面很有一手。她找来很多东西和材料，然后从纹理、颜色和结构的角度来组合它们，构成某种视觉效果，并传达出不同的意思。一天，她从一本旧书上剪下一段文字，并把它放置到了自己的作品中，就这样，帕姆创作了她的第一首“拾取诗”。这对于她来说是一种很自然地进入诗的国度的方法。（你将在第二十一章学习所有关于拾取的知识。）

我从视觉艺术的领域来到了诗歌王国。视觉艺术是一种训练观察的技艺的练习。通过描摹和涂绘，我学会了如何通过比较和对比，来细致分辨彼此关联的事物各自的形状。这使我能轻松地找到表面上看起来迥异的事物之间的相似处，比如鸽子和葡萄。

窗台上笨拙的鸽子

就像面包里的葡萄

黑暗让遗憾的地方变甜。

（节选自《清唱剧》）

也许，绘画训练教会我的最重要的事情是耐心。我花了好几年的时间，才能够真正做到去细致观察某个东西并且在画布上用一种我满意的方式把它表现出来。所以，当我开始写诗时，我从没有想到我竟然可以让思绪云飞天外，让鸽子和葡萄从树上掉下，优雅地成为了灵巧的喻体。我已经掌握了这种艰苦（却有趣）的写作方式，而洞察力则是一门需要投入时间和大量练习才能结业的课程。

我们中有的人在视觉上更有天赋，有些人则有一对更敏锐的耳朵。你可以把你在时间感和节奏感上的天赋应用到写作上。或者也许有趣的方言更能吸引你的兴趣——或者你是一个每个人都愿意把他们黑暗的秘密与你分享的人。无论是什么最让你高兴或者最激励你，任何能让你自然地释放你创造性天赋的方式都可以是你写诗的出发点。从你现在所在的地方出发，这是你进入诗歌的唯一方式。

●你真正擅长做什么？看地图？解决字谜游戏？让你的猫儿高兴？把所有你知道如何把它做好的事情列成一个清单。不要担心这件事情是否宏大：如果可以，做饭炒菜、系鞋带和煲电话粥都可以被列在清单上。创造性天赋是个好东西，但是你会想要拓展这样东西在你身上起作用的界限。如果很擅长巧舌如簧地为自己争取到最好的薪资待遇，或者很会劝说你的小孩在天黑之前赶回家，其实这些都是创造性的才能。

●从清单中选择一项天赋或者技能，为它写一首介绍性的诗歌，与其他人分享你的技能。举个例子，一首诗的题目可以是《怎样从你的菜园中造出一份蔬菜沙拉》，或《蝴蝶结的艺术》。

●从清单中选一个专业领域，写一首诗，在这首诗中应用这个专业中使用的技术或者思维模式。比如，你选择了烹饪，你很擅长烹饪因为你在混合颜色、材料和香料的方式方面很有自己的心得，试试看如何将这个技能应用到写诗上来。

在旁观者的嘴里 格雷古瓦·维恩

黑火药树叶浸在水中，

仿佛为冬天的终结而舒展开来

你可能被画进

更遥远的中国的事物中，

那坚强的慈悲的女神，玉。

另一方面，

你可以使用利普顿·布里斯克

画一匹身着锈色外衣的马，

或在爱尔兰啜饮牛奶，

细尝烤面包上圆胖的豆粒，

在建筑绘画师的房子里

专注地看着黄颜色。

第十一章 迎向感观

我认为诗人的一个角色是向读者或者听众展示他或她眼中的这个世界可以是什么样子，而不用解释它如何成为这样。

——克里斯托弗·鲁娜

每个人都知道，火是热的，冰是冷的；当我们难过的时候，我们会哭；当我们幸福的时候，我们会笑。但是，幸福尝起来如何，悲伤闻起来是怎样的，或者“热”到底是什么，这些也许就不那么显而易见了。当我们抛开那一套标准的感觉名词以及它们和情绪之间的联系，把它们在意想不到的组合中关联起来，我们可以探索出全新的观察、感受、理解和交流的方法。这对诗很有用。

例如，我有一首名为《白华》的诗，它写的是我资助的一个中国孤儿院里的孩子。其中有一句话，我可以这样写：“我了解白华的感受，因为我，也一样在孤独中生活了许多年。”但我选择了这样写：“我品尝过孤独的金属味道。”这句话将金属的味道——不常见的味道——跟孤独的感觉联系起来，创造出了一个有点让人吃惊的景象。我靠感觉做的这个选择：因为冷，金属坚硬的特性对我来说意味着“孤独”。同时我觉得吃是主要的社交乐趣，所以我把味道当做感觉的载体。

在这个例子中我做的选择不是用来证明这是一个应该被重复使用的形式规则。我把它当做一个探索的窗口来与你分享，通过这个窗口，你可以自己去感觉哪些词语可以被放到一起，以及这样做的原因是什么。每个人独特的思维方式和直觉都可以和他自己的生活发生联系，就像“孤独”这个词一样，找到一种专属于自己的表达方式。

这种类型的合并方式对大多数人来说不自然，这也是它们有很大潜力的原因。当你用你习以为常的思维模式去思考时，你可能只会想到你以前经常写的词语和意象。而这样的试验则能避开你常用的那些措辞手段，你也许能发现一些崭新的表达方式去传达那些往往很难得到清晰的表达的感觉，你也许能够为一些陈词滥调注入新鲜的血液。

把混合情绪和感觉当成是颠覆你思维惯性的雪球。通过一些有效的合力，你诗歌中的景象将变得大不一样！

●诗人琳恩·贝尔邀请她各个年龄段的学生，要求他们用拟人化的方式回答下列问题，把无生命的、情绪化的和出于本能的感觉拟人化。快速回答每个问题，就像你在一个游戏中一样，要比别人回答得更快。

●红色爱上了谁？

●渴望穿着什么样的鞋子？

●嫉妒在早餐吃了些什么？

●害怕住在哪里？

●蓝色借了什么？为什么要借东西？

●粉红唱得如何？

●真理尝起来怎样？

●写下几个自然段，描绘一段特殊的痛苦或者尴尬的记忆。不要在诗中写出你那种感觉的名字，试着使用描写的方式把这种感觉呈现出来。尽可能多地引入许多超出预期的感觉。比如说，“羞愧”听起来像什么？“懊悔”尝起来是什么味道？一个人可以在哪里看见“宽恕”的样子——或者它的影子？如果是“复仇”呢？

●写一首诗，诗中橙色是主角。橙色想要什么？橙色做了什么？橙色感觉如何？橙色相信什么？橙色记得什么？橙色身上发生了什么？橙色又学到了什么？

●这个世界用哪些方式映照着你的孤独？用刚刚被洗过的暮雪的气味？用蒙娜丽莎低垂的眼睛？还是水龙头下一滴滴坠落的渴望？列出十种描述孤独的方式，每种要用不同的感官来具体描述。

来自琳恩·贝尔学生的例子

紧张尝起来像冰，像肉，

也像学校午餐，萝卜和水。

——维拉·博伊伦（9岁）

海蓝是牛仔裤和草莓的孩子。

她闻起来像透明胶带。

——娅维拉·马吉亚（8岁）

伤心闻起来就像西梅干和药水。

她睡在小床上。

自尊是她的偶像。

——肯尼迪·麦克恩迪（10岁）

高兴闻起来像玫瑰，美丽的玫瑰。

吃着黑莓煎饼。

喝着沙士。

喜欢烤奶酪三明治。

——玛杰里·普莱斯（8岁）

第十二章 斟酌题目

诗的题目，最好像一束光，照亮着这首诗前进的道路。最好，诗的题目的声音能够在整首诗中贯穿着，处处都能听到它的回响。

——保兰·彼得森

给诗歌拟一个题目是一门艺术。泰斯·加拉赫曾经把一个成功的诗题比作是一个在诗上飞翔的风筝：它们之间的联系虽然较为松散，但却能带来新的视角，打开新的空间。诗歌的题目就像是为整场舞剧搭建的舞台，这个舞台会随着诗歌内容的延伸而不断延展。通常，题目会告诉读者如何进入这首诗，也会给读者一个初步的印象："这是一首怎样的诗？"没有一定的规则说诗歌的题目一定要是这样或者必须达到什么目标，所以你的诗作将有一个怎样的题目完完全全听凭你自己的意愿。实际上，有些诗甚至没有题目。下面是一些常见的拟题方法，你或许可以从中有所领悟，并应用到你的作品中。

一首诗的题目可以是一个历史时期（如《内战》），一个季节（如玛丽·庞索的《冬天》），或者一个瞬间（如弗兰克·奥哈拉的《妇人死去的那天》）。诗的题目也可以来自一个具体的地点（如《日落时的卡农海滩》），或者是一个更普遍的指称（如威廉·斯坦福德的《山那边》）。题目可以让读者知道这首诗是关于谁的，或者揭示诗中将要得到展开的隐喻（如比利·科林斯的《绳索》）。

你可以在写诗过程中的任何时候定下你的题目。有时，一个题目会成为你进入这首诗的起点。也许，有时诗写完了，你才找到这首诗"真正的"题目。当你的诗成形的时候，我建议你随便想一个题目，把它摆在那里即可。别太早把题目定下来，这很重要，因为这个过早确定的题目可能把你带到一条这首诗原本不想走的道路上去。

写诗就像驾驭一辆失控的汽车一样。你以为你是要去往超市，但也许会突然发现这首诗莫名地冲向了另一个地方，随后你就以惊人的速度进入那块完全意想不到的空地——在这片空地上，杰森·菲利普在二年级的时候打了你的弟弟。随着这首诗的旅程慢慢铺展，你也许会在最后编辑修改这首诗的时候，把一开始关于超市的那几句从诗里完全删掉，然后把题目定为"二号大道，大块头腰果"。即便这个题目与内容完全不相关。一旦这首诗完全释放出了它自己并最终定了型，考虑应该给它起

一个什么题目的时刻才真正到来。

早早地给诗拟定一个不太合适的题目在写诗的过程中也会有一定的正面作用。它就像身上一处瘙痒的地方，它让你一直不断地探索和雕琢这首诗，直到你找到这首诗真正想要到达的地方。有时候，一个错误的题目会带领你从一个乍看起来像死胡同的地方，穿过瞭望口来到一个新的主题或话题面前，发现你此前从未发现过的东西。

●温德尔·贝里从下面这首诗中选取了一个短语作为了这首诗的题目（这里没有提供）。如果这是你写的诗，你会选择哪个短语作为这首诗的题目呢？选择三个你认为可以用来作为题目的短语吧。

当我对内在世界的成长感到失望

在夜里因为轻微的声响醒来

为我和我孩子未来的人生感到恐慌，

我走到德雷克林并在那里躺下

栖身在它水上的美感中。它还养活了凶悍的苍鹰。

我来到野外生物的宁静中

它们不必担忧明日，以使今日的生活负重

也无须躲避未至的悲痛。

我来到静水的气度中。

我感到了头顶上有白日里看不到的星星

以自身的光辉在等。仅此一次

我在世界的优雅中歇身，我身自由。

●想知道怎么给诗定题吗？是不是不确定你选的题目好不好？问问自己下面这些问题，去探索各种可能性。不断重复这项试验直到你找到那个最适合的题目：

●读者看了诗的题目后，我想让他们准确知道这首诗的内容吗？我想让读者知道谁在说话，或者诗的内容所在的年代，或者诗的背景是什么吗？

●一个更抽象的——然而能够揭示这首诗的关键词的题目——会不会更好呢？（一个例子是琳达·格雷格的《重量》，这首诗仔细地研究了两匹马之间的关系。）

●诗中是否存在可以被去掉而且可以被题目替换的部分？（这一点，中国诗人杜甫在他的诗《江畔独步寻花》中做得很好。）

●诗的第一行作为题目好不好？

●诗的最后一行作为题目好不好？

●诗中有没有一个抓住了诗歌主题的短语？

●我如何用题目来阐明主题或者增加这首诗的深度？

第十三章 宽容和遗忘：放开阻碍你写作的一切

当我读十年级的时候，我写了一篇文章，探讨了T·H·怀特的《曾经的和未来的王》的主题。在草拟结论的时候，我偶然发现一个事实：我以前并不理解这本书，也不了解人类生存的境况。这是我第一次瞥见，在写作这项劳动背后还隐藏着这样一条天机。

我自豪地把这篇文章递给我的父亲，当他阅读的时候，我则紧张地站在他的旁边。他读完，停顿了一下，然后他慢慢地摇了摇头。这个动作吓到我了。也许我对文章的判断有误，它终究是一篇很糟糕的文章。然而，我父亲带着尊敬轻轻地对我说："我亲爱的女儿，你是一个作家。"我相信他，直到今天，我依然相信他。

我经常惊讶这样一个事实：即便是偶然拾得的只言片语，也可以对我们人生的方向产生如此大的影响，强有力地激发出我们的潜能。文字可以带着我们超越自我定位的界限，来到一个充满各种全新的可能性的地方。或者，它也可以让我们的梦想因为自我怀疑而伴随着一声尖锐的刹车声，半途而废。

这些年，你听到了什么样的关于你写作的议论？它们是正面的，还是负面的？它又是如何影响着你今天对自己能力的信念？

花些时间来清理你的记忆柜子吧。回忆一下那些特殊的人和特殊的时刻——那些能够提醒你其实拥有怎样不可置信的天赋的时刻，然后把其他的统统忘记。这样，你才会留下更多的空间去接收那些等在前方的好消息和正面反馈。

●把你以前和现在对于自己写作的信念分别列出来，再把它们填入表格，使它们彼此参照。就像这样：

以前的信念	现在的信念
我以前相信别人对我作品的批评。	现在我相信我有能力对自己的作品作出评估。
以前我认为我自己写不出好的意象。	现在，在阅读和练习了第四章和第十九章后，我相信我自己能写出令人惊讶的、有趣的意象了。
我以前认为诗歌对我来说太难了。	现在我相信诗歌不是唯一的可能，但是有趣。
以前我觉得我不懂诗歌。	读了第三十七章后，现在我觉得并不是所有的诗都要从字面上去理解，除了理解字面意思，还有其他很多欣赏诗歌的方式。

●写下人们关于你的作品所说过的最正面的评价。再写下你听到的最负面的评价。写些句子描述一下对你作出这些评价的那些人，以及你得到这些反馈时的具体情境。然后把他人给你的评论当作镜子，并把人们的这些观点创造性地用起来。写一首诗，让这些最正面和最负面的陈述都出现在这首诗里。

●赖内·马利亚·里尔克的《给一个青年诗人的十封信》里公开了他写给那个青年诗人的鼓舞人心的十封信，里面包含着下面这样的智慧：

进入自己内心并且测试一下你生活需要达到的深度；在它的源头，你将发现你是否必须创作这个问题的答案。接受它，就按它的字面意义去接受它，而不要探寻它为何如此。也许有一天秘密会自动揭晓，命运召唤着你必须成为一名作家。那么就接受发生在你身上的命运安排吧，承受它，它的重荷以及它的光芒，无须理会外在世界将会为此付给你什么样的报酬。

●就写诗这件事，你希望曾经的你接受过什么样的指点？你又有什么样的建议想要传达给那些在这条道路上感到挫折、沮丧与迷茫的人？以“给年轻诗人的信”为题写一首诗吧。在这首诗中，你邀请自己和他人一同进入诗歌王国，并把你认为的想要在这个国度自由而愉快地居住最为必要的建议告诉他们。

第十四章 真相，谎言和个人空间

不，这些事不是真的，但它们恰是我正在从事的真理。我想要捕捉并握在手里的真相因为太长所以无法与真正的生活发生联系，只能随它去了。真相？谎言？或者两者都有一点，交织在一起，甚至变得更加真实。也许，这就是我作为一个作家的工作……不是陈述真理，而是创造它。

——莎娜·日尔曼

在我二十出头的时候，我参加过一个在旧金山的开放朗读会，在那里我遇到了一个我男朋友的故交。当我朗读到一首诗中多少有点漫不经心的性经验时，我能从她的眼神中感觉到她一定觉得十分乏味。在朗读会结束的时候，她和她的双胞胎姐妹把我围堵在书店的狭小的印刷区，追问我后面发生了什么——也就是写完这首诗之后，在真实生活中发生了什么事。

这种让人无法接受的行为反映了两个在缺乏经验的诗歌读者身上常见的误区。

误区1：他们认为诗中的“我”指的就是诗人自己，并且诗中所涉及的经历就是诗人自己真实的经历。它可能是真的，也可能不是。事实是，诗中没有所谓的“真实”，只有诗。即便一首诗的确取材于一段真实的经历，它也已经超越了所谓的“真实”，因为它把音乐、意象和节奏融合在一起，成为了一件全新的创造力的展示。

诗人们可以写各种各样的人生经历，但这样做往往是象征性地、比喻性地与诗人的真实经验发生关联，而并不意味着诗中字面意义所呈现的那些事就真实地发生在诗人的生活中。我有一个婚姻幸福的朋友，她依然在诗中探寻失败的婚姻。我曾写过一首诗，诗开头这样写着：“我们死去的儿子围绕着我们低语”，但实际上我并没有一个死去的儿子。在诗中，你不必严谨地只做你自己。你可以尝试各种无限多的其他生活方式，去探索你想了解得更清楚的东西；或者，你可以让自己化身以一种你在真实生活中绝对不敢实践的方式去生活。

当你读诗的时候，别期望诗是对生活体验的报道。阅读诗歌的规则是，诗歌向所有的讨论开放并对它们一视同仁，但诗人的生活不是。讨

论一首诗的时候，对诗中“我”的正确理解应该是“那个诉说者”。当你参加一个诗歌写作坊或者一个讨论组，或者当你有机会跟一名诗人聊她的作品时，遵守这个规矩是很重要的。

误区2：读者们把一首诗看作一扇走入诗人个人生活的敞开的大门，透过此门他们就能够被邀请去大肆窥探一番。说白了，这真的是一种坏习惯。如果客人在晚餐后还站起来翻箱倒柜地看还有什么吃的，主人理所当然会生气。同样地，读者读诗后探索诗人私生活的信息也是不礼貌的。诗歌是一种来自诗人的私生活或想象力的公开的馈赠，但没有人拥有被邀请的特权。就是这样。

对诗人来说，诗歌的字面上的意思能够被读者理解，这是一个好消息。如果你可以不仅仅从字面上，而且从象征意义上自由使用诗中的场景，或故事，或意象，去探索情感世界的真相，而不是具体某个人的经历，那么你就能有更多的空间去发挥。你也可以大胆地、公开地在诗中编造故事。我想看到有人在听完杰伊·利明朗读了他下面这首诗歌后把他逼到一个角落，然后追问他接下来发生了什么！

一个搭便车的人 杰伊·利明

车行驶了几公里后，他告诉我

我的车没有发动机。

车停了，我们都从上面下来

然后看了看引擎盖下面。

他说对了。

之后，在去往加利福尼亚的路上

我们再也没有提起它。

●在一首诗中玩一下“两个事实，一个谎言”的游戏。讲一个故事，里面包含两个真实的事件或事实，以及一个你编造的事情。

●写一首诗，让诗中的主人公有一段你所能想象的最羞辱、最尴尬的经历。注意一下，你如何从你个人经验的井中打上水来，然后去探索

并表达出一段你从未真正有过的经历。

●围绕着一件不可能在真实生活中发生的事情写一首诗，就像杰伊·利明那首诗中的主人公开着一辆没有发动机的车到了加利福尼亚一样。

第十五章 视角：代词的力量

视角是一种调整亲密度的工具：它就像一根让诗中那个诉说者和读者靠得更近（或更远）的和弦一样。当你想讲述自己的个人经历时，你的直觉反应很可能是使用第一人称视角，那个独特的——“我”。这种做法确实能使诗歌有不错的表现。然而，因为这是一种最显而易见和最自然的做法，我推荐你也尝试一下其他的视角，了解一下它们会给诗带来怎样的好处。

当你在一首诗中用“你”（第二人称）来代替“我”时，你是在邀请读者从一个新的视角参与到诗中来。“你”可以有很多种不同的理解方式，它可以被理解为“一”——一个表达普遍经验或共同感受的视角，或者它就是字面上的意思：“你”，这样就把读者包含到诗中来了。“你”也可以直接定位在某个特定的人身上：“你离开了我，你如何忍心？”在这种情况下，读者也许被定位为一个在窃听旁人对话的人——或者他们发现自己就成为了诗中的那个“你”，或者和那个“你”站在一起。

当一段经历从第一人称视角转移到第三人称视角，将会发生什么样的转变？第三人称视角的优点在于，对于诗中的事情，它既给诗人又给读者一些个人空间。他们更像是在旁观而不必参与其中。这样就给诗人创造了空间，来写一些他们觉得不能舒适地直接表达的东西。例如，对比“他想死”和“我想死”，第一人称视角让人觉得直接而急迫，第三人称则没有那么直接，我们读的时候也就没有那么主观了。

试验用代词来帮助你找到一个最佳的视角，透过这个视角，你能表达出所有你想要表达的东西，同时还能如你所愿地与读者建立一种深刻的维系。

●从已经发表的诗中选择一首你喜欢的，然后从另外两种视角重写这首诗。仔细体会不同的代词如何改变了诗歌带给人的体验。

●写一首关于你生命中的转折点的诗。不用“我”，而是用“他”或“她”的口吻来写。就像这段经历发生在别人身上一样。这会给你带来什么样的启示？

●写一首诗，让它直接向某个对你很重要的人倾诉一段你曾与那个人分享过的人生经历，仿佛除了这个人以外再也不会有其他读者一样。

然后重写这首诗，好像“你”在对着一个普通读者描述同一段经验。你会选择哪种代词？为什么？它们在每个版本的诗中发挥着什么样的不同作用？

第十六章 家庭素材

和你的家人相比，你对什么了解得更透彻？你更密切地关注过谁？谁又曾深深地伤害过你？而谁又曾满怀热情地满足过你的需要？那些纷繁的记忆深深镌刻在心，犹如指纹。我们告别了童年，这些记忆却始终伴随着我们。如果你从来没有离家，那么那些在你成长过程中不断累积的有关家人的经验会越来越多，足够滋养你写一生的诗。打开过往的源泉，看看那里会有什么样的诗歌在等你到来。

●当你和家人们欢聚一堂，有没有一个故事被反复地讲？是不是每个人都记得这个故事但是每个人讲的又有一点不同？从你的视角写下这个故事，然后从你母亲的视角写，再从你兄弟的视角写。家中的狗又会怎样来讲这个故事呢？

●你父母或者长辈对你的教导中，哪一项至今依然能够唤起你的共鸣？以后面那首唐·科尔伯恩的诗歌《野花》为例，探讨这一番教导中最有意义又令人难忘的是什么。关于你和那个使你有所领悟的人，它又揭示了什么？

●写一首诗，公布家中一个会给你带来，或者已经给你带来了麻烦的秘密。（记住，我没有让你发表它，仅仅是写出来！故事中经常有很多需要用隐喻去掩盖的东西。）

●写一首关于你家里一个房间的诗，或者写你院子里一个隐蔽的地方，或者写你孩童时代的一个邻居。那里发生过什么？它对你意味着什么？你与这个地方的关系是如何影响着现在的你的？如果你可以回到过去，你会做什么？

●写一首关于你家人做过而你至今无法原谅的事情的诗。就像莎伦·奥兹在《长姐》那首诗里做的那样。看看是否会有一个优雅或感恩的时刻可以释放你痛苦的记忆。

●现在从你无法原谅的那个人的角度重写这首诗。为什么他/她会做出那样的事情？他/她至今对你又会带着怎样的怨恨呢？

●描述一下孩童时代对你有特殊意义的服装、玩具或者其他东西。谁给你的？它什么地方最吸引你？它此后对你意味着什么？现在它对你

来说又意味着什么？

●画一张图，在图中记录下一段时间里的一些特殊的时刻，并以此表现一个大家庭的动态，就像丽贝卡·麦克拉纳汉在《看着我的父母睡在海边一扇打开的窗户旁》中写的一样。

野花 唐·科尔伯恩

直到我听见自己的声音说出那个名字

我才看见了它们全部：卷耳草，石芥花，

五月的苹果，荷兰人的马裤，印度烟斗。

一张清单，列出我父亲的目击方式；

它让一朵花成为真实。而这个下午

在小径旁长满杂草的草地上，

我在草稿纸上匆匆记下一连串奇怪的名字

我的父亲和我，可能都没什么特别之处

那时我让他教我

低头看着地面，从那里寻找星星，

钟铃，蓝色的群影。他最开心不过的事

就是我们精准地把一个个名字都找到

然后他用倾斜的字母记下它们。

现在，一遍又一遍，像孩子一般

我说“峡流漫卷大地，峡流，

漫卷，大地，峡流，漫卷，大地”，

在这诉说之中我再次看见它怒放

开放在它四溢的蓝色姓名里。

看着我的父母睡在海边一扇打开的窗户旁 丽贝卡·麦克拉纳汉

我仍然需要他们，如果我可以的话

我就过来，这一次面对大海

我们分享了这个房屋：他们的双人床，

我的单人床。晨雾把灰白的景象

涂抹得更加苍白。蕾丝窗帘在呼吸，

绒线伸展出去又折叠着回来，

我父亲的双脚，如白色的帆，卷拢了收起在

蓝色的睡裤边缘。

每个孩子的梦境里，也会一手拉着

一个父母亲，即使这孩子已年届五十。

他们的身体轻易地被放入

这个用来分享的空间里。他们何时

变得这样小？越生长，越小——

就像有可能会再膨胀为

一个过去的更早些时候的他们自己。

在衣柜上，他们的玩具

还有小装饰品。他的修面刷

还有粉色的心脏病的药片，她的栀子花

香袋。那小小的纺锤每天

都刺出血泡，她发生着甜美的

幻妙的改变。在我们头上

烟雾警报器开始作响，它红色的眼睛不断闪烁。

又是一年，我问询寂静。

昨夜我把自己投向睡眠

我数着他们的呼吸，潮汐涨了又落

而我现在凝神静听着，

属于他们人生的那蜷曲的躯壳。

长姐 莎伦·奥兹

现在，我注视着我的长姐

我想着她首先要怎么走，沿着

产道，从那狭小的产道里

确保自己头先出来，

妈妈施加在她脑袋上的压力，

还有紧紧挤压着她皮肤的那些墙壁。

她的脸从那里出来后还是那么窄小，

那长而空洞的，坟墓上的十字军战士的脸颊，

还有她漆黑的眼睛，眼神就像长期被关在监狱里的人

并且知道人们还能再把她送回去。我看着

她的身体，思考着她的第一次呼吸怎样升起

慢慢地，像池塘上的天鹅。

而等我沿同一条路走出的时刻降临，事情不过是

棉束上多了两只鸟而已。当头发

从她雪白的起伏的身体上长出，就像

细水长流如丝线一般涌出地面，这是第一次

但轮到我的时候，他们早已对此谙熟。

我曾经多次想过，只想起她的苛酷，在床上

坐在我身上小便，但现在我看着她

她比我提前经历了所有的事，一直

像一面盾壳。我看着她的皱纹，她绷紧的

下巴，她皱眉的纹路——我把它们看作

我盾牌上的凹痕，以及来不及降临到我身上的打击。

她保护着我，并不是一个母亲

对孩子的保护，饱含爱意，却像一个

人质保护着那个能让她逃离的人

我完成了我的逃离，是因为有长姐的身体

在我的前方站立。

第十七章 在你自己的世界里

我停下来，靠在水泥柱子上。周围，风越吹越猛烈。这是一个非常好的私人空间，正好被一个印着邓普斯特尔商标的垃圾桶保护着。我可以往外看，看着街道，但是我却不会被别人注意到。街道静得有点不寻常。

漫天叶子打着转飘落着，好像金融区在为过冬做着准备。在旧金山，看到秋天的叶子不是很容易。我不知道它们是如何穿越高高的写字楼和购物中心到达那的。它们一定是从其他地方被吹到了那里。我想象着它们被一阵风吹着，从我东海岸的家乡一路飘啊飘，来到了这，好像它们是一些神秘的连着我过去生活的链接。

随着风的势头越来越强，就像自行车链阻滞了，还要带着一个大家伙艰难前行，树叶开始盘旋起来。我告诉杰夫是时候洗牙了，但实际上时机不对。我还有十分钟。我挂掉电话，站在那里。看着叶子优雅地盘旋着，我静静陷入回忆中。它们看起来像已经失去了光环的英雄，在空中翻飞，最后落到大地。我想起了孩童时代的游戏，游戏中大家握着手高速旋转，高喊：“白蜡树，白蜡树，我们都倒了！”

不知怎么，在那个时刻，我的生命改变了。那些树叶像一个召唤，像一个应答。我内心深处的一个东西也跟着飘起来，然后落下。在空中飞速旋转，燃烧着坠落。好像我以前做过的每个决定都

在那里旋转着。三十三年短暂的充满疑问的时光，把它们自己捆成一束，变得清晰可辨。一条没有任何结论的链子。穿着丝绸长裤和皮鞋，我就坐在人行道上。印第安人的风格。靠着杆子，我把头埋在手中。旁边，在马路牙子上，是我沉默的电话。另外一头，带着他沉默的手机，杰夫坐在那里。他对爱既不感兴趣也没有那个能力。两个街区外的那里，在众多小建筑中有一个小卧室，我今天剩下的时光，未来三个星期，甚至我此生剩下的时光，都将会在那消逝；也许，我做不到把公司对利润的渴望转化成能得到顾客信任的有意义的信息。

——摘自塞琪·科恩：《宣泄》

我从一篇随笔中摘录出这些是想给大家一个例子，来说明我们是如何不断地把自我情绪投射到身边的事物上去的。我们眼里的世界不再是

它们的原样，而成为了我们想要看到的样子。如果你真的遇到了同样旋转的叶子，或者我真的会在一个星期或者一个月后去看看这些叶子，我们每个人就将会联想到一个完全不一样的相关记忆和比喻。在这篇随笔中接下来的情景是一场酣畅淋漓的大哭；对此，你也许会嘲笑，会躲开，也许会冷漠地耸耸肩膀。也许，在被那条小巷的那个印着邓普斯特尔商标的垃圾桶的形状或者颜色，或者街对面一家三明治店的名字触发了你的相关回忆后，你就会完全忽视这些叶子。

从你周围事物的角度审视自己能给一首诗带来巨大的能量。它能把一个模糊的场景雕琢成一个强有力的带有情感冲击和非凡意义的时刻。当读者知道为什么作者要展示旋转的叶子给她看，以及这些叶子对她而言意味着什么的时候，她就可以在她的思想库里搜寻，找到那个与此刻相连的触发点。然而，矛盾的是，你的经验越是个体的、独特的，在其他人那里找到共鸣、灵犀相通的几率反而越大。你自己独有的时刻得到了真实而准确的讲述之后，就成为了众人的时刻。把你的心灵、灵魂、记忆和感情生活投射到你关注和思考的所有事物，以及每一次你与外界产生的联系上，你的读者就能一直追随你的脚步，体验你的生活。

●列出你生命中五个关键的时刻或者重要的决定。做个试验，以一个旁观者的视角重温一下这五个时刻，然后把每个时刻里你所能想起的所有感官上的细节都记下来。（当技术人员宣布你怀的是双胞胎的时候，你肚子的超声波范围是什么？你伴侣在你手上的压力变化如何？天花板上的图案是什么？敲打你的肋骨时，机器的嗡嗡声让你有什么样的感觉？在黑白屏幕中，你看到了什么？）你的记忆中留下了比你认为那些深深影响着你的经历更多的信息，这样的机会是好的。通过写下来，你也许会重新洞察到那些将被遗忘的视角和细节。

●从你的上面的记录中选择一个你觉得最有力量的情景或者感官描述。把它作为一首诗的起点或者中心隐喻。

●在不写出真实生活中到底发生了什么故事的情况下，用尽可能详尽的感官细节描写来写作一首诗，彻底探索你选择的那个时刻。

●注意你选择的意象是如何与被这个选择或这段经历勾起的思考、感受和发现融为一体的，但不要把这些一五一十地“报道”出来。

●为这首诗选一个能够反映那个时刻的情感真相的题目。

第十八章 从混乱的生活到魔力的显现

想要发光，就必须忍耐灼烧。

——维克多·弗兰克

很多时候——比我想象的多，当我告诉别人我是诗人后，他们的眼睛里会闪现一种遥远的、向往的光芒。深呼一口气后，他们承认道："我过去也写过诗。"

当我问他们为什么不再写诗，他们的答案是如此一致，都快成为一句陈词滥调了——"我不再写诗，是因为我变得幸福了。"

我承认我是跪着进入诗歌王国的，我们这行大多数人都是如此：除了写诗，没有其他什么能让我们活下去。而这的确可以成为进入诗歌王国和诗意生活的一种有力途径。然而，与文明人的生活模板相比，混乱的生活状态并不能造就一位诗人；并且，诗歌的存在价值也并不只是在于维持那些生活混乱的人在生存的最底层摸爬滚打。诗歌最好的状态是，我们在其中抒写自身，从悲的迷狂到喜的迷狂。

在最近的一门课上，伊丽莎白·吉尔伯特发现在电视剧《英雄》——剧中每个角色都有超能力——里，艺术家的角色对海洛因上瘾，而这个现象根本上是怎么一回事则从未被认真探讨过。相反，吉尔伯特指出，剧中的拉拉队长不需要感染病毒也能漂亮地完成花球拉拉舞。她想知道，为什么我们在认真思考——艺术家是否只能从自我毁灭中才能完成创作——这个问题之前，就轻易地接受了它？

我想，艺术家/作家/诗人的神性在于一种与生俱来的黑色浪漫，这种浪漫之所以能得到维持，是因为绝大多数人都在回避着它。我们看到了艺术家生活中黑暗的一面，这也是我们大多数人没有勇气去过那样的生活的原因。作为一种文化，作为作家自己，这正是我们为什么会把创造奇迹与混乱的生活混为一谈的原因：书写黑暗与生活在黑暗之中是两回事。

我并不是说，不存在生活在黑暗中的诗人。这样的诗人当然存在，他们就那样生活；希薇亚·普拉斯、安妮·塞克斯顿和约翰·贝里曼就是那些最有名的诗人，他们从未从他们的痛苦中走出来，并最终选择结束了

自己的生命。我们中有很多人，选择生活在黑暗中，然后时不时地写两笔自己如何从中走出。但是我认为，这样就伤害了诗歌，也妨碍了诗人去信赖那些真正从黑暗中生长出来的诗歌，以及把这些诗歌以浪漫的方式讴歌出来。

我记得，我还是一个年轻女子的时候，我还担心过如果自己的生活快乐幸福了，我还能写什么呢。当我从诗人费德里科·加西亚·洛尔卡的文章《魔力：理论与实践》中发现“魔力”这个词语时，我感恩还有这样一个诗意的概念去解释我们用语言在黑暗中进行的复杂探索。在这篇文章中，加西亚·洛尔卡把魔力描述为一种充满潜在的危险性的黑暗能量，这种能量存在于艺术家的灵魂之中，这种力量指引着艺术家通往缪斯光晕尽头的艺术精神（见《魔力：理论与实践》，63页）。

当我们召唤在伤痛或挣扎中蕴含的智慧——我们自己的或者是全人类普遍的经验中的——并通过这种智慧来更彻底地理解我们自身的时候，我们就能抓住魔力。当一名诗人在他的诗中激活了魔力的泉眼，他就成为了魔力的传导者，而不是汇聚黑暗的幽井。

我的大部分诗作是黑暗的。了解我的人读了我的诗后，会发现他们很难把他们的经历跟我绚烂的失望和阴云密布的诗作相协调。对我来说，魔力是一团清澈的、净化的火，它在细致的观察之中燃烧，迸出的火花把真理照亮。无论我是高兴还是难过，对真理的探索将一直延伸至黑暗最深处。当我眯着眼睛瞥向光明，攫住了那个恰到好处的词语珠玉般的光泽的时候，诗歌的狂喜就充溢了我的心胸。

●你有自虐习惯吗？（这类行为可以不是威胁生命的，咬手指，熬夜，或者吃太多冰激凌都算自虐行为！）写一首诗，探讨这种自虐习惯对你的意义，深入到这种行为快乐的一面和痛苦的一面，探索什么使你养成了这种习惯，又是什么使你保持了这种习惯。

●明暗对比是一个意大利术语，它描述了明亮与阴影的关系并且定义了形状，并由此提出了对比度这个概念。从明暗对比的精神出发，围绕一段让你坠入痛苦的海洋的经历写一首诗。当你回到海岸，在诗中描述一下你重拾的快乐（或者平和）。或者，如果你还未到达海岸，写一写你会把那段经历想象成什么。

●你的影子会拥有什么样的智慧？它能教给你什么？写一首诗，在诗中邀请你的影子到舞台中央去讲述它的故事。

●写一首有美好的事情发生的诗——比如诗中主人公感到愉悦、感动，或者圆满。不要去解释或直接陈述抒情者的具体感受。让情感的高歌与经验的描绘彼此共鸣，振翅高飞！

魔力：理论与实践（节选）

费德里科·加西亚·洛尔卡

当天使看到死神降临，他缓缓地盘旋着。在冰与水仙花的泪水编织的挽歌中，我们看到了济慈、比利亚桑迪诺、埃雷拉、贝克尔和胡安·拉蒙·希梅内斯手中的颤抖。但如果他感觉到只是一只蜘蛛，很小的蜘蛛，在他柔软的脚上，死神又如何能让天使感到恐惧！

相反，如果他不能看到死亡的可能，如果他不知道他能经常拜访死神的寓所，如果他不确定自己能去摇晃那些我们每个人都有，却无法从中汲取安慰的树枝，魔力就不会出现。

带着想法、声音和姿势，魔力享受着与创造者在悬崖边一起自由地奋斗。天使和缪斯带着小提琴和指南针逃跑了，而魔力伤痕累累，在试图去治愈那些永远不可能愈合的伤口的地方，一个陌生人躺下了，并对人类的工作发出了召唤。

第十九章 喻体：隐喻之镜与明喻之像

在第四章，我们介绍了“展示”和“陈述”。记住，“展示”是用一个意象表达信息，要么直接描述一个画面（“黑狗在他的红床上蜷缩了起来”），要么使用一个形象的比喻（“黑狗像一个拳头一样紧紧地蜷起身子”）。隐喻和明喻都是比喻。在本章，我们将要思考它们如何给我们的诗歌增添新的意义或力量，以及分别在什么时候使用它们。

明喻把两个不同的东西放在一起，并且指出它们的相似点：“她的眼睛像宝石一样。”隐喻则是说一个事物等同于另一个，这样合并后就把两个不同的事物转化成一个全新的事物：“她的眼睛是宝石。”因为隐喻更生动，用寥寥数字重新定义了我们已熟悉的事实，超出了阅读期待，它往往用来作更有力的陈述。让我们来看一看诗中的几个例子吧。

明喻

例子1：

我朋友说她像一个空抽屉

从地球上被抽出来

——杰森·辛德尔：《小美洲》

如果你从未想过用这种方法来精确描述失落感、沮丧，或者空虚，这对你来说是个很好的机会。辛德尔在这给我们的想象力中增添了新的意象。现在你已经知道了诗中会存在这样的可能性，也许有一天，你会在地球上发现自己的书桌——谁知道呢？

例子2：

在比利·科林斯的《日本》一诗中，主人公用大声重复朗读他最喜欢的一首俳句来表达他的感受，这首俳句是：

感觉像在吃

那小而美的葡萄

一遍又一遍

你难道感觉到你口中仅仅有俳句吗？你以前是否曾听过到像一颗小巧的、精美的葡萄一样的俳句？反正我没有。通过用明喻把两个不同的事物凑到一块，科林斯向我们呈现了一些超出了俳句之外的东西。

例子3：

……我已看到

那个年轻的国家，就像丛林里的鸟儿

在飞过的时候发出呼啸

——威廉·斯坦福德：《排队等候》

你认为这个丛林鸟儿的比喻说明了作者对他正在观察的这群年轻人怀着什么样的心情？

隐喻

例子1：

这些字词

它们是水里的石头

——琼·乔丹：《这些诗》

你觉得诗中描述的像水中的石头一样的字词是什么样的文字呢？哪些词语在下沉？又是哪些词语在流淌？

例子2：

它本该是一个延续下来的家庭，

本该有我的姐妹和我的农民母亲。

然而它不是。它们只是情感，

而不是旅途……

——杰克·吉尔伯特：《精神和灵魂》

“它们只是情感，而不是旅途”：一种全新的表达方式，诉说了在他们的时代到来之前就已经感觉到的家族的失落。

例子3：

你的乳房是杯子！你的眼睛盛满迷离！

你起伏的身体曲线是玫瑰！缓慢而忧伤是你的声音！

——巴勃罗·聂鲁达：《女人的身体》（罗伯特·布莱译）

如果聂鲁达这样写：

你的乳房就像杯子！你的眼神像已离去一样空洞！

你起伏的身体曲线像玫瑰一样！你的声音缓慢而忧伤！

你觉得这些句子更好了还是变差了？想想为什么他做了这样的选择。

选择你的喻体

诗人杰克·吉尔伯特说过，明喻是你所能做的最孱弱的事情。然而，泰德·库塞却捍卫它们的优点。考虑到诗歌艺术的所有可能性，将由你来决定诗中的隐喻和明喻在哪里，什么时候以及如何最好地表达出你想要表达的。

●选一首诗，无论是你自己的还是别人的，只要里面有隐喻和明喻就好。重写这首诗，调换隐喻和明喻，比如，“她沉默的微笑就像一个死去的明星”可以变成“她沉默的微笑是一个死去的明星”。或者，“我的心是一只风筝”可以变成“我的心像一只风筝一样升起”。

●如果诗歌读上去确实有点不一样了，注意一下这些改变如何影响了这首诗的节奏和意义。

●在你调换了隐喻和明喻的地方，你觉得哪一个选择更好：原来的还是你的版本？

●在比喻世界里做隐喻和明喻的练习，并且记录这些练习经历。

●我推荐一种方法，记下对每一个喻体采用了隐喻和明喻所实现的不同效果，并一一对应地排成两栏。这样可以训练你的眼睛和耳朵，经过一段时间的积累，你就能识别出哪一个更好。

●在一个星期内，尽力保持每天在笔记本中做十行记录，也就是每天练习十次。

●写一首诗，在这首诗里用上你记录下的三到五个你最喜欢的隐喻。然后用记录中对应的明喻替换隐喻重写这首诗。 最后，混合着隐喻和明喻，敲定这首诗的最终版本。

第二十章 跟随那根金线

在海顿·瑞斯的纪录片《威廉·斯坦福德和罗伯特·布莱：文学的友谊》中，两个诗人穿行在寒冷的乡村道路上，一路畅谈诗歌。在他们讨论的话题中包含着这样一个过程："跟随那根金线"，这个话题的灵感来源于威廉·布莱克的几行诗：

我把金色琴弦的末端给你；

只需把它缠绕成一个小球，

它会引领你走向天堂之门，

就建造在耶路撒冷的墙上。

这两位诗人认为，这首诗中的金色琴弦代表的是引领人们走向诗歌王国的想法或者灵感。布莱问斯坦福德，"你认为所有金线都会带着我们走向耶路撒冷之门，还是你只偏爱某根最独特的？"

斯坦福德回答："不，所有金线都会。"

斯坦福德这里的回答反映了他所教导和终生践行的诗歌准则：任何想法或者主意，不仅是我们觉得好的那部分，都有引领我们走向诗歌的潜力。作为一个拥护抓住灵感瞬间并把它展开变成诗的诗人，斯坦福德警告人们，不要太用力地拉扯那根线，否则你就会失去那首诗。

威廉·斯坦福德与罗伯特·布莱讨论不久之后，他写了一首诗：

就是这样 威廉·斯坦福德

你跟随着一根线的引领。它穿行过

诸多千变万化，自身却一如最初。

人们想知道你在追寻什么。

你只能解释这根线。

他人却肉眼难见。

握它在手中，你就不会迷失。

惨剧上演，人群受伤

或死亡；你深味其苦并老去。

你不能做任何事情来阻止时间的延续。

也从未让那根线离去。

对不同的人来说，同一首诗会有不同的意义，所以我不想在这里分享我对这首诗的理解，让你们自己去发掘这首诗的意义。然而，我要指出的是布莱克提及的金线，与斯坦福德和布莱讨论过的金线最终都出现在了斯坦福德的诗中。这是诗歌迭代性的一个很好的例子，就好像诗歌是所有诗人唯一、普世和永恒的对话一样——这是他们相互之间的召唤与应答。

布莱克的诗给了斯坦福德创作的灵感，而我们也要继承这个规律：不要让那根线离去。这对你意味着什么？让我们通过这根金线来重新体验一下自己的生活和诗歌吧！

●沿着由布莱克提出并被斯坦福德和布莱继续的“召唤与应答”的道路，写一首诗，诗中要包含布莱克或者斯坦福德上面那些诗中的某个短语，某一行，或者某个想法。

●跟你的作家朋友散散步，一起聊聊“那根金线”对每个人来说意味着什么。在散步行将结束的时候，你们每人都写一首诗，诉说这次散步带给你们的新的发现。如果你准备好了，那就把你的诗作与众人分享并互相交流。

●如果你不得不对你一直追随着的一根，或者两根，或者三根金线命名，你将如何命名？

●今天的生活为你呈现了什么样的金线，让你跟随着它的指引走向了一首诗歌？就像恩瓦·阿尔萨蒂在下文描述的那样，聆听你思想提供的语言，让它指引着你走向意料之外的新天地。

●从别人的诗作中选一首作品，这首诗作提出了某个问题，或介绍了某种可能性，并激发了你的兴趣。拾起这首诗中蕴含的那根金线，并试验一下在你自己的诗中这根线将指引你去何方。

●在雪天的树林里，你最想和哪位诗人一起散步，是在世的还是已经去世的？你想和他们讨论什么呢？跟这位诗人的想象中的对话之金线又将带你到达什么地方呢？

有一次，在等餐的时候，我的大脑对我说，“像这样的是白天，像这样的是晚上，但清晨不一样，是早早到来的下午。”我跟着这个思路，在我休息的时候坐在一张桌子旁，然后在订单簿上写下了这首诗：

苦艾酒 恩瓦·阿尔萨蒂

像这样的是白天

像那样的是黑夜；

但清晨不一样，

是早早到来的下午。

我数着你安慰我的方式

就像士兵数着他的大腿。

在这个海拔

我忘记了呼吸。

我是那个破碎的盘子

一次又一次。

你径直向我走来，

成双的身影移向一边。

我从来没在这里过，

喉咙里尽是黑夜。

你坐在我对面，

不见光明。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当我写这首诗的时候，我处在一个我认为是高兴的氛围中。我对这首诗的内容很惊讶，但不管怎样也跟着它走到了最后。很快，我意识到了——或者不得不承认——我的心情变得低郁。这首诗在我写下它之前就对此了如指掌。这个事实令我震惊：倾听自己的心声，而不是刻意让自己发声，你将知道更多。

——恩瓦·阿尔萨蒂

第二十一章 拾取即拥有："拾取诗"

一天，正当我要去把一封讨厌的垃圾邮件扔进垃圾箱的时候，我注意到，无意义的语句其实很有意思。我添加了一些换行符，删去了一些感觉不合适的词，然后，转瞬间一首诗就诞生了。这让我养成了一个新的爱好，我开始收集讨厌的垃圾邮件，然后从中选择我喜欢的部分，修饰成诗。通过使用我以前没用过的原材料，我觉得我从乏味而缺少惊喜的定式思维和写作模式中解放了出来。摆脱了束缚的感觉真好！我贴了几首这样来自垃圾信息的诗到我的博客里，然后一些朋友就祝贺我发现了新的声音。下面是一个小片段：

架子。

两边都嵌上了宝石

构造，翼尖

几乎叠在一起。

他们偶然发现

那些死去的，大部分

老人，

以及，并非他们的

大多数。

我，作为其中一个，思考着

"空间。"

什么样的有趣而又闪着宝石光芒的词语会隐藏在你的垃圾文件夹或者回收站中呢？

我也喜欢收集错误。我朋友奥斯汀从日本带回一件叫"天使土豆"的夹克。这样的语法错误对我来说就是一个可以用作诗语的美丽的意外；

有些短语看似十分笨拙，但这种笨拙中却孕育着一个崭新的、出乎意料的可能。我看过一个幼儿园的活动，里面有各种新奇有趣的表达——牙签深深地扎进了哭泣，白色的肉支撑着枯萎，面巾纸翅膀。我一直是那个土豆的信徒——那个超凡脱俗的菜根。它们在各种阐释面前都如此谦逊，你怎样理解都能说得通。接下来会发生什么？狂喜的橙色？肚脐皱成了一个深沉的天堂。或者：击碎羊肉。一段关于残酷和农田的历史。我想知道字词可以走多远。

对国外著作的拙劣翻译，从营销材料中发现的拼写错误，在麦片盒和咖啡店里的黑板上写着的愚蠢的口号——我也会把这些材料精心雕琢成诗。还有我自己的误解或者误读，这些还会带来凑巧的、有点幽默的文字游戏。

从别人的作品中借用字句用在自己的作品中，这样写成的诗叫“拾取诗”（found poem）。拾取诗可以逐字逐句地使用来自任何对象、任何场所的词语，比如垃圾邮件。然后诗人用这些摘录的语言精心雕琢出新的意义，从巧合和错误中绽放的是创新和惊喜的花朵！

下面是一首改编诗，大部分原材料来自简·赫斯菲尔德的《天才》一诗。因为这首诗包含了太多的原文，我从未在文学期刊中找到过这首诗。我把它放在这仅仅是作为一个模仿的例子，从中你可以学习到如何混合和搭配吸引你的语言片段，来写成一首你自己的拾取诗。

也许同样，这个城市在燃烧（我从简·赫斯菲尔德学到的）

时间的对面是奥斯威辛集中营。

五个人，六种悲伤，曾经被

想要一个孩子的新娘亲吻过的钟

的钟舌。因为我能够，

我说：心醉神迷，捷克斯洛伐克，1933。

卵石冥顽不从

直到你将它纳入怀抱。终于

那些男孩会离开家。

你希望我

是你并且理解你

即便小刀不能割开

它自己。演进的和平主义：

大象的科学。

科学的大象。

有所作为者将遭受煎熬，

陷入真理的煎熬：主角的

真理。那些

无所作为的人将

遭受更多。你嘴里

舌头上的味道就像

你让自己变得陈旧。

把显而易见的拆成

它构成的诸多可能

她迅速地站在

壁橱里

很快就会因为呼唤快乐

变得空空如也。

●开始保存错误——别人的和你自己的：某人说错的或者写错的有趣的事情，有错误的打印材料，甚至可以是让人丢掉工作、失去一个朋友或者机会的令人蒙羞的失误。当我们压制个人错误的时候，很多能量将被禁锢，而这些能量可以带领我们走向诗意国土的新天地。

●改变你对垃圾的看法。下次你跟垃圾邮件分手的时候，在把它们丢进垃圾堆之前先挖出里面的宝石。

●在你的圈子里收集任何以英语为第二语言的人的信件和文件。向它们寻求在课本标准格式之外的措辞，并且找到重塑你和母语的关系的方法。

●参加一个诗歌朗诵会，认真倾听，就好像你的诗就依托在这些诗之上一样（事实上也是这样！）。记下任何吸引你的短语或句子。然后，当你自己写诗的时候，你可以用这些来点燃你的想象力。

第二十二章 恐惧和失败

……我注意到成功人士和其他人的区别在于成功人士经历的失败更多。

——玛莎·贝克

我相信，恐惧是人类想尝试诗歌却又抗拒它的首要原因。不知何故，当我们离开小学后，我们中的许多人更倾向于相信我们写的诗要么不够聪明、不够深邃，要么不够有趣，或者想象力不够。这种顾虑像一条潮湿的毯子，扑灭了我们创造力的小火苗，让我们对自己能够生起一团旺火的信心越来越弱。

安布罗斯·里德曼说过，“勇气并不意味着没有恐惧，而是能够认识到有比恐惧更重要的东西存在。”我的建议是，做出“写诗”这个选择，要比担心你自己也许缺乏写诗的必备条件更重要。反正最坏的事情不过就是你写了几首诗，然后转向了数独而已。不是吗？

每个刚刚起步、有所成长，乃至经验丰富的诗人都会犯错误，也会跌跌撞撞，甚至失败。正如在学会走之前你得学会爬；在你学会优雅的舞步之前，你的头一定会撞到一些不明物体上；在你努力写诗的道路上，你也会遇到成功和失败。二十多年以来，我一直在写诗，并把我写的每一首诗都当做一次实践练习。写作是一辈子的事情，你花在它上面的每一个瞬间都不会被浪费。你现在写的每一首诗都受益于你之前的诗作。

●（来自莎娜·日尔曼的一个写作实例。）写一首很糟糕的诗，尽你所能地写得糟糕一些。让这首诗满是你以前不敢犯的错误，满是你以前痛恨的无聊的字眼，满是老师告诉你不能写进诗歌的东西。一旦你这样做过了，一旦你写出了这样一首很糟糕的、你一直害怕会写出来的诗，你就能够直面它，然后继续前进。通常情况下，即便在那种很糟糕的诗里，仍有一个让你想成为一名诗人的真正的美好的内容存在，仍会有一个天籁之音，或者一个美丽的节奏，或者一个意象向你走来。

●筛选一下你曾经拒绝的那些创作——就是那些，那些让你感觉最惨不忍睹的诗。从垃圾堆里把它们拿回来并且摊开它们，坐下来，拿起一支红笔，圈出每一首诗中你觉得出彩的地方，可以是一个字，一个短

语，一个比喻，一个诗行，甚至是某个漂亮的韵脚。建立一个文件夹来储存所有这样零零碎碎的出彩之处。下次你感到气馁的时候就可以回来看看它们，让它们提醒你在任何作品中都能流露出的创作潜能。甚至，你也许会用上其中的一两个来作为你下一首诗的开头。（更多关于废弃诗稿再利用的想法，参见第七十章。）

坠落与飞行 杰克·吉尔伯特

每个人都忘了伊卡洛斯也曾飞翔。

爱情抵达终点的时候也是同样的情况，

人们对失败的婚姻也会这样讲

他们早就知道这是一个错误，大家都说

这件事不会善终。她已经太老，

再没什么值得去了解。但任何

值得去做的事，即便做不好也理所应当。

就像那夏天的大海旁

在小岛的另一边

当爱情从她心里渐渐消退，星星

几乎挥霍无度地闪耀着光芒，在那些夜晚

任何人都会说它们不会长久。

每天早晨她在我的床上睡着的样子

像是一场正式访问，她内在的柔和

如一只立于黎明薄雾中的羚羊。

每个下午，我看着她归来

在游过一场泳之后穿过炽热的布满石块的田地，

她身后的大海散发着光芒，另一边

是那广阔的天空。吃午饭的时候

我倾听着她的声音。他们怎么能说

这场婚姻是失败的？就像那些

从普罗旺斯（当它还是普罗旺斯的时候）归来的人

说那里景色挺美但食物太油腻。

我相信伊卡洛斯的坠落并不意味着失败

只是去往他胜利的终点罢了。

第二十三章 陌生人的脸

我一直活在面具下面。我借助诗歌从中挣脱——并释放我真实的内在。近来我很吃惊地读到，“幼虫”这个词源于“面具”。它们中的一个说，我将化为一只蝴蝶。

——苏·伊诺夫斯基

我们每天都要去辨认一大堆不同的情境，每一个都有它们自己的套路，自己的音调和角色。大多数情况下，我们能够不假思索地调整自己来适应当时所在的环境。我们的配偶、妈妈、孩子、老板以及最好的朋友都知道一个我们不同版本的自己，这些版本之间略有不同，具体细节则由我们与他们的关系而定。例如，你工作的时候不可能像在家里一样说话和穿着打扮。因为微醉而靠边停车的故事可能会以不同的方式告诉给你粗心的儿子，喜欢评论人的父亲，以及你贴心的女友。而你还有一些在任何人看来都与社交规则不甚合拍的地方，即便在那些你最亲密的人眼中也是这样。

这种我们都患有的文化精神分裂症会给你的写作生涯带来无限的财富。在我们的内心住着一个陌生人（事实上，有一群陌生人）。诗歌提供了一个与你内心的陌生人交流的途径，抒发平日被隐藏的感受，享受不同的面具带来的体验，把你所认为的真实的自己分裂到各处的残片加工到一起，聚合成为一个丰富完整的、合乎你自己的理解的全新的你。

实际上，诗歌是一种化装舞会，在那里你可以出演各种事件、死亡、情感创伤、令人束手无策的恐惧，以及秘密，并赋予它们别样的意义。不要忘了那迷人的面具；通过诗歌，你就能与树林同呼吸，穿越时间隧道，发现新的真理与爱，就像明天永远不会到来。

我选择诗歌就是因为它既可以戴上面具，又可以摘下。诗歌是一支箭，我跟随着它就能到达人情物理的内核——被某个有着与我完全不同的（或者类似的）痛苦或者经历的人感动……我会戴上每一个命运赐予我的面具，而诗歌就成为了我进入世界和内心的入口。那么，它又会怎样揭下你的面具？

痕迹 玛姬·皮尔西

那只小鸟，在雪地上

用楔形文字留下了讯息：我来过这里

我饿了，我

一定要吃点什么。在我洒下种子

的地方，它们刮去了

松针和冻结的沙子。

有时闪烁的雪花

拂过窗前，遮住了树丛

与灌木，掩埋了小路，

松鸡走过来用它的小嘴

轻叩我卧室的窗户：

对它们来说，我由种子组成。

对猫来说，我是妈妈和情人，

是膝盖是玩具，是厨子是清洁工。

对土狼来说我是猎人是大喊大叫的人。

对乌鸦来说我是围观者和保护人。

对负鼠来说，我是狐狸是臭鼬，

是一道掠过的影子，是一瞬的风。

对一个男人来说我是非常警惕的妈咪。

对另一个我就是宽宏大量的姐姐

手里有源源不断的蜂蜜和龙舌兰；

对那个女人而言我是一阵狂风，

我的痛骂摇撼着她的地基；对这个

来说，我是她开花的葡萄藤旁边的一棵橡树。

这些象形文字，诸神，和魔鬼的面孔和面具

我都穿戴得破旧了，

长着蝙蝠脸的鬼魂，女巫，还有小偷，

爱人，失魂落魄者，红玫瑰和豚草，

——这些都是我丢下的痕迹

丢在时光那白色的外壳上的痕迹

定义你内在的旋律，为每一个组成你自己的戴着面具的演员确定身份，然后把他们写入你的诗歌中。

●给你戴过的六个面具命名；尽量让它既明确又言而未尽。别担心直言不讳，真理的光环往往最有趣味。

●给每个面具一个明星的名字。博诺、雪儿、碧昂斯和麦当娜已经成为文化标签了，以至于他们在整个世界范围内都能够被准确辨认出来。如果你要替每一个面具选一个你自己认可的明星的名字——这个能够和整个世界交流的词语或短语也恰好能够巧妙地表达出你某个独特的侧面——它将是什么呢？

●你如何从质地上把这几个面具归类？哪一个是绸缎的，铁质的，丝绸的，皮革的，灯芯绒的，法兰绒的，花边的，或者铁丝网的？

●以某个面具所代表的某种性格的角度出发，写一首诗。（比如，“微笑的足球妈妈”。）在诗中用上你选好的质地。

●现在选择另一个面具，从另一完全相反的角度重写这首诗。（比

如说，“尖酸刁妇”怎么样？）微笑的足球妈妈说了、看到了、做了什么，而那个尖酸刁妇永远不会想到？尖酸刁妇会占据哪一片领域，而那里是足球妈妈做梦也不会涉足的地方？

第二十四章 声韵：大声写出来

在参加写作课或读入门书之前，我把写诗和读诗的事大约保密了十年。那段时间里，很遗憾地说，我错过了欣赏（或者至少是有意识地欣赏）诗歌的声音的最好的时光，我没有大声读出我写的诗，我不知道这些诗读起来的效果会怎样。“用耳朵写诗”是一个我以前从未想过的事情。

之后，好运来了，我和罗伯特·布莱同上了一门课，这门课上我们每个人都得站起来，大声读诗，并且尽力去找到是我们身体的哪个部位发出了这些元音。突然之间，就好像我打开了一个开关一样，我的诗歌世界马上从二维变成了三维。诗歌就是音乐！诗歌得大声读出来，我们的身体和心灵才能产生回响和共鸣！当声音共振的时候，我有一种非常棒的感觉！就是这样！

音韵在诗歌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这是一条底线。重复的音韵会令读者感到愉悦，它能帮助读者对诗歌建立一个整体性的感觉和音韵。（但有时候太多的音韵重复会分散注意力或者把我们和读者的距离拉得太近，让诗歌听上去像絮絮叨叨的鹅妈妈一样。）唯一的诀窍就是不断尝试不同的音韵，直到找到让你感觉不错的韵律为止。

让我们来看看我对《剥落》开场白的选择吧：

胖胖的鸟，一起合唱。有点紧张。

在桌沿，站好。有点恐慌。

首先，把它们大声读出来。关于音韵，你注意到了什么？你能找到多少重复的音韵？我将指出几个字词互相呼应的例子。在下面的这节诗中，每个阴影部分都代表一个不同的声韵。这是一个音韵示意图。

胖胖的鸟，一起合唱。有点紧张。

在桌沿，站好。有点恐慌。

注意一下有多少个ang和ao押韵，有多少个y的声母。重复的辅音和元音，以及相似的节奏的重复出现，让人感觉这些音韵属于彼此，是一

个整体。

我并不是按照公式写下这些诗句的，而是凭借一种感觉——以及声韵听起来的效果。当我完成了草稿的时候，我又回头雕琢了一番，整理了一下词语的韵律，试验了不同的摆放词语的方式，好让它们在声音上和诗歌其他部分融为一体，而不是彼此分裂的碎片。另一个诗人也许会选择更多类似这样的技巧，利用"忧虑"、"站立"、"悲抑"这些词语中重复的韵母，创造出了别样感觉的音乐：

胖胖的鸟，一起歌吟。忧虑。

在桌沿，站立。一丝悲抑。

通过在诗行的乐感上做出细致、微妙的处理，一段时间以后你就能够借助直觉，自然而然地做出一些遣词造句方面的安排，让整句诗的音律和谐融洽。这就像是用一种新的乐器演奏一曲即兴独奏，每做一次，你就会更熟练一些，如此逐渐长进。练习得越多，你就会越流畅。

●你会怎样补充完整下面的句子，创造出你自己的音韵和谐的诗行？

胖胖的鸟，______，一起_____，有点_____。

在桌沿，_____。声音_____。

●大声地朗读下面这首诗，慢慢地读。当你朗读它的时候，留意哪些元音在你身体里产生了和谐的共鸣。哪些声音在你的胸腔、喉头、鼻子、腹腔、头脑中产生了回声？对你来说，什么样的声韵是最愉悦、最自然的？

点金术 塞琪·科恩

"后果"和它的重金属努力想换个形象

同时，一棵静默的松树，松散地共鸣，和湖泊。

确定了"地点"和"亲近"之后，她浮了出来，

轻盈飘缈地，浮于湖泊平静的凝视上。沉重的臂膊

被映照，释放。

鸟儿在风中塑造了自己的形状。树木星移斗转，

像雪花筛去了它的沉静一般，闪着光亮。

影子们把它们纤长的半个自我寄出，像许的愿望

像尚不知如何升空的希望。我坐下来成为两个，在松树旁。

从湖泊里，一个女人恳求我：离开吧——

倾听着她，就像吃桃。吃到底部的凹坑里。

所有绿色的事物，皱褶了，变成金黄。新征程起航。

铅一般沉重的是死亡，尚未找到路在何方。

第一次，“和睦”必须成为敌对者，踉跄地跌进“共识”

就在微妙地超越了离别的地方。

●拿出一支笔，为《点金术》这首诗做个图解，用不同颜色把每一个重复的声韵圈出来。（我选择了一首较短的诗，这样你可以很轻松地把它抄到你的笔记本上。如果你不习惯直接在书上勾勾画画的话，你可以在笔记本上完成这个图解。）

●为你自己的一首诗做声韵图解。注意一下你会习惯性地重复哪些声韵。挑选语义相同的三个词语互相替换，看看哪个能更好地与整首诗的韵律节奏和谐一致。

●罗伯特·布莱曾经坚持认为，如果一首诗的每一行里不至少重复三个声韵，那就不能被称作一首诗。写一首能让罗伯特·布莱引以为豪的诗。

第二十五章 学习一门外语（或创造你自己的语言）

诗歌要求我们，邀请我们，哄骗、勾引我们，恳求着我们——以新的方式体验语言。一个松开自己想象力的腰带、创造更多和语言的独特的关系的绝佳方法是，选取一个新的方向让你自己独有的词汇开枝散叶，寻找新奇和惊喜，开拓新的方式去体验那些你已经熟识的词语。在诗歌中，引入你自己的独门语言也是一件可以做到的事情。

培养你的独有词汇

在一个我多年前参加的朗读会上，一个听众问了戈尔韦·肯尼尔这样一个问题："如果你只能对新起步的诗人给一个建议，你会建议什么？"戈尔韦简单地回答道："学习事物的名字。"作为作家，对物质世界的亲近和熟悉也就意味着用自己的感觉去感知它，然后再通过语言表达出来。

每一项产业，每一项运动，每一种业余爱好，都有它自己的文化和特有的语汇。参与一些新的活动，这样你也许就会发现一个词语的新世界，它将是之前你从未涉足过的一片新天地。在鲑鱼的孵化场，你很可能会听到这些词语：溯流而上产卵、拖钓、（雄鱼的）精液和浅滩急流。我曾到过一个以伐木交易为基础的社区，社区的中心有一个作家休养所，在那里我发现了许多西北太平洋地区伐木工人的行话：短工、截口、劈痕、泡妹汉和钩棍。它们对我的耳朵来说是如此新鲜，即使被写在这纸页上它们独特的魅力依然不减。伐木工业的独特语言带领我以诗歌的方式走入了它的历史。

女芭蕾舞者，马背上的骑手，集邮，拼布艺术，投球手，速降滑雪者——它们中的每一个都有自己独特的语汇库来定义自己的与众不同。通过读一本书或加入一个课程来扩展自己的知识面，加入一个在线聊天群组，或仅仅只是做一些新鲜的事情，然后再看看那些语言会带领你去何处。

发明你自己的语言

都市传奇声称爱斯基摩人有几百个词语表达"雪"这个意思。什么样的主题或现象，你能完完整整地了解呢？爱情？相对论？轻型飞机？还是终极飞盘？

创造十个词语，把你自己的某个主题的方方面面淋漓尽致地表达出来。比如，也许会有一个词专门用来形容夏天里蚱蜢嗡嗡的吟唱，另一个词则用来形容蚱蜢的跳跃中那脆弱的乐观主义。写一首诗，用上你自己的词典里的至少三个词语。

在翻译中迷失（并找到）

找到一首用你不了解的语言写成的诗。用下面这种方式“翻译”它：一词一词对应，找一个和原词发音类似的汉语（在原作中是英语——译者注）词，或它能令你联想起来的某个词来取代原词。这样做的目的在于让词语的声音触发灵感，而不必考虑太多直译的束缚，甚至完全不必考虑意义方面的问题。

例如：

来自巴勃罗·聂鲁达的《此刻》中的一句：

Me vine aquí a contar las campanas

（此句为西班牙语，大意为“我来到这里，这战役之间”）

塞琪·科恩的“声音译文”：

My vine aqua a contrary last camp annals

（作者依据原文西班牙语在发音和拼写上的特征，从英文里寻找了相似的词语对应着“翻译”了出来。大意为“我的葡萄藤嫩绿色，一个相对的最后的露营年鉴”）

如果让我自己来写的话，我永远也不会写出任何像这行诗句一样的诗。这就是重点所在——跳出你自己语言的包袱，甚至技巧也会是一种束缚，然后看看那“嫩绿色的葡萄藤”会在哪里等着你。

制造一个语言的花生酱杯子

还记得那些老里瑟的《花生酱杯子》主题的商业广告怎样把发现糖果的过程变得妙趣横生吗？一个举着巧克力条的人，跌了一跤，扑进了另一个捧着一罐花生酱的人的怀中。然后这场出乎意料的“拥抱”还没来得及激怒他们，两个人都因为巧克力蘸着花生酱的味道而大喜过望，呼

喊道："两个好吃的东西融合在一起的味道竟然更了不起！"

这样令人开心的意外同样也会发生在语言中。比如说，"便餐"这个词在英文中特指"早午餐"，指的是在两餐之间非正式的进食。这个词，就处于把"早餐"和"午餐"连接起来的铰链之上。时髦的新词"估猜"这个词在英文中的意义是"盲目地猜"、"瞎猜"。就来自"猜测"和"估计"的交织。"烟雾"则源于"吸烟"和"雾"这两个词。我于是有了一项新的爱好：在电影《耶稣会买什么？》中，有一场针对美国式的消费者保护主义的抗议活动，"制止购物"大教堂的比利教士生造的词语"商启"，就来自"商店"和"天启"两个词的合并。

这些被发明出来的词语可以把两个原有的词语或想法中间的壁垒打破，使它们被编织到一起，组成一个崭新的、协调完整的表达，我们称之为"混合词"。透过这些"混合词"，我们能够看到两个原本分割开来、而现在被连接到一起的意义范畴。如果你想要创造你自己的语言花生酱杯子，你会把哪两种最美妙的味道组合到一起成为一个新词呢？如果你写一首主要由"混合词"构成的诗，它会在语言的声音、意义以及无穷无尽的潜能上给你带来什么样的启示？

重写词典

劳伦·格林的诗选《诗的词典》中诗作突出的特点是为词语在词典上标准化的定义里注入了新鲜的生命。下面是我最喜欢的诗之一。

牡蛎——一张模糊而无法触摸的嘴，接着

紧握住一种感觉：mu　li原诗这里出现的是"牡蛎"（oyster）这个词的音标，在翻译为汉语时换成了这个词的拼音。

名词。\[源自希腊语牡蛎原诗这里使用的是英文牡蛎这个词的希腊语词源：óstreon。

因为它的希腊语词

而变得更加个性突出，带着硬壳\]括号内的部分直接照搬了英语字典中对oyster这个词在词源上的相关说明，方括号是原诗的格式。英语中这个词在希腊语中的词源有两个，意义较为接近，此处的汉译仅在其基本意义上稍加改动而成。

我。用身体的皱褶，细啜大洋

（或海）

把它变成那精致的

鼓胀起来的

因酒意醺醺而光芒流离的生命

被咸味儿的盐分

组成的棍子

舒服地推来推去

然后跌落下来

内在深处，是一个两块骨头组成的

修道院。

你会通过诗歌的重新阐释来提升哪一则字典注释呢？从字典中选择三个词语：一个你欣赏的，一个你之前从没有听到过的，以及一个从没有吸引过你的。给它们分别写一首诗。看看这样做能给你带来怎样的新感觉。

第二十六章 小石子

……我决定每天找一个小石子，这样坚持一年……它们很普通，只在某些时刻显得有些特殊。随着时间的推移，我越来越注意留心观察周遭世界。不仅仅是注意它，而且还仔细审视它，参与其中，最后爱上了它。然后，我的眼睛，耳朵，鼻子，嘴巴和手被打开了。

——菲奥娜·罗宾

我们的生活由一系列连续的时刻组成，但是我们几乎从不像这样体味着时间：一帧一帧地沉思地吸入，带着惊异的情感命名每一个时刻。菲奥娜·罗宾的书《小石子：一年的时光》和相关的博客（www.asmallstone.com），提醒着我这个世界上每一个普通的日子都蕴藏着大量的诗歌原材料。

在罗宾的书和博客中，她给读者均提供了“小石子”。这些简短的句子或者段落给我们提供了一系列触手可及的，值得被仔细地观察的充满魅力的瞬间（具体例子见章末）。罗宾的每个例子都体现出了她深刻而又充分的感触，就像为我们呈上了一杯又一杯来自语言本身的丰富养料一样。

如果我们跟着罗宾的步伐，选择一个“小石子”作为每天的一个标识——通过仔细研究一个简单事物或者场景，对生命之奇迹有了惊鸿一瞥，又将发生什么呢？在这些“小石子”之中，从光彩夺目的到伤痕斑斑的，从寻常的到不寻常的，我们也许会与我们的日子和周遭世界变得更加亲密，并感到它多么值得长久生活于其中。

●指定一个“小石子”日，在那一天你与你自己的经历对话，并把奇思妙想也邀请过来加入其中。把那一天的每一个时刻看成是串在项链上的一颗颗宝石，或是洒在小道上的一粒粒石子。把那一天反复咀嚼三遍，密切关注一件寻常的事物，然后把它写下来。

●把某个来自大自然的事物作为一颗“石子”。

●审视一下你和某人或者某事的关系，把它作为另一颗“石子”。

●最后，找出那些你平时可能注意不到的事，因为你的大脑可能认

为它毫无意义、不便实践或浪费时间而把它过滤在注意力之外了。

●坚持“小石子”旅行。在这趟旅行中，挑战自己，每天都去捕捉简洁而诗意的时刻或者画面。

●邀请你的朋友来进行“小石头”实践：

●召集十个或者更多人组成一个团队，做些活跃你们想象力的事情：出去散步，研究一些艺术品，通过自由写作召唤有意义的记忆，总之做些能激励整个团队的事情。

●让每个人都用卡片记下五个诗意的片段或者“小石子”。

●把所有这些“小石子”放在一块，让每个人从中选择三张他/她觉得很有意思的卡片（不能是自己的）。

●围成一个圈坐下，要么互相面对面，要么背对背（你也许会想尝试这两种方式，因为每一种方式都很有意思，会有不同的结果），指定一个人大声地读出一个“小石子”来。

●任何人如果感觉到他/她手中的卡片上的内容和那个“小石子”有某种共鸣的话，就把它大声朗读出来。然后邀请其余人做同样的事情，在共鸣的引导下一个石子一个石子地读下去，直到每一个石子都被朗读出来。

●每个人花十分钟写一些东西出来，用来回应你挑选、阅读、倾听这些小石子的体验，以及它们之间的联系带给你的感受。

菲奥娜·罗宾的小石子

一月

太阳悬挂在天幕上。半个柠檬把脸埋进一个小水坑中，和橘子一块嗅着水的味道。万物都在寒冷面前绷紧了神经。

四月

一台挖掘机在用它的铲子要着小窍门：沙子滑下，仿佛从一个杯状的手掌中流出一样。

七月

背靠着草地躺下，世界变得安静了。他们一个接一个地一步步向前走着。头上，是一轮削圆的月亮。金银花的香味渗在微风中。燕子编织着复调音乐，它们头上的一架飞机在拙劣地模仿。

下一扇门的玫瑰，在夜幕中挖着洞，像最红的口红一样红。

九月

天空在咀嚼：不是一片一片的天空，也不是你手中那种清寒而光滑的蓝天，而像是裹着芝麻的椒盐脆饼，葡萄干，苔绿色的南瓜子，密封在塑料中，被撒在三万英尺之外。

第二十七章模仿是最高形式的发现

威胁是一种非常有效的毒杀诗意创造力的方法。我们都知道这种训练法：“［用你最喜欢的诗歌名句填空］——我永远做不到这么好，为什么要白费这些工夫呢？”

让我们直面它吧——你是对的。你永远不会像别人那样写作，因为你只能是你自己。但这正是写作有魅力的地方。一个惠特曼，一个狄金森，一个弗罗斯特就足够了。他们每人都做了他们自己分内之事。现在轮到你做你该做的事了。让我们离开那些书架上的英雄吧——他们也仅仅属于书架。但是首先，我们得突袭他们的衣柜，试试他们的鞋子、领带和雨衣，看看哪些适合我们。通过大大方方地模仿别人的作品——任何你喜欢的段落和篇章，你将发现一些你以前没有考虑过的使用声韵、语言、比喻和形式的新方法。

我们大部分人被这样教导：模仿是原创的坟墓。但我的经验得出的结论恰恰相反。耐人寻味的是，当我在一所大学教授创造性写作的时候，诞生自模仿练习的作品是整个学期里最有趣、最令人鼓舞的，也是原创的。某种程度上，让学生们和他们喜欢的作品并排站立本身就能激发出他们自己的创造力，发出他们自己的真实而又强大的声音——这其中有一部分也许就是他们所模仿的作品的回声。同样地，在万圣节穿着一套绿巨人服装，你也许就能真正了解你自己内在的、无垠的、被绿色肌肉武装起来的灵魂，通过尝试其他诗人的方法和情感，能够帮助你发掘不同维度的自己，以及你不得不表达的内容。

在保兰·彼得森的第二视角工作坊里，她描述了她读到一首用诗中一个短语作为题目的诗的感受，这是一个全新的发现。在此之前，她说她从不知道诗人原来还可以有这样简便、容易的选择。我记得我第一次读到用数字给小节编号的诗作的时候有多惊讶，也记得从E^E^肯明斯的作品中学习到诗歌并不一定要符合标点符号的规则的时候有多激动。事实上，每一首你读过的诗都会教给你一些新的东西，诗中包含着太多单凭自己难以探索殆尽的可能性。这就是模仿的价值无法估量之处，它打开了一个逃生出口，让你从无意识地遵守着的诸多规则中挣脱了出来。当你一遍遍研读你欣赏的诗作时，你也就给自己的诗歌写作打开了一扇更大的潜能之门。你在别人的作品中探索得越深，你就越可能发现你自己作品中最鲜活、最迷人的地方。

●带上一首著名的诗，坐下来，大声地把这首诗朗读几遍。

●写下你钦佩这首诗的三个地方，比如题目、主题、行和节的安排、音韵、比喻、语言的选择、大小写，等等。尽可能详细地阐述一下你为什么欣赏诗人在这首诗中做出的安排，以及你从中有何获益。

●你有没有发现在诗中哪些做法是允许的，而且是你以前没有意识到的？

●写一首诗，用上你所欣赏的那三点。这首诗的主题没有必要与你模仿的那首诗相同，除非你一定要这样做。

●观察一下你的诗与你欣赏的原诗之间有何相同及不同之处。

第二十八章 饥饿的艺术家离开了大厦：关于诗歌与成功

这是我们文化的一个悲哀的事实：一个诗人通过写作或者讨论他的作品，而不是真正从事写作实践，能够赚更多的钱。

——W.H.奥登

我本科的专业是比较文学，我一个朋友杰恩，他的父亲是一个会计，问我学了这么一个模糊的专业，将来要做什么样的工作。“它会教我如何思考，如果我是个沉思者，我能胜任好多工作。”我反驳道。他的儿子和女儿学了很实用的专业：会计，新闻，医学。看到学历，每个人都知道他或者她能做什么。杰恩的父亲耸了耸他的肩膀，然后祝我好运。

五年后，当我在硕士一年级修习创造性写作的时候，杰恩的父亲问我为什么会选择这样一个无用的学位，毕业后该如何谋生？我开玩笑地回他道：“我打算跟你儿子亚伯结婚，他会养活我。”杰恩的父亲从此再没有询问过我的职业道路。

我想，这种对话反映了一种普遍的文化恐惧：如果你追求艺术，你就会挨饿。你会江郎才尽而不能继续待在这个工作坊，也没有其他人会雇用你。事情就这么残酷。这也是近年来很多父母不会任由孩子身上的诗人天赋、创造激情尽情发展的原因。（我很庆幸我有为我的写作生涯祝福的父母，他们自己也是诗人和作家。）

我从来没有成为一个经典的挨饿艺术家。对我来说，饥饿毫无趣味。身无分文也是一种折磨。就像不能在一座桥上种植土豆一样，你很难在没有坚实的经济基础的生活中开启创造性的实践之旅。一个蔽身之所和每个月足够维持生计的固定收入一直是我的创造力的基础。

写诗的时候，有一个使你不至于成为饥饿艺术家的简单方法：别想着以写诗谋生。杰恩的父亲说得对：大多数诗人不以诗谋生。但这并不排斥诗人走向成功。即便赚钱、变得富有对你来说很容易，我也建议你不要这样做。相反，我希望你考虑如何定义“富有”。对我来说，一个悠闲的下午，坐在一家咖啡店喝着咖啡，旁边有一堆关于诗歌的书，一个笔记本和一支笔，一壶可以续水的茶，这就是富有。跟一个朋友一次深入的聊天也是富有。我的狗舔了我的脸，也是一种富有。

但是，这并不是说我们写诗的人就能完全不考虑收入的问题。我只是指出收入是一回事，而富有通常又是另外一回事。华莱士·史蒂文斯，史上最具想象力的诗人之一，白天就是一名保险金估算员。威廉·卡洛斯·威廉斯是一个儿科医生。玛丽·莱斯佩伦斯是一个治疗师。诗歌有个绝妙的好处，即，日常工作并不会把诗歌从你的生活中带走。如果你喜欢诗，就挤出时间来写吧，无论你从事何种职业，无论这种写作需要耗费你多少时间精力。

我有一个营销传播学的编写业务，我用它来养活我的创造性写作。我发现当我真正开始商务写作时，我的写作创意也经常向我涌来。许多诗人也教书，其中一些著名的诗人会从出席公共朗读和演讲活动中获得不菲的酬劳。还有人觉得他们必须去做的一些单纯为了挣钱的工作，和自己的创造性思维之间毫无瓜葛。例如，大卫·塞拉利斯建造了他的写作王国，里面讲述的故事全是关于他为了养活作为作家的自己，而不得不去做的一些滑稽、奇怪的工作。它们全是待磨的谷物，和他们说的一模一样！

你只需要知道对你来说财富意味着什么就行了，然后在写诗和赚钱之间维持某种平衡。这将有助于始终让自己的创造性头脑保持清醒，全情投入自己创造性的生活和工作中。

第二十九章 书写乐章：韵律、节奏和重复

我近来好多次被问到，写诗和写歌词的区别在哪里。我却让很多人，包括我自己失望，因为我告诉他们这两者之间是没有那么多差别的……

——保罗·马尔登

歌曲能够抓住我们的心灵，并余音袅袅持续不绝。我最爱的那些歌曲已经在我心上居住了好多天，好多年，甚至几十年。我敢打赌你也有类似的感受。歌曲到底做了些什么，以至于直接对我们倾诉一些东西就能如此深刻地打动我们？

在歌曲中，韵律、节奏和重复往往同心协力地向我们传递消息的同时，也勾起我们身体和情感上的回应——听一首歌的次数多了以后，我们一听到它就可以自动想起我们第一次听到这首歌的时间和地点——唤醒特定的气味和感受，哪怕是它们已经滑落到遗忘的边缘。似乎，我们喜欢的歌曲以某种方式嵌入了我们的神经系统，在我们的记忆深处扎下了根。而歌曲就是配乐的诗，当我们在诗中安排好韵律、节奏和重复的时候，我们便拥有同样的机会去感染读者。

韵律

在第二十四章中，我们讨论了声音的重复能够实现的愉悦感，以及在诗中建立起的整体感和前呼后应的效果。这就是韵律的魅力所在；把一些在声音上彼此回应的字词串成一串，它们就更容易被记住。这大概是因为这种方式不管听起来还是说起来都让人感觉很舒服。

节奏

歌曲的韵律完全依赖乐器得以表达，诗歌则用字词、分行和空格来塑造韵律；但它们之间的内在规律是相通的。你断行，分节，以及调配词语音节的方式类似于一首歌中保持节奏感的鼓一样。第三十三章和第三十四章仔细讨论了如何用分行和分节构建诗歌的气势。

重复

大部分歌曲都会有一段高潮部分——间歇性地重复的朗朗上口的一段歌词。圆满呈现的高潮往往是，它会在歌曲行进的过程中一次次重复出现，既类似又递进，以这种方式营造出一种听觉的快感和愉悦。在自由诗中，重复也可以采用相似的方式发挥作用，但并没有统一固定的格式。重复的精妙之处在于，每一段重复的内容都拥有新颖的样式，并让一个循环的理念或意象得到层层深入的渲染和申发；而不是让读者一次次回到同样的想法上，这会很容易让人感到厌倦。仔细思索简·肯扬的诗和德鲁·皮尔斯的歌词是如何通过重复营造了美感的。

让夜晚来到 简·肯扬

让傍晚的阳光

穿过谷仓的缝隙

随着斜阳西坠

沿着捆垛向上生长

让蟋蟀变得絮叨

像女人拿起了针，线

让夜晚来到。

让露珠凝结在闲置在

野草里的锄头上

让星光显现

让月亮露出她银色的号角。

让狐狸回到它沙地上的窝巢

让风沉静下来。让散溢的

归回内核。让夜晚来到。

从水沟里的瓶子，

到燕麦中的勺子，

到肺里的气息

让夜晚来到。

让它来吧，顺它自然，

不必惧怕。上帝不会任由我们

不适和慌乱。所以，

让夜晚来吧。

城市 德鲁·皮尔斯

河床和涝水的码头之间的道路上，

那辆锈迹斑斑的黄色公交车永远地停留在

二月里城市节那一天湿冷的阴影中

屋里，你在地板上睡着，

从这片灰暗中脱身，以梦为马

你试图见证一个深藏地下的理由，不经意的闪光

在云层撞击的地方，一根闪电的血管把你留在黑暗中细数

你来到这里，在下雨的黄昏拉上窗帘

又拉开它们去看渐瘦渐削的柴郡之月

你让自己始终被围绕在遗留之物中

达科他州的箭头，石化的枫树，地下的两英尺

也比你更容易被找到

你试图见证一个深藏地下的理由，不经意的闪光

在云层碰撞的地方，一根闪电的血管把你留在黑暗中细数

在云层碰撞的地方，一根闪电的血管停止了另一个老兄的心跳

但你能够继续保持清醒，依然有足够的光亮照我们去看，

沿着河岸行走再穿过马路。

你可以在那声音之中摆渡，抬起头望望苍穹，

看见如此美丽的事物你忍不住想哭

因为无论你听见什么或看见什么

无论你害怕什么或需要什么

美好的事情总在发生，一切都会过去。

不要把自己封闭隐藏，不要栖身于幽暗心湖

不要把自己寄托在落潮的慈悲上。

你已被锁在众人之外。不要等待被别人释放。

你可以自己打开天窗，也可以自由翱翔。

你依然有足够的力量去爱和被爱。

你依然有足够的魅力值得去爱。

注意一下两个作者建构情感张力的方式。韵律、节奏和重复怎样协力传达了意义？

●模仿一首歌的歌词写一首诗，要包含尾韵、音节数接近的诗行，如果可能的话甚至可以有不断重复出现的“高潮”部分。把德鲁·皮尔斯

的《城市》当做你模仿的对象。或者选一首安妮·迪弗兰科、德鲁·皮尔斯、莱昂纳德·科恩、露辛达·威廉姆斯、鲍克斯·赛特、保罗·赛蒙、琼尼·米歇尔、博诺、奥斯汀·威勒西、布鲁斯·斯普林斯汀的歌词，或任何一篇你喜欢的歌词都可以，把它作为你的模板和同伴。不要为模仿感到不好意思。注意在这样的练习中，有什么样类型的诗歌从你的笔端得到了释放。

●写一首诗，在诗中通过对一个词语或一个片段的不断重复来深入地阐发一个理念或一种情感。尝试着去探索一个很难定义的宏大概念，比如死亡、自由或悲伤。把肯扬和里奇的诗歌当成范例。

●哪一首歌的歌词在你每次听到的时候都能激活你的神经？你认为那首歌是如何做到这一点的？是主题还是音调还是声音在发挥着作用？音乐背后的那首诗在哪些方面对你自己的没有配乐的诗作们产生了教益？写一首诗，努力把那首歌带给你的感受也传递给它的读者。

第三十章 重新定义“真正的工作”

我们生活在这样一个社会中，“工作”即意味着看得见摸得着的某种“产品”（财政补贴就当然成为这类了）。作为一个诗人，得花必要的时间（当他可以的时候！）去思考，做白日梦，修炼内功。 诗人的“工作”看起来游手好闲，但其实它是绝对必要的“产品”。然而，对于大多数文化人而言，这并不是“工作”；只有“产品”（仅限于诗作，特别是发表的诗歌……）才被认为具有真正价值……这些年来，我终于明白了，我，仅仅是我自己，一定要相信自己创作过程所具有的价值，每个艺术家都有他自己独一无二的东西。一句话，这才是关键所在。

——玛丽·莱斯佩伦斯

几年前，我有幸得到了一个为期一个月的在休息寓所写作的机会，我们住在森林中的一个美丽的、共享的大房子里。那个月我一直高强度地专注于写作，我知道很少有人欣赏那种没有报酬的工作，尽管如此，我仍然工作。公寓写作的概念对我认识的绝大多数人来说没有任何意义。从同事到朋友，所有人都希望我度过一个美好的假期。在我一个月的 “闭关修炼”期间，至少有三个人想要来拜访我，与我一起度假。

我明白，我想要一天八小时写作，而不去考虑我“现实生活”中的任何事或任何人，并且不需要别人付给我一分钱的报酬——这种念头这对他们来说简直就是一件无法理解的事情。

“这并不是一个假期，”我试图解释，“这是一个完成私人工作的机会，这样的工作提供的远远超过任何物质奖励。”

“你用这一个月能获得什么？”他们问。

“没什么，”我说，“除了一个把我的时间和精力全部献给写作的机会。”

这话也引起了一段沉默。

在大多数情况下，我因为一己爱好而进行的写作只能退居为谋生而写作的边缘。我知道的大多数人没有两个并行的职业：一个为了生计，另一个使生活有价值。在没有赞助或者组织资助的情况下，他们无法想

象牺牲一个月的收入来做一些对参与者或组织者都没有任何可能的经济（或解决实际问题的）回报的事情。在这种社会期待心理的影响下，许多作家也受到这一意识的挑战。在我们迫切想要做“真正的作品”时，给自己一个创造性工作的空间其实并非易事。这种观念需要调整。

虽然在做未被商业意图塑造或定义的创造性工作时，可能会遇到一些烦恼（如上述误解），它还是会给我们带来极大的自由。因为很少人为诗歌买单，特别是在刚刚起步的时候，你不亏欠任何人，除了你自己。因为没有代理商、出版商或公众要求你来写指定的某类诗，你就可以自己决定你写作的准则以及写什么样的诗。你可能选择为某一些读者写诗，希望跟这些特定的听众交流，或者你可以简单地选择自娱自乐。你如何写诗，以及为什么写诗，完全取决于你自己。

另一方面，诗歌与商业的决裂意味着你周围的人可能不会欣赏或者重视诗歌——或者理解你为什么对这“所谓的工作”如此全神贯注。你可以让别人关于“诗人是什么样的人”以及“他们做什么”的误解和成见阻挠你，但我不推荐这样。写诗这项劳作真正的美感在于，你以此来定义什么是你真正的工作。

第三十一章 读你喜爱的诗

你无法从真空中写出诗来，除非你倾注生命于其中。参与到广阔的超越历史的、全球性的对话中去吧，读诗这件事一半的意义就在于此。太多吹毛求疵则会把它压垮。试着去阅读一切吧。

——赛迪·科勒

诗的写作只能来自对诗的阅读，唯有阅读才能使写作的泉眼永远活泼新鲜——舍此别无他途。就像月亮收集了太阳的光芒，再将它倾泻到夜空一样，你必须在诗中呼吸，先吸入它，再将它呼出。这是一个带着魔力的呼声：去读诗吧！在探索诗歌诸多可能性的方式中，愉快的阅读是最直接、最令人满意的一种，看一看在他人的诗作中，诗意究竟会抵达怎样意想不到的境地。

我第一次认真严肃地向诗之国度探险的时候，还是一个在玛姬·皮尔西的诗作《月亮总是女性的》陪伴下的懵懂少女。我那时虽不能完全理解，但它对我来说的确是一个向导，告诉我一个女孩如何成长为真正的女性，又要怎样在一段亲密关系中互动。多年之后，我才明白，通过抒写自我这一方式，自己早已踏上了成长为一名成熟女性的道路。像一路贪食别人沿途洒下的面包屑那样，我追随着玛姬·皮尔西的踪迹，细细品味了她的数首抒发个体情怀的赞美诗，并把《拥有但无须掌控》、《致坚强的女人》抄写在卡片上，插进我卧室镜子的边缘——它们不仅是被引用出来、可资参考的佳篇，也与我自己的精神世界产生了强有力的共鸣。

一般来说，只有开始读诗，你才能明白需要从诗中获取什么。多年之后，我已经知道，自己读诗是为了被感动，被启迪，被重塑。我想一睹语言的力量何其伟大，并找到与自己惯性思维有所不同的其他道路。我想更好地检阅自己。我想看到自身以外的广阔世界。

除了阅读它，倾听它，经历它，再没有更好的学习一首诗的方式了。诗歌对你的指引将打破你个人经验（以及学校教育）中关于“可能”和“不可能”的监牢。既有的规则诗也能够一一将它们打破。这也许就是诗为什么显得如此深奥的原因所在。在一种我们习惯事物非黑即白、非对即错的文化中，诗的答复是“均可”。如果没有绝对的是与非——只有诗呢？如果我们所梦想的一切都可以实现呢？难以置信吗？这

就足够了吗？诗歌可以成为只属于你自己的绿洲，在那里你创造一切，而没有犯错的风险。

培养读诗的喜好可以从简单的篇章开始，直到你发现某个心灵的触发点。下面是开始阅读时的一些建议。

●向朋友、邻居或同事中读诗的人询问他们有没有推荐的作品，以及推荐的理由。

●出席你所在的社区、团体的诗歌朗诵会。如果你喜欢某位诗人的作品，并且他有作品集出售的话，可以买一本。或者向诗人索要他的某本代表作，看看是否能吸引你。

●花一些时间逛逛身边的书店，或浏览一下图书馆里的诗歌分区、独立撰稿人分区及文学杂志分区。如果你觉得被太多的选择压得喘不过气，试试随手从架上抽取一本书，翻到任意一页，开始阅读。如此不断尝试，直到邂逅一首让你心灵愉悦的诗。

●咨询书店或者图书馆的工作人员，让他们向你推荐诗集，或者是时下的畅销书。询问一下架上有没有本地诗人的诗集或文选。在俄勒冈至少有三种著名的本地文选：《声音猎手》（Voice Catcher）——主要是波特兰地区的女性写作；《断词》（Broken Word），这本书最初诞生于一个酒吧的自由开放之夜（open⌄mic night），书里展示的诗篇都来自那个口语词的集中地；最后是《鹿饮月色》（Deer Drink the Moon），这本书突出了那些忠诚于“乡土观念”的诗歌，并以这样的方式赞美了俄勒冈丰富的自然资源。如果在你的社区有相关出版物的话，它们会是你纵身跃入诗歌之海、去寻觅宝藏的完美起点。

●如果一开始你没有成功，那就再努力一次，再试一次。如果你不喜欢第一次，或者第二次，甚至第三次读到或者听到的东西，不要害怕。就像没办法喜欢每一种冰淇淋的口味一样，找到适合自己口味的诗歌，难免要花点时间。

●每一次你读到你欣赏的诗篇的时候，用笔记下其中你日后创作可资借鉴的东西。越是了解你自己喜欢什么，你就越会陶醉于寻找诗、读诗，以及模仿着写一首诗的过程。

第三十二章 建立自己的写作小组

唐纳德·豪尔和我曾经在四年间每两周互寄诗作……信件在我们这一代人的生活中扮演了重要角色。我和戈尔韦·金内尔、路易斯·辛普森、唐以及詹姆斯·怀特他们会经常寄出打印下来长达四五页的书信，互相评价或是推敲我们每个人的诗作。在这件事上我们所花费的时间真的让我十分吃惊……关键是这件事让我们的写作并不孤独：每个人都需要有他自己的圈子。

——罗伯特·布莱

纵观整个诗歌史，在学院派的创作程式出现很久以前，诗人们有多种途径彼此分享作品，并互相给予反馈。就像罗伯特·布莱之前描述的那样，你可以给一个朋友的诗作写上六页评论，再把它投进邮箱。或者，你可以加入一个小型的、非正式的团体，每隔一定的时间就举行一次诗歌朗读活动，并彼此给予反馈。写作小组（一般也可称为研讨会）可以使你持续性地参与到阅读和写作的活动中去。

参加一个写作小组最大的好处是树立责任感。截稿时间能敦促大多数人写得更多；而当我们知道如果我们敬重的人会阅读自己诗作的话，我们往往会写得更好。写作小组为你提供组织以及固定的听众，敦促你为写出最好的作品而不断努力。同样地，这个组织带来的反馈也将有助于你从中学习——当你与读者们以你们喜欢的方式彼此维系的时候。

加入一个写作小组还有另外一个重要的好处，即学习如何批判性地思索和讨论诗歌。当你花费时间阅读朋友的诗作，并组织语言去指出其中可圈可点之处、哪里需要再润色以及理由何在，你将随着对诗学语言的不断熟悉，不断加深对自己审美取向的认识。研究其他人的诗歌，然后将你所学应用到自己的作品中，也会有助于锤炼自己对诗艺的敏感。

写作小组实际经验小贴士

找到一个由你欣赏的诗人们组成的写作小组。

邀请三到五个喜欢写诗的朋友建立一个定期会面的写作小组。大家共同商讨碰面的频率。较为典型的安排是：每个月抽出一个周末，进行一次持续时间为两三小时的组会。

在每一次组会之前，先对全部诗作做出评论。

●在组会日前的那一个星期，每一个小组成员都要把他们即将拿来讨论的诗作用邮件发给大家。这会给每个人都留出时间阅读彼此的诗作，并为即将到来的组会做好准备。

●在你收到的每首诗上都花15到20分钟的时间，写下这首诗中你所捕捉到和欣赏到的任何语言、意象、音律、观点方面的亮点，包括押韵、分行等等。第三十九章提供了一个表格，帮助你在推敲诗作时仔细地记下相关的事项。如果你不确定怎样开始诗歌批评，试试以这样的方式处理你收到的每一首诗。

●记住，简单地说出诗里触动了你的部分，远远不及具体描述出你在诗中发现的闪光之处并陈述理由富有成效。让你的笔记和你一同赴会吧。

表达，倾听，专注地从彼此身上学习。

在组会上，讨论每个成员的诗作所需的时间是一样的。例如，四个人参加的两小时组会中，小组应该给予每首诗半个小时的研讨时间。轮到每一位组员时，大致程序都应如下：

●诗人朗诵自己的作品，与此同时其他人也在阅读。接着另一个成员再把这首诗朗读一遍，这样诗人可以听到她的作品被其他人朗诵的效果。

●在讨论开始之前，诗人可以提醒大家表达异见，或提出她希望其他组员关注的细节。

●组员对这首诗提出明确、细致的反馈，尽可能地关注其中的闪光点。了解在一首诗中哪些成分真正发挥了作用，可以帮助诗人建立自信，并沉浸于写诗的愉悦之中。当然，了解到哪些部分给读者带来困顿，也是非常有价值的。

●诗中所谓“我”，实际上是“抒情主体”，不应有人将诗中的内容与作者的真实经历混为一谈（参见第十四章）。

●非常重要的是：诗人不应参与对自己诗作的讨论。她不需要为自

己的遣词造句辩解或解释，不需要与其他人的观点争论，也不需要解释自己的意图何在。她只需要倾听和观察同伴们在自己诗作里发现的闪光点和费解之处。例如，一个她认为十分明朗的密语，却被小组中每一个成员误解，那么她就会知道那里可能需要改动。

●在对作品讨论的最后，作者应收集其他人对自己诗作的批注笔记。组会接着进行对下一位诗人作品的讨论。

经过一段时间，写作小组的成员将明白你们中间每一个人的写作风格和独特的感染力。你和同道们互相切磋写作的过程越是熟稔，在给他人提供有意义、有建设性作用的反馈的过程中也就越能发挥更多的作用，而这个过程本身，也将使你的诗艺得到提升。

第三十三章 留白：以分行为诗塑形

分行在一首诗中的作用就像推动读者走过诗篇的引擎一样。你以何种方式串联诗行，在哪里断句，以及如何通过诗行长短留白，都将影响到读者的阅读速度和诗作的难易程度——或流畅或缓慢地——从你的诗作中打马穿过。

人们在诗歌中对分行的安排和选择非常个人化，以至于给最近的十位桂冠诗人同一段内容，让他们把它以诗的形式分行分节的话，每个人都会基于自己对节奏、音律以及意义的独特理解，而做出和其他人完全不同的安排。由于没有任何规定要求如何分行以及在哪里分行，有一些方面就需要我们予以关注。

把换行处（也就是每一行结束的地方）当作一个逗号——读者会在这里稍作停顿，插入一个额外的节奏点。每个换行处都意味着一个想法的完成，或者让一个未完成的想法在读者的脑海中萦绕，激发读者进一步阅读的欲望。每一个换行处能带来不同的能量。当你换行的时候，想好你希望读者的目光在哪一个词语上停留的时间更长。鉴于有冲击力的意象或语言足以促使读者迫切阅读下一行，所以你也许更愿意以一个类似“衰萎”这样的描述性词语来作为一行的结尾，而不是一个修饰语，如“那个”。

现在让我们看一看这些诗句本身具有怎样的形态。你希望你的诗歌给人的感觉是清新还是浓烈？是急促还是和缓？换行符可以在实现这些效果上发挥重要作用，尤其是当形式与内容发挥着同等效力的时候。例如：

紧紧地，词被拉紧

节奏，断了

数个短行，收缩

起来，甚至不必

再分小节

“立定！”的声音

交织错落

如海浪在

砍了又砍

然而如果诗行绵长延续又萦绕不绝，也许意味着

一些宽广无垠的事物，就像帘幕

在窗边安详起伏地呼吸，或一次悠闲的散步

或是花边一般的浪花的泡沫，在追寻着

大海渐行渐消的回忆

你能感觉到诗节的形态是如何与它们各自的内容相呼应的吗？第一节是不是更紧张急促一些？而第二节给人的感觉是不是更缱绻、更悠缓呢？

这里仅展现了诗歌形态的两种可行之路，事实上的可能性是无限的。仔细研究你欣赏的诗人们雕琢诗行长短的技艺，是体验诸多惊人可能的最佳途径。使用适合你的诗行和留白来进行诗歌塑形的实验，使它能够贴合你想要传达的情感。随着时间的推移，丰富的实践经验会使你的诗变得越来越好。

●下面是从简·赫斯菲尔德的诗歌《湖与枫》中摘录出来的一段，取消了原诗的分行，用自然段的形式呈现了出来。

我想像这枫树一般，献出自己，不眠不休，毫不吝啬地燃烧三天三夜，在之后的两天里脱下所有叶子；也像这湖水一般，无论何物造访那一泓深邃的蓝绿，都在收下的同时又将它归还。在岿然的心灵中，万物都一一被接纳，世界得到了一个新生——两个旋转的地球，两个天堂，两只交错的白鹭；甚至在它游走之前，那鱼儿也瞬间成了两只。

●看看这个自然段，然后试试把它换行。不用担心你处理的方式是对是错，只需要试着去感受如何通过形式具体呈现诗歌的情绪、语言和

叙述。

●想好在每一行结束的时候，你希望读者的视线在何处停留得更久。是在某些关键内容上？还是一些有趣的地方？或者是在一个漂亮的词语上？

●现在用一种全新的方式再做一次分行吧。如果你上一次主要采用了短句，这次就试试长句。如果你上次是在传达了完整的意思之后才换行，这次尝试在意思没说完时就断开它。

●把这两个版本放在一起对比。就你自己的感觉而言，哪一个更合适？为什么？

●写一首满载怒气的诗，但不要在诗里使用任何明确表达愤怒的词语。你只需要尝试通过驾驭诗句之间的空白，让读者通过诗行的形态和词语的顿挫体验到生气、被激怒的情绪。让怒气从长短交错的诗行和留白间断续而出。

●在已经发表的诗作里找到一首分行上打动了你的作品。然后模仿它的诗句形态和句末用词风格创作一首诗。如果它的首行是一个完整的句子，你写下的第一行也要如此。如果一个描述性的意象从一行延续到了第二行，你也要这样做。

第三十四章 小节：诗的身体

诗中一系列诗行聚合在一起构成小节。有的小节只有两行，也有一节占满了整整一页的情况，甚至更长。有的诗会有一系列相似的小节（比如，每节都是四行），有的诗的小节则由数量不一的诗行组成。每一首诗都是独特的，诗人在聚行为节、雕琢形式和长度方面，拥有无穷无尽的选择。

可以从这个角度来理解小节：它是一首诗的肢体。如果一个雪人是一首诗的话，组成它身体的每一个雪球就是一个小节。每个小节的长短、形式都有其独到之处，各自有其独特性，同时彼此相关。整体上看，这些雪球一起构成了一个完整的雪人。同样地，诗歌的每一个肢体（即小节）一起呈现了诗的整体形态，构成了一首完整的诗。

小节同样也影响着诗的情感顿挫。诗句换行使读者多了一个延留的节拍，而小节之间的空行则构成了一个较大的停顿。所以，一个两行的小节和一个八行的小节对节奏的影响是很不一样的。最有代表性的一点是，前者会更显踌躇，后者则能使语言和意象源源不断地喷涌而出。（更多关于空白和节奏的信息，参见第三十三章。）

除非你写的诗对小节长短有特殊要求——比如十四行诗，否则你想怎样驾驭诗歌的形态、处理小节的长短，完全取决于你自己。一段时间以后，你也许就会在运用分节创造内涵方面培养出自己的审美直觉。比如，有那么几年，我惯于使用长而参差不一的小节，每当我有一个新灵感时，我就开始新的一节。之后几年，我创作时喜欢上了较短的，甚至只有两行的小节。我的朋友杰森封我为“双行女王”。那段时间里，与我频繁变换词汇和主题，穿梭在混搭的诗体中相应的是，我在创作中得到的主要经验都与为每一首诗探索到唯一最适合的形式有关。

我很多表达爱情失意的诗作都采取了短小的双行联句形式。我感到成对的诗行能更好地反映对伴侣的渴望。对我来说，把诗行剪短能够带来一种张力，联句和联句之间的空白也使诗中的哀思得到了更充分的表达。如果希望诗作慷慨激昂、适于吟诵，那就可以不分节，使用长句，传递出涌动的势能；或者使用极短的诗句，营造出紧张感。而一首关于禅意花园（Zen garden音乐专辑名。）的诗，就适合由四个小节组成，每个小节四行，每行长度保持一致，这样才能感觉到形式和内容之间的协调。

和换行非常类似的是，给任何一群诗人同样的诗行，而他们很有可能根据各自对于视觉美感、韵律、节奏和意义的感受，自顾自地把这些诗行以完全不同的方式组成小节。到底哪一种方式最适合你呢？

——除了多多实践，没有更好的办法。

●钻研一本你喜欢的诗集，注意这位诗人在所有作品里一共采用了多少种不同的分节方式。

●从知名诗人的作品中选择一首你喜爱的，关注这首诗的形式如何反映或象征了诗意或情感。感受分节如何从视觉或节奏上感染了你。试着体会诗人在构造诗节方面的匠心，以及背后的原因。

●从你自己的诗作中选一首句式长短和你刚刚研读的名家作品较为接近的，并模仿那首名作的小节结构（即诗行、小节的长短和数量），将其重新加工。从中体会形式的改造为你的旧作带来的新面貌和新改变，以及这个新的结构如何影响了诗歌的情感与内容。

●翻出一首你的旧作，以全新的眼光审视它。注意体会你在小节上做出的处理对诗歌起到了哪些正面或负面的作用。你会以怎样的方式重新调整诗行之间的组合，使诗歌的形态更好地反映或象征出这首诗想要传达的意义和情感呢？

第三十五章 培养写作习惯

写作习惯对于建立及支撑脑海中的诗之国度，是大有裨益的。当我们训练自己以某种特定的方式触发和协调自己的直觉与灵感，我们有可能像“芝麻开门”那样轻松进入大脑中的创作区域。在本章，我们将愉快地体验一种开启你最佳创作状态的方式。

写作习惯可以被视为对日常时间的清晰规划，对写作的地点的选择（卧室，前廊，公交车上，或咖啡厅），这个地点的周围环境（声音，可以被目光搜寻到的线索，光线），你的写作工具（笔记本，电脑，信封的背面），甚至包括你所喝、所吃之物，乃至你写作时的穿着。你的创作习惯和你本人一样是独一无二的。

诗人艾德·梅斯说他曾每天凌晨五点都在他自己家的地下室里写一首诗，以这种方式写了整整一本书。首先，他大声朗读字典的一页，好让自己创造力的齿轮开始转动，然后他开始轻松自如地写下一首诗，诗的长度刚好占满他活页笔记本上的一页。

克里斯蒂娜·凯兹，那位“作家妈妈”《作家妈妈》是凯兹的一本著作，作者在这里用书名来称呼凯兹本人。，说她童年时代卧室里那把拉兹男孩懒汉椅，成为了一块魔法飞毯，载着她飞入她自己隐秘的梦境，创作的灵感就从那里起飞。

写作习惯也不是固定的，它们可以像我们自己那样善变。我的第一本诗集由三个部分组成，分别命名为“纽约”、“旧金山”和“波特兰”。我把诗歌以这种方式分组，来反映我的三个界限清晰的人生阶段。我在这三个地点的写作习惯都大相径庭——而这显著地影响了我的创作。

在纽约，我四处散步的同时，用一个微型卡带录音机记录下我戏剧化的喃喃自语，然后在电脑上把语音转录为文档。在这种写作习惯下诞生的诗歌往往是对陌生人拥挤间产生的亲昵，以及城市街区丛林中的芸芸众生相碎片式的探究。

在旧金山，我习惯带着一个活页本去音乐俱乐部，穿着宽松的衣服，喝一杯苏打水，看着乐队的现场演出，在纸上随意写下令人激动而又不假思索的即兴片段，直到我的手写不动为止。第二天，我在有趣的短语下面画线，然后把这些片段敲进电脑。它们中的多数最终都会成为

诗作。这样生成的诗要么诞生于音乐俱乐部——要么会采纳音乐的隐喻、主题、节奏，或以音乐为参照。

在波特兰，我每天都在云雾缭绕、弥漫忧郁气息的雨林间的空地上遛狗。我会随身带着用来记录的卡片和钢笔，把我脑海里冒出来的任何东西都潦草地记录下来。我也尽可能地出席了许多文学活动——然后发现，当我聆听他人的佳作的时候，自己也才思泉涌。在我的记录卡上，我捕捉每一个想法，不加任何判断。在我的书桌上，这样的卡片已堆积如山。最后，我把这些记录敲进电脑，然后找一个合适的时间，把里面有趣的内容收割下来，写成诗。

有的诗人需要持之以恒，有的诗人需要冒险和改变。有的诗人需要他们周遭有噪声和活动，而有的诗人则需要宁静。你又是哪一种？

情境！情境！情境！

试着体验一下不同的写作场所和精神国度，看看它们分别对你的诗作产生了怎样的影像。试着在这些情况下写作吧：

●乘公交的时候

●裸睡时

●在一个朋友的厨房里

●在兽医诊所的等候室里坐着的时候

●害怕时

●在公共休息室里

●在雷雨的轰响声中

●忧郁时

●在帐篷里

●在一个音乐节上

●在一个潜水艇里

●躲在遮蔽物下，打开手电筒

●来点咖啡因助兴

●抚摸你膝上的猫咪时

音乐自耳入，诗篇由笔出

伴随着古典音乐写十分钟，接着听着重金属再写十分钟——再试试福音音乐，乡村民谣，嘻哈音乐等等。在这个队列中一定要加入一些你不喜欢的音乐，不舒服的感觉会促成令你惊喜的作品诞生。留意音乐施加于你的输入怎样在你的作品中成为了产出。

做有用的事

当你体验着不同的环境和有助于激发情感的因素时，让发挥了作用的不断重复，把其他的弃之不用。当你坐在浴缸里有莲花装饰的位置，舔着一块奥利奥夹心饼干，而这时前所未有的一首好诗降临了脑海，你应该马上让这个“偶然”成为写作的习惯，因为它能让你的创造力无拘无束地驰骋飞翔。

第三十六章 反抗写作习惯

进入最佳状态和陷入成规只有一线之隔……

——克里斯蒂娜·拉文

诗的国度充满矛盾。特定的写作习惯有助于写诗，同时也会妨害它。有一个最适合自己的写作习惯会给创作活动提供可靠的切入点，但有时候，如果你过分适应了某个特定的写作惯例，你会发现自己所有的诗都在以相似的方式行进和终结，像同一个模子刻出来的一样。或者，随着对一种惯例的不断重复，你思想的锋芒会被磨钝，你也许会面临这样的风险：生活和创作中再也没有出人意料的活力和兴奋点了。

如果你已经有了一个很棒的写作习惯，祝贺你！现在是时候开始体验打破这种习惯的感觉了——并不仅指你的写作习惯，也包括你的生活习惯在内。

●改变你的形象。穿上你伴侣、孩子或朋友的衣服，不管它们在你身上的效果多么滑稽。以完全相反的方式分开你的头发。从鞋柜深处翻出你在过去十年里都不好意思穿上的鞋子，穿上它们，系好鞋带。戴一顶帽子或一件珠宝——选择那些在颜色或者尺码上完全不是你日常风格的款式。

●让自己——还有别人——感到惊讶！在我二年级的时候，我从我母亲那里学到了关于创作生涯的最重要的一课——她建议我把一篇按部就班的读书报告以演唱的方式表现出来。在她的怂恿（以及帮助）下，我把我的《勇士拉蒙纳》按照《你是一面年迈的大旗》的旋律和节奏重新写了一遍。第二天我把影印的歌词带到了班里，我们一起把我的报告唱了出来。要与众不同，要被人记住——我妈妈强调说。我这样做了，并且做到了。你会怎样改编一次按部就班的交流呢——以更诗意盎然，又充满力量的方式？

●换个地方！改变你写作的地点，便可以把新鲜的想象，全新的风景、气味和对话带入你的写作中。你平时是否习惯在一间房门紧锁的安静小屋里，或是一个充满各种喧闹声响的拥挤的咖啡屋里写作呢？不管你平时的写作环境是怎样的，去一个完全超出预期的地方试试——甚至一些你不喜欢的地方——看看会有什么样的事情发生。

●关灯！如果你在一个灯光明亮的房间写作，把电灯换成蜡烛。如果你对营造氛围的灯光有特殊的热爱，让自己在一排荧光灯管的直射下写起来吧。

●用你平时不写字的那只手写字。看看什么样的词语即使写得艰难、迟缓、潦草，也值得被写出来。

●不管你上一首杰出的诗是在什么时间、什么情况下写出来的，以完全相反的方式再写一首。

●如果你喜欢随时记录，清空你的钱包、口袋，空着两手去散步。看看在你回家的路上，什么样的瞬间和记忆依然萦绕于你的脑海。而如果你之前从来不会自发记录下脑海中任何关于写作的蛛丝马迹的话，是时候开始不管去哪儿都随身带着一个笔记本了——记得要让它超载。

●放弃一些你觉得你离了它们就活不下去的事物。注意探究在它们离开之后到来的想法、感受和言语。

●参加一个你从没有加入过的充满神圣感和崇敬的宗教仪式。不管你是否信仰上帝，试着从这样的视角注视之。

●写一首情诗，一封致歉信，或一封宽恕的信——写给从某个时刻起你一直都试图回避的那个人。

●走一条更远的路回家。或者当你要去一些平时常去的地方时，选择你之前从未走过的路。

●知无不言，言无不尽；或紧紧闭上嘴——哪一个更不像你日常的作风，就试着那样做。

●穿上一件披风，并宣称自己是某方面的超人：花生酱和果冻三明治，遛狗，巧妙地连接动词——任何你已经准备好向世人宣告的闪光点都可以。

●把两件完全不相关的事（比如诗歌写作和体育广播）结合到一起——以这种方式写一首诗，就像杰伊·利明在他的《写诗的人》里做的那样。

把自己撼醒

如果你没有孩子，生一个。如果你已经有了一个孩子，就添一个妹妹。如果你有很多工作，那就做得更多。如果你做得不够，那就做得再少些……如果你不喝酒，开始喝吧。如果你喝酒，那就清醒起来。如

果你在上学，退学吧。如果你已离开校园，何妨再去逛逛。如果你觉得生命只剩一年，想象一下你还有100年。如果你觉得能活到100岁，想象一下你只剩一年好活。如果你惯于理智，就去发疯。如果你平日疯疯癫癫，试着从中摆脱。如果你正在恋爱，分手吧。如果你单身，去找个爱人！这是新事的震撼——把自己撼醒。

——艾丽尔·阿尔

写诗的人 杰伊·利明

这里有一个开始写诗的人而已

在布鲁克林的一个小房间。他的窗帘

在微风中鼓得明显。我们即刻出发

去看看这情境里的哈利，他身上

有什么样的故事正上演？“喔，查克——

他已经开始写第二小节，而且看起来

干得不错。他用蓝色的墨水，这个时代

大多数诗人都用蓝色钢笔水，其实蓝黑色

也是不错的选择。他的窗帘确实胀鼓鼓的

被一阵微风吹起，还有，他的散热器

也莫名地发出哨音。他还没写出一个隐喻，

但我知道他正在那周遭搜寻——

从他灵魂的小茶叶罐里，很快将给我们

翻出一些东西。哦，别急——查克，这儿有个突发新闻，

窗外有‘鸟儿啁啾’，还有一辆

突突作响的汽车刚刚开走。没错……绝对的

对那只啁啾的鸟儿的确证。”打扰了，哈利

但是那首诗似乎被写得很有听觉的质感

你说是不是啊？“是的，查克，你是对的，

但几年来的经验令我不敢妄自断言

这首诗最终会走向何方。我为什么会记得

1947年的弗洛斯特和1953年的史蒂文，当时是什么样，

并且，如果那些日子里还有一件关于诗歌的事情

今天依然未变，依然在此地上演，他就只需把窗帘

比作他母亲，他会把那散热器描述为‘和历史的红海象

一起深沉地怒吼’。现在到了关键的一行，

尤其是出现在这里的，诗里某些迟来的成分，

当所有的明喻都要回家时。事实上他看上去

似乎为写那一行诗而筋疲力尽，

又有谁会这样呢？看起来就像……哦对，他放下了钢笔

起身去刷牙了。回来说你的查克吧。”那么，

感谢哈利。哇哦，艺术家的生活。说的就是现在，

只要他们一旦出现，我们将把更多细节一一奉告。

第三十七章 它究竟意味何在？——当诗读来不知所云

读诗时感到有点茫然不解是很正常的……我们并不需要理解全部事物。保持无知的感觉十分重要。诗歌并不总是在第一时间就交出它的全部。

——泰斯·加拉赫

我曾每周都寄一首诗歌（在别处发表过的）给我的朋友——他们要么喜欢诗，要么希望更多地接触诗。一个朋友的兄弟是个内科医生，要求加入到这个行列中来。每星期他都给我发一封邮件，让我解释我发给他的诗是什么意思。

“当它说东说西的时候，它到底想说的是什么啊？要是我把这首诗理解错了怎么办？我就是不明白作者想说什么，而且我不想犯错啊。”

听起来很耳熟吧？那么，我就把我告诉那个内科医生的一个小秘密也透露给你们：你认为一首诗的意思是什么，它的意思就是什么。我知道在这个我们身在其中的非黑即白的世界里，这个答案不那么容易被接受，但它是事实。一个诗人一旦像射出一支箭一样，把一首诗发射到这个世界中来，诗就完全地属于读者了。思索作者的意图究竟何在也许也是趣味盎然的事，但我认为斟酌这首诗到底为你带来了什么要有用得多。对“你”而言，它究竟意味何在？给“你”带来了什么样的感受？成为一首诗的作者和读者，你就已经踏入一个凡事皆有可能的世界——所有的解释都是对的，只要在你那里它们能自圆其说。

也许一首诗对你来说没有任何“意义”，这同样是完全可以的。这本书里的很多诗是“叙事诗”，里面包含一些可被理解的故事。但并不是所有的诗歌都在字面上清晰可解。也许一首诗会给你带来某种感觉，但你却并不明白个中缘由何在。也许一首诗把三个词组合为一行的方式令你大为惊讶，从而使你对遣词造句有了新的想法。诗中往往嵌满诸多令人惊喜的礼物和启示——而且它们对每个读者来说都各不相同。不要管诗人的意图究竟是什么，诗在你手中已具有某种独一无二的特性。你将和那首诗在意义上达成只属于你们的共识。

自然，并不是你读过的每一首诗都有值得欣赏和喜欢的成分。有时一首诗不会带来任何独到的启发。这就关系到所谓的口味问题了。就像

你不可能喜欢所有你遇到过的人一样，不是每首你读到的诗都能于你有所触动。

有机会写出一些你自己也不是很明白的诗是很好的事。对我来说，这样的诗往往诞生于信笔挥洒之中，就像我在第五章中描述过的那样。当理性退让到一边，潜意识往往能提供一些十分有趣的原材料。当我写着一些我自己也不知道它字面意义何在的诗篇时，我就遥想米开朗琪罗雕凿着大理石块的时候，他是怎样发现了在里面等待着他的那个雕塑的。我相信这里面有些内在规律是相通的。一旦瞥见这种可能性的微弱闪光，我就拼尽全力想方设法找寻出它在词语中的形状。这需要一种别样的理解与信任，像在黑暗中探索，像在寻找一种可以支撑起我全部重量的框架结构。

也许诗歌最难的部分就在于，没有一种绝对正确或错误的写作方式，也没有一种独一无二、永远适用的解释方式。没有任何一种凌驾于你之上的权威力量能够判定你已通过正确的道路抵达终点。比如，几年前，在一个诗歌讲习班上，诗人朗读完一首她写于浴室中的诗歌之后，一个学生说这首诗描绘了某种宗教仪式，通过这一途径诗中的抒情主人公和上帝实现了沟通。很多学生赞同这种解读。而我几乎有点尴尬地承认，我从这首诗中读到的是对暴食症的恐惧与自怨自艾。而我们都对自己的理解有十足把握。对这一群听众而言，这首诗从两个完全不同的角度传达出了明确的意义，和他们实现了沟通。同样地，我也写过对我而言有独特意义的诗，但我在写作研习班上，从我的读者、我朗诵会的听众那里得到的反馈中，我发现其中一些诗对其他人而言却具有另外一些独特的意义——他们做出的解读和我最初的意图完全不同，甚至大大超出我的想象。

当我们读诗、写诗的时候，不知所云的感觉往往让人想把它揉成一团丢进垃圾桶，认定诗就是一件非常难的事情。我们绝大多数人都生活在一个社会化的教育体系中，这个教育体系告诉我们，世间任何事都有非对即错的答案可循。但诗的结尾永远是开放的——毫无疑问，它对我们的思维惯性构成了挑战。

然而，我依然要说，在诗的国度里，绝对性的缺席并不一定就是失败。“不确定”能提供无限的潜能。诗让我明白，当我们超越文字表层的意义结构，投入诗歌生存其中的那个拥有无限可能性的世界的时候，生活和言语的内涵将丰富得多！

在接下来的一章中，我们将仔细琢磨一系列字面意义含糊不清的诗，它们也许会令你感到某种独特的意味，也许不会。我们将在这些诗篇中一遍遍地探索出只属于我们自己的、隐秘晦涩的真相。

第三十八章 疯狂的释放

有一次，我和堂姐玛瑞乐正在打电话，她的儿子肖恩问我们一个可以用来形容太空中的情形的词语。“失重”，我说；玛瑞乐重复了一遍（并拼了出来），肖恩把它写了下来。这让我回想起我和我弟弟玩过的一个游戏：“疯狂的释放”。我们在家庭自驾游的时候，竞相在后车窗上兴奋地潦草涂写。那些缺少关键词、需要填空的句子让我们随心所欲地折腾着词语，就像是一头扎进了深水中嬉戏，而监督者只能远远站在泳池边。我们沉浸在造出一些滑稽、奇异的句子的乐趣中，绞尽脑汁地使我们的词语组合吓到对方。

我发现对于学习诗歌的人来说，事情也是这样的。沿袭一首别人的诗作的结构——优先选那种整体上字面意义很含糊的作品，对于解放你自己的想象力和发掘新的语言组合大有裨益——让它们启发你，令你惊喜吧！

下面这三首诗中的意象和音韵没有被限制在一个线性的、明确的叙述性结构中。注意看这些诗人是怎样驾驭语言的。橘子皮和单身有什么关系？如何把风景当作铅笔一样削尖？一朵洋甘菊是什么样的？当你全身心地体验过这三首诗以后，在后面的填空题里创造出你自己的“疯狂的释放”吧。自由地去体验任何你觉得合适的词语，但并不需要有什么字面上说得通的“意义”。这样做的目的在于找到放松的途径，写的过程中不必深思熟虑。

杰克逊维尔港，佛蒙特州 詹森·欣德

因为单身，所以我有一块橘子皮

它的生命在黑暗中度过。

在橘子里面，我双目失明。

我不知何时一双手会到来，剥开

那些血的微粒。有时

一只黑鸟会把风带入我的头发。

或者，黄云在冰冷的地面落脚

野兽已开始厮杀

在漂泊之苦中挣扎。我所认知的女人们啊

已被大雾化为废墟。而鹿，在夜晚走过了田地

从内心开始的长远距离 瓦利德·比塔尔

从内心开始的长远距离（不要把它们称为梦）

午夜比平时小多了，

像一匹匹矮马。内心远隔千里，

和飞机不同，没有座椅

人们相隔太远

只能彼此呼喊（至少没法雅致交谈）

而挨着坐下时没有膝盖，嗓子也缄不作声

他们的驴子和堂吉诃德，假装成

寒冷气候里的海市蜃楼。这景象

在我听起来如铅笔被削尖。

它为自己画下素描：我的耳朵都听得见

可以用白色的事物，和家里别墅上的大理石，

为一只鸟儿着色，不然

鸟儿便混入一片地面，消隐不见

而时光，你同样看不见它；为什么

还要在胸前哺养，使它成长为

一天天，一月月，一年年？

还是留它独处吧，往北走一点点

来看望我吧；这儿的人们在镜子里

剃光了脑袋；而我

依然（在外表上）是我的本原。

牧歌 詹妮弗·张

田野上，有些

不停劳作之物。根，窸窣作响

小枝，伸展有声。疲劳的叶绿素

组成植物，它们没有

名字。田野上还有些事物

懂得拿捏分寸，从它们长在栅栏近旁就看得出

黄色的果子，有自己的

凹坑与种子吗？冬天的茎。

草长之声，除草之声，厮打。

泥土，和赞美诗。田野上还有

金鸡菊。我想说的不是这个。

黄色的花瓣，有没有

枯萎的天赋？有没有孤注一掷地

肆意流丽？叶落了，

为发芽而焦虑。它喷薄而出的艺术。

田野上还有

潜伏的事物。

蝉。这也不是我想说的。

它可曾呐喊怒放？

它可曾沿途跟从？一株带刺紫蓟

忧虑的沙嗓，如此巧妙的

牵缚。茎的声响，

雄蕊的歌唱。我可以是椴树花么？

可以是洋甘菊么？

田野上总有些事物不可以。

_____，_____\[城市，州\]

因为_____，所以我有_____的皮

它的生命在_____中度过。

在_____里面，我_____。

我不知何时_____会到来，_____

那些_____的微粒。有时

一只_____会把_____带入我的_____。

或者，黄_____在_____的地面落脚

_____已开始_____

在漂泊之_____中挣扎。我所认知的_____啊

已被大雾化为_____。_____在夜晚走过_____。

从内心开始的

_____

从内心开始的_____（不要把它们称为_____）

_____比平时小多了，

像一匹匹_____。内心_____，

和_____不同，没有_____

人们_____

只能彼此_____（至少没法雅致_____）

而挨着坐下时没有_____，_____也_____

他们的_____和_____，假装成

寒冷气候里的_____。这景象

在我听起来如_____被削尖。

它为自己_____：我的耳朵都听得见

可以用白色的事物，和_____的大理石，

为一只_____着色，不然

_____便混入_____，消隐不见

而_____，你同样看不见它；为什么

还要在_____哺养，使它成长为

_______________？

还是留它独处吧，往_____走一点点

来_____我吧；这儿的人们在_____里

剃光了脑袋；而我

依然（在外表上）是_____。

牧歌

_____上，有些

_____之物。_____，窸窣作响

_____，_____有声。疲劳的_____

组成_____，它们没有

名字。_____上还有些事物

懂得_____，从它们长在_____近旁就看得出

黄色的_____，有自己的

与_____吗？冬天的_____。

_____之声，_____之声，厮打。

_____，和赞美诗。_____上还有

金鸡菊。我想说的不是这个。

黄色的_____，有没有

_____的天赋？有没有孤注一掷地

肆意流丽？______落了，

为______而焦虑。它懂得喷薄而出的艺术。

______还有

潜伏的事物。

______。这也不是我想说的。

它可曾呐喊______？

它可曾______跟从？一株带刺______

忧虑的沙嗓，如此巧妙的

牵缚。______的声响，

______的歌唱。我可以是______么？

可以是______么？

______上总有些事物不可以。

第三十九章 修改的艺术

诗歌最复杂，同时也最自由的地方在于，不存在针对诗歌价值判断的所谓黄金标准。没有了这一项标准，判断一首诗是否圆满也变得不那么容易。因为每首诗都想要带来一些新鲜的东西，而这一点是否已经实现则完全取决于你自己。这不是件容易的事，即使对于已经有数十年写作经验的人来说也是如此，但在实际过程中它一定会令你有成就感！

关于修改，一定要记住，这是你更加熟悉那首诗、更充分地发挥出它的潜能的过程。在修改的阶段——在我看来，这是诗歌这出戏里的第二幕——你重新造访，重新发现了你在语言、意象、声音、音乐、诗行、节奏、韵脚上已经做出的选择。

这项微妙的平衡中包含了对诗中诸多可能性的广泛体验——超越了你第一次写在纸上的内容——却不会让促使你的诗诞生的灵感和情绪的完整性受到破坏。这是一项只能被逐渐培养的技能，经验和感受在其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如果你觉得修改的过程像是在黑暗中摸索，恭喜你已经找到点门道了！

关于诗是怎样创作出来的，或者你要多努力、花多久时间才能使一首诗定稿，都没有一成不变的答案。每首诗的写作过程都会不一样，有它独一无二的成长轨迹。我有几首“浑然天成”的诗，就在钢笔和纸张流畅细腻的摩擦声中一气呵成，而另外一些诗则花费了我十五年甚至更久的时间才完工。大多数情况下，我要用几周或几个月的时间去雕琢一首诗。有时我认为一首诗已经写完了，过了几年再读起我才发现我当时错了——那首诗向我恳求一个新的尾韵，或是分行结构上要加以调整，或是需要一个新的题目。

至于修改的目的，我建议你把写作和修改当成两件完全不同的事来做，它们需要在不同的座位上，不同的日子里完成。这一系列“检查—调整”的工作，意义就在于给自己一个独立的空间：让自己写诗的时候不会被内心想去修改润色它的冲动打扰。大可放心：如果它现在很糟糕，它下周还是会这么糟糕，而到那时你自然会去修补完善它。

在初稿的写作过程中，一旦你感到最后一滴诗意的灵感都已经坠落纸面、任何可能性都已经被试验，或你感到被卡在某个地方，不知下一步要通向何处时，把那首诗放在一旁搁置一会儿吧。下一次再回到这首

诗时，你便戴上属于编辑的工作帽。我的经验告诉我，时间是最好的编辑。一首诗不被打扰地独处得越久，当你坐下来开始修改它的时候，未竟的诗意进一步延续下去的可能性就越大。

那么，你现在戴上了编辑的帽子，袖子已经高高挽起，还把邮件检查了几百次，所有的餐盘都被收拣好，三杯咖啡也已经下肚——再没有什么能让你分心了，现在开工，如何？下面这些问题或许可以成为你修改工作的启动之处。

●你诗中最生动活泼的部分是哪里？找出来那些使整首诗焕发着诗意光芒、使其更为饱满丰盈的诗行、词语、措辞和小节。在它们下面画线，这样做会使你在修改的过程中更容易注意到哪些部分能够实现更好的效果。

●在诗作的开头有没有阐释性的部分，或者在诗作的结尾有没有总结性的内容？——如果它们对整首诗没有多大帮助，就可以被删掉。诗作中往往会有类似这样的成分，砍掉诗最开头和最结尾的几行试试吧，看看会有什么样的情况发生。

●到底是谁在诉说？如果这首诗来自另外一个言说者口中，它该会是什么样子呢？例如，如果是一首关于母亲和女儿某个共同经历的诗，并且是在女儿的视角下被讲述出来的，那么，试着从母亲的角度讲述它吧。

●如果你使用的是第一人称，试试第二人称和第三人称会带来什么样的改变——反之亦然。亲疏程度的变化会影响到被讲述出来的内容。

●所有的明喻和暗喻都成功地实现了它们的效果吗？如果把一个明喻换成暗喻，或者把暗喻换成明喻，它是否会更加鲜明生动？如果一首诗采用了一个延伸性的暗喻，它是否在整首诗中前后连贯统一？

●哪个地方的语言呈现出了疲软、破碎的态势？你如何给它们注入更多力量，使它们富有生机？审视每一个词语，仔细思索还有没有更有力量的方式来表达同样的情感与思绪？消极、负面的词语可否变得积极活跃？繁复的修饰语可否被删去？“坠落”可不可以改为“踝跌”？

●词语的时态：如果这首诗以不同的时态写出，它会变成什么样？即使事情真的发生在过去，也试着用现在的时态写写看——反过来也是

一样。看看哪一种时态能够赋予诗作更大的能量。

●诗作的形态（诗行的长短、分节、空白的部分）能否反映诗作内容中的情感与节奏？它应不应该反映？

●标点和大写字母是否前后连贯统一？

●如果不使用任何标点符号，诗作会呈现什么样的情形？如果一直不大写呢？（或者反过来——视你的原作而定。）

●谁将是这首诗的读者？它是否有明确的针对性（也就是说，这首诗是不是专门为某个人而写的）？这一针对性发挥了作用吗？

●整首诗中重复的声音有没有形成良好的乐感？

●每一行在断行上的处理有没有激发出更强的阅读兴趣，那些停顿带来的节奏变化能否促使人继续读下去？它们有没有紧紧围绕重要的瞬间或词语，并使之得到强调，更加凸显？

●题目是否很好地服务了整首诗呢？它能不能表达你在第二步中删去的那些部分的意思？——如此一来你就可以直奔诗歌内容的精华部分而去了（例如："甘泉润泽的农田，1989"）。诗中是否有关键的一行可以和题目此呼彼应？题目要怎样更进一步地对整首诗起到提纲挈领的作用？

●整首诗中动词的时态前后一致吗？时态需要前后一致吗？

●诗行的顺序合适吗？它们的长短是否顺应了诗歌内在的抑扬顿挫？如果你对此并不确定，试着一行一行或一节一节地把整首诗切碎，以完全不同的方式重新安排它们，如此重复多次，直到你被那个完美的形态击中，情不自禁地惊喜一呼。

是否有这样的经历——在某一首诗中，你删掉了一些你虽然喜欢却不能很好地发挥出作用的语句？回头看看第七章，学着如何处理、拯救你在修改过程中删掉的"心爱之物"们，使它们枯木再逢春。

第四十章便利是灵感杀手

我记得曾读过的一则新闻，报道了人们被预先洗好、切好并套袋的菠菜中的大肠杆菌夺去了生命。那时我还读了一篇访谈，苏西·布莱特采访了一个农民，农民说菠菜本身是绝对安全的。是我们追求便利的欲望——打开袋子就可以得到别人已经为我们洗好、切好的蔬菜——导致了一系列加工程序，从而使蔬菜变得更容易被病菌污染。

大肠杆菌因为消费者对便利的追求而变得有毒害性——我认为这恰如其分地构成了对另一件事的隐喻：高度机械化和强调绩效的现代文明，使我们在对速度和舒适的不断追求中，有了无穷无尽的方式去污染我们的生活和想象力。绝大多数情况下，当我们想获得创造力的时候便利毁灭了一切。

几年前，我再三让自己在诗的氛围（例如，白日梦）中开车。我对“限速”这个概念的独特理解并没有得到知音，相反地，交警大哥说：“超了就是超了。”两年内，在一个限速25英里/小时的路段上四次飙到38英里/小时的代价是暂停使用驾照30天。我不得不“脚踏实地”了。

开车当然会带来更多便利，但我对雷达下的生活会是什么样却有更强烈的好奇心。如果没有了开车带来的好处、节省的时间，我会是什么样，会怎样享受我的整个人生呢？

我从中领悟到的是，带来更少便利的事物能更好地把你的知觉唤醒。在一个令人焦躁的夏日里，我不得不去一个我不想去的地方，天空因此尤其地晦暗，空气也变得沉闷且黏稠。但似乎让身体出去走走，爬爬坡也不是个坏主意。当我的大脑和脚步都开始认真对待这件事了以后，我在差不多距离我房子以南四分之一英里的地方，在41大道的人行道上跨过了一张撕下来的纸，它看上去像是某个人的家庭作业。

在一个人满为患的等候间等了一小时以后，我又花了一小时走回去。这一次，我在那张安静地躺在人行道上的纸片边慢下了脚步。它是一张黄色的纸，上面写着一个数学算式，蓝色的横隔线间隔很宽，是从什么人的笔记本的最上面撕下来的。在这一页的顶上，有蓝色的钢笔字迹写着圆胖的泡泡形字母，组成了一句话：没有人能夺走我已经做过的事。

我站在这张纸片旁边，就好像这张纸是从一个鸟巢里掉落的雏鸟，而我不知道鸟巢在哪里。　我走过它，又跳了回去，像在唱歌。我阅读了它，又阅读了一遍。我放眼把整个街道都扫视了一遍：空无一物。抵达天堂的道路上，没有任何人。谁把它放在这儿的呢？我在这张纸片旁边又站了20秒，然后忽然一个冲动，我捡起了它，折叠好放进了我的钱包中，好像会有人把它从我手中夺去一样。

“没有人能夺走我已经做过的事”。在这个洋溢着绝对的、澄明的、深不可测的魅力的瞬间，我紧紧抓住这片“人行道真理”的破破旧旧的图腾，继续缓步向家的方向走去。它在我的布告栏上存在了一年之久，在某个时刻它成长为一首诗，一篇散文，一种学习聆听周遭的世界对我们的倾诉的哲学。你也试着让自己在不那么便利舒适的情况下被唤醒吧，让自己足够清醒敏感地留意到世界不经意地在你脚边放下的礼物，如何？

●慢下来。慢餐运动和简约生活运动都围绕着同一个中心：慢下来，在你正做的事情上面投注更多的耐心、注意力，保持清晰明朗的状态——这样，才能体会到更多愉悦。试着刻意放慢你的日常行为和习惯的节奏，看看你在慢节奏的生活中会发现什么。

●以更困难的方式做事。把导航系统和地图搁到一边。给食品料理机放一晚上的假。用手写一封信，而不是压缩一封电子邮件。从自动化的世界里脱身出来，完全手工生活一天，一个星期，一个月，看看在这个新的生活乐章中，什么样的灵感与启示会涌现。

●从汽车中出来。如果你习惯于去哪里都开车的话，请停止这样做。用一周的时间，试着换一种方式到达你想要去的地方——步行，骑自行车，或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如果上述这几种都不可行，就搭别人的顺风车吧。哪怕只是扮演一个乘客的角色，也会给日常的惯例行程中增添不少新鲜的味道。

●花一个小时（或一天，一个星期）像一个新闻调查记者或私家侦探一样思考、行动，把发生在你身边的任何事都当做一条线索。为什么那个人行道上的男人推着一个空的婴儿车？是谁把那个律师事务所改建成了六车位的停车间，目的何在？用任意一个虚构的，却最能激发你的答案来填补空白吧。

第四十一章 让梦指引你

梦是灵魂最隐秘、最深处的休憩地上一扇小小的、被藏起来的门……在夜晚原始的黑暗中，梦使我们走进了那更博大、真实、永恒的人类的庇护所。在那里他仍旧是完整的，而且完全处于他的内在世界中，和大自然水乳交融，没有任何狭隘的自我意识。正是从这些纷扰交汇的深度中，升起了梦……

——卡尔·荣格

梦能够到达我们的理性到达不了的地方。本无法实现的可能性在这里被确证，被井井有条地排序。梦从我们双螺旋形的基因密码中升起，和先祖们此呼彼应，交换着我们多种多样的过去与未来。我们重新发现，重新创造，重新兴奋不已。在梦中，任何事都可能发生，而理解力往往超越了我们的掌控。我把梦之国度的风景想象为一片盛夏的原野，充满纵横交错的道路，道路之上是更多的道路，两旁满是成熟了等待被采摘的真理、隐喻和意象。我们可以把一只只水桶都装满，十个手指一齐上阵，狼吞虎咽地饕餮到嗓子眼——尽管如此，那里的宝藏依然无穷无尽。对一首诗来说，还有比这更好的原材料吗？

有一次我接受电台采访的时候，主持人邀请我朗读一首她喜欢的诗。这首诗再现了一个梦境中出现过的场景和画面，所有事件也是按梦中发生的次序来排列——在我看来，因为它内部象征符号之间所产生的共鸣，它完全配得上被称作是一首诗。当我朗读完毕，采访者祝贺我写了一首勇敢的诗，讨论了一个绝大多数女性不愿意提及的话题。我不记得我当时说了什么，但我记得当时气氛有点尴尬，我也有点困惑。我无法理解：她究竟认为这首诗讲述了些什么？我完全不知道。后来，一个听了那次广播节目的朋友打电话告诉我，她非常喜欢那首关于流产的诗。没错，那个主持人一定也是这么认为的。也许那首诗曾经确实以之为主题，尽管它写于多年以前，而那时我还没有任何类似的人生经验。但我就是无法理解整个事情，因为那首诗仅仅来自我的一个梦境。

我讲出这个故事是因为我认为这是个极好的例子——那些从我们的潜意识里筛选出来、降临到我们清醒的意识中的原材料，是缪斯赠予的礼物。我们的梦像莲花一样独立完整。它并不需要被赞美、被理解，不需要浮出水面——它们无限的美感扎根于我们难以触及的地方。作为诗人，你的工作只是努力划桨，学习怎样能距离你潜意识里的神秘世界更

近，与它们更好地打成一片。

●把一支笔和一个笔记本放在你床边很容易够到的地方。

●在睡前邀请梦境的到来。如果什么事令你很感兴趣，或者有些事你想更进一步去探索，就明确地暗示自己要在梦中去那里神游一番。

●就像你训练自己要对婴儿夜间的需求立即做出反应一样，当进入梦境的时候，就立刻把注意力转向它们。唤醒自己，把精彩丰富的内容记下来。它真的十分重要。

●不要试图强制改变那些自然浮现的言语或形象。想象一下你自己正在追踪一只野生动物。简单地跟随着这只神秘的生物——也就是你的潜意识，看看它会带领你去往何处。

离开鸟巢：被圣人科恩排列过的梦境

我有过一个梦。不是马丁·路德·金式的梦。它只是一个普通的梦。只是更大了而已。在那个梦里，我知道我一直在变形，却不能变回去。一个出生的梦。一个死亡的梦。一个鸟巢。

有一次，我在拜访萨拉，她的丈夫詹森，指着他们露天平台外面一棵树上最低的桠杈，那儿有个蜂鸟的巢。它的周长和深度大约是一只顶针的两倍。我盯着那只鸟，看着它嗡嗡扑闪着的翅膀慢慢减速到静止。只有蜂鸟的尾羽能够和她小杯子一样的鸟巢里的花纹匹配。她戴着它，就像穿着一件条纹T恤，她从这件T恤里伸出的头颈自有一种沉静的尊严。我走下了台阶，站在她下面。我其实可以跳起来碰到她的，但她知道我不会那么做。这是我们之间的契约。

那个鸟巢有它自己的季候。随着每一次的抵达和离开，它时而尚未成型，时而被重新制作。它和自然的关系，远比那些典型的人造物和自然的关系自由灵活得多。我梦中的鸟巢到来的时候是未完成的。我走在它的下方，随着日子一天天过去，它越来越不完整。直到昨天，最后一片破碎的毛皮也带着其他东西一起坠入了潮湿的冬风，在我的梦境中飘落而去。

那只曾经离开这个鸟巢的蜂鸟究竟是谁？她从何处寻觅到了安宁？“真实”在某种意义上等同于无家可归，漂泊流浪，而我正在学习如

何于内在生命中同它共处。

第四十二章 诗作为“自他交换”的实践

即“tonglen”，又称“施受法”，一种静观默想，配合呼吸的藏传修行法。修行者在静修时观想一个所爱的人正在经历许多苦难，吸气时想象这个人的痛苦如同浓烟般的乌云进入你的鼻孔，然后深入内心。让苦难在心中停留片刻；接着在呼气时，呼出你所有的祥和、自由、健康、良善与美德给那个人。参见《自他交换》，
http：//www.douban.com/note/10522770/。

佩玛·秋卓从事“自他交换”修行的教学——这是一种冥想式的修行法，它要求我们随着呼吸吸入我们自己的，以及这个世界的苦痛；然后为我们自己和他人呼出同情。她说，“自他交换”的核心精神在于令我们意识到，苦痛并不是一己的负担，而是具有普世性的。它引导我们把苦痛变为一条唤醒内心的小径。并且它召唤我们直面并迎向我们的苦痛，由此他人便可从中解脱。

当我开始按照佩玛·秋卓的指导，带着这种意识呼吸的时候，一个想法涌入脑海：我其实已经有过“自他交换”的经历了，即诗歌。我吸入自己和世界的苦痛，并在诗中将它们呼出。诗给了所有苦楚一个去路。它使一个个细微的瞬间变得恒久长存，也给了读者一个在苦痛中穿行的机会，给予我们启迪，使我们的心灵得到净化。我穷尽一生都在寻找我自己的经历在他人的诗作中被更清晰地表达出来的时刻。并且我最近刚大大地呼出了一口气——一本诗集出版了——我希望能够通过它让我的读者们放松自己，了解自己，在诗中透过我的眼睛看到他们自己的悲喜。

诗歌无法解救被棒打的小海豹，无法阻止家庭暴力，无法使贩卖儿童的惨剧不再发生，对小到斗狗、大到种族屠杀，乃至一切最难以“吸入”的苦难都无力拯救。但就像摩托车骑手必须倾斜才能在转弯时避免摔倒一样，诗歌成为了某种意义上的转换装置，能够提供一个倾斜着贴近你所经受的苦难的语境，并安全地从中驶出。我父亲常说：“经验就是在你没有得到预期之物的时候获得的。”而诗歌就是能够从意料之外的经验中挖掘出来的财富。想想吧，在那些被误会、伤感、失望、惋叹笼罩的心灵中，有过多少在深切的情感和痛彻的领悟中被激发出来的蓬勃昂扬的诗思，在蓬勃茂盛地生长。

如果你试着把你在诗歌上的作为当成一种“自他交换”的实践——沿

着这条路，你将从那刺穿了你、直指灵魂内核的事物中穿过——会有什么事情发生？也许，不公正的事会引导你明白何谓不妥协；而你最感到痛苦与懊悔的时刻将有助于你走入内心、冥想深思。也许，在你放松下来的时候，你将洞明离婚、死亡、暴躁，和改变这些概念内部亘古不变的真理，并在一首诗中将这一切奥秘优雅地照亮。

●当你发现你在无家可归的流浪汉面前掉转头去，对首页新闻视若无睹，或是对抽泣着来到你院墙前的邻居不闻不问的时候，让你的内心转过来，走向苦难吧。去看，去听，去感受，细细捻过所有和你交流的讯息，体察它们如何影响了你。究竟发生着什么？这一次恐怖事件有什么特殊之处？它使你想起了什么？这种经验给你的身体带来了什么样的感觉？你在哪里绷紧了神经？你在呼吸吗？试着深深吸入一口气，直到腹部，继续重复这个动作，并放松你的身体。要明白，世界上有千千万万的人正在和你一起面临同样的困境，你们对痛苦和艰辛的体验紧密联系在一起。

●为自己，为无家可归的流浪汉写一首诗，也为那个连院墙的缝隙都被她的悲伤填满的女人写一首诗吧。要明白，在为自己的经历命名的过程中，你成为了他人生活的见证。这是来自神恩的礼物。想象一下，随着你的写作，你进入了这种痛苦并在其中穿行，你所做的事情正在让另外某个人类似的苦痛得以减轻。

●和一个正在经历或已经历过类似困难的人分享你的诗，或者在一个能够给读者的内心带来挑战——就像它曾挑战你一样——的地方发表你的作品。比如说，我曾向一个帮助过我资助一个中国孤儿的慈善组织寄去了一首诗，内容就是关于被我资助的孤儿的。我的诗作和很多体验过类似痛苦的人达成了共鸣——他们中有很多人甚至直接向我反馈了这一点。

●任何时候，当你面临一些难以承担的苦难时，打开一张空白的纸，让自己在诗行中缓步穿行。

第四十三章 我很形容词，我动词名词：关于词语的选择

本章的题目是对特定语法格式的戏仿。我们可以很容易地填入：我很饿，我能吃下一栋房子。或者：我很累，我能在钉子上睡着。（看到了吗？语法公式往往让句子成为陈词滥调。）为了使人们能互相理解，我们说话、写作的时候完全遵守特定的模式，被语法牢牢框住。这种做法在不同类型的交流中固然十分有用，但诗歌并不依照这个规则运作。相反地，诗歌给了我们一个机会去探索全新的、令人惊异的驾驭语言的方式。固有的句子结构只能反映标准化的思考方式和表达方式，而诗使语言得以从中突出重围。所以，让我们放开手，随兴而作，直到我们被激动人心的惊喜击中。

●把吸引了你的十个名词，十个形容词，十个动词列成一张表格。也许你喜欢它们写在纸上的样子，或是它们的声音或意义，随便什么理由都可以。在一周的时间里随身带着笔记本或许有助于你完成这件事。当词语降临到脑海、当你体验着它们的时候，把它们记下来。

●从一本已出版的读物中挑一个自然段：报纸，杂志，小孩的教科书，或一本小说都可以。把它抄下来或者敲进电脑里，但是把每个句子中的名词、动词和形容词都以空白代替。接着把上面的表格中的词语随机填入到对应词性的空白中。不要太多想它是否合理，能否说得通。这样做的目的在于，完全自由随机地折腾语言，看看会有什么结果。

●填完所有的空白之后，再重新做一个新的版本。在曾经是动词的地方填入名词，在名词的地方填入形容词，在形容词的地方填入动词，或者在名词的地方填入副词，等等。让这段话看上去尽可能奇怪、尽可能地“文理不通”。

●把这两首实验性的“诗”中所有令你兴奋、有所启发的短语都记录下来。圈出你最喜欢的那个。这里是一个深得我心的：让我悦耳之声你华丽英勇的冲淡。这句话是什么意思？什么意思都没有！那它的意义何在？它促使我思考词语搭配、协调的新途径，解开了束缚着我的语法规则。

●在下面的空白中填入你能想到的最追新求异的字词或短语。不要想太久。只需要填入第一个涌入你脑海的词，一往直前。

●我诚惶诚恐地告诉你_____

●只有那_____会相信_____

●她一直都想_____但是_____

●不久前，_____变成了_____，尽管它曾经是_____

●两个_____永远不可能会是_____

●下面这个练习是诗人兼教师詹森·马沙卡的最爱。使用这个方法提取出一个故事最诗意的内核。

●写一个描述性的自然段。

●通读一遍，圈出最有力量的词语。

●把这个段落重写一遍，只使用你圈出来的那些词。（它们有怎样的声音？它们抓住了什么？遗漏了什么？）

●只有在不得不补全意义的情况下，才能添加新的词语。（当然了，什么时候“不得不”补全意义完全取决于你自己。试着只添加十个词语。接着删掉五个。看看你能把一个故事扩展到什么程度，同时能否再把它压缩成最核心的精华。）

第四十四章 关于“真相”

“到底什么是‘真相’？”有一天，兔子这样问道。那会儿它们正挨着彼此躺在苗圃的护栏边上，娜娜还没有过来整理房间。“它是不是意味着让事物在你内心嗡嗡作响，再附加一个悬臂把手？”

“‘真相’并不在于你怎样被造出来，”思肯马说。“它是一件发生在你身上的事情。当一个孩子长久地爱着你，不是说着玩玩，是真的爱你的时候，你就变成真的了。”

“会疼吗？”兔子问。

“有时会”，思肯马说——他总是令人信服。“当你成为了真实的自己，你就不用担心会被伤到。”

“它整个儿的都在一瞬间发生”，它问道，“还是一点一点慢慢发生的呢？”

“它并不是一瞬间全部完成的”，思肯马说，“你会变化。它需要一段漫长的时间。这也是它在容易脆折、性格桀骜，或必须被小心伺候的人身上难得一见的原因。一般来说，当你成为真实的自己的那一刻，被爱过的头发都会脱落，眼睛也会掉出来，你的关节也会松松垮垮，看上去衣衫褴褛，破旧不堪。但这些事情一点儿也不重要，因为一旦你成为真实的自己，你就不会丑陋——除非看你的人本身不明事理。”

——节选自玛杰里·威廉姆斯：《天鹅绒兔子》

在我不写诗的时候，我写的东西是关于市场营销的：这是我白天的工作。在过去的十多年里，我人生的主要内容是通过技巧性的谈话，调整商家和消费者的不同利益需求。诺亚·布莱尔是一个对社会和科技的潮流趋势十分敏锐的人，我最近和他有过一次关于“营销作为和平干预的潜能”的谈话，之后我开始思考我的诗歌是否也是一种销售工具，向人们推销着我个人的合法性——作为一个人类个体，以及作为一个作家的合法性。因为事实是，不管我的简历（或我的母亲，如果有必要的话）说我有多大的成就和价值——人们还是花了将近十八年的时间才通过档案、文件、资料等等各种形式的确证慢慢信任了塞琪出品的东西——这是我见过的最持久的多媒体战争。

珍·勒芒，是博客圈上启迪和希望的重要来源之一，她对性格外向的人的描述逗得我哈哈大笑，她形容他们在写任何东西之前，要先把那些东西全说出来。她暗示这比性格内向的人直接转向纸张或电脑屏幕的效率要低得多。我猜我写东西的过程在某种意义上和珍完全相反，虽然我并不热衷于谈论它的效率高低。绝大多数时候，我需要先把东西写下来，才能知道我在想什么。只有当我看到词语一个接一个地被呈现出来，在真实的行列中彼此关联，又在一首诗（或文章）中和其他的行列产生了联系，我的想法才能找到在脑海中扎根下来的地方。最终，它们往往是以对话的形式泉涌而出。

如果我们把自己的诗作看作是一个女人或一个男人的战争，以便能更加靠近我们存在的本质或人生的真相，那么诗歌与营销或许没有我曾经以为的那么水火不容。它们都是两面巨大的镜子，通过语言以更近密的方式映照出了这个辽阔的世界。

然而，诗歌和市场营销的核心目的毕竟不同。营销的论坛关乎如何令人信服以及如何销售，诗歌的论坛则关于展露真理赤裸的内核。诗歌写作是一项艰难的劳动，它喜欢我们卸除戒备、收拢棱角的时候。诗歌柔化了我们，引导我们走向我们本来的样子，以及即将成为的样子。它向我们召唤着一些比我们绝大多数人生经验更具审美性、更彻底的事物。一首无法进入真正的“真实”空间的诗歌难以与他人发生关联，甚至与写它的人都难以产生共鸣。诗歌把我们高高举起，举向一个更高的标准，在那里我们能更清晰地审视自己，如赤子般走出帘幕，成就自我的真相。只有以写作的方式，我们才能穿过诗歌这片棱镜——然后把我们写出来的东西与众人分享——并抵达那衣衫褴褛的“真相”的最隐秘处。

第四十五章 伸展双臂，拥抱艺术

在我成长的过程中，我爸爸有过一张海报，上面写着："在艺术面前展露自己。"在这行标题下面是一个裸跑的人面对一尊雕塑脱下了自己的外套。这一幽默的形式使它传递出的信息更有穿透力，我常常会回味其中的智慧。

如果你想从事艺术，你首先需要去体验艺术——体验它的纷繁多样。这样做最重要的理由是摒弃你可能会有的任何成见——有意识的或者潜意识的——比如：阅读或写作某事物的方式只有一种。真实情况往往是，你以为"应该"的那种方式，并不是你自己的方式。如果你把它作为出发点，你又能走多远呢？

我最近加入了一个朗诵会，在那里许多女作家和女诗人向观众展示了她们写的诗歌或故事。每人都有独特的表达自己作品的方式。有一个人的方式很滑稽有趣。有一个人令人深深被感动。有一个人的声音非常低弱，我几乎听不到她在说什么。还有一个有特殊的韵律和节奏，给人的感觉像是海浪在平整如镜的海滩上一波又一波地前赴后继，又消失无踪。

在那个朗诵会结束的时候，我们中的少数人聚到一起，讨论这个夜晚给我们带来的享受，并向作者们表达祝贺。珊娜，熟练地在众人面前朗读了她的小说，很想知道她有没有正确地读出她自己的诗歌。她很遗憾自己没有使用"诗的声音"。"你知道，"她说，"在每一行结束的时候，我的声音都忍不住会提一个八度，后面还会跟着一个夸张的停顿。"我一再向珊娜肯定她朗读得很好。她的表达方式给人的感觉十分自然，感情也很生动——和她诗中表达的内容十分融洽和谐，作为一个听众，我被她吸引和感染了。

关于珊娜的担心，我还想多说两句。许多年来，每一次我看到读者以和我不同的方式表达他们的作品的时候，我就会感到恐慌。后来有一次我亲身感受了丹·拉斐尔的表达。他的朗诵就像语言的地震，从地层深处的源头爆发出来，经由他在星球表面掀起了翻腾不绝的巨浪。我想知道我是否也可以如此，围绕舞台迈开步伐，遵从诗的旨意做出相应的夸张动作。于是我在卧室的镜子前模仿着尝试了几次，最后我得出结论：这不适合我。

听着戈尔韦·肯尼尔的朗读声那华丽不失庄重的回响，我不禁在心中为我细弱的嗓音默默致哀。在纽约的新波多黎各诗人咖啡馆，我第一次参加了诗歌朗诵比赛。那种放松的、性感的咆哮式赞美诗的表现方式和经典的诗歌朗诵——在一个主持台后面站得端端正正一字一句地朗读——如此大相径庭，我之前从不知道原来诗歌还可以被这样朗诵。这种新鲜的形式唤醒了我内在的某些东西，我开始在朗读的时候去探索如何能抵达更深刻的层面，如何能与我的作品和听众建立更强烈的情感联系。我甚至花过五分钟的时间考虑要不要把一条皮裤作为我的演出服穿上。

我从没有像戈尔韦、丹，或是朗诵界的女人们那样朗读过——他们的朗诵总能从舞台上优游地滑入观众的掌声中，我把所有这些可以采取的方式都记了下来，挑选出每种方式中有用的成分。在我一生中逐渐累积起来的作为一个听众的经验与智慧像一个缓缓到来的黎明，它使我终于明白，朗读一首诗没什么正确或错误的方式。每个人都在以他自己的方式传达诗歌——对他而言，这就是唯一真实纯粹的方式。对我们绝大多数人而言，需要花很长时间，并且在大量实践练习（这其中有很多是通过模仿实现的）之后，才能找到最适合我们自己的那种方式。对另外一些人而言，表演是一种先天的技能，他们总是能不费吹灰之力地通过朗诵使他们的作品得到了提升。你越多地伸展双臂，拥抱鲜活生动的诗歌朗读艺术，你就会越来越清楚地理解这一点。

●参加三个诗歌朗读会或朗诵比赛——听录音带也行。如果你无法进入诗歌朗诵会现场，下面是三个在线诗歌朗诵资源：

●美国诗人学院（Academy of American Poets）——www.poets.org

●诗歌创立会（Poetry Foundation ）——www.poetryfoundation.org

●来自鱼屋（From the Fishouse）——www.fishousepoems.org

把每一个诗人表现他们作品的方式记录下来。

●选一首诗——你的或别人的都行——朗读这首诗，并尽可能地模仿你所听到的每一个诗人的朗读方式。对着镜子读，对你的小狗读，或对你信任的朋友读，注意你声音的状态，你看上去怎样，你有什么样的感受。询问你朋友注意到了什么，把你认为最真实、最有趣的内容记录下来。

●保留有用的部分，丢弃其他。

●不断重复！

第四十六章 为你的诗歌实践建立一个体系

进入诗歌写作状态越是容易，你就越有可能马上着手这项工作。许多年来，我一直把能有助于诗歌写作和发表的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保存在我触手可及的地方。这里是我用过的一些编目细则，如果你喜欢，就尽管拿去用吧，并用你自己的诗歌实践充实它。

分类	内容
佳句摘录	把使你有所触动的内容记下来——关于写作或其他任何吸引了你的主题均可。往往一句恰当的引用预示着一首诗的开始。或者，你可能会在写作一首诗之后意识到某个片段蕴含的智慧之光可以使它成为一句完美的箴言。
喜欢的诗	我根据我喜欢的诗人来分类、整理所有我喜欢的诗，并经常把它们找出来重读。无论何时我需要更新思路、思考诗歌中的诸多可能性，这样做都能带给我新的灵感、启示和信心。
橡果们	专门找出一个容易进入状态的地方是很有用的。在这里你可以记录、编辑促使你触发思绪阀门的想法和诗行片段，并能轻易引用它们到正式创作中去（参见第六十二章）。
加工中的诗	所有未成型的诗稿都被保存在这里。我大多数诗作都曾在这个文件夹下有过一段慢慢成熟的时间。当我坐下来戴上“编辑之帽”的时候，我一般会从这里挑些诗出来。
完成的诗	把你已经成型、准备发表的诗作存放在这里。在你已经准备好向文学期刊提交作品的时候，这会有助于你决定寄出哪些诗歌。
竞赛活动与出版物信息	文档提交要求、诗歌竞赛和期刊的投稿期限都放到这里，以提交时间为序编排。这有助于你不会错过提交作品的机会。把你所需要的讯息放在触手可及的地方是十分有必要的。
提交日志	用一个手写的清单、Word 表格或 Excel 文件跟踪记录你在何时何地提交了你的作品，以及它是否被接受。记录下你收到的每一封来自编辑的通信，这样你下一次提交作品将会更有效率。
已发表的诗	为你已经发表的诗作以及它们被发表在何处列一个清单。这样有助于避免犯错，比如寄出一首已经发表过的诗……这也会使你的个人简历紧跟着你最新的成就。
朋友的诗	和能够激发你的灵感、助益你写作的朋友、同行分享你的作品。我喜欢在过去一段时间之后不断重读朋友的佳作，并为其中的光彩与进步喝彩。

第四十七章 让“用掉”多于“留藏”

关于写作，我所了解到的事实是：用尽它、射穿它、玩弄它、丢弃它，毫无保留，毫不迟疑，不分时地。不要为这本书中接下来的部分保留一些看上去不错的东西，甚至把它们留到下一本书再用。拿出来用掉它，用掉它，全部用掉，就现在……稍后将有更多东西涌现，更多更好的东西。它们将从身后、从地下源源不绝地涌出，就像井水。同样地，那种想要把你束缚在你所学到的东西里的冲动并不仅仅令人羞愧，还具有破坏性。任何你不自由地、任其百花绽放一般地释放的东西都将消逝无踪。待你打开你防护的外壳，只会看到一地灰烬。

——安妮·迪拉得

如果你像迪拉得建议的这样写作——以及生活——事情会呈现出什么状态？如果你在每一刻都尽情绽放，讲述真理，在万事万物中冒险；坚信不论获得或失去了什么，它都会开启下一段全新的冒险，新一轮绽放，坚信真正的启示只会对那些愿意张开怀抱、信心坚定的人露出微笑——事情会怎样？如果你把写作当做幸存的唯一希望、在写作中解除一切束缚，事情又会怎样？

这真令人胆战心惊。如果你允许你的配偶、你的老板、你的邻居，还有杂货店里在你前面排队的人，目睹你纯粹原生的完全释放，最终的结局可能是你会被开除、无家可归，结账走人的速度倒有可能会更快。也有这种可能——仅仅是一种可能——所有被你吸引、领略了你丰富多彩的全新一面的人，都会觉得你变得更美了，如果你愿意多展示一点美腿，多分享一点复杂的内涵的话。

另一方面，在某些场合某些人也会认为你面目可憎，并且离开。我经常问自己这样一个问题：如果最后这样，真的就是糟糕的吗？逃离旁人的视线只会加固你虚无的安全感幻象。但我还没讲出来的这个事实最具侵略性：最终你会如梦方醒一般地发现，所有宝石都已成为灰烬——你诗心里那些没有被播撒出去的种子，永远也没有绽放的机会了。

上星期在健身房里，我的跑步机旁边是一个在很多大学任教的跑步教练。我经常在健身房见到他。他能很轻松地跑好几个小时。当我转过头去看他炫耀自己的体能的时候，我好几次失去平衡，而且不止一次很可笑地弄伤了自己的脑袋。我一次次把自己调整过来，忍不住哈哈大

笑，然后重新开始我初学者的跑步之旅后，我对这位夸耀先生说，我不能聊天了，不然我掌握不了平衡。也就是从这个时候起，他开始拿我的笨拙取乐。

“嘿，”我以牙还牙地用骄傲的语气说道，“摔倒了多少次不重要，重新找回状态、继续努力才是最重要的。”这句话让他闭嘴了。他可是个教练，怎么会跟我争？

如果是你，你怎样写以“让‘用掉’多于‘留藏’”为题目的一章内容呢？你如何做到释放出去的比紧紧抓在手中的还多，如何让自己建立在过去的经验的基础上的想象和期待，在创作一首诗的过程中纵情驰骋、创造出新的感受？如果是你，你会不会因为自己的错误而放声大笑，尤其是那些最滑稽的、还被你一犯再犯的错误？你会不会每一次从跑步机上摔下来以后，都踉踉跄跄地折腾一会儿，再重新开始跑？

几年前，我在一个小木屋里度过了一月，全部取暖设施只是一个烧木头的炉子，它的名字叫“公爵夫人”。公爵夫人教会我许多关于诗艺和写作的东西。我发现写作在某种意义上是一个有催化作用的转换器：我从生活经验中获取了最初的原材料，写作使它转化为一道耀眼的光芒，一股有着旺盛的力量并延绵不断的热浪。曾经的痛苦和艰辛都成为令我放松和愉悦的养料。去体验一切感受，体验到快乐、悲伤的滋味，被这个世界感动，才是活着最激动人心的意义所在。

情绪是一种绿色燃料。我建议你站在它旁边，让它自由地带你去任何想去的地方。忘记一切，看看当你完全伸展怀抱、打开外壳的时候，那些光芒灿烂的宝石是多么美丽。

●写下你自己“‘用掉’多于‘留藏’”的清单。像头脑风暴一般尽可能地写下所有从你的舒适区域中走出，遇见更真实、更深刻的自我的方式。例如：

●给一个到两个你曾经从它上面掉下来，又调整节奏重新回去继续跑的跑步机起个名字。

●做任何令你感到有点不安、心虚的事。如果你只在淋浴时唱歌，那就去找个KTV打开嗓子，完成首次登台演唱。如果当众讲话会让你紧张到肠胃翻腾不停，那就在某个公众场合拿起麦克风朗读点什么。如果你恐高，就找个很高的地方爬上去。

●如果因为对自己的表现不满，就停止了某个习惯或者退出了某项运动的话，重新拾起它并把注意力集中在参与感上。不要评价你自己，不要担心自己的表现是否完美，只需要注意当你全身心投入到这项活动中时，那些涌入你脑海中的想法和情感。

●给一个人写封信，在这封信里把过去对他有所隐藏、从没有和盘托出的事情完完整整地讲出来，关于事情的全部真相，一字一句地说完。请注意，我并非怂恿你必须把这封信寄出去。这样做的目的仅仅在于寻找一个倾诉的对象，看看这种做法会给你带来什么样的感觉，以及它召唤出的语言会有什么样的特点。

●为你曾经犯的某个错误写一首诗，想起来那件事依然能让你脸红到脖子根，或者是你希望当时在场的所有人都不认识你。在写作的过程中，让所有的羞耻感都向你奔涌而来，然后（这一步是延伸性的，不过还是建议一试）把这首诗重新写一遍，把这个错误当做某种了不起的壮举、一个宇宙级的玩笑，看看你能否以幽默、优雅的方式来坦然面对曾经的失望与尴尬。

第四十八章 从标题开始写诗

在第十二章中，我们讨论过一首诗的标题如何像一只飘摇在诗歌上的风筝，能够给读者的阅读经验开启新的维度和视角。多数情况下，人们先写出诗，再定题目。或者是刚开始动笔就先写下了题目，接着在真正的灵感和创作冲动降临、使真相水落石出的时候，重写一个题目。在这一章中，我建议把标题这件事放到一开始。让我们从一个现有的题目出发，并围绕着这个标题，写一首和它匹配的诗。标题会像一个锚，而诗则成了一只飞向一个全新的、令人惊喜的高度的风筝。

下面列出了很多当代诗歌的标题。把这个列表当作一本配对手册：任何时候你感到思维停滞、不知道要写什么了，你都可以从一个能给你带来思维火花的标题开始，点起一堆熊熊燃烧的创造之火。

写完一首诗之后，找到它的原版本，把它和你自己的诗作比较一下。你可能会瞠目结舌地发现，仅仅一个标题就能带来如此多样的可能！

试着从下面这些标题开始写诗吧：

- 《为浴缸被迫拥抱人体而叹息》（Pity the Bathtub Its Forced Embrace of the Human Form），马沙·哈维(Matthea Harvey)

- 《用来阅读彼此的惯例》（A Ritual to Read to Each Other），威廉·斯坦福德（William Stafford）

- 《女人想要什么？》（What Do Women Want?），金·安东尼兹（Kim Addonizio）

- 《我越来越成为了弗拉基米尔》（More and More I Am Vladimir），瓦利德·比塔（Walid Bitar）

- 《骨上的“零”》（The Zero at the Bone），凯伦·霍姆伯格（Karen Holmberg）

- 《星期天的早晨》（Sunday Morning），华莱士·史蒂文斯（Wallace Stevens）

- 《如何倾听》（How to Listen），梅杰·杰克逊（Major Jackson）
- 《有干燥边缘的罐子》（The Jar With the Dry Rim），鲁米（Rumi）
- 《莫奈拒绝了手术》（Monet Refuses the Operation），里莎·米勒（Lisa Mueller）
- 《有偏见的解释》（The Partial Explanation），查尔斯·西米克（Charles Simic）
- 《好人》（Good People），W.S.莫温（W.S.Merwin）
- 《天使留下了什么》（What the Angels Left），玛丽·豪（Marie Howe）
- 《为女性的勇武之气》（For Semra，With Martial Vigor），雷蒙德·卡弗（Raymond Carver）
- 《蒲伯的阳物》（The Pope's Penis），莎伦·奥尔兹（Sharon Olds）
- 《太阳恒久不言》（The Sun Never Says），哈菲兹（Hafiz）
- 《无你于内的诗》（Poem Without You in It），黛安·艾维尔（Diane Averill）
- 《给鼓手一些》（Give the Drummer Some），克里斯托弗·卢娜（Christopher Luna）
- 《马与人的灵魂》（Horses and the Human Soul），朱迪斯·巴灵顿（Judith Barrington）
- 《猴神哈努曼，为我起跳吧》（Hanuman，Leap For Me），维娜·斯勒伯格（Willa Schneberg）
- 《去高速路的关键》（Key to the Highway），马克·哈灵顿（Mark Halliday）

- 《如抒情诗的一年》（Lyric Year），罗宾·贝恩（Robin Behn）

- 《日子离去如野马过山》（The Days Run Away Like Wild Horses Over the Hills），查尔斯·布克夫斯基（Charles Bukowski）

- 《自由死去的声响》（How the Sound of Freedom Dies），克里斯汀娜·V·伯考兹（Christina V.Pacosz）

- 《玻璃底的船》（Glass Bottom Boat），赫尔曼·阿沙诺（Herman Asarnow）

- 《一对新人躺在一起藏了三天》（Bride and Groom Lie Hidden for Three Days），泰德·休斯（Ted Hughes）

- 《战争中众所周知的事实》（It's a Known Fact That in War），布列塔尼·鲍德温（Brittany Baldwin）

- 《向老教师致敬》（Gratitude to Old Teachers），罗伯特·布莱（Robert Bly）

- 《雪，奥尔多》（Snow，Aldo），凯特·迪卡米洛（Kate DiCamillo）

- 《外部空间里的男人和女人们》（Ladies and Gentlemen in Outer Space），罗恩·帕吉特（Ron Padgett）

- 《那只蓝碗》（The Blue Bowl），简·肯扬（Jane Kenyon）

- 《为什么萨拉永远不会忍受怀特的阻碍》（Why Sarah Will Never Suffer Writer's Block），丹·科尔伯恩（Don Colburn）

- 《没有人会一直是雕塑的地方》（Where No One Stays a Statue），马克·尼珀（Mark Nepo）

- 《世世代代也许会按顺序死去》（May the Generations Die in the Right Order），佩内洛普·斯坦布莱·斯多特（Penelope Scambly Schott）

第四十九章 创建梦想小组

写诗并不需要寻找一个专门的小村庄；你肯定可以在独处的时候写出诗来——我们绝大多数人都可以。但就像人生中许许多多的历险和挑战一样，有一个良好的团队的支持会使整个旅程更值得享受。下面是我的一些建议：

写作伙伴

当你和其他人一起投入到同一件事情中的时候，一种别样的加速度就会产生。和一个写作的朋友约一个固定的时间一起写作，可以确保当你说你要开始做的时候，屁股不会继续赖在椅子上。见证了另一个诗人如何激发出自己的创作灵感，会有助于你在面临阻力的时候坚持写作，并找到自己的创作节奏。

我建议建立并坚持执行一些最基本的规章，例如：在开始写作和写作完成之后讨论十分钟；剩下的时间都用来写作。在写作完成之后也要专门留出一些时间用来分享、交流你们的作品。

拉拉队长

有时，你需要的仅仅是知道你所写的一首诗被一些在意它的人读过。在我公开发表诗歌之前很多年，我都是把已经写好的诗寄给我的朋友塞巴斯蒂安。她每次收到我的诗都很兴奋，会热情地勾画出在她看来的闪光之处。她经常会指出来她尤其喜欢的地方，或是她认为十分成功的地方。给这样一位读者写诗对我来说实在是一件很有成就感的事情，因为它使创作的过程圆满了：我写了一首诗，它被阅读与欣赏。对作为诗人的自己，和我的诗作而言，塞巴斯蒂安的这种参与最令人惊叹的重点在于，它零零碎碎地贡献了一种新的价值感。一段时间以后，这种价值感绽放成为了我对于自己在诗歌上占有一席之地的勇气和自信。所有这些都是从一个专注的读者开始的！

编辑

一个好编辑能够帮你看到你诗中发挥了作用的部分，看出你的发展趋势，以及提升的空间和机会何在。如果你认识一两个创作经验比你多的诗人，并且他们有空余时间，还愿意润色你的诗的话，你就走运了。

最近，我修改了我的朋友肖恩的几首诗。我们坐下来聊天，我给出我的反馈的时候，肖恩说，他十分尊敬的另一个诗人建议他做的事情和我的建议完全相反。这就是一个绝佳的例子，说明一个人多请几位编辑有多重要。如果大家在如何修改一首诗这个问题上没有达成共识，你也完全不必因此感到沮丧，这会让我们发现其实没有绝对的对与错，只有不同的观点。只有见识了更多的观点，你才能看到你的诗作所能拥有的更多可能。“专家”们的意见越彼此冲突，你就会越发信任自己的直觉（参见第六十四章）。经过一段时间，你就会越来越容易地判断出哪些反馈可以听取，哪些反馈可以忽略。

导师

探索诗歌中蕴含着的诸多可能的最有效的方法之一，就是直接看看你钦佩的人是怎么做的。最理想的状态是，你的导师是一个你私下里也十分了解的人，你倾慕他的诗作，他也十分乐意花时间来帮助你提升自己。但你的导师也可以是一个已经公开发表作品的诗人，已经去世的或健在的都可以，你需要仔细地研读他的作品。或者，一个讲师，一个写作组带头人，抑或一个社区组织者都可以成为你的导师。任何一个人，只要他的作品（或他的生活）能够唤醒你对于诗歌、你的作品中的诸多可能性的强烈感受，就足以成为你的导师。

第五十章 做你喜爱的事：团队会跟着到来

你也许想知道，一个从零起步的人要怎样建立起诗歌梦想小组呢？答案很简单：做你喜爱的事。当你全身心地投入诗歌相关的公开活动时，你也许会惊讶你能如此迅速地和那些分享你的激情的人打成一片。这里是一些如何与你欣赏的人取得联系并从他们身上学习的小贴士。

参加一个学习班

参加一个学习班会是取得你想要的知识和技能的最直接的途径。一个学习班能使你有机会接触到对你的写作大有裨益的导师和同侪。十五年前，我在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参加了一个针对成年人的诗歌学习班。我们的老师恰好是当地一个有声望的文学杂志的编辑。在帮助我领会一些基础的诗歌写作方法、培养我的批判性语言之余，他对我的一些作品感到十分兴奋，把它们发表了。这个学习班使我对自己的作品有了信心，也使我对更为宽广的诗歌世界有了新的参与感。

后来，在工作组里，我遇到了我的朋友玛丽·勒·埃斯佩兰斯。在一年间，玛丽和我一起参加了一个研究生项目，一起成长为诗人。当我们拿到学位的时候，我们一起回到了旧金山湾区。在家乡的草地上，我们依然继续讨论、修改彼此的诗作，在多种多样的朗诵会上分享着同一个舞台，并在接下来的十年里把诗意人生在脑海里不断反刍。（今天我们仍然会这样做——只是中间隔着一段很远的空间距离。）我得说，那个学习班带给我的东西的确对得起我支付的学费！

走向公众

参加朗读会、课程、写作组，以及你所在社区的其他文学活动。当你参与到给你启发与滋养的活动中时，整个宇宙和有趣的人与机遇也会有更大的可能在半路上与你相逢。我把去年夏天里一个目的单一、持续了三天的会议给我带来的一段机缘作为一个例子，细细道来。

在波特兰威拉米特河举行的作家会议上，我在诗歌发表工作组执教。我在注册的时候和一个可爱的女子聊了一会儿，吃中午饭时，我们又碰巧坐在了一起。我们交换了名片并保持了联系。在接下来的几周里，我们又双双被同一个代理人选为代表。我们相遇的机缘和我们在写作目标上的相似使我们大为喜悦，现在我们依然在咖啡馆里一起写诗，

也在那里谈论我们的写作生涯。

在会议上，巴诺书店设有一个书架，我的诗集摆在上面出售。在我的诗集签售会上，我和两个书商十分合得来，后来他们成为了我的同行和朋友。肖恩主动请缨担任我新书出版庆祝会的主持人，艾丽卡在她的店里提出了要开一系列诗歌朗诵会的想法，我就自告奋勇去为此张罗奔波。我的各种想法，她都鼎力相助。有了这两个慷慨无私的新盟友的支持和鼓励，我得以和波特兰诗歌团体实现了更广泛、深入的交流和理解，也为我自己的作品带来了新的读者。

上述这些机缘没有一个是预先计划好，或者预期会发生的。所有这些好运气之所以会到来，都不过是因为我参加了我心向往之的活动，并在那里遇见了和我有着同样的激情的人们。所有这些最终使我们结成了意义深远的联盟。

这就是一个诗意小村庄如何被建立的过程：通过做你喜欢做的事，向你在那里遇见的人表达你的热情，寻求合作的机会，并在成长的道路上共同学习。

伸出你的手

下一次你参加一个朗诵会、一门课程或加入一个工作组的时候，向坐在你两边的人介绍自己，弄明白是什么让他们来到了这里。主动和发言者交流，介绍自己。你的支持和参与对她的意义就像她的智慧对你的意义一样。让那个诗人知道你对她的欣赏和你从她身上学到了什么。告诉组织者这次活动给你带来了怎样的好处。衷心的感谢将会有力地促成团体的组建。你永远不会知道它会带你走向何处。

第五十一章 记忆：与一首诗合为一体

利用每天在曼哈顿东部的小道上慢跑的机会，我背下了“雷的话语”，艾略特的《荒原》的最后一部分。每天，我一遍遍地听艾略特背诵着那首诗，之后在做拉伸运动、走路回家的时候，我就试着自己背出来。我把一个章节和威廉斯堡大桥联系到了一起，一个章节和割草时的气息相连，还有一个章节则让我想到轮船驶过的情景。现在只要我回想起这首诗，我就会想起那些曾经渗入我内心深处的风景片段，以及我人生中的特定阶段。在我看来，这首诗成为了我个人历史的组成部分。

——努尔·艾尔莎迪

想在聚会、婚礼、第一次约会的时候，有全新的展现自己的方式吗？背一首诗。这就像在你的背包里放了一卷面巾纸，在任何你需要的时候，你永远不知道一首伟大的诗何时会从你的舌尖上流出。如果事先有所准备，就再好不过了。

与一首诗合为一体

背诵一首诗不仅仅会令你在文学方面的魅力给你的朋友和爱人留下深刻的印象，相比朗读而言，背诵也会使你与一首诗建立起一种不同的亲密关系。你对声音、意义与节奏的感知会在不断重复记忆的过程中得到显著强化。你将走入这首诗的内部，它也会真正走进你的内心。

发现触动你的地方

十五年前，我背下了斯坦利·库尼茨的《触摸我》。它是一首作者写给他妻子的温柔的情诗，用很多年才写完。那一年我还背了其他大约六首诗，但只有《触摸我》长久地留存在了我的脑海和灵魂深处。我感到这首诗之所以能触动我的秘密是双重的：它深深地打动了我，而它的语言又是这样生动鲜活。当我说出它的时候，我几乎可以看见、可以触摸到诗中每一个词语，而这又不断加深了这首诗在我脑海中的印象，我怀疑直到我生命的最后阶段，我依然能够背出它。

相反，尽管我对华莱士·史蒂文斯的《观察黑鸟的十三种方式》十分欣赏，它还是在我几乎刚刚背下它的时候就从我脑海中蒸发了。因为它的每个部分都几乎是一首独立的诗，只不过是被数字分隔开了，我无

法从整体上把握住它们前后的连贯性。每当我想背出它的时候，事情总是这个样子：我在章节之间完全迷失方向，不知道接下来要出现的内容是什么。

我们每个人看到、听到语言，理解它、使它概念化的方式都是我们自己专属的。在我纵身跃入一首诗里、开始背下它之前，我真的完全不知道对我来说什么才是理想的诗歌记忆素材。对你来说情况也是如此。通过体验不同人写作的不同类型的诗歌，你就能发现什么样的词句最能够在你的全部记忆中成为永恒不移的一部分。而在这个过程中，你对自己的诗歌口味也会有清晰的感知。

如何背下一首诗

当你想要背一首诗的时候，把这首诗抄下来时刻随身携带，这样只要你有一小段空闲时间（比如在邮局排队等待，或者在咖啡馆等待你清晨的拿铁的时候），你就可以拿出来反复记忆它。一些固定的日常锻炼，如遛狗、去往健身房的路上、洗餐盘，甚至开车（当遇到红灯停车的时候）都可以提供理想的专注于语言并记住它的氛围。你可能会有不同的氛围和日常习惯来助你记住一首诗。

只管去感知不同的地点、一天中的不同钟点和不同的活动，直到你找到一个最佳的记忆节奏。从背下第一行开始，然后不断重复，直到你能流畅自然地脱口而出。接着再开始背下一行，以及再下一行。永远从第一行开始，然后当你消化了更多的时候，再把你背下的内容反复背出。在你理解它之前，你就可以在需要的时候反复背出你喜欢的诗篇了。

●背下三首你喜欢的已经发表的诗歌，一次一首。注意哪首诗更容易背下，哪首诗则更具有挑战性。

●在那首你能更容易地背下来的诗里，作者对声音、形象、语言、比喻的驾驭哪里最令你敬仰？因为你能更容易地背下它，也许这个诗人在这些方面的选择与你天然的感觉是类似或契合的。

●模仿一首你已经背下的诗，自己写一首。

●背下一首（或更多）你自己写的诗。

●当你大声地背出自己的诗的时候，设想这是一首别人写的诗，而这是你第一次听到它。你听到了什么？你发现了什么？

●对一个现场观众背出你记住的一首诗，在任何一个令你感到舒适的环境里：对朋友，对家人，或在聚会上。

第五十二章 谁在向谁诉说？

每一首诗里，都会有一个言说者——即一个人或者一个叙述者，由他讲述出这首诗——以及一个倾听者——即接受这首诗的人。诗人在由谁说出以及说给谁这两个层面上的选择，能够对读者的阅读体验有很大的影响。

比如，有一首讲述酒精上瘾会对整个人生带来什么样的后果的诗歌，这首诗是讲给他的“匿名酗酒者集会”，以期得到他们的支持；还是讲给他的上司，以期得到他的原谅；还是讲给他的儿子，以期教诲他不要重蹈自己的覆辙；或是讲给一般的读者，都会影响到诗歌情感和经验的走向。诸多的可能性说明，诗中的主体往往就是诗歌的叙述者，在以他自己的声音讲述这首诗。另一种可能性就是，这首诗是关于一个“父亲”的，但是由另一个叙述者讲述出来：可能是他的儿子，他的老板，或他的匿名酗酒者协会的同伴。

所有这一切都表明，任何一首既存的诗都可以从多个有利的角度去接近。（了解更多关于“视角”的内容，参见第十五章。）作为诗歌的作者，体验不同的进入一首既存的诗歌的方式，去领会你所尝试的讲述它的方式，以及你希望读者怎样理解它是十分有必要的。例如，你希望读者保持一定的客观距离，去理解那个年轻恋人心碎的痛苦吗？或者，诗里这个被指责的前任恋人，他脚步踉跄，耗尽了所有钱财、倒空了所有抽屉，你希望读者与他感同身受吗？不管采取哪一种视角，读者都会获得不同的体验和理解。

●找出一首你已经完成的诗，以不同的方式再把它讲述一遍。比如一首关于你的某个独特体验的诗，它最初是以全知视角向一个特定的对象诉说。现在为了改换叙述方式，你要把这首诗的叙述语气修改为第一人称的，向某个特定对象——或许就是那天下午把你从校园接走的人，或者那个你希望他能这样做的人——倾诉。

●体验一下叙述者的性别、年龄、性格脾气会给一首诗带来怎样的改变。

●写一个自然的句子，可以讲述一场暴风雪，以孩子的口吻来写——记得要体现孩子的视角。

●重新写一个句子，描绘相同的场景，从那个孩子堆好的雪人的视角来写。

●现在让雪松不断长高，俯瞰整个场景，并从它的视角来描述整个画面。

●最后，让读者从一个在他休假的时候，开着车铲雪的伙计的角度来欣赏这个画面吧。

●现在，把这首诗重新写一遍，内容要“围绕”着一个风雪中的孩子、她堆的雪人、高耸的雪松，还有一个开铲车的人而展开。

●下面这首诗采用了第一人称的叙述方式，以画家马克斯·贝克曼作为叙述者，设定了一个独特的“你”（这个往往被称作第二人称，即对读者的直接称呼）——这个人同样也出现在他的自画像中。（来自马克斯·贝克曼的《自画像》系列。）

浆果之谣 塞琪·科恩

带刺的灌木丛紧守她的秘密

低低贴着地面。

在雨的神秘中

我们一起跪下来，

面向浆果，低下了头。

醉鬼们长着叶子，悄然静默

我们的语声如雾弥漫

在那些不言之物间

那时，果实溅汁在我们身上，

还留下了道道擦伤。大地张口豪饮，

直到溢出的时刻

生鲜得像一本吸饱雨水的经籍

里面有上帝对人类的期望

我们是一首关于采摘与爬行的谣曲

沿着鼓胀的土地，在葡萄藤的项链间

穿梭。浆果们落下来

大睁着眼睛掉进采集杯中。

你背起了这温柔的负担

把果实带给家人，

把祭品烹饪

做成甜丝丝的糖浆。

想象一下如果这首诗以不同的视角来传达，它会给人带来怎样不同的感染力。比如，如果诗中没有明确的第二人称，你会怎样理解这首诗——如果用“他”替换了“你”，又会如何？如果叙述者成为了全知的（把诗中的“我们”换成“他们”），这个叙述又将以怎样的方式进行？试着采用上面的一种方式，把这首诗重新写一遍。

第五十三章 圣经诵读：关于朗读与倾听的古老艺术

当我的朋友玛莎告诉我她所参加的教会组织是怎样一起读诗的时候，我兴奋不已。圣经诵读（拉丁语义即“神圣的朗读”）是一门古老的艺术，它需要人们和缓、深刻地聆听圣经——有鉴于此，这个教会组织创建了一种深入研究诗歌的惯例。我建议你也这样做。

下面是对圣经诵读的五个步骤的改编，这样设计的目的在于引导你进入沉思冥想性的诗歌阅读实践。和一个朋友或一个团队一起，确保每人手上都有一份你希望大家一起阅读、体会的诗。找一个舒适、安静的地点坐下来，使你们能轻松地看到、听到彼此。每一阶段的用时应该取决于整体的自然水平和注意力持续的时间长短。

圣经诵读的五个步骤感谢劳安·里德，是他改编了圣经诵读的过程，并慷慨地分享给大家。约翰·纳普在她的课上把圣经诵读描述为一种“通过诗歌靠近上帝”的方式。——原注

1.朗读指定一个人大声地把诗朗读出来，其他人只需专注地听。然后把诗传给另一个要朗读的人。

2.细读拿着笔，自己把这首诗大声读出来。当你一遍遍地朗读这首诗的时候，在页边空白处记下你关于这首诗的思考。自由地记下你这些方面的想法吧：

●提出问题。

●独到的发现。

●划出震撼你的字词或短语。

●记下诗中这些表达和你之间的关联。

●找到一个和你产生共鸣的表达。你也许能找出个中缘由，但找不到也没关系。

3.交流在讨论过程中，团队中的每一个人都要和众人分享他的问题、发现、关联以及最喜欢的表达。每个人都可以对一首诗有独特的理

解，同时整个团队也会在一些方面达成共识。每个人都可以随时提出自己的意见，其他人也可以自由地就此作出讨论。指定一个人记录整个讨论过程，记下团队在诗歌意义与鉴赏方面的探索和发现。在切磋过程中得到的任何结论都不是唯一的固定答案，这样做的目的仅在于启发每个成员对一首诗的独特理解。

4.诵读这一步的核心在于沉思与理解，在此基础上拓展理解诗歌的新方式，并“倾听”它究竟向你诉说了什么。就像桂格朗读会呼吁人们要像“被诗意牵引一般”去阅读一样，我推荐你们按照下面的步骤去做。

●在心中不断重复一个强烈地感染了你的词句片段，直到差不多能背下来。

●每个人的发言都从这个背下的词句开始，当你听到的词句和你背下的词句有某种关联（或感到了来自诗意的牵引）时，说出你背下的那个词句。

●继续说出诗中的语言片段，直到有其他人来接替你。

●最关键的地方是倾听。仔细倾听这首诗究竟诉说了什么，以及其他成员从这首诗的语言中发现了什么样的内涵。

●留意他人的诵读给你自己理解这首诗带来了什么样的启发。当你再一次朗读它的时候，你有没有产生新的顿悟，或发现某个之前没有留意到的值得欣赏的表达？

5.回味花几分钟时间静静地回味这首诗。你是否能感到诗中有一种邀请？你是否感受到它在召唤你去做一些什么？这种召唤——如果它真的存在的话——是否与你自己的人生经历、你对人类存在的思考、你在世间的立足点有所关联？你可以把一些想法记录下来，也可以只是静静地回味。

第五十四章 诸种介质：整个世界都是你的画布

安迪·高兹沃斯，一个英国雕塑家、摄影家以及环保主义者，他的创作往往以大自然或其他激发了他灵感的事物为表现对象。在《河流与潮汐》这部有关他作品的纪录片中，我们能看到这位艺术家往往花费数天时间在一项艰难的雕塑创作上：小树枝，岩石，叶片，花朵，冰柱，泥土，荆棘，甚至是雪。这些作品往往刚刚完工——甚至经常还没有完成——就被大自然的伟力带走了：一阵风，一场雨，一大股流水，以及时间。这部影片给我留下的最深刻的印象是，相对于永恒而言，艺术不过是须臾的片刻；而我们在世界上留下印迹的能力，又多么有限。

为了向艺术的“须臾”献上充满敬意的和弦，著名的自由写作领导者纳塔莉·戈德堡建议人们在无意识的带领下不仅仅可以进行创作，也有必要把它们大声说出来。不要把这些想法当作必须被妥善珍藏的贵重物品，被大声说出来的语言会使我们抵达另一种境界：我们随性打开了创造力的水龙头，并培养了一种内在的信念——当我们受到感召的时候，灵感的泉源还会涌现更多。

安迪·高兹沃斯和纳塔莉·戈德堡进入艺术创作状态的方式都对艺术创作的过程投注了和艺术成果一样多（如果不是更多的话）的敬意。他们令我想到，也许创作一件事物的过程远比越过终点线的那一刻更令人感到满足。在“完成”和“收藏”之间的某处，曾在创作过程中无比活跃的部分会进入休眠状态。

这一章就是想让你唤醒自己，尽情享受语言生成的乐趣，除了体验它在你身上留下的痕迹外不怀任何目的。在这里，你不需要给任何人留下任何印象，不需要获奖、期许得到表扬，或者是后背被轻拍的鼓励。你不需要把这些挥动天赋之翼的美妙瞬间与任何具体目标的实现联系起来。是时候穿上你写着“诗歌为乐趣而生”的T恤，让整个世界尽在你的掌控之中。

笔记本是个不错的选择，电脑也很好——但假如你想扩展自己创造力的画布，探索更多写诗的方式和场所的话，该怎么办？如果你想体验在不同的表面、使用你从未想过的材料来写字的感觉，又会怎样？在每种不同的材料上会有怎样的诗浮现？餐巾纸会带来一首皱巴巴的、凌乱散漫的诗吗？一首用粉笔写在你私家车道上的诗会谈论人性的无常吗？如果你用无法擦除的笔迹在一些东西上写写画画，并因此让自己惹上麻

烦呢？在一面蒙上了水蒸气的浴室镜上，你有没有不得不说出来的话？

●在索引卡上写一些东西。（在一个狭窄的空间里，会有什么样的思考、感受、形象持续不断？）

●用水彩颜色把它们再写一遍，把字母写得大而圆胖，用紫色的，或其他鲜艳的颜色。

●蒙上雾气的风挡玻璃和浴室的镜子是定格忧愁的瞬间的理想场所。

●用自来水笔在一张羊皮纸上写一封情书。点燃它的边缘。

●你还没有做完的薄煎饼有没有一定要诉说的东西？用打发的奶油或糖浆写在你的盘子上。

●把你想说的告诉你的狗狗。

●用棍子在沙地上写，写下描述瞬间的词语。

●用旧报纸把卧室的墙或客厅的地板重新贴一遍。在上面画上大大小小的折线和圆圈。欢迎那些迫不及待地想要加入这样一种空间里的想法、诗歌或故事到来吧。

●把你房子里面的一面墙喷上颜料。

●在一个操场上用粉笔写字。

●把一则讯息装进瓶子里丢进大海。

●从桌子下面把一张字条传给别人。

●在收据上写。

●在水下说出它。

●做一面旗帜，让它垂挂在你的正门外。

●挤出洗洁精的泡沫，用它在你的锅里写。

●自己做一个幸运签福饼，写下自己的幸运签。

●在某个人的裤子上、T恤衫上或投影上写。

●在一张便笺上写一则只占邮票那么多空间的讯息！

●在树叶上写，在花瓣上写。

●用针尖缝出你想说的。

●大声地把它讲述给风。

●把它发在网络博客上——你自己的，或者别人的都可以。

●你非惯用手写下的笨拙的讯息，会是什么样子的呢？如果你用脚趾夹着钢笔写一首诗，它又会如何呢？

第五十五章 “一整天”的艺术

常人的问题不在于时间管理，而在于决断。

——克里斯蒂娜·凯兹

在一次访谈中，小说家格雷斯·佩里被这样问道：“你是一个母亲，一个妻子，一个作家，一个激进主义者。你怎么会有时间做好这么多事情？”格雷斯·佩里回答道：“事实上，我有一整天啊。”这个对话的片段让我想起了一整个月的沉静所教给我的东西。

几年前，我有过一次经历，它完全颠覆了我对时间的印象。我在俄勒冈州海滩上一个名叫皂石的女作家退休公寓度过了那一年的一月。在皂石度过的每一天都是一曲关于无物和万物的旋律：用独轮车搬运木头，修整柴火炉，烹饪，饮食，阅读，写作，入睡。逃离了被现代交通、截稿日期、要做的事、要打的电话填满的令人压抑的日常生活，我变得潮湿（这儿每天都大雨滂沱），我获得了宁静。土地和树木能够被嗅到，我和它们一起变得葱翠茂盛。曾经封闭着我的躯壳已在奔流的溪旁入眠，松散开来，缺口丛生。

在这个退休公寓里，我再一次让自己走近了这个真理：所谓的空间感不过是一种选择。有了完全属于自己的连续二十六个“整天”，我想知道：当我在家的时候，我究竟在忙些什么，以至于我没有时间去阅读，和我的邻居聊天，甚至当猫咪跳上膝盖的时候，我连爱抚它的时间也没有？还有什么比生命中的此时此刻更重要呢——记住这一点似乎变得很难。我第一次明白我拥有一整天，每一天，只要它就是我自己选择的生活方式。

●过一天“杯子溢出来了”的生活。与其过分关注你用来写作的时间，不如把注意力转移到你确实拥有的时间碎片上。在医生的候诊室里写上十分钟，在去往工作地点的地铁上写十五分钟，在健身房的椭圆机上写半小时。练习着让你自己和内心的诗意平台和谐一致。

随身携带一个笔记本，或者一首你想背下的诗，或者当一小段絮语、某个特殊的表达划过你脑海的时候，用来捕捉它们的讯息卡。当你能驾轻就熟地和这些短小、充满创造力的片刻相处的时候，你也许会惊讶原来从拥挤不堪的日常生活中，你能够剥离出这么多写作时间！

●建立写作大后方。如果你试过了在一小段时间里让写作的灵感与冲动狂奔，现在来体验一下将它延展为一场马拉松吧。专门找出一段不被打扰的、用于写作的时间：你能够承担的最长的时间。去任何一个你能逃离日常事务、让自己专注起来的地方。在拐角处的咖啡店里待两小时也好，花一个星期去一个热带海岛也好，重要的是你获得了一块绿洲，在这里你不需要被闲谈、检查邮箱、上网冲浪，或其他任何形式的使你分心的东西诱惑，你可以完完全全地沉浸到这一块仅仅属于你的写作时光中去，享受它给你带来的愉悦。

●变更优先顺序。当我单身的时候，我把晚上的绝大多数时间用来看望朋友、去图书馆或者参加音乐活动。当我未婚夫搬进来以后，我把创作两部书放在了全天工作的首位，并很快感到如何分配工作后的时间成为了一个难题。经过一段时间的自我调适，我压缩了用来社交的时间，把写作（以及和我未婚夫的关系）摆到了更重要的位置。

当你对事情的优先顺序有了明确的认识以后，你的选择就会反映出它们在你心中的价值高低。试着这样度过一星期：把写诗当作你生活中最重要的事。你会停止和谁煲电话粥？你会把哪个电视节目推迟到下周再看？为了配合你瘦削、吝啬的写作机器，你会把日常生活中的哪些赘肉削去呢？

●把它做成涂鸦。因为我是个很容易受影响的人，我会把想灌输给自己的任何印象都写下来并展示在眼前。“你有一整天！”就粘贴在我的电脑上，成为了我时时可以看到的一个好主意；我用它来提醒自己只要我为重要的事情腾出地方，我的时间就一定够用。写下一个能让你感到有充裕时间的句子，用它激发出你的积极性，让自己变得更有行动力。

第五十六章 慢下来

你无法让一个花蕾冲刺着绽放，它只按自己的时间舒展花瓣。同样，一首诗也只在它自己的时刻才到来。有趣的是，诗歌的钟点并没有固定的模式，也无法被预言。也许一首诗降临你脑海的时候已经自成一体，像一把新娘投来的花束一样。而下一首诗只有当你匍匐着爬过一个又一个花园，找到了最合适的重量与芬芳的时候，才能具有完整的形态。一棵有一百年寿命的植物，在它一生之中只开花一次——而这要用去二十五年的时间；我也才刚刚完成一首我从1995年就开始写作的诗。

当玛丽·奥利弗在最近的一个朗读会上被问到她为什么在六十岁以前没有公开朗读或者进行教学，她的回答非常简短又极富启发："因为我还没有找到自己的声音，我还没有准备好。"如果玛丽·奥利弗，一个诺贝尔奖得主，都要等到自己真正成熟以后才走向公众，我想我们大多数人都可以做一次深呼吸，放松我们靠在椅背上的肩膀，和她做同样的事情。

在当下这个被短信、电子邮件充塞，追求超速度和瞬间的成就感的世界上，诗歌提供了另一条可供选择的道路：一条更慢的路。诗歌教会了我对缓慢致以真诚的敬意。它是我愿意等候、研究、期待更多并继续研究的为数不多的事情中的一件。就像格拉斯对广播故事的热情一样，我对诗歌的爱一样热烈灼目；我相信每首诗都有它自身的潜能，即使释放这种潜能的尝试一再失败，它自身也不会受到损伤。因为追求着这种潜能的释放，我已经不辞辛劳地以一颗热爱之心，把越来越多的词语组合到一起，至今已有二十余年。而我期待着能够以蹒跚的脚步登上山顶，让我剩余写作生涯中的不完美与真爱激发的喜悦共同在我心中交汇，将我刺痛。

●你每天是否会固定地有一段在小汽车、公交或火车上度过的通勤时间？如果是的话，选择一条常规路线——去工作地、学校、拼车的地方，或杂货店，并照下面的做：

●当你在行进中时，留意你周围的环境。细致地写下沿途你看到、听到、闻到的一切。

●现在仍然是这条路，或这条路上的一段，如果可能的话，把你的交通工具换成自行车。当你回家后，写下你新发现的一切。

●第三次，请步行走过这条路。写下你新的发现。

●比较你写下的这三个版本。它们有多少是一致的？最有趣的细节出现在哪个版本？三者之中，你何时感到你所处的位置与你周遭的世界最为和谐一致？

●有没有一些你已经做过的事是你之前梦寐以求的？（训练我五岁的有德国牧羊犬血统的狗在我的这个清单上！）

●从这个过程中你学到了什么？它给你带来了什么样的改变？在哪些方面使你变得更强大了？（我学到的是重复是彻底掌握一件事最快的，也是唯一的方式。）

●你将如何把你学到的东西应用到诗歌上去？（我试着在教会狗狗不要去咬猫的同时，怀着同样的耐心，以及日常守则，一遍遍地回到一首我已经雕琢了两年，但依然不成形的诗上去。）

●写一首诗的初稿，然后设定一个在三个月内完成它的目标。每周都专门设一个时间来思考琢磨它，直到你在某个瞬间感到它已经无须改动。然后把它放在一边，不要再看它，直到下周那个设定好的时间到来。留意你对这首诗的感觉以及创作它的全过程。以这个方式写出来的诗与你在其他速度和间隔下写成的诗有什么不同吗？

第五十七章 艺术源自艺术

当然了，艺术源自生活。而生活，很多时候也源自艺术。在写诗的时候，第三个需要考虑的可变因素是“艺术源自艺术”这一传统。也许你听过唐·马克林的歌曲《文森特》（Starry，Starry Night），歌曲唱的是画家文森特·梵·高；你可能也看过电影《戴珍珠耳环的少女》，电影讲述的是扬·维米尔享有盛名的同名画作背后的故事。华莱士·史蒂文斯的诗作《拿着蓝色吉他的男人》，据说是为了回应毕加索关于绘画理论的某段陈述而作。关于艺术源自艺术，你也许还能自己想到一些例证。为什么不把它加入到你自己的诗歌创作中去呢？

如果你还没有试着为一幅画、一首歌、一个雕塑、一段舞蹈或另外的诗来创作一首诗的话，你也许会想放手一试。有时，在其他艺术家的脑海或审美世界中落脚，会给你自己带来一个在视觉、听觉或语言上全新的起点——它将与你自己寻到的大不相同。就像在一片陌生的水域上坐着小船随波飘流，你将在划回岸边的过程中学到许多东西。在这个过程中你会发掘出新的感受力和优势所在，而且对自己的风格也会有丰富的感觉。

●参观一个博物馆。找一幅你喜欢的画，并试图从画面内部切入，写一首诗。假设自己就是那个头顶竹篮的裸女，或者是那只耷拉在画面中正在融化的钟表。或者，就像保兰·彼得森在本章后那首诗中所做的那样，探索一种颜色可能会有的内涵。注意思考它对那幅画中讲述的故事来说意味着什么——或者，它怎样影响了那幅画留给你的印象。

●观看一场芭蕾舞或者交响乐演出。写一首诗，但不要写它给你带来了什么样的感受，而要写这场表演自身想要努力捕捉或传达的东西。放松下来，想象一下你自己就是那舞蹈，就是那乐章，看看有什么样的语言会从你笔端流出。

●就像弗兰克·奥哈拉在本章后那首诗中做的那样，他在诗中细细思索了自己的诗作中有何优长，并在诗中将此与他朋友的绘画作了对比。和一个艺术家朋友（她所从事的艺术领域是你自己完全不了解的）邀约会面，询问她进行艺术创作的过程。灵感是怎样产生，怎样发展，怎样调整修改，又是怎样在这一次或另一次的努力中最终得到了体现的？你能从这个过程中学到什么，并如何把它应用到自己的写作中去呢？

●为一个你敬仰但并不熟识的诗人写一首诗。想象一下他创作某首诗的周遭情境。想象他的童年遭遇或他的性情气质对他诗歌的美学特征以及名声造成了怎样的影响。为什么希薇亚·普拉斯会抑郁？为什么杰克·吉尔伯特要生活在远离众人关注的地方？

●为诗歌写作——或诗歌阅读——专门写一首诗。

为什么我不是一个画家 弗兰克·奥哈拉

我不是画家，是个诗人。

为何？我想我更愿意

当个画家，但我不是。好吧，

比如说，迈克·古德伯格

开始作画了。我顺带观看。

“坐吧，喝杯茶”，他说。

我们喝了又喝。我抬头看画

“你的画里有沙丁鱼。”

“是啊，这儿需要加点东西。”

“原来如此。”我告辞。数天后

我再次造访。那幅画

依然在继续。我走了。日子一样匆匆。

我再次路过时，画作已经完成。

“沙丁鱼去了哪里？”

画上只剩下了字母。“那里太拥挤”，迈克说。

可我呢？某天我在思索一种色彩：

橙色。关于橙色，

我写下一个诗行。很快，词语挤满了

整整一页。诗行已被淹没。

接着是另一页。其实还应有

更多更多。无关橙色，无关词语

关于橙色和生活乱作一团。

日子过去了。即使在散文中，

我依然是个彻头彻尾的诗人。我的诗

已经结束。而我还没提到过

橙色。它是十二首诗，而我把它叫做

橙色。某一天，在画廊里

我会见到迈克的画。名字叫做：沙丁鱼

马戏团——写在夏加尔之后保兰·彼得森夏加尔，即Chagall，俄国画家。

起初是一把红色的团扇

在骑手的手中打开——骑手没有马鞍

我认得出红色。我知道它怎样

从她指尖跃向那身华裳

从马儿灰色的一侧倾淌。

我看到这把扇子与这身华裳，

怎样无视了她苍白的胸部，

假装只看到她的双唇

以及在她头发上啜饮火光的花朵。

流言在她和男人们之间流传

一对对炽烈如火的嘴唇，

言辞似乎在她衬衫深色的袖管中

消隐无踪

又在深深的衣褶里陷入牢笼

我知道这欢腾的号角，

吹响了一场盛大表演

而红色已到来，在很久以前。

第五十八章 书写时局话题

在这方面就相信我吧。美国人不想知道怎样死去，他们想知道怎样减重，怎样发财，怎样维持勃起的状态！如果你专写关于勃起功能紊乱的诗，你也就只能过上勉强糊口的日子。

——迈克尔·刘易斯

伟哥，全球变暖，伊拉克战争，官员性丑闻，布兰妮·斯皮尔斯的走红与消沉。当你在等候结账的时候，杂志架上的时局话题中哪个吸引了你？哪个明星的忧虑最令你感同身受？哪一个公开的凌辱或闪耀的时刻和你有了某种共鸣？哪一则新闻引起了你或信任之，或恐惧之，或期待之的情绪反应？

新闻报道的内容所指的所谓的客观事实，内容无非是热点议题，社会民生，以及透过媒体门户网站的单向镜头向我们潮涌而来的重大事件。你的诗歌能够给围绕着文化要素，渎神或喜庆的诸多对话中添加什么东西呢？看看下面这几首诗怎样为我们这个时代的社会思潮——以及重大事件——做出了回应，发出了他们自己的声音，做出了一己的解释，表现了他们怎样的智慧与幽默。

洛雷娜 露西尔·克里弗顿

它躺在我的掌心，柔软而微微颤抖

像新生的鸟儿。我想到了

当权者。它怎样能总是

固执己见，它怎样操纵他人，永远

不能被忽略，无法被抗拒；它又是怎样许诺

只要顺从就会有甜头等着

圣人，还有天使，都是那样做的。

而我打开窗户，张开手掌

伸向广阔的天地。我向上帝起誓

我相信它一定会飞起来

水仙，那朵青绿的花（节选）威廉·卡洛斯·威廉姆斯

从一首诗里找到新闻

很难

然而每天都有人悲惨地死去

只是因为

能从那里找到的东西太少。

靓妹雪儿 多丽安·劳克斯

我想变好看点儿，

和一杯冰红茶一样高，

帘幕般的深色头发包裹着

她瘦削的双肩

长发垂下

茶包上的标签抚过

她并不存在的美臀。

我想穿着灯笼

像戴着顶帽子，像棵卷心菜，或墨西哥彩陶罐

穿着长筒高跟靴走路

鞋跟要有六英寸

我想要她脸颊上搽胭脂，

她的烟嗓在炫耀

她的声音如砾石又如三叶草

还有些关于衣饰的絮叨：

黑色的渔网袜和粉色的小绒球

袒胸露背的上衣有褶边，小铃铛

还垂着流苏，小巧的腰带

哦，性感的肚脐窝。

雪儿站在那里，细瘦的胳膊

绕着桑尼粗壮的脖颈

在埃菲尔铁塔前摆弄姿势

比萨斜塔

中国长城

岩块剥落的金字塔，冲着镜头笑着

皓齿弯弯，浓淡相宜的美艳，

太阳从她隆起的鼻子上弹起。

把曾经的雪儿还我

那身材细瘦，不完美的女孩

在剃毛刀带走她之前，在他们

强行填塞了她的乳房之前，在

她的嘴唇被注射呆笨的凝胶之前。

我想变得健壮

和她驯狮人手中的鞭子一样，聪明或愚蠢

我的身体是一把火炬

在抛光过的钢琴上伸展延长

弯下膝盖，头发瀑布般散落

在桑尼粗钝的指头上

当他用拳头捶打钥匙的时候

用潦草的女低音

唱着最古老，最悲伤的歌。

在炸弹测试点 威廉·斯坦福德

在正午的沙漠，一只喘气的蜥蜴

等待着历史降临，它的肘部紧张起来

盯着某段特殊的路，蜿蜒

似乎有什么将要发生。

它在寻找某些

比人类视域更遥远之物，一个重大的场面

躲进石头，为保全可怜的自己

当一声长笛终结了所有

这只是一块贫瘠的陆地

躺在最冷漠无情的天空下。

已准备好经历一场变故，肘关节们在等待。

沙漠上的手掌们，已全然紧握。

●以内在视角就你刚听到的某个新闻故事写一首诗，你的出发点可以是故事中的某个人，也可以是某个物体。不要描述这些事件带给你的感受。让你所选取的细节使情感得到流露。以露西尔·克里弗顿的《洛雷娜》为例。

●访问“反战诗人”网（www.poetsagainstthewar.org），阅读“当月诗作”（Poems of the Month）栏目。写一首诗，表达你自己关于战争的思考、经历或信念。如果和网站的主题相合的话，可以考虑向这个网站投稿。

●选择一个你一直乐于模仿或不喜欢的明星，就像多丽安·劳克斯在《靓妹雪儿》一诗中所做的那样。写下这个人最能激发你好奇心的地方。他或她代表了你哪些方面？通过推敲这个人，你对自己增加了哪些新的认识？

●写一首有明确立场的诗：支持某位政界候选人，一个地方的、国家的或国际的政策，某项宗教戒律——任何关于当下的、最能令你激动的话题都可以。

第五十九章 讲述一个他人的故事

诗人们享受着这种无可匹敌的特殊能力：做自己或做其他人，全凭自己心意。

——夏尔·波德莱尔

在创作角色诗歌的时候，我总是怀着极大的谦卑。任何进入他人的视角、想象一个人的经历会给那个人带来什么样的影响的尝试都需要去“感同身受”——需要一种去理解和自己的直接经验保持一段距离的事物的渴望。它同样也提供了通过不同的视角反观自身的机会，去审视人生中那些特征各异、内蕴无穷的经历。理想状态下，这种努力需要一些事情去改变，在他人生命里扎根。如果我成功地写出了一首角色诗歌的佳作，我和刚开始工作的那个自己就不再是同一个人。

——特蕾西·史密斯

很多人认为，诗歌就是一个盛放一己情怀的肥皂盒。但你的诗歌完全不必只关乎你自己——至少不必直接相关。如果你在诗中可以成为任何人呢？哪个人的故事讲出来会最有趣，最奇特，或者最吓人？

英语给了我们第一人称单数（I）和第一人称复数（We）。而诗歌给了我们“普世性的第一人称”：一种通过第一人称叙述进入普遍的人类经验，探索它并占有它的方式。在诗中，你不必受一己经验和知识所限。你可以是任何人，可以身在任何地方，可以身处历史上的任何时间——过去，现在，或未来。你甚至可以写一首诗，来描述黑武士达斯·维德透过他的暗黑盔甲看见了什么。达斯·维德是一个被虚构出来的角色——一个和你的真实人生绝无关联的人物。但这并不影响你想象他的感受，并以他的经验来写作，只要你愿意这样去做。

角色诗歌一般以第一人称叙述，在诗中作者想象她是她自己以外的某人或某物：一只动物，一个历史上的人物，或者一个物体。“角色”（persona）这个词在希腊语中的意思是“面具”。角色诗歌提供了一个独特的机会，给自己的观点戴上面具，透过另外一个人的眼睛去看世界。你也许会找到一种全新的表达自由，说出一些你在其他情况下不会说的东西；或者是体验到你在其他情况下难以体验的经历。角色诗歌可以妙趣横生也可以认真严肃，它完全取决于你。

我发现角色诗歌完全是一个偶然。在我大学时的创造性写作课上，教授给我们播放了录音版的《天赐恩宠》（Amazing Grace），我们需要写一首诗对此表示回应。听着这首曾经用于民权运动中的雄壮有力的乐曲，我被它带入了另一个时空，然后我发现我写下了一首关于罗莎·帕克斯的诗。

在我写这首诗的时候，我仿佛变成了罗莎，就在1955年她拒绝把她的座位让给一个白人乘客的那一天。笔在纸上沙沙摩擦，《天赐恩宠》的旋律抚动我肩上的长发，我的措辞因为恐惧而变得沙哑，全身的每一个细胞都为着一个清晰的目标而绷紧了。我看见公交车司机站起身走向我，看见他肚子上的肥肉都跟着颤动，怒火把他白色的脸变得通红。当我挺直头颈，目光坚定不移的时候，每一个乘客都把目光投向了我，这种气氛带来的压力令人窒息，却也难掩我内心的自豪……在写作这首诗的过程中，有那么一个瞬间，我穿越了历史。

也许你也一直想知道为什么七个小矮人中脾气最暴躁的那个为什么脾气不好，或者，在总统办公室里的那根雪茄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

选择一个发声者。你最想讲述谁的故事？记住，这个选择范围远远不止“真正的”人。斯伯格先生，宙斯，帽子里的那只猫，装满苹果酱的罐子都可以成为候选者。

●诗中发生了什么？选择一个场景或一个情节，讲述出来。不管它是普普通通还是不同寻常，要知道自己为什么要描述这个场景。

●给自己设定一个时间。你的诗歌是发生在2009年，还是中世纪？

●在词语选择上要深思熟虑。诗歌的指向或词语的选择会反映出它的发声者是谁，以及他在哪段时间里。比如说，玛丽·安托瓦内特（法王路易十六的王后——译者注）使用的语言就会和猪小弟的语言大不相同。

●渲染基本设定。细节会令整个故事生机盎然。通过具体、细致的描写，让读者感受到诗歌发生的情境，给他们一个进入诗歌的机会。

●标题也是值得推敲的对象。如何简明（同时意韵悠长）地通过标题，告诉我们这首诗关于谁，由谁来讲述，又讲给谁听，核心冲突又是什么。

●你将讲述一个从来没有被讲述过的故事。享受这旅程吧！

第六十章 无为的魅力

我是一个行动派。我敢打赌，我在“待做的事”这个清单下的条目，比伊梅尔达·马科斯菲律宾前第一夫人。的鞋子还要多。有时我也在想，我和这个清单的关系，是否与西西弗斯和大圆石的关系一样。我总是竭力挣扎着想要越过那条想象中的终点线，只有在那里我才能遇到其他所有的认为自己已经做的够多了、悠闲地散步的人们。

几年前，在旧金山的一次经历，彻底挑战了我这种偏执于成就感的狂热。那是网络公司繁荣发展的年代，这个星球上的每一个人都认定旧金山是最适合生存的地方。房屋租金高得离谱，工作机会少得可怜。就是在这个时候，我十分天才地把一只偶然遇到的小狗带进了禁犬的公寓，因为这个缘故，我很快被赶了出去。在这个绝望的情境下，为了寻找一个能收留我和我的两只猫、一只狗的住处，只要我醒着，就全力以赴地在网上找租房信息，给地产公司打电话，近乎疯狂地开车奔波在一处房源和另一处房源之间——和其他所有在绝望的边缘挣扎的人一起。我依然无可栖身。

有一天，我朋友桑福德建议道：“你不如试试看什么都不做地待一会儿，看看会发生什么？”我看着他的表情就好像他刚刚建议我砍下自己的右腿一样。什么样的人会在有一堆事等着马上要做的时候，却什么都不做呢？

我声音里带着恶意：“我知道如果我什么都不做的话，将会发生什么，”（夸张的停顿）“一无所获！”但我错了。

第二天我生病了，而且病情在加重。我身体的引擎在尖利刺耳的杂音中停止了运转，我别无选择。我不得不停止挣扎。

你瞧，不过48个小时的时间而已，桑福德在他去咖啡馆的路上，偶然看见了他邻居挂出来的“有房出租”的标志。他开车载我去看房，等我们到那里的时候，还没下车我就震惊了：这是我搜遍全城之后，遇到过的最大、最舒适，同时最便宜的地方！我拖着鼻涕，时不时还打个喷嚏，就这样我去见了正在试图把一堆大约四十个应用程序分类整理好的房主。十分钟以后，她把那一堆应用程序推到了一边，对我说：“我知道这不是我预想的做决定的方式，但我喜欢你，这个地方是你的了。”

通过这次经历我明白，有时候静立原地和有所作为一样有用，当我们手头有十分重要的事情要做的时候。如果它知道要去哪里找到你的话，那条通往成功的道路自会迎向你走来。

如果什么都不做要比做了些事更有效率呢？如果你正在写、反复修改的带给你不断累积的挫败感的诗歌，只是需要被搁置在一边，好让它自己去发酵成熟，就像一块生面团到了一定的时间自会鼓胀一样呢？如果你倒空自己，让自己静坐在无知中，会有怎样神奇的灵感与真理被你偶然碰到？大自然有它自己成长、繁茂的时间，有丰收和休憩的时间。诗歌也同样如是。

●下一次你思路停滞、灵感枯竭，或不知道要怎样处理一首诗的时候，不妨考虑小憩片刻，出去散散步，做做瑜伽，下厨烹饪，或做一会儿园艺。体力劳动或游戏有助于松开在写作时纠缠在一起的死结。

●把没有写完的诗歌放入“有待修改”的文件夹，并至少隔一个星期再去看它。

●穿着宽松的长睡衣，在长沙发上度过一天，不给自己安排任何事情。阅读，饮食，倾听，看看什么最使你感到愉悦。

●通过参加一些需要投入创造力，但是和诗歌没有直接关联的培训班来耕耘你诗歌的田地吧——比如即兴创作、花道、打击乐、水彩画，等等。

第六十一章 写作的“声音”

任何熟悉查尔斯·布考斯基和艾米莉·狄金森的诗歌的人，都能够轻易地把其中一个诗人的诗作和另一个区分开。这种辨认是能够做到的，因为，一段时间以后，诗人会发展出一种独特的敏感，来体现他们自己的风格、主题、语言、意象以及韵律。这种独特的表达也就是一个诗人的“声音”。就像指纹一样，没有哪两首诗歌的声音是彼此相同的。这也就是诗歌写作如此自由又如此令人沮丧的原因所在。

曾有那么一刻，我考虑过就此搁笔不再写诗——当我清楚地认识到我永远不可能像莎朗·奥兹、弗兰克·奥哈拉或努尔·艾尔珊德那样写诗的时候。那时我尚不明白的是，不能像这些伟大的诗人一样写诗将会给我带来更丰富和令人惊喜的旅程：去领悟如何像我自己那样写诗！最终，我反复模仿这些诗人的声音的努力培养出了我自己的力量和敏锐的感知，并自然而然地找到了自己的落脚点。这也是我为什么说模仿很重要的原因所在：它使你完全专注于另一个你没有亲身经验过的诗人。同样重要的是，它在诗歌的可能性方面给了你珍贵而多样的大量范例。（更多关于模仿的内容，请参见第二十七章。）

在伟大的先驱们消隐的那一刻，当你最终承认你永远不可能成为下一个布莱克、鲁凯泽、肯扬或加西亚·洛尔卡的时候，你非凡的潜力也会就此激发。新的机遇总是美好的，因为在这一刻，你将会偶遇新的存在方式，新的观看世界的方式，新的写作的方式——只属于你自己的方式。不必担心在这条崭新的道路上会出现的压力或徒劳之感，把它们当做你旅程的动力吧。让它们刺激出你对如何进入一首诗并在其中穿行的好奇心；让它们带领你洞察你人性的脆弱：这正是诗歌潜能最为丰富的来源之一。

诗人们一般都会围绕寻觅——或找到——他们的诗学声音而展开讨论。我把它等同于寻找适合你自己的鞋码。你的鞋码就在那里，即便如此，你仍然需要试穿许多双鞋子，才能发现它究竟是什么。“声音”不是一种你需要向外界求取的东西，你已经拥有它了。而自相矛盾的地方在于，你越是让自己更多地去研究、欣赏、模仿他人的诗学声音，你就越能够有效地为你自己提供滋养。

●花一些时间阅读你欣赏的一个诗人的诗作。至少阅读十首诗，去找到对于他的诗作的一种整体性、典型的感受——读得越多越好。

●写下你注意到的关于这个诗人的语言的三个特点。（她在使用比喻方面是不是特别恰如其分？她的诗歌总是发生在大自然中，发生在家庭场景中，还是想象出来的画面中？她的诗歌是否有一种音乐性，让你想把它大声朗读出来？她是否典型地表达出了一种特定的情感？）

●在接下来的两天里，选择另外两个诗人，重复这项工作。

●当你觉得你对这三个诗人都十分熟悉的时候，把他们三人作一比较，记录下他们诗意语言的区别，以及他们每一个人对你而言具有怎样易于被识别的特征。

●从你记录下来的声音属性的列表里，找出三个最吸引你的特点，专注地把这三个特点引入你自己的写作中去，努力去模仿每个诗人在他们自己的诗作中营造的诗意氛围。

●几天后再找出你自己的诗歌。注意一下你是否做到了一些令你自己都惊讶不已的事情。（比如，我以前从不知道我可以写出这样有力的比喻；或者我一直都写的是关于自然的诗，而在这首诗中，我准确地写出了自己；或者我开始体验到把语言当做某种音乐的感觉了。）

●就你所模仿的那个诗人而言，尽量模仿他的诗歌语言特点写一首诗，再以尽量相反、尽量不同的方式写一首诗。

●任何时候当你因为某个诗人的非凡之处而感到沮丧、感到自己一无是处的时候，再回来读读这一章。

第六十二章 贮藏橡果：不断跟进你的灵感

当你坐下来开始写作，却没有任何灵感，怎么办？当你忽然有灵感的时候，我敢说没有比抵御它更大的罪过了。松鼠会贮藏食物好应对饥饿，你也可以这样做。如果你的大脑对灵感的橡果十分警觉——并且你有一个很好的贮藏这些橡果的习惯的话——你就可以把剩余的橡果收好。这个贮藏奇思妙想的秘诀可以使灵感的信号灯常亮，并让你在创造力冬眠的时候，能够安然度过最为艰苦的冬天。下面是一些捕捉灵感、将其分类以及贮藏的建议。按照任何一个吸引了你的建议去做吧，并逐渐发展出你自己的橡果体系。

即时捕捉信息

你的日常生活其实充满了各种各样的原材料。这里是一些捕获并保存它们的办法，能够在你准备好从中写出来点东西的时候派上用场。

●便利贴。我的电脑屏幕上贴满了各种纸张和便利贴。当我在书桌前坐下，做着其他工作的时候，这是在诗意灵感到来的那一刻把它捕捉下来的最快、最容易的方式。通过把便利贴策略性地贴在你最有可能用得到它们的地方，你能够确保每一个掠过脑海的好的想法可以安全地着陆。

●索引卡。捕捉灵感橡果的诸多方式中，我最喜欢的一种是3×5的索引卡——它是我随身携带的东西。我把它们放在我的钱包中、我的车里、我遛狗的肩包里、我的书桌和我的床边。这样的话，只要灵光偶现，我就能迅速记下它，然后继续我手里的事情。索引卡很轻便，易于携带，而且当我想用一个新的想法取代某个“灵感贮藏”体系里的想法的时候，它也可以被随手扔掉。

●笔记本。吉姆·斯坦福，也就是告诉我这个关于橡果的绝妙比喻的人，他的钱包里始终放着一个他自己亲手制作的很漂亮的笔记本——他把他的橡果记录在那里。一个笔记本或者便条簿能够扮演容器的角色，把你的橡果收集起来，并保存很久。你所收录的每一条都成为它自己所能实现的可能性的一种——这样你就可以在一段时间以后，看到自己在彼时彼刻的所思所想。

●录音设备。并不是每个人都享受把自己灵光乍现的时刻用手写的

方式记录下来的过程，或者是没有时间这样做。同样，对于更擅长口头表达而不是阅读视觉信息的人来说，把诗歌说出来会比把它写下来更适合他们。有时候如果这两种方式都可以选择的话会更好。我有时候身处的环境使得手写是更好的方式，有时候录音则能更好地发挥效果，这取决于我当时的情绪，以及是否能够解放双手，等等。带着一个轻便小巧的录音设备是一种捕捉你生命中的诗意瞬间的绝佳方式。

去粗取精，分门别类，并组织起来

当你潦草地记下了一段偶尔听到的对话，或在它像雪花一样融化之前捕捉到了一个独具魅力的瞬间之后，下一步要做什么？这是一些保存你的奇思妙想，以便随时调用的小贴士。

●盆，篮子和箱子。建立一个橡果贮藏箱，这样你可以把你的便利贴、索引卡、录音带和笔记本都放进去，以便在用得着的时候能随叫随到。我的朋友克里斯蒂娜·凯兹为每一个不同的系列专设一个塑料盆来保存她的灵感和想法。我有一些柳编篮和布料收纳箱来存放我那些创造性的想法。下一次你想写一首诗却不知道从何写起的时候，你可以在你的橡果箱里挑拣一番，就像你在搜寻宝藏一样。

●布告栏和白色书写板。有时，让你的想法直接呈现在眼前会很有用处。让它在你的视野中陈列开来，使你专注于此，或者见证一个新的概念如何诞生。把它们写在布告栏或者一个可擦除的白色书写板上。我喜欢在布告栏上写下他人的诗句或我的灵感，在白色书写板上写下我最新的目标和雄心壮志。

●文件夹。如果你有一个存放文件的抽屉或者金属夹，文件夹就是一种简便的收集松散的橡果们的方式。以这种方式收集的材料也非常便于随时取用。

●电脑文件。我的电脑里有一个命名为“橡果”的文件，在这里我把所有在纸上潦草写下的想法编排成了连续不断的序列。当我的桌面上有了一堆索引卡和便利贴以后，我就把它们转录到这个名叫橡果的文件里，为每一个新添加的条目加上日期，如是循环往复。当我灵感的泉眼濒于枯竭的时候，我十分高兴我的创造过程中还有这样一个触手可及、不断积累延伸的档案。就在最近，它使我想起来就在不久前，我真的有过一个非常有趣的想法！

一旦当你开始体验橡果的乐趣，你就会找到一个记录、检索那些对你有用的想法的体系。你也许会感到惊讶：当你的大脑知道你对它有所关注的时候，它竟然会生出那么多诗意的灵感来！

第六十三章 塑造外形：感受诗歌的形式

我时常在思考这个问题：俳句到底是什么，以及它的意义和成就何在？当你的高中老师第一次向你如念咒语一般地读出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的时候，你有没有跟着读出来？是否那不勒斯民歌、潘托姆诗和赛斯汀那诗那不勒斯民歌、潘托姆和赛斯汀那都是几种不同形式的诗体名称的音译。那不勒斯民歌（villanelle）是十九行二韵体诗，潘托姆诗（pantoum，亦作pantun）是一种四行诗，赛斯汀那诗（sestina）是六节诗。听起来像来自遥远外星系的一颗颗小星球？传统的诗歌形式带来了一种既定的结构，往往要求特定的押韵方式、节奏格式以及音节数。在这些多样的诗体给定的界限内写作的时候，我往往会邂逅一些灵感和新鲜的语言，而它们往往是我在其他的写作中无法获得的。“让它合乎规范”的挑战似乎施展出了某种自己的魔法。

下面是一些诗体的基本格式，也有一些使这些格式生动起来的具体范例。遵照这些诗体格式写诗吧，看看在每一个你选择的诗体中，会有什么样的主题与你邂逅。

俳句

俳句是一种日本诗体，在反映自然世界，人类存在状态，以及这二者之间的关系上有显著的成就，同时采取了简朴的语言，并不刻意追求押韵。所有俳句都由三个短小的诗行构成，下面这种音节的排列和数目是最为常见的格式（当然也有例外的情况，如后面的示例，它们都是俳句的常见形式）。

第一行：五个音节

第二行：七个音节

第三行：五个音节

无题 作者：一茶译者：简·赫斯菲尔德

河面小树枝

浮在流淌的波间

枝上蟋蟀歌

潘托姆

潘托姆是一种发源于法国的诗体，在这种诗体中，诗行在节与节之间循环往复，形成了一种类似回声的效果，能够使抒情主题得到很好的表现；每一节的第二行和第四行就是下一节的第一行和第三行。所有小节都要遵守这个规则——并且至少要有五到七节。在最后一节中，第一小节的第三行成为第二行，第一小节的第一行成为第四行，使得整首诗成为一个完整的循环。这种诗体的具体格式如下，后面还有一个具体的范例。

第一行

第二行

第三行

第四行

重复第二行

第五行

重复第四行

第六行

重复第五行

第七行

重复第六行

第八行

重复第七行

第九行

重复第八行

第十行

重复第九行

第三行

重复第十行

第一行

写给柬埔寨的盲女们 玛丽·艾斯比尔蒙斯

多年过去我依然能从脑海中，将她们唤起

她们不见光明，这躯体的幽秘

失明，从记忆中释放

在沉寂的拒绝中，眼目黯淡无光

她们不见光明，这躯体的幽秘

这几乎是她们的仅有

在沉寂的拒绝中，眼目黯淡无光

她们的余生恰借此维系

这几乎是她们的仅有

这些女人已转向自身

她们的余生恰借此维系

穿行在这焚燃，堕落的世间

这些女人已转向自身

永无回头的日子，舟已离岸

穿行在这焚燃，堕落的世间

她们的视野残余的只有忍耐

永无回头的日子，舟已离岸

我被迫直视她们被劈刺的苦难

她们的视野残余的只有忍耐

这就是她们转身离去的全部故事

我被迫直视她们被劈刺的苦难

失明，从记忆中释放

这就是她们转身离去的全部故事

多年过去我依然能从脑海中，将她们唤起

十四行诗

十四行诗最初是意大利的情诗，英国莎士比亚的创作使这种诗体广为人知。十四行诗的前半部分往往会设定一个主题，或提出一个问题；后半部分则对这个问题加以申发，在最后两行会有一个重大的改变（被称作“转”）。下面是十四行诗（莎士比亚式的）的韵脚结构：

第一行韵脚为a

第二行韵脚为b

第三行韵脚为a

第四行韵脚为b

第五行韵脚为c

第六行韵脚为d

第七行韵脚为c

第八行韵脚为d

第九行韵脚为e

第十行韵脚为f

第十一行韵脚为e

第十二行韵脚为f

第十三行韵脚为g

第十四行韵脚为g

十四行诗：116 威廉·莎士比亚

智慧的头脑从爱走向婚姻

没有什么能将其阻碍：真爱并非儿戏

找到新欢就移情别恋

经受不起任何风吹草动的考验

哦，不！它是一个亘古不改的标记

直面风暴但不曾颤抖一分

是漂泊的游魂凝望的星辰

即便不知它的珍贵，却依然能尽享它的恩惠

即便玫瑰的粉面红唇已不再，爱依然历久弥新

风霜的利刃只会让我们更明白：

光阴转瞬即逝，爱始终不弃不离

在死亡的崖边，爱一样孕育分娩

如果我说的这些被指有误

我仍会固执己见——总有爱过的人给我证言

更多关于形式的内容

如果你想更多地了解诗歌形式方面的内容（比如那不勒斯民歌、赛斯汀那诗或这里提到的其他诗体），了解这一章无法详细涵盖的细节信息，下面是几本我推荐一读的书：

●马克·施特兰德、伊文·柏兰德编：《诗歌的创作：关于诗体的诺顿文选》（The Making of a Poem：A Norton Anthology of Poetic Forms）

●保罗·福塞尔：《诗韵及诗体》（Poetic Meter and Poetic Form）

●罗恩·帕吉特编：《教师和作者手册：关于诗体形式》（The Teachers and Writers Handbook of Poetic Forms）

第六十四章 信赖你的直觉

有一种我们看不见的生活在冥冥之中牵引着我们，它知道我们真正的方向和命运。我们可以比我们以为的更相信自己一些，并无惧任何改变。

——约翰·奥多诺霍

我的一个学生在两个专家的观点之间徘徊不定。她发给我一封电子邮件，向我描述了她进退两难的境地。首先，她听到爱德华·赫希论述了诗人和读者之间的关系的重要性。接下来，几个星期之后，她读了李利阳关于诗人和诗歌之间神秘关联的深入思考，而里面完全没有把读者的经验当做终极目标。这个学生不知道如何把这两种不同的观点糅合起来，带入自己的写作中。诗人根本上应当是为自己的诗作负责，还是为读者负责呢？当你与一首诗交流的时候，该如何平衡读者的需要和作者的需要之间的关系？

我向她确定了一件事，即这样的进退两难正是一个学习诗歌的学生需要的：在两种你都不同意的观点间保持中立。在诗歌的国度里，任何事都没有唯一正确的解法。所谓正确，也只是针对某个具体的诗人而言才有意义。你见到的不同观点越多，你也就越有可能找到对你来说最适合的那一种。

比如说，我最近读到泰德·库塞所坚持的观点——诗歌必须对最终的倾听者说出某些清晰、确定的内容。而我很不巧地并不这样认为。我自己的信念是，诗歌有其不得不言说的内容——这其间有的是读者可解的，有的则未必。如果我在之前读到过库塞的建议，并且这是贯穿我写作生涯的唯一的想法的话，我可能会把这些年来对我最有启发的大批作品都修改一遍。

每个诗人都有他自己的写作动机，也有自己的一套关于写作过程和体验的哲学。作为一个诗人，你的天职就是成为自己的专家，弄清楚自己为何写作，你自己关于写作的信念又是什么。你就是你自己独一无二的那件乐器，你要学着去弹奏它，以只有你自己才能驾驭的方式。这一门智慧不会在你闲坐苦思关于诗的问题的时候降临，只有当你细心观察你做了些什么的时候，你才能发现最真实的自己。你创作的诗歌越多，你就会越明白哪些观念可以接受，哪些观念只需忽略。

所以，倾听那些大师都说了些什么吧——越多越好——仔细推敲每一个理论，并用自己的实际感受去检验它。你写作的乐趣是否完全地单纯来自和听众们的关联？没错，就是这样！继续这样做！你的写作是否完全沉浸在与你自己的诗作之间那种神秘的交流之中？认识自己的创作历程是十分重要的，只有这样你才能够珍惜之，驾驭之。

当你找寻指引者的时候，让你的眼睛和耳朵始终关注着那些能够扩展你写作的边界、开发出更多可能性的事物，并尽量远离那些让你感到束缚的建议。记住，你在寻找的是能够有助于你把事情做得更好的声音——而不是那些告诉你，你正在做的事情其实不被允许的声音。

●当你参加一门课程或一个朗诵会的时候，记下诗人们所介绍的他们自己的写作历程和哲学中的精华内容。

●在文学期刊、文选、视频/音频资料中搜寻诗人的文章、访谈和记录，如果有条件也可以在线交流。注意听他们为什么写作以及如何写作。记下他们的做法和感悟。

●建立一个你可以不断更新补充的文档，用它来记录你从专家那里听到的建议，以及你所学到的关于诗歌的体悟。这里是我用作开端的例子：

诗人的名字	关于诗歌的理念	我的想法
泰德·库塞	诗歌必须对最终的倾听者说出某些清晰、确定的内容。	诗歌只需要说出它一定要说的内容——不管它对读者来说是否有意义。

●经过一段时间，你应该就会有走进某些诗人的多个入口。如果一个诗人的建议真的和你有契合之处，记下它来。比如，我发现泰斯·加拉赫和简·赫尔斯菲尔德的诗歌创作的确扩展了我的视野，给了我不小启发。

●从那些和你真正有所共鸣的诗人身上挖掘更多的智慧。

●时不时地，回头看看“我的想法”这一栏，看看你关于写作的想法和感觉有没有随着时间发生改变。

记住：让自己更深入地探察其他诗人所洞察的一切，能够帮助你领悟到怎样更好地信赖自己的直觉。

第六十五章 隐姓埋名之趣

我仍然记得将近十五年前，当我从昏暗的地铁拾级走进曼哈顿时代广场光明灿烂的午后时，心头涌起的那一阵激动。我刚从旧金山飞过来，要开始在纽约的生活了，因为我的毕业项目在接下来的一个月就要启动。

当我在灼目的阳光中抬起头，歪着脑袋看路牌找方向的时候，身边潮涌般的人山人海把我推挤得踉踉跄跄。在这个浮世绘一般的瞬间，我不过是沧海一粟。但这种被吞没在纽约城的庞大之中的感觉，却意外地让我很愉快。我的第一个想法是："这儿没人认识我，我可以做任何事，成为任何人。"当成为一个陌生的地方的过客时，这种隐姓埋名的感受中天然地带有彻底的自由和解放的成分。

当我在其他地方——国内的，国外的——旅行的时候，这种感觉也好多次地降临到我身上：背着双肩包在其他国度徒步跋涉，或是在自己的城镇里乘公共交通工具时被陌生的人潮推挤。当我们旅行的时候，我们就和自己在家中、在工作中、在自己社区里的特定身份保持了一定距离。我们逃离了那个充满各种束缚和限定的环境，我们获得了某种解放。通过和生活里那些重头戏保持距离，我们也许会感到在秘境的边缘畅游要自由自在得多。这种隔离了日常琐事的经验对于创作的头脑来说，无异于天赐之物。

在我将近三十岁那年，我离开自己在加州的家，踏上了一段去往墨西哥某个边远的城堡小镇的旅程。我在便利贴上写下"找到伊莉莎"，并把它贴在了电脑显示器上。伊莉莎是我大学的室友，我和她已经好多年没有再联系了。我十分确定她就生活在我曾经生活过的那个城市，而且当我回来的时候，我想去看望她。而最后事实表明，我压根不需要等那么久。伊莉莎就住在我隔壁，在墨西哥安赫尔港，一个小巧的旅行者的门房里。一日，我从午间小睡中醒来，刚好看见她在吊床上来回摆动，和我男朋友聊天。这个例子恰好能够说明，一场旅行那种无法被预言的本质能够让你更容易被陌生的自己惊喜，并焕发新的生机。

而旅行并不是每个人都必须要做的事情，也不是每个人都能承担它的花费，让我们来寻找一些其他的方式，让你在每天的日常生活中，也能体验到这种旅程带来的自由与隐姓埋名的快乐。

●甩掉你的日常惯例，去体验新的地方，新的人群。

●在一个新的咖啡馆里买一杯咖啡，假装你是你的好朋友鲍勃，用鲍勃的语气和口吻对咖啡馆服务员说鲍勃可能会说的话。

●选择和你平时跑步的路线不同的道路去慢跑，观察你在这个新的地方所能看到的人群和景象。

●在高峰期乘坐公交车或火车去你不常去的地方。或者依然选择你平时的那条线路，但是在另外的站台下车。

●去当地一些能让你接触到汹涌的人潮的地方：周末的购物商场，音乐厅，一场球赛，或马拉松比赛。记下来你发现的事物，以及被陌生人环绕的感觉。隐姓埋名于人群中的感觉对你来说是什么样的滋味？

●参加一个你此前从未参加过的社区聚会，一个家长会，或者宗教团体、政治组织集会。如果你喜欢坐在后排，那就选一个正对着主席台的座位。如果你比较羞涩内向，就想象你自己是你专横的姐姐，看看直言不讳地说一个小时会是什么样子。如果你是聚会的核心人物，试试看坐下来安静倾听会怎样。留意当你在这个新的角色中时，人们会怎样回应你——或不回应。

第六十六章 给你的诗找一个适合的家

网络杂志当然和印刷杂志具有同样的正当性。事实上，考虑到它们的即时性和不断提高的互动性，它们其实更有意义。

——西蒙斯·B·邦汀

当你已经准备好带着作品走向公众的时候，你有一系列可以选择的对象。下面是一些不同类型的出版物和可供发表作品的地方。

纸质期刊

纸质期刊是最经典也最受尊敬的诗歌发表渠道。这种出版物中往往包含一定量的诗歌和小说——有时也有散文、摄影作品和艺术作品。在文学期刊上发表文章并不会有固定的报酬，事实上往往只能收获一两本发表了你作品的样刊而已。

想要为你的诗歌找寻更多的发表空间，最好的选择是《诗市》（Poet✔s Market），由作家文摘（Writer✔s Digest）出版。借助于下面这些关键词，你可以更轻松地找到最适合自己能力水平、发表历史、写作风格和主题的刊物。另外还有些有用的资源如下：

●多蒲文摘（www.duotrope.com）

●《诗市》网络版(www.thepoetrymarket.com)

●《小众杂志及小型出版社网络目录》（The International Directory of Little Magazines & Small Presses）

网络期刊

在网络期刊上发表和阅读诗歌变得越来越流行了。正如西蒙斯·B·邦汀说的那样，网络期刊的反馈和出版周期都要比传统纸质期刊快捷得多。而且，因为网络期刊的种类更多，数量更大（它们中有很多都有自己特定的主题），你见证自己的诗歌被接受、发表的机会也就更大。不妨看看下面几个：

●阿奇文刊（www.artsci.wustl.edu/-archword/）

●会聚（www.convergence.journal.com）

●光荧诗刊（www.doidepoetry.com）

●不能说的旅馆（www.notellmotel.org）

●范例（www.paradigmjournal.com）

●慢火车（www.slowtrains.com）

在线搜索可以很快地帮你找到其他更多的在线刊物。你更喜欢读哪一家出版的诗歌，你就应该考虑把你自己的诗歌投到那里。

竞赛

竞赛是为你的诗歌赢取知名度和酬劳的一种绝佳方式。竞赛的获奖者往往既获得了发表的机会，又可以收到一笔奖金。绝大多数竞赛都要求缴纳报名费——一般十到二十美元不等——这方面的支出是不断累加的，所以要想好你参加竞赛的频率以及要把自己的作品投往何处。

你可以从下面这几个网站了解更多关于诗歌竞赛的可靠消息。

●绝对写作（www.absolutewrite.com）

●作家基金会（www.fundsforwriters.com）

●诗人与作家（www.pw.org）

●艾丽卡·德莱福斯，实践作家网（www.practicing-writer.com）

●作者亦赢家（www.winningwriters.com）

值得一提的是，有这样一类出版社和组织机构，他们组织竞赛，但不管不问有谁会参加。每个参与者都能获得一些这样那样的奖项。所有获奖的诗歌会被编成一大本书出版，获奖的作者则被怂恿以七十五美元乃至更高的价格买下它。这种出版机构被称作虚荣出版社，因为它们猎食的恰是那些不了解真相的诗人的虚荣与天真。你永远不需要为一本发表着你自己诗作的样刊付款。任何要求你这样做的出版机构都值得警惕。在你做出决定之前，记得要先掌握足够的信息。

简编本诗册

简编本诗册，也就是迷你的诗集，一般由五到五十首不限定来源的诗歌组成。它是你出版诗集之旅中重要的第一步。得到出版诗册的机会的一般方式是参与这方面的竞赛，提交你的作品（你可以从上文提供的资源中获取更多这方面的信息）。你也可以直接向出版商投稿，但这就需要你做更多的信息搜集和准备工作。自费出版也是一种可行的办法，如果你不想卷入“投稿—等待”的漫长周期中的话。这种方式能够确保作品被接受，并获得一定的知名度。如果你担心这种简编本诗册会影响你他日出版的更大卷宗的诗集可能使用同样的作品，放心吧！诗册会带给你一定的诗坛的地位——更不用说自信心的建立——甚至会有助于你下一本真正意义上的诗集的出版（一些诗作可以再次使用）。

诗集

诗人们一般都会在完成了五十首或更多的诗歌的时候，考虑出版一部诗集，而如果这五十多首诗歌中有十五到二十首是已经在期刊上发表过的，那么出版社则会更加认真地考虑这件事。和上面描述的出版诗册的过程很像，竞赛也是诗集出版的经典套路，自费出版也日渐流行起来。

如果你想自费出版，同时又要把花费降到最低，可以考虑和一个这方面的供应商（如www﹒lulu﹒com）合作，按他们的需求出版作品。你只需要按照格式要求在线提交你的诗稿，只要有人愿意购买，诗集就会得到出版。记住，你自费出版的诗集和你通过出版社出版的诗集受同样的规则约束。你不能把那本诗集里单个的作品拿出来参赛或者拿去发表，日后也不能让另外的出版商再次出版它。

第六十七章 怎样发表诗作

如果你没有任何证明，就直接在投稿信里写道“我将十分感激您花在这些诗作上的深思熟虑”。但如果你已经有诗作发表，列出来最具权威的三四个出版社则是个好办法，这个清单会呈现出那些曾经确证了你作品的价值的地方。

——简·赫斯菲尔德

一旦你开始花时间写作诗歌并润色它们，然后在接下来一段足够长的时间里等待这些诗歌——以及你发表它们的欲望——被安置妥帖，你也许就已经准备好把你的诗作投稿、拿去发表了。

只要你有了三四首你认为已经尘埃落定的诗作，你就可以把它们寄出去了。然而，为了给自己充分的缓冲区，以及让你对自己的写作怀抱更大的信心，我建议你最好在有了二十首完成润色的诗作的时候再寄出它们。这样的话，万一你对其中某首诗变得不那么有信心，你就有充足的候补队员去替换它。

通过信件投稿是很重要的途径：三到五首诗（数量会根据不同的投稿要求而变动），投稿信，以及一个写上了自己的地址、贴好了邮票的信封。出版机构会根据这个信封把你的诗作寄还给你。在线投稿是近年来流行起来的一种投稿方式，也许会在个人传记和发表作品记录中占据一席之地。电子邮件是在线投稿的重要途径。

当你准备好向期刊投稿的时候，下面这些建议将会使你在出版社那里获得一个更好的印象。

1.不要向你不熟悉的出版物投稿。在你投稿之前，你应该读一些你目标期刊上的作品，并意识到你的作品和其中已经发表过的作品风格上较为接近，或符合它的审美口味。你同样需要确知发表在这里的作品的具体质量，这样当你的诗作被它发表的时候，你能够引以为傲。

2.要有一封精彩的投稿信。一封高效的投稿信应该短小精悍，字词柔和细致。其中应该说明你希望被关注的竞赛或事件的名字。如果可以的话，还可以写上你投递的诗稿的标题。一份简要的个人履历应该包括所有相关的出版经历，教学或社区建设方面的证书等。要能让人清楚地

感觉到你读过他们的出版物，并对他们很熟悉。最重要的是，语气要和蔼诚恳。

3.避免一稿多投。很多文学期刊都拒绝一稿多投。你可以给不同的期刊同时投出不同的诗稿——并且它们彼此没有重复。现在明白为什么之前说要等到有二十首诗的时候再投稿了吗？你可以把五首诗分成一组，同时投给四个不同的出版机构。

4.在寄出诗稿之前，一定要把投稿须知读一遍，并遵守它。投稿须知一般在出版机构的网站上，或在诗市网、《小众杂志及小型出版社网络目录》上。投稿须知会给出任何重要的截稿日期，格式方面的要求以及其他关键的投稿信息。比如，有些杂志会要求你在每一首诗后面都附上你的名字和联系方式，而有的（尤其是一些需要“盲审”诗作的竞赛）则会取消任何附有联系方式的诗作的参赛资格。同时，在投稿须知中，出版机构也会详细说明他们在一稿多投方面的具体规定。

5.专业一点。尽可能认真仔细地校对你的诗歌和投稿信，就好像你要用它去竞聘一个职位。每一首诗都另起一页，在干净的白纸上打印好。认真严肃地对待你的诗作，将会促使收到你诗作的人们也用同样的态度对待它们。

6.如果你的诗歌占据了两页，甚至更长，确保你在每一页的页眉处都写上了诗歌的标题和页码，同时也要在翻页的时候注明这里是一个“新的”小节，还是“继续”上一个小节。要注意的是，除非那个出版机构专注于长诗（两页以上），否则，短诗发表的机会一般大于长诗。因为绝大多数出版机构没有那么充足的版面。

7.意料之中的等待。诗歌发表的国度里绝对没有什么你当下就能享用的愉悦和成就感，要做好这样的心理准备：每一份投出去的稿件，都可能要在几个月之后，才能给你反馈。而如果你的诗歌被接受了，你又需要等至少好几个月它才能被发表出来。（如果是在线投稿，反馈和发表的周期会缩短很多。）

诗歌发表的步骤

当你真正转向诗歌发表和出版的时候，最难的那一步已经做到了。记住下面这些固定程序，你可以一遍遍重复着这样做，直到给你的作品找到最适合它们的家。

1.注意看当代诗人诗集上“致谢”的部分，看看他们之中谁的感受和你自己的最像。记下来最早发表这本诗集中的一些诗作的刊物的名字。

2.去书店或图书馆，找来这些期刊。（有些刊物你可以在它们的官方网站上找到内容目录）。找出三个你感觉和你的作品最契合的刊物。你同样也可以去诗市网上找到关于它们更详细的信息。

3.把你最得意的三篇诗作投向第一个期刊（一定要遵守他们的投稿要求）。如果诗作没有被接受，就把它们投向第二个期刊，然后第三个。

晕头转向的时候，还要留一点呼吸的空间：把这个过程当做一种实践，不要忧虑太多关于结果的问题。你在培养一种投递诗稿的习惯，它将贯穿你的整个生命，而这里仅仅是个起点。

第六十八章 用博客记录启航者的体验

博客（或网络日志）相比一般的网站而言，更新更方便快捷，而维护它的费用却更低廉。博客可供用户随时登录、随时在线发布。许多博主会规律地更新——往往每天都会更新。

诗人和作家也会用博客分享他们的作品、资源、灵感或者关于写作和出版过程的思考。许多内容包括了艺术品、摄影、播客以及视频。下面是一些我非常喜欢的博客地址，每一个都有它们独特的文学生命。

●鼹鼠（http：//koshtra.blogspot.com/）

●Jenlemen.com（http：//jenlemen.com/blog/）

●群书之年（http：//yearofthebooks.wordpress.com/）

和传统的发表、出版不同的是，博客给了作家们低成本甚至零成本地发表他们自己作品的机会。和纸质期刊、书、文选无法提供反馈渠道不同的是，很多博客都有“评论”功能，这样读者能够和作者有所交流回应。这种沟通的范围极广，你可以和来自全世界任何地方的人对话交流。

为何使用博客

●培养责任心。对刚起步的诗人来说，博客是一个很好的锻炼创作能力的工具。我2006年开始使用博客（www.sagesaidso.typepad.com），因为我想挑战自己，每天都写点新东西出来。而在将近一年的时间里，我真的做到了。即使我并没有把自己的博客地址告诉任何人，但发布出来还是会有人碰巧看到，这使我在把自己的初稿发布出去之前也会用心润色、修改一番。事实上，博客使我对自己的目标更加有责任心，同时也使我对潜在的读者负起了责任。

●度量自己的进步。博客呈现着一系列不断积累的博文，最新发布的在最上面，时间越久的越靠底部。历史记录则按月份被编档。它提供了一种更轻松地把自己的作品存档的方式，你也可以更方便地观察到一段时间以来你所取得的进步。而且，回头看看六个月以来你每天或者每周写下的诗歌，会带给你极大的成就感：你履行了对自己的承诺。

●建立圈子。博客是一个和其他刚开始写诗的人建立联系的绝好途径。你可以通过评论功能和其他人交流意见，分享感受，从每一个圈子里学习，与他们互动。

如何启程

开启博客之旅不过是一件几分钟的事儿罢了。所有你需要做的只是选择一个博客运营商，注册，走起！看看下面这几个博客运营商，哪个对你来说最称心如意——以及资费也在可承担的范围内（有的是免费的，有的需要缴纳较低的费用）。

●泰派网（www.typepad.com）

●雕刻语词（www.wordpress.com）

●博客人（www.blogger.com）

●期刊在线（www.livejournal.com）

你也许还有必要了解一下不同博客圈的整体氛围，以及谁的博客最热门。这会有助于你找到最适合自己的博客。

●注册一个博客。

●每天，或在任何适合你的时间长度里，从本书里的“试试这些”中挑一条去做，然后把整个过程发布在你的博客里。

●当你的博客上累计有了十五个条目以后，大大地表扬自己一番，并提高这个门槛。也许你可以挑战一下，让自己写更多，缩短更新周期，或者是发表更多已经完成的诗歌。你也可以写写你所参加的一个朗读会，或是你新发现的一个文学期刊。看看你自己能把经营一个诗歌博客的意义开发到多么淋漓尽致的程度。

●邀请一个或多个朋友来阅读你的博客。看看当你知道你有读者以后，你写作的方式以及你对写作的感觉会发生怎样的改变。

●如果你准备好了，写封邮件发到sage@writingthelifepoetic.com，并告诉我你的博客地址。我会把它发布在“写我人生诗”的博客墙上，和其他读者的博客地址放在一起。阅读和自己水平相似的人的作品并从中学

习可以为你自己的创作带来新的启发、灵感以及动力。

第六十九章 用博客建立读者群

如果你刚开始写诗，或者是刚开始把你的诗歌公之于众，第六十八章已经告诉你一切你需要知道的关于博客的信息——这些信息至少能管用好几年。然而，如果你已经有了一定的写作实践经验，并已经做好了面对更广大的读者群的准备——或你已经开始写博客——那么，也许是时候更有策略性地使用博客这一工具了。

博客能为你做什么

对中高级的诗歌作者来说，博客是一个让你获得立足点的绝佳方式。它能让你被更多的人认识，提升你的自信与诗艺的力量，扩大你在诗坛中的圈子。

●提升知名度。随着每一篇博客文章的发出，你的名字、诗作与主题会更容易被那些使用在线搜索的人见到。一段时间以后，你会建立起一条潜在的通道，这条通道将会把真实存在的读者和你的作品连接到一起。

●更清晰地反观自己的写作。在你反观自己作品的时候，没有什么比一个稳定的、持续的、互动的读者群，能带给你更好的洞察力了。一旦你开始保持规律地发布博客的习惯，你就会从给你评论的人们那里学到不少东西，而“评论”这一功能本身，又会有助于你读者群的扩大，鼓励更多的人参与到你诗歌的讨论中去。

比如说，你也许认为你对语言的音乐性的把握是你的独特之处。然而，从你的读者那里，你却发现你对意象的使用真正攫住了他们的心灵。又或许从你的读者那里你发现他们认为你是一个长于描写鸡蛋、马匹、心碎的时刻——或任何你多次描述的主题——的诗人。我一直都认为我的博客完全是一个“文学”的场所，直到我点开了一个读者的博客——那才是一片完全“精神至上”的天地。反馈渠道的建立是让你感受到你诗作的影响力的最佳途径。他们的评论使我能够以更复杂的视角去反观我自己的作品。

●磨砺你的诗艺。当你写了一首诗，然后就把它放入抽屉、文件柜或是电脑硬盘中，那么直到你再次修饰润色它之前，再也没有灵感的火花会降临。然而，当你知道有真实存在的、活生生的读者——也许是很

多读者——将会在你把它发布到博客上之后去阅读你的作品，你会想尽力去做到更好。

●建立你自己的平台！在今天的出版界，博客在组稿过程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博客能够极大地扩展你的读者群，重塑你诗艺的伟力，并且向编辑及出版商证明你是一个严肃的、勤勉的诗人！（要学习更多一个良好运营的平台会怎样促成个人诗集的出版，以及怎样建立平台方面的信息，请参见克里斯蒂娜·凯兹的相关著作英文书名为：Get Known Before the Book Deal：Use Your Personal Strengths to Grow an Author Platform。）

●浏览列在“写我人生诗”的官方博客（www.writingthelifepoetic.typepad.com）上的诗人们的博客地址。

●选择三个你喜欢的博客，并在给他们的评论中描述出你对他们某个特定的作品或整体印象上的感受。在时间允许的情况下，尽可能多地去造访并评论他们的博客。与其他博主展开互动交流有助于提升你的网络知名度并建立你和同侪之间的联系。一般来说，阅读了你的评论之后，作者或其他读者都会回访你的博客。

●在你的友情链接栏——也就是一系列你最喜欢的网站或博客地址的链接——里加入你喜欢的诗人的博客地址。这对你和你添加进去的博客都有好处，它能双向提高你们的浏览量。

●给每一篇博文添加“标签”，提示这一篇博文中所涉及的主题。这会使你的博客更容易被搜索到，也会提高你的可见度。

●把你的博客当做你自己专属的文学期刊。你想以哪种类型的信息来吸引你自己和你的读者们？探索更多的途径，调整内容的种类，保持以及吸引更多的读者。博文评论（对一篇有趣的文章或博文发表看法并附上链接）会是一种轻松、快捷地呈现自己价值观的方式，你不需要总是从草稿纸的碎片中才能提炼出它。

●玩得开心！把博客当做你真实存在的缪斯。用它去挑战自己、启发自己在博客圈子乃至更广阔的空间中探索新的主题、新的灵感、新的诗友。

第七十章 珍宝：让残纸断片枯木逢春

就像所有值得去做的事情一样，诗歌是一项需要我们长期投身其中的事业。对我们这群被立等可取的文化熏陶过来的社会人来说，坏消息是，没有什么让你诗歌的才能迅速成长的捷径；好消息是，在这条路上，任何一片语言或思考的碎片都不会白白被浪费。你所写下的每一个词语，都会让你更精微地认识自己的头脑，提升你驾驭语言的能力，把你的笔打磨得更加流畅光润。就我自己诗歌方面的经验而言，没有所谓“错误”或“损失”这回事，只有一条朝向理想境界不断延伸的轨迹，在这条轨迹上的你只会不断靠近它。

诗人们经常会犯的错误是在诗歌中留下他们喜欢的词句和片段，不管它们是不是能够很好地服务于这首诗整体上的需要。其实，在这首诗中不那么应景切题的词语或片段也许在另外一首诗中就能找到自己的用武之地。你往往在一段时间内会重复思考、处理彼此类似的观念或主题，而和一段话格格不入的只言片语也许在另外的地方就会成为绝妙的起始句（或漂亮圆满的结束语）。

当我把在一首诗里不那么协调的语句挑出来的时候，我会把它们直接存放在某个易于获取的地方，以备将来之需。我把这些被移除的宝石唤作我的“珍宝”，并在我的电脑里创建了一个以“珍宝”命名的、不断累积的文档。当我对新鲜的材料去粗取精、耐心打磨的时候，我可以很轻松便捷地纵身跃入这个词语的源泉之中。

在你作为诗人不断成长进步的过程中，保存下这些“珍宝”会减轻你斟酌增删自己作品过程中的压力。你不需要再与那些一时不适用的语句难分难舍，你可以把其中有保存价值的部分留下来以待他日之用，同时让自己的注意力集中于在当前这首诗中那些真正有用的部分。

●未雨绸缪留“珍宝”。当你从一首诗里删减了你喜欢的语句时，留出一个“珍宝”专属的文件夹、文档或笔记本。在里面保存好这些闪耀着你天才之光的片段，直到适合它们的那首诗到来。

●让灵感触手可及。把你的“珍宝”放在你手边，这样下一次你需要启动这些语言王国中的宝石的时候，它们就在你的指尖。

●经常翻看你的“珍宝”。每一次你开始写一首新作，或在写作一首

诗的中途思维卡顿的时候，去浏览一下你的珍宝储藏室，看看有没有哪一段文字能够给你些启发。体验一下把“珍宝”在合适的时候嵌入你的诗作的感受，并记录下来这样做会对你诗歌的运行轨迹产生怎样的影响。

●把你的进步存档。另外一种管理“珍宝”的方式是，当你写诗的时候，把这首诗曾经出现过的、经过修改的不同版本都留存下来。我的朋友劳伦·格林往往会在一首诗最终的定稿后面尾随着十个甚至更多的草稿版本——这真是一个有料的Word文档。除了有助于他回顾一首诗演进发展的过程以外，这个被精心保存下来的记录也会使劳伦再次斟酌字句，有时会把已经被他删掉的部分再添回去。当我修改润色词句的时候，我更喜欢给每一个历史版本新建一个Word文档（例如“点金术1”，“点金术2”，“点金术3”，等等）。不管你选择哪种方式，把你的诗作曾有过的不同版本保存下来会让你更轻松地看到在它一路走来的过程中的所有得失。它同样会使你自己的编辑工作更自由，因为你不用担心失去什么东西之后会再也找不回来。

第七十一章 让词语表触发新的灵感

诗人泰丝·加拉格尔第一次加入诗歌讲习班的时候，参加了一个非常有趣的资格考试。候选考生们拿到了一张词语表，他们被要求用词语写一首诗：擦伤，马，牛奶，理性，新娘。加拉格尔把每个词都变成了自己手中的棋子，召唤着惊喜、新奇的想象，并为自己铺就进入讲习班的康庄大道。

杂货店的马 泰丝·加拉格尔

想得到赞美。

他不再思索那些为了站在这里

而被他放弃的一切，鸡群们奶白色的理性

在夜晚拂过他的脑海，草地

在白日里泼洒。不，他已站立得够长了

带着他优美的胸肌，乳头点缀其间

还有围裙，棉花，各种水沫，和他黑色的嘴唇

轻轻地分开，缩回了前蹄

周遭一片淡紫色的空气。他已经学会了被诽谤时轻蔑地喷一口气

数枚硬币满载无端的擦伤，形如新娘

就像我们在这首诗中能见到的那样，词语清单提供了一个有趣的机会，迫使我们动起手来，开动想象力，去塑造一个意料之外的故事。我们可以选择一个词语/短语表，用它来打开新的空间，然后找到一个拥抱它们或编织它们的方式。把一首通过词汇表写出来的诗当做一门跨越语言拦路虎的课程，用它来挑战自己，从过去的稀里糊涂中脱身出来。

有一次，我见证了诗人凯西·布什朗读一首诗，这首诗完全来自幸运饼中的祈祷祝福语。它是一个光芒夺目的聚合体，包含了不预设前提

的智慧，幽默的建议，以及可爱的“英语是第二语言”之主义——所有这一切都以奇妙的方式组合在一起，以至于它对我产生了极为强烈的触动，让我在第一次听到它多年以后，还依然记得。

诗人多丽安·雷克斯有一系列的诗作都是源于她的丈夫——诗人约瑟夫·米勒的挑战，把一系列既艰深又彼此完全没有关联的词语串联到一起，写一首成功的诗出来。在一个朗诵会现场，当她用最后一首诗结束了我们在诗国天空的翱翔之后，她把她诗作中最基础的词语呈献给了观众。从这一小撮鲁钝而平凡的词语，也就是我们收到的礼物中，竟然会诞生出那么多的主题，以及一系列的意象，它们竟然被赋予了自己独有的音乐感——这真是一件有趣的事。

你会聚合起什么？你会拥有一个什么样的词语表？一个什么样的词语表，会成为你向诗歌一路奔去的道路上一个趣味盎然的起点呢？

●用泰丝·加拉格尔第一次遇到的那些词写一首诗：擦伤，马，牛奶，理性，新娘。独立地创作一首你自己的诗，看看这些寻常的词语能为你的写作带来多少令人惊喜的灵感，衍生出多少新鲜的语句。

●从你寓所中随便找一个已经列出的清单：购物单，“亟待完成”、“亟待阅读”的清单——它们越是普通寻常越好。把清单上的词汇写入一首诗中，看看它会把你带去何方。

●从下面这首诗中挑出五个你最喜欢的词。把它们写下来。用它们写一首你自己的诗，营造另一个语言氛围，讲述一个完全不一样的故事。

拉甘尼塔斯的冥想 罗伯特·哈斯

一切新鲜的思考都指向失去。

和陈旧的思想并无两样。

比如，

那些消除了常识明亮的清晰感的诸多念头。

那只长着小丑脸的啄木鸟，

在桦树枯死斑驳的树干上笃笃探索。它的现身

令悲惨的坠跌降临在光芒的原初之地

——这光芒不会被分开

或者还有另外的说法

因为在这世间没有任何事物

能够与黑莓的刺棘完美对应，

语词便是它所指之物的挽歌。

我们谈论到昨天深夜，友人的话语中

有一封悲伤的薄电报，有着

近乎暴躁的抱怨语调。片刻后我就理解了

这种言谈方式可消解所有：正义，

松树，头发，女人，你和我。有个女人

我曾和她做爱，并记得姿势，有时

手握她小巧的肩膀，她的存在

让我感到一阵剧烈的惊愕

像对盐的饥渴。我童年时的河流呵，

河心岛上的垂柳，傻气的歌谣

从愉快的船儿上飘起了

那片我们抓到过银橙色鱼儿的泥泞之地

它名叫瓜仁太阳鱼。这名字和她全无关系。

憧憬，热望，我们说。期待中总是充满

诸多无尽的距离。我一定到过她曾到过的处所。

但我回忆起了太多。她用手掰开面包的方式

她父亲说过的令她伤心的言语，她曾梦见的世界。

肉体获得了词语般的庄严与神圣，在过去的某一刻

日子总是在新鲜和美好中延续。

如许的亲切与柔和。那些下午，那些夜晚

黑莓，黑莓，黑莓呵——它们念叨着。

第七十二章 退稿信总会来的

没有人能让你感到自卑，除非得到了你的许可。

——埃莉诺·罗斯福

一个朋友给我寄来一封电子邮件，大意如下：

我给一家文学期刊的分部寄去了三首诗。我想我对自己预期太高了。退稿信接二连三地到来。我该如何处理？现在我恨极了这三首诗，没有任何可圈可点之处，像被扒了皮一样，是吧？

这封信几乎就是我曾有过的心声。你也一定有过类似的感受。每一个写诗，并把诗作寄给期刊，希望得到重视的人，都曾有过希望破灭、诗作被拒、对自己诗歌才华的信心被粉碎的时刻。对我们绝大多数人来说，这样的事情数不胜数。

应对这件事，最老生常谈的智慧是，你得把自己历练得皮糙肉厚些，但我不同意这样做。如果你能把自己历练得皮糙肉厚，你很可能是通过踢足球或者是在工作中疲于奔命而做到的，但绝不可能是因为写诗。就像细胞壁有选择地让养分渗透进来一样，一个诗人也必须同样有选择地让世间诸多痛苦与愉悦渗入心灵。对我们来说，学习如何在生活中保持极度敏感是走向诗歌的第一步。

那么，你该如何处理退稿信的痛苦呢？这里是一些有用的想法。

●永远把下一批准备好。因为娜塔莉·戈尔德贝尔格这样说过，我就严格地遵守了这条建议。当一封退稿信到来的时候——它们随时会到来——你就有了一个简单的、分离情感的任务要做，这会使你保持继续前行。无论怎样强调它的重要性都不为过。把下一批要寄出的信投入邮筒，然后你再开始面对退稿信带来的失落。这样，你就不会被挫败感和沮丧拦住你继续向前迈出的脚步。

●专注于成功地寄出了作品这件事。尽管大多数人都把发表当作寄出作品的最终目标，我还是认为，仅仅把信封投入邮筒就是一项大成就。因为发表这件事并不全由我自己掌握，只要我做到了我能做的部分，就足够庆贺！

●不要把它当作个人事件。追求自己作品的发表潜在地会带来对自己作品的信任危机。退稿信使你不得不直面自己的脆弱。虽然编辑确实对于发表还是退回你的作品掌握生杀大权，但他们也只是和我们一样有个人癖好、主观概念的普通人。很难说会有哪些行政管理方面、政治方面、个人原因或者纯粹自然的影响会左右一家出版机构在接纳稿件方面的决定。最好不要去问他们为什么、如何做出了这样的结论，在这个问题上浪费太多精力和想象力是不明智的。

●让退稿信来得更猛烈些吧。如果你不买彩票，就永远不可能中奖。同样，如果你不把诗歌寄出去，它们永远不可能得到被发表的机会。你越是习惯于寄出自己的稿件、又收到了退稿信这样回力镖一样的事情，每一封退稿信也就越显得无足轻重。经过时间的洗礼和反复练习，曾经在你脑海中沉重如山的退稿信也会变成一座容易跨过的小土丘，被远远抛在身后。

●欢庆退稿信。我把每年收到的退稿信都专门放到它们自己的文件夹中。每当文件夹被逐渐养肥，我会因为我曾把自己的作品投寄到这么多的地方而感到自豪。在我二十刚出头的时候，我有一个把每一封退稿信都贴在要事板上的朋友，每当他想要激励自己继续努力奋斗的时候他就看看那块板子，从中获得动力。偶尔为了取乐，他和他的室友还会往那块板子上扔飞镖，看看哪封退稿信是他们可怜的对头！

●无论怎样都要热爱你自己的诗。不管对其他人来说是不是这样，我的诗对我自己的意味非同寻常。每一首诗的诞生都对我人生的某个侧面有特殊的意义，在我的人生道路上打开了一个独特的空间。我能够通过诗歌实现对自己的理解与陪伴——这件事本身的价值是无法用被发表，或者任何外在的评判来衡量的。明确有力地表达出你对写诗的热爱，这会有助于让你专注于这个过程中你所发现的新的自己。

●收集证据。你当然不需要别人的认同和批准，但有它总好过没有。为什么不把证据——那些来自你的圈子、肯定了你的诗歌的价值的眼光——积累起来呢？专门用一个文档或清单保存你从朋友、家人、同学、邻居那里得到的肯定，并用它来提醒自己，你的诗作有知音。

昨晚，我睡着的时候（这是个例外） 安东尼奥·马查多

昨晚，我睡着的时候，

做梦了——这了不起的故障！——

梦见我有一个蜂箱

里面装着我的心脏。

而金色的蜜蜂们

正建造白色的蜂巢

从我过去的失败中

流出了甜美的蜜浆。

第七十三章 国家诗歌月

你知不知道四月是国家诗歌月？在全国各地的社区中，像你和我这样的好公民会欢聚一堂，为诗歌举杯相庆。如果你生活在一个大城市，你将会在这个月里有机会参与到丰富的诗歌活动中去，像朗读会、研习班、文学活动等等，它们贯穿了整个四月。在这个即将到来的四月里，我强烈建议你参加至少三个诗歌活动。向自己保证，你一定要成为活动中最有趣以及最新奇的那个人。如果有机会参与其中——往往打开麦克风就会开启一场朗读会——务必准备好你负责的部分，准时到达，并拿出胆量！那些被你感染的人会感谢你的。

当然了，并不是所有人在自己住地都有参与类似活动的机会——要么是因为能选择的活动很有限，要么是因为自己的时间有限。但我认为，如果那些参加国家小说写作月的小说作家们能够在一个月的时间里赶工出一篇完整的小说的话，你也完全可以挤出时间，把四月完全交给诗歌——不管有没有社区诗歌活动这方面的条件。这里是一些把四月当做你自己的诗歌月的建议。

●用相机拍下你最喜欢的诗歌（你自己的或者别人的都可以），然后把它寄给所有你喜欢的人。

●给自己放一晚上（一整天或一个周末，你所能负担的最长的时间）的假，去一个你不需要为晚饭、孩子、洗衣服、工作而操心，也不需要注意自己言行的地方。吃一些放纵自己的食物，坐在充满泡泡的浴缸中，就着烛火大声地朗读一本诗集。

●听诗人读诗的录音——在线，DVD或CD（在线朗读资料的相关信息，参见第四十五章）。尽量听到你喜欢的、你了解的以及几个你之前从未听过的诗人的朗读。

●在加里森作家年鉴网（http：//writersalmanac.publicradio.org）上注册并同意让它们每天给你通过电子邮件寄一首诗来。这项服务是免费的，并且很方便，此外，每天都在收件箱里收到一首专门为你挑选出来的诗歌，像是一件礼物一样，这真的是件值得开心的事情。

●在家里主持一个诗歌圈活动。如果你喜欢，也可以把它和晚餐结合到一起。邀请几个朋友带上他们最喜欢的诗歌和你共度夜晚。你们可

以朗读自己的诗作并讨论它，如此轮替进行。留意他人的表现风格并做出评价和回应。怎样做可以带来一场成功的朗读会？你能从别人身上学习到什么？你从你选择的诗歌中又发现了什么呢？

●参与到一个在线诗歌社区中去，和来自天南海北的诗人们联系起来，共同寻找灵感，提升技艺，分享诗歌带来的快乐。下面是一些很好的网站：

●野生诗歌论坛（www.wildpoetryforum.com）

●诗歌在线（http：//poem0org/blog）

●写我人生诗（www.writingthelifepoetic.typepad.com）

●站在你的前院里，自由自在地写一首诗。弄一个房地产的标志物（就是带着一个狭槽、可以放入传单的那种），并把它装在你的前院。但你不用真的把“有物待售”的传单放进去，而是把印着诗歌的纸张放进去，填满那个小空间，并每周都更换新的诗歌。把这个标志物装饰一下，让它能容易被看到——在那里你给过路的人们提供了一份诗歌的礼物。

●开展一场游击式诗歌闪电战。用你的诗作制作一份小杂志，然后复印100份。（记得要附上邮件地址，这样如果人们读到了你的杂志，就可以和你分享他们的喜悦。）把它们留在咖啡馆、图书馆、书店以及其他它们容易被注意到的公共场所，让人们阅读它们，并享受它们吧。

●宣布你自己的国家诗歌写作月。每天都写一首诗。它并不需要是一首好诗，或者是一首经历了字斟句酌的诗。仅仅是一首诗而已。去见一个朋友，并且，如果需要的话，喝一大杯咖啡。打电话请病假。把没有洗的盘子丢在水池里。但一定要写一首诗。每天一首，每天一首，如此重复。想和一个好同伴一起做这件事吗？想在这个过程中得到更好的灵感吗？访问“诗歌伴我行”（http：//blog.writersdigest.com/poeticasides），这是罗伯特·李·布鲁尔的博客，他是《作家市场》（Writer's Market）的编辑。布鲁尔就在四月坚持着“每天一首诗”的挑战，同时邀请他的读者一起每天写一首新的诗。我敢说你肯定办得到。

第七十四章 从事实走向真理

我发现诗歌能够讲出一些难以讲出、更难听到的东西。它可以为大胆的念头提供一个框架，讲出那些诸多的可能性，真实的存在，揭开真理之上的遮蔽。一个人有许多选择，阅读大量穿越了数十年甚至数百年的作品，从来自世界各地的诗人身上学习，并且，从中寻找到人类存在中那些共同的元素。

——托妮·帕汀顿

私人化的历史

报纸和历史书向我们提供了事实。诗歌则让我们进入历史事件的情感真相，我们可以与它感同身受，成为它的一部分，并把它和我们自己的情感加以比较，而不仅仅是抽象的概念。最重要的是，一首诗可以提供一个契机，让我们不仅仅是简单地理解一个过去的事件，而是能体验整个人类经验中某个更深层次的瞬间，并发自内心去感受它。下面是一首体现了这种可能性的诗。

三角牌女衬衫厂火灾 罗伯特·菲利普斯

我，罗斯·罗森菲尔德，是厂里一名工人

我是幸存者。地狱之火降临的时刻

工厂大门已被老板锁闭

为了把我们限死在缝纫机上，

为了不让我们把边角料偷回去。

我问自己，老板们造了多大罪孽啊

我知道他们本可以拯救他们自己。

我离开了自己的大扣子缝纫机，

沿着铁楼梯爬上了第十层

那里是老板们的办公室。从落地窗上

我看见姑娘们穿着衬衫招摇过市

凯瑟琳车轮转得像飞艇一样快

——这窗外的世界，然而楼下的惨相呢

一件件叹息着的衬衫，在火海中撑开了遮阳伞

我看见巨大的炮弹自动填充

投向了通往顶楼的直梯

我挤了进去。但姑娘们被留在那里

我们像灰尘一样升起。消防员

用大力气把我们拉到了房顶。

脚下的沥青都变软了，我在哭

就在下面，我的一百四十六个同伴正走向死亡

或已经死去。其中一个是丽贝卡，

我唯一的闺蜜，是其他工人的领班

也像其他人一样，被烧死，像根柱子。

后来二十三个罹难者的亲属来了

穿着葬礼的礼服

每个家庭得到了七十五美元的抚恤金。

就像《泰坦尼克号》之后的那一年——

没人关心锅炉舱里那些人的生命。

那些门也被锁上了，那个海上的血汗工厂。

他们因为冰山而死，不是因为火，我此刻生活在

南加利福尼亚。但我依然看到

衬衣如降落伞一般翻飞，

姑娘们拍打着鹅卵石，闻到了烟味，

被烧焦的肉味，姑娘们像不值钱的扣子一样碎裂

像许许多多跌落的针线一样消隐无踪。

阅读其他材料中关于这场事故的记录，我们可以收集有关真相的信息，例如：一系列错误的判断导致了这场灾难的发生，当时的政治使它成为可能，以及死亡的人数。不管怎样，这首诗都邀请我们通过罗斯·罗森菲尔德的眼睛体验了这场事故，这正是诗人所描绘、所分享的。

叩问自己的良知

诗歌并不一定要刻意地给我们灌输客观上或道德上的正确观念。它往往会引导我们自己去思考善恶正误。

鹿的季节 芭芭拉·坦纳·安琪儿

我妹妹和她的朋友，强尼·莫利，

有段时间每周六都去班克罗夫特宾馆

拜访他的爷爷。

有一个秋天，鹿的季节刚刚开始，

那个老人告诉他们，

“当我还是孩子的时候，我猎鹿

那时这里还遍布林木，

但那件事以后我再没有回去过……

那个人走到野外，带我一起

而我第一次举枪射击了一头雄鹿。

它带着流血的伤口躺在落叶中，

于是他们对我说，

用这把手枪，打爆它的头。

我径直走向了它，

定定看着它的眼睛。

就在我要扣动扳机的时刻，

它舔了舔我的手。”

这首诗并没有宣讲打猎是对还是错。它只是讲述了一个来自特定捕猎者的饱蘸情感的捕猎经历，引导读者自己去得出结论。

传达更高层的善

我成长过程中经常听到这句话：“棍棒与巨石也许会打断我的骨头，但言辞永远无法使我受伤。”就像我所听到的许多关于人生的话一样，这句格言并不能够恰当地总结出我们伤害彼此的纷繁复杂的方式。骨头会愈合，但言辞却永驻心间。我们中的绝大多数人，在成长为成年人之后，无数并不善意的言辞会依然寄宿在我们内心最柔软的地方。我们在内心深处保留着这些言辞，好让我们不至于感受到更大的痛苦。这些言辞是如此强势有力：丑陋、肥胖、愚蠢、失败。

在《隐藏在水里的信息》（The Hidden Messages in Water）一书中，江本胜博士展示了水在不同类型的言辞影响下所形成的结晶图案。他有力地证明了思想和情感会对物质世界产生作用力。对同一个水的样本以书面或口头的方式施加不同情感倾向的词语，以及演奏不同风格的音乐的话，水分子就会呈现出不同的模样。

比如说，如果向水施加的是正面、善意的词语（例如“爱”和“感激”），水分子就会呈现出漂亮、美丽、缤纷的雪花般的形状。“爱”看起来像许许多多的宝石。然而，如果换成了负面的词语（如“挫败”、“愤怒”、“失望”），水分子的形状则呈现出破碎、不对称的图案，颜色也十分灰暗。水分子受到重金属音乐的影响以后形成的图案在我看来就像铜钹的脑袋一样。

我们的身体中四分之三都是水。由这个研究结果观之，我们是否有75%的部分同样会受到言辞的影响？某种意义上这也就是说，我们就是我们所言说的。

诗歌滋养着我们，同时引导我们走向对语言的尊重——它有让我们成为更好的人的潜能。当我们可以传达出我们真正的意图的时候，我们就可以与自己和他人建立更好的联系。

第七十五章 令汝之真我成真

雷恩是一个执业按摩医师，曾经为我的狗哈摩奇治疗背痛。他腰间有一个爪子形的文身，还在小臂上文着“珍宠贝纳特”。他第一次来我家的时候，我发现在那一天的其他时间里，我都在大肆鼓吹着一句摇滚女孩最有男子气概的言辞：“尽管放马过来吧小宝贝，可千万别让我失望。”

雷恩按我的意思第二次到来的时候，我说：“你最好保证能够在我把唇膏弄出另一个凹痕之前，把我放到我该去的地方。”“冰与火之歌”，就是这样难以避免。

在他第三次到来的时候，我问他：“把‘珍宠贝纳特’这个名字纹到自己的身体里对你的生活产生了什么样的影响？”

他当时坐在地板上，哈摩奇躺在他的大腿上。她肚皮朝天，大字形伸展开，舔着他的手腕。他正在试图把她腰上连接着脊柱的绷带松开。因为我的问题，他变得活泼多话了。

“珍宠贝纳特是我的护身符，”雷恩解释道，“把她的名字写在手臂上，可以提醒自己我是谁，以及我想要怎样的生活。我到过不同人的家里，他们都能看到我手臂上写着她的名字，他们也会被提醒——他们自己是谁以及他们想要怎样的生活。它使我们开始谈论对我们来说什么是最重要的。”

把有关某事或某物的名字、想法或代号以文字的形式写在自己的身体上——这个想法促使我想到了很多东西。在自己的人生中只身穿行而过，这些词语也许会提供一个平行的视角，一支和你自己真实的人生、扮演的角色同时行进的协奏曲——它是一个启迪或一种价值观，通过它你能确证你自己，并感受到自己生命的脉搏是否偏离了原初的轨迹。

我从来没有对任何词语、短语或信念的时限有足够的信念，足够到让我能够把它们刺入我的身体。然而，我的确在三年里都佩戴着一条项链，它上面写着：“令汝之真我成真”。我感觉到这条项链有一种力量，就像神奇女侠那神奇的金属手镯一样，能够替我抵挡任何可能令我偏离自己最好的航道的魔力。我十分肯定地知道那些语言的确发挥了作用！

我的书桌上曾经挂着一个被框起来的小艺术品，是我母亲大约二十年前给我的，二十年来我不管搬家去哪里都会带着它。它上面写着：“写作的艺术就是探索你的信仰的艺术。”这句话是戴维·黑尔说的。我的白色写字板上还吸着两张我的朋友帕姆寄给我的萨克卡，我通常用它来提醒自己截止日期将近。一张卡片上面写着“呼吸”，另一张上面写着“你所有的梦想都已经实现”。再重复一次：这些话里没有任何一句被我文进皮肤中，但它们都在我的日常生活中触目可及，当我想从脑海中那个浩瀚而透明的空间里追索诗歌的踪迹的时候，它们便扮演了线索的角色，甚至成为我诗歌最初的原材料。

词语可以成为一支支箭镞，让你的注意力专注在某些特定的方向上。它们也可以是方向盘，逐字逐句地影响你的选择与行动。我鼓励你仔细地思考（并感受）那些距离你很近的词语：你身体上的、你床头柜上的、工作地或生活地周围的。或早或晚，这些你视野中的词语会成为你信念的一部分。如果“珍宠贝纳特”就是那两个你需要它们始终出现在自己视野中、提醒自己真正的人生方向何在的词语，那么就要通过一切努力沿着它的指引前进，成为你想要成为的那个自己。不管你信仰什么或可能去信仰什么，让词语成为那股裹挟着你前进的洪流，让你的旅程始终沿着自己认定的轨迹前进。

●选一个年度词语，用漂亮的颜色把它写下来，并把它挂在你时时可以看见的地方。我2007年的年度词语是“够了！”，2008年的年度词语是“接受！”，它们都用魔法记号笔写在索引卡上，周围画着漂亮的手绘图案，在我办公室的公告栏上十分醒目，我每天都能看见它们。那两年都以它们的方式对这个设定好的主题做出了回应，还带来了其他的东西。你会选择什么样的年度词语呢？

●《甜心俏佳人》这部电视剧说，每个人都需要一首主题歌——我同意这个说法。我们用音乐度量时间。我们用音乐度量人际关系。我们经常发现自己被聚会上的音乐、被表现生命降生与逝去的音乐、被婚礼的音乐所感染。选择一首主题曲，或自己为自己写一首。在任何你想提醒自己它其中包含着的意韵的时候，唱起它。

●把一些极其重要的信息写在你的手上或胳膊上——一些你能够经常看到的地方。如果需要的话，可以每天重复写一遍。看看和这些写在身体上的词语或信息一起生活会是什么样子。

●每周写下一句引人深思、激发灵感的话——从别处引用来的也可

以，然后开动脑筋变换不同的方式使它触目可见。比如把它寄给自己，或者把它作为自己的电脑屏保，或者用胶带把它粘在浴室的镜子或冰箱上。

第七十六章 允许休耕的时光

大自然有四个界限分明的季节循环。不管我们对自己寄予了多高的期望，诗人也和其他生物一样遵守着大自然的节律。

然而，尽管我们一生都在见证这个世界上不断在我们身边上演的萌芽、开花、花瓣凋谢、长出了青涩的果子、成熟、光辉灿烂的秋季景象、万物凋零、冬眠，再从头开始——这个过程周而复始，而我们仍然期待自己的循环只包含萌芽、开花、结果、丰收。（这并不奇怪，因为这就是我们这个文明的时间表：产出、产出、更多的产出。）但事实上动物和植物并不按我们期待的节律活动，我们自己也是一样。

连续不断地生产本就不是一件合乎自然、可长期持续的事。农民会轮流耕作他们的土地，这样土地就会在每一次收割之后有积累养分、自我充实的机会。想要从自我的天赋中收获更多的诗人们也应该做出相似的选择。不需要被人雇佣写诗，最大的好处是不需要去战战兢兢地面对监督者、主管或顾客。这也就意味着你完全可以自主决定写诗的方式、时间与地点。你可以依照自己的喜好让自己进入某个状态或从中走出。但我仍建议你找到一种可以让自己的生活与自然界顺应一致的方式，并从四季的轮回中有所领悟，学会去信赖自己的写作的季候。

几年前，作家艾莉丝·沃克接受了一笔拨款，专门用于写作。然后她紧跟着就搬了出去，住到了一个村镇里并在那里度过了一年，那一年中她一直在做编织。就在那段时间里，《紫颜色》这本书中的主人公们向她走来，逐渐在她脑海中成型，而整个故事情节也不断地汇聚过来，才思倾泻如雨。我猜想，等到艾莉丝·沃克真正坐下来，面对稿纸拿起笔的时候，整个故事将如一场真正的洪水般源源不断地从她的笔端流出。当收获的时节到来，读者们便能够幸运地从虚拟的葡萄藤上摘下《紫颜色》这颗丰盈饱满的果实。

我依然记得我第一次听到这个关于艾莉丝·沃克的写作的故事的时刻。我想知道她是否焦虑过——就像我有过的那样，尤其是当她“什么也不做”，而确实也什么都没有发生的时候。我想知道她身边的人是否焦虑过：一整年过去了，却没有任何关于书的迹象出现。很显然，这个作家比我更了解怎样欣然接纳并顺应自己的节律，以及自然的节律。

如果沃克在那一年里，每天都逼着自己坐下来，手里拿着一支笔，

绞尽脑汁地思索，完全按一个严格的时刻表来工作，《紫颜色》这本书也许就没有那段休耕的时间——它恰恰需要那段时间去凝聚力量、逐渐成形，并酝酿出它今天所拥有的这种独特的叙述风味。你也许也曾在一段休耕的时间里强迫自己写出点什么来，却又不得不和自己不济的精力与诗作妥协。枯井再被泉水充满需要一段时间，你从那口井里打出水来，装满自己灵感的杯子乃至文思泉涌，同样需要一段时间。

我并不是说，你要完全遵守自然的节律，在整个春天和夏天里做一个丰富多产的作家，然后把你所有好的想法封存在冬天这只罐子里。我想说的是，你也有属于自己的四段节奏，它值得被探索出来，然后你就能够更好地明白何时是你高产的时期，什么时候你可以去修整花园，什么时候可以放松休息。

种植

对诗人来说，种植时光既包含了个人的积累，也包含了把诗歌的诸多可能像种子一样播撒下去，种在对你来说最好的工作方式中。你可以种下意料之外的经历、一次计划中的出游或人际大冒险、在大自然中度过的一段亲密时光、加入了一门课程或一个工作组、阅读充满指导性或给予人启迪的书籍，或参加朗诵会。

新的成长

这是你高效写作的时间。像风一样写作吧。然后写出更多！不要担忧自己是不是能做到完美。能够接纳自己、敞开怀抱去欢迎所有叩击你灵感大门的事物是更重要的事情。这就是你需要笔记本、索引卡、即时贴——任何对你有用的东西——的时候了，这样你就可以在任何地方，都不会让灵光乍现、奇思妙想白白地浪费掉。

收获

在收获的时节，你需要把你灵感的璞玉精雕细琢，使它们成为珠圆玉润、亭亭玉立的诗作。在这段时间里，一首诗最初的创作冲动，在你自己诗意才能的引导下，找到了适合它的形态、格式、风格以及语句，来把它最为充分彻底地呈现出来。

冬眠

这一段时间，亲爱的诗人们，就是你不用做（至少显现出来的情况是这样）任何与诗歌写作有关的事情的时间。你在休息，在享受愉快的生活，给妈妈打个电话。你不必担心如果你想不出诗了会怎样，你当然还会写出来的！事实上，你越不去关注它们，你的诗歌就会越热情地在你灵感的大门外排队等候，等待着一个时机蜂拥而至，就像中学里男生们围聚在女孩周围一样。休息之后，当种植的车轮再次转动，你的双手将被诗思填得饱满。

第七十七章 放手去做

只管写。我知道这听上去有点像老生常谈或者把问题看得太简单了，但除此以外没有任何事能教会你如何写作。你可以去上数以万计的培训课，读一千本书，但学习的唯一途径就是把你的手放在稿纸或键盘上，开始写。想象一个阅读了所有烹饪书的烘焙新手，他如果连一个蛋糕都没有烤过，又有什么用呢？所以，只管去写吧。如果它一开始显得平淡无奇或令人煎熬，哪怕一百次都是如此，也没有问题。虽然你自己可能感觉不到，但情况就是，它会一次比一次更好。

——莎娜·日耳曼

诗人泰德·库赛说，有的女孩们会策略性地使自己给别人留下如同一个年轻男子的印象，从这种策略的角度，他把他自己称为一个诗人，并会随身带着一本很厚重的大书招摇过市去证明这一点。许多年后，事实证明，如果他想成为一个诗人，他最好从写诗开始做这件事。而他确实这样做了——最终赢得了决定性的喝彩。

这看起来是我们周遭常见的现象：人们想象自己是一个诗人，却从来不去写诗。我并不特别反对这种做法，一个诗人就是我所能想到的最有价值的理想状态。在泰德这个案例里，也许把作为诗人的自我意识和几个恰到好处的小道具结合起来，就是你需要为你的诗歌长旅的轮轴上涂抹的润滑油。然后有一天你会猛然惊醒，发现自己正在写诗！

我也见过相反的情况：有人曾经饱蘸热情地写诗，但只是自己写，如此多年但从不自诩诗人。他们中有人认为“诗人”的身份只能通过发表诗作或公共认可才能得到。因为外在世界评判和赋予诗人有效性的方式是这样的，所以我们也因循这种思路就毫不奇怪：我们只有拿出一些东西，以商业的途径显示出来，我们才被认为是合法的。我就注意到，当我拿到了一项奖学金拨款，用于在一个研究生培养写作项目中研究诗歌的时候，我的社交圈、朋友圈、家人（他们对诗歌都没有多少经验，更谈不上理解）对待我的态度都有了明显改变，变得肃然起敬了起来。突然间，因为一个庞大而权威的机构说我的诗歌配得上一笔款子，舆论才一致认为我的确是一个诗人。

得到某个机构或团体的支持当然是好事，能够通过研究诗歌、写作诗歌获得报酬甚至更好。但它们都不能够成就或毁灭一个诗人。就我所

见，诗人就是那些写诗的人。这件事并不需要被授予特殊的徽章，也不需要任何机构为你祝祷。除了写诗的渴望，真的，你再不需要其他任何的先决条件。除了渴望，没有其他任何事能使你不断回到稿纸，在语言的土壤上耕作，不断写作，写出来更多，直到它们成长为一首诗精致的容器。

你用来确证自己身份的方式完全取决于你自己。写多写少也完全取决于你自己。但如果你享受和诗歌亲密接触、熟识的过程，并想建立一个长期稳定的关系的话，我建议你卷起袖子，让自己的双手始终劳作。除了沉浸在诗歌之中，没有其他方式能够使你始终对诗歌张开怀抱，并专注于那些涌入你心怀的一切。再没有像逐渐写出一首诗那样能够教会你如何栖息在整体之上的方式了。

爱人之跃（节选）

玛莎·贝克

一个珠宝商朋友向我讲述了这个故事。一个男人问他的犹太教士："为什么上帝要在我们的心灵之上写下戒律？为什么不把它写入我们心里？我需要上帝的地方正在我内心深处。"教士回答说："上帝从来不强行把任何事物灌输到人的心灵中。他在我们心灵之上写下那些词语，这样当我们心灵破碎的时候，上帝就能走进去。"不论你信仰着什么，视何物为神圣，你都会发现只有一颗卸除防备的、破碎的心灵，才能最好地吸取你所信仰之物的养分。

如果你毫不费力地坠入一段亲密关系中，不必理会你内心的惊慌，不管是你坠入真爱之河——这当然很美，还是真爱叩开了你的心扉并入主其中——这其实更美。尽全力去把握它吧，也许你就会忘记坠跌时的惊慌。你将发现在远离地面的空中感觉其实会更好，并让一颗受过伤的心灵保持开启的状态，这样爱就会找到所有那些碎裂的小块。而当你下一次体验到那种大地忽然消失的眩晕感的时候，即使你条件反射般地想要低头躲避、想要抓住什么，你依然会听到从心灵更深处传来的直觉的呢喃："坠入吧！坠入吧！"

第七十八章 让你的荒原保持生机

独处的体验能够把你周遭的空间变成你的滋养物。但事情往往是，人们会把这种感觉等同于孤独，而孤独总令人感到恐惧……有一种方法，我们可以用它来让自己和世界的关系变成一场拓垦的远征：我们想要征服辽远的空间，所有在天界和我们之间的领土，直到生命中再无荒原。许多对他们伴侣的容貌变得麻木的爱人都用这种方法把自己的空间变成了被垦殖的土地。他们在真正认识对方之前，就豢养了彼此。

——约翰·奥多诺霍

在一个星期六的早晨，我搭乔恩的顺风车，在早上十点的时候到达了瑜伽教室。乔恩带着自己的狗继续开车向前，到达森林公园之后，在那里的泥泞道路上又疾驰了六公里，一直到了郊外的荒原的源头。我已经穿戴整齐准备走路回家，感到温暖和放松，就像我在一个三月的下午，把头伸出窗户所感到的那种温柔恬淡的忧郁一样。然而在包里翻了个遍却一无所获的时候，我才想起来我在车里用过我的钥匙，然后那辆车——以及那把钥匙——都和乔恩在一起。我只能一直被锁在门外面直到他们回来。乔恩并没有出门带手机的习惯，我也完全不知道他会什么时候回来。

我的轨道上没有了一个明确可视的终点，我感觉就像是一只断线的气球轻盈地飘起，在克林顿大街上漫无目的地优游闲逛。我想起来在我去往教室的路上有一个咖啡馆，我可以去那儿看看，然后向东走过三个街区，就到了“布罗德”，一个斯堪的纳维亚咖啡馆。那个咖啡馆是狭长形的，大小就像一节火车车厢，内部被用心地装修过，闪耀着抽象极简艺术的光彩。这家店的老主顾应该是来自波特兰而不是我居住的这个城市：他身材高耸，骨架突出，眼睛很有特点，黑色、棕色的比例很奇特的衣服悬在海洛因吸食者特有的瘦骨嶙峋的身体上，甚至有点衣衫褴褛的感觉。服务员和大厨都三呼乃应，身形瘦削的年轻男子东拉西扯地闲聊着关于刺青的东西，身上穿着过于紧绷的黑裤子，熟练地摆出冷漠高傲的样子，然而在这副冷酷的外表下却有着无处发泄、四处游走的渴望。羊毛袜隆起在我松垮垮的松紧裤里，羊绒夹克套在身上，没有洗的头发绕着松松的发夹落下来，我因为自己和环境格格不入而感到开心喜悦。在这个郊外的环境中，不必关注自己身上的某个部分是否合适，就像穿上了一件隐身衣，而我十分享受这种隐身的感觉。

我在咖啡馆里找到了一个座位，从包里拿出了一小堆索引卡和一支钢笔，开始写东西。一张张索引卡被写满了，总有新鲜的想法源源不断地从脑海中涌出来，从我笔端流淌不绝。这样的练习在二十年前就被确立了，而我的身体只是需要一个假定的地点去打开自由写作的水龙头。就在我写作的时候，一只精致的杯子装着香气馥郁的无咖啡因咖啡来到了我面前，一同到来的还有一只精巧的装着方糖的玻璃罐，和一个银色的四分之一升的玻璃小瓶。接着呈上的是一大瓶充满泡沫的橙汁。然后是三个丹麦小甜点，四分之一大的丹麦派蛋糕，上面洒满糖霜，并被厚厚的蔓越莓酱、枫糖及柠檬乳环绕着。赞美大厨。我就像一只掉进了瑞典天堂中的兔子一样倍感幸福。

就在我写作的时候，我的甜点和野蘑菇以及烤化了的洋葱簇拥在一起，在它们方形的烤物盘上散发着淡淡的热气，一只白色的方盘子里盛着被精巧地切成片的马铃薯派蛋糕，旁边摆着切成三角形的核桃面包，两只盘子整齐地排列在一起。我品尝着它们，内心感到惊奇，笔下又写出了更多的东西。就在我做着这些事的时候，我仿佛穿越了时光，见到了多年之前的那个自由自在的塞琪。她只有为数不多的收入，生活支出被压缩到最低，她唯一的嗜好就是在咖啡厅享用周末的早餐。她没有汽车，却有许许多多的笔记本，以及在那段时间里被她视作神物的诗集。她搭乘有轨电车，自由地倾听，观察，感受，写作，以及哭泣。那个塞琪完全凭自己的心意生活，她尚不是那个在无尽的委托、挤满的日程中喘息的成年人，她在生活中保留着足够的空间去等待惊喜的发生。

就在这段既无家可归又有精美食物相伴的短暂时光中，我回到了我二十多岁时的那片已经迷失在岁月中的荒原：那片开放的原野有着神性之光。我把她小心翼翼地带回了家，好像她是一朵压花一样——脆弱易碎，既是旧的，又是新的。在一个明朗清澈的瞬间，我能够看到我是如何把自己圈禁到了由责任、目的、公民职责组成的监狱中，把自己化作了一片被开垦的土地。一年又一年，我不断压缩着我丰美肥沃、繁饶珍贵的独处时光，教化出了一个看上去更精致、职业化的自己，但我自己真正想要的却是一些更为广大、灿烂、超出想象的鲜活的东西——它们却渐渐消隐了踪迹。

诗歌并不会使我们给自己的脑海设定的边界得到解救。它会在成就感和知足常乐的笼子里日渐枯萎。诗歌需要那片独处的荒原，在葱翠的灰烬中召唤回生命的活力。它需要在黑暗与光明中辨识自己的完整。你又是怎样囚禁了你的创造力，把自己如同荒野上的花朵一样自由的想象

力圈养了起来，使它们不能在风中舒展呼吸？不管你做着什么样的工作，处于一段什么样的关系中，或每天的生活有多么忙碌，它们总会一点一点被做好。你依然能够拥有自己郊外的那片原野，你的诗歌就生长在那里。

第七十九章 如何举办一系列朗诵会

如果你想更紧密地融入当地的文学圈中，举办一系列的朗诵会是一个造成很大的影响力的好方法，而且工作量也不算太大。举办朗诵会这件事所需要的最重要的原料就是强烈地要做这件事的欲望。一些管理方面的技能会有所裨益，并且需要你或多或少是个性格开朗、外向的人。下面是一些举办朗诵会的关键步骤，任何一个主办者都需要把它们写入自己“亟待完成”的清单中。

定义你的活动

你希望这个朗诵活动举办的周期是多久？（一个月一次？一个季度一次？）每一次朗诵会持续多长时间？（我建议不要超过一个小时——超过这个时间，观众们也许会难以专注地投入到诗歌中去了。）每场朗诵会的结构方式是怎样的？（三个有特点的诗人到场，每人朗读二十分钟？一个诗人朗读半小时，剩余的时间用作开放的交流互动？整整一个小时都用来自由交流互动？诗人和小说家共同参与还是只有诗人？一场口头诗歌竞赛？）为你所要举办的朗诵会做出明确的定义，这样当你邀请旁人参与的时候，便可以清晰地与他们沟通交流。

建立人际关系

朗诵会与社区、团体密切相关。如果你现在还没有任何写作圈子，就开始建立一个吧。参加别人的朗诵会、写作组，参加会议、课程、诗歌沙龙——任何你能和与自己相似的文学头脑靠得更近、取得联系的场所都可以。这是一个开始培养稳定的诗歌交际圈的好方法。当你要举办朗诵会的时候，你可以从这个圈子里邀请到诗人与观众。如果你对于和陌生人闲谈感到羞怯，或者更喜欢其他一些建立自己圈子的方式的话，可以通过克雷格列表网（www.craigslist.org）、文学电子小组和博客把自己的活动信息公布在网上，让更多的读者知悉。在你开始着手准备朗诵会事宜之前，就要尽量把前三次活动的读者们编排好。

选择场所

对场所的选择决定了整个活动的气氛：图书馆，酒吧，书店，互动会议室，咖啡馆，剧院，舞蹈室或一个供表演的空间都可以发挥不同的作用。你需要考虑的两个最重要的因素是，你在这个场所中会感到舒适

和放松，以及这个场所对你所要举办的活动表示欢迎。要充分考虑场所的容纳空间和你预期的到场人数，麦克风和主持台也是你在协商中要重点考虑的元素。

大体上，如果你选择的地方交通便利、步行可达将会对举办朗诵会十分有利。此外，如果一个场馆愿意为你的活动付款的话，很可能你需要在活动中提供免费饮品，一点小折扣，或给你的读者提供一些补贴。

选择固定的聚会时间对你和场馆都有好处，也会有助于参与者记住，比如每个月的第一个星期三。

要注意：确保和场馆协商的时候，要讨论好是否在活动时间里允许诗人们在场馆中出售自己的诗集和诗册。一些大书店可能会不同意这样做。最好了解清楚整个活动中你所能做的事情有哪些，这会大大影响到你对场馆的选择。

宣传

这里是一个简明的工作安排时间轴：

1.在你做其他任何事之前：制作一张媒体联络表，内容应该覆盖你所在的城镇及附近的报纸、实时通讯、广播电台、社区电子邮件清单、创作联合会等等相关媒体的文学艺术编辑们。

2.朗诵会之前的两个月：把与会诗人们的名字列一个清单，包括他们的个人经历简介以及正面头像照片。

3.朗诵会之前的六个星期：写一则关于这次活动的新闻短讯，并把它发送给你的媒体清单中所列的对象和所要邀请的诗人们。（电子邮件是一种方便、快捷、高效、流行的发布新闻短讯的方式。）

4.朗诵会之前的一个月，以及在朗诵会之前的一星期还需要再做一遍：写一封邮件，大力宣传你的“系列朗诵会”，并邀请他们参与到你即将到来的活动中。如果你的活动预算允许，你还可以联系明信片商家参与并让他们在公共场所（如图书馆、咖啡厅、百货商场等）散发活动传单。

5.朗诵会前一星期：提醒计划中的参与者活动的具体信息：时间、

地点、朗诵顺序，以及任何你想要告诉他们的消息（例如，“不要忘记带上你想出售的诗集！做好朗诵二十分钟的准备！在活动结束后有签售时间！”）。和场馆再次确认他们已经为你的活动做好准备。

当你完成了自己的部分，其他人就会到来

当你邀请到了有影响力的作者，同时让听众们感受到了你的热情，有舒适的体验，你的团队和圈子就很可能会形成一种稳定的势头。在传单上写下电邮地址并签署名字，这样你可以发展更多的人参与到你的活动中。在每一场活动结束的时候，感谢你的朗诵者，感谢你的听众，感谢场馆，并公布你下次活动的时间——以及下一场活动你邀请到的朗诵者。经过一段时间，你的系列朗诵会就会拥有它独立的生命——朗诵者之间会互相影响，听众也会带来新的听众。

我三年前举办过一系列的朗诵会，刚开始的时候完全是凌乱草创，我对自己社区中有哪些文学方面的人物一无所知。今天，我每个月都会收到三个朗诵者提前预定一年后的朗诵会。我现在提前六个月就会自动地开始筹备朗诵会的宣传，安排时间进度表，计划具体事宜，于是到现在我每个月只需要几个小时就能做完这方面的工作。系列朗诵会给予了我源源不断的动力去寻找、倾听、支持我自己社区里了不起的诗人们。

第八十章 挥动你的翅膀！

我的朋友克里斯蒂娜·凯兹在过去的很多年里一直鼓励我多参与一些诗歌方面令人兴奋的挑战，包括写作这本书。最近，我怀着敬意对她说："谢谢你把我从安乐窝里推出来！"

"哦，你已经从安乐窝里自己跳出来了,"她说，"我只是在旁边大声喊道，'挥动你的翅膀！挥动你的翅膀！'"

而现在，你也同样在挥动你的翅膀！在这八十章里，我们讨论了和诗艺有关的许多内容，包括了诗歌创作的过程，诗歌内容提升的空间等等。我们也一起探索了激发灵感的方式，以及当你用整个人生去写诗、把它变成自己的一种生活方式的时候，怎样让自己一直与缪斯同在。你也许相比过去知道了更多诗歌对你具有的意义，它如何影响了你和自己、和这个世界的相处方式，以及为什么你如此享受写诗的原因。

诗歌是天然的源泉，它始终与你同在。你不需要昂贵的工具就可以写作并将它与人分享。你也不需要密集的课程才能学会相关的技巧。对语言的热爱，对探索的渴望，对发现的激情就足以开启你诗歌写作的实践，而这一实践必能贯穿你的余生。也许你会在这里发现一块新的路牌，它会带领你走上一条让你心驰神往的小路。如果你继续欢迎它们的到来，你将会在每一天的日常生活中找到丰富的线索，向你揭示新的道路，触发新的诗歌。

据说露丝·斯通是这样描述她让诗歌之泉一泻千里的经验的：就像一阵强风刮过。当她感觉到草地上最初的一丝震颤的时候，就会奔回家中拿出纸笔，期待着在它悄然消失之前捕获那一阵语言的风。你作为一个诗人的工作与此十分类似：始终对即将来临的一切可能开启心扉，学习去辨识那些选择了你作为出口的语言，然后把它们写在纸上。

我的心愿是，这本书可以像一个有创造力的同伴，在你的诗歌写作之路启航之后，陪伴你走过每一次小的进步或大的飞跃。如果你想得到更多的同伴和更丰富的互动，欢迎访问"写我人生诗"的在线社区www.writingthelifepoetic.com和www.writingthelifepoetic.typepad.com。这本书的读者们可以在这里共同学习共同进步。与其他用写诗的方式使自己的人生诗意盎然的人分享你的诗作和感受吧。

离开你所熟悉的温暖巢穴，去尝试一些新鲜但陌生的事物，总是要冒些风险。为自己能走出舒适区域，去探索那片宽广、辽阔的诗之原野而鼓掌喝彩吧！享受这一番策马奔腾的经历，不要忘了：挥动你的翅膀，挥动你的翅膀！

致谢

如果没有克里斯蒂娜·凯兹的鼓励和她提供的范例，这本书根本就不可能问世。她帮助我认识到了自己的平台，肯定了我写作经验所具有的价值。接着她向我提出了这个挑战：和更多的人分享这两样东西。从草创到雕琢润色，克里斯蒂娜都是我的指路灯。我的编辑，简·弗里德曼则和我一起使脑海中的图景一一固定成型。在她专业的指导下，这本书找到了它的核心和方向。我极其幸运地拥有格雷古瓦·维恩为我绘制插图。他的作品和我的言语之间有着和谐的共鸣，它们共同写就了一首更完整的诗，这是单靠我一个人的力量难以做到的。帕梅拉·吉姆，十多年来和我在征途上一路同行，在这本书的概念、写作的各个环节都发挥了意义非凡的作用——她是这本书的回音壁，卷起了无数头脑风暴，她是我的拉拉队长，是我的校对者。我的诗歌团队为我付出了极大的努力，他们中的许多人在这本书中贡献了他们的智慧与洞见。还要特别感谢玛丽·勒·埃斯佩兰斯与我多年由诗歌缔结的友情，感谢我热情真挚的读者塞巴斯蒂安·埃利斯，感谢杰出的诗人保兰·彼得森，她在波特兰诗歌这方面提供了巨大的帮助。我的父母，波比·科恩和布莱恩·科恩，他们与我分享了爱的语言，影响着我自己对爱的领悟。他们总是对我的创造力给予肯定和鼓励，并给了我所有可能的机会，使我的头脑、心灵和灵魂得到了成长和进步。我的丈夫，乔纳森·卢克斯，给我们的家庭带来了无限的幸福、快乐、美妙的隐喻和情感上的光芒。为了给我写作这本书腾出足够的空间，他包揽了做饭和洗碗的全部工作。我的儿子，西奥·卢克斯·科恩，在这本书写作的过程中我孕育并生下了他，他是我诗歌生涯中每天的沉思。我还要谦卑地感谢我的主顾圣亨瑞，哈摩奇，瓦伦蒂诺，还有迪亚波罗。这些被宠爱的猫猫狗狗和我分享了它们袒露心扉的黑夜和白天——因为这一切，我成为了一个更好的人。


创意写作书系
WRITING STORIES FROM OUR HEARTS
写出心灵深处的故事
——非虚构创作指南
李华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创意写作书系

写出心灵深处的故事
非虚构创作指南

李华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

目录

序言

李华是一个美丽的江南女子。

2006年，她刚从美国南加州大学拿到创意写作学位回来，到中国人民大学外国语学院任教，要给英语系大三的学生开设回忆录写作课程。当时普遍的疑问有二：一，写作能教吗？二，大学生有回忆录可写吗？之所以有此两问，言外之意为：写作才能不是天生的吗，如何教得？回忆录不是只有功成名就者方有资格撰写吗，阅历尚浅的年轻学生如何写得？有此问者众，问得经常，问得有理，兼言之凿凿，表情严肃。我们只叫她教教看。人大之大，英语系课程之多，容得了这些许疑问。

一个学期后，有了学生的作品朗读会。台上读得深沉而陶醉，台下听得涕泪横流而掌声齐飞。一学期一次的作品朗读会就这样延续了下来。再后来，有了打印成稿的学生作品集。精心的编排，还加了中文的译文。英语系的同学用双语写作，是大家乐意看到的。展卷阅读，使我对原本熟悉的学生又多了许多了解。这些回忆录的作者我都是认识的，都曾经上过我的课，还有的后来成了我的研究生。读完他们的文字我觉得才算对他们认识进而熟悉。所谓认识，知其学业为人志趣而已。所谓熟悉，唯有深入其内心。能够敞开心扉，打开心灵隐秘的角落，道出不容易回首的过往，说出对父母、甚至对任何人都不会轻易说出的故事，直面内心的震颤，做到很难。

李华是一位优秀的创意写作教师。

她在人大耕耘坚守了七个年头，终于看到了收获的一天。创意写作让学生、让每一个平凡的人敞开心扉，写出了自己心灵深处的故事。我之重新认识很多学生，是通过他们的作品。他们之重新认识自己和世界，是通过写作。

创意写作有一种神奇的魅力，增加了我们对文学的经验和理解。写作让我们从自己的过去、从别人的故事中看到感动的力量，找到滋养心灵的源泉。这种写作与是否成为作家无关，虽然这毫无疑问对成为作家是有益的。这种写作与能否坚持写下去无关，虽然坚持这样的写作肯定收获良多。创意写作更多的是一种神奇的体验。

这是一本独特的非虚构创作教科书。

我很幸运，能够认识书中很多例文的作者。我很高兴，可以见证他们在李华老师的指导下，从羞于交流到敞开心扉、写出故事的过程。如果说到祝愿和希望，我希望书中的人和读到这本书的人在今后的人生中，都能回想起自己为别人、为自己、为这个世界感动的时刻，都能保持着心灵的激情与颤动，诚实地面对自己，保有写作的能力和热情。

相识一生，相知一刻。这一刻就是触及了我们心灵极柔软处的刹那感动。这一刻就是我们长久凝视生活得到的瞬间领悟。因这一刻的感动和领悟，我们相知了家人和自己，我们了然了世界和人生。保持这一刻的感动，使心灵的故事延续、延伸。

刁克利

2013年10月31日

致读者

亲爱的朋友：

这本书是专门为你量身定做的非虚构创作指南，希望帮助你写出心灵深处的真实故事。阅读本书时，身边请准备一支笔，几张A4白纸，或者一本A4尺寸的写作本，以便你可以随时按照书中的要求来做写作练习。因为这本书不仅是供你读的，更是让你去写的。

本书第一部分“学会心手相连地自由写作”是创意写作的热身练习，让你学习听到自己心灵深处的声音，为第二部分的非虚构创作做好准备。第二部分“写出心灵深处的故事”是本书的核心部分，你将学习创作回忆录，采访你感兴趣的人并写报道，最后让你的想象力把你带到一个神奇的地方。第三部分“分享我们的故事和生命”是帮助大家在作品朗读会上分享各自的收获，并鼓励每一位朋友更加热爱生命。

如果你能每周花一个小时左右（不超过两个小时）的时间来阅读本书并做练习，三个月后，你就能写出一篇感人至深的回忆录；六个月后，你就能和你的写作伙伴们举行作品朗读会、与更多的朋友来分享你的故事了。

就像一个新生命即将诞生一样，你未来的每一个月都将充满惊喜。

第一个月：阅读第一章和第二章。学习自由写作，体会到写作的自由和快乐。

第二个月：阅读第三章和第四章。学习回应写作，通过回应朋友们的非虚构故事，你将对自己心灵深处的故事更加敏感。

第三个月：阅读第五章和第六章。从头开始创作回忆录，并从一稿写到三稿。写完回忆录后，你一定要好好为自己庆祝一下！

第四个月：阅读第七章。学习采访、聆听，并写报道。

第五个月：阅读第八章。本章有四篇想象力写作的练习，建议你每周写一篇。

第六个月：准备并举行作品朗读会，和大家一起庆祝吧！

如果你是写作老师，必须在一个学期内用完这本教材，我建议你们在第一个月学习自由写作和回应写作，第二个月写回忆录，第三个月写报道，第四个月准备举行作品朗读会。希望你和学生们一起写，一起收获！

我真诚地希望，这本书不仅能给你一些新鲜有趣的想法，更能激发你的写作灵感，让你情不自禁地想要动笔，并且愿意持之以恒地去写，因为你将在创意写作中发现一个勇敢的新世界。

希望你在不久的将来能看到自己的故事写在纸上，听到自己的故事大声地读出来，并且看到：因为你的故事，人们的脸上有了更多的爱和理解，人们的眼睛里有了更多的希望和亮光！

和你一起写作、一起成长的朋友

李华

2013年8月于北京

第一章 让我们开始旅行

本章指南

我的创意写作之旅

请你和我一起来自由写作

什么是非虚构创意写作

请你写一封信

我的创意写作之旅

亲爱的朋友，你是不是好久没坐火车了？尤其是那种绿色的普通列车，开得不紧也不慢的？想象一下，在多年前的那样一趟火车上，我和你相遇了。那时的我们没有手机，也没有那么大的生活压力。也许我们还是大学生，正赶上暑假回家的高峰。在那趟拥挤的列车上，我们特别幸运地拥有两个面对面的座位，而且还靠窗！虽然我们素不相识，但是纯朴的我们彼此微笑了一下。于是，我们开始很自然地交谈，渐渐地，我们被彼此的故事触动了。

几个小时过去了，我们还在说话，感觉我们已经成为了好朋友。但是，时间到了，我们只能恋恋不舍地挥手告别。也许我们还会给对方写信，也许我们再也不会见面，但是，我们不会忘记我们在火车上的谈话，往往，随着岁月的流逝，那样的谈话在我们的脑海里还会成为越来越珍贵的记忆。

学习创意写作就像是你在火车上遇到了一位最好的朋友，而且这位朋友会一直在心灵深处激励你。我就曾经有幸遇到过这样的好朋友。那时候，我还是青岛大学外文系英语专业三年级的学生，我的写作老师兰达夫人是一位来自美国的剧作家。

从1991年的秋天到1992年的夏天，是兰达夫人的爱和鼓励引导我在英语创作中发现了自己心灵深处的声音。她引导我们深入阅读罗伯特·布朗宁的独白体诗歌《我的最后一位公爵夫人》、约翰·斯坦贝克的短篇小说《菊花》、谭恩美的长篇小说《喜福会》等等。她鼓励我们在写

作时自由畅想，并且要有具体细节。我认认真真地实践了。

忽然有一天，我想起了一个埋在记忆深处的故事——那时，我还是一个六岁的小女孩，却坚持走了几里路，一定要去邻村看一部电影，后来被大人们挤得嗓子都喊哑了，人也险些跌进了阴沟里，但却终于看到了那部电影。我用英语写下了那个有痛苦也有欢乐的故事，写作时我仿佛还能感觉到当年喉咙的疼痛，但是我更惊讶地发现：原来我生来就是一个勇敢、坚忍不拔的孩子！

兰达夫人邀请我在全班同学面前朗读。当老师和同学们为我热情鼓掌时，我感到那样快乐——这个故事不仅让我看到了真实的自己，还给大家都带来了激励！

兰达夫人说我是一个有天分的孩子，要做我的经济担保人，鼓励我去美国学习英语创意写作。1993年7月，我大学毕业了，兰达夫人也回了美国。我满怀希望地去北京的美国大使馆签证。然而正如那时绝大部分申请美国签证的中国同胞一样，我也因为有移民倾向被拒签了。半年之后再签，依然被拒。在那失望的一年，我和兰达夫人一直保持着通信联系。我依然对未来充满信心，还南下去了深圳闯荡。

但是，1995年，兰达夫人来信说她得了晚期癌症。我惊呆了，伤心的我尽最大的努力去安慰并鼓励老师，但是渐渐地，兰达夫人越来越虚弱，不能再写信，我们失去了联系。我的嗓子从这一年开始持续疼痛，天天疼，看遍所有医生也无济于事。渐渐地，我麻木了，在每天紧张繁忙的工作中，我的写作梦也似乎完全被埋葬了。

三年时间就这样过去了。

1998年春天，我做了一个奇异的梦，梦见一只神奇的大手将我从山脚带到了山顶。这个梦给了我极大的激励。我辞职北上，再一次为我的写作留学梦奋斗。1999年夏天，在又一次两度被拒签之后，我终于奇迹般地申请到了学生签证，得以去美国学习英语语言学和创意写作。

我和兰达夫人再也没有机会见面了，因为她1997年1月就去世了；而我，一直到去了美国后才知道她的离世。我哭了很久，还专门来到老师曾经居住过的蓝房子前，为我的老师哀悼。在美国亚利桑那大学和南加州大学，我后来遇到了很多美国著名的作家，并在他们的课上学习创作，但是兰达夫人永远是我心目中最亲切最独特的老师。

神奇的是，从2001年开始，我多年的嗓子疼痛也在美国的发声专家那里开始得到医治，之后在南加州大学的戏剧表演课和声乐课上继续学习呼吸和发声，到2003年，我的疼痛完全消失，能自由地歌唱、表演，而且还因此对创意写作，尤其是戏剧创作有了更深的认识，这又是一个奇迹。

2006年，我选择回到中国，在中国人民大学外国语学院为英语专业高年级的学生开设了第一门正式的英语创意写作课。看到我的学生时，我仿佛看到了当年的自己——那个20岁的大学生——总是在努力地寻求她心目中的真理，幸运的是，她遇到了那位充满爱心的写作老师。

2011年10月14日晚，根据我的真实故事改编的原创话剧《神奇的大手》在中国人民大学如论讲堂隆重上演。我是编剧、导演和主演。当我和我的学生、国际友人们一起站在舞台上谢幕，当我们和全体观众一起唱起英文歌《你鼓舞了我》（You Raise Me Up）时，我是那样地欣慰：亲爱的兰达夫人，如果你在现场，你会多么高兴啊！

请你和我一起来自由写作

现在，我感觉我仿佛看见了你，亲爱的朋友。也许你很年轻，你是家人的希望和骄傲，你有一颗温柔敏感的心，也有你的忧虑和困惑；也许在世人的眼里你已不再年轻，也没有大家所认可的成功，但你依然有一颗最宝贵的、寻求真理的心；也许你已功成名就，但是你依然在寻求更有意义、更有价值的人生体验；又或者你已经退休，就想好好写写自己这一生的经历，为自己，为逝者，也为身边的亲人和朋友。

无论你是什么年龄，什么背景，对写作有什么样的想法，我希望，在我们一起学习创意写作的旅途中，我能助你一臂之力，让你更深地认识你自己，听到你心里的声音。

什么是创意写作呢？重点是在“创”字上。朗读三遍：创意写作，创意写作，创意写作——你感觉到那股自由向上、创造的力量了吗？好，现在我们可以开始了！

找一张A4尺寸的白纸和一支笔。让我们尝试做一个自由写作的练习，就从这两个字开始：“爱是……”，想写什么就写什么，自由自在地写上五分钟。

想写什么就写什么？这样可以吗？我仿佛看到你怀疑的目光。不要担心！已经有无数的写作者尝试过这样的自由写作练习，并且常常乐在其中。我就是其中之一。大胆地尝试吧！不必担心你的用词是否准确，是否有错别字，句子是否通顺。也不要停下来思考，回去划掉或改写。只要自由自在地写，而且要写得快。给自己计一下时。五分钟一到，马上停止，不管你有没有写完最后一个句子。

现在，请默读你自己所写的文字。扪心自问：你感觉如何？嗯，是有点乱，可能还有错别字，有的句子也不太通顺——但是，你是否也被自己感动了呢？你是否第一次听到了自己的心声？好好珍藏这份自由写作的作品。现在，你不需要和任何人分享。它是属于你的宝贝。

如果你这次的自由写作写得不顺畅，也不要担心。要耐心地对待你自己。随着更多的练习，你会越写越顺畅的。在第二章，我们会专门来探讨并实践自由写作。在不久的将来，你就会变成自由写作的专家。

接下来我想和你分享我的五分钟自由写作，以“爱是……”开头。这是2005年我在南京师范大学和十几位研究生座谈时写下的：

爱是一场游戏，一场美丽的游戏。人们总是喜欢玩这个游戏。我为什么会在这里？因为我想做一个老师？因为我想看看回到中国来教书是否可能或可行。这真是一个梦。一个太不切实际的梦。但是，我总是想尝试不可能的事，拥抱不可能，挑战我自己完成不可能的任务是我最喜欢的游戏。

为什么是爱呢？如果不是为了爱，我不会有胆量回到中国。我愿意冒这个险。去美国很容易，因为大家都去那儿，但是要回来就困难得多，因为那不是大家都做的事。是啊，有些人开始回国了，他们说：“国内有更多发展的机会”，也许是指挣钱的机会吧。当然，我可能也是太愤世嫉俗了。

对我而言，我回来是因为爱，是老师给我的爱，是在这么长的时间里，我终于实现的爱，在如此漫长的……

你听到我的心声了吗？那时候，我正在努力寻找一条回国教创意写作的路，我不知道前方到底如何。但是我有强烈的感动要回国。当我在若干年后再读这份自由写作的作品时，我依然被其中的内容感动。我很欣慰自己当初冒这个险回到了中国。爱永远是赢家。

通常，在自由写作中，字迹都不太好认，一张A4纸能够给我们足够的空间，让我们可以天马行空地写，反正我们总能认出自己写的字。自由写作就是要自由！

如果我们想让自由写作成为正式的作品，通常是需要一些修改的。比如，在上面的例子里，也许我不应该说“爱是一场游戏”，因为“游戏”这个词太轻松了，甚至是轻率的，而我对自己的选择是非常严肃的。但是这样的修改不会很难。在现在这个阶段，我们只是自由写作。修改的问题我们会在后面的章节中再谈。

“爱是……”是我最喜欢的自由写作的一个开头，在不同的地方，我和不同的人一起写下当时我对爱的感受，有时写五分钟，有时写得更长。以下这段文字，是我一个人在家里，在2012年8月1日上午9：45至10：02写下的：

爱是不计代价。任何时候，当我开始计算代价：这样做值得吗？凭我的学位、身份、名誉等等，我是否要冒这个险？这个时候，我已经不是在爱了，我是在算计。人们通常认为的门当户对的婚姻就是算计出来的，于是“夫妻本是同林鸟，大难来时各自飞”就是非常自然的结果。我看中你的经济能力，你看中我的青春美貌，如有任何因素使这两方的其中之一不存在了，这个婚姻就解体了。

为什么我们在患难时反而更能明白爱的真谛呢？因为爱的本意就是不计代价地牺牲自己去爱，为的是对方的益处。在患难时，我们不会那么看重美貌和财富，因为这两样都失去了平常时日的价值，我们都希望有一个人，无论多么贫穷，多么不好看，只要他守在我身边，我就有了无价之宝—— 这是我们对爱的渴望。而我们自己，也正是在四面楚歌之时，才肯真正静下心来面对自己：我爱这个人，是为了我自己，还是为了他？是的，爱情是相互的，实在很难区分。然而，当我不得不区分时，比如，当我的爱人选择离我而去时，我是否还能以友爱的眼光看待他，不记恨他和任何人，并衷心祝福他？这是一项极大的考验，我不能说我完全通过了这项考验，但我坚信，爱的本质永远是信任和给予。恋人之爱在表面上似乎不同于父母对子女的爱，因为恋人总是希望在一起，最终的结果是希望进入婚姻，而父母是希望子女长大有独立的生活，然而我相信，恋人若是不给予对方完全的自由，那种恋爱没有意义——只有在完全自由的情况下双方还能心心相印，那才是真正的爱，让人生死相许。而父母对成年子女的爱，也必须是真正完全放手的爱，这样，子女才不会在心态上永远成为长不大的孩子，而无法真正去爱他的

配偶。

爱一个人，就是让那个人更加自由，在心智上、情感上、身体上都更加健康、向上、勇敢、富有爱心。而我们自己，在这样爱着的时候，就是最幸福的。

你可以看出，我在这里所写的内容和七年前有很大的不同。但是，无论是“拥抱不可能”，还是“不计代价”，这些在不同的年份写下的不同的文字，都让我更清楚地看到自己；老师的爱、恋人的爱和父母对子女的爱，都让我更加明白活着就是为了爱，而这种爱总是冒险的、全心全意付出而不求回报的。自由写作让我听到自己的心声，成为自己最忠实的盟友。

什么是非虚构创意写作

什么是创意写作？你从刚才的自由写作练习中体会到了什么？这和你上过的其他写作课有什么不同？

对我来说，创意写作首先是从心出发的，勇敢地写，让心底那个强烈的信息充分地表达出来。自由写作是在创意写作课上最常做的一个练习，它的第一条规则就是“没有规则”：只是写，但是必须确保我们是在写，而不是在思来想去、忧虑重重，而且我们必须写得快。反观我们传统的作文课呢？恰恰相反！我们通常要遵循很多规则，结果我们总是先想半天，再列提纲，真正开始写的时候却写得很慢，计算着字数是否已经达到要求。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实在很难体会到写作的自由和快乐。

在美国，创意写作已经发展成高等院校的一个专业，以鼓励学生们创作，培养年轻的作家。通常，创意写作包括四种体裁：小说，非虚构作品，诗歌，戏剧。在一门课上，学生只学习一种体裁。老师是一位自己也从事创作的作者，引导学生们创作并阅读彼此的作品，帮助彼此修改——我们把这样的课堂叫做工作坊。创意写作课提倡小班授课，通常是10~15人一班，学生们和老师的关系非常密切。

在中国，这门课程还是刚刚起步。2006年的秋季学期，中国人民大学为英语专业高年级的本科生开设了第一门英语创意写作课。我有幸成为开这门课的老师，和同学们一起创作。这本书里的很多故事都是我们在那个学期创作的，也正是我的学生们激发了我写这本书，来鼓励更多的朋友写出自己真实的故事。

在这本书里，你会学习创作非虚构作品，也就是说，你会写只有你才能创作出来的故事！这一点，连莎士比亚都不能取代你，因为他已经死了，而你正活着。　你的人生是独特的，不同于人类历史上所有的作家——他们都有精彩之处，但是他们谁也不能剥夺你的重要性。你是一位独特的、非虚构作品的创作者。无论你是什么年龄，做什么工作，在别人眼里是否重要，只要你有一颗诚实的、愿意表达真理的心，你就能写出你生命中的独特故事。这对你将是无价之宝，对真正用心读你故事的人也将是一份最珍贵的礼物。

在创作非虚构作品时，你不需要编任何故事；你需要的，只是一颗诚实、勇敢的心。

请你写一封信

现在，我想和你分享我的学生Alexis在2006年9月写给我的信：

亲爱的Linda：

我不知道你是否相信“抓周”的习俗（在一个小孩面前放一些不同的东西象征不同的前途，看小孩抓哪一个）。我小时候抓过一次，但是因为太小，都不记得了，但是我爸爸妈妈见证了我抓周的全过程，并且对结果满意得不得了。“你要当一个作家呢，因为你毫不犹豫地抓了一支笔！”不过，我可不觉得这样的习俗真能预测我的未来。有时候我甚至想跟他们开个玩笑：那时候我太小了，小天使的手怎么能抓住那些大东西呢，比如算盘什么的？

尽管我对这样的习俗并不在乎，当作家这个想法却在我的心里埋下了种子。但随着我渐渐长大，这颗种子却枯萎了，没有长成一棵挺拔的小树。人们告诉我，我必须遵循一整套的规则，让我的写作有框架。如果写作的全部目的就是迎合一个完全以考试为导向的作文制度的标准，我敢说我已经达标了。当老师在我的文章上写下“有真情实感”的评语时，我自己一点也不感动，因为文章里并没有我的真实情感，只有写作技巧的灵活使用。我也不相信写评语的老师真的觉得我有真情实感，他们只不过是把这个作为一个评分标准罢了，对感情的可信度并不在意。这样的事情永远不能被称为“写作”，因为它更像是一种交易。而像我这样的学生，可以轻轻松松地写出一篇800字、充满眼泪和冲突、准拿高分的作文，在某种程度上，就是在撒谎。

人们说写应试作文就像是“戴着镣铐跳舞”，他们认为，只要我们离开中学，离开以考试为导向的写作，我们就可以想写什么就写什么。但是现实并不是这样。尽管镣铐已经被粉碎，我们这些曾经的笼中鸟却依然没有得到自由。长期的过度谨慎已经使我们的翅膀僵硬，窒息了我们想象力的呼吸，最悲惨的是，我们甚至都不想飞了！

坦率地说，在写作这件事情上，我正陷入一种困境：我真不知道为什么我应该写作？！我希望这门创意写作课是一个转折点。对我来说，学习那些技巧让文章更华丽实在不那么重要，最重要的是能找到我最初的写作灵感。我真不想让这颗梦想的种子腐烂在泥土里，连一片叶子都没长出来。

这就是我对写作的感受和我的希望。是否做一个作家一点也不重要；我只是觉得失去写作激情的人也会渐渐失去对生活的激情。当我手里握着我的笔时，我并不是想要出名或发财；我只想写点东西，以后回忆起来，是单纯的，美好的。

最美好的祝愿！

你的

Alexis

一封信对我来说就是一份最宝贵的礼物。若干年后再读Alexis的信，我觉得我们的心更加接近了。是的，我对“抓周”可是太熟悉了。我一周岁的时候拍了一张照片，当时的我手里就抓着一支笔。我圆圆的小脸那时可严肃了。我们天生是作家吗？这个问题太神秘了，只有上天知道。但是Alexis在信中提出了一个我们可以回答的问题：我为什么写作？

思考一下，亲爱的朋友，如果你愿意，可以用“我为什么写作?”为开头做五分钟的自由写作，中间不要停下来。

接下来，我想和你分享另一位朋友的来信。2011年10月我主演了原创话剧《神奇的大手》，得到了观众们热情洋溢的鼓励。一个多月之后，当掌声和鲜花都成为记忆时，我很惊喜地收到了这样一封电子邮件：

李老师，您好!

一个多月以前看过您演的《神奇的大手》，带着全家去看的。我们都很喜欢，声音好听，非常好听，舞台简洁而真实，非常非常令人感动，还有两首好听的歌曲，依然在耳旁。很享受，很感动，很美，经常回味。

昨天带一个台湾来的朋友参观国子监的孔庙，期间，遇见一个非一般的女讲解员，总觉得那张脸似曾见过，总觉得那个声音很熟悉。今晚静思，那张脸、那个身影、神情和声音又跳出来，突然想到"她会不会是您？"不管是与不是，我都希望是，希望我曾那么近地见过您，那么近地听过您的声音。

你可以想象我收到这封信时有多么感动：在这样繁忙的现代社会，有一位素不相识的朋友用心看了我们的演出，一个多月后还惦记着，并且写来这样一封诚恳的信，这对我是多么大的鼓励啊！我在回信中写道：

谢谢您对我的肯定!我也是在今年，回想自己这二十年来，原来就做了一件事:追随老师带给我的这个梦想，直到自己也成为一个老师。其间要面对的长期的挫折、长期的病痛、爱人的抛弃，到今天，似乎是都过去了，但是，今天的我和我们，是否真的有勇气追求真理和真爱?我们更加浮夸，极其忙碌，沦为房奴和车奴，真理很遥远，真爱更是稀少。所以，演这个剧，也是提醒自己:到底什么是真正宝贵的?什么是死亡都带不走的?什么是这个物欲横流的时代不能淹没的?我很感恩，有几个人能二十年坚持做一件事呢？我多少次都想放弃了，但是神奇的大手却一直带领我到如今。很感动您到现在还想着我，我应该不是那个讲解员，因为我一直在中国人民大学工作。

而后，我又收到了第二封邮件：

李老师，早！

非常惊喜、高兴和荣幸，真收到了您的回复。

我知道您在中国人民大学工作，即便国子监就是那个朝代的人大、清华和北大，但周二的下午的那个时点您也不太可能出现在那个地方。

我是通过北京林业大学的朋友介绍来看您演出的，现在想来，从得到演出消息、拽着孩子、拿着速食匆忙驱车到演出厅，到演出结束后开车途中的沉默和感慨，整个过程，真的是在极其忙碌、疲惫和被动的状态中找到了瞬间的真实，但就是这一瞬间，让我觉得自己从内到外还尚存一小块属于自己的东西，觉得自己还不错，可以被感动，愿意被感动，愿意去欣赏和交流最真实的东西。

很羡慕您和您的团队，非常了不起，不管20年，还是2年，至少您做成了一件事情，而且我想这件事情，不仅仅属于您，很多很多人也需要，属于每一个看过演出和将要去看的人。

这位朋友的信，真的是又一次让我感动了：他在那样的疲惫繁忙中，依然有那样敏感善良的心，并且告诉我，每一个人的心里，都有那样一个最美好的地方，等着我们去发现。

亲爱的朋友，我希望，这些信也让你心里有触动，有感动，想去写一封信。

练习：

请你写一封信，可以给你的老朋友，或者任何人，无论是你认识的，还是你一直感兴趣想认识的。写完这封信后，你再决定是否要将信寄出，所以，写信时不要有任何担心，此时你是安全的。

请用A4纸写。我建议你买一本A4尺寸、带格线的写作本，写完后可以便捷地撕下来。

为什么要买一本A4尺寸的写作本呢？因为那是为作家量身定做的。当年兰达夫人就专门送给我一本A4的写作本。我当时就觉得这本子与众不同，很有写作的专业精神。我相信这么大的尺寸是为了让我们充分体会到自由和创造性。作家们通常都会随身携带写作本。你当然也该有一本，这就像是你的武器一样。

当然，还要有一支你喜欢的笔，这可是你的冲锋枪呢！

现在，你有了专业的装备，可以去找一个舒服的地方，坐下来，自由地、自然地写，不要想太多，只是写，不停地写。你可以谈谈你自己的近况，你的写作梦，你对你朋友的印象，等等。需要

写多长就写多长——我建议你至少写满一页纸，至少写二十分钟。一定要诚实地写。如果你对这位朋友心里有怨恨，或者有各种复杂的感受，请你表达出来——你的目标不是取悦你的读者，而是诚实地表达你自己。

写完这封信后，你再决定是否要将信寄出。如决定寄出，我建议你留一份复印件给自己，因为它是你创意写作之旅的第一站，总要留个纪念！

现在就开始写信吧！

第二章 自由写作

本章指南

我终于可以自由写作了

我们都可以自由写作吗？

我们如何自由写作

为什么自由写作能让我们得到自由

自由写作的自由问答

自由写作是始也是终

我终于可以自由写作了

上小学一年级时，我写过一篇作文，是期末考试中的一篇看图作文：鸡妈妈带着一群小鸡出去了，有一只小鸡贪玩掉了队，后来终于又回到了鸡妈妈的身边。我记得我是这样结尾的：路旁的小花都点着头，好像在说，多么好的孩子啊！语文老师给我打了很高的分，说李华同学这么小就会用拟人的写作手法，真是了不起啊！我心里当然是美滋滋的。不过，我那么写是因为我觉得路旁的小花就是那么想的，直到今天，我看到小花小草和小鸟的时候，还是觉得和她们有共同语言；看到一只小鸟在路上踱步时，我觉得那小鸟就像人一样，忍不住要多看几眼。

上小学二年级时，语文老师说写作文观察很重要，特别鼓励我们去观察小蜜蜂。可是我真的不喜欢盯着一只小蜜蜂看，我总怕她蛰我，而且我对小蜜蜂的外形和她的嗡嗡声就是没有好感。可是，那时候的我哪敢质疑老师呢？我只是牢牢记住了“观察”这两个字，无奈自己总是做不到。再加上，从小学三年级我就开始近视，又不好意思戴眼镜，生怕别人说我“小四眼”，所以“观察”就更是望洋兴叹的事了。

所幸我从小就喜欢读童话，读小说。小学四年级我就在读路遥的《人生》，而且读得极其投入，会很自然地用心去体会主人公的情感，

所以写作文对我来说显得很容易——我写的作文常常会得到老师的夸奖，我写的日记被展览，我还去参加作文比赛，以致我写作文的时候就会想，别人读到这里会怎么想呢？我发现我这么想的时候，实在是很难写好一篇文章，可是这种想法真是挥之不去啊！这种虚荣伴随了我很长时间，直到今天都对我有影响。我曾以为，写作是一件必须得到别人认可的事情。作为作者，我更在意的是别人的认可，而不是我的真实心声。

我还觉得我会写作是自学成才的，也觉得写作是神秘的、神圣的。直到我在大学三年级遇到我的美国写作老师兰达夫人时，我才发现写作是非常需要老师引导帮助的，是最朴实、也最神圣的一件事。其实作者的心都很脆弱，文字的自信有时也是为了掩盖自己的心虚。何况，我的英语词汇和水平都有限，无法用一些高深莫测的词和复杂的句法使读者惊叹。兰达夫人说，心里怎么想的，就怎么写，但是一定要写得具体——那我就试试吧！

没想到，就在我老老实实地学习做一个一年级小学生的时候，我小时候在村里看电影的故事就忽然来到我的脑海里，而且几乎每一个细节都历历在目！我走了那么远的路，嗓子都喊哑了，最后胜利地看到了那场电影！那部电影是京剧《穆桂英挂帅》，我不知道我看懂了多少，但我记得当时我坐在泥地里，脸上还有泪痕，却笑得那么开心！这个故事和我以前写的所有快乐童年的经历都不同，却让我看到了真正的自己。直到今天，这个真实的故事依然鼓励着我：生命是精彩的，坚持走下去，就一定能看到那部盼望已久的电影。

至于“观察”，我是到了26岁那年做了近视眼的激光手术之后才真正开始明白的。哈，我竟然能看到小草尖上的露珠了！我竟然大老远就能看到人们的笑脸了！我太激动了！我感觉我又回到了童年，而且这一回，我可以清清楚楚地看我想看的世界了！到美国学习创意写作之后，我更加深刻地体会到观察不仅要用眼，更要用心，所以我的观察对象必须是我心里感兴趣的人或物。对小蜜蜂，我直到现在都不是特别感兴趣，所以也就不强求自己去观察小蜜蜂了。

随着年龄增长，我渐渐对自己有了更全面的了解，也渐渐知道在写作这件事上如何自由面对了。在美国学习创意写作期间，上课通常都是两个半小时，漫长而辛苦。虽然教授们讲的戏剧结构啊人物塑造啊都很有道理，但是最后落实到自己的写作上时，我发现还是要找到自己心里最深的感动，让那股自由向上的、美好的力量绽放出来。要不怕别人的

笑话，不去理会脑子里很多批评的声音，自由地写下去，勇敢地写下去!

从小学一年级到步入不惑之年，我终于明白了写作的真情：要自由自在地写，发自内心地写，勇敢执着地写。

我们都可以自由写作吗？

我非常钦佩一些勇敢的朋友，敢于在日记里写下他们最真实、最秘密的爱和恨。他们不像我，常常过于在意别人对他们的看法。他们天生就明白写作的目的就是真实地记录心里的情感，让心灵自由呼吸。

但是，人们常常有这样的好奇心，想了解这些日记本里的秘密。这样的人有时候是父母，为了掌握孩子的真实情况，他们认为必须这么做。父母一旦发现上中学的孩子竟然在恋爱，常常大发雷霆，这样的恋爱当然被禁止——于是，这些勇敢的朋友在心碎的恋爱之后，不得不关上了他们的心门：为什么要写下来呢？为什么要自取其辱呢？如果不写，哪里会有这样的灾难呢？！

可是我们的语文教育似乎让人走到哪儿都得写作文——无论是植物园、动物园、海洋馆，甚至到了美国——华人父母为了让孩子学好中文，每到一处游览名胜都要告诉孩子，“Write a composition！”（写作文！）这三个字简直成了孙悟空的紧箍咒，剥夺了我们整个游览过程本该有的快乐。

在国内，上了中学后，我们更加成为应试作文的机器，从中还要提炼出一些所谓的“真情实感”，就像我的学生Alexis一样。我们都成了谎言大师，为生存所迫，我们必须集体说谎，而且还要说得漂亮。

所以，想写的不能写，否则会招来灭顶之灾；不想写的被逼着写，不写就被淘汰出局。那么那些处在想写和不想写之间的呢？写着写着就忍不住开始担心害怕，别人不认可怎么办？唉，我这样岂不是自寻烦恼吗？我还是趁早别写了。但是我又不甘心。可是，像我这样一个胆小平庸的人能写出什么来呢？于是，原本的写作热情又偃旗息鼓了。

当然，我们在写作的道路上，还是有快乐、有欣慰、有幸福的。也许我们遇到了一位热爱写作并且自己也从事写作的老师，也许我们自己对文学的热爱帮助我们在一定程度上突破了环境对我们的辖制，也许我

们在真实人生中经历的事情逼得我们发出自己的声音：再也不能这样唯唯诺诺忍气吞声地活着了！我必须说话，不管别人爱不爱听；不说我就死定了。

即便如此，我们心灵深处还是有对写作的恐惧，我们还是没有完全得到自由。我曾经那样幸运地遇到兰达夫人，又终于去美国留学，专门学习创作，获得终端学位，回国后又一直教创作，而且在我的人生经历中，我实在经历了必须写下来的事。但是，我必须对你说实话：有时候我还是会害怕写作，害怕自己写得不够好，害怕别人不认可。

当我深深意识到这个恐惧时，我终于彻底想明白了一点：写作首先是为我自己写的，是释放自己的，好到什么程度、别人是否认可，都是次要的。

写作对我来说，就像呼吸一样，只要我活着，就必须呼吸。写作就是这样自然的一件事。一个活人会害怕呼吸吗？说出“语不惊人死不休”的古人已经死了，他有他的想法，我有我的活法，我活着必须呼吸，必须写，我要像呼吸一样自然地来写作。如果你是和我一样愿意自由呼吸的人，我们就可以一起自由呼吸、自由写作。自由写作，自由写作，自由写作——你听到“自由”这个激动人心的呼唤了吗？这是你一直渴望的吗？我希望你从心里发出一声响亮的“是”！

就是现在，此时此刻，你和我，就可以自由写作，不必等到我们达到完美的那一天！你放心，那一天永远不会来到，我们只需现在就接纳不完美的我们——一颗伤痕累累的心，一颗痛苦迷茫的心，一颗无所适从的心。我们甚至不知道我们要写什么，但我们只知道我们想说真话、说实话。我们不需要华丽的文字来掩盖内心的贫乏，我们只要实话实说。

我们如何自由写作

做一次深呼吸，放松你的肩膀、手臂、手腕、手指，给自己足够大的空间，打开你的A4写作本，拿起你的笔，把计时器放在旁边，手表、时钟、手机都行。现在，我们可以上路了。

让我们以“我相信写作是……”为开头，然后自由写上十分钟。

请放心，自由写作的开头不是给你强行规定了写作的主题，它只是

开头，只是一个跳板，你跳到哪儿去都行，但是你必须跳。也就是说，你必须写，写什么都可以。比如，你可以写“我相信写作是只对少数人有意义的事情，所以我真不想浪费时间写这个话题。”然后，你可能会写点别的，也许是你觉得真正有意义的东西，也许你发现什么都提不起你的兴趣，可能你写着写着又回到写作上了，或者你的思路一下子穿越到了太空——多好啊，你彻底得到了自由！

当然，你也可能真的想对写作这个话题说点什么，那也很好，只要你在写，而且是在自由地、快速地写，那么这个自由写作的开头对你而言就达到了它的目的。

在自由写作前，记下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以提醒自己，还剩一分钟时，可以准备收尾，还剩15秒钟时，可以写完你的最后一句话。时间一到，马上停止。如果还没写完最后一句话，或者整个段落感觉还没完成，没有关系。自由写作就是这么轻松、简单，不需要修改，不需要有任何顾虑。

这次你的自由写作进行得如何？你的手有酸痛的感觉吗？恭喜你！这说明你已经开始锻炼你的写作肌了。

现在，默读你刚刚写下的文字，不要去评论文字和表达是否得当，只需要用心去倾听你这份自由写作的作品想要喊出来的声音。它要跟你诉说什么？这是来自你心灵深处的声音，请你好好珍藏。即使你觉得写得实在不好，也不要扔掉它，一定要留着，至少三个月，日后你会看到它的价值。

以下的自由写作片段是我在2008年8月18日晚6：22至6：32写的：

我相信写作是医治。我们都是病人，需要医治。对我，写作是必需的，对不识字的人来说，说话是必需的，对不能说话也不能写字的人来说，沟通仍然是必需的。

我们天生就是要表达的，这是与生俱来的需要。我相信，语言之所以存在，就是为了这个目的。令人悲哀的是，当我们有这个能力，却很少甚至从来不真正使用这个能力的时候，我们的健康——精神健康和身体健康都会出现问题。

我的嗓子曾经长期持续疼痛。从24岁到32岁，特别是在头五六年，

我的嗓子天天都在疼。真是感谢美国的发声专家开始真正医治我的这个顽疾，后来又在声乐课、表演课上继续得到医治。现在我再也没有嗓子疼痛的症状了。但是这个曾经的长期病痛真的是教我明白了一个真理。

写作对现代人来说是一个奢侈，我是指那种我们的心灵真正在意的写作。是啊，我们写很多项目策划书，为的是挣钱，如果我们有选择，我们会写这种为了挣钱的东西吗？也许不会。但是，为了名利，很多人都会去写。我听上去像是在挖苦别人，不过，最近两年，我必须对自己诚实：真正意义上的写作我写得越来越少了。

但是，我还是很高兴我能来写这本书，我相信我的老朋友——创意写作——不会抛弃我，当然了，我有怀疑，我有软弱，但我正在一步步地走过。我相信写作能拯救我，让我思路清晰，自由飞翔。我相信当我写作时，希望永远在我心里。我相信写作时我需要绝对的诚实。

我对这段自由写作还是挺满意的：写得很诚恳、直接、有力，我清晰地听到了自己的声音。如果我花上一个小时的时间慢慢写，我不知道自己是否能够表达得更好——这就是自由写作的神奇之处。

你对写作的信念是什么？信念深深根植于我们心里，直接影响我们的写作。你和我可能对写作有不同的信念，那很好，我们可以彼此学习，扩大视野。如果你认同我的信念，那我们就会在共同的信念上有更深的发现。

如果你刚才写得很费劲，请不要担心，头两周是最不容易的。我们以往写作时积累的恐惧实在太多了，现在一下子获得自由，我们又会被这自由弄晕，不知所措了。别着急，慢慢来。自由写作是最简单、最友善的。你在自由写作中可以重复，可以提问，有时多问问自己，想法就会出来，把它们写下来就可以了。

不要去担心你的想法是否不够好，或者去考虑如何组织你的想法，千万不要给自己列提纲，那样无异于作茧自缚。在自由写作中，你可以随意跳跃，也可以深入到某一个想法之中，可能性实在太多了，你可以自由发展自己的风格。

也不要去担心你的用词过于简单，或者总是用同一个简单的句型。如果你清楚地表明了自己的思想，简单的表达往往是最棒的。还记得马丁·路德·金那篇著名的演说《我有一个梦想》吗？“我有一个梦想”，多

么简单而强有力的话语！在自由写作中，你写的最简单、最朴实无华的句子往往就是最有力量的话语。

请你一定记住：没有人在给你打分、对你品头论足，你就是独特的，有创作能力的！你的目标是自然地、诚实地写，而不是语不惊人死不休。

我们说话时，不管多么笨口拙舌，总能连续地表达自己，那么现在，我们只是把口里说的放到了纸上，就这么简单。

“文章千古事”、“下笔如有神”是别人的说法。你要做的，只是做一个诚实的、健康的人。让自由写作来释放你吧！

为什么自由写作能让我们得到自由

当你开始品尝自由写作的自由甜蜜时，聪明的你可能会在想这个问题：为什么自由写作能使我们得到自由？为什么我们的想法真的能够越来越自由地流露在纸上？以前煞费苦心，现在轻轻松松居然也能写作，而且不说别的，自己看了都很感动！

我常常在生活中和写作中思考这个问题。我相信，写作本身最基本的目的就是使写作者得到自由，而不是让别人读了叫好。当一个人极其痛苦郁闷之时，如果他能写出来、抒发出来，那就是一件极其幸福的事。至于别人是否能读到、读了是否叫好，这完全和他的创作无关，他的创作不会受别人评价的影响。但对我们大部分人来说，从小到大，作文是写给别人看的，而且标准是别人定的。你爱好写作，那就一定要发表，如果不发表，你写了就没意义。所以，很少有人写作是为了自己得到自由而写。

为了让读者满意，我们在写作时给自己定了近乎完美的标准，通常都是一边写作，一边修改。这实在是太难了，而且非常不利于思想的自由表达。文章干巴巴的，没有灵性，通常是想法没出来多少，却都被框在看上去很漂亮、很严谨的结构里了。

事实上，修改和写作是两样性质完全不同的事：写作时一气呵成、自由奔放是一件美事，修改时的思考和斟酌却通常是必需的。而且，最重要的是，修改时必须有完成的初稿放在眼前，初稿还没完成，如何修改呢？充其量是做了很多无谓的文字编辑工作。

当我们想一次性地写出完美的文章时，无尽的自我折磨就开始了。长时间呆坐在电脑前，什么也没写出来，心里还负担重重——这幅画面是不是很熟悉？当年我自己就常常是那个受害者，又是那个施虐者。我似乎有无限的时间，却被条条框框困在其中，冲不出去。我真是又痛苦又自卑。

在自由写作时，你的时间是有限的，你的心却是自由的、释放的，你的手和手臂在不停地动，你心手相连，你的整个人都在做一件事——那就是写作，自由写作！写作是如此活力四射、激动人心的事！而你是一个活生生的、有尊严的自由写作人。

在我的创意写作课堂上，自由写作是重要的、通常也是最有意义的一部分。有时我给学生们一个开头，有时我邀请一位同学给我们一个开头。同学们的开头都很有创意。比如：

“还没有被吻过。”

“太戏剧了。”

“什么时候结婚？”

这些开头激发我们的创作灵感，使我们下笔如有千言，滔滔不绝。我们简直是在冲向写作前线——想象一下，全班将近二十名战士一起冲锋是何等壮观的景象！引用Alexis信中的话来说，“我们这些曾经的笼中鸟”现在竟然都在自由写作中挣脱了牢笼，自由飞翔，自由歌唱！我能感觉到教室里流淌着这股源源不断的创作的能量。真幸福啊！

有时我们花45分钟的时间来自由写作，在接下来的45分钟时间里自由分享。是的，自由写作了几个星期之后，我们很自然地想与人分享，并且乐意听到别人的想法。

这真像是打了一场大胜仗！每一个心灵都在这里得到自由呼吸，被安慰、被医治；每一个生命都在这里飞翔着、歌唱着。写作不再是一项无法完成的大使命，而是我们人人都可以享受的自由和幸福。

当我们大家都得到自由时，才发现自己心里有那么多想和大家说的话！在教室里，我看到容光焕发的脸庞，听到同学们发自内心开心地笑——我们真是被彼此的生命感染了，每个人的生命都是那么神奇，有那

么多的故事——我们是自由写作人！

自由写作的自由问答

明白了为什么自由写作能让我们得到自由之后，我们还会有很多和自由写作有关的问题：我的逻辑混乱怎么办？自由写作不能表达我深邃美妙的思想怎么办？我的想法太枯燥怎么办？自由写作经常让我看到我不想看到的自己的阴暗面怎么办？最后，自由写作和我想创作的非虚构作品怎么联系起来？

好吧，下面我们就一一答来。

● 我的逻辑混乱怎么办？

逻辑只是写作的一个方面，写作的感染力来自伦理、情感和理性等各方面。在创作中，情感的力量往往比逻辑理性要强大得多，情感是主导力量。一个人的逻辑性是否强，和他的创作没有必然联系。文如其人，如果一个人本身并不是一个逻辑思维能力强的人，但是他在创作中却硬要展示缜密的逻辑性，这就不真实了，也不感人了。

再者说来，一个逻辑性再强的人，也是一个有血有肉有情感的人。假如你深深爱过的人已经离你而去，理性上你很清楚不能再留恋这段感情，但你却不能控制你的心不去想，这就是你的真实情感——与其不敢面对或者不愿承认，还不如诚实面对。当你感性的一面能完全释放出来时，你理性的一面也会更加自然地流露出来，你会真正地成长，成为一个更加深入自己心灵，也更加洞察普遍人性的作者。

表面上看，你的自由写作也许显得逻辑混乱，但是深入其中，也许你会听到你心里一个极其强烈的声音。也许你会发现，在这表面混乱的背后还是有逻辑性、有理性的。毕竟，一个再感性的人也有理性的一面。

我的一些朋友认为我是理想主义者，是一个感性的人，的确，我的自由写作中有很强的感情色彩，但是这通常并不影响我的逻辑思维能力，因为我只是不回避自己的感性而已。我希望自己在人生道路上健康成长，我希望你也是。我认为只有充分发掘自己感性的人才是真正理性的人。

● 自由写作不能表达我深邃美妙的思想怎么办?

我有一些学生坚信他们的思想实在是妙不可言，坚持他们一定要思考良久才能下笔。我本人也非常喜欢思考，但是，思考和写作是两件不同的事。想法本身是不可见的，我们也无法确知它们到底有多美妙，所以我们也得承认有可能我们的想法并不是我们想的那么美妙。当然，它们也可能真的是深邃美妙，写作实在无法表达，也许音乐、舞蹈能更好地表达，但也许没有一种形式能完全表达。如果是这样，我们只能自得其乐地思考，这也是一件美事。

现实生活中，我们的思想常常处在各种矛盾挣扎中。我们想啊想啊，就是想不明白，有时，我们可能突然想明白了一件事，不过这样的几率实在太低了。自由写作的好处就在于它可以帮助我们更清晰地表达我们自己，理清自己的思路，让我们自己能看见自己的想法。当然，我们需要常常练习才能渐入佳境。但是如果总要想半天才下笔，那么我们就无法体会自由写作的自由性和创造性。所以，你一定要放手试试!

思考通常是纯脑力活动，而写作是动手、动心、动脑的全方位活动，就像舞蹈者在舞蹈时，他当然也在思考，而且在通过他的舞蹈表达思想和情感，但是舞蹈动作必须是他的主导，而不是他的思考。谈话也是一样。我们说话的速度比写作快多了，当然我们同时也在思考，我们一边说一边在发展我们的思路。思考和交谈常常能和谐共处。

当我们写作时，写作必须是我们的主导行动，而非思考。无论思路多快都得跟着写作走，写作必须带领思考，它们俩必须学习和谐共处。我写的可能和我想的不完全一样，那又何妨呢?接受这个事实吧。写作和思考本就是两件不同的事。思考可以单独进行，天马行空，有其独特美妙之处;而写作更像是身边一个实实在在的好朋友，而且说不定，你的写作可能比你的思考还要可靠呢!

● 如果我的想法枯燥怎么办?

当然，我们的想法有时的确很枯燥，我们的生活也不是每时每刻都那么精彩。有时我们很无聊’很无奈，但那又怎么样呢?谁说我们必须时时刻刻都妙语连珠?有时候我们就是很平淡，我们需要做的就是持续耐心地写。有时候某个想法在我们看来没啥意思，但是写着写着，可能有意思的想法就出现了，若还是继续没意思，那也没关系，只要持之以恒，我们的写作就能开花结果。

一定要记得，我们写作的目标不是让人叫好，我们自己也不是批评家，我们只是表达自己。我们的写作不必不朽，也不必让人惊叹。写作是为了让我们真实地表达自己，更健康地活着。写作本身不是上帝。

● 自由写作经常让我看到我不想看到的自己的阴暗面怎么办？

这是一个很诚实的问题。作为人，我们都有阴暗面，但我们也都希望自己的生命中有更多阳光。我们的自我防卫本能会让我们掩盖自己的阴暗面，假装它们都不存在，时间久了我们似乎真的忘记了这些阴暗面，但是自由写作却使得它们浮出水面——揭开自己的伤疤很痛苦，但是这也是生命医治的开始。

你可以是自己最好的心理医生，因为自由写作可以成为你内心痛苦的一个最好出口，你不必给任何人看，但写出这些痛苦对你自己有极大的益处。如果你被嫉妒折磨，就大胆地承认——不管这种嫉妒看起来是多么不理性甚至愚蠢——这是你真实的情感，不承认它，你就会永远被它折磨。如果你被人伤害羞辱，心里充满了怨恨，就尽你所能来表达你的愤怒和委屈。在这个时候，如果连你自己都不能安慰自己，还有谁能？如果你做了让自己羞愧的事（比如曾经做过小偷，曾经侮辱过别人），但是你缺乏勇气和力量在人前说真话，至少，你可以在自己的良心面前说真话。你可以在自由写作里忏悔，让以往的毒瘤不再伤害你的心灵。你写完之后，可以把这些自由写作锁起来，过一段时间再看，然后决定是否保留它们。

往往，当你真实地表达自己后，你的负面情绪会得到疏导，你自己得以真正成长，你会有一颗更加敏感智慧的心去感受生命。你对你曾经嫉妒过的对象能更客观地去看待，你对曾经伤害过你的人能更深切地去包容，你自己的心灵也得到了真正的自由。你的写作目的就是使心灵得到自由，只有你自己心里得到了自由，才可能让别人感受到自由——无论是你的作品，还是你的言行，都能让别人感受到这一点。

我的很多学生都在自由写作中经历到深深的医治和释放。我相信你也会的。

● 自由写作和我创作非虚构作品怎么联系起来？

是啊，我们希望写出精彩的非虚构作品，但也不能直接把我们的自由写作拿给读者看。那么，在现阶段，我还能做些什么？别急，静下心

来。用心来看看你的自由写作，用心来感受什么使你的心疼痛，甚至流血？什么使你的心欢乐歌唱，飞翔如小鸟？来体会这些强烈的感受吧！它们很有可能是你接下来要写的回忆录的最核心的内容。

我们来看看我的学生Martin的一篇自由写作，以“放假了”开头，写作时间是10分钟。

放假了。好事总在假期里发生，坏事也是。在那么漫长无聊的假期里面，总会有些什么特别的事发生在你身上。有一次，我和同学们度过了一个很棒的暑假，可是我的父母亲却分道扬镳了。我要更正一下。有一次，我在南方的一个海滨城市度过了一个很棒的假期，没想到那是我最后一次见到我父母亲在一起。真像是一出戏。

假期不合我的口味，因为假期太长了。我越是在假期前订好一个宏大的计划，就越不可能去执行这个计划。我坐在电视机前，整天看着无聊的电视连续剧，手指头都不会动一动。我真是个可悲的人。我的生命中有一个欢乐假期，恐怕是我这辈子能享有的最长的假期了——因为我被保送去了人大，结果就有了长达半年的假期，确切地说是八个月。我从来没有这么放松过，我和父母相处甚欢，做了很多家务，我定期去健身馆锻炼身体，我读书，我看电影。

我父亲是一个和假期无缘的人。他有一份稳定的、乏味的工作，给政府打杂。他总是牢骚满腹，觉得自己是被埋没的人才。我不知道他为什么不敢放弃他的这份工作，去找他自己喜欢的工作。也许他太老了，这样的冒险太大了，要找一份新工作也不容易，特别对他这样一个平庸的中年男人，他唯一擅长的就是处理政府文件。

Martin的这份自由写作非常诚实，从他的心里流淌出来，有很强的表现力。作者从“放假了”开始，写到了不同的假期经历。但是作者真的是对假期感兴趣吗？你觉得这篇自由写作的灵魂是什么？

显然，他要表达的并不是假期本身，而更多的是他和父母的关系，尤其是和他父亲的关系。后来，在练习了多次自由写作之后，Martin积累了足够的勇气和力量，决定写一篇关于他父母离婚的回忆录（见第五、六章）。你可以从这份自由写作中感受到，父母的离异给他留下了很深的伤痕，这个伤痕一直在那里，等待着被发现、被安慰、被医治。

自由写作是始也是终

我保留着自己很多自由写作的手稿，她们就像是我赤露敞开的心灵，深深地感动自己，让我流泪、哭泣，让我微笑，甚至大笑——她们是我忠实的朋友。我可能会对其中一些进行修改，写成正式的作品，也可能再也不去惊动她们，就让她们躺在我的写作本里——因为她们已经完成了自己的使命。

自由写作是始也是终。我们写作的首要目标是使自己得到自由，我们写作的最终目标还是使自己得到自由，而不管读者是否认可我们。当我们能自由写作时，我们就已经得了最高奖赏。

如果我要交一份正式的作品，通常会先尝试自由写作。作品要求越高，自由写作就越要多写。当我在2008年夏天开始写“自由写作”这一章的第一稿时，我实在有太多的恐惧和担心：怎么能在一章的篇幅里充分阐释自由写作的精华呢？怎么能既让读者看得有兴趣又对他有切实帮助呢？怎么以一种自由而又有条理的风格来写“自由写作”呢？随着交稿日期的逼近，我越来越焦虑，我尝试着自由写作，但我的心还是不自由。后来有一天，我意外地扭伤了左脚踝，突如其来的疼痛逼得我安静下来，开始以一种不同的心态来看待这件事情：有什么可担忧的呢？如果我自己都不自由，又怎么能告诉别人什么叫“自由写作”呢？也感谢当时的编辑给了我更多的时间来写这一章。在接下来的三个月的时间里，我写了更多关于“自由写作”的自由写作，终于完成了这一章的初稿。

五年的时间过去了，在这五年中我不断地问自己：我写作到底是为什么？如果我要教别人写作，到底要教别人什么？我想绝对不是如何遣词造句，如何让读者看了叫好。没有别的，就是为了让心灵真正得以自由放飞。

在这五年的时间里，我的双脚都受过伤。当我面对健康、事业、感情各项严峻的考验时，当我的心灵极度痛苦而又行动不便时，我发现只有写信给亲爱的家人和自己的心才能让我得到安慰。我这时才发现原来我真的离不开写作！她实在是我最忠实的朋友。写作就是要释放我们的心灵，让它自由。我们不能让任何东西把这样宝贵的自由从我们的生命中夺走，无论是外界环境的辖制、身体的病痛，还是我们内在的恐惧。

1999年，父亲送我去美国留学时鼓励我说：“作家有什么可担心的呢？你就是去了监狱，也能在监狱里写呢！”

我没有坐过监狱。我们大部分人这辈子都不会去有形的监狱服刑，

但却在无形的“监狱”中坐了很久还不自知。自由写作可以帮助我们层层深入自己的内心，最终成功地“越狱”。当我们成为内心上的自由人时，我们就能让更多的人感受到自由！

练习：

让自由写作来释放你。第一周，尝试做三次十分钟的自由写作练习，你可以用下面的句子或词开始：

“放假了。”

“那个夏天，……”

“生命必须是一场勇敢的冒险，不然你就一无所获。”

我建议你用手写，写在纸上，这样心手相连，思路是最连贯的。如果你已经习惯了用电脑，不妨再尝试手写的感觉。我个人觉得手写时思路最集中，不需要在电脑拼音联想的几个词汇中挑选一个，可以直接跟随自己的思路，不必有任何的停顿。这样这股创作的能量就能自由运行，无所拦阻。而且，你可以真切地感受到这股创作的能量，感受到这种兴奋——简直像是一部心灵世界的动作片！内心澎湃，手也在那里激情澎湃地写！你会真实地感受到：原来写作可以这么激动人心！

第二周，我希望你可以更加主动地来做自由写作，由你自己确定开头，可以自己写，也可以跟一个写作伙伴或写作小组一起写。写十五分钟，连贯地写，一周写三次。如果有朋友跟你一起写，每个人可以轮流做老师，给大家一个开头，帮大家看时间，同时自己也写，提醒大家“还有1分钟”、“还有15秒钟”、“时间到”，以此帮助大家把握时间。

第三周，将你的自由写作扩展到20分钟，一周写三次，你的写作肌已经渐渐长成，所以，你需要更长时间的练习。

通常，经过三个周自由写作的练习，你会对此相当享受——在纸上看到自己的心声是多么快乐！你会很惊讶你在20分钟内居然能写这么多，至少满满一页A4纸，甚至更多！

亲爱的朋友，让自由写作来释放你的心吧！让你的心自由呼吸，自由舞蹈，如花开放，如鹰飞翔！

第三章 回应写作

本章指南

《你鼓舞了我》如何鼓舞了我们

什么能激发我们的灵感

什么是回应写作

我们如何回应朋友们的非虚构故事

《你鼓舞了我》如何鼓舞了我们

你听过《你鼓舞了我》（You Raise Me Up）这首英文歌吗？让我们一起来看一下歌词：

When I am down and oh my soul so weary

（当我低落时，哦，当我心灵如此疲惫时）

When troubles come and my heart burdened be

（当困难重重，我的心如此沉重时）

Then I am still and wait here in silence

（我静下来，在寂静中等待）

Until you come and sit a while with me

（直到你来，坐在我身边）

You raise me up so I can stand on mountains

（你鼓舞了我，使我能站在高山之巅）

You raise me up to walk on stormy seas

（你鼓舞了我，使我行走在汹涌的海面）

I am strong when I am on your shoulders

（我坚强，因为我站在你的肩膀上）

You raise me up to more than I can be

（你鼓舞了我，使我成为比我自己更强的人）

There is no life， no life without its hunger

（不会有生命，不会有生命——如果没有对生命的饥渴）

Each restless heart beats so imperfectly

（每一颗不安的心都跳得那么不完美）

But when you come and I am filled with wonder

（但是当你来临时，我的心便充满惊叹）

Sometimes I think I glimpse eternity

（有时我想，我已经瞥见了永恒）

You raise me up so I can stand on mountains

（你鼓舞了我，使我能站在高山之巅）

You raise me up to walk on stormy seas

（你鼓舞了我，使我行走在汹涌的海面）

I am strong when I am on your shoulders

（我坚强，因为我站在你的肩膀上）

You raise me up to more than I can be

（你鼓舞了我，使我成为比我自己更强的人）

You raise me up to more than I can be

（你鼓舞了我，使我成为比我自己更强的人）

找到这首歌听一下。你可以闭上眼睛，用心地、专心地去听，去感受，充分体会这首歌的感觉，让歌词和旋律进入你的心灵。

如果你听不懂其中的一些英文歌词，甚至一句英文都听不懂，那也没有关系，因为这不是英语听力练习，而是心力练习，你要用耳、更要用心去听，而且你的心能比你的耳朵听到更多。

歌听完了。什么是挥之不去的？旋律、配器，还是歌词？哪一句旋律、哪一种乐器的声音、哪一段歌词特别触动了你的心弦？这首歌带给你的是一种什么样的感动？谁曾经在你的生命中鼓舞了你？

打开你的写作本，写下你对这首歌的回应，自由写作七分钟。

2006年9月，我在课堂上放了这首歌，然后我和学生们一起做了七分钟的回应写作，以下是我写的回应：

回应《你鼓舞了我》

我又听到这首歌了，在一个不同的地方，和不同的人们，但是同一个心灵深处的感动又一次触动了我，生命中的真理又一次在向我诉说。

当我的老师拉根博士（Dr.Ragan）得知我要回中国高校教创意写作，当他听到我说要把我的生命活得像电影一样精彩时，他是那么高兴，他回信说，他愿意“成为这部电影的一部分”。他让我感动得落泪了。在我的人生旅程上，有多少人曾经鼓舞了我！我们都是不完美的、软弱的，但是我们的努力依然在闪光。屈乐凯博士(Dr.Troike)就像是看顾我生命的一位天使教授，他对我那么友善，充满爱心，他使我成为比我自己更强的人。三年前，他善意地向我提到中国有一所一流的高校正在招聘创意写作的老师，上帝知道他的这个建议是如何地温暖了我的心，给我这颗一直在盼望的心带来了平安！我多么盼望回家、回国，多么盼望能回去分享我所学到的一切，包括我所经历的痛苦和幸福。

还有我的美国爸爸和美国妈妈，我在美国的一家人，无论我走到哪

里，都爱我，支持我。在我特别累的时候，妈妈为我洗头。哦，我真想让她再帮我修剪一下我的头发。是啊，很快，我的这个心愿就要实现啦。

当我读到这篇回应写作时，我清楚地听到了自己的心跳，就好像这首歌是从我的心灵深处唱出来的一样，唱的就是我自己走过的真实旅程。

我第一次听到这首歌是在洛杉矶的一个教堂里，当时正值复活节，歌词深深地打动了我，苏格兰的风笛声让我泪如泉涌。第二次听到这首歌，是在亚利桑那州的图森市，我去看望我的美国爸爸妈妈，某天傍晚我正在书房里，突然，我听到了这首极其独特、深沉而又优美的歌。我放下手头的一切事情，飞奔到客厅——我的妈妈朱迪正在看她最喜欢的花样滑冰选手的表演，那位选手用的背景音乐就是这首歌！

从那个时候起，我学会了唱这首《你鼓舞了我》，它成为我生命的一部分。无论何时、何地，我听到这首歌，或者我唱起这首歌，那种安静的、最美的、最坚强的力量就会深深地进入我的心。

《你鼓舞了我》成为我人生的主题曲，在我回国的道路上更是一直鼓励着我。拉根博士是我在南加州大学的系主任，屈乐凯博士是我在亚利桑那大学的系主任，前者是一位作家，后者是一位语言学家，两者非常不同，但在我回国任教这条路上都给予了我最有力的支持。在我看来，我的人生就是一部最精彩的电影剧本，是用最美的语言写成的，因为我有这样两位充满爱心的教授！

而我的美国爸爸瑞克和妈妈朱迪，非正式地收养我做他们的中国女儿，总是鼓励我选择自己独特的道路，不管这条道路是多么人迹罕至。当我挣扎不定，不知是否要回国时，瑞克让我和他一起去爬山。凌晨的天还是黑的，我嚷着说：“我不想太与众不同了！”他只是微微一笑，说：“你生来就是与众不同的。”当我们爬到山顶时，我的心就像头顶的蓝天那样清澈明朗——于是，十天后我飞回了中国。当回国的路变得非常难走，我累极了，也真的开始怀疑我是否有能力继续这项使命时，朱迪飞到中国来看我，用她慈爱温柔的手为我洗头发——妈妈结婚前可是专业的美发师呢，她的手是多么温柔，多么安慰我的心啊！

2006年，当我在教室里和同学们一起写下对《你鼓舞了我》的回应时，我正准备去图森参加一个国际研讨会，讲述我在中国教创意写作的

经历。当然，我会看到住在图森的瑞克和朱迪，所以我写到“哦，我真想让她再帮我修剪一下我的头发。是啊，很快，我的这个心愿就要实现啦”这句话时，感觉自己就像是一个最幸福的孩子要回家去领奖品一样，爸爸妈妈一定会好好奖励我，因为我终于在中国的高校开设了创意写作的课程，走了一条与众不同的路，也开始收获与众不同的喜悦。

你可以看到，《你鼓舞了我》这首歌触摸到了我心灵的深处，当我在写回应时，很多美好的回忆都来到了我的笔下。

我的学生又是如何回应的呢？让我们来看看Martin写的回应：

听到这首歌让我回想起许多画面。你鼓舞了我，你养育了我，父母亲是第一个来到我脑海里的。我想到了我的父亲，那么强壮，那么高大，而我那时却那么小；还有我的母亲，什么都知道，而我却什么都不知道。然后我想到了我的朋友们，在我的成长道路上他们鼓励我，使我更加接纳自己，认识自己。我也想到了我的老师们，我并没有遇到那么多伟大的老师，但是有一些老师的确很棒，他们已经完全超过了一般学校老师的标准，他们不仅仅是指导你的学业，他们更是引导你，安慰你，以宽宏的心原谅你。在我听这首歌时，老师是最后浮现出来的形象。

一开始我想，鼓舞我的“你”是某种超自然的能力，但是后来我觉得这样的想法太天真了，如果不是被歌词感动，没有人能唱得如此有激情，又如此温柔 (有宗教信仰的人除外)。这首歌对不同的人来说完全可以意味着不同的人，比如老师、父母和朋友。

很有意思，Martin也写到了父母和老师，还加上了朋友的影响，并且考虑这个“你”是否可能指某种神秘的超自然能力——无论是不是，你可以很清楚地看到，这首歌也非常深地触动了Martin的心灵。

你可能还记得，Martin在以“放假了”开头的自由写作中写到他和父母亲的关系，在这里，你又一次看到他父母亲的形象。

的确，我和Martin都被这首歌深深感动，从心里诚实地、自由地对这首歌作出了回应。对我来说，老师的爱是一个永恒的主题；对Martin来说，他和父母亲的关系是一个持续出现的话题。同一首歌，在我们心中激发出不同的回应。

什么能激发我们的灵感

我们每个人的心灵都需要爱的触摸。当我们的心灵被爱触摸时，它会苏醒，会感受到我们内在的生命——就像沉睡了一百年的睡美人一样，在王子深情地吻过之后，她终于醒了过来。

我们每个人的灵感都需要被激发。生命不是一个单调无聊的存在，当一首优美的歌曲忽然传到耳边时，我们会甘心乐意地放下手头一切的事情，就想听到那首歌，看到那位歌手，我们的心会情不自禁地想跟着一起唱！

要想写作，灵感更需要被激发；当我们的灵感被激发时，我们会想要表达。我们想要写作，就如同我们想要呼吸一样！

如果我们想写非虚构故事，什么能激发我们的灵感呢？

大千世界的一切——一首歌，蟋蟀在夏天的吟唱，一张英俊的脸，一件美丽的长裙，令人惊叹的灿烂晚霞——对我来说，都是激发灵感的素材，它们本身都是真实的、美好的，会激发出我心里的美善。而另外一面，躺在床上的癌症病人，被麻风病毁容的脸，别人对我的否定，第一次回国在北京街头看到的一位陌生妇人的极其愁苦的面容，第一次在著名的八宝山参加葬礼目睹逝者母亲的心碎——这些痛苦甚至能更深地激发我的灵感。

当然，我们也常常通过读故事来获得灵感。既然我们要写非虚构故事，也要读读别人写的非虚构故事。但是请记住，读的首要目的不是为了模仿，也不是为了学习技巧，而是去用心体会那最感动我们的一点，然后作出我们的回应。

什么是回应写作

可以说，回应写作是一种特殊的自由写作，你需要根据自己的心灵和头脑读到的内容进行自由的回应。当然，你必须对你接受到的内容有反应，无论这种反应是正面的还是负面的，都是值得写下来的。

如果说，我们在第一章和第二章中做的“自由写作”是一种爱自己、让自己得到释放的方式，那么可以说“回应写作”是一种爱他人的方式——我们愿意和他们一起哭泣，一起欢乐，愿意被他们感染、鼓励、激

发。

通常情况下，我们越能欣赏故事，就越能从作者处受益。这当然不是说我们只能说故事的优点，如果你很困惑、很愤怒，请一定诚实地表达你自己，我们要有开放的心和诚实的心。只是要记住，你不是一个文学批评家或者评委，你是一个诚实的、有爱心的读者。

做一个好读者能帮助你成为一个好作者！这样，在你写作时，就不会担心别人苛刻的批评——即便别人这么对你，你心里也知道，什么是最重要的，什么是真正感动人心的。

我们如何回应朋友们的非虚构故事

现在，我想请你来读一篇我在2006年秋季写的非虚构故事，题目是《冰冰》。读完之后，请你用10分钟写下你的回应。

冰冰

我从小就怕狗。上小学的时候，我只要一见到狗就仓皇逃窜，狗却偏偏不饶我，一路紧追不舍还狂叫不止，我的天哪！我总是跑得上气不接下气，觉得小命都快没了。每回“狗口脱险”，在我看来都是奇迹。

上小学四年级的时候，有一天，邻居王医生给我们家送来了一只出生才三天的小狗。说是小狗，看着就像小猫一样，长着浅黄色的绒毛，那么弱小，那么温柔，实在不像凶悍的狗，我们一家人都接纳了她。我给她起名叫“冰冰”，叫着特别响亮，马上就得到了大家的认同。或许，我也有点小私心在这里——妈妈怀我的时候，家人都盼望我是个男孩，爸爸本来是要给我起名叫李兵的，跟着我的姐姐李红和李卫，组成一支“红卫兵”，但一看我是女孩而且哇哇大哭得厉害，爸爸就只好按着我哭声的谐音给我起名叫“李华”了。再加上，我又正好出生在冰天雪地的冬天，所以每次一叫冰冰的名字，我就觉得在叫我自己。

我们用米汤喂冰冰，就像喂一个婴儿一样，她要的不多。渐渐的，她从婴儿期走到了童年期，长成了一只圆滚滚的、健康的小狗。早晨我去操场跑步时，她自然而然地就跟着我一起去，陪着我一起跑。那时候天还是挺黑的，有时我的脚不小心踩到她圆滚滚的身上——我真心疼啊，我怎么可以这样伤害她呢？但她却毫不介意，打了个滚又接着跟我跑了。当然啦，她温柔地呜咽了一下，告诉我她受了点伤，但却没有任

何责备我的意思。

人人都知道我养了一只小狗，冰冰是属于我的小狗，就连我的语文老师韩老师也知道了。有一天，她在班上批评一些不遵守纪律的同学，说："你们这些人都比不上李华的小狗！那小狗还知道听小主人的话呢！"我知道韩老师对我是很好的，但她总是那么板着脸训斥那些"差生"，让我也很难受。不过，听到冰冰受夸奖，我还是很高兴的。

冰冰长成了一只美丽的小狗。她闪亮的眼睛像黑宝石一样，充满了好奇和爱心。她的小鼻子油滋滋的，特可爱。我对我的中式扁鼻子已经彻底绝望，但是我坚信冰冰的鼻子是独一无二的可爱。她总喜欢舔我，或者我应该说她用一种最温柔的方式吻我：她用舌头来吻我。我是家里最小的，一向被大家宠惯了，很少去照顾别人，可是我甘心乐意地和冰冰分享我最爱吃的红烧肉炖油豆腐——这在20世纪80年代初的平民家庭可是难得的佳肴啊！看着她心满意足地舔完整个碗，我真高兴，就像一个母亲看着她的孩子乖乖吃完饭一样。

我们家附近还有一只小狗，叫"阿黄"，也长着浅黄色的毛。他是个很不错的小伙子，很温柔，当然啦，没有我的冰冰那么文雅。有时候，冰冰和阿黄会一起玩耍，我们这些小孩子就在边上看。他们不停地在彼此身上滚来滚去，忽前忽后，极其友好，一点都没有暴力倾向。不过，当我看着冰冰仰面躺在地上露出扁平的小乳头的时候，我总是有点难为情——当然，狗是不穿衣服的，而且她的眼睛是那么天真无邪，她的内心肯定比我坦荡多了。在那个时候，她和阿黄是众人羡慕的青梅竹马。

冰冰继续成长着。到了一个阶段，她开始练牙，找到什么就用牙来对付：书，床单，鞋，无一幸免。有一天，她叼着邻居小客人的一只红皮鞋回来了，我妈妈很生气，还得低声下气地跟邻居赔不是。我不知道怎么样才能让妈妈感觉好些。我听说小狗在练牙阶段都是这样的，冰冰怎么能知道哪些东西是她不可以用牙碰的呢？有一次，她把我的长篇小说《海啸》撕成了碎片。但我尽了最大的努力把碎片粘起来，我从来没有这么耐心过，一边拼一边还流着眼泪。但我没有一句责备的话，我真的一点都不恨冰冰。她默默地看着我，看到我的眼泪，也许她心里也忏悔了吧，从此知道书是不能撕的。

寒假来临了。有一天，因为她的种种淘气行为，冰冰被链条锁在了厨房里，不许出去玩。外面正在下雪，是一个洁白美丽的冰雪世界。冰冰一直在厨房里哀哭。我在房间里做寒假作业，听着实在于心不忍。我

走到厨房去看她。她一下子就跳起来，扑到我的身上，呜呜地哭着，小鼻子还时不时抽泣一下，就像一个无助的小孩子一样，苦苦哀求我放她出去玩。我能做什么呢？我只能抚摸她，在心里叹气。我不能帮她解开链子；我不知道该怎么解，我也不敢试。

她失望了吗？可至少她知道我是疼爱她的。我回到房间，继续做我的作业。突然，冰冰的哭声停止了。窗外美丽的白雪世界里，我看到冰冰如离弦的箭一样飞驰过来，尾巴高高地直指天空，我听到她最快乐的尖叫，向全世界宣告她的得胜：她自己挣脱了链条！她自己解放了自己！

我在心里为冰冰鼓掌：哇，冰冰，你是一个真正的英雄——小狗生来就该在下雪天尽情玩耍！

但是，冰冰的判决也来临了。妈妈已经无法容忍她带来的种种麻烦，她和爸爸商量以后，决定让他把冰冰带走，带到乡下他教书的中学去。我和小姐姐也只能同意。冰冰走的那一天，是爸爸和小姐姐一起护送的。我去汽车站送冰冰，看到她乖乖地趴在小姐姐的膝上，她的黑宝石眼睛好奇地看着周围，但是她不叫也不跑，对我们的安排充满了信任。我们就这样安静地告别了。

春季新学期开始了，可是我和冰冰已经在不同的学校。在韩老师的语文课上，我们开始学习分段，归纳段落大意，总结中心思想。我很不喜欢做这样的功课，好好的一篇文章干吗要肢解得这么支离破碎呢？不过我还是一直很努力地学习着这种方法，直到有一天，我自己也不明白是怎么回事，我在本该规规矩矩写段落大意和中心思想的地方乱写一气，而且竟然就交上去了！韩老师气得脸色铁青，令全班同学传阅我的大作，并断定我无可救药。我实在是羞愧难当，但奇怪的是，我保持着冷静。我告诉我自己：至少我有胆量表达我的愤怒；我以我自己的方式捍卫了作品的完整和尊严。当然我为此付出了高昂的代价：在韩老师的眼里我从此变成了一名“差生”，很多同学也和我疏远了。但是我从来没有为此后悔。

我好想去看看冰冰和她所在的学校啊，终于，“五一”节到了，我和小姐姐终于获准去看望冰冰。坐了四十分钟的公共汽车，终于看到了我们的冰冰！我们好高兴啊！冰冰欣喜异常，上蹿下跳，摇头摆尾，发出各种快乐的声音，并且咬我！能相信吗？她竟然咬她的小主人！我穿着长裤都觉得疼。那个温柔吻我的冰冰到哪里去了？可能这会儿她太激动

了，可能她就是想让我疼一下——爱到深处总是疼的。我就让她咬。我情愿疼，也愿意让她来爱我。

我们一起去爬山。看着她又跑又跳是多么快乐啊！她总是跑前跑后，为我们探路，又耐心地等我们。她是那样的矫健，自由自在地在山上奔跑，再也没有链条束缚她了。

冰冰在乡下的这两个月里也经历了一次劫难。有一天傍晚，她和爸爸在田间散步的时候，突然踩到了一个粪坑的板上，一下子就掉进去了！虽然爸爸眼疾手快地把冰冰抢救出来又尽快给她洗了个澡，但是她头顶有一撮毛粘上了大粪后怎么也洗不掉，爸爸只好把那撮毛剃掉了。这次我们见她的时候，她头顶的某一个部位就像剃了小平头一样。我们都笑了。可怜的冰冰掉进粪坑里的滋味肯定不好受，幸亏那只是短暂的瞬间。

在爸爸乡下的学校里，冰冰结识了一位“忘年交”。那只狗大约有七到八岁吧，就像是冰冰的祖父一样。他也长着黄色的毛。他的眼睛很温和，微微有点发红，可能是因为他上了年纪的缘故。他是一位真正的绅士，总是很平静很温和，我摸他的时候，他就非常耐心地让我摸。日落时分，我看到冰冰和她的祖父在校园并排散步，亲亲密密的，真像一家人一样。

我和小姐姐回家了，我们一直牵挂冰冰的心终于放了下来：冰冰在乡下过着自由幸福的生活，我们还有什么不放心的呢？很快，暑假来临了。爸爸回家了，冰冰独自留在学校。我们又开始牵挂起来，但是爸爸的同事们回来都说冰冰好着呢，说她还在黑夜里奋勇抓住了一个想偷学校电视机的小偷，在校园传为美谈。我听了真为我的冰冰骄傲：她现在是群众眼中一名真正的英雄了！

我急切地盼着再去看她。爸爸的学校是以办高复班著称的，每年我们城里都会有好多学生报名，那一年学生特别多，爸爸只好比原计划又多工作了一天，确保所有学生都报上了名。不过就是多一天嘛，我和爸爸都觉得应该没事：冰冰已经等了我们这么久，再等一天应该也没问题吧。

爸爸和我下了公共汽车。冰冰没有来接我们。不对。她应该来接我们的。她出什么事了吗？我们往学校走着，一路上都没有见到她。我的直觉告诉我可能有什么不好的事发生在冰冰身上了。

我不记得我们是怎样知道那个残酷的故事的……但是终于，我们知道冰冰再也不会来接我们了。她一直在等我们回来，每天下午都会定时到公共汽车站等候我们的出现。可是，就在我们回来的前一天，就在公共汽车站附近，她被一辆拖拉机轧死了。

那时我十岁。我实在不知道死亡到底是怎么回事。那个残酷的故事对我来说不像是真的。我只知道，冰冰不在了。她去了哪里呢？人们说她的皮被一个过路的农民剥去了。我简直不能接受那么残忍的罪行竟然会发生在我的冰冰身上！我拒绝相信这一切。我只是呆呆地看着我们和冰冰曾经一起爬过的山。山上的树那么绿，绿得化都化不开，多么浓郁的绿色啊，我仿佛又看到了冰冰，像一支离弦的箭一样从山坡上冲下来，尾巴高高地直指天空，她的奔跑是那样敏捷、那样优雅，她的整个生命在太阳下闪烁着美丽的光芒……

白天，黑夜，我的眼泪都在不停地流。爸爸也很难过。但我们谁也没有说一句关于冰冰的话。我们都选择了为她默哀。

几天之后，我们回到家里。我的大姐也从她的学校里回来了。她已经上大学四年级了，在读中文系。她平时很少回家，跟冰冰也不亲。我们一起吃晚饭的时候，她听说冰冰死了，就开始逗我。我一句话也没说，但我的眼泪却止不住地往下流，直到我实在哽咽地吃不下去了，我放下筷子，跑回我的房间里去哭。江南的夏夜是炎热的，我的眼泪更是滚烫的！

一阵沉默。终于，我隐约听到爸爸的声音：“要是一个人死了呢？你也会这么跟你妹妹说话吗？”

大姐回校后，写了一篇关于冰冰的故事。我们都读了。我想，那是她在对我表达歉意吧。她在故事里写道，她其实很怕冰冰，因为每次她回家的时候，冰冰都要冲着她大喊大叫，就像她是个陌生人一样。她在家的日子实在太少了，也难怪冰冰没把她看成家里的成员。读了大姐写的故事，我心里得了安慰——冰冰的生命是值得我们纪念的。

我也想试着为冰冰写点什么。上初中的时候，我在日记里写了几行纪念她的话，流的眼泪比写下的字还要多。我没有力量写下一个完整的冰冰的故事。我只能写下一首破碎的诗歌。

直到二十四年过去了。

2006年，中国的狗年。我终于有灵感和力量来写冰冰。回首往事，忽然发现冰冰走的那一年，1982年，也是狗年，属于她的年。她是不想让我忘记她的。

二十四年前，我从来没有想过：冰冰怎么会被一辆拖拉机撞死？然而悲剧发生了。冰冰死了。我只能被动地接受。我没有力量也没有勇气来质问这一切。可是现在，我突然觉得奇怪：冰冰是那么警觉的小狗，而且又精力充沛，她应该能眼观六路耳听八方的，怎么会被拖拉机撞死？她还在黑夜里抓住了一个小偷呢！

会不会是那个小偷怀恨在心故意来陷害冰冰呢？

也许，那真的是冰冰天生的弱点。她总是那样投入地活着，爱着，以至于她常常忽略了她身边的陷阱和危险的小人。她是那样地热爱生命，信任世界为她安排的一切，不知道脚底下的粪坑板已经松动，更不知道开拖拉机的司机突然就会把她轧死。

她的皮真的被那个过路的农民剥走了吗？也许他剥皮的时候，她已经没有任何痛苦了。可是她是那么敏感那么细腻，说不定她还是有所感觉的——那是何等撕心裂肺的痛苦啊。

为什么人们都是冷眼旁观而不能为她做些什么呢？她活在世上的时候，总是爱人，保护人，为正义挺身而出，做人最好的朋友。可是她死的时候，为什么人们就不能为她做些什么，而只是眼睁睁地看着她的皮被剥去？

也许人们的心都冷了。也许我们还太穷，我们只能关心我们的温饱。爱和尊严对我们来说都是奢侈品。我们不知道怎么去爱人，更不用说去爱狗了。何况，我怎么能要求那些过路的陌生人为冰冰做些什么呢？我是冰冰的主人，可是就连我都没能保护她。

如果真的回到从前，冰冰的故事会有一个不同的写法吗？妈妈会容忍冰冰的淘气让她和我们生活在一起吗？可是爱冒险是冰冰宝贵的天性啊。我一点都不怪妈妈，她是我最好的妈妈。也许，冰冰和我们人类天生就属于不同的世界。

但是，当天堂的门为我敞开时，也许冰冰会第一个冲出来，吻我，欢迎我的到来！分别了这么多年，我们有多少故事要倾诉啊！她还能认

出我来吗？我长大了，变老了——但是，我想她那灵敏的小鼻子一定闻得出来，她那善解人意的心灵也一定感觉得出来：我还是她的小主人，那个十岁的小学生，用自己的方式固执地捍卫着被压迫者的尊严，因为她自己就是被压迫的。

冰冰啊，我要告诉你一个好消息，我终于不用再写段落大意和中心思想了，我可以自由自在地写我心里的故事了！也许有一天韩老师也会读到我写你的故事呢，我希望她不生我的气了。

冰冰啊，你知道吗？我还学会用英语来写故事了呢。但是，冰冰，你的名字永远都是响亮的冰冰，你给我的爱和友谊穿越语言，穿越时空，直到永恒……

作者后记：2006年10月，我刚从北京飞到美国图森市，准备在落基山脉现代语言学会年会上作题为《在中国教英语文学创作》的报告。我非常疲惫，但是凌晨时分，冰冰的故事却突然来到我心中，那感动是如此强烈，我不得不用笔开始写下来。自从开始动笔，到修改，到译成中文，我的眼泪一直在流，但我的心却经历了深深的平安——冰冰和我的故事终于画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

亲爱的朋友，谢谢你用心读了我的故事。尽管我现在不能看到你的脸，也不能读到你写的回应，但我还是想从心里说一声“谢谢你”，我希望你能感受到！对一个作者最高的奖赏，就是读者以自己的心来回应作者。

以下是我的同事戴显梅老师写的回应。

李华的《冰冰》

四年前，我在美国克雷顿大学（Greighton University）第一次听到“创意写作”时，想当然地以为那是一个专业作家教的课程，教学生如何写文章。后来，李华让我读了她的故事《冰冰》，故事的力量如此地震撼了我，使我不得不再次思考创意写作到底意味着什么：在每一次对过去详细描述的背后，那是作者的思路在来回地自由穿越和寻找，抓住当年瞬间的经历，让我们感受到那股创造性的自由精神正在打碎一切的条条框框和固定的思维模式，就像当年的冰冰挣脱捆绑她的锁链一样。

孩子天真的心和敏锐的感觉使得人和狗的沟通成为完全可能的事。

当孩子不小心踩到狗的身上，她试图猜测狗对她的反应：她是那样温柔，体谅对方，完全把对方当成是一个平等的灵魂，而不是一个动物——“当然啦，她温柔地呜咽了一下，告诉我她受了点伤，但却没有任何责备我的意思”——这常常是父母对孩子的感情，孩子在这里就像一个小妈妈一样爱着小狗。更感人的是，当孩子从家庭和学校的管束中挣脱出来去看望她的冰冰时，冰冰用牙齿咬她，咬得她都疼了，但是孩子没有任何怨言，她猜测“可能这会儿她太激动了，可能她就是想让我疼一下——爱到深处总是疼的。我就让她咬。我情愿疼，也愿意让她来爱我”——这样深的爱已经完全超越了常人对狗的感情。

整个故事是如此一气呵成，使我不禁一口气读完。故事讲述的不仅是一只天真可爱的小狗，还有一个温柔有爱心的孩子。有冰冰陪伴的幸福，学校令人窒息的气氛，家中母亲不容置疑的权威——这三者使作者的童年格外有戏剧性。当作者写道“我不能帮她解开链子；我不知道该怎么解，我也不敢试一试”的时候，我们明白那个链子不仅仅是锁住小狗的——后来，孩子不得不接受母亲的安排，让狗离开她的身边——孩子面对权威的那种敏感、无奈和顺从是一个中国孩子所独有的，令人心碎又真实。

多年之后，作者作为成年人的反思让我们看到，冰冰的死揭示了日益恶化的生存环境，“她（冰冰）是那样地热爱生命，信任世界为她安排的一切，不知道脚底下的粪坑板已经松动，更不知道开拖拉机的司机突然就会把她轧死”——充满信任的狗和充满恶意的杀手之间是多么强烈的反差！剥狗皮的残忍更是让我们为人类感到羞愧。“也许人们的心都冷了。也许我们还太穷，我们只能关心我们的温饱。爱和尊严对我们来说都是奢侈品。我们不知道怎么去爱人，更不用说去爱狗了”——很显然，这里的哀歌已经超越了对狗的死亡的哀叹。

简而言之，这个故事的美源自作者对冰冰纯洁的感情。作者在精神世界里自由漫步的时候，以丰富的语言描述了每一个深深刻在心版上的细节，让我们感受到了一个温柔的、关爱世界的心灵。创意写作使深藏在人心里的感情流露出来，在李华的《冰冰》一文里展现了独特的魅力。

感谢戴老师如此用心回应我的故事，让我更清楚地看到了当年的我和冰冰，也明白了为什么冰冰的故事对我来说意义是如此大。其实，冰冰是我的老师，是我的榜样，她挣脱锁链的勇敢激发了我争取自由的心：从当年我敢于不写段落大意和中心思想，到后来的我敢于去美国学

创意写作，又敢于回中国教创意写作——直至今天，我这颗勇敢的心依然得益于冰冰当年的勇敢。

当看到我和学生、同事写的回应后，你会发现每个人都有自己独特的回应风格。希望这些回应能激发你，让你找到你自己回应写作的风格。

接下来，我要再请你读一个故事：《和死亡擦肩而过》。这是我的学生张精升写的。读完之后，请把故事放到一边，打开写作本，写上15分钟的回应。

和死亡擦肩而过

高一第一学期的期末，最后一门考试终于结束了！一想到漫长惬意的假期，我就兴奋不已，抓起书包第一个冲出了教室。五分钟之后，我已经飞奔出校门，走在回家的路上了。我们学校是新建的，离市中心很远，学校周围人烟稀少，有大片大片的农田。在下午的阳光里，那些绿油油的田地懒洋洋地向远方延伸着，一些不知名的野花在风里颔首微笑。天空偶尔掠过的鸟群，似在原本平静的蔚蓝色湖泊里划出的道道涟漪。那时差不多四点半，太阳已经不那么刺眼了，在温和的夏日阳光下漫步成了再好不过的享受。

在无尽延伸的灰色马路上一个红点慢慢移动，那就是我——我穿着红色的T恤在蓝天下的阳光里慵懒地前行。下午的时光出奇的安静。路上几乎没有人，更别提车了。只在临街几户人家门口坐着一些农妇，一边削着土豆皮一边闲聊。安静的空气里，一切都沉睡了。马路那么宽广，视野也是那么开阔，让我有种说不出的自由和快乐。鉴于不能大喊大叫破坏气氛，我开始在马路上从左到右走“Z”路线来充分利用空间，来宣泄自己的兴奋之情。那时觉得天地都是自己的，根本想不到可能的危险。

正当走到“Z”字一半的时候，我无意中回头看到了一只小狗。它跟在一只体型庞大的凶巴巴的黑狗后面，一颠一颠地跑过马路，浑身雪白的蓬松毛毛在阳光下闪闪发亮，像极了一个小毛线球，快乐地蹦跳着。很奇怪，第一眼看到它，我就产生了说不清的感觉，心好像被什么刺到了，猛地缩了一下。直觉告诉我，接下来的几秒内，这只小狗就会丧命车轮之下。但是环顾了四周之后，我的理智开始嘲笑自己：“多荒谬！这路上根本看不到车。小狗已经走到马路中间，马上就要到路边了。况

且，你又不是什么伟大的预言家！”但是，那种不祥的感觉越来越强烈，有几秒钟我真的有转身冲上去阻止它们的冲动。但由于自小怕狗，我看着前面昂首阔步的大黑狗望而却步了。那个小不点前面的大家伙看上去可一点儿都不和善，光看着就让我心里发慌了。我拼命安慰自己，“那只是错觉，一切都会好的。”却没有办法说服自己。感觉两个自己在激烈地争辩着，脑袋都要炸掉了。于是我越走越慢，最后干脆停下来，站在那里目不转睛地盯着那只小狗，不知该怎么办。

接下来的几秒对我来说比几个世纪还要漫长。看着大黑狗安全到达路边，我悬着的心也放下了一半。正准备松口气时，一辆黑色的奔驰像闪电一般冲过来，把小狗吞没在它肚皮底下。黑白鲜明的对照以及我站的角度让我清楚地看到发生的一切。幸运的是，小狗正处于四轮之间的位置，毫发未伤。如果它稍稍警惕一点，站着不动的话，一秒以后，不，也许更短，车就会飞奔而去，悲剧也不会发生了。可是在黑色恶魔下的白色小生命对自己的危险处境浑然不知——或许它还没来得及疑惑为何头顶的阳光一下子消失不见——它还是蹦蹦跳跳地朝原来的方向走，快乐而且无知。

“不要——”我紧紧闭上了眼睛，不敢再看，尽管那时它还有一线存活的希望。然而我知道，一切都结束了。从我回头看到小狗到它被车轧死，只有短短5、6秒时间。车祸发生的地点离我只有一米远。更确切地说，5、6秒之前，我就在车祸地点！如果那个时候我稍微走得慢一些，那么现在躺在那里的可能就是我！这个想法让恐惧像电流一样击中全身。我的大脑一片空白。世界仿佛变得很遥远，时间也好像静止了，周围是死一般的寂静。好几分钟之后我才敢睁开眼。这是我第一次感受到死亡，它离得那么近，那么清晰，那么毫无掩饰，几乎让我窒息。在我面前是一幅可怕的画面：小狗的肠子全都露在外面，原先雪白的毛毛也全被染成了红色，空气里弥漫着血腥味。我无论如何也不能把在灰色冰冷水泥地上这堆分不清形状的血肉模糊的东西跟几秒钟前那个活蹦乱跳的生命联系起来。我几乎是目光呆滞地看着那堆东西。而当低头看到自己身上那件红色如血的T恤时，我开始颤抖。

母亲在几天前做了个梦，梦到我出了车祸，当场死亡。她非常害怕，一遍又一遍地叮嘱我，过马路时一定要小心，我却不把她的担心当一回事，还笑她的疑神疑鬼。现在，她的叮嘱一遍遍地在我脑里回荡。我开始难受得想吐，终于大哭起来。以前，我从来不知道死亡可以来得这样猝不及防，这样残酷；我从来不知道生命在死亡面前是那么弱小，

那么微不足道。恐惧像海潮一样淹没了我。

大黑狗继续向前跑着，浑然不觉它身后的同伴已经不在了。奔驰车也呼啸着向前，全然不顾身后“小小”的事故。那几个农妇抬头看我，眼神里尽是疑惑。“哭什么？只不过是只野狗死了，而且还不是你家的狗！奇怪的小孩！”我也知道，自己这样子很怪，站在一米开外的“尸体”旁边，对着天空大哭。可是我实在控制不了，眼泪像水流一样不断，觉得哭声把自己都撕成一片一片的了。恐惧变成了伤心。“是的，没人会在意一条小小的野狗，即使这个生命消失了也与你们无关！可是，我在乎！我在乎啊！”我哭得更响了。

关于死亡，我知道得很少，虽然会在报纸上偶尔读到某某地区地震或者医疗事故死伤多少人之类的报道。但那些离我如此遥远，以至于我从来不愿花费时间去好好想想死亡到底是什么样的，有怎样强大的力量。但现在，它忽然就来了，始料未及。原来，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死亡都可能降临，而且速度之快，让人猝不及防。没有人能够预先知道，也没有人能够扭转。何止这只小狗，任何生物，包括人，在死亡面前，都是那么微不足道。“难道就因为它只是发生在一条小狗身上，就对你们毫无作用、毫无影响了吗？你们难道不知道，它原来也是那么鲜活快乐的一条生命啊？它原来不是也和你们一样，享受这午后阳光的闲暇吗？死亡，别的生物的死亡，你们难道真的可以无动于衷？！”我内心咆哮，几乎是愤怒地盯着那些农妇，她们手里还忙着削土豆皮，时不时地抬头朝我的方向投几瞥怀疑和有点鄙夷的目光。可是，除了愤怒，除了哭泣，我竟然什么也干不了！

“起码，我本可以上去阻止。如果我上去了，也许事故就不会发生了。”这个想法让愤怒刹那间转化成了自责。是啊，虽然不知道为什么，但明明我有预感，明明我知道可能会发生车祸，却没有上去阻止，连尝试的勇气都没有！如果我尝试着阻止，可能小狗就不会死了。我怎么会这么懦弱，这么胆怯！即使怕前面的大狗，也没有比救命更重要的事啊！就是因为你的犹豫，就是因为你的愚蠢，事情才会变成这样！我狠狠地捶了自己一下。“可是，现在，还能怎样呢？”眼泪更多更多地流出来，我觉得自己身体里的水分一点点外溢，消失殆尽。终于站不住了，摇摇晃晃地跌坐下来。

阳光照在身上，冷得让我发抖。寂静，死一样的寂静，几乎把我吞没。更多的人走过去，他们用奇怪的眼光看着我，好像我是一个疯子。那些农妇继续她们的闲聊，偶尔面无表情地瞥瞥我，然后继续神采飞扬

地大谈物价的飞涨。没有一个人来给我一点安慰，哪怕一句也好。我的父亲、我的母亲、我的朋友，没有一个在我身边。我只能听到自己的哭声在头顶上空一遍一遍回响，然后在越来越薄的空气里蒸发。这么空旷的地方只剩下我一个人，一个人的哭泣，一个人的心疼，一个人的悲伤和害怕。我蜷成一团，无助感从手脚间一点点冰冷地在身体里蔓延。眼泪一滴一滴地落在水泥地上，没有声音地碎掉。

那个平静愉悦的夏日午后不复存在，一切都变得暗淡阴晦。恐惧、伤心、自责和无助，像网一样束得我无法动弹。一直一直哭，最后终于听不到自己的声音，但眼泪还是肆无忌惮地往下流。没有人在乎，只有我，和一米开外的小狗，被死一样的寂静埋葬。好像用尽了平生的眼泪，当眼睛已经干涸的时候，我只能用空洞的眼睛，盯着同样空洞的天空，心里像被挖了个黑洞，越来越大。“有没有人？帮帮我！”我在心里大喊，可是已经实在没有力气。天渐渐暗下来，我最后一丝奢望也在渐渐稀薄的日色里飞散了。仅余的理智告诉自己，要回家了。不会有人上来帮我。“家，要回家！到家一切都会好了。”用尽剩下的全部力气跌跌撞撞地站起来，我朝着仍旧很远的家走去。大脑已经停止运转，我也不知道自己后来是怎么到的家。脚像机械一样扛着一堆业已麻木的躯壳一步步往前，每一步都是难以言喻的疼痛。

回到家后，我红肿的眼睛、空洞的表情和一反常态的沉默让父母急得都要发疯。两个小时之后，我才稍微回过神来，告诉了他们事情的经过。

“谢天谢地！我不是要你一定要当心吗！”母亲的话语里充满了关切，毫无责备之意，“答应我，以后，不论做什么，一定要小心，一定要照顾好自己，知道么？”

爸爸泡了一杯菊花茶，放到我面前，“喝点茶，好好去睡一觉，什么都别想了。”

看着菊花一朵朵在玻璃杯里伸展，我一下子如释重负。是的，不管外面发生了什么，家，总是让人安心。白色的菊花绽放在透明的水里。外面是冷冷的风，面前是温温的茶。受了伤之后在这柔柔的温暖里，还是可以安安静静地忘记，然后沉睡。觉得自己重新有了笑的勇气。

但是，直到现在，我也从没忘记。因为那个事故，我和死亡擦肩而过。它让我知道生命的脆弱和漠视的罪恶；它让我懂得人需要怎样的勇

气，才能直面生活的残酷，坚强地站起来，领着自己回家；它让我了解，长大总会伴随着疼痛，但是我们都要带着爱笑着走下去。2001年7月14日，我和死亡擦肩而过。

亲爱的朋友，你一定发现了精升同学的故事和我的故事之间的联系。你可能会想：怎么会有这样的巧合呢？是啊，当年精升和我读到彼此的故事时，我们都很吃惊！要知道，精升和我在落笔之前，从来没有谈过我们要写的故事。

惊讶过后，我感到深深的欣慰，有一位当年我不认识的朋友曾经为一只陌生的小狗的死哭泣了那么久——对我而言，那也是为冰冰流的眼泪。

精升的故事于我是一份天赐的礼物，让我清楚地看到当年的冰冰可能是怎样死的：无论怎样残酷，我必须学会面对现实，我相信这也是纪念冰冰所必须的。

精升也终于看到，她当年的眼泪并不是荒唐的、白流的，而是对生命的最神圣的祭奠。

精升和我，直到今天都是心有灵犀的好朋友。

其实，精升和我讲述了同一个故事，只是我们讲述的视角不同，时间、地点不同，小狗的名字不同，但故事的灵魂却是同一个——上天看到生命的美好和脆弱，看到邪恶的暴力，让我们这两个当年流过无数眼泪的孩子在回忆中再一次听到心中那个最微小却最神圣的声音，让我们继续做生命的守护者。

其实，我们的故事都有一个共同的灵魂，我们心灵深处的故事都是相通的，所以，当你用你的心灵回应朋友们写的故事时，你也会更深地发现你自己心灵深处的故事！

练习：

请你回应《相约星期二》。让我们来读一下非虚构作品《相约星期二》的开头，作者是美国的米奇·阿尔博姆（Mitch Albom），以下是我的译文。请你慢慢地读，可以默读，可以朗读，但是一定要用心去感受。

相约星期二

课程

我的老教授教的最后一门课一周上一次，教室在他家里，就在书房的窗前。在那儿，他可以看到一株小小的木槿，粉红色的叶子掉落下来。课在星期二上，早餐后开始。课程题目是人生的意义，是用他的亲身经历来教的。

没有分数，但每周都有口试。老师希望你回答问题，并提出自己的问题，有时还希望你干点体力活，比如把老师的头抬到枕头上一个比较舒服的位置，或者把眼镜架到他的鼻梁上。跟他吻别会给你额外的学分。

没有必须读的书，但很多话题都会讨论到，包括爱、工作、社区、家庭、衰老、原谅以及最后的死亡。最后一节课很简短，只有几句话。

没有毕业典礼，只有葬礼。

尽管没有期末考试，但你要写一个长篇，说说你都学到了什么，你现在看到的就是这部长篇。

我的老教授教的最后一门课只有一个学生。

那个学生就是我。

现在，请你对以上的内容作10分钟的回应写作。把读过的文字放到一边，直接开始写。刚才读到的内容有什么是让你感动的？什么是让你惊讶的？什么是吸引你的？你想继续读下去吗？作者朴实简洁的文字是否让你感觉很亲切？你是否想起了你的某一位老师？

在接下来的三周，请你继续读《相约星期二》并回应这部作品。如果你的英文很好，我建议你读原版的Tuesdays with Morrie。如果你想读中文版，国内也可以找到中文译本。这是一个感人至深的非虚构故事，讲的是“一个老人，一个年轻人，和人生最重要的功课”。

在接下来的三周里，每周读60~70页，写下你对所读章节的回应。每次你坐下来读时，至少读半个小时，请记住要用心去读，不要跳读，也不要一目十行地浏览。你不是在跟任何人赛跑，而是在用心聆听一个

真实的故事，然后再用心写下你的回应。每次回应

写作的时间为10~20分钟。

我希望你和主人公莫里、米奇一起微笑，一起哭泣——莫里常常哭，哭不是一件羞耻的事。真正有勇气的人才敢哭，哭过之后会更勇敢——我希望你和他们一起成长，让莫里的生命成为你的激励。

请记住，你是在读两个人的真实故事，米奇和莫里就像是你的同学、你的老师、你的邻居。他们是真实的人。

一位诚实勇敢的教授在临死之前，尽了最大的努力来拥抱生活，教导学生，然后他死了——如果你是他的学生，你会怎样以你的生命来回应他的生命？

读完全书之后，合上书，用20分钟的写作来回应整本书。

我希望，《相约星期二》能激发你在写作中诚实地面对自己，勇敢地面对困境，活出你一直想要的精彩人生。

第四章 影评

本章指南

为什么好电影让我们感动

什么是影评

什么是电影的三幕剧结构

如何发现电影《肖申克的救赎》中的核心信息

如果我来评《肖申克的救赎》

为什么好电影让我们感动

电影实在是精彩！大一时，我在外教家看了电影《音乐之声》的原版后，一直惊叹：原来生活可以如此美好！当然，那只是电影，我想当然地认为这么美好的故事肯定是虚构的——可是，故事中那些美好的音乐，玛丽亚这个可爱的、勇敢的老师，还有那些活泼可爱的孩子们，这一切又是多么真实啊！

一直到十多年之后，我才偶然从一位美国朋友处得知，这部电影竟然是根据一个真实的故事改编的：真的有这么一位玛丽亚，她真的嫁给了那位有七个孩子的上校！而且，上校一家曾经巡回演出，他们的演唱还刻成了光盘销售呢！后来我在美国真的买到了他们唱圣诞歌曲的光盘——当时我真是不敢相信：原来真实的生活也可以如此美好。

电影《音乐之声》我看过很多遍，每次看都很享受，忍不住微笑、大笑，跟着唱，甚至跟着跳，我的心灵和身体会情不自禁地回应电影的每一幕、每一首歌、每一句话、每一个人物。

电影就是有这样神奇的力量。当我们走出电影院的时候，一定会开始谈论剧情或者人物，即便我们不说话，也一定会思考这部电影，因为电影实在太奇妙了。

当我们在安静和黑暗中全神贯注地看了两个小时的电影后，我们吸收了很多很多，必然希望表达出来，这时，回应成了最自然不过的事。

有时候我们看了一部特别无趣的电影，我们会恨它，哀叹编导的水平，这当然也是一种回应。

有一些伟大的电影是根据真实故事改编的，如《音乐之声》；有一些电影是虚构的，如《阿甘正传》。但是无论故事是真实发生的还是虚构的，这些伟大的电影都有一个共同点：它们必然都在传达一个强有力的、真理性的核心信息，而正是这个真理性的核心信息让我们的心灵产生强烈的共鸣。

《音乐之声》的核心信息是什么？——一个年轻的女家庭教师的爱温暖了每一个人的心，帮助建立起一个温暖的新家庭。《阿甘正传》的核心信息是什么？——一个貌似愚蠢的人有真正的智慧和爱心。这两个核心信息都是那么强烈真实，让我们的心灵与之共鸣。

现代人看的电影可能会比书多。电影激发出我们心中很多真实的感受，让我们直接看到自己的内心世界。所以，写影评对我们写非虚构作品有非常积极的意义。

毫无疑问，我们很多人对电影都有浓厚的兴趣，也写过影评，但是如何写一篇有创意的影评？如何开始写？写时如何聚焦?毕竟写影评和写一般性的文字作品是不一样的。如果我们能从专业剧本创作的角度来看电影，分析其故事和人物，那我们写出来的影评就更有意义了。

什么是影评

影评其实是对一部电影的回应写作，但是电影跟书籍大不一样：电影是用画面来讲述故事，而书是用文字来讲述故事。我们必须明白这个显见的基本差别，并且尊重这两种艺术形式的独特性。

在书本故事里，我们可以读到大量的人物心理独白，深深沉浸在人物的内心世界中并以此为乐；但是在电影中，一定的画外音能让故事有深度，但是太多就会喧宾夺主。电影里面的人物是要行动起来的：人物必须动起来，画面必须有变化；如果主人公总是在坐着思考、说话，不管内容有多么深刻，也很难呈现一部精彩的电影。

电影的画面主要是通过人物的行为来展现人物并讲述故事的，连人物的对话都是从属于其行为的。这一点可能让我们这些喜欢语言、喜欢写作的人很难接受，但是仔细想一想，是行动的力量大，还是语言的力

量大呢？一个简单的行动本身就可以说明一切，而无数的语言也未必能起到同样的效果。假如双方有很深的误会和伤害，一方愿意伸开双臂去拥抱另一方，无论对方是否接受，那么这个行动已经说明了一切，远远胜过那些刻意说出来的话。

电影和书本故事在表现手法上有很大差别，但是两者的内在是相同的：它们都是在讲一个故事，而且这个故事通常都有一个强烈的核心信息。这个故事在电影中是通过画面来讲述的，在书中是通过文字来讲述的，虽然讲述方式不同，但是核心的故事不变。

读完非虚构作品《相约星期二》之后，我推荐你看一看根据这本书改编的同名电影。电影和书有一个很大的不同：在书中，米奇和詹妮已经结婚了，但在电影里，他们还是恋爱关系，而且因为米奇不能做出婚姻的承诺，两人分手了，是靠着莫里的帮助，两人后来才幸福地结婚了。这个改编是否改变了故事的核心信息呢？没有。核心信息依然是莫里的爱改变了米奇，让他成为一个能够去爱的人，但是在电影里，我们需要看到这个神奇的转变：米奇向詹妮求婚这一幕，无疑让我们清晰地看到了他内心世界的改变。

你看过电影《肖申克的救赎》吗？如果看过，请你自由写下你对这部电影的任何记忆和感受，至少写5分钟。然后，找到这部电影，全神贯注地看一遍，可以自己看，也可以和朋友或者写作伙伴一起看，但看时不要交流，看完后也不要交谈，而是打开你的写作本，用20分钟时间，写下你对电影的回应。请从你感受最深的地方开始写起，可以是人物，可以是场景，可以是音乐，可以是影片的核心信息，也可以是任何打动你心的地方。

什么是电影的三幕剧结构

现在，我将带领你重温《肖申克的救赎》这部电影，告诉你这部电影中最基本的场景——很可能不是你印象最深刻的场景，但是这些场景是电影剧本的基础，如果没有这些基本场景，电影剧本就无法写成，电影也无法拍摄。当你能清楚地理解这些基本场景时，你会以一种全新的眼光来看电影——你会从一个剧本作者的角度来看电影！

我在南加州大学向悉德·菲尔德（Syd Field）学习了三年的电影剧本创作，最后在他的指导下完成原创剧本《神奇的大手》，这是我生命中的一个华彩乐章。悉德是世界上最有影响力的电影剧本写作老师之一，

他关于电影剧本创作的书已被译成几十种文字，他教授的三幕剧结构让我受益匪浅。

现在，我们就来一起看看《肖申克的救赎》中的三幕剧结构。

我们已经知道，电影是用画面来讲述故事的，每一个故事都有开头、中间和结尾，所以，电影通常遵循三幕剧结构：第一幕是开始，第二幕是中间，第三幕是结尾。那么，我们如何看出电影的三幕剧结构呢？

通常，在一部120分钟的电影里，我们需要确定四个基本场景：影片一开始的场景，结束的场景，第一个转折点的场景（大约出现在电影开始30分钟后），第二个转折点的场景（大约出现在电影开始90分钟后）。从一开始到第一个转折点是第一幕，从第一个转折点到第二个转折点是第二幕，从第二个转折点到结束是第三幕，如下图所示。

开始——第一个转折点——第二个转折点——结束

第一幕　　　　第二幕　　　　第三幕

现在，我们来看一看影片《肖申克的救赎》开始的场景：黑夜，安迪一个人坐在车里，痛苦而愤怒地喝着酒，想着去杀他的妻子和妻子的情人。

然后，我们来看结束的场景：海边，瑞德和安迪在阳光下快乐地拥抱，这是一个他们以前只能梦想的温暖自由之地。这是一幕充满友爱、自由和光明的场景。

我们看到，影片的开始和结束形成鲜明的对照。那么，电影如何带领我们从如此黑暗的开始走向如此光明的结尾呢？

在第一幕，我们看到安迪被判终身监禁，被囚车带到了肖申克，瑞德以画外音在讲述安迪的事。我们看到安迪在肖申克受尽折磨，瑞德向安迪表示友好。在影片开始约30分钟左右，我们看到安迪和他的牢友们在享受啤酒和放风的自由（安迪本人并没有喝），这是在安迪冒了生命危险去帮助狱警哈德利解决税务问题之后得到的报酬。这是影片的第一个转折点，也是我们需要知道的第三个基本场景。安迪第一次得胜了。

我们心里知道，影片接下来会向我们展示安迪如何在肖申克赢得全面的胜利。

这场战争是漫长而残酷的。安迪在狱中有了更适合他的工作，并建起了图书馆。安迪遇见了年轻人汤米并辅导他学习，当安迪从汤米处得知谁是杀害他妻子和其情人的真凶时，他以为可以合法获释，但是监狱长诺顿杀害了汤米并且威胁安迪，安迪陷入了更深的绝境。

随后，大约在电影开始90分钟后，我们看到安迪和瑞德坐在树荫下静静地谈话。安迪说："我妻子曾经说我是一个很难让人了解的人，就像一本合上的书，她总是这么抱怨。她曾经是那么美丽，我真的爱她，但是我想我没能充分地表达出来，是我杀了她，瑞德。"这是安迪诚心诚意的忏悔。然后，安迪告诉瑞德他重获自由后想去的地方，安迪相信他已经付出了代价，就一定能得到自由，而且瑞德会在将来和他一起成为自由人。这是影片的第二个转折点，从这一幕之后我们知道安迪一定会赢得自由。

现在，我们对影片的三幕剧结构有了清楚的认识，让我们试着用三句话来总结这个故事，让读者能清楚地看到故事的开头、中间和结尾。你可以先写自己的版本，然后再参照我写的内容提要：

年轻的银行家安迪发现妻子和人私通后想要杀了她，但最终没有这样做，然而所有证据都对他不利，结果安迪入狱。在肖申克监狱里他遇到了瑞德，用瑞德提供的小工具，他挖了一条隧道，十九年后终于成功越狱。狱中的坏人都死了，安迪和瑞德以自由人的身份欢聚在一起。

如何发现电影《肖申克的救赎》中的核心信息

现在我们对影片的故事结构已经非常清楚了，那么这部电影的核心信息到底是什么？持之以恒必然胜利？勇敢的心无所畏惧？怀有希望是一件好事？

这些可能都是让你印象深刻的信息，但是，什么是电影编剧和导演想要表达的最强烈的核心信息呢？

为什么影片片名要叫"肖申克的救赎"？救赎到底是什么意思？

为什么第二个转折点显得如此安静？和安迪惊心动魄的越狱相比，

简直显得平淡，但却是一个关键的转折点呢？

首先，“救赎”是什么意思？我们通常的理解是，把某人花一定的代价赎回来，使他脱离恶人之手。比如，某位富家子弟被绑架了，家人要用一大笔赎金才能把他赎出来，救他的命。我们不太知道的是，救赎这个词和信仰上帝有很深的关系。

在《圣经》中，“救赎”这个词出现的频率非常高。根据《圣经》记载，上帝创造人类，但人犯罪后亏缺了上帝的荣耀，被上帝赶出了伊甸园。然而，上帝因为爱人类，将他的独生爱子耶稣派到人间，死在十字架上，让耶稣为众人的罪付出代价，使众人的罪得以救赎。如果人愿意相信耶稣，承认自己的罪，这个人就会被救赎，从罪的辖制下得到自由，并享受在天国的永生。

请注意：要想得到救赎，有一个基本的条件，那就是人必须认他的罪，请求上帝的宽恕，这样他才会得到自由，他的灵魂才能被救赎。

在安迪的故事里，从我们人的角度看，他的冤枉实在太大了，他完全可以对每个人都充满愤怒、苦毒和诅咒：他的妻子，妻子的情夫，把他送进监狱的律师，还有他在肖申克监狱里遇到的那些在精神上和肉体上都残酷折磨他的坏人们——所有这些不公和羞辱，可以让他无数次地去杀人或自杀。的确，在影片一开始，安迪是极其愤怒而痛苦的，他真的想把妻子和她的情人都杀了。

但是，十九年之后，安迪不再是那个愤怒无奈只能借助暴力的年轻人了，他承认了自己的过错，承认是他的不善表达冷落了妻子，是他“杀”了她，同时他也相信他已经付出了代价，必将得到自由。他怎么能够如此有信心？那是因为经过十九年的牢狱生活，他心里非常清楚，只有上帝才能救他，而不是人间的法律，或是哪个正义的监狱长。而且，安迪清楚地看到自己的罪，真心实意在上帝面前忏悔，并且在好朋友瑞德面前表达自己的悔改之心。他相信上帝已经完全地宽恕他，会保护他，带领他得到自由。

安迪是一个有信仰的人，靠着信仰的力量，他挣脱了肖申克的监狱。安迪越狱那一幕极其惊心动魄，但是如果没有第二个转折点，这一幕不过是动作精彩而已，不会造成心灵的震撼。何况，越狱那一晚雷电交加，为安迪提供了那样好的掩护，不也是说明上天在帮助安迪吗？

遗憾的是，很多朋友看完电影后只记得越狱这一幕，却很少去想到底是什么力量使得安迪能够创造出这样的奇迹。

所以，电影《肖申克的救赎》中的核心信息是关于救赎的：是安迪的信仰救赎了他，使他从戒备森严的监狱中逃离出来，获得自由。

如果我来评《肖申克的救赎》

现在我们对影片的三幕剧结构和核心信息都有了充分了解，这是我们来写影评的坚实的基础。我们既看到了整幅画面，又看到并感受到了画面的核心所在，由此就可以根据自己的感触来选择我们的聚焦点。

可以选择写对我们而言最有意义的场景。可以写一个人物；可以写安迪和瑞德的友谊；可以写布鲁克的悲剧——刑满释放后他为什么自杀？当然，在写影评时，我们不仅要表达自己的观点，也要用影片中的场景来支持我们的观点。

如果我来写这部电影的影评，我会聚焦在安迪身上，他的安静从容是特别令我惊讶并钦佩的品质。到肖申克的第一晚，他愣是一声不吭，他出人意料的安静害得瑞德输了两包烟。之后，他在狱中放风时悠闲的步态，他说话的方式，他反击的方式，都让我看到他是一个安静的、真正有力量的人。我相信这是因为他有信仰。在我的影评中，我会把他的信仰和他的得胜联系在一起，而他的安静从容正是他信仰的外在体现。我还会把安迪和监狱长诺顿做一个对比：从表面上看，他们都熟读《圣经》，都可以熟练地引用《圣经》的经文，但是谁是真正地信仰上帝，谁又是借上帝之名随意滥杀无辜呢？通过这样的对比，我能让读者更清楚地看到安迪信仰的纯洁性和真实性。

练习：

请你来评《肖申克的救赎》。你可以读读你先前写的回应写作，看看是否能找一个聚焦点，哪些是让你心里有感动的，然后把它们放到一边。

接下来，请给自己45分钟左右的时间，就《肖申克的救赎》来写一篇影评。请一气呵成地写完，中间不要停顿。我建议你写满两页A4纸，1000字左右。

写完之后，过几天再看看，如果你愿意，可以发给你的朋友，一起来探讨这部经典的电影！

第五章 回忆录一稿

本章指南

我们为什么写回忆录

让自由写作打开我们的回忆

我们如何写作回忆录一稿

Martin的一稿和我写的评语

Martin的写作过程

什么是工作坊

我们为什么写回忆录

回忆录的英文为Memoir，是从法语来的，发音很柔和、很优美，意思是写下来的回忆，比如，我写的《冰冰》就是我对冰冰和我们友谊的回忆。

可是我们为什么要写回忆录呢？通常不是老年人才会写回忆录吗？他们退休了，有大把的时间可以回顾往事，打发时光。如果我们不是老年人，干吗要写回忆录？当然，名人也写回忆录，可是我们大部分人都不是名人，谁会想读我们写的回忆录呢？

我相信，每个人的生命都是同样神圣的，而且只要我们用心去寻求，就一定能发现我们生命中的重量级故事。无论是年长的还是年轻的，是名人还是普通人，在写作自己的回忆录这件事情上，我们要尊重的是生命本身，而不是生命的长度或是别人的肯定。当我们在读朋友们写的回忆录时，真正感动我们的是他们生命本身的力量，而不是他们的名声，往往越是平常人的故事越让我们感动。

为什么我们要把这些故事写出来？这是为了我们自己的益处，也是为了每一个人的益处，包括伤害过我们的人。我们需要尽早从过去的伤痛中得到医治，我们需要尽早告诉人们我们心里依然有爱，而且，我们爱的能力已经不再是过去那颗小嫩芽的光景了，我们经过痛苦、忍耐、

怀疑，终于长成了一棵成年的树，可以为人们遮挡风雨，送去安慰。

这样美好的事，为什么一定要等到老了再去做呢？再说，我们谁也不能保证自己一定能活到某个岁数，而且到了那个岁数还一定思路清楚。如果你现在已经退休并且身体健康、思维活跃，那么写回忆录就更是一件刻不容缓的事情了！

既然写回忆录是一件好事，那么现在就开始做吧！

我想和你分享我在2001年写的一篇回忆录，题目是《签证》。

签证

如果地球上所有人都有犯罪的倾向，你怎么证明你就没有犯罪的倾向？一个对地球人了如指掌的审判官会来审判你，通常你只有两分钟的时间来证明这个完全不可能被证实的命题。

地球上没有一个人能证明这一点。

但是，为了去美国，无论是访友、留学，我都必须向美国签证官证明我在美国短暂停留后，一定会马上回国。我知道自己是在撒谎，谁不是呢？确实有不少申请非移民签证去美国的中国人都希望在美国停留的时间更长些，最好是永久居留，以便尽享美国生活，实现自己的美国梦。

但是我必须学会理直气壮地撒谎，这样我才有可能说服签证官，拿到通向美国的钥匙——签证。这对我来说实在是太不容易了。我花了整整六年的时间。

我在青岛大学外文系英语专业上大三时，碰到了一位非常棒的写作老师——来自美国加州的兰达夫人。她自己就是一个写剧本的作家。她非常喜欢我写的故事，鼓励我去美国学习创意写作。我兴奋极了，我的美国梦要成真啦！兰达夫人会做我的经济担保人，一年支持我一万美金——我觉得我就是天下最幸运的孩子！

兰达夫人去上海美领馆打听，得知三个月的访友签证是最简单、最好办的，就办好了所有的文件寄给我。我们的计划是，等我到了美国后，再申请将我的访友签证转成学生签证，只要到了美国，转身份应该

不会太难。

1993年7月，刚从大学毕业的我，马上就奔赴北京的美国大使馆去申请访友签证。正赶上北京闷热的夏天，我从早上五点钟就开始排队，队伍越来越长，星条旗在风中飘扬，一个年轻的中国战士持枪肃穆地站在使馆门前，我等啊等，六个小时过去了，我终于进入了使馆。

我又开始排队，然后我领到了一个窗口的号码，就等在这个窗口后的队伍里。这时我开始紧张了，我早就听说要拿到签证是一件非常玄的事，可是我总是那个幸运儿呀，也许我流利的英语和充分的自信会让签证官大笔一挥就签了呢！如果我们都是在撒谎，那么，作为一个英语专业毕业的优等生，我撒谎的能力一定比别人强。

我已经靠近窗口了，听见前面一个身材魁梧的小伙子正在向签证官解释他为什么想去美国学农学："第一……第二……"——他的英语笨拙，手势也笨拙。我正替他感到难受呢，就听到自己的名字"Hua Li"从扩音器里传出来——姓和名都倒了个，而且都是一个奇怪的、上扬的音调，连我自己都觉得这是一个陌生的名字。

我努力使自己更勇敢、更自信。我对防弹玻璃窗后的签证官说了下午好，他是一个中年的白人，脑门光光的，几乎全秃了，他冷冷地回答了我，冷漠的眼睛审视着我和我的申请材料。

"谁是兰达夫人?"

"她是我在青岛大学的老师。我们是好朋友。"

"你这次访友回来，工作能挣多少钱？"

"一千人民币。英语专业很好找工作。"

"为什么兰达夫人在邀请信里写了三个月，却在经济担保书做了一年的担保？"

当然兰达夫人希望我在美国待得更久，可以在美国学习，可是我不能这么说啊。"也许她认为这是一种更好的担保？"

签证官摇了摇头："不是。你就是想拿到去美国的签证。对不起，我不能给你签证。"说着，他就在我的护照上盖了个章，把我的所有文

件都推出了窗口。

“谢谢你。”我很快地收好了所有的材料，甚至还对他微笑了一下。我不能在这个时刻愤怒，更不能歇斯底里大发作，让我的祖国蒙羞。或许到了这个时候，我也没有力气发作了，从半夜起床来使馆排队到现在，我饿得都有些头晕眼花了。

我给兰达夫人打电话，告诉她我被拒签了，因为我不能解释三个月和一年之间的差别。兰达夫人打电话到使馆试图解释这个问题，但使馆说不是这个问题，而是我必须向签证官证明我没有移民倾向。

兰达夫人很困惑：为什么她的政府不允许我去看她？我只是一个刚毕业的大学生，不会对她的国家有任何危害。我自己则觉得陷入了一个两难困境：是的，签证官说得没错，我的确计划在美国待得更久——但是那就意味着我永远去不了美国吗？可是那些拿到签证的幸运儿又如何呢？他们也不打算按签证日期回来，可为什么他们还是拿到了签证？！

我必须等六个月才能签第二次。这次，我来到了上海美领馆碰运气。

1994年1月，领馆里只有十几个申请人。签证官微笑着坐在桌子后面，没有防弹玻璃窗隔在我们中间。他甚至用中文问我:“你为什么要去美国？”

“去看朋友。”我尽量自然地说着，就像和朋友对话一样。

于是他在我的护照上写了些什么，微笑着还给了我。我又一次被拒了，被一个友善的签证官微笑着拒了。

这下我终于确信运气在签证这件事上跟我是无缘的。我的同胞告诉我，年轻人要拿到访友的签证基本上是不可能的，何况，对北京那位签证官来说，我的英语说得那么好，他估计我去了美国后肯定不会回中国——不知怎的，这个解释让我心里得了些安慰，我可不想拿宝贵的青春和流利的英语去换一张签证。好吧，那就让我在中国好好生活吧！

1994年秋天，我南下去了深圳闯荡。兰达夫人在1995年发现自己已是癌症晚期。我尽我最大的努力去安慰她，但是渐渐地，我们失去了联系。我忙着工作和恋爱，但是我心里有一块地方总是空落落的：我忘不

了我的美国梦。最后，我下定决心，趁着自己还年轻，抓住机会再试一回，这样我就算失败了也无怨无悔，也对得起兰达夫人了。

1998年夏天，我离开深圳，来到北京新东方学GRE，这是被美国签证官拒签若干次后立志帮助广大中国学生实现梦想的俞敏洪老师创建的名牌学校——看吧，拒签大军浩浩荡荡，我绝对不是孤军奋战。

忙完自己的申请后，1999年1月，我开始在新东方教GRE和托福。

1999年4月，我被亚利桑那大学英语语言学硕士项目录取了，并且免了学费。与此同时，我也被天普大学的创意写作硕士项目录取了，但没有任何奖学金，再说，去学创意写作，如何排除自己的移民倾向？所以，我很清楚，我必须先去亚利桑那大学，到了美国后再“曲线救国”。

1999年7月，我又一次等在北京美国大使馆门外。六年过去了，美国星条旗和中国战士都依然如故，但是我已经不是六年前的那个我了，我做了充分准备，我知道我要去美国学习英语语言学是因为我要回国，要回到新东方做一个与众不同的好老师——这个逻辑无懈可击吧？我已经是新东方的老师，又有俞敏洪老师为我写的推荐信，去美国学一个对口的专业，为了回国后在中国更好地发展，看哪个签证官还能拒我？

上午九点，我前面的那位来自东北的女孩子和那位韩裔的签证官争执起来，被两位保安架走，窗口关闭了五分钟。我就是下一位。我知道自己是凶多吉少了。

“你怎么支付你在美国的生活费？”

“我在北京新东方教书，一堂课就能挣一千块，一万美金的生活费对我来说不是问题。”

“你的I20表格有效期是多长？”

“三年。”

“那你就需要三万美金来支付你的生活费。你怎么付得起？”

问这个问题就是要拒我，因为一般签证官不会问你第二年、第三年的费用——我还没来得及回话，他已经在我的护照上盖了章，把所有的材料推了出来。我又一次被拒了：六年过去了，我用尽一切努力和热情

申请的学生签证，就这样迅速而无情地被拒了。

没有眼泪。已经走了这么远，我必须继续签。我又一次决定去上海碰运气。六年过去了，美国的签证申请制度也改革了：我不用再等六个月就能签第二次，我还可以打电话预约签证时间，不需要半夜起来排队等到第二天中午饿得头晕眼花才能签——美国人在保护中国人权这方面真是有了进步！

一周之后，我在上海美领馆第二次申请签证。面试我的是一个笑眯眯的美国妹妹。她挺热情地回应了我的“早上好”，然后问道：“你怎么挣到这一万美金的？”

“我毕业后工作了五年。”

“这就是你能提供的所有文件吗？”

“是。”——我还能说什么别的呢？

“对不起，我不能给你签证。”她笑眯眯地在我的护照上盖了章，又把我给拒了。

我真是要崩溃了。看来钱是个关键问题，尽管我有银行存款证明，但是因为所有的申请人都有银行存款证明，所以签证官并不信这个。那位韩裔签证官问及我三年的生活费，是有些故意刁难我，可是这位美国妹妹还是挺友善的，我怎么才能让签证官相信我有这笔钱呢？

我给北京新东方打电话，他们给我寄了学校的退税证明，还有校长俞敏洪老师的一封信——其实，学校的退税证明只能证明学校挣了多少钱，并不能证明我就一定有钱——但是，死马当活马医吧，我必须提供一切我能提供的文件！

8月4号是我的第三次面试。前一晚的失眠让我感觉虚弱、头晕，但是我穿上了藏青色的旗袍和白色的高跟鞋，盘起了头发，我要让自己成熟、富有、自信。这次我在使馆里面等待的时候，觉得相对平静些。我看到一个年轻女孩在胸前拼命划着十字。真有意思，我心想，签证这个经历可是够我拍一部电影的。

一个表情傲慢的白人小伙子面试我。他正在看我的拒签记录。我感

觉自己已经是一个罪犯了。

“你是怎么挣到这一万美金的？”

“我在北京新东方教书一个月就能挣两千美金，我当然能够负担这个学费。”

他正在仔细地看学校的退税表和校长的信，我想帮他点忙，就说：“这是我学校寄来的材料。”

“我不需要你来告诉我这是什么材料。”

完了，我心想，又该拒我了，要拒就拒吧，我不会惊讶的，但他说了什么呢？——

“李小姐，你的签证申请批准了。”

奇迹终于发生在了我身上！

当然，在亚利桑那大学读完语言学硕士后我没有马上回国。我到美国是来实现我的美国梦的：我想创作！学习那些枯燥乏味的语言学课程对我的大脑来说真是一种折磨，但是我挺过来了。我终于顺利地毕业，并且来到著名的南加州大学学习创意写作，讲这个签证的故事——想当初，我曾经被逼着用尽浑身解数来撒谎，就是为了有朝一日能讲真话！

现在，当我坐在桌前写作，回忆起当年一幕幕的签证申请场景时，还是难以相信自己曾经真的经历过这么多挫折，才实现了我的美国梦，最终还平安地回到了我的祖国，在大学里开设了创意写作课程！

如果能选择，我也希望我的故事不要那么戏剧性——毕竟，六年对于一个二十多岁的女孩子来说实在是太漫长了，再加上签证面试时的高度紧张和一再被拒的羞辱，谁能担当得起呢？可是，这就是我经历的真实故事，我相信这是一个不寻常的故事。

2001年，在南加州大学学习创意写作时，我写了这个故事的英文版，并且在班上读给大家听。我的老师和同学们都说这个故事让他们大开眼界：他们被我那些年的努力和我的写作风格吸引住了。当我读到这一段：

……六年过去了，美国的签证申请制度也改革了：我不用再等六个月就能签第二次，我还可以打电话预约签证时间，不需要半夜起来排队等到第二天中午饿得头晕眼花才能签——美国人在保护中国人权这方面真是有了进步！

同学们都笑了，有一位同学说我真有幽默感。

我的老师肯尼思·杜兰（Kenneth Turan）是洛杉矶一位著名的影评作家，他在这篇故事的很多地方都加了下划线，说我写得非常棒，在结尾的评语中他写道，他“非常喜欢这个故事”，其中有一种“很艺术的纯朴”，在整体上我对故事的“处理和写法是非常出色的”。他说这个故事是“一扇看另一个文化的精彩窗口”。

我有时也觉得不可思议，为什么最后那位签证官看着那么傲慢，可还是给了我签证呢？而且时至今日，我还在想为什么我们中国学生就一定要在美国签证官面前撒谎才能拿到签证？如果不能确定毕业后的去向，为什么我们不能说真话？

对我来说，回国一个很重要的原因是信守我在签证官面前的承诺，这是我作为一个中国公民向美国政府做出的承诺。

可是我之所以能信守这份承诺，是因为我在美国学习创意写作时，真正地找到了我的中国根。对一个学习创意写作的人来说，发现自己独特的根基太重要了，只有找到能扎根的土壤，才能开花结果，所以我选择回到中国工作。

回首往事，我发现自己真的是一个幸运儿，在困难重重的签证历险中我不仅拿到了签证，学到了我梦想的专业，而且甘心乐意地信守了我的承诺，回到中国安居乐业。

我希望我的回忆录对你是一个鼓励。也许你因此有了灵感。你看，写回忆录是多有意思的事情！我曾经在那样艰难甚至绝望的场景中挣扎，而现在，我可以在一个安全舒适的地方写作，和所有的朋友分享我的得胜。写作给我力量，我相信写作也会给你力量！

让自由写作打开我们的回忆

在写回忆录前，让我们定义一下在回忆录中的“过去”。我们不会在

回忆录中写上个星期或上个月发生的事，或者去年发生的事，因为那些事都太近了，我们还看不清楚，必须有一定的距离，才能有一个清晰的视角。

在《签证》中，我写了我从1993年到1999年的签证经历。故事是2001年在美国写的，那时我已经在美国学习生活了两年，看自己在国内的经历就有了一个相对清晰的视角。

如果你是在校大学生，可以写你上大学之前的事，幼儿园、小学、中学都行。如果你已经工作或退休，可以写至少两年以前的事，我建议你尽量写早年发生的事。

现在，让我们从头开始。我最初的记忆是什么？清晰的记忆和模糊的记忆都是好的，回忆可以有很多种不同的形状，让我们尊重我们的记忆。

第一周，写下三段早年的记忆。可以是任何从你记事起直到小学毕业前的回忆。请以温柔的心对待自己，就像对待一个小孩子一样，每次写20分钟，至少写满一页A4纸。以下自由写作的方式供你参考。

第一次自由写作：放一张你小时候的照片在面前，给那时候的你写一封信。

第二次自由写作：以“我小的时候……”开头。

第三次自由写作：描述你小时候第一次旅行的经历。

写的时候，不要试图去控制你的回忆，让回忆自由来去。你回忆起的可能是碎片，是画面，可能没什么逻辑性，这都没问题。也许你的记忆特别清晰，所有细节栩栩如生，你都被自己这么好的记忆力惊呆了。每一个人的每一个回忆都是独特的。你唯一要做到的就是忠实于你的回忆。

也不要试图去判断你的记忆是否有价值，不要问自己为什么记住了某些事，却忘记了其他事，你记住了记住的，忘记了忘记的，所有人都这样，就这么简单。你的记忆无论是快乐的、痛苦的、郁闷的，都是有价值的。如果你是一位勇敢的朋友，愿意写出痛苦的回忆，那么，一定要记得，写作是医治，写作能医治你过去的伤痛，使你变得更坚强。

第二周，再做三次20分钟的自由写作，可以写下你小学毕业后直到两年前的任何事。相信你在这个阶段，对自己已经有了更多的了解，可以让自由写作更直接地打开你的回忆，让你的生命故事流淌出来。我希望你让自己更多地沉浸在那段时光里，回忆那时候的气味、声音、颜色等等，让感性的一面更多地浮出水面——因为通常我们感性的一面都是被压抑的，需要更多的释放。

这样，你就积累了六次自由写作，至少六页。你可以通读一遍，然后把它们放到一边。

我们如何写作回忆录一稿

现在，我们可以写回忆录一稿了。在回忆录里，我们写的可能以人或物为主，也可能是以事为主的。我们可以回忆自己或曾经影响过我们的人。也可以回忆曾经发生过的事情，因为它们对今天的我们还有着深远的影响。

比如，《冰冰》是以回忆我的小狗为主的；《与死亡擦肩而过》是以作者目睹小狗被车轧死一事为主的；《签证》是以回忆我一系列的签证经历为主的。

再读一下你自己的自由写作，看看你写的更多的是你自己还是他人？你聚焦更多的是人还是事？

我鼓励你写一篇关于你自己的回忆录，来感觉你自己很久以前的心跳。对我们每个人来说，发现真正的自己都是一个孤独的过程，期间必然有痛苦，但是痛苦和眼泪都是值得的，最终你会有欣慰，有医治，有得胜的欢乐。

如果你想写一篇关于你奶奶的回忆录，那当然也很好。写奶奶，同时也是在写你自己。就像我在写《冰冰》时，其实我也是在写那个和冰冰一起成长的我，当然这个聚焦点是不一样的。记住一个人就是我们能够送给这个人的最好礼物。你可以把这份礼物送给你深爱的人。

在这个时候，不要去想你的回忆录应该有个什么样的框架结构。每一段回忆都有它的独特性，会带给你一种强烈的感动。当然，每个故事都有开始、中间和结尾，你必须让故事本身来展示自己。

你可以写一个单独的事件，也可以写一系列的事件，但不要预先设定主题，要让故事的主题在写作过程中渐渐流露出来。

请不要写以前写过的故事，重复自己。不管以前你写得有多精彩，读者多么赞扬你，你还是要发现自己生命中新的东西，让写作打开你的惊讶之门！

至于写多长的问题，需要写多长就写多长。我建议你的一稿可以写1000至1500字。

现在，给自己一个小时来写作。你可以从你的某一段自由写作带给你的感动开始写，但是不要照搬照抄那段文字。那只是你的跳板，你现在要跳到更远的地方去。你也可以就用“我记得”来开始写。

想象你坐在一个能充分发挥你才华的考场，在这里你不需要和任何人竞争，你只需要成为你自己，不需要任何参考书，你的心就是你唯一需要的。你的目标是至少写满4页A4纸，大约是1000至1 500字——但先不要管字数，你只要一气呵成把故事写完。

请把这一小时看做是神圣的一小时，你已经做了大量的准备，你的心已经准备好了。尽情地写吧，你不需要任何人拍案叫绝，你只是诚实地写作，你可以哭，可以微笑、大笑，做什么都行。

给自己找一个最好的地方，图书馆、教室、寝室、公园的长凳，记得带上一包纸巾，可以擦眼泪。

如果这种方式对你不管用，可以尝试任何对你管用的方式。记住你的使命是写，而不是边写边改。如果你的写作肌还没有那么发达，不能一次性地把故事写完，那么休息一会儿，然后尽快继续写，直到写完。

请不要刻意熬夜来写。写一稿，用两个小时是最长的了。我们的使命很清楚，就是诚实地表达我们自己，不需要担心任何读者的看法。

请尽量手写一稿，直接心手相连的感觉是用电脑打字再选字无法替代的。

祝贺你！你终于手写了一稿。读一读，感受一下，如果觉得你被其中的内容触动了，那么这就是成功的一稿！

第一稿通常是最难写的，所以一定要善待自己，有些语病是很正常的，改起来也不难。如果有些部分不太连贯，那就在中间加一些连接词或小段落使故事更顺畅。但是，请不要做任何大的改动，除非你觉得整个故事都没有任何打动你的地方。

做完这些简单的修改和编辑后，请在电脑上将一稿打印出来，最好用双倍行距，以便留出足够的地方给读者写评语。

然后，再拿一张A4纸，手写下你一稿的写作过程，写上15到20分钟，至少写满一页，如需要可继续写第二页。请你诚实地记录你的一稿的写作过程，如何写的，哪儿写的，什么给了你灵感，什么地方写得很艰难，什么地方你感觉很好，写完之后你感觉如何，等等。

写完之后把写作过程和一稿放在一起，过几天再说。

你辛苦了，好好休息几天吧！

Martin的一稿和我写的评语

现在，让我们来看看我的学生Martin在2006年10月19日交给我的一稿，题目是《从男孩到男人——我童年的哀歌》。里面的画线和批注是我加的。

从男孩到男人——我童年的哀歌

“从男孩到男人”是90年代一支男子乐队的名称，他们的歌，就像所有男子乐队的歌一样，向肤浅的小伙子和傻乎乎的姑娘们欢呼致敬。这名称虽然听着像讽刺一样，却常常在我的记忆中回荡，让我想起自己从男孩到男人的创伤累累的成长过程。开始写这个故事的时候，觉得很容易，因为有那么多的事件和我在事后的思考让我去写，但这也是困难所在——积累了这么多，要从中作出选择简直成了无法想象的艰难之举。但是我知道，在一层层的仇恨、眼泪和挫折后面，总有一个愤怒的孩子在等着那个长大成人后的自己来开始一个新的对话。（这个形象很震撼！）

故事是从一个阳光明媚的中午开始的。我要去我表哥家，可是我迷路了，表哥来接我。（那时你多大？）不知道为什么，我们突然谈起了离婚，他说通常男孩子会判给女方，女孩子会判给男方。我想到了我的

父母。他们经常争吵，我很清楚这样下去的后果就是离婚。有一两分钟的时间我沉浸在自己歇斯底里的想象当中——我像疯了一样地哭着，哀求法官不要判我父母离婚。几个月后他们还是离婚了，但我在法庭上哀哭那一幕却没有在现实中上演。

那天中午给我留下的印象是如此强烈，以至于接下来的时间就好像蒸发了一样，在我生命中留下了一个谜。我那时还在上幼儿园呢，然后，轰的一声，我就上了小学二年级，我和表哥谈话的强烈记忆已经是两年以前的事，还没等我明白过来，我父母的离婚就已经成了过去时。周围的环境变化太快，一个无知的小孩看不出有什么不同，而当我终于看出有些什么异样的时候，我已经不和父亲住在一起了。我一周去看望他一次，其余时间沉迷在动作片和电视节目当中。我的“家庭”戏剧性地壮大了——又多了两位父母，还有他们带来的数不清的亲戚。说实话，对家族如此宏大我还着实高兴了一阵子，因为可以常常地和大家聚会啊，出去玩啊。很显然，那个又丑又胖的孩子不知道前面等着他的是什么。（具体描绘你自己的长相会更有感染力。）

蜜月期没有持续很长，特别是当丈夫（你父亲？）发现新太太原来是个莽撞的粗俗人，而太太（你母亲？）的发现更是令她沮丧——她曾经深爱的男人原来是个残忍的伪君子。

我的父亲容忍了我所有的淘气。我就是他的上帝。他对离婚的后果感到悔恨。他试图用物质的奖励和无尽的忍耐来补足我破碎的家庭所带来的损失。他是个愤怒的男人，动不动就对我的“继母”大发脾气——一个没受过太多教育的女人，十足的市侩小人，她只知道钱。当然我得承认她的厨艺还是不错。但不管她的菜做得多么好吃，我就希望她死。我设想了几百种她的死法，每一种死法都是无法言喻的残忍。我想给她安排一个最残忍的死法。我想让她在阴间永远受苦。（这些句子非常真实地写出了你的仇恨。很有表现力。）她是如此虚伪，我父亲在场时，她会假装成最有爱心的人，不停地嘘寒问暖，会给我买吃的。但是当我父亲不在家时，她就像最冷的女巫的乳头一样冷。她想对我做一切邪恶的事，只是她没有做。但是我知道她想——只要她能找到合法的方式。

这场战争没有持续下去；我马上就掌握了一种更有效的以退为进的攻击她的方式。我开始一言不发，把自己蜷在一个防弹的蚕茧里面。她唯一能得到的就是我冷漠恶意的眼神。后来，甚至这种眼神都演变成为一种更温和却更可怕的形式——我凝视着她，只是在嘴角带着一丝轻蔑。哈，她糊涂了。然而，这些都只是孩子的游戏；我穷尽了通过她来

让我高兴的方式。我选择了一个更有挑战性的寻求——探索这场离婚的内幕。我这么做不是因为离婚的人是我的父母亲，而是因为这场离婚带来了这么多的痛苦和悲伤，所以这场离婚的一部分也是属于我的。<u>这场离婚是我的离婚。</u>（“我的离婚”给我的印象太深刻了，让我真切感受到你心里的痛。）

我奶奶是个很好的老太太，但是我恨她。她2004年去世了。之后父亲告诉我，她把我的照片放在她锁起来的抽屉里——说明她最爱的是我。但让我自己都惊讶的是，我对我的仇恨一点也不后悔。我当然应该是她最爱的孩子。我学习比别的孩子好。我是她长子的儿子。我是家族的合法继承人。但是我一天都没享受过这个特权，连一点感觉都没有过。这是因为我的名字——这名字可能是导致我父母最终离婚的无休止战争的根源——我是外公给起的名字。外公是个固执的人，和爷爷见解不同，但这并不是一个主要原因，因为爷爷脾气很好——也许是因为他长子的离婚让他意识到脾气好是很重要的品质？不管怎么说，我的姓明显违背了中国人的传统，是跟着外公姓的，是“杨”，而不是我爷爷的姓。<u>我完全可以想象我父亲这边的亲戚听到这个消息时有多么愤怒，这简直是亵渎——断了他们家族的血脉！一个名字竟然有这么大的意义真是奇怪，因为我对这种名字的传统意义毫无感觉——在现代中国成长起来的人，就算你再忠实于传统也会被改革开放政策卷跑的。还有谁信那种传统价值？</u>（你的想法很有意思，但可能有些极端。）

不过，我还是觉得我随外公的姓对我父亲来说有些太过分了，他是一个很自信的人，不想在任何场合丢面子，但是我的姓名，就像西西弗斯的那块巨石不停地从他身上滚过去——所以他很少在公众场合提到我的大名，那三个字一发出来就像让他去了地狱一样。他坚持叫我的小名。我父亲真是可怜。作为长子的他并不是一个最成功的男人，只是地方政府的一个小官员。他没有像他弟弟那样受更好的教育，也没有像他没读过多少书的妹妹那样会挣钱。他只是试图在家里以自己的口才和雄辩来建立他的权威，于是他成功的次数就更是少得可怜。他努力想挣钱，总想通过这样或那样的方式多挣点钱，但从来没有真正成功过。对一个人来说，最悲哀的事就是你最恨的那个人就是最爱你的人。这真的是一个最痛苦的人性的两难困境（Martin注：此处需要说明，一度我非常恨我的父亲，但后来我发现他是那么地爱我。这是我所说的两难困境），哈姆雷特都没有那么悲剧。

<u>我出生后，我那被众人憎恨的外公拒绝见我父亲家里的任何人，于</u>

是我母亲自然就成了一切嘲弄、鄙夷和仇恨的靶子。（这对你母亲来说真是太艰难了。）作为一个孩子，我不知道他们对我母亲到底有多不好，但是我从我婶婶的身上看到了一些线索。我婶婶是北方人，长得胖，说一口流利的普通话，很以她的教育背景为豪。悲剧的发生就始于她第一次怀了男孩子就流产了，第二次怀孕生的是女孩，于是众人喜爱的叔叔也叫他们家族断了香火。也许我婶婶北方人的大大咧咧让她承受住了我爷爷家族那些亲戚的攻击。也许她第一次流产的痛苦太大了，以至于其他的攻击都算不得什么。也许她以一颗宽宏大度的心包容了所有这一切。就连我这样一个孩子都能看出来她在家里处境不好。我不知道奶奶对她怎样，但是我知道婶婶的肥胖是被众人所嘲笑的，他们还常常恶意地嘲弄她。“你又瘦了！”每次见面他们都会这么说。甚至她不在场的时候，别人也拿她开玩笑。我不知道我母亲是否也受到了这样的待遇。每次我看到婶婶被这样欺负，我会有两种感觉：一是作为北方的胖女人，她理应被虐待；二是我深深的同情和担忧，担心我妈妈之前也被这样虐待过。（你对婶婶的感受描述得很真实，但婶婶和你妈妈的情形还是很不一样的。）

我的童年故事不是史诗，也不是浪漫传奇，它们是赤裸裸的、残忍的、令人心碎的城市故事。（非常准确的表达，令人心碎。）我就是那枝竖立在风暴中的孤独的芦苇，人们过来想要帮我，但他们的问题比我还大，他们怎么能帮我？帮帮你们自己吧。所以我也不再为我的问题去怪他们。我很高兴我成了献祭仪式的祭品，让两个灵魂都得到了自由。我的献祭是否有价值，不能只看他们后来各自的婚姻如何，而是应该想象一下，如果他们没有离婚，他们会怎样。他们俩会继续痛苦，随着我的长大，我们就变成三个痛苦的人。悲剧会像这样无休止地持续下去。所以我决定不去恨了，而是从这场痛苦的情感闹剧中来学习有用的功课。我在一个不正常的环境里成长起来，让我从此有了一个不同于普通孩子的极其独特的视角。我可以很自信地说我有性格，我有个性，我是独特的，我很棒，我有吸引力。当然，从丑小鸭转变成酷毙的白天鹅是另外一个故事。现在我也可以讲一部分。

（Martin注：接下来的三段互相重叠，缺乏衔接。这是因为我做了三次独立的自由写作。在二稿和三稿中，结尾肯定会很不一样）

我是家中那个又丑又胖的小孩。我父母的英俊美丽与我无缘。我小时候一点也不像他们。直到长大，过了青春期之后，我看上去才像我父亲那样英俊。有时我的确接受那种说法，说我是父母偶然从垃圾堆里捡

来的。没有人会常常表扬我，也许我的确也没有什么好表扬的地方。我的学习不比别人好；我很淘气，但是最致命的却是我的缺乏纪律性。（不清楚。）

我不记得从什么时候开始我已经不再是那个吵吵闹闹的孩子了。我变得安静，害羞。我从来就不那么外向，但是我也没想让自己变得那样害羞和沉默。也许是因为我偷了东西（什么样的东西？）——常常是马上就被逮个正着，然后是谆谆教导和悔改。也许还是因为离婚引起的。因为我记忆力实在不好，我实在想不起来是从哪个日子开始，我就变成了那个沉默、肥胖、丑陋的男孩。

我如何用更精确的语言来描述我的童年呢？我想我要用的都是负面的词：痛苦，仇恨，或者悲伤。我太习惯把不公平，把任何负面的东西、失败、邪恶、悲伤都归咎于我父母的离婚；确实，是他们的离婚，或者我应该说，是我的离婚，导致了我失调的性格，导致了我的失败（那你的成功呢？）。我总是看轻自己的力量，觉得自己克服不了困难。缺乏信心使我成为那个温顺、肥胖、丑陋的男孩。也正是信心使我成为你看到的这个高大、英俊、性感的年轻小伙子。其实就是一个态度问题，态度是解决所有问题的最好方法。（转折点在哪里？）

我在一稿后面写的结束评语是这样的：

亲爱的Martin：

我相信你有足够的智慧和能力来修改这个故事。这个故事里面有巨大的力量，是必须讲出来的故事。现在，你需要从自由写作过渡到艺术的修改过程。你想聚焦在什么主题上？是你成长的痛苦还是你对离婚的探索（你写了很多关于你父亲和母亲的内容）？如果从男孩到男人是你的主题，那么聚焦在这个主题上——你父母的故事要服务于这个主题。

从这一稿看来，你从男孩到男人的戏剧性转变并不清楚。也许你可以用一首“从男孩到男人”乐队的歌来使这个主题更清楚（不是所有的读者都知道他们唱了什么歌）。或者，你就聚焦在你自己的故事上，不需要借用任何别人的歌。

你的一稿写得真棒！

你是不是觉得我写的评语和以前你看到的老师写的评语不太一样？

我写评语的目的是引导并鼓励Martin找到他故事的核心主题。所以，在我的评语中，　我主要关注的是内容和主题，不是结构，也不是语言——内容对了，主题就会显现出来，整个故事就能找到正确的结构。

我不觉得自己是老师就有绝对的权威；我更愿意把Martin看成是我的一位好朋友，一位写作伙伴。他真的是用心写了他的一稿，作为朋友，我必须用心回应。我的评语不可能面面俱到，但我对他的作品有充分的尊重和关注，这一点，我相信Martin可以从我的评语中感觉出来。

如果你有写作伙伴，我鼓励你们用心去读彼此的一稿，并用心写下评语。当作者充分感受到你的尊重和关注时，就能更清楚他到底要写什么故事，也就有了更强大的动力去修改。

如果你是一个人在写作，我建议你至少过一周以后再看自己的作品，那时你会有一个读者的感觉，你可以从读者的角度来写下你的回应，但是请一定要善待自己，只有当你看到自己作品的长处时，才能更好地修改作品。

Martin的写作过程

Martin在“写作过程”里这样写道：

我从自由写作开始，20分钟一次。两周之后，这些自由写作就成了一堆厚厚的素材。要写回忆录的前一天，我想把它们拼起来，但发现任务太艰巨了，因为这些自由写作都是支离破碎的，彼此之间没有关系，无法想象能把它们拼成一篇整体的回忆录。所以我仔细地看了每一篇自由写作，然后努力地想把这一团乱麻整合起来。

我的整合极其不成功。最后我只是把这些乱麻以一种不那么凌乱的方式组合了起来。这是因为我写的是童年的回顾，很痛苦，所以我的写作里面充满了各种强烈的情感——仇恨、爱、恐惧等等。当你用这么多强烈的情感写完之后，还要再一次经历这些强烈情感，实在是太艰难了。我的意思是，因为故事里面蕴含着如此强烈的情感，写的时候就已经很艰难了，然后去读它们并对它们进行编辑也是同样的艰难。最后我其实是写了一个新的故事，一个根据以前素材来写的故事，一部分是新的故事。因为时间有限，我不得不以一种极不连贯、极不合乎逻辑的方式来完成一稿，感觉很糟糕。

当我回头再看这篇回忆录时，我还发现我越是拖延着不去碰它，那段回忆就越没有吸引力。我想也许我太想把这些回忆扔掉了，以至于回顾这篇回忆录都让我害怕自己会再回想起童年。

你从Martin的写作过程学到了什么？Martin的自由写作很成功，但是，在写回忆录的一稿时，他一开始以为整合一下就可以，发现不行之后又匆匆忙忙地写了新的一部分故事，结果感觉不好。

所以，聪明的你要知道，自由写作只是热身训练，真正写一稿时必须要从头开始写一个故事，在头脑里你都不要去想以前写过的内容，必须让你心里的感动来带领你完成一稿。千万不要将已有的自由写作放在眼前，随时参考，这样只会干扰你的创作。什么时候可以参考你的自由写作？我建议你等到写二稿的时候再说。

Martin的一稿是否真的“很糟糕”呢？这只是他的感觉而已。其实，他的一稿还是相当有生命力的，虽然有不清楚和不连贯的地方，但他已经抓住了最让他心痛的故事，那就是他父母的离婚给他带来的伤痛。他的一稿，已经让读者的心为之震撼。

什么是工作坊

Martin是一位诚实、有责任心的作者。他已经走过了最艰难的阶段——从头回忆他父母的离婚，并写下了大量和离婚有关的回忆。他的一稿虽然有些混乱，但有巨大的潜力，可以修改成一篇连贯的、强有力的回忆录。他走的路是对的。我在他的一稿中清晰地听见了他的心跳。

Martin和我有一个单独见面的时间来探讨他的一稿，谈了大约20分钟。我们把这样的一个见面形式叫做工作坊形式。在我们的工作坊里，我肯定了他的勇气、天才和力量。我们一起确认他父母的离婚是他成长痛苦的直接驱动力，所以，他的回忆录需要聚焦在他父母的离婚上，而不是借用任何“从男孩到男人”的歌曲——他的故事是原创的，他可以唱自己的原创歌曲，不必借用别人的歌。他婶婶的故事，虽然很有意思，但是会干扰读者注意力，和这篇回忆录的主题关系不大，建议删掉。

在我们结束的时候，Martin备受鼓励，他对自己要写的故事清楚了，也更加释然了。

我和很多学生的工作坊时间都是我们生命中最宝贵的时光：巨大的

痛苦终于可以分担，最深的快乐可以分享——学生们受到了鼓励和引导，我也深感欣慰和幸福。

亲爱的朋友，如果老师或写作伙伴和你单独面谈作品，这就是一对一工作坊。如果有两个以上的写作伙伴和你在一起谈你的作品，就是小组工作坊。我建议你在一开始学习写作的时候，小组里的人不要太多，有两个或三个伙伴就可以了。

如果写作伙伴给你提意见，请注意倾听，而不是为自己辩护，并不是所有的意见都是对的，但你的确需要一个充满同情心的读者的视角来帮你看得更清楚：你的故事的核心到底是什么，什么是深深打动读者的——工作坊的目的就是来确认故事的核心所在。比如，在和Martin的工作坊上，我们一起确认了他父母的离婚是他成长痛苦的直接驱动力，所以他在故事里就必须聚焦在这个主题上，而不是乐队的歌或者婶婶的故事。

倾听是不容易的，尤其是面对你如此用心写的一个故事。当在自己看来都很好，但在读者看来却表达不清楚的时候，你会忍不住想为自己辩护——请克制一下说话的念头，一定要学会倾听。

参加工作坊真的是不容易啊！在美国上创意写作工作坊的时候，我和同学们都觉得像上刑场一样，当然是开玩笑了，不过，真像是一场生死考验，让自己的心得到了很大的锻炼。所以，工作坊之后，你一定要好好休息三五天，不要刻意去想你的故事和读者的评语，放松休息吧！

第六章 回忆录终稿

本章指南

我们如何写二稿和三稿

Martin的终稿

Martin的修改过程

Martin回忆录的意义

回忆录:《小小化妆师》

回忆录：《成长的爱情》

如何完成你自己的回忆录作品

庆祝你的成功

我们如何写二稿和三稿

如何从一稿进入到二稿、三稿呢？

休息上三五天之后，再来看你的一稿和评语，往往就能更客观地看待自己的故事，也更明白为什么读者会有和你不一样的反应了。这个变化需要时间，所以，一定要对自己有耐心。当然，如果你还是觉得读者的评语对你没有帮助，或者你没有写作伙伴，那么，一定要让自己的心安静下来，确认你的故事核心在哪里。

在Martin这篇作品里，我们已经清楚，他需要聚焦在他父母的离婚上。一旦焦点清楚了，修改就变得容易了，当然，还是有挑战性的。

记住，当你修改一稿时，你的首要任务是修改内容，语言和修辞是次要的。

我建议你给自己一周的时间来完成你的二稿。

然后，如果你有写作伙伴，你们可以找一个时间，每个人来朗读自己的二稿，当你给对方评语时，首先要看到对方故事中的长处，以具体积极的评语来肯定你的伙伴，让伙伴知道自己是被你完全接纳并充分欣赏的，然后再提出有建设性的具体意见。在你写评语的时候，不仅要注意到内容，也要注意到语言、风格，和一切你能想到的细节。

如果是你一个人在写作，我建议你读出来给自己听，这种感觉会和你光看不一样。读得顺不顺，有没有引人入胜的感觉？据此你再做修改。

我建议你再给自己一周的时间来完成你的三稿。

完成三稿后，把你的整个修改过程在一张单独的纸上写下来。

Martin的终稿

让我们来看看Martin 的终稿，题目是《我的童年》。

我的童年

在往事的迷宫里，一个愤怒的孩子在仇恨、恐惧、挫败感的包围下时时渴望和若干年后的自己展开一场新的对话。这个孩子叫小牛。有时，他会主动找到我，在另一些时候，是我找到他。每次谈话总围绕着一个话题，我们的痛。每年，新一轮的谈话替下旧的讨论，但是，一些问题从来没有改变。

午间对话

“一般离婚的时候，男的都判给妈妈的，女的判给爸爸的。”他说。

“……”

一分钟过去了。

“小牛（我的小名）？”

“嗯？”

“你在想什么？”

"没，没想什么。"

前言

我从来就不是个外向的孩子。这并不是我的错。我学说话的那段时间，除了亲戚和为数不多的我父母的朋友，几乎没有人和我说话。那些父母的朋友，他们总是先出于礼貌和我打招呼，然后哽在那句"你长得和你妈（你爸）一个样"或者类似的话上，好像在说话的瞬间一只恶心的飞虫钻进了他们的喉咙。这都是因为和我爸的英俊或者我妈的高贵气质相比，我长得有些不同——令人尴尬的不同——我的脸因为老是侧睡而出奇地不对称，我皮肤也比他们两个都黑，而且颜色不均。我还很胖，胖到眼睛在肥肉的压力下几乎没法睁开。这种小孩能开朗得起来么？所以我总是自己一个人待着，和自己说话，或者想事情。那时候我以为自己这辈子就会这样过下去了，谁知道，世事难料。

广州之行

幼儿园第三年结束的时候，我第一次去广州旅行。在出发前很久，爸爸已经在广州了，据妈妈说是在那里挣钱。爸爸会用拼音给我写信，我现在看到那些信仍然会忍不住掉泪。我把它们藏在一个小的金属烟盒里——我对爸爸给我的爱就是这么收藏的。这么做我觉得挺好，因为当我觉得他是个罪人的时候，我仍然有办法感觉到他的爱。那次旅行很棒，亚热带的风景令人流连忘返。也许是广州的风景过于吸引人了，以至于我没有发现他们两个人的关系有丝毫的不正常。毕竟，一个七岁的小毛孩怎么可能洞悉夫妻间的微妙情感呢？回来的时候，爸爸没有和我们一起走——这是预谋好了的。他再也没有跨进那个熟悉的家门。直到他从广州回来，我才注意到他之前并不在杭州（杭州是作者的家乡。——作者注）。我在他的新公寓里看到了他和一个陌生的女人，某个"阿姨"。我到现在也没搞明白为什么我当时没有注意到家里发生的变化。牵涉进阴谋里的人把我陷入一个又一个斑斓的理由，使我没有任何办法找到线索。我并不知道，其实在广州的某个海滩上，我的家就已经永远地瓦解了。很讽刺，不是么？最幸福的一次旅行，却标志着最痛苦的经历的开端。

午间谈话和后来发生的事

那是1992年阳光明媚的某个午后，我在去表哥家的路上迷了路，他来接我。不知不觉地，我们的谈话就扯到了离婚上。他说离婚以后，男

孩子一般会被判给母亲，女孩子会被判给父亲。我立刻就想到了我父母。他们总在吵架，我立马就以为我爸我妈肯定也会离婚。在随后的几分钟里，一阵幻觉控制住了我：我站在法庭上，哭着求法官别让我父母离婚，肥大的泪滴不停地从我的胖脸上滚落。后来，他们真的就离婚了，但我从来没有机会实践那个幻想。

那个1992年的午后的气氛似乎紧张过了头，结果后来发生的事蒸发得无影无踪，为我的生活留下了空缺的一页。仿佛我刚刚才上完幼儿园大班，结果就突然一下子来到了小学二年级。那天中午我具有的敏感思维有两年都没有再回到我身上。所有我记得的事，不过是每天放学后和附近的孩子玩一会儿，然后回家、吃饭、睡觉，之后迎接另一天的到来。没有人在乎我，整整一年我就穿一双鞋。最后鞋底几乎完全烂了，穿鞋和赤脚都没有区别了。现在，我变形的脚趾头还让我想起那些日子——我的脚趾头和旧社会包小脚的女人一样，沿着鞋内的形状弯曲着没法伸直。

小偷小摸

显然我妈为了她失去的婚姻伤心难过了好久，但我却什么也感觉不到，和任何傻乎乎的小孩一样。对我而言，甚至是母爱的缺失也没有感觉到。我随后不自觉地陷入了一种混乱的状态。也许这场离婚占据了我太多的精力，导致生活里的其他事没法正常进行了。出于无聊，我开始偷偷地拿走亲戚和同学的零钱去买小玩具和零食。我爱上了这事，但并不在行。我经常被逮个正着，但每次被抓以后我都会继续以前的行为。渐渐地，一种恐惧和焦虑把我占领了。那些日子好像这两种感觉的更迭无穷循环，没有出路和暂停。我妈因为自己的问题无暇顾及我的小偷小摸，直到班主任把她叫到学校，我妈才发现，自己的儿子都快成小流氓了。我几乎没见过大人在我面前哭过，我希望我从来没见过。因为哭泣应该是小孩子的特权嘛。但我妈的眼泪不一样，我的淘气几乎就要成为把她压垮的最后一根稻草。妈妈和班主任通完电话，眼睛一直盯着书架，从我站的地方只能看到她又黑又厚的头发和气得发红的侧脸。突然她问我，语气里还带着颤抖：

“你想做个什么样的人？”

听到这个问题我就糊涂了。什么样的人？人只有一种啊。或者她指的是我长大想干什么工作？应该不是，她痛苦的语气说明了问题。正当我在各种无果的猜测里徘徊的时候，她提示了我一下：

“难道你不想做个好人？”

“嗯，我想当个好人。”

虽然我根本不知道好人该是什么样的，而且妈妈也没有告诉我应该怎么做。我们以后常常进行这样的一问一答。一样的问题，毫无悬念地跟着同样的回答：“我想当个好人”。当我哭得太厉害而说不清话时，我就回答：“好人”。奇怪的是，这么多次重复以后，我就真的不再偷人家东西了，那大概是在五、六年级之间的事。

“阿姨”

妈妈为了我的淘气哭了一次又一次，爸爸却容忍了这一切。我对于他好像神一样，因为他为离婚而心怀愧疚。他想通过物质上的回报和出乎寻常的容忍来弥补我失去的家。我管他新娶的女人叫“大妈妈”，到现在我还后悔当初答应这样称呼她，这样恶心的女人却要我用和“妈妈”这种神圣字眼有关的称呼叫她，实在是太恐怖了。她没有上过大学，像个典型的市井女人。她骄傲地向我展示了所有我没有见识过的人性污点。我希望她能马上就去死。数不清有多少周末，我独自缩在爸爸公寓的房间里，强迫自己不去听隔壁房间里恶毒的咒骂和争吵。他们总是因为我争吵。爸爸对于任何加到我头上的负面评价显得格外敏感，而那女人的大嘴总是说出她恶毒的真心话。她很讨厌我，还好，我也讨厌她。我设计了无数种让她去死的办法，每种都残忍至极。而且我希望她在另一个世界也遭受各种痛苦。她是我见过最虚伪的人，爸爸在场的时候，她老装出一副关心我的样子嘘寒问暖，爸爸一离开，她就冷淡得跟吃饱饭的北极熊一样。她想用各种方法置我于死地，只不过没找到合适的方法。

不久以后我就学会在她在场的时候把自己隔离开去。我不说话，把自己包进茧里。她能得到的只是我恶意的眼神。后来，我不再带着恶意盯着她，而是换成了一种更加居高临下的鄙视眼神。不过，这些都是小孩子的把戏而已，我很快就穷尽了各种逗她的办法。后来，我转向一个更有挑战性的事情，探索离婚的原因。并不是因为离婚的是我父母，而是因为这场离婚带给了我太多的痛苦和悲伤，所以这场离婚也有部分属于我。

寻觅

我身边的亲戚好像都签署了一个秘密条约，发誓永不让我知道离婚

的原因。爸爸和妈妈非常小心，不让一丝风声走漏。我只能捕风捉影，得到的都是自相矛盾的解释。如果把离婚比作一场谋杀，我得承认这是场最完美的谋杀，凶手无影无踪。多少年来，我都以为是爸爸有了外遇，我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受害者。但事实上，我错误地把自己的愤怒强加在了别人的头上，好像我是唯一的受害者似的。如果别人问我，我的愤怒到底来自哪里，我给不出答案。小牛也没有给出过答案。所以，为什么要恨呢？在我认识到这恨无根无据之后，它就自己消失了。正是在这时候，我才开始对他们的离婚有了新的理解。爸爸和妈妈都不是圣人，和大多数人一样，他们也犯错。离婚对他们来说是最好的办法了，用一个人的不幸换取两个人的，很公平。

尾声

我的童年不是什么史诗，或者什么浪漫传奇；它们是赤裸裸的，残酷的，让人心碎的往事。我好像暴风雨里的芦苇，人们路过总想给我些帮助，但他们自己的问题比我的还棘手。你们怎么帮我？帮帮你们自己吧。最终我发现，其实很难因为我的问题而去责备他们。我很高兴成为两人新的幸福的牺牲品。因为我能够想象，如果他们不离婚，事情会变得多么糟。他们的关系会持续恶化，我长大以后，这世界上就会平添三个痛苦的人。悲剧会继续。所以我准备不去仇恨或者遗忘，我原谅他们。

我记录下这些往事，是因为那个小孩，那个曾经如此受伤、被人痛恨、被人珍爱的小孩，需要一个结束。也许我永远不会停止反思那些日子，那时，所有的对与错都隐藏在狂暴感情的面纱下，它们的界限如此模糊，对可能在一夜之间变成错。没有什么帮助我判断对错。谁造成了那些痛苦，谁把这搞得一团糟？谁应该对这些事负责？归根结底，这是我的生活，所以不管它什么样，我都会过下去。我只能活一次。

Martin的修改过程

在他的“修改过程”里，Martin这样写道：

我的一稿实在不令人满意，我很不情愿去修改，这就让修改更有难度。一稿就像一个孩子，是由我对童年的一腔激情催生出来的。情感赤裸裸而强烈。我的朋友们读了后都说他们“被震住了”，但是逻辑和结构的缺失使得故事的可读性很差。所以，我的二稿以六次自由写作开始——比以前写得更短些。我把1992年至1998年发生的那些奇怪的事放在

一个更有条理的框架里面，组成了我二稿的主要结构。

一开始我试图记下精确的时间顺序让结构显得更有条理，但是，有些事情的发生是前后重叠的，我的写作技能还无法驾驭这样的难度。于是我采取了一种更简单的方法——我把事件分开，让每一个事件都成为一个独立的小故事，然后再把它们组合到一起。这次我成功了，我的朋友们给了我积极的反馈，说“这个故事开始像文学作品了”。

当然，调整好二稿合理的结构还没有完成全部的修改。在二稿的基础上，我更加注意每一个细节——用词，句法，等等。与此同时我还在读乔治·奥威尔讲写作风格的一篇文章《政治和英语文学》。这篇文章给了我灵感，我按着文中的建议，润色我的语言，使之更加精确、生动、清晰、有条理。这样，我终于完成了三稿。

回忆录的写作和修改让我达到了三个意想不到的目标：平生第一次写下了生命中最痛苦、最重要的一个阶段；我体会到了简单的语言带来的巨大力量；我发现了自由写作的乐趣。

Martin的修改过程对你有启发吗？他有支持他的朋友，他看到了自己故事的特点，也看到了自己的局限，从一稿到二稿，他把内容和结构结合在了一起；从二稿到三稿，他在语言和风格上找到了自己的特色。

修改是一个必须耐心面对的过程，我们要一步一步地来，不能一蹴而就，这跟写一稿时的一气呵成是完全不同的。同时，修改也是一个可以享受推敲的过程，因为现在你已经有基础了，你可以在这个基础上建造起真正有自己特色的家园。

Martin回忆录的意义

Martin打了个大胜仗！在终稿里，他让我们看到了一个真实痛苦的他——一直在父母离婚的阴影下成长。从前言到尾声，我们跟他一起去了广州，在那里，他永远地失去了原来的那个家；我们听到了那段午间对话；我们目睹了他的小偷小摸，他对“阿姨”的仇恨，他对整个离婚的探索。在我的脑海里，浮现出那么多生动的细节：当他还是个小男孩的时候，他的眼睛因为周围脂肪过多都睁不开，还有他畸形的脚趾，他看他自己就像是在暴风雨中独立的芦苇——读他的回忆录让我如此心疼，但最终，我感到如释重负，因为写下自己真实的故事使得Martin自由了，他决定不再去恨，而是去原谅——这不是一句套话，而是一个诚实

的、从心里做出来的决定。

我真为Martin感到高兴，不仅因为他成功地完成了回忆录的写作，更重要的是，他通过创意写作发现了自己的声音，他父母的离婚给他带来的痛苦逼得他去寻找自己人生的真理，他所走过的道路是残酷的，却也是有价值的。

作为Martin的老师和朋友，我更是为他生命的成长感到欣慰。

2006年9月，新学期一开始，Martin在给我的信中写道：他是个“很健忘，很懒惰的人”，他对自己很困惑，不知道自己的强项和弱项在哪儿，不知道自己爱什么，恨什么，他希望发现“更深的自己”。他还说他想成为一个专业作家去影响别人，但是他无法承受作家的孤独。

在之后的写作课上，Martin一直在认真地实践着自由写作和回应写作。你还记得前面读过的Martin的两篇写作练习吗？从那些文字中，你能感受到他的心里一直都在想着他和父母亲的关系。

紧接着，在回忆录的写作中，Martin有了重大突破。因为对Martin来说，这个故事是必须写出来的，也是他一直准备写出来的，所以，经过一稿、二稿、三稿，Martin终于能够这样勇敢、耐心地将这个最沉重、最心碎的故事写出来。

2007年1月，Martin在作品朗读会上读了《我的童年》，这对他自己、对我、对同学们和老师们都是一个极大的震撼和鼓励。以他的诚实、天分和勇气，我相信Martin会拥有一个精彩的人生。

回忆录：《小小化妆师》

和Martin一起走过了他令人心碎的童年之后，我们再一起来进入一个小姑娘的五彩冒险世界。让我们来看看我的学生Charlotte写的回忆录《小小化妆师》。

小小化妆师

人们常说，美貌仅仅是表面文章，可是小时候，我觉得外表吸引人就是美的全部。看看我们家挂历上的那些大美女，每一个的脸上都是浓妆艳抹、五颜六色，多漂亮！没错，五颜六色的脸蛋才最好看。

小的时候，我特别内向，不爱说话。我最大的乐趣就是默默地在心里天马行空，编织各式各样五彩斑斓的梦。有时候我也付诸行动，疯狂一把。不相信吧？在五六岁的时候，我可是个狂热的化妆爱好者！

这一切还得从妈妈的化妆品说起。

妈妈有个同事出国回来，带给她一套外国化妆品。妈妈崇尚自然美，很少化妆，这套高级化妆品自然也就被束之高阁了。有时候赶上六一儿童节或者过新年，我要在幼儿园上台表演了，妈妈才会找出那套化妆品。

妈妈给我化妆，那可是既认真又熟练。我们面对面地坐着，首先，她轻轻地、慢慢地给我描眉；然后用一把小刷子在我的眼皮上涂紫色或粉色的眼影；之后再换一把大点的刷子涂腮红；最后，我听话地微微张开嘴，等着妈妈给我抹口红。在妈妈这一整套精雕细琢的过程中，我总是迫不及待地想看看效果："妈妈！让我照照镜子行吗？"妈妈被打断了，责怪我："别乱动！还没化好呢！"然后她便又开始"慢工出细活"。通常我还得再等待二十分钟，才终于能在镜中看到自己变漂亮了的小苹果脸。　　化好妆，妈妈总会把化妆品放到柜子里的最高一层，还警告我："不许碰！"

可是，我的好奇心早已在这些神奇的小眉笔、小眼影、小腮红和小唇膏第一次在我脸上留下斑斓色彩、美丽痕迹的时候，就不可遏制地被激发起来了。我觉得镜子里那个樱桃小口的小女孩真是可爱极了。因为妈妈总是给我化妆，所以我不用自己画，但我总想物色个模特儿。因为只有给别人化妆，我才能见证这些有魔力的粉粉刷刷究竟是怎样在人脸上施魔法的。我的小愿望很快就变成了一种执著的痴迷。

每天我都问妈妈同样的问题："妈妈，您能让我用用您的化妆品吗？"

妈妈的回答也是一成不变："说不行就不行！不行！"

我清醒地认识到如果终于有一天我得到了妈妈的批准，那些化妆品恐怕也早就用完了。因此，我必须立刻行动。

有一天，妈妈去姥姥家，家里只剩我和爸爸。爸爸是外科医生，有时候他的病人会请他吃饭。　爸爸那天可能在吃饭的时候喝了点酒，一

回家就说他又晕又困。没过多久，爸爸就呼呼大睡了。这时候我对他做什么，他肯定都不知道。想到这里，我简直手舞足蹈。

我站在椅子上，成功地取下了妈妈的化妆品。然后我蹑手蹑脚地跪到爸爸的床边，学着妈妈的样子先给爸爸画眉毛。爸爸本来就浓眉大眼，可我觉得作为化妆第一步，不管它们浓还是不浓，描眉都是必不可少的。在人脸上画画的感觉真是妙不可言啊！比我在纸上画小人儿强多了。画画纸那么平又那么硬， 可是爸爸的脸又软又圆，还有弹性呢！

接下来我给爸爸上紫色眼影。真烦人，一只眼的眼影比另一只画得深，我只能往那只浅的上面再涂色，可又涂多了，比另一只还深。不管了，就这样吧！继续涂腮红。大刷子，蘸点玫瑰色的粉，往爸爸脸上蹭。顷刻间，爸爸的脸变成了两个红苹果。可是苹果不一样大，左脸蛋是大苹果，右脸蛋上的偏小。这又有何妨，瞧瞧吧，那么红又那么圆，完美无缺。

最后一步可是我的拿手好戏了——抹口红！爸爸的大嘴唇怕是把妈妈那支亮红的唇膏用去了大半，但是把它们都涂红了，我很自豪！看着爸爸色彩艳丽的脸，我实在觉得他比原来好看多了。现在他才更像个漂亮女孩嘛！

突然，我灵机一动：所有的美女都梳着时髦的发型，为什么不再给爸爸设计个发型呢！爸爸天生自来卷，我拽也拽不直，干脆就梳小辫儿好了。于是我从爸爸的脑袋顶、左耳朵上面、右耳朵上面各取头发一绺，分别用红色、黄色、绿色的头绳捆扎成小辫子。

“哎哟喂！”爸爸突然大喊一声，从床上弹了起来。大概是我捆他头发的时候太用力了，弄疼了他。我咯咯地笑：“爸爸，我给你化妆啦！哈哈！”爸爸听了，绝望地摸着自己的头发冲向了镜子。想想他有多可爱吧！三撮卷卷的小辫子分别朝天、朝左、朝右撅着；两道浓眉犹如书法家笔下苍劲有力的“一”；紫色眼影熠熠发光，双颊的大红苹果栩栩如生，唇色红如大樱桃鲜艳夺目。我觉得他像极了一个人……对！像我小人书上画的“哪吒”呀！

爸爸大概是受到了惊吓，半天说不出话来。他鼓起勇气又朝镜子里看了一眼，都快吓哭了。但是他故作镇定地说：“嗯，还不错，对吧？”爸爸肯定是在鼓励我，我也确实很自豪。

我恳求爸爸保持妆容，等妈妈回家后展示给她看。爸爸同意了。他肯定想：既然已经这样了，留着再给孩儿她妈看看也没什么，谁让宝贝女儿这么能干呢。

过了一个小时，妈妈回家了。看到爸爸，她愣了愣，然后便捧腹大笑。紧接着她就发现我把她的宝贝化妆品糟蹋了大半，顿时大怒：“你再也不许动这些东西了！”

从那以后，妈妈的化妆品和模特爸爸都只是可望而不可即的了。但是我对化妆的狂热却是丝毫未减。我并没有灰心丧气，因为我很快就找到了一个新模特儿——我的布娃娃。娃娃穿着白底儿紫点儿的小衣服，所以我亲切地叫它“点子”。妈妈的眉笔不能碰了，那我就用我的铅笔。二话不说，说画就画。但是铅笔没有化出美丽的眼眉，一道难看的铅笔印赫然留在可爱布娃娃的小脸上。效果太不理想，我拿出橡皮使劲涂。这橡皮在布娃娃的脸上却怎么也不好使。更可怕的是，一道铅笔印被涂成了一片灰暗。再用水擦，“点子”的整个小脸都变花了。我后悔万分：怎么能把可爱的点子画得如此惨不忍睹呢！

我的第二次化妆不幸失败了。但是还顾不得伤心，我就立刻想起来，要是妈妈发现了被我毁容的“点子”，那才是真正的恐怖呢。我想来想去，把“点子” 藏在一堆脏衣服的最底下。这下我可松了口气：这将永远是个秘密了。可是我竟然忘了定期把那堆脏衣服抱去洗的人，正是我的妈妈。

妈妈很快就发现了“点子”。没想到的是，她无奈地笑了，然后摇摇头，好像我根本没犯错误一样！

妈妈问我：“你为什么这么想给人化妆呢？连个娃娃都不放过？”

“我……”可能我就是觉得有意思，可能我以后能成为化妆名师，可我也不知道到底为什么，所以我什么也没说。

“好吧，好吧！”妈妈大概是觉得我可怜，她笑着说，“你不就是喜欢化妆吗，那妈妈就让你用化妆品画吧！没准我们女儿就是有这天赋呢！”

我惊讶万分：“真的？？妈妈？”

妈妈含笑点头。

“谢谢妈妈！妈妈最好了！”

说来也奇怪，那以后我还真用妈妈的化妆品给爸爸画了几次妆，反而觉得越来越没意思。渐渐地，我完全把妈妈的高级化妆品忘在脑后。我的兴趣很快就转向了别处，比如看童话，我长久沉浸在每一个“从此以后王子和公主幸福地生活在一起”的美好故事中。

现在我二十岁。

妈妈总是说我该从电视里或者杂志上学学怎么自己化妆，工作以后用得上。但是那小小的化妆狂热者已经长大，早已不觉得化妆神奇有趣。但是我一直都在想，对一个女人来说，从内到外，什么才是真正的美。我相信自然为美，所以我更加注重追求内心之美。真正的美绝不仅仅是表面文章。

有天我真的成为了一个职业女性，可能我也会学着化妆吧。当我终于学会当窗理云鬓、对镜贴花黄，给自己画一张美丽精致的脸时，再想起当年爸爸那红苹果脸颊和哪吒辫，一定还会笑出声吧。大人们化妆是为了掩盖青春流逝、童真不再的疲惫；我年幼时的化妆狂热却是为了实现自己童趣甜美、五彩斑斓的梦——这两者怎能相提并论？

我还记得，在2007年1月的作品朗读会上，Charlotte读的《小小化妆师》引起了一阵又一阵欢乐的笑声，尤其是读到她给爸爸化妆那一段：爸爸的脸被画成了两个红苹果，还一个大一个小，但是都那么红那么圆！最后，把爸爸塑造成了一个可爱的大哪吒！我们全体听众都和她一起在创造力的高峰自由飞翔，充分体会到了童年的幸福和快乐。

然而，小小化妆师的魅力不仅仅是在给爸爸化妆那一刻才展现出来的，那只是高潮。而在这之前，我们看到了小姑娘的心怎样被化妆品在自己脸上的神奇魅力所吸引，她是多么希望别人也能变得这么漂亮，而她又是恳求过妈妈多少回，等待了那么久，最后才下定决心冒这个险——这一系列的描写让我们看到小小化妆师对化妆的热爱是发自内心的对美的热爱，而且越来越强烈，以致必须采取行动来表达这种热爱。

在小姑娘给爸爸化妆的整个过程中，我们能充分感受到她的快乐，一种创造美的快乐，一种她从未经历过的快乐，虽然眼影画得有深有

浅，腮红涂得不对称，但她总是很能接纳自己，很能自得其乐，最后，还按照爸爸发质的特点给他扎了三根彩色的哪吒辫——大功告成啦！小姑娘美美地看着自己的“艺术杰作”绝望地冲向了镜子，而爸爸之后的鼓励更是让她自豪：哈，作为艺术家，我成功了！妈妈回家之后的捧腹大笑不也证明了我是一个可爱的孩子吗？

然而，紧接着妈妈的大怒将小姑娘一颗火热的心一下子打入了冷宫：浪费了我那么贵的化妆品！不准再胡闹了！小姑娘默默地接受了这一切，却依然在布娃娃脸上化妆，可是失败了，还把娃娃弄得那么丑，但还顾不得伤心，又得想办法把娃娃藏起来，没想到又被妈妈发现了——对一个五六岁的小姑娘来说，这是多么胆战心惊的事！

所以，故事里虽然有很多欢乐，但是小姑娘经历的痛苦也同样真实而且无辜。本来她只是有一个最单纯的、创造美的心愿，可是在妈妈的眼里却是浪费钱的胡闹——而且妈妈永远是对的！所以，小姑娘只能委屈自己接受妈妈的决定，并且接受后来一系列的失败和痛苦。孩子默默承受的心和欢乐创造的心是相通的：为了创造美，她愿意默默承受痛苦和一切可能的后果。

在和Charlotte一对一的工作坊上，我鼓励她完全回到当年的情景当中，用儿童的语言和视角来讲述这个故事，充分享受童心的自在和快乐，充分体会当年的无奈和害怕，不要从成人的角度来看待当年的自己，因为她的爱美之心是最可贵的。Charlotte的修改非常成功，从内容和语言上都生动传神地体现了一个小姑娘爱美并勇敢追求美的个性。

回忆录：《成长的爱情》

当年的小小化妆师没有继续热衷于化妆，而是把兴趣转向了王子和公主的爱情故事。那么现实生活中的爱情又如何呢？我们可能都在心里默默珍藏着那些回忆，但是却没有勇气把我们的回忆写下来。

现在，就让我们一起来看回忆录《成长的爱情》，作者是我的学生高山。

成长的爱情

这个世上最难对付的事情是什么？我觉得是情感。更准确地说，是爱情这种东西使人身心疲惫。现在的我还是不知道，爱情究竟意味着什

么？但是，潜意识当中我却是一直都在梦想着，甚至在渴求着一段美好的爱情，虽然我并不愿意承认这一点。

五岁的时候，我开始了我的幼儿园生涯。继承了父母的聪明基因，我从小就是班上最优秀的孩子。那时候班上有一个男孩儿，虽然只能朦胧记得他的样子，但是他的聪明还是让我印象深刻。一个骄傲如我的女孩儿，对周围的所有的小伙伴都嗤之以鼻，但唯独他，在我眼里是唯一配得上我的人。我就这样把这个小秘密静静地藏在了我小小的心底。

在我家的胡同里住着六个和我年纪差不多的小朋友，最大的不过8岁，我是最小的。但是，她们却总把自己当成大人，认为我这个小不点儿什么都不懂。当我们聚在一起的时候，她们老是谈论班上哪个男生最帅啦，自己喜欢谁之类的，而我却很少有机会插嘴。她们觉得我太小了，不可能明白她们的对话。

一天，我们中的老大让我们每个人说一个心中的秘密，我终于有机会讲了，就迫不及待地把我的故事讲了出来。她们惊讶极了，在我这个小不点儿的内心竟然也有一个“他”。虽然我很愿意分享我的这个小秘密来加入她们的谈话圈子，可是我真的没料到她们会如此重视我的小小的心动——老大竟然向那个男生发出了邀请，邀请他来参加我们的游戏“过家家”！

于是，那天下午，我有了人生的第一场“婚礼”。我的两个小伙伴用手搭成了一个轿子，我就坐在她们的胳膊上，像古代新娘出嫁一样“嫁”给了那个男生，只是没有征求那个可怜的小男孩儿的同意。我还强迫那个可怜的小男孩儿对我说“我喜欢你”。

虽然那只是几个小孩儿的一场游戏，却成为了我儿时最甜蜜的一段记忆。但是，甜蜜的感觉总是很容易流逝的。上了小学之后我和这个男生被分在了同一个班，但是那份互相吸引的感觉却没有了踪影，或许应该说是我不再喜欢他了。

记忆本应停在这里，但不幸的是，内心的嫉妒总是控制着我的一举一动。

一天，当我听说另一个女孩儿请他去她家吃午饭的时候，我想都没想就飞奔到了那个女孩儿的家中，我一定要把那个男生劝走。

“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一针见血……”

我用了尽可能多的词儿来让我显得有道理，当然几乎没有一个从我嘴里说出来的“大词”是我明白的——我只是从电视里或者爸爸妈妈那里听到过。他听后似乎也觉得我特别有道理，毕竟我用了那么多他也不明白的话。最后，就像我计划中的那样，他还是回了自己的家。

其实，我都不明白我到底为什么要这样做，他去那里吃饭关我什么事情？我又不像原来那么喜欢他了。但是，我就是有着这样的感觉，我不能拥有的东西，别人也不可以拥有。

我的小学生活就这样快乐地飞逝而过了，其中还夹杂着其他的男孩以及其他的故事，但是，没有任何事情给我留下像他一样深刻的记忆。在一个12岁小女孩儿的眼里，爱情意味着甜蜜和难忘。

很快，我开始了我的初中生活。我的初中生活可以用“完美”两个字来形容，如果不算上那段失败的恋情。

那年我上初二。有一天，我从班上的一个男生那里收到了一枚玻璃做的戒指。他说他非常喜欢我。在那一刹那，我感到不知所措。他为什么喜欢我？是因为我的成绩一直都是全班最好的么？还是因为我是班长，可以管理整个班级？我不知道为什么他会喜欢我，可是我清晰地感觉到了自己内心的雀跃。从来没有一个男生真正喜欢过我，现在这个人终于出现了！

我多么希望能够有一段完美的童话故事般的恋情！我是如此的欣喜，完全沉浸在个人的激动之中，却忘记了大多数男生都喜欢小鸟依人的女朋友，而不是一个像我这样掌控一切的女超人。

一天下午放学的时候，我们几个人一起回家。走着走着，一个女孩儿“旁若无‘我’”般的让他把一本书放进她的背包。我已经很不高兴了，为什么她不能让其他人帮她放书？为什么偏偏是他？但是我什么也没说，而是装作不知道，继续和别人说说笑笑往前走。但是，我怎么能控制住自己不朝他们那边看？我看似不经意地朝他们那里瞟了一眼，他特别的笨手笨脚，竟然连书包的拉链都拉不开。然后，那个女孩儿回过头来，一脸媚笑地对他说：“可真够笨的。”我简直都要气疯了，更可气的是，他竟然还冲她笑。我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怒气，狠狠地朝他瞪了一眼。

这以后，我开始毫不掩饰地在他面前表现出我的嫉妒。只要他和其他女生说说笑笑，我就会很直接地打断他；因为他在我面前称赞了另一个女孩儿，我就会一天不理他。我知道我太过分了，但是，嫉妒就像是我内心深处一把难以熄灭的火种，我根本压制不住，只能任其蔓延。于是，我们的彼此好感最终变成了相互的仇恨。

就在我们关系的最低潮，不知道是老师有意还是其他原因，我被安排坐在了他的旁边。你可以想象我们两个坐在一起是多么痛苦！彼此甚至连看一眼都不愿意，话更是根本没有。对于这样的关系，我非常伤心。在一节自习课上，我再也控制不住心中的委屈，静静地落下了眼泪。

不过，我们的关系最终还是有所好转，因为他在考试时需要看我的答案。就这样，生活第一次教会了我——知识就是力量。

到现在我都还记得那段感情，因为毕竟，那是我第一次为一个男生掉眼泪。对于一个初中的女孩儿来讲，爱情可能是眼泪。

初中毕业之后，我顺利地进入了人大附中学习。这可能是全中国最好的高中了，所以，自从进入这所学校的第一天起，我就下定决心，一定要过好自己的生活，不能被任何人打乱节奏。然而，有些时候，只过好自己的生活是不够的，因为有些事情和有些人注定要出现。

有一天，我们都站在教室外面，等着上行星英语课。班上的一个男生突然跑过来跟我说，“S说他要和Y争高山。”我当时对这毫无准备，就随口说了一句，以应付当时的尴尬：“叫高山的人多了。”听我这么说，这个男生跑了回去，站在S的身边，好像在和他说着什么。之后，S从我身边安静地走过，脸上的表情怪怪的。

我才不在乎呢，我可不想开始一段恋情。

第二天，我的一个正好坐在S前面的室友跟我说，S在她椅子后面发现了一行字“I love you Gao Shan（我爱你高山）”。我室友觉得就是S写的。我觉得又好笑又好气：男生们就是这么讨厌，老是开女生的玩笑，他们就是想打乱我的生活！我才不管到底是不是有男生喜欢我呢，我要继续过我自己不被打扰的生活。

第三天，班上的英语课代表在早读的时候让每个人朗读一段课文，

然后随便叫一个同学的学号，被叫的同学继续读课文。我的学号比较特殊，第1号，每个人都知道。我坐在自己的座位上，看着周围的同学一个个被叫起来，感觉挺好玩儿，却绝对没有想到，正在这时，S读完了他的那一段，就毫不犹豫地把我叫了起来。我顿时感觉到心跳加快，都不太清楚当时我到底是怎样读完了那一段，只记得自己的脸通红，旁边还伴随着班上其他男生起哄的声音："诚心的吧你？！"然后，一阵哄笑……

真的是他！是他说要和Y争高山，很可能就是他写的椅子上的那一行字。他为什么要这样做？他是真的喜欢我么？还是只是一个玩笑？他为什么要针对我？从我坐下来的那一刻开始，我知道，我的内心将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不再平静。整个上午，我都十分的紧张不安，不过还好，已经是周五了，我需要一个周末，来好好调整自己的心态，把这一切都平和地处理好，我要我一个人的生活。

周一到了。学校要在周一的上午举行升旗仪式，全体学生都要站在操场上，以每个班为单位，男生一队女生一队。他和我旁边的男生换了位置，站在我的身旁。我在整个周末所作的努力全在那一刻化为乌有。我们小声聊着天，虽然已经不记得到底说了些什么，然而感觉是那么甜蜜。到升旗仪式结束，我知道，我也许已经开始喜欢他了。然而，吸引我的是什么，我到现在都不知道。或许，我实在是太渴望被爱了。

接下来的几周就在一种诡异而又快乐的气氛中度过。我想他是喜欢我的，他也应该感觉到我对他的好感。然而，美好的事物总是不能长久，这几乎都已经成为了一个常识。至少在我身上，这一点是得到了多次验证的。

不久我就发现，他和许多女生的关系都非常好，甚至是暧昧，我当然会不高兴——即便他从未当面和我说过他喜欢我。我开始了对他的惩罚，我坚持不和他说话。两天以后，当我认为惩罚已经足够了的时候，我发现我们那美好的感情竟然已经消失了！那时候我还不知道他又看上了其他的女生。当我看到他故意把头转开，即使看见我也狠心地装作不认识的时候，我的心真的感到切实的疼痛：原来心痛不是一个形容词，而是一种真实存在的伤痛！

我想知道这是为什么？为什么他突然就不理我了？如果是这样，他当初为什么那么费尽心思地要引起我的注意？难道真的只是一个玩笑？难道我是一个如此失败而又丑陋的女孩儿，他认为开一个玩笑也无所谓

吗？我需要一个答案。

但是我的骄傲不允许我这么去做。被甩了已经是一件很丢脸的事情，我怎么能再找他去要一个苍白无用的答案呢？完了就是完了，结束了就是结束了。我不在乎，这不会、也不能伤害到我。我开始采取一种极端的方式来结束这一切：在任何场合，不管周围是谁，有多少人在，我都拒绝和他有任何的交流，完全屏蔽他的存在。就这样，我收拾好了自己的心情，回到了一个人正常的生活。爱情，对于一个压力山大的高中女孩儿来说，意味着忘记。

可是，现在的我还是觉得，我们可以对任何事物都不抱信心，但是应该永远对爱情充满期待。

再回头看看自己所走过的爱情路，我突然发现，也许我不曾真正爱上过任何人，但是我爱上了爱情本身。

爱情。多么美好而又忧伤的爱情！让我们真实地心痛，又激发我们的灵感。我们总是渴望被人爱慕，被人珍惜。

我还记得在我们的小组工作坊里，我告诉高山我特别喜欢她写的“过家家”的甜蜜回忆，高山羞红了脸，不好意思地问道：“真的吗？”当然是真的了，高山在这里所描写的童年恋情真的是触摸到了每一个小女孩内心深处最甜蜜的愿望。

在工作坊里，我们确定高山对爱情本身的追求是故事的核心，也是最美好的，而在追求爱情的过程中她真实地经历到了人性的软弱和不完美——这两者看似矛盾，却是很多真实版本的爱情故事，非常值得写下来，让生命真正成长。所以，在修改中，高山有了更多的勇气，愿意敞开自己的心去描述每一段失败的恋情，尤其是最后高中那一段惨痛的恋爱。

在终稿中，高山坦言她的嫉妒就像是“内心深处一把难以熄灭的火种”，她“根本压制不住，只能任其蔓延”——非常形象而深刻地描述了嫉妒对她的掌控。因为她长时间的嫉妒，初中时一个原来喜欢她的男生最终成为了她的仇人。但到了高中时，她虽然还是有自己的嫉妒，却只持续了两天，但万万没有料到那位曾经刻意追求她的男生会在两天之后就如此冷落她。她感到真实的心痛和羞辱，她多么需要倾诉、需要安慰！但是她只能选择忘记这一切，因为还要面对严峻的高考。

在回忆录里，高山终于能尽情地表达自己的伤心、愤怒和困惑，让当年这颗受伤的心得到安慰和医治。这篇写爱情的回忆录里没有我们想象当中的美丽文字和很多的浪漫情节，每一句话都是那么纯朴，却真实地描述了作者的爱情经历——不是完美浪漫的，而是每一步都要面对人性最软弱的地方。

令人欣慰的是，高山告诉我，写完回忆录后，她终于可以平静地面对她写过的这些男生，也可以接受他们做她的朋友了，包括高中这位男生。

在2007年5月的作品朗读会上，高山读了她的故事，她是那样的有激情，又是那样的温柔。她是那样的诚实，不隐瞒心里的嫉妒、愤怒和痛苦，让每一位在场的听众和她一起走过那段最难的日子，还依然对爱情充满期待。

我钦佩高山的诚实和勇气。对女孩子来说，感情是最难去面对的，尤其是失败的恋情，但是她却做到了。愿我们和高山一起学习成长！

如何完成你自己的回忆录作品

亲爱的朋友，我们希望读到你的回忆录，一个只有你的心灵知道怎样讲述的故事，一个让你一生都会珍惜的故事。

你从哪里开始都可以。如果你写的是地震，你可以从发生地震的那一幕写起，那会更加适合你的故事。本章的几篇回忆录都有一个概述性的开头，然后才是具体场景，这是由故事本身的特点和作者的选择决定的，但这并不是每一篇回忆录都必需的。

在修改的过程中一定要尊重自己故事的独特性。本章的三篇回忆录从题材、内容和语言风格各方面都大不一样，但每一位作者都写出了自己心灵深处的故事。也许你要面对的回忆更有挑战性，你所要做的就是尊重这段回忆，让回忆自己来说话。

当你在写过去的事情时，请专注在那段时间里。你完全可以用孩子的语言来描述一个童年回忆。如果你把成年之后的批判性眼光加在孩子身上，只会削弱故事的感染力——当年的那个孩子需要的是温柔的爱，需要的是你耐心听他倾诉。

至于回顾与反思，你可以写也可以不写，千万不要硬加上去。当然，作为成人我们肯定会反思我们的过去，但是我们的反思更多是通过讲故事的方式来传达给读者的——比如，我到90岁时再来讲我的签证故事，很可能会和现在讲的不一样。多年后的回顾必须是自然流露出来的，发自内心的，不是一定要逼着自己明白“我应当从这事上得到什么教训”。　如果读者觉得我们是在教训他们，那我们最好把这样的回顾和反思删掉，或者写一段更诚恳的话。

写完一稿后，手书下你的写作过程。

写完三稿后，手书下你的修改过程。

然后，买一个文件夹，右边放上你的三稿：终稿在上，一稿在下。左边放上你的写作过程和修改过程：写作过程在上，修改过程在下。在封面上你可以有自己的设计——这是你的回忆录作品，一件你用生命完成的艺术品！

我的学生中有很多自己设计整本作品的，我印象最深的一个封面上粘贴着一件纸质的红玫瑰花瓣的毛衣——真是太美了！里面的回忆录也是极其震撼人心的，写的是幼儿园的小孩子怎样集体欺负作者，把她精美的红毛衣上的珠珠拽得一颗不剩——人性可以那样的残酷丑陋，但那红毛衣的美丽依然顽强地留在了作者的回忆中。

我鼓励你大胆地做你自己。你是美丽的，就让这个世界被你的美震撼；你为死去的朋友哀悼，就让整个世界为你哭泣。在作品的封面和封底你都可以表达你的主题。

这样，你的回忆录创作就告一段落了。结束是为了一个新的开始，你可以真正轻装上阵，开始新的生活！

庆祝你的成功

现在，是庆祝的时候了。去看一部精彩的电影吧！如果你喝酒，不妨来一杯香槟！如果你跳舞，那就尽情地跳吧！如果你唱歌，就去卡拉OK或者任何你觉得舒服的地方放声高歌吧！

对我而言，一旦生命中完成一项大事，我就忍不住要唱歌。当我们2007年在中国人民大学举行完第一次作品朗读会后，《彩虹之上》这首

歌就来到我心中，我忍不住唱起来——那旋律是那么美，我的心和我所有勇敢的、天才的学生们的美丽心灵一起高飞、一起歌唱。

现在，亲爱的朋友，让我们一起来唱吧！

Somewhere over the rainbow way up high

（彩虹之上高高的地方）

There's a place that I heard of once in a lullaby

（有一个我在摇篮曲里听过的地方）

Somewhere over the rainbow skies are blue

（彩虹之上天空很蓝）

And the dreams that you dare to dream really do come true

（你敢于梦想的梦在那里真的会成为现实）

Some day I wish upon a star

（有一天我对着一颗星星许愿）

And wake up where the clouds are far behind me

（醒来后发现云朵远远地在我身后）

Where troubles melt like lemon drops

（烦恼像柠檬糖一样地融化了）

Away above the chimney tops

（在高高的烟囱顶上）

That's where you'll find me

（你会在那儿找到我）

Somewhere over the rainbow blue birds fly

（彩虹之上青鸟在飞翔）

Birds fly over the rainbow，why then，or why can't I

（鸟儿飞过彩虹，那为什么，哦为什么我不能）

If happy little blue birds fly beyond the rainbow

（如果快乐的小青鸟能飞越彩虹）

Why，or why can't I?

（为什么，哦为什么我不能？）

If happy little blue birds fly beyond the rainbow

（如果快乐的小青鸟能飞越彩虹）

Why，or why can't I?

（为什么，哦为什么我不能？）

为什么我不能？！

为什么你不能？！

我们天生就是要飞，要唱，自由欢乐地高唱！

第七章 采访与报道

本章指南

我们为什么写报道

以自由写作开始

我们可以采访谁

我们如何准备采访问题并进行采访

Shirley的写作过程和修改过程

人物报道：《一只小小鸟》

事件报道：《地震之后》

我们为什么写报道

报道听上去像个新闻名词，不那么浪漫也不那么令人神往，但是，我们完全可以写一篇浪漫的报道，一篇令人神往的报道，一篇发人深省的报道。

我当然不是指你在语言上要尽善尽美，或者只选择看到美好的一面。而是说，当你尽最大努力真实地描述某人或某事，而被采访人又愿意和你讲真话时，你们会一起发现一些东西，一开始可能是不愉快的、丑陋的，但是越过这些表象，你们会看到一些真正美好永恒的东西。我们生活的世界不是完美的，问题到处都是，代代相随。但是，只要有两个人愿意一起来面对真实的生活，我们活着就有希望，就有更大的力量。

当我们还是婴儿时，我们对周围的世界和人都分外好奇。在成长的过程中，我们的好奇心似乎渐渐消失了，我们被圈在学校里，在那里，我们学的更多的是跟同学竞争，而不是去关爱同学——当然啦，老师总是教育我们要友爱团结，但是不得不承认，我们对自己的分数和排名的关心程度是第一位的。就这样，我们从大学毕业了，进入社会，我们希望共建和谐社会，但常常做的却是彼此争斗、互相伤害。

我们真的能彼此相爱，生活在和谐社会吗？我相信我们能，但是我们必须学习做一个虚心的学生。

写作回忆录是第一步。当我们自己得到释放，像一只自由鸟一样放声高歌时，我们就可以真正欣赏大自然的美妙，关心身边的人。我们会怀着更多的爱心来看身边的人。我们能觉察到每一个人心头都有伤痕，但是伤痕是可以医治的。

如果我们自己心里的伤痕可以通过写作得到医治，那么我们为身边的人可以做些什么呢？我们身边的人可能没有能力或者没有时间来写作，但是他们都需要倾诉。如果我们能耐心地倾听他们，和他们一起悲伤一起欢乐，那也会给他们带来医治！

也许你从小就很幸运，同学和老师都非常爱你，知道如何自然地与人建立起融洽的关系，相信你也能很自如地去采访别人。如果你没有那么幸运，人际关系对你来说一直是个挑战，那么采访人、写报道会给你一个机会，让你学习建立真诚的人际关系。

你可以采访一个人，就这个人或这件事写一个深入的报道；你也可以采访不同的人，询问他们有关某人或某事的问题。你的报道可以以人为主，也可以以事为主，当然了，你只能采访人。对被采访人要有一个完全开放的心态，从他们的回答中去学习、去体会。如果有可能、有必要，你可以不止一次地采访他们。

以自由写作开始

让我们从自由写作开始。

以“谁是我感兴趣的人？”开头，自由写上20分钟，什么人都可以，一个真实的人，一尊雕像，死去的人，都可以。如果没人让你感兴趣，你也可以真实地表达自己的想法。

过一两天，再以“什么让我感兴趣？”开头，自由写上20分钟， 让你的想象力自由飞翔，宇宙飞船、考古，什么都可以。

让你的兴趣歇上一两天，然后从任何一个你喜欢的人或喜欢的东西开始，自由写上20分钟。比如，你对某人一见钟情，你可以尽情描述对方有多么美好。

再过一两天，从任何一件深刻影响你却往往不那么愉快的事情开始，自由写上20分钟。比如，你患有的某种慢性病，你朋友遭遇到的车祸。

这样自由写作一周，你对自己的兴趣很可能会有一个全新的认识，对自己的采访对象也会更加心中有数。

我们可以采访谁

我们可以采访谁呢？我们的同学、老师、同事、家人、街上卖艺的乐手、我们景仰的人、我们赞叹不绝的人、远在千里之外的人——都可以是我们的选择。唯一的要求就是我们真正对他们感兴趣，真心对他们有美好的祝愿，他们也同意被我们采访。

我在南加州大学学习创意写作时，采访了我的好朋友晓言。在晓言18岁时，她的妈妈因心脏病突发去世，后来晓言成了一名基督徒。我对晓言的信仰很感兴趣，所以就采访了她。直至今天，我还是很感谢晓言跟我分享了她生命中那么宝贵的经历，那么深的痛苦和之后的平安。

我写完那篇报道后，常常会想起自己的妈妈。我的妈妈也是在18岁时突然失去了她的母亲。那时，39岁的外婆在一个深夜突然去世，留下8个孩子，最小的才刚满月。我很少想过，外婆这样的猝然离世对妈妈意味着什么——我想当然地以为，因为她是我妈妈，她就能够承担一切痛苦。采访晓言时，我能充分感受到她在18岁失去妈妈时是多么震惊、多么痛苦，我开始理解为什么我妈妈常常欣慰地叹息道，她现在再也没有什么遗憾了，因为她最小的孩子，就是我，都已经长大成人，独立了——妈妈不希望她的任何一个孩子经历她当年那样的痛苦！

你看，写报道真的能让人以一种更深的方式彼此相连，你得到的收获很可能是你之前想都没有想到的。

2006年秋，我采访了我回到中国后认识的朋友瑞萍。瑞萍嫁给了一位哥斯达黎加人——他们的爱情故事可真的是现实生活中的浪漫喜剧！他俩都不年轻了，在很多人看来，早都已经过了结婚的最佳年龄，而且他们是在网上认识的——网恋的风险多高啊！再说，中国和哥斯达黎加那时还没有建交，准新郎Marco历经周折才申请到来中国的签证。

令人激动的是，他们的爱情成功了！2006年5月，我有幸参加了他

们的婚礼，见证了这一美丽浪漫的时刻，婚礼现场演奏的不是《婚礼进行曲》，而是“Para Ruiping《献给瑞萍》”，是新郎Marco献给新娘瑞萍的爱情之歌。原来新郎不仅是电脑专家，还是作曲家呢！当我在婚礼现场听到这美丽动人的音乐，看到新娘走向新郎时，觉得自己就是在看一部最精彩的浪漫爱情片！

在人大校园采访瑞萍是我至今难忘的美好经历。瑞萍是那么诚恳，她告诉我，她也曾经有过令她心碎的故事，和Marco能走到一起，对他们两个人来说，都是上天特别的安排。我感谢瑞萍能如此真实地和我分享她的故事。她的勇气和真诚至今还鼓励着我。瑞萍也很高兴她的故事能被我倾听并记录下来。

他们婚后几个月，中国和哥斯达黎加建交，后来，瑞萍也终于飞到了那个美丽的国家。

据我所知，Marco和瑞萍一直很幸福，已经生了两个孩子。

瑞萍的故事像童话一样美好，而且真的发生了——这就是非虚构创作的魅力所在。采访这样的朋友是多么幸福的事啊！

我们如何准备采访问题并进行采访

根据你的采访对象，你可能需要准备不同的问题，采用不同的采访方式。你可以在电话上或网上进行采访。如有可能，我鼓励你还是面谈，找一个咖啡馆或公园，一个被采访人和你都觉得舒服安全的地方。如果需要花钱，你要埋单表示谢意。如果你的采访对象可以接受录音采访，你可以录音，如果那样做反而不自然，那你就带上纸和笔，主要是认真地倾听，必要时记笔记，但你一定要记得，倾听和目光交流比记笔记更重要！因为首先你要听进去，而且要听到你心里去。

一般这样的采访需要两个小时左右。

我们应当准备怎样的问题并如何去采访他们呢？有一位学生在参加模特展的时候认识了一位男生，后来听说他常有“一夜情”，她很想知道他为什么要这么做。她问这个男生那些女孩的情况，他也说了，她问他是否孤单，他说不孤单。我的学生就茫然了，不知道该如何将采访进行下去。

我们在课上讨论了这个问题。的确，像一夜情和同性恋这样的话题是敏感话题，我们很好奇，很自然就将问题聚焦在我们感兴趣的事情上，而忽略了被采访者是一个全方位的人。还有，尽管对方愿意接受采访，他还是会有防范心理。

所以，我们要问自己：我为什么要做这个采访？我真的关心这位朋友吗？我看他是一个和我自己一样不完美的人，还是一个有不道德问题的怪人？如果我在内心把我的被采访人看成异类，那我就不能去采访他——我有我的局限性，我也要接纳自己。如果扪心自问后，我能真正尊重我的朋友，并真诚地希望听到他的心声，那么，我和被采访人心中就都会有充分的安全感，我们的采访才有可能顺利进行。

如果我是这位学生，我在采访时就会先问一些很可能引向正面答案的问题，帮助我和被采访人建立起一种友好的、正向的关系。既然我们是在学校模特展上认识的，我会首先表示对他的欣赏，这在男生中可不常见。我会问他是如何开始对做模特感兴趣的，做模特感觉如何，这个爱好和他将来的事业是否会有任何联系。

接下来，我可能会过渡到一些有可能导向正面，也有可能导向负面的问题。我会问他小时候最喜欢做的事情是什么，他喜欢什么，不喜欢什么，他对女孩子印象如何，有没有童年的浪漫故事。

然后，我会将采访引导到一夜情上。我会问他一些开放性的问题，比如他是怎么开始的，他对这些女孩子感觉如何，我会让他说他想说的话，不管我们的采访有多艰难，也不管他的答案多么出乎我的意料。

在采访结束时，我会真诚地感谢他，并祝福他。

对以上的采访，我可能会准备以下这些问题：

1.我很欣赏你在时装秀上的表演。你是怎么开始对做模特产生兴趣的？

2.将来你想做什么工作？和时装模特会有关系吗？

3.你小时候最喜欢做的事是什么？那时你最不喜欢的是什么？

4.当你是小男孩时，你对小女孩感兴趣吗？经历过童年的浪漫故事

吗？

5.对你来说，一个完美的爱情故事是怎样的？有没有你很喜欢的爱情片？

6.谢谢你对我的信任，愿意接受对“一夜情”这个话题的采访。你可以告诉我，这是怎样开始的吗？

7.在这件事情上，你对你自己感觉如何？你对那些女孩子感觉如何？

8.你理想的生活是什么样的？你对事业和感情之间的关系是怎样看的？

9.你觉得你生命中最特别的事情是什么？你自己有没有特别想说的话？

我当然不能保证我的问题就一定能在采访中派上用场，但问这些问题的目的是让我的朋友感受到我真的很尊重他，并且我衷心希望他的人生是最有价值的。

在现实生活中，我的学生怀着一颗真诚的心又进行了第二次采访，感到很满意，也得到了释放——并不是因为她找到了解决她朋友问题的答案，而是因为她学会了以诚意和尊重来面对她的朋友。

我们要再一次回到这个问题：我们为什么要采访人？因为我们想表达我们心里对他人的爱。我们不是在这里判断并分析他们说的到底是真话还是假话，表达的如何——我们在这里就是用心聆听，和他们一起欢乐，陪他们一起流泪。渐渐地，我们的朋友会越来越敞开心扉，因为他们能感受到我们的爱。

当两个人都能以坦诚的心来看待生活时，会发现真的没有过不去的坎，会发现生活总是有希望的——即便就是身处绝境，倘若有一个朋友愿意在这里全心全意地聆听你，也是会给你带来安慰的。我们的采访目的不是要帮对方解决问题，而是以诚意和尊重让对方感受到生命的尊贵和美善。

结束采访后，趁着记忆还清晰，尽快写下报道的一稿，可以用一个

小时左右的时间，不必在意格式问题。

写完一稿后，可以和你的写作伙伴分享彼此的故事，怀着爱心来读对方的故事，彼此支持。当你作为读者来提建议时，请一定要看到对方故事的亮点，并且要提具体的建议。当你作为作者来聆听读者的回应时，希望你对从不同角度提出的不同意见一定要有开放的心。我相信这样的同伴工作坊一定能让你的修改更有动力！

Shirley的写作过程和修改过程

我的学生Shirley写了一篇关于她姥姥的报道，以下是她的写作过程：

学期的一开始，Linda告诉我们需要采访一个人，写一篇报道，我当时就很激动，因为这可是我第一次做这样的事啊！有一些人的面孔开始在我的脑子里闪现，但那时我并没有想到我姥姥。

在我们真正开始进入采访阶段时，姥姥成了我的首选，我的心告诉我她是我应当更多去了解，并去写的一个人。我实在不能说我有多么爱她，因为我对她知道得太少了。但有无数声音告诉我她是值得我去爱的，所以我决定去采访姥姥。

在我们开始采访前，姥姥问我为啥不去采访我的教授、大城市里的名人和成功人士，而是选择了她这样一个老太太。我告诉她因为我对她的人生很感兴趣，而且我很想知道她对过去和将来的真实想法。

在我们的采访中，好几次我都想哭，但我知道如果我让眼泪流出来的话，姥姥就会有更多的眼泪流出来，所以我努力控制自己的情绪，试着开个玩笑，尽量笑着，姥姥也是。

结束采访后，我觉得自己这些年太对不起姥姥了。我小时候对她太冷淡了。我从来没有关心过她的感受。我总是想着我自己。在我们这次采访中，姥姥说起很多伤心的往事和痛苦的回忆，我想这可能会唤起她心中一些更深的伤痛让她更悲伤，我开始有点担心了。但是过了一会儿，我记得老师告诉我们当一个人把痛苦向另一个人倾诉时，痛苦就减轻了，而且另一个人的倾听能医治痛苦——于是我很高兴我能成为姥姥的倾听者，帮助她走出痛苦的阴影。

我们接着再来看Shirley的修改过程：

我觉得我的同伴工作坊特别棒！我们不是把自己的故事写完扔给读者就走了，我们同时也是耐心仔细的读者。当我看到同伴的一稿时，我也意识到自己一稿里的短处。我真不明白以前的老师为什么就没有让我们做这样的工作坊练习呢？我在工作坊特别开心。当我给同伴写建议时，我觉得自己是一个非常认真负责的老师，又是一个充满爱心的朋友——我非常努力地去理解他们的感受，从字里行间去揣摩他们的心理。当我们三个坐下来，在课堂上讨论故事时，我们一同笑翻了好几次，这说明我们真的是很享受这样的工作坊，也的确是把同伴当成可以信任的好朋友。

写这篇报道让我对姥姥有了更多了解，我开始爱她，也让我对同学更加了解，可以跟他们更深地沟通。我希望将来能有这样的机会做和真实生活有关的工作。

我的同伴Echo给了我很多帮助，她建议我更多地描述我对姥姥的感情的转变，我觉得这很有必要。Snow找了好几处语言方面的问题，帮我省了不少时间。不过，我觉得他们说了太多的优点，但不足之处说得太少了，我希望下次我们彼此更熟悉之后，不必太拘泥于礼貌，可以更具体地指出问题，对彼此有更直接的帮助。

我读了我同伴的回应，又读了我的一稿，几遍之后，我决定接受他们的建议，补充一些重要的部分。

我加上了采访前对姥姥的感受：我小时候和她在一起是多么别扭！这可以让读者看到这次采访和这篇报道对我的意义：现在的我，终于看到姥姥是多么的需要我的爱和理解。采访不仅仅是一场谈话，记些笔记，然后写篇文章，而是你和一个你真正感兴趣的人敞开心扉的沟通过程。我和姥姥谈到死、来生、恨和爱，我们谈到生活，怎么过我们的日子。这样的谈话在人的一生中可能都不会有很多次，但每一次都是珍贵的，是可以指引我们前面方向的。

我答应姥姥等我写完报道后，会把故事翻译成中文，并且读给她听，因为她不识字。光是想象那样的场景都能让我又兴奋又紧张！我已经译了一半了，真是特别有意思。当姥姥听到她的小外孙女读姥姥自己的人生故事时，一定非常开心！

上周，我为姥姥买了一套大红的内衣裤。因为妈妈告诉我下一年就是姥姥的本命年了，按传统她要穿红色。当我送给姥姥时，她非常开心，不停地说了好几遍："谢谢，谢谢你，我的小姑娘！"看到她幸福的脸，我心里感到十分温暖。在我眼里，她不是一个有着悲惨身世的老太太，而是一个天真的小姑娘。我忍不住拥抱了她。

又及： 我改了题目，没人给我提这个建议，但在我自己读了这个故事后，觉得题目应该改成《一只小小鸟》。在我的眼里，我的姥姥是一只能飞得很高很高的小小鸟！

人物报道：《一只小小鸟》

你一定等不及了吧，现在，我们就一起来看《一只小小鸟》。

一只小小鸟

我的姥姥中等个儿，有一点点发福，总是穿着深色的衣服。这么多年来，我每想到她，她那一头银发，那双因干活而有些粗糙的大手，还有她那张总是挂着些许忧愁的脸就会在我的脑际出现。其实以前我对姥姥并不是很了解，因为我从小就是由爷爷奶奶抚养长大的，而且一直住在离姥姥家很远的地方。一年当中，我只是在过节的时候和爸爸妈妈一起去看望姥姥。直到最近，我才知道她的全名叫做王素兰；也是在不久前，我才从妈妈嘴里得知姥姥今年72岁了。

小的时候我总觉得姥姥是个很严肃地人，因为我很难从她脸上找到笑容的影子。或许是因为我不常去她家，她每次见到我都对我格外的热情，总让我觉得她把我当客人，这令我很不自在。说实话，小的时候我觉得跟姥姥很疏远。

在最近这几年里，爷爷奶奶还有姥爷都相继永远地离我而去了，我才渐渐地意识到姥姥在我人生中是个多么重要的角色。所以我经常去看望她，并且想了解更多关于她还有她生活的往事。

几个星期之前，我给姥姥打了个电话，非常兴奋地告诉她我想采访她并且写篇关于她人生历程的文章。她起初被我的话吓了一跳，并且以"我的人生有啥值得写的啊"为由拒绝了我。但是我没有放弃，不停地劝说她老人家。最后她终于答应了。但是姥姥很严肃地警告我说："你知道，姥姥我可是个大文盲，你别对我期望太高啊。我要是让你失望

了，你个小丫头可不许来找我哭啊！”

就这样，我们商量好接下来的那个星期六我去她家采访她。

在去姥姥家的路上，我心里很高兴，因为我要跟姥姥心贴心地聊天了，这可是我们彼此人生中的第一次啊！但是与此同时，我心里也不停地在打鼓：她会不会因为太过紧张害怕而什么都说不出来呢？脑子里想着这些，我迈进了姥姥家的大门。

姥姥早已准备好了我最喜欢吃的饺子，坐在木椅上等我呢！美美地吃下饺子后，我和姥姥舒舒服服地坐在她的床边，开始聊了起来。

姥姥出生在1935年，在家中的四个孩子中排行老三。生在旧社会，她深深地受了它的影响。她告诉我那个时候，她的父母根本就没有能力挣钱养活一家人，更别提送她去学校念书了。有一阵儿城里办了个扫盲班，但是姥姥因为买不起笔和本便没能去学习读书写字。

姥姥十五岁的时候，她爹妈再也养不起她了，她也就成了包办婚姻的受害者。更糟糕的是，她嫁的男人比她大六岁，是一个脾气很不好的孤儿——也就是我的姥爷。她一进门成了小媳妇，所有的家务活儿就全落到了她幼小的肩膀上。“我啊，我简直就是个奴隶，”她半开玩笑地说。事实上，她的丈夫远不止是脾气很坏，他还爱喝酒，打老婆。

事实上她的丈夫还是个精神病患者。姥姥说姥爷去世前两年，行为变得极其异常，甚至到了有些危险的地步。他要么疯狂地把屋子里的家具砸坏，要么就毫无原因地辱骂邻居们，甚至有一次还动手打了我二姨，并把她从家里赶了出去。

“哦，他就是在那个时候被送进精神病医院的？”我问道。

“嗯，”姥姥接着说，“我们以去看望亲戚把他骗上了车，然后就直接去了精神病院。医生诊断出他得了狂想症，精神分裂症的一种，他就被留在了医院接受进一步治疗。”

“他怎么会得那种病呢？姥爷年轻的时候难道不是好好的吗？”我继续问。

“哎，他就从来没有正常过。我嫁给他的那天起就知道他有毛病，

但我还是跟这个疯老头过了几十年。这就是我的命呀！”她说着，望着自己的手，露出了一丝苦笑。

1976年正是“文化大革命”的末尾，姥爷被判刑20年，因为他不停地给中央政府写信，表达他对毛主席和共产党的不满。另外，他还经常在左邻右舍散播反动言论。直到吃了近三年的牢狱之苦后，姥爷才被释放出狱。

我问姥姥：“姥爷在监狱的那段日子，您和孩子们是怎么挺过来的？”

姥姥紧紧地皱着眉头，沉默了好久才轻轻地说道：“我们是怎么过来的？我们是怎么挺过来的？……”然后她看着我，说：“街坊们都不跟我们说话，所有的邻居和亲戚都装作不认识我们，跟我们保持距离，断绝来往，因为他们不想惹上麻烦。那样的年代，我能理解他们。但是苦了我的孩子们，在学校被人看不起，被大家孤立。我们在大街上都抬不起头来……”

在她告诉我这些之前，我只是知道妈妈一家在“文化大革命”中遇到了一些麻烦，但是我从未想到竟会是这么惨的遭遇。姥姥以颤抖的声音讲完这段苦涩的往事后，又低下了头，眼睛凝视着地板。过了一会儿，她又开口讲起来，似乎她没跟任何人说话，而是在跟自己述说往事。

“你姥爷以前做买卖经常特别晚才回家，每次他回来的时候我都已经睡下了。他才不在乎我累不累，马上叫醒我，让我去做饭。然后他喝醉了，要是在外面受了气，就拿我当出气筒。骂我，打我，身上，头上，脸上，逮着哪就往哪打。直到他七十岁他才不再打我了。哼！不是因为他可怜我，而是他打不动了。他死了，我没为他流一滴眼泪。我还觉得高兴呢。我觉得我终于解脱了，就像是一个从大狱里放出来的犯人。他死后我经常梦见他，全都是噩梦。哎！我就知道，就算是死了，这老头也不会让我活得安宁。”

我问姥姥恨不恨姥爷，她叹了口气，然后说：“哪能不恨他呢？！可这就是我命中注定的呀！我什么也改变不了。恨不恨他又有什么关系呢。这就是命！”我忽然明白，命运是姥姥唯一的信条。她用“命运”来解释她所有的痛苦，她用命运来安慰自己那颗受伤的心。

我在心里悄悄地问自己：如果我是姥姥，我会怎么做呢?我一定会

被生活中巨大的压力和痛苦所击垮，或者更糟糕……我也许早就一死了之了。

是什么力量使得她，一个弱小的女人，一个受伤的妻子，一个无助的母亲，顶住那样的压力并活到了今天呢？难道她就从来没有过自杀的念头么？我迫切地想要知道答案，但是“自杀”一词对像姥姥这样一个保守的人来说实在是太过敏感了。我应该不顾一切地去问个究竟还是打消这个念头呢？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我的思维陷入了僵局，我们的谈话被沉默所包围。

姥姥聪明得很，她居然知道我脑子里在想些什么。她告诉我其实好几个人都曾问过她我正好奇的问题，她的答案是：我怎么会没想过去死呢？而且不止一次呢！

“那时候你姥爷还在狱里，一天夜里孩子们都睡着了。我就想把自己勒死算了。我拿出一根麻绳，一头绑上一个挺沉的枕头，在另一头系个圈然后套在了我的脖子上。我躺下，把枕头甩到床下。悄悄地等着阎王爷来接我。可是突然间，我的小女儿，也就是你妈妈开始大声哭起来，一边哭一边大声地叫‘妈，妈妈！’我一下子就把绳子从身上拿下去，把孩子紧紧地抱在怀里，哇哇地在夜里放声哭了大半天。”她又像刚才那样叹了口气，不同的是，这次叹得更长了。

我傻傻地听着，无言以对。

当时我的脑子里全都是她所描述的那些场景，它们是那么清晰，那么真实：她在众人面前低着头，不敢看别人的目光；她被丈夫无情地殴打；她在漆黑的夜里放声地哭泣……我的嗓子哽咽了，眼泪开始在眼眶里打转。

姥姥一看我要哭了，就笑了起来。她拍了拍我的肩膀，说：“嗨，傻丫头！哭什么呀！那都是过去的事啦！你看姥姥现在不是挺好的么！”

她告诉我她现在过得随心所欲，每天下午都跟几个老伙伴打麻将，而且现在也有时间种她最喜欢的蝴蝶花了。“你舅舅，姨妈，还有你妈妈都经常来看我。还有你呀，你不是来陪我聊天了嘛!我过得多好，一点儿都不孤单……”姥姥神采飞扬地说着，极力地想要向我证明她对现在的生活是多么满意。我看得出来，姥姥所说的一切都是发自肺腑的

话，我看见了她对生活的希望和热情。但是当我们都去忙各自的事情，把她一个人留在家里的时候，她就不会觉得孤单吗？我想这只有姥姥本人才知道答案。

“姥姥，您怕死吗？”我试探着问。

“不怕。死还离我远着呢！我的新生活才刚刚开始，我还没享受够呢！”她兴致勃勃地答道。

然后我问她对来生怎么看。

我说：“要是人会有来世，您下辈子想当什么呀？”

“小鸟！”她想也没想就立刻答道。

“小鸟？为什么要当鸟呢？”我好奇地看着她。

姥姥笑着说：“鸟多好呀！鸟会飞啊，想飞到哪就飞到哪。一扑扇翅膀就飞老远，多好呀！”她接着唱起了台湾歌手赵传那首脍炙人口的歌——《我是一只小小鸟》。

“我是一只小小小小鸟，我想要飞，飞呀飞得高……”一开始姥姥因为害羞，只是轻轻地唱，不知不觉改了歌词。我不由地开始和着她唱，她便放开了嗓子。我们祖孙俩大声地唱了起来。唱到结尾的时候，我们都哈哈地笑了。

到了下午我离开姥姥家的时候，她还是像往常一样把我送出门并陪我走上一段路，我好几次跟她说别送了回去吧，她都不停下脚步，硬是坚持再送送我。最后我停下来，转过身看着她。我跟姥姥说保证过几天还会来看她。她这才点点头，停下了脚步，跟我挥手再见。“天冷了，多穿衣服。照顾好自己啊！”她冲我喊。我点点头，然后我们就都转身向相反的方向走去。

转身的那一瞬间，我又好想哭。她小小的背影在那宽广却又空旷的大街上告诉了我她其实是多么的孤单，她是多么的需要有人陪伴，她是多么需要我。我想跑回去，紧紧地抱住她，告诉姥姥她是我心中最勇敢最伟大的女人，告诉她我会陪伴她，跟她一起去面对生活中所有的困难和挑战。但是，我知道，那样做会使我们这两个内向的人都感到尴

尬……

曾有人说人生是一场战争。在我心中，我的姥姥不仅是人生的胜利者，还是个大英雄。

在2007年5月的作品朗读会上，Shirley哭了，我也流泪了，很多在场的观众都被故事深深地感动了。每次我读这篇报道，都会落泪。姥姥是一个真正的英雄！她的故事对我们每个人都是一个极大的激励——生活可以那样暗无天日，但是她最终依然是那只高高飞翔的小小鸟！

Shirley在终稿中对一稿做了一些改动，使整个故事更加生动流畅，在整体上，她保留了一稿的框架。这和Martin回忆录的终稿很不一样。和回忆录相比，报道更加客观一些。回忆录的作者常常陷在自己痛苦的回忆中整理不出头绪，而报道的作者却往往能旁观者清。报道其实是采访人和被采访人共同创作出来的，从这个角度来说，的确是两人智慧胜一人。

但是，这并不是说采访人、写报道就很容易了。其实，Shirley从学期一开始就在考虑这件事，而且她是一位非常敏感和善解人意的作者，这些都是她能写好这篇报道的因素。因为Shirley对姥姥有着真实的爱，所以这篇报道读起来非常自然且有感染力——哪里概述，哪里具体引用姥姥说的话，哪里停顿、反思——这些表面上看起来都用到了写作的技巧，但是我认为，Shirley之所以能表达得这么好的关键是因为她对姥姥的爱，是这份爱让她知道姥姥的故事在哪里是最有分量的，是需要我们停下来深思的，而绝对不是套用了写作理论上的条条框框。另外，《一只小小鸟》的题目也表达了作者从心灵深处对姥姥最美好的祝愿，非常适合这个故事。

根据你的被采访人的不同情况，你的报道也会有不同的风格。在Shirley的这篇报道里，她的姥姥走过了72年的艰难的人生道路，终于获得了心里的平安，清楚地知道了她想要什么。如果你采访的是一个年轻人，他很有可能还在寻找人生，还不清楚，那么，你的工作就是诚实地描述这种困惑，这也同样是有价值的。

请永远保持一颗开放的心。当你在写一个人的时候，你是在写一个充满神秘的故事。千万不要以为你能够理解被采访人的一切，你看到的永远都只是一部分。这也会让我们清楚自己的有限，更加尊重并爱护身边的人。

事件报道：《地震之后》

作为作者，我们不仅对人感兴趣，也会对我们生活的这个世界感兴趣。

近年来，中国发生了好几次大型的自然灾害，我们在电视上看到令人心碎的场面，看到战士们奋勇抢救生命，听到生命出现奇迹的故事。我们举国为在灾难中丧生的同胞默哀。

那么，作为作者，我们能做什么？请看我的学生媛媛在2008年6月写的《地震之后》。

地震之后

2008年5月12号，下午2:28分，一场8级地震袭击了四川省，一次30年来最大的地震。

2008年5月12号，下午2:28分，我在上英国文学课，刁老师正在深入分析英国作家奥斯卡·王尔德的作品，同学们都在全神贯注地听。

2008年5月12号，下午2:28分，我的手机响了。是我的妈妈。我随手就关掉了，根本没想到这是通讯隔断之前她能打出的最后一个电话。

下午2:38分，我的同学石川发来短信，“成都地震了”——我盯着手机屏幕，又看了一遍短信——地震？她真的是在说地震吗？

下午2:50分，我冲出了教室，拨通了我爸爸妈妈的手机号码，拨了一遍又一遍，没有信号。“他们一定不会有事的。他们一定不会有事的。”我不停地告诉自己。

下午3:27分，爸爸从他的办公室给我打来电话，说妈妈和外婆正往他工厂里去，大家都很安全。我终于坐到了地板上，出了一口长气。

5月12号午夜，我无法入睡，在黑暗中躺着，静静地等着成都的消息。所有和汶川及其附近地区的联系都被切断了。

5月13号凌晨1:23分，我在半清醒状态中接到了妈妈的电话。他们还在广场上，好在都安全。

5月13号早上7点，我生命中最长的一夜终于熬过去了，但是我知道，对很多人来说，噩梦才刚刚开始。成千上万的人在地震中丧生了，受伤了，失踪了。

地震以来这12天20小时56分，我一直密切关注着灾情。每次我听到死亡人数的增加，我的心就疼痛；每次我看到废墟，看到人们在那儿绝望地寻找着家人的时候，我的眼泪都会落下来；每次我看到埋在水泥下的尸体时，我就埋怨上帝："如果是你赐予了我们这样一块丰饶之地，为什么你要毁灭它？"

我从来没有这样强烈地感觉到：我必须做点什么。很多人和我有同感。在这些日子里，我看到了那么多感人的场景，听到了那么多真诚的话，感受到了无数颗善良的心灵。人们都在竭尽全力地帮助受难者。

5月15号晚10:11分，我接到了好朋友Ray打来的电话，他在澳洲上学期间休假回国，现在正在成都一家做电子产品的公司短期工作。

"昨天我去了汶川。"他的声音疲惫不堪，但这却是我听到的最令人激动的消息。我一下子从椅子上跳起来，马上决定把他的经历写下来，作为地震之后的一个真实记录——既是为地震中受难者的哀悼，也是献给志愿者的一份礼物。他同意了。几秒钟的准备之后，我就迫不及待地开始了采访。

"你是怎么去那儿的？"

"哦，我开车去的。"他平静地说道，"昨天，我在办公室，在网上看地震的最新消息。当我看到最新的照片和消息时，突然有了一个想法，'为什么不去那儿做点实事呢？'所以我马上就叫了两个朋友，买了两千元的食物和别的救灾物资，昨晚八点就开车去了绵竹。那时候我们不知道我们还能去汶川。但是后来我们在绵竹遇到了一个私人车队，他们正在往汶川运送物资，所以我们就在午夜一起出发了。本来一个小时的车程我们开了将近三小时，后来还是在汶川附近的一个小镇停了下来。路已经封了，所以我们把车停在大坝上，决定走到汶川。我们走了几公里，然后又坐船坐了一小时，然后又走了几公里。因为昨天下过雨，路特别难走，我们的时间就花得更长些。最后走到的时候，已经是早上五点了。"他说完了，声音里还带着一丝疲惫。

"情况怎么样？"我有点犹豫地问道，不太确定他或者我是否真的能

承受可怕的灾难之后亲眼目睹的那些痛苦场面。

“情况……情况很糟糕。我只能这么说。比我想的还要糟糕得多。”他的声音有一些发抖，好像他还在现场。我在犹豫，我们的采访还要进行下去吗？但只是过了几秒钟，他又说话了，我听到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好像在竭力地控制着他的思想和感情:“我们越往汶川走，情况就越糟糕。路越来越挤，越来越多的人从灾区涌出来，聚在临时搭建的简易棚屋里。有一些卡车被山上滚下来的岩石砸坏了。道路都是支离破碎的。最后我们停下来，都下了车。走出车门的一刹那，我完全呆住了。一开始我以为这趟旅途会是非常有价值、有意义的，在别人那么软弱绝望时能帮助他们是快乐的。但是，在走出车门的一刹那，所有这些乐观的感觉全部消失了。悲伤、恐惧、困惑、同情，没有语言能确切描述我那时候的感觉。当我听到令人心碎的哭喊，看到绝望的脸和令人恐怖的废墟时，我的眼泪忍不住流了下来。我们很多人都哭了。没有一个声音会让你这样受伤，没有一个场景会这样震撼你的灵魂。”他的声音越来越弱，好像陷入了自己的回忆。

然后他继续说下去：“完全混乱了。蒙着白布的尸体就随意地放在路边。到处都是人。有些人在死去的家人身边哭；有些人躺在简易棚里接受治疗；有些人在寻找失踪的家人。战士们迅速地搬运着救灾物资，分发给人们。很多人在收集大桶的水，准备送去汶川。整个地方的味道难闻极了。没有简易厕所，卫生条件特别差。又加上前一天下过雨，这个地方看上去就更不堪入目了。一开始我尽量屏住呼吸，可是后来，我不得不用外套的袖子捂住鼻子和嘴，因为我还要去给人们分发食品。但是后来，当我想到这些人明天、后天、下个星期，甚至下个月都还得待在这个地方的时候，我把我的袖子放下了。”

他突然沉默了。我可以想象那些难闻的气味、撕人心肺的哭喊和无助的脸，但我不能想象这些场景是如何在捶打着他的心。

“其实，对我来说这是好的。”他继续说道，语气有了一丝变化，更坚定，更凝重了。

“好？你是说好？”我震惊了，也被他的话搞糊涂了。

“是的。至少，你还能感觉到人们的生命和那片土地的活力。你还能看到他们活着。但是在汶川，什么也没有，只有死亡。整个城市在废墟中，是灰暗的。很难想象这些死寂的废墟在两天之前还是一个繁荣

的、充满活力的城市。我在路上走的时候，两边都是废墟和简易棚，有些挖掘机轰鸣着把建筑物残骸里面的剩余物挖掘出来，有些营救队还在找幸存者，照顾抢救出来的人。在灰蒙蒙的天空下，城市如此安静，偶尔可以听到几声微弱的哭声，但是和我们去的第一个充满混乱和噪音的地方相比，这里真是太静了。这种令人恐怖的寂静让我感觉像死了一样，让我们每个人都在那里痛苦。但是谁也没有说话，我们就是默默地在那儿分发我们带去的东西。食物之前早就发完了，我们带去那儿的只剩下水。我走进一个简易棚里，给那儿的人们一瓶一瓶地发水。他们看上去都很焦虑很茫然，似乎还是不能相信这一切都是真的——现在的砖头和泥土就是他们以前的家。一个小孩在垫子上玩，她的妈妈坐在后面，脸上还挂着泪痕。她不停地央求身边的人帮忙找找她失踪的丈夫。小孩子不知道爸爸失踪了，还在拽妈妈的衣服，让妈妈和自己一起玩。在简易棚的另一边，我注意到有一位老太太躺在地上，身下只有一床薄薄的毯子，她的头发是灰色的，凌晨的天气还是有点冷的，但她只穿了一件薄薄的衬衫和一条深色的裤子，光着脚躺在那里，一动不动。她跟别人不一样，总是朝着棚外看，盯着她面前的大楼的废墟。我很困惑，问护士这是怎么回事。护士说，老太太凝视的这片废墟的底下，埋着她的两个儿子。自从老太太被救出来之后，两天了，她就一直躺在那里，不哭，不说，也不动。她一定是太悲痛了，这是她能哀悼她孩子的唯一方式。我跪在她身边，递给她一瓶水，她慢慢地伸出了手来接。她是那么虚弱，手都在发抖。当她终于拿到水时，她看着我的眼睛，嘶哑地说了声谢谢你。她太憔悴了。从她疲惫的眼睛里，我看出她没有太多的睡眠，我能想象她一直躺在这里，日日夜夜盼着儿子出来，只要一有动静，她马上会坐起来，仔细地查看。当她知道不是她儿子时，她会再躺下，继续等待。我想说点什么来安慰她或者鼓励她，但是我什么也没说，在这样的时刻，说什么都是苍白无力的。我默默地离开了。”

我们都陷入了沉默。他的话在我脑子里不断重复——荒凉的废墟，老太太虚弱孤单的身影，还有人们空洞迷茫的眼神。

几秒钟之后，他继续说道：“今天早上大约十一点，我们回来了。在回来的路上，谁也没说话。我们直接就开回来了。没有语言能表达我们当时的感受。回到家里，我无法入睡。所有的废墟、哭喊和一张张脸都已经刻在了我的脑海中。我一闭上眼睛，他们就在我眼前浮现，那么真实，活生生的，令人窒息。所以我给你打了电话。”他长出了一口气，好像重担终于从肩上脱落了一样。“现在我感觉好多了。我可以去睡觉了。”

“谢谢你跟我分享这一切。”我在电话这头微笑了。

“我们是好朋友，对吧？”他也笑了。但是突然，他的语气又变了，有点严肃起来：“我和你分享，因为不是每个人都值得我和他们分享。这次旅途中我实在看到了很多，听到了很多，也学到了很多。当我们看到同样的灾情时，人们的反应很不一样。有些人笑话那个老头说，唐山大地震和这次地震都躲过了，但是上一次死了爹，这一次死了儿子。有些人认为地震跟他们无关，完全把这件事置之于他们的生活之外。有些人趁机谋利，从别人那里抢东西或偷东西。有些人觉得自己比别人更重要，应该优先得到照顾。有些人牺牲自己去救别人。对其中一些人，我真的很愤怒，虽然我自己也不是那种舍身救人的英雄。但是这场灾难教会了我一样东西，那就是学会珍惜，珍惜你的家庭，你的朋友，你现在拥有的一切。这一切可能随时都会从你身边消失。所以，要慷慨，要感恩。不要把任何事看成是理所应当的。”

5月15号午夜，我们结束了谈话。当我关上电话时，我坐在黑暗里，又想起他说的话。在可怕灾难的表面下到底隐藏着什么？是一次毁灭还是一次机会？生活总是美好的，但我们却常常忽略生活的美，盲目地走自己的路。有些时候我们需要一些事情提醒我们。这次地震给了我们一个最好的机会停下来思考。

5月16号晚10点，当我放飞孔明灯时，我愿天下人都平安幸福。

我还记得，在2008年春季那个学期，我们刚刚开始准备写报道，汶川大地震发生了，我们都非常悲哀，教室里非常安静。我的学生们觉得他们再也没有心情去采访任何人了，特别是从四川来的学生，于是我问了他们一个问题：

“除了战士、医生和护士，谁是第一时间赶到灾区的？”

记者。他们说。

“那你们为什么不能做那样的记者呢？”

媛媛勇敢地接受了这个挑战，而且成功了。当她在课上朗读一稿时，她的故事抓住了每个人的心：每一分钟都是重要的！后来她的终稿没有大的改动。因为故事本身的主题是如此集中，所有强烈的感情都得到了充分、自然的表达，而媛媛从恐惧、痛苦走到平安、感恩的情感变

化也是那么真实、深刻。

我相信你一定读过其他关于汶川大地震的报道。对我来说，媛媛的这篇报道是最特别的。因为我认识并了解媛媛，她是一位富有才华和激情的作者，她采访的又是一位她所信任的好朋友，他们俩都对灾区有着那样深切的爱心——所有这一切，使得这一篇报道在我的心目中有了特别重的分量。

现在，你可以做一名独特的记者，告诉我们一个只有你才能告诉我们的故事。我们很多人都曾梦想过成为一名记者，是不是？也许你通过采访朋友和写报道，真的爱上了这一行呢！

第八章 想象力写作

本章指南

我们还能想象吗？

题目一：如果我能拥有完美的一天

题目二：我最喜欢扮演的角色

题目三：一百年之后

题目四：我想写信告诉你

我们还能想象吗？

在我们不识字的时候，也许我们的父母会在临睡之前给我们讲个故事。我们上小学后，可以自己读《一千零一夜》、《格林童话》、各种民间传说，然后是科幻小说、武侠小说，不亦乐乎。那时候的我们，还可以常常沉浸在想象的王国里。

但是，随着我们日渐长大，高考的压力、工作的压力、生活的压力接踵而至，我们似乎再也没有了想象力，我们陷入了一个所谓“真实的世界”里，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压力不断，但是真实的欢笑和幸福却越来越少。

我们出了什么问题？我们努力想把日子过好，不去“空想”，我们这么拼命，为什么还不幸福？

也许我们应当给自己留出想象的空间。

你有没有想过你可以给自己放十分钟的“黄金假期”？在这十分钟的黄金假期里，你可以有绝对的自由和快乐，无论是在校园、在公园、在海边，是在一个真实的环境里还是在一个你想象出来的环境里。你想试试吗？

找一个你喜欢的地方，尽量什么也不要带，除了回家的钥匙。把一切烦恼都抛在脑后。如果你正面临毕业，担心找不到好工作，那就想象

你已经找到了最好的工作，正在享受成功的喜悦；如果你担心将来碰不到一位合适的爱人，那就想象你已经遇见了这样一位爱人，你的爱人希望你尽情享受这十分钟的美好假期，还等着你来分享呢；如果你为以前情感上的挫折而痛苦，那就想象有一天，每个人都会看到你的心灵有多么美好，以往所有的眼泪都会成为最终的祝福——总之，无论是过去的、现在的、将来的事，都不能让你忧愁。

走在路上，放松你的肩膀，有意识地放慢脚步，体会你的呼吸，看看树，看看草，就像你第一次看到它们一样，如果看到小鸟仿佛要跟你说话的样子，你可以打个招呼。如果在路上想到任何人，只去回忆你们在一起的美好时光；如果想到任何伤痛时光，就想象这样的伤痛会得到医治，你会变得更加成熟美好——总之，这十分钟是完完全全为了给你带来益处，让你的身体和心灵能完全放松、欢畅。

然后回来，坐到桌前，感觉是不是不一样了？有什么东西被改变了？重担似乎有所卸下，我们开始感觉到些许自由，甚至欢乐。

原来我还可以有十分钟的自由！

题目一：如果我能拥有完美的一天

在《相约星期二》里，快要去世的莫里和他的学生米奇分享了他想象中完美的一天：在林中散步，然后游泳，吃面条，和可爱的舞伴们跳舞，跳累了，最后，美美地睡上一觉。这些事情都很简单、很真实，却感动得我们落泪——因为生命的实质就是如此简单而又美好！

如果你能拥有完美的一天，这一天会是怎样的？也许你在现实生活中一直盼着这一天的到来，也许这完全就是你的幻想。让你的心带上你去自由遨游吧！

如果你愿意，可以写一首诗，不用担心是否押韵，只要有愿意写诗的心就行。

你可以给自己一小时来写。

写完之后，让我们一起看看我的学生雯雯写的故事——《如果我能拥有完美的一天》。

如果我能拥有完美的一天

我总觉得感恩之心是每个人都应该有的美德。只要你有感恩的心，生活就不会那么难，就会更幸福，更平安。每天我都会对上帝说一声谢谢你，因为我还活着。但是，在我心灵深处，有一个伤痕却总是难以愈合，那就是我的爷爷突然去世留下的伤痕。

爷爷在2002年11月20号因心脏病去世了。他走得那么突然，没有人在他身边，他死在街上。当我听说他去世的消息时，我震惊了，我实在不能相信他已经死了。我相信我能把他唤醒，因为我是他最钟爱的小孙女。但是，我知道那只是一个梦。

如果我能拥有完美的一天，我只想对上帝说："请把我的爷爷还给我。"

我会很早起来，尽快洗脸刷牙。爷爷7点钟就要出去晨练，所以我必须在6:30之前到他家。我会把前一天为他做的馒头给他带上。爷爷是山东人，爱吃馒头。到爷爷家里后，我会把早餐递给爷爷，然后看着他吃。确切地说，在爷爷吃早饭的时候，我会目不转睛地注视着爷爷，我想记住他的脸，我想记住他皮肤的颜色，我想记住他的眼睛、他的鼻子、他的嘴巴和他脸上的每一根线条。他看到馒头一定会开心地笑起来。不管我送什么礼物给他，他都是心满意足、喜笑颜开的。

吃完后，爷爷会出去晨练。我会目送他，一直看着到他的背影消失为止。我想记住他的背影。他出去后，我会帮他收拾房间，给他洗衣服。他总是不让我做那些累人的活，所以我会悄悄地干，不让他知道。他总是会在8点回来，所以我必须在8点前结束打扫卫生和洗衣服的工作，然后我就去大院里等他。太阳在空中照耀，小鸟在歌唱，温暖而宜人的一天。多么完美的一天！我是多么幸福而又幸运的小孙女！

爷爷喜欢读书，讲故事。他总是想跟我讲他妈妈的故事和他在战乱年代里看到的那些故事，但是我总是觉得很烦，不能集中注意力来听他的故事。如果我有完美的一天，他从晨练回来后，我会坐在他身边，听他讲他的故事。我还会给他剥一些水果，是我给他买的水果。我以前从来没有给爷爷买过水果，但是在这一天，我要给爷爷剥一个桔子，也要给自己剥一个桔子。我小的时候特别爱吃桔子。在爷爷的心目中，我总是那个抓着一只桔子的小姑娘，笑得那么开心。我还要给我们俩剥几根香蕉。爷爷常常给我买香蕉，因为他觉得这对我身体好。尽管我不喜欢

吃香蕉，可是，今天我要和爷爷一起吃。

时间过得真快。10点钟了。我们要做午饭了，我们要一起做。吃什么呢？当然是饺子！这是我们俩最喜欢吃的。爷爷和面，我弄饺子馅。我们要在厨房里包饺子，在那里，我们有过那么多美好的回忆。爷爷总是喜欢给我包饺子，然后看着我吃，如果我吃得多，他就会很高兴。但是今天，我们要一起包饺子，吃饺子，互相看着，聊着天。这是天底下最好吃的饺子！

午饭之后他会睡个午觉。我会为他铺好床，看着他睡下，睡着，看着他睡。我希望他能睡一个很香甜的午觉。他总是在听收音机的时候，不知不觉地就在椅子里睡着了，醒过来的时候，他总是头痛或者背痛。但是今天，我可以看着他在我铺好的床上睡着。我是多么幸福啊！

他总是会在下午1点醒过来。那时候我会为他准备好毛巾和水让他洗脸。午觉睡醒后，他喜欢读报纸。我就给他买好当天的报纸和他一起读。他常常告诉我要博览群书。看，爷爷，我正在读报呢！读完报纸后，我会给爷爷读一篇作文，是一篇我写的作文，一篇老师和同学都夸奖的作文。上小学和中学时，我的作文总是被老师表扬，爷爷很自豪，因为他的小孙女是这样地有天分！

然后我们做什么呢？走路，沿着街道，小河，走遍我们小镇的每一个角落。他是一个精力充沛的老人，走路是他最喜欢的活动。我真不明白他为什么这么喜欢走路。他走路的时候会把回家的事都给忘了。他甚至死在了路上。所以，尽管我讨厌走路，只要爷爷高兴，我就要跟着他走。我要用我打工挣的钱给他买他喜欢的东西，我要告诉爷爷，我现在能挣钱了。我知道他并不关心钱，但是他关心我，他希望看着我长大成人，独立生活。我们会在外面吃晚饭，会在一个餐馆里吃面条。几年前我请爷爷在这家餐馆吃过面条，奶奶后来告诉我说爷爷那晚高兴得一晚上都没睡着。所以，今天，我们要再来这里，一起吃面条。

我们可不能回来晚了，因为爷爷喜欢看电视。他喜欢看我们的地方戏。这是老辈人喜欢、年轻人讨厌的东西。但是今天，只要爷爷高兴，我要坐在他身边和他一起看电视，和他一起欢乐。

爷爷睡觉睡得早，他总说早睡早起身体好。小时候我听爷爷这么说，总觉得爷爷是最聪明的人，当然现在我知道这是流传已久的谚语了。我会给爷爷准备水和毛巾，也会给自己准备好。我是个夜猫子，但

是今天，我要和爷爷一起睡下，我会躺在他身边，把我的右手放在他的胸膛上，来感觉他的心跳。我小时候常常和爷爷一起睡，但是长大了就没有睡在一起过了。爷爷和一个已经长成年轻姑娘的孙女怎么能睡在一张床上呢？但是今天，谁还在乎这个呢？他是我的爷爷，我最亲爱的爷爷，我是他的孙女，他最钟爱的孙女。我们属于彼此，谁也不能把我们分开。我们会说一会儿话，直到他睡着为止。但是我，整个晚上都不会睡着。我会一直醒着，回忆着这一天，在心中默念我说了多少遍的“爷爷，我爱你。”——在这一天的每一个小时、每一分钟、每一秒钟，我都在默默地说：“爷爷，我爱你。”

雯雯的故事是在我们期中考试的课堂上写的，如此深情、质朴，一气呵成，让我们感受到她对爷爷最真挚最纯洁的爱。在这一天里，从早到晚，每一个钟点的每一个安排都是那么自然、那么美好，实在是太完美了，尤其是最后的彻夜无眠和心中默念。我相信，雯雯的心一定得到了极大的安慰。

雯雯的故事让我看到真正的爱是完全放下自己的喜好，和爷爷一起做爷爷喜欢做的事，真正的爱是全心全意地去服务爷爷，全神贯注地欣赏爷爷的每一个细节，在心里深深地记住爷爷。这是我从雯雯身上学习到的最宝贵的功课。

亲爱的朋友，假如你能拥有完美的一天，那这一天是怎样的呢？也许是你从小就憧憬的婚礼那一天；也许是你成为父母，给孩子讲童话故事的那一天；也许是你在树林里和小鸟自由交流的日子；也许是你可以痛痛快快地大哭的一天；也许是你和勇敢的朋友们一起去探险的日子……

无论这一天是怎样的，这都是你心里一个深深的愿望，在你的写作中，这个愿望得到了满足。我真诚地希望这完美的一天能医治你心里的伤痕，让你更加坚强，更加智慧。

题目二：我最喜欢扮演的角色

在想象力写作里，我们唯一需要做的就是放飞我们的想象力。我们不需要事先设计情节和人物，这些有也好，没有也好——我们只要飞到那个我们的心愿意飞去的地方，一个远离现实生活的地方。

令人惊讶的是，往往在那样的地方，我们发现了更多关于我们自己

的真理。

这是真的吗？我仿佛看见你怀疑的眼神。想象力写作真有这么大的力量吗？那毕竟只是想象而已。

我相信，你在写“完美的一天”的时候，已经体会到想象力写作的神奇。当然那只是一天。我们的人生很漫长，本来充满了祝福，但是我们常常看不到祝福，看不到我们人生的全景。我们常常陷在眼下的某个尴尬局面当中，看不到出路：可能是抑郁症；可能是工作没有意义；可能是体重失控；可能是找不到心上人；可能你马上就要大学毕业了，可是对自己要干什么还是一片茫然——虽然我已经过了这个年龄，但是我在30岁之后遇到的挑战更多。40岁之后，甚至90岁之后（如果我们有幸活到那样的岁数），我们会发现，只要活着就不容易，就有挑战。

我相信，每一个挑战都会让我们更深地认识自己，看到自己人生的真相，拥抱真正的美和真理。

让我们想象一下：在一生之中，我最喜欢扮演的角色是什么？

5年后，10年后，20年后，甚至更多年之后，你可能为人父母，你可能做了一名老师，一名作者，一位公务员，一位外交官，一位律师，一位企业家，你可能到了做祖父母的年龄，却发现了很多意想不到的事，开辟了一个全新的领域。

或者，如果你愿意回到从前，你想回到哪个年龄，哪个地方？也许你想回到高中阶段，但那将是一个让你快乐成长的阶段，你将充分体会到少年时的向上和美好，而不再是高考的巨大压力；也许你想回到幼儿园阶段，你那样的小，却有一颗那样敏感的心。

你可以在时光的隧道里自由穿梭，选择你最喜欢的时间和地点，和你最喜欢扮演的角色。

你可以想象那样的生活并且将其写下来。我希望你在写的时候能够发现你真心喜欢的东西。

你可以给自己一小时来写。

题目三：一百年之后

让我们把以上的想象延伸到一百年之后——感觉是不是有些不一样了？很少有人能活过100岁，活到120岁以上更是奇迹。所以，客观地说，一百年之后，我们当中的绝大部分人已经离开了这个世界，如果是这样，还会有人记得我们吗？我们曾经的奋斗是否留下任何意义？

以“一百年之后”为开头，自由自在地写，你可能会想写一篇哲学思辨的散文，也可能会写一个生动的故事。让你的想象力带你去到那遥远的地方！

写作时间：一个半小时。

写完之后，我们一起来看我的学生Alexis在2007年1月写的《幽灵，2107》。

幽灵，2107

一百年之后。

2107年。

在一个初冬的清晨，我睁开眼睛，发现自己置身于西湖边的一张长椅上。

这个早晨之于杭州，再平常不过。穿过柳树稀疏的枝条，微温的阳光洒在我身上。空气凉爽清新，在眼睑上留下湿润的抚慰。一切都与我住在这里时别无二致——唯一不同的是，那时的我，还是人类。

对。现在的我已经不再属于人类。你可以称我为鬼魂或者游魂，我无所谓。

作为幽灵的我（我比较喜欢这个称呼），已经在这座城市游荡了二十多年——正好与一百年前的自己是一样的年纪。

还是人类的“我”一百年前在这里做什么呢？啊，想起来了，她早上六点去上学时，西湖还被朝露和雾气锁着；她骑着自行车，心无旁骛地直奔目的地——吴山脚下的学校。那里是她的战场，她全力战斗的地方。有一天她会离开这里，到一个全新的地方过一种全新的生活。

愚蠢的女孩啊，从来不知如何享受生活的乐趣，我对自己说，就好

像我在怜悯另外一个人。

不如去做她多年前做过的事，去看看多年后有了什么改变？这个想法浮现在我的脑海里。

嗯，听起来不错。

于是我立即行动。

我开始飞行，更确切地说，是在空中漂浮滑行。没有人看得见我，每个人都在忙自己的事。当然，飞行对一个幽灵来说是再简单不过的事；不需要躲避骑车和步行的人，甚至不必去注意那些柳树。是的，记得一百年之前，睡意蒙眬的我曾在骑车时撞到了其中一棵，结果结结实实地摔了下来，胳膊受了很重的伤。

伴着清爽的晨风我来到了一百年之前我奋斗过的地方。我的战场，我知道它还在那里，但它还是原来的样子吗？通体铁灰色的建筑群沉默地矗立在阳光下，冷酷而无情。那些粉红色带白边的房子呢？曾经那么像一个对众生甜美微笑的少女，既不高大也不冷酷的房子呢？

一切都变了，而在这个工业受到疯狂崇拜的时代，这一点也不新鲜，然而我还是怀念我的战场，尽管朴素，却更为亲切。

变了就变了吧。我一边咕哝着一边踏进学校的大门。学生们走着、谈论着，正如我多年前那样。我靠近他们其中的一个，听他在说些什么。这算是在偷听吗？也许吧。不过我不在乎，而且我敢说他也不会在乎。

“这个星期会有一个展览，展示我们学校过去所有优秀毕业生的简介、照片和其他的一些东西。”他说。

“所谓的‘优秀’有标准吗？”另一个男孩问，“我认为我们学校没有什么优秀毕业生，哈哈。”

“我同意。没有国家主席，没有高官，没有明星，没有诗人，没有……”第一个说话的男孩点着头。

“哦，得了，又不是来真的。你知道，就是搞搞形式主义。”另一个男孩笑嘻嘻地说。

“不管怎么说，我还是得去帮忙布置展览。”第一个男孩耸耸肩。

“回见，摩西。”他走开了。

于是这个名叫摩西的男孩和他的朋友道了别，慢慢踱步到展览室。成堆的箱子放在那里，还有上千卷名册，上面有很多陌生人的名字及他们的照片。我就站在他身边，猜想那些堆放在墙边的名册中是不是也有我的名字，下面还注着“2004届优秀毕业生”或是别的什么称号。摩西和另外一些学生开始给这些名册分类。我坐在那里看着，等着我的照片出现，等着我的名字被大声地念出来。

“我的名字被大声念出来？”这句话真熟悉……让我想想我何时何地听过这句话……想起来了， 当老师在班里表扬考试得了高分的学生时，我希望“我的名字被大声念出来”；当老板在会议上宣读“明星员工”的名单时，我希望“我的名字被大声念出来”；其他我希望别人注意我、记住我的时候，我希望“我的名字被大声念出来”。一百年之后的今天，作为一个透明的幽灵坐在这里的时候，当不再有人会以羡慕的眼光看我的时候，为什么我仍然希望“我的名字被大声地念出来”？听起来很荒唐，不是么？

是的，十分荒唐，而且荒唐得悲哀。

我开始回顾我人生的目标。事业有成？发家致富？出版自己的作品？是的，这些都是。但这些都指向同一个目的：让更多的人知道我。我从一开始就清楚这一点。已经不记得从何时开始有这种欲望。是从幼儿园的老师将一朵小红花别在我身上以示奖励的时候开始？还是高中时我在考试中独占鳌头，校长将赞扬的目光投向我的时候开始？

“毕南怡。”有人在读我的名字。

但既不是“念出来”，也并不“大声”。

声音平淡，波澜不惊，如同上司在读他下属的名字。

我看到摩西从一份旧档案上捡起一张纸，上面有我的照片。

“她是谁啊？”

“她做过什么？”

不同的声音在房间里响起，也在我的心里低语着。

“她在2004年的高考中获得了这所学校的第一名。”摩西读着我的简介。

“噢，又是个‘第一’。”有人耸耸肩，耸掉了我先前的全部希望。

“所有这些都是白日梦。”我对自己说。

这不仅仅是白日梦，而且是妄想。

我对一百年后的他人已经没有更多的影响了。他们甚至不肯将羡慕的眼光投向我的简介。如果我的目的不过是吸引他人的注意，那么我辛苦工作又有什么意义？多年之后我们将被遗忘，至多只不过是引起些微的注意。

仅此而已。

事实上，我只是一个幽灵。

我突然记起那个女孩，她骑车骑得太快，结果撞到了路边的柳树，还有她挑灯夜战准备考试的许多个夜晚，还有她看到优异成绩时脸上的微笑。

仅此而已。

对一个幽灵来说毫无价值。

然而这还不是结局，因为我并不生活在一百年之后。我意识到了这些，于一百年之前，此时此地，2007。

会改变的，我知道，并深信不疑。

多么精彩的故事！我听到了那个敏感的天才女生的声音——她是那个会飞的幽灵，幽默、悲伤、智慧的幽灵。我和她一起飞到了一百年之后。我和她一样开始想这个问题：一百年之后什么是我真正的价值？别人的评价真的那么重要吗？什么是我真正在意的？

你呢，亲爱的朋友？一百年之后，如果你能在空中自由飞翔，你想看到什么？

我希望，不论这篇文章的作者Alexis现在在哪里，她的生活是令2107年那个浩荡的幽灵深感自豪的，我希望她有时间停下来欣赏身边的美，我希望她骑车或开车时一定要照顾好自己，我希望她清楚地知道她的价值远远胜过考试第一名，我希望她自由地呼吸着，成长着，写着她喜欢写的东西，过着她喜欢的日子。

我记得Alexis在学期初给我写的第一封信中提到"……长期的过度谨慎已经使我们的翅膀僵硬，我们想象力的呼吸窒息了，最悲惨的是，我们甚至都不想飞了！……"

但是现在，她在自由飞翔，来去自由，她已经变成了一个会飞的幽灵，并且带着我们的心让我们跟她一起飞——好开心啊！

Alexis的写作梦在创意写作课上终于成为了现实，从写回忆录到报道，她卸去了以前很多的重担，重新成为了那个诚实无伪的孩子，开始关注身边的世界和每一个寻求梦想的人，于是，在想象力写作中，她开始尽情飞翔，尽情歌唱！

题目四：我想写信告诉你

写了"一百年之后"，我相信我们对自己有了更清晰的洞见，知道了我们的心灵真正渴望的是什么。

当然，就如Alexis所说，我们不是活在一百年之后，我们生活在此时此地，我们在地球上的平均寿命大约是80岁——从一百年之后再穿越回来，我们看待此刻的自己是不是和现在不一样了？

曾经令我们纠结的人际关系，自己的失败，这一切都不重要，只要还有一颗诚实的心，我就可以活得坦坦荡荡。

现在，你有特别想沟通的人吗？也许这个人曾深深地伤害了你；也许这个人非常爱你，但你们之间有很深的误会，而现在这个人已经去世；也许这个人是你一直在等待的爱人。你可以写一封信来说出你的心里话。

写作时间：一个半小时。

下面，让我们一起来看我的学生Grace写的一封信。

致我最难忘的老师

孙老师：

我不知道您是否还记得我。高中毕业后，我离开学校已经三年了。我想努力忘记所有关于您的事情，还有那极其痛苦的一年，但是我做不到。当我看到我们高中的BBS上有一篇题为《谁是你最喜欢的老师》的文章——其中有人提到您的名字时，您又来到了我的脑海中。

我相信，我永远都不会在现实生活中面对面地把我信里写的告诉您。我没有这样的勇气，我也不想在平静的生活中再掀起什么波澜。但是在这封信里，我要说：

您不是我最喜欢的老师，绝对不是。

但是我确定，我这一生都不会忘记您，因为我对您有各种复杂的感受。

第一次上您的课时，我们都听说了您浪漫的爱情故事。为了爱情，您放弃了第一份工作，跟随您的爱人来到我们的高中，最终你们结婚了。我们都很钦佩您，把您看成是爱情的楷模。您从来没想到我们会因为这个原因而由衷地敬爱您吧？

那是我对您的第一印象。但是后来发生的事却是我从来没有料到的。上大学后，我从来没有去看望过您，只是在进大学之后的第一个元旦给您打了唯一的一次电话。并不是因为我是一个不尊重老师的学生，忘记了他无私的帮助，而是和您见面总会让我想起一件我永远都不想提起的往事。

一个周末，我们正准备离开学校回家，您把我叫到办公室，说您想让我帮您办点事，希望我那个周末不要回家。我毫不犹豫地答应了，尽管我并不知道要做什么。我知道您那时候不是很喜欢我，因为我不善沟通，不会和老师搞好关系，所以我努力想让自己有所变化。

离开学校后，我们去了一家餐馆，有一桌晚宴在等着我们。一个男

人、一个女人和一个打扮入时的女孩站了起来，向我们微笑。您把我介绍给他们，晚宴就开始了。到那个时候，我还是不知道我的用途在哪里，只是听到您在那里表扬我多么聪明，学习多么好，多么尊敬老师，在学校的各方面表现都是多么优秀——这些表扬我的话以前我在您口里从来没有听到过——我感到很羞耻，感觉像是一个卖东西的在夸他的货品如何如何好，然后他的买主就会出钱买下来一样。我真不知道该干什么，只希望地下有个洞让我可以钻进去，藏起来。房间里的热气让我的脸和心都在发烧。听到这些话我应该微笑还是不应该微笑？我应该继续埋头吃饭还是正襟危坐？我应该把手放在桌子上还是膝盖上？——我从来没有这么紧张过。明亮的房间就像是一个阴暗的地狱，每分钟对我来说都是折磨。

最后，我终于熬过了晚餐，然后，遵照您的命令，像个傻丫头一样，被那家满意的买主带去了他们家。他们要把我带到哪儿？他们究竟要我做什么？在他们的车里，我就像一只受了惊吓的小鸟，急着想飞出去，可是又无能为力。然后，在他们美丽的豪宅里，他们告诉我他们想让我替他们亲爱的女儿去参加一个重要的考试，这样的考试对我是非常容易的，但是对他们亲爱的女儿来说太难了——在我眼里，她只知道关心衣服和化妆品，一路上她还一直咬着我的耳朵说您是一个多好的老师。我困惑极了。我觉得我好像是在一个梦里，那时我唯一能想起来的事就是我被拐骗了。在这种情况下我能做什么，午夜，孤身一人，在一个陌生人的房子里，而且是我老师下的命令？我别无选择，只有接受他们的安排。

我想您不会知道我是怎样度过那两天的。第二天早上，按着那女孩的照片，我被化了妆。您还记得您甚至说过，之所以选我而没有选其他人的原因，就是因为我长得很像她吗？多么残酷的笑话。我一直喜欢自己自由明亮的眼睛，但是她的眼睛呢？我们是完全不一样的人！他们把我送到了考场所在的学校，告诉我，不要抬头，尤其是教育局的干部进来的时候。管我们考场的老师事先就被他们买通了，什么也没说就让我进去了。这些都是我尊敬的老师啊，在课堂上口口声声告诫我们千万不可以作弊的！可是他们下了课做的又是什么事呢？他们到底想教我们学会什么？考完这次试，我不知道我怎么还能去面对他们，信任他们？他们知道该怎么面对我吗？他们知道该怎么继续教育我考试不要作弊吗？

我考完了。考试那天，那位母亲告诉我不要考得太好，不然可能会引起别人的怀疑，以及这次考试对她亲爱的女儿的工作又是多么重要。

我听了这些话都恶心。

如果没有接下来的事，也许我不会那么深地恨您。当我考完试回到学校，您警告我，不能跟任何人讲起这件事，甚至连父母也不能讲，然后塞给我200元钱。那时我真是愤怒了，是的，我家里是穷，但是我不是一个您想利用就可以利用的人，按您的意愿被您指使，然后把所有的事情用200元钱来了结！我为您和我都感到羞耻！

您知道我为什么对这件事记得这么清楚而且把它看得如此严肃吗？对您来讲，这可能是一件简单的、过去了的事，但对我来说，这是我第一次看到社会的黑暗，而且是在最纯洁的学校。从那时候起，我不再是一个天真的女孩了。我梦想中的纯洁世界从那时候起就消失了。

三年了，我从来没有提起过这件事，甚至对父母也没有提起过。就像您说的，这对您对我都不好，再说还有所有牵涉到的人。现在，我只是想说：请您千万千万不要再以老师的身份对学生做这样的事。请让他们在学校保留他们纯洁的梦，尽管社会其实并不像我们曾经梦想的那么完美。

祝好！

Grace

Grace是我们班上一个很安静的女孩，不太说话。学期当中有一次我和她聊天，问她对创意写作的看法，她轻声地说了句“不容易”。

当我读到Grace在期末考试写的这封信时，我的心被极大地震撼了。恐惧和愤怒充满了我的心。我好像看到一只天真的小羊羔被牵到了屠宰场，被谁呢？就是被那位牧羊人，那位老师——那位本该是爱护她，引导她走正路的老师！

读完之后，我有了更深的感恩之心。尽管Grace曾经走过这样的漫长黑夜，而且还被威胁不准讲出这样的事情，但最终，在想象力写作里，Grace终于能把平时没有勇气说的话写出来，这就是胜利！Grace在信中真实有力的描述，让我们看到她的生命终于胜过了那黑暗的力量；她对老师最后的劝告，以最温柔、也最有力的语言让我们看到她的心灵业已成长，她以温柔的爱的力量胜过了那一切的邪恶。

亲爱的朋友，我希望Grace这封宝贵的信也能鼓励你写出你真心想写的事情，讲出对你至关重要的真话！

第九章 作品朗读会

本章指南

我们为什么要举行作品朗读会

我们如何为作品朗读会做准备

如何宣传我们的作品朗读会

我们为什么要举行作品朗读会

我们从心灵深处写出了很棒的故事，我们耐心听取了读者的意见并尽最大的努力修改了故事，我们字斟句酌使故事更加完善——我们终于写出了自己的最佳作品！

那么现在，我们该做什么了呢？

我们可能会去投稿，希望我们的故事得到发表。我们可能会去参赛，希望能够获奖。这些当然都是可以去尝试的。不过，我们可能要等很长一段时间，而且可能最终作品没有发表也没有获奖，我们自然会很沮丧，甚至会因此怀疑自己作品的力量，从此再也不写了。

小时候，当我收到《少年文艺》杂志社的退稿信时，我真的很难过。现在我长大了，终于明白，能发表的故事总是少数，但这并不意味着没有发表的故事就不好。而且，作为一个写作的人，我要更多地去发现写作本身带给我的乐趣，我要更多地以故事本身来和人们进行心灵沟通，而不是去看重某个权威机构加给我的光环。

你还记得上小学和中学的时候，有同学在班上朗读作文的情景吗？如果我们是那个读自己作品的人，我们会很激动；如果我们是听众，我们也听得很认真。

作品朗读会就是这样一个我们其实很熟悉，但又有些遥远的事情。在作品朗读会上，每个人的故事都会被关注，每个人都会有一双倾听的耳朵。而且，作为作者，你能直接感受到读者的回应，这对你将是极大的鼓励！

诚然，作品朗读会又是一个让我们既激动、又害怕的新名词。现在的我们，敢于在公开场合读自己的作品吗？我们能够和更多的朋友，甚至完全不认识的人分享我们的作品吗？我们能够勇敢地朗读自己的作品吗？

这些问题的确让我们心生恐惧。以前，我们曾经在公共场合朗读过名人的诗歌和故事，我们曾经参加过演讲比赛、辩论赛。对于在公众场合朗读或者表演这样的事我们并不陌生。但是，当我们要读的是自己的故事，而且是我们心里最深的那份情感的时候，我们都是脆弱的，甚至不堪一击。要是别人对我的故事一点也不感兴趣，甚至还笑话我，或者我才读了一半，听众就走出去了怎么办？

我也有过这样的恐惧。但是我知道，我必须战胜这样的恐惧，让我们心灵的美好绽放出来，并以此鼓励每一个在场的听众能够勇敢地、诚实地面对他们自己的人生。我相信我们每一个个体对这个社会都是重要的：我的痛苦不仅仅是我个人的痛苦，痛苦可以分担；我的幸福也不仅仅是我个人的幸福，幸福也是需要分享的。就像莫里在《相约星期二》里说的，我们不是那一个浪花而已，我们都是大海的一部分。

我相信，从我心灵深处写出来的故事一定会找到知音。我也相信，愿意来参加我们作品朗读会的朋友已经准备好他们的心来听我们的故事了。

2007年1月，我的学生们在中国人民大学举办了第一次作品朗读会。我们邀请了各位老师、出版社的编辑、家人、朋友，包括外国的朋友来参加。我们的听众以他们真诚的心和专注的目光来聆听每一个故事，让我和同学们深受鼓励。

我的学生Charlotte读了她的回忆录《小小化妆师》，让大家和她一起欢笑。她告诉我们她小时候是多么热衷于化妆，有一次趁着爸爸熟睡之际，竟然把爸爸画成了哪吒的娃娃脸！当Charlotte读到这里的时候，她又一次变成那个充满热情的小小化妆师，我们也跟她一起经历了这场欢乐的冒险。

当Martin读他的回忆录《我的童年》时，我看到他的一些同学互相交换了震惊的眼神：这样的故事怎么可能发生在Martin身上？他是那么优秀、聪明、热心的一位帅小伙！但是，在他读故事的时候，我们都能用心感受到他在告诉我们他真实的故事：他被父母的离婚撕扯着，他恨

他的继母，他偷东西，他的心灵一直在痛苦中挣扎——但最终，他意识到在这场残忍的罪行中他谁也不能恨，他必须去原谅，走他自己的路，因为他的人生只有一次。感谢Martin的坦诚，让我们和他一同经历暴风雨，一同成长，并且终于见到了彩虹。

作品朗读会的目的不是去和任何人竞争，而是让每一个人都能有最美好的绽放，并以此鼓励我们的听众。作为作者，当我们看到专注的目光，感觉到我们和听众之间有着心与心的相连时，我们就已经得到了最大的奖励。我们感受到深深的爱和医治，我们的医治者甚至是我们不认识的人：看到他们眼睛里有那样的泪光，我们感到深深的幸福。

没有人中途退场。事实上是，听众们的心一直就关注着我们。

第一次作品朗读会结束后，一位出版社的编辑写信给我说，她实在太感动了，这使她想起了她的大学时光，并遗憾为什么当年她没有机会上创意写作课。对我而言，这也是极大的鼓励。

我们如何为作品朗读会做准备

通常，我会在期末给每个学生一个机会在班上朗读一个故事，无论是回忆录、报道，还是想象力写作的作品。这是小型的作品朗读会。如果你有写作伙伴或支持你写作的好朋友，我建议你们可以先从小型的作品朗读会开始，两三个人或十几个人都可以。

有些故事是我们心里最深的痛，也许你可以考虑先读给你最知心的朋友听；如果你想不到任何适合的听众，我建议你找一个安静而且安全的地方，读给自己听。当你读出来的时候，往往会得到更多的释放和更深的平安。

我们的勇气也是逐渐成长的。一开始，我们很多人都不敢读自己的故事。但是，当我们发现朗读的感觉是如此释放，当我们听到别人能够那样勇敢地朗读他们的真实故事时，我们也会勇敢起来，愿意让更多的人听到我们的故事。当然，每个人的情况不一样，一定要尊重自己，读或不读都是可以的。

所以，我通常是让每个同学都在班里读过故事后，再问他们是否愿意参加一个更大型的、更正式的作品朗读会，听众中不仅有熟悉的同学，也有校内外的陌生朋友。我们会把这些故事（通常是6~8个）编成

一本作品集，让作者对他们所要朗读的作品有一个总体感觉。另外，我还会邀请一至两位学生来主持作品朗读会。

然后，我们就会开始排练。根据时间的充裕程度，我们可能会有一次或多次排练。2007年5月，在我们举办第二次作品朗读会前，准备了两个月，进行了两次排练，极大地提高了我们的朗读水平。最后，我和学生们一起参加了那次作品朗读会，读了我的《冰冰》。Martin和精升担任了作品朗读会的主持人。

作品朗读会是听众和我们共同经历的一段艺术旅程。所以，朗读自己的作品时，最重要的事情就是不能着急，不能紧张，要让听众渐渐地、自然地和我们产生共鸣。我们是在用我们真实的声音告诉听众一个真实的故事，所以我们必须真诚而又耐心。

理论上我们可能都明白这一点，但是现实中我们一看到听众，就开始心慌，语速不自觉地快起来。那么怎样才能把我们的故事读好呢？

首先，必须把心敞开，我相信我的听众是爱我、欣赏我的，也会接纳我的不足之处。我已经尽了最大努力来创作并修改我的故事，这是我的杰作，是我能献给听众的最好礼物。

然后，开始读，故事的开始通常要读得慢一些，要记得跟着故事的线索走，自然地读，就像说话一样，不要刻意制造什么情绪，只要真实地经历故事中所描述的每一个时刻，感受与过去那段时光的相连，感受和现在听众的相连。

比如，我在读《冰冰》的开头时，就感觉像是在跟好朋友讲述这个宝贵的故事一样：

我从小就怕狗。上小学的时候，我只要一见到狗就仓皇逃窜，狗却偏偏不饶我，一路紧追不舍还狂叫不止。我的天哪！我总是跑得上气不接下气，觉得小命都快没了。每回从狗口脱险，在我看来都是奇迹。

第一句话“我从小就怕狗”会读得慢一些，重点会放在“从小”和“怕狗”两个词上。

第二句话“上小学的时候”可以很舒缓地读，但是读到“一见到狗”语气就开始紧张，语速也开始快一些，读到“仓皇逃窜”四个字时更是可

怜、狼狈。但接下来我会读得慢一些，并且把音调放得低一些，让人感到狗的恶毒可怕——“狗却偏偏不饶我”，然后再加快语速，增强力度，“一路紧追不舍还狂叫不止”。

第三句话的前半句可以读得很紧张，“我的天哪！我总是跑得上气不接下气，觉得小命都快没了”，让听众感受到我的恐惧和无助，后半句话“每回从狗口脱险，在我看来都是奇迹”则是化险为夷，可以读得很享受，而且很陶醉。

当然我不是机械地去这么读，而是在多次的朗读排练中体会到故事内在的韵律，所以才能在作品朗读会现场自然地读出来。

最后，尽管我们是作者，知道故事的每一个转折点，但是当我们读的时候，必须耐心，就像我们并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情一样，尤其是当故事高潮来临的时候。

比如，当我看到冰冰没有来接我时，我开始担心，怕有什么不好的事可能发生在冰冰身上了，故事里这样写道：

我不记得我们是怎样知道那个残酷的故事的……但是终于，我们知道冰冰再也不会来接我们了。她一直在等我们回来，每天下午都会定时到公共汽车站等候我们的出现。可是，就在我们回来的前一天，就在公共汽车站附近，她被一辆拖拉机轧死了。

对我来说，这一段是最令我痛苦的。每个字都是简单的大白话，但是每个字都是沉重的，我在读的时候，让每一个字的重量都沉沉地进入到我的心里，进入到我的声音里，我不去计算我可以怎样感动听众——我只知道我的心在哪里，我的声音也在哪里，我在讲述一个生与死的故事，一个最忠诚的朋友的故事，我要用我的生命来讲述这一个故事！

在两次排练中，每当读到以上这一段时，我总是忍不住滚滚热泪，哽咽到不能继续。但是，在最后的作品朗读会上，我终于能更好地把握住自己的情感：我的心里有深深的悲伤和愤怒，我的眼泪在眼眶里打转，但是我没有停止我的朗读，我也确信听众能在此时充分感受到故事的力量。

通常我们会为每位听众朋友准备一本作品集，有些朋友可能喜欢边看边听，而且，这也是我们能让朋友们带回家的一份纪念品。在某种意

义上，作品朗读会是一种直接和读者见面的出版。

如何宣传我们的作品朗读会

当然，我们需要有创意地宣传我们的作品朗读会！我们可以在网上发布消息；可以在适合的公共场所里竖起大海报，放上每个作者的照片，公布故事题目；可以为听众准备一些礼品，吸引他们来参加并鼓励他们也来写故事；还可以发出正式的邀请信，邀请社会各界朋友前来参加。

以下是我为2008年的作品朗读会准备的一封邀请信。看了之后，可以设计出你们自己的邀请信。也许有一天，我会收到你寄来的邀请信，在你们的作品朗读会上见到你呢！

致：北京大学英语系主任丁教授

尊敬的丁教授：

2008年5月20号，星期天晚上7点钟，我们热情地邀请您来参加中国人民大学外国语学院英语系师生共同创作的作品朗读会，地点在人大西门附近的明德商学楼0502。

这是国内高校第一次英语创意写作课开课以来的第一次大型作品朗读会。作为同学们的老师，我很荣幸能邀请您来分享这个特殊的夜晚。2006年秋季，我们在中国人民大学英语系首次开设了非虚构创作课，在课上，我们成为彼此的灵感和激励。我把我的故事读给同学们听，他们以眼泪和掌声来回应我；而他们的故事更是让我感动，让我叹息，让我深思——每一个年轻的灵魂都是如此的真实勇敢，让我深深地敬佩。

5月20号，七位同学和我会把我们的故事读给您听，和您分享我们的痛苦和欢乐、失败和胜利。您的光临对我们将是莫大的支持和鼓励。

此致

敬礼！

中国人民大学外国语学院英语系

李华

第十章 故事在继续

本章指南

创意写作对我们到底意味着什么？

创意写作对我们到底意味着什么？

2008年6月，2006级同学毕业前夕，Martin、Shirley、精升、雯雯等几位同学和我一起去了一家著名的出版社，在那里的录音棚里，我们朗读了我们写的故事，并刻成CD。我和出版社签了合同，目标是2009年出版我们的书《写出心灵深处的故事》。

我请同学们写一写他们从上创意写作课之后到毕业前这两年里的一些感想。你一定也很想知道，同学们后来都怎么样了吧？好，现在我们先来看其中一位同学写的梦想。

我还记得上Linda的第一堂课。Linda站在讲台后，脸上光彩洋溢，充满热情和喜悦。她常常在微笑，几乎是一直在微笑。这微笑是那么有感染力，连我也忍不住微笑了起来。我感到老师有一种精神的力量能到达学生的心灵——结果她真的到达了我的心灵，帮助我探索自己并反思我最深的情感世界。从她和我的师生关系中，我能感觉到她的真诚和爱心，这是我在她课上学到的最重要的两点。

如果我只能用一个词来描述Linda的课，我会用“宝贵”这个词。她的课的价值不是你可以用“投资回报”或者对你将来职业生涯有多大提升一类的概念来衡量的。她的课之所以宝贵，是因为她教会了我一门已经失传的艺术——用我的心灵去探索的艺术。像我这样的学生常常被所谓“实用”的生存工具，诸如面试技巧和专业证书等等折腾得晕头转向，把越来越多的时间花在忧虑和盲目的折腾上，而不是去寻找一个真正的出路，让头脑的喧嚣能安静下来。有时候我发现我不是在为自己而活，而只是按着他人的期望和“成功模板”把自己的形象贴了上去。

在Linda的帮助和鼓励下，我开始探索自己的心灵深处，于是，我从童年时代起就远离了的那个古老又新鲜的世界又一次出现了，让我又惊又喜，给我新的力量。我总是那样习惯于把自己的问题归咎于他人，以至于我失去了耐心和同情心；耳朵里充斥着世俗的白色噪音，我的心

跳都已经被窒息。而上Linda的课就像遇到一个宝贵的限速行驶的路牌，让我不再狂奔。创意写作课的最后作品不仅是印在纸上的文字，也是我真正的成长：我明白了生活不只是前行，还要往回看，往里面看。

上完Linda的课一年后，我开始申请去美国读研究生。申请程序就像再次回顾了Linda的课一样。如果我没有学会倾听自己内心的声音，对自己的内在没有信心的话，简直无法想象我怎么能够完成那么漫长的自我探索之路：期间不时有怀疑，还有情绪的大起大落。最终我坦然地接受了自己，将真实的自己呈现在我要申请的学校面前；我把自己的心倾倒出来，而把所谓的“申请技巧”都抛到了脑后。申请结果证明，我这样做是多么正确。现在我已经被好几所美国大学的研究生院录取了。

对Linda和我来说，故事每分钟都在继续。我们和生活一起前进。很多事情都会随着时间改变：工资，健康，甚至配偶。但是她的课在我的心中依然是那么真实。她总是喜欢说：“爱永不言败。”我特别赞同这句话。我要感谢她给我上的课，因为在课程结束的时候，我学到了一生受用的功课，并且得到了一个一生之久的朋友。

听出来了吧，这是Martin的声音。

Martin的故事常常鼓励着我。和Martin的友谊常常让我想起我和兰达夫人当年的友谊，真的是太宝贵了。

2009年，Martin在美国读金融专业的研究生，每天在清新的空气中锻炼身体，非常向上。

今年，得知我们的书终于要出版了，大洋彼岸的Martin也特别高兴。

现在我们再来听听另外一位同学的声音。

现在我就是在自由写作，这是Linda教会我做的第一件事。在教我们的整个学期，她都很少和我们谈及写作技巧和标准，所以自由写作留给我的印象特别深刻。有时当我要做决定了，我就会以自由写作的方式来写下所有的可能性。看来Linda真的是一个对我有影响力的人！

我们都喜欢叫她Linda，而不是李老师，尽管传统上我们应该尊称她老师。我记得Linda让我们写的第一篇作品就是回忆录，而且只有一

个要求，就是讲真话。后来我写了《成长的爱情》。但是一开始，我并没有想到我会写这个话题。我想每个人都有这样的经历：当我们想避免某些事情的时候，我们会选择忘记它们，或者至少是忘记我们曾经有多么受伤。

Linda一直引导并鼓励我们去发现真正的自己，能够去回顾那些我们从不触碰的回忆。她曾经跟我们说，只有一颗勇敢的心才能讲真话。真是这样。高中毕业后，我从来没有回顾过那些感情经历，因为我怕会揭开一个还没愈合的伤口，一旦揭开，不仅不会愈合得更快，还会伤得更深。这些年来我一直以为，只要我不去触碰伤口，时间就会医治我心里的一切伤痛。但是直到我写完回忆录，我才发现，要真正让自己走出阴影，必须勇敢地面对自己的回忆。

我真的非常感谢Linda让我们写这篇回忆录，因为这就像是一次治疗，帮助我看清楚我曾经不敢再看的事情和人。现在我终于把这些包袱都放下了，在生活中再次遇到我在故事中写到的这些男生时，我也不觉得尴尬了。如果不是因为写了这篇回忆录，可能我和他们再也不会成为朋友了。写作真的医治了我这颗破碎的心。这是我在Linda课上的一大收获。

现在我已经被北京外国语大学的英语教育硕士项目录取了。也许将来毕业后我会做一个老师。其实我一开始并不想学教育，我本来是想学口译的，但是第二轮考试没有通过，学校就把我转到教育这儿来了。我不知道这是否就是我的命运。我犹豫着是再考一年，还是就去学教育呢？但是我相信，每件事情的发生都有其必然性。Linda跟随了她的美国老师的脚步，成为了中国创意写作教学的先行者，现在，我想我也是在跟随Linda的脚步吧。如果是这样的话，我觉得一点都没有遗憾。

这是高山的声音。她写的《成长的爱情》鼓励了很多人去诚实地面对自己的感情。她的诚实和勇敢是我们的激励。

高山从北外毕业后真的做了一名老师，我很高兴，因为我相信她一定会是一个爱学生、理解学生的好老师。

最后，让我们再来听一个声音。

创意写作对我们来说是非常新鲜特别的事。Linda对这门课的解释非常简单，她说就是要倾听你自己的声音，从你的心灵深处写出故事

来。现在，如果你问我创意写作是什么，我的回答是有创意地讲真话。真理是唯一重要的。

在创意写作旅程的开始，我们做了很多自由写作。Linda告诉我们不要太关注语言本身，而要尽快写下第一时间来到我们脑海里的东西，让感情自由流露。上周，当我在找一本书时，我又看到了我那本紫色的自由写作本。我一页页地读过去，那都是我一年多以前写的故事。我觉得我写的故事是那样真实，跟我的心贴得是那样近！

在这门课上我们有两部主要作品：回忆录和报道。在回忆录里，我写了我的爸爸和我的故事。他总是那么沉默，从来不会明明白白地表达他的爱。在我为这件事苦恼了很多年，也寻求了很多年之后，我终于理解了，也感受到了爸爸对我深深的爱。回忆录真的是来医治我们心中埋藏伤痛的一个最好的方法，并且能够由此发现生活中很多隐藏的爱。当我们长大成人了，再回顾自己的童年，从不同的角度来看事情，对生活和爱就懂得更多。

我的姥姥是我报道中的主角。我采访了姥姥，当她说起以往那些充满痛苦和悲伤的日子时，我们都哭了。说真的，在采访之前我真的不太在意姥姥这大半辈子是怎么过来的。姥姥是怎么遇见姥爷的？她对她的人生满意吗？她需要跟人说说话吗？其实，我并不在意姥姥对这些问题会如何回答。但是，真正采访姥姥时，一切都不一样了。尽管我现在才开始对姥姥的内心世界有所了解，但是我很感恩，因为我毕竟抓住了这个宝贵的机会！现在，姥姥非常健康，非常开心，她的生活真的是再开心不过了。她真的是变成了一只小小鸟，自由自在地飞翔在空中。我真为我的姥姥高兴。

现在，写作对我来说是一件乐事。有时，我觉得有一股力量在推动我，让我把思想和情感用文字表达出来。尽管我知道我可能不会再去读我写过的东西，我还是会用文字把我的情感记录下来。我会更加地关注每天生活的细节，把更多的爱给身边的人，我会更加理解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并且珍惜自己人生的每一刻。

我常常告诉自己:“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故事，每天都会开始一个新的故事，生命的故事永远在继续。”

没错，这是Shirley的声音，那个温柔的、善解人意的声音。

Shirley在人大英语系继续读完了研究生，在我的戏剧创作课上写了一个独幕剧，后来还导演了同学的一个剧，都非常成功。Shirley现在在一家著名的新闻媒体单位做记者和编辑。

我真希望我能告诉你，我和我的学生们一切都好。但是，我和原出版社签约要写的这本书却搁浅了。

2008年夏天，我扭伤了左脚踝，后来诱发了左脚的拇外翻，一直疼痛，好几个月不能正常走路。同时，我住处附近开始新建一座大楼，每天从早到晚的高强度噪音使我根本无法写作。我的脚伤使我不能出门，在家又被噪音所扰，时间就这样白白地过去，我陷入了痛苦、愤怒和绝望中。

2008年年底，施工噪音终于安静下来，但给出版社交书稿的日期也过了——我感到自己从来没有这样失败过。我真的怀疑我是否有能力把这本书写出来。

2009年春季，我终于开始继续写书，完成了前四章。我请朋友们和同事们来评阅，他们给了我很多热情的鼓励和建设性的建议。

但是，我却已经筋疲力尽，似乎再也没有力量来继续了，我也觉得很遗憾。我真的不知道我怎么才能有那样充沛的爱心和精力来继续写作，为广大我不认识的读者来完成这本书了。我发现自己实在是很有限。

每次路过那家著名的出版社，我都感到羞愧：我多么失败！我怎么才能面对我的编辑？或者，就算我写完了这本书，难道它真的会对读者有所帮助吗？

但与此同时，总有朋友、同行和学生鼓励我、提醒我，大家是多么需要一本具体的、实实在在的、能从头到尾指导创意写作的中文原创书！当我告诉他们，我已经开始写这样一本书时，我看到他们的眼睛都亮了！他们说，他们真的盼着这样的书能够早日面世！

2010年，我在写书这件事上开始真正接纳自己，包括我的失败和软弱。我还在成长，我还有机会。我问自己：我真的在乎这本书吗？是的，我在乎。那么，我就要尽我最大努力来完成它，就像它是我亲生的孩子一样——她不是完美的，但的确是一个真实的生命。

2010年春季，我完成了回忆录、采访与报道、想象力写作几章，也是本书的核心部分。

2010年底，我完成了英文版的最后一章。

2011年，我以为这本书的英文版会先出版，但到了年底，由于双方对创意写作的理解不能达成一致，英文版的出版合同还是取消了。我很难过，但我还是觉得，要尊重自己内心的声音，要和读者分享一个真实的声音。

后来我发现，国内真正需要的是中文版，而且，离我最近的出版社——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近年来就一直在推动“创意写作书系”！

这真是一个皆大欢喜的故事。2012年我和人大出版社签约，并于年底完成了中文版的第一稿。

2013年夏天，我终于完成了对全书的修改。

亲爱的朋友，感谢你选择这本书，倾听我和我的学生们的故事，并且愿意跟随本书从心灵深处写出最让你自己感动的故事。

创意写作对你到底意味着什么？这个答案，只有留待你自己去寻找了。

到了该说再见的时候了。我已经到家了。我希望你也找到了回家的路。我希望你拥有一个真实美好的人生，写出真实美好的故事。尽管我们都是有限的人，但是爱永不言败。

故事在继续。

致谢

首先，我要感谢中国人民大学外国语学院的张勇先教授，是他让我在中国人民大学开设了创意写作的系列课程，并鼓励我写出一本对更多读者有益的好书。

感谢在我班上的每一位学生，是你们勇敢的心激励着我，让我坚持到底。我要特别感谢Martin愿意和我们分享他从自由写作到创作回忆录的整个过程，使读者可以清晰地看到他的创作过程并因此受到启发。

感谢中国人民大学外国语学院英语系的各位同事，在本书的写作过程中，你们的鼓励和建议一直是我的动力。我还要特别感谢系主任刁克利教授为本书写了序。

感谢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的各位编辑，杜俊红、吴芸、李琳和费小琳老师，是你们的敬业精神和对写作的热爱让我有了更大的信心，并看到更多读者的需要，来最终完成这本书。

感谢每一位关心我、爱护我的朋友，是你们的关爱让我的生命能够一直成长，能够通过这本书和更多的朋友来分享生命的美好。

感谢每一位选择这本书的读者，是你们对我的信任让这本书能够对你们有所帮助。

最后，我要深深感谢我的爸爸妈妈——中文系毕业的爸爸一直有一颗文学青年的心；接生过上千个宝宝的妈妈对生命有着最敏锐的直觉——感谢你们让我热爱生命，写出我心灵深处的故事，并鼓励所有的朋友都能勇敢地拥抱生活。

创意写作书系



刁克利 著

诗性的寻找

文学作品的创作与欣赏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创意写作书系

诗性的寻找
文学作品的创作与欣赏

刁克利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

目录

前言

名著是一种标尺，标出了文学的高度。名著是一种传承，维系着文学的命脉。阅读和欣赏名著，就是寻找一种进入文学世界的路径，寻找一种标示文学作品的尺度。了然和洞悉名著的创作，就是找到作家的秘密和文学的活水源头。进入文学的世界，这种途径有路可循；分享创作的秘密，这种活水源远流长。寻路名著的创作，可造就有觉悟的欣赏者；懂得名著的欣赏，可成就有艺术眼光的创作者。

本书共分十三章，以“寻找心目中的文学”为导论，梳理我们与文学的缘分，和不同时期人们对文学的理解与期待；以“文学之外”作结语，论及其他学科对文学的冲击与影响。主要内容分别从情节、人物、主题、视角、风格、象征、背景等多方面依次展开，剖析大家耳熟能详的名著名篇：《失乐园》、《红字》、《白鲸》、《简·爱》、《呼啸山庄》、《德伯家的苔丝》、《黛茜·密勒》、《一位女士的画像》、《使节》、《哈克贝利·芬历险记》、《儿子与情人》、《虹》、《恋爱中的女人》、《查泰莱夫人的情人》、《了不起的盖茨比》、《纪念爱米丽的一朵玫瑰花》及《未走之路》等，探讨作家的创作过程和特色。接下来阐述诺贝尔文学奖的标准与理想，以及美国国家图书奖、普利策文学奖的评选，并探讨文学奖项与经典的关系、文学名著作为经典确立的过程。最后论及时代、地域、哲学、宗教、美学、科学、心理学、语言学、接受美学等与文学的关系，提出如何在阅读和写作中探索思想的疆域、倡导构建自己的阅读书系，并最终写出属于自己的文字。书中援引了许多名著译文片段，选自我认为优秀的译本，均一一注明出处，谨向这些翻译家致以由衷的敬意与感谢。凡未注明出处者，则是我的拙译。

这种以文学作品的逐项分析为切入点的写法，亦是适合写作与欣赏初期遵循的策略。创作与欣赏的初期宜合乎庖丁解牛的意境，即所见非全牛，要亦步亦趋、逐点逐项地拆解、分析。待工夫化成，则整牛现也。后三章倡导几个观念，如所谓经典，既有固定之标准，亦受制于其时其事，还受阅读风尚和文学类型变迁之影响。然而从文学的特质和传统出发，作家又要有直面现实人生且超拔于时代的勇气和力量。换言之，凡具经典品质的作品，都应经得起不同时代、不同阅读风尚的考验。始于文学，终于文学，亦当了解其他学科对文学的启发和影响。文学从来都不孤立，这是笔者在“文学之外”想要传达的观念，也是“工夫

在诗外”的意思。

再说一下书名——《诗性的寻找》。因为文学必须借助语言作为媒介进行创作，所谓诗性，就是文学作品附丽于同时又超越了语言层面的华美品质。所谓诗性，人人生而有之，如稚子打量这个世界的眼神和那眼神里流溢出的光彩，也如智者临终前目视远方的深邃，仿佛不能相信这个世界只是自己的所经所历所见所闻。他们都相信，尽管眼前的世界已经足够纷繁宏大，然而一定还有更纷繁、更宏大者。除却自己的见闻，他们愿意相信别人的见闻；除却自己的经验，他们愿意相信别人的经验，以及对这种种见闻和经验的描述。所谓诗性，就是愿意体会并相信这种对超过自己见闻和经验的文字描述。化入寻常的生活，诗性通诗意和诗兴，它可以使我们的人生更加超凡入圣，让我们能够品味现实生活的意味深长。把它化入我们的阅读和写作，则能帮助我们洞悉文学的秘密，领略作家和思想家心之所系、情之所至。诗性就是文学的特性，诗性彰显文学独特的美与魅。

诗性的寻找，是一个贴近我内心的表达，我也借此提倡大家寻找自己心目中的文学，因为诗性，就是我心目中文学的尺度。此前，我还写过《诗性的拯救》和《诗性的对话》，前者是对作家理论的阐释，后者是对当代美国作家的访谈。这本《诗性的寻找》主要针对文学作品。“诗性”就这样被沿用了下来，不断累积着我对文学的理解。

刁克利

2013年5月2日

第一章 导论：寻找心目中的文学

对于创作者，文学是一种职业，他的教育背景、阅读体验和人生经历都会影响他的写作。对于研究者，文学是一种专业，涉及他如何阐释和批评文学，编写文学史，展开理论探索。

对于普通读者，文学是一种爱好，从对文学的阅读和欣赏中，看到与自己相同或不同的人，读到与自己经验相同或不同的事，到达自己不能到的地方，得到比个人经历更加丰富的人生教益和感受。文学是看世界的窗口，是观察生活的角度，是一种生活态度，是梦想的化身、变形与实现，是一种审美的、浪漫的、多彩的人生体验。

文学给人以超越现实的可能。通过文学创作和欣赏，可以延展生命的厚度和宽度，享受文学带给我们的更为广阔的视野，体会我们的思想可能到达的远方。

我们为什么喜欢文学？人生的不同时期对文学有什么期待和向往？小时候我们对文学的最初印象是什么？现在我们心目中的文学又是怎样？这就是我们与文学的缘分。

我们如何与文学结缘

我们大部分人最早接触的成篇文字，一般都是文学作品。每个人小时候都听过故事，读过唐诗，看过童话。回想童年时代，文学给我们一种什么样的印象？比如童话，在我们幼小的心灵中，那大概是另外一个世界，里面的人物跟爸爸妈妈都不太一样。那个世界显得遥远而且梦幻，又与我们的天性非常贴近。文学在童年大概就是一种幻想，是自己用想象创造的另一个遥远的世界。

到了少年时期，虽然学校的功课越来越多了，但是我们还会读文学作品，而且是大量阅读。少年时期的文学是什么呢？少年总是多愁善感的，有时候郁闷，有时候激愤；既有莫名其妙的冲动、不知所以的行为，又有澎湃的激情和无尽的梦想。为了弄清楚自己和周围的世界，我们可能写日记，跟自己交流，寻找情绪的宣泄和冲动的出口。这时，文学给我们打开了一个看世界的窗口，让我们看到了跟校园不一样的地方，跟同学不一样的人物，跟老师和家长的行为不一样的做事方式。阅读的过程中，我们会把作品中的一些话当成座右铭，或者把其中的人物当做倾诉和关切的对象，也会把我们的想法，尤其是那些无以名状的思绪写下来。凡目有所及，皆能触动心灵；凡心有所感，亦可记述成篇。这是少年时代的文学。这种倾诉和宣泄实际上是在寻找一种跟自己一样又不一样、想标榜自己的个性又想找到共鸣的文字。如果我们读懂文学，就会发现，其实没有必要那么执著于自己的个性。文学作品中，每个人都那么个性鲜明，而很多人又没有那么大的不同；每个人的个性都可以理解，而很多的不同又可以沟通。这样，文学能让一颗激动的心慢慢平复下来。

长大之后，文学对于我们意味着什么？学习和研究文学的人可以把它当做一种专业、一种工作，成名的作家还可以依靠文学立世扬名。大多数人不会再在文学里寄予很多梦想，而更多的是把它当做现实的参照。这时候看文学，看到的是一个和现实密切相关的世界、一种似曾相识的生活，里面的人物和自己一样，也有很多的梦想和无奈。这是成年人眼里的文学。他透过文学打量这个世界，对人物、故事的兴趣可能有所减少，而对这个世界的关注则可能逐渐增多。于是，文学变成了一种参照，让你看到别人时想到自己，设身处地，推己及人。此时在文学中，有一种智慧慢慢增长。

文学也可以是一种心灵的交流、倾诉和聆听。如果一个人朋友很

少，家庭成员也不多，可能会感到寂寞。此时如果他想找到很多朋友，招之即来、挥之即去，最简单的办法就是到文学作品中去寻找，你可以从中看到和你不一样的人，并借此反思你的状态和生存的世界。这时，文学是一位寂寞中的朋友。此外，你也可以借助文字写下你的心境。写作就是对自己心灵、对这个世界的聆听和倾诉。

这样，随着人生阅历的增加，我们对文学的理解也在不断丰富。我们发现，理解文学可以有很多不同的角度，每一种角度都能有不同的收获。

随着年龄的增长，大多数人想象力越来越少，寄予希望的东西也越来越少，甚至不再希望，甚至停止想象。总觉得社会上都是很现实的东西，人们为了生活奔波，慢慢地离文学越来越远，看文学作品也越来越少。为什么会这样？是我们的梦想消失了吗？没有。童话世界遥远了吗？好像是。那么，随着我们越来越关注现实的东西，越来越关注身边的人和事，文学在我们生活中好像分量越来越轻，甚至不存在了。

其实我们不但要在生活中为文学留有一席之地，还可以把它当成一种安身立命的方式。有一个人饿得头晕眼花，工作也没有着落。他躺在废弃的仓库里，身边只有一只小老鼠在那儿蹦蹦跳跳。他心想，小老鼠，我比你都饿得慌。人在这种处境下，会有什么感觉？一般都会感到绝望。但对一个有想象力、有文学创造力的人来说呢？他的现实生活很无奈，只能看着一只老鼠解闷。看着看着，他觉得这只老鼠越来越好玩。它的眼睛圆溜溜的，一刻不停地眨巴着；嘴巴那么尖，总是在忙活；胡子那么长，好像故作深沉和聪明状。这是不是他饥饿困顿中唯一的伙伴啊？他觉得，这只小老鼠不是他寻找食物的竞争对手，而是一个安慰心灵的朋友，是一个很可爱的形象。这就是米老鼠的诞生。米老鼠的形象就是这样创造出来的。先有漫画，一个卡通形象，然后有了第一部电影。接下来，有了更多的故事、更多的形象，拍出了更多的电影。再后来，一座座梦幻的迪斯尼乐园落户在世界各地。一只讨厌的老鼠能变得如此可爱，源于文学的创造力。一幅卡通画能够衍生出规模巨大的产业链，都是基于想象力的成就。

还有一位单身母亲，失业在家，独自带着女儿生活。家里又小又冷，她只能时常到附近的一家咖啡馆去，将女儿放在桌边的婴儿车上，在女儿的吵闹声里写作。现实世界让她沮丧，然而，她却能想象出一个跟这个世界不一样的离奇的魔法世界。那里有一所学校，学校里有一群孩子，也许自己的孩子也在其中。她的孩子也许上不起现实世界中学费

昂贵的私立学校，但是，她希望在那个离奇的魔法世界里，孩子们过着充满奇幻色彩的生活，骑着扫帚就能够飞上天去，球场也可以移到半空中，在天上打球。这是完全凭借想象力构建的一个世界。这就是哈利·波特故事的诞生，一本一本的书就这样写出来了。通过哈利·波特系列作品，J.K.罗琳现在可能是世界上最富有的女人之一。

为什么J.K.罗琳的想象力可以挣钱？其实我们大家都有想象力，只是随着年龄增大，想象力越来越匮乏。

在这个讲求现实的时代，我们内心对文学的需求并没有减少。我们依然需要想象力，依然渴望生活的激情，依然需要梦幻的力量。物以稀为贵。想象力越缺乏，就越值钱。作家们把想象力保留下来，并且尽情发挥。所以想象力就是创造力，它是作家的创造，从无中创造出有。靠想象力写作也是一种生活的手段，可以把它当成一种职业。

在想象力贫乏的时代，越来越多的人与文学渐行渐远，但仍然有人写作，仍然有人在做与文学相关的工作。这些人包括作家、编辑和评论家等。这些人保留了我们的梦想、我们对现实的关照、我们对生活的热情，也延续了我们的文学梦想。但是，以文学为业需要多方面的训练和素养。

文学是什么：从“床前明月光”说起

有人说文学是一个民族语言的精华体现，真正的作家都是语言大师。有人说文学是一面镜子，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有人说文学是一盏灯，是诗人和作家心灵的表现。有人质疑文学能否表达真理。还有人看重文学能否教导人生。文学让人成长，对文学的理解伴随着我们阅历的增加而不断加深。从文学中，我们读到的是不断丰富和充盈的人生。

文学在不同时期带给我们不同的印象。那么，文学是什么呢？对这个问题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想法，在不同阶段也会有不同的答案。从我们熟悉的一首唐诗说起：

床前明月光，

疑是地上霜。

举头望明月，

低头思故乡。

——李白，《静夜思》

小时候读这首诗是什么感觉？不认字的时候，听家长读，这首诗合辙押韵，听起来很好听。这时我们领略到了汉字的声音之美、音韵之美。等到自己会认字的时候，看到这首诗五个字一行，四行共二十个字，工整匀称，看起来很舒服。这时我们领略到了汉字的形式之美、结构之美。等到明白它意思的时候，知道这是一首思乡诗，这时我们明白了月亮和思乡紧密相连，而且情景交融，睹物思情，让人浮想联翩。

一个人在外地求学或者工作时，可能看见月亮就联想到故乡。这就有了设身处地之感。感触越深，思念越切。等到你恋爱了，月亮就不仅代表思乡，还会让你想到一首歌《月亮代表我的心》。这时月亮除了思乡，还代表相思。两个人不在一起的时候，会想到“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月亮代表矢志不渝、相互信任的爱情和心愿。

再拓展一下思路，月亮还代表什么呢？在茫茫宇宙中，它是围绕着地球旋转的一个非常荒凉的星球。当然，也可以把它看做是地球的脉脉

含情、无怨无悔的恋人。对于天文爱好者和宇航员，它挑战着人类的探险精神。至于镜中月、水中月，还可以代表一种近在咫尺却遥不可及、似在眼前却无从触摸的影像。月亮就这样不断拓展着人们的情怀、视野和思想。

随着一个人的经历不断丰富，对同一首诗、同一个形象会有不同的理解。如果你的欣赏能力达到了一定程度，某一天，看到了月光，脑子里想到的不一定是这首诗的每一个字、每一行诗句，也不一定要把这首诗完整地背下来。你只是静静地体会：在安静的月夜，你独坐床前，思绪万千，但是又有一种说不出来的感觉。看到月光，想不到语言，只是感受到这种状态，非常舒服而无以言表。这时，你体会到的是一种意境之美、情致之美、思想之美、境界之美。所谓大美无言，正是此情此景。这样，对一首诗的理解达到了一定程度，你感觉到的是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意境和心情。

不同的心境下，同样的文学作品会带给我们不同的印象。这首大家耳熟能详的唐诗让我们依次感到了音韵之美、结构之美、思乡的情绪之美，以及对爱情的朦胧、坚贞的向往与无怨无悔的守望，还有对普天下有情人的祝福，兼之以一种空灵的、思绪涌动却大美无言的格调之雅和境界之美。

一个时代、一个民族甚至整个人类，对一些共同的意象都有大致相同的理解。这个对月亮的比喻我们称之为月亮之喻。我们中国人都知道月亮代表思乡，看到月亮能够想到故乡。这是我们民族意识的传承。不同的民族对月亮的象征和意象有不同的表达和理解。但是，世世代代通过口头表达，通过文学作品，它的象征能够被大家接受和理解。这是人类集体无意识的传承，是不同民族的文学能够沟通的共同基础，也是整个人类能够相互理解的共同基础。

通过《静夜思》的例子，我们发现，在不同的年龄段，人们对文学有不同的理解和期待。这种理解和期待随着我们阅历的增长而增加。回到之前的问题：文学究竟是什么呢？

文学首先是一种语言表达。所以，大作家都被称为语言大师。比如鲁迅、老舍、沈从文、汪曾祺，他们的作品都有独特的语言魅力。提到莎士比亚，在对他的很多不同评价中，有一点绝对没有异议，那就是，他的戏剧代表了英语语言的巅峰，代表了英语语言最优美、最深刻的表达。所以，要精确地领会一个民族的语言内涵，最有效的途径就是阅读

这个民族最优秀的文学作品。

其次，文学是一面镜子。这个镜子之喻来自于柏拉图的《理想国》。柏拉图在谈及艺术家的模仿时，说他们采用了一种常用的而且容易实现的方法，就像是“拿一面镜子四面八方地旋转”，马上造出太阳、星辰、大地，包括人自己、其他动物、器具、草木等。镜子是西方关于文学的最古老的比喻之一。文学的世界就是现实世界的一面镜子。现实生活是什么样，作家通过自己的观察，进行提炼总结，通过形象和人物的塑造，就会创造出一个忠实反映现实生活的文学世界。镜子之喻发展到后来，带来一个文学创作的高峰，就是现实主义。

在文学描写中，现实主义手法看重的是如何把现实世界描写得准确具体、惟妙惟肖。现实主义小说家详细地描写街道、房屋和树木的位置和状况。刻画人物时，会描写这个人穿什么衣服戴什么帽子，以及人物的发型、口音和五官长相等等。作家会把外在的东西描写得非常细致。这也可以解释一个现象：现实主义作家的作品被改编成电影的很多。其中一个原因就是这样的作品有画面感，人物的衣着打扮、场景布置都有原著可依。

另一个关于文学的理念是：文学是一盏灯，是诗人心灵的表现。比如，不同的人对于一朵玫瑰花有不同的看法。而一个诗人看到玫瑰，会想到爱情，想到很美好的象征。通过一种东西想到另一种不同的东西，这就是诗人的才能。所谓灯的意思，就是诗人用自己的心灵来表达他对这个世界的看法，不是说世界是什么样就把它写成什么样。诗人按照自己的理解来描写这个世界。他觉得这个世界是什么样的，在作品中他就把它描写成什么样。这是因为在写作过程中诗人投射了自己的想象力和情感等，把这个世界变成自己希望看到的、希望传达出来的样子。十九世纪苏格兰诗人罗伯特·彭斯有一首诗歌，叫《我的爱人是红红的玫瑰》。

哦，我的爱人像一朵红红的玫瑰，

含苞初放在六月天；

哦，我的爱人像一支甜甜的曲子，

奏得曼妙又合节拍。

你是多么美丽啊，我的好姑娘，

多么深情真挚啊，我的爱

我永远爱你，亲爱的，

直到大海枯竭水流干。

读了这首诗之后，我们再看到玫瑰花，就会想到爱情的坚贞和美丽。这是诗人对我们的影响。诗人改变了我们对花的一般看法。

这种文学理念最伟大、最辉煌的成就体现在浪漫主义的文学创作当中。英国浪漫主义诗人华兹华斯在《抒情歌谣集》“序言”中说过一句话：“诗是强烈情感的自然流露，它起源于平静中回忆起来的情感。”诗人的感情经过沉淀之后，慢慢的会有所感悟、有所收获。华兹华斯写《咏水仙》就是这样。有一天他出去散步，看到了很多的水仙花在湖边跳跃。当时他很高兴。回到家之后，很多次在百无聊赖的时候，在孤独寂寞的时候，他不时地想起那片水仙花：

后来多少次我独自横卧

百无聊赖空虚落寞；

它们便闪现在我的脑海

安慰那难耐的寂寞；

我的心也随之充满快乐，

和着水仙起舞翩翩。

水仙花还是湖边那丛水仙花，经过诗人思想的沉淀，我们再看到水仙花，就会感觉它能够给人带来安慰，能够让人心灵重新振作起来。那么，人在什么时候写诗比较好？在失恋时很难过，是不是当时就要写失恋的感受？不是。应该在平静之后写回忆起来的情感。也就是说，经过一段时间的沉淀，那种感觉会慢慢地回到你的心中。

中国有一个说法，叫诗言志。“诗者，志之所之也。在心为志，发言为诗。”（《毛诗序》）“诗”就是文学。“志”是什么？“志”就是自己的

心理、意志和情感。“在心为志”，在自己的心里就是一种意志和情感。“发言”就是用语言表达出来。“发言为诗”，就是用诗歌的形式把内心的情感表达出来。反过来想，意思就是：诗表达内心的情感，抒发诗人的情怀。

文学并不是实际的生活，一般说文学来源于生活，又高于生活。那么，这高于生活的文学能否反映现实人生的真实呢？这就是文学之真的争论，即文学能否反映真理，文学能否表现现实。这个争论始于柏拉图。

柏拉图说文学不真，不能反映真理。他为什么说诗（文学）不真？这源于他的“模仿说”。他认为，只有理式世界才是永恒存在、唯一真实的。现实世界是变动不居的。现实世界是理式世界的模仿，文学世界是对现实世界的模仿。也就是说，文学是模仿的模仿，因此文学不能表达真实的存在。他认为，从荷马起，一切诗人都只是模仿者。无论是模仿德行，或者模仿他们所写的一切题材，都只得到影像，并不曾抓住真理。因为这样一个理由，他要驱逐诗人出理想国。

亚里士多德解决了诗人之真的问题。他认为，文学能够反映真实的东西，文学表达了生活的可能性。他的道理是，如果这是现实中有可能发生的事情，文学把它描写出来，它就是真实的，尽管这种事情不一定真的会发生。只要有这种可能性，有必然的因果关系，文学就具有真实性。所以，他说诗比历史更加真实，更有哲理性。历史表示具体的真实事件，文学表示普遍的真理。这就是文学之真。

下一个问题是文学之用，文学到底有什么用？我们一开始就说，可以把文学当做心灵的伴侣，也可以靠写作来安身立命。实际上理论家关注的不是这个角度。他们关注的是文学对国家有没有用，对人的心灵教育有没有用，文学能否启迪心志、教化民众。所谓文学之用，在于对人心灵的塑造。柏拉图说，如果诗人能够证明文学有用，那么就可以把他从理想国门外召唤进来。古罗马诗人贺拉斯说，文学作用的特点是寓教于乐。文学当然能够给人教益，给人好处，但是它的方式是让你愉悦，让你在愉快的阅读中自然而然地受到启发。所以，文学还应该是美的，让读者觉得愿意读，能够在潜移默化中对读者的心灵起作用。

文学是镜，还是灯，是一个可以相伴终生的朋友。在人生的不同阶段，这个朋友会带给我们不同的启示。文学之真真在哪里？文学之用用在何处？随着阅读的深入和阅历的增加，我们对这些问题会有自己的答

案。

对文学的期待

看到《红楼梦》中黛玉焚稿，很多人潸然泪下。读过海明威的《老人与海》，不少人把“一个人可以被消灭，但不能被打败”当成座右铭。看了《平凡的世界》，很多人都被一种温情的力量打动。文学贵在使人产生同感同情，设身处地。

我们会不会把文学中的人生当做自己的人生呢？如果我们和林黛玉一样缠绵悱恻、肝肠寸断，如果有人读完《少年维特之烦恼》就穿着小说中描写的和维特一样的衣服，步其后尘而自杀，这样的读者让人绝望。他们与文学的距离太近了。

那么，如何阅读和欣赏文学呢？首先，要和它保持一个适当的距离，旁观世界，洞彻人生，在阅读欣赏和设身处地二者之间找到一种平衡。让它观照生活的同时，也要认识到，它是另外一种生活、另外一个世界。文学可以让我们得到慰藉，但不要和它距离太近，起码不能像那些读完《少年维特之烦恼》就自杀的少年一样。这不是我们希望看到的。通过文学的阅读与欣赏，把文学看成是一种态度、一种观察世界的角度、一个了解生活的窗口，或者是探索人类精神深处及远处的一种可能性，由此提升我们的人生品位、境界和智慧。专业的文学阅读和批评是为了锻炼一种眼光，即观察世界的一种方法，学会分析、阅读、阐释和批评文学，研究文学的特点、文学与其他学科的不同。

其次，文学欣赏要有亲近感。阅读的目的就是寻找自己心目中的文学，欣赏的快乐在于找到了自己喜欢的文学。不同经历、不同年龄阶段、不同职业文化背景的人对文学的理解各有差异。通过阅读，慢慢地深入自己的内心，找出自己喜欢的作家、作品，找到自己阅读文学、体会生活和观察世界的角度，以及一群与自己志趣相投的心灵之友。

再次，文学欣赏有路可循。我们提到的文学，主要就是文学作品。没有作品就没有文学，作品是文学的体现形式。文学欣赏应该关注文学作品由哪些要素构成，阅读作品应该从哪几个方面入手。作品的情节、人物、主题、视角、风格和象征，甚至背景，对理解作品有何影响？一部作品有多少种不同的观察角度？如何成为被广泛认可的经典？等等。这些就是本书的主要内容。

到现在为止，我们应该有一个总的印象，那就是看文学的角度有很

多。文学可以启发观察世界的多种视角和多种可能性，而且各有各的精彩。文学可以是一种人生的参照，可以是一种业余的消遣与爱好。从文学作品中看到和自己相似的人，我们会感觉欣慰；看到跟自己不一样的人，也许感到振奋，也许感到另一种生活的希望。要改变我们生活的现状好像有些难度，这需要我们提高学历、变换工作，需要很多时间投入，但是通过文学改变我们对生活的看法，则没有那么难。

文学给人一种超越现实的可能。每个人心里都有一种自己希望的生活，希望得到的更好的东西、更好的状态。文学大概就是为数不多的、能够带我们进入理想状态的方式之一。亚里士多德说，文学描写可能发生的事情。所谓可能，就是不一定实际发生，但却是合乎情理、有可能发生的事情。所以，文学能够给我们带来一种可能性，让我们有可能到达自己在现实生活中到不了的地方。

文学是生命的延展，它使人生更加丰富。通过文学延展生命，丰富人生体验，领略各种精彩，这就是文学欣赏。所以，文学欣赏在于寻找自己心仪的作家和作品，调整自己理解文学的角度，提炼自己的心得，以此扩充我们的心理容量，丰富我们对人生的感知，享受文学带给我们的更为广阔的视野，体会我们的思想可能到达的远方。

第二章 情节：故事中的故事

文学作品有不同的要素：情节、人物、主题、视角、风格、象征和背景等。情节即事件的顺序，它要符合因果关系、逻辑关系。

完整的情节由开头、中间和结尾构成。情节的发展要有原因、高潮和后果。各部分之间要有起承转合。高潮部分是作品人物冲突最激烈、矛盾最激化的部分。在高潮部分，人物性格得到最集中的展示，它是作品的转折点。高潮过后，故事要么急转直下，要么揭示原来隐藏的人物关系或使事情真相大白。高潮的位置不同，能带来不同的效果。

高潮在最后的作品居多，如《汤姆·索亚历险记》、《哈姆雷特》、《麦琪的礼物》和《警察与赞美诗》。高潮在中间的作品如《哈克贝利·芬历险记》、《一位女士的画像》和《老人与海》。高潮在最开始、甚至在作品开始之前，则多见于反思性的作品，如《红字》和《古舟子吟》。

文学欣赏先从作品的要素开始。要素就是构成文学作品的主要因素，指情节、人物、主题、视角、象征、风格和背景等。下面我们结合具体文学作品，逐一展开论述。

文学作品的第一要素是情节。无论小说还是戏剧，都要讲故事。情节和故事并不一样。福斯特在《小说面面观》中说，“故事是关于按时间顺序排列的一个个事件的叙述。情节也是关于一个个事件的叙述，但是它强调的是事件之间要有因果关系。”他举例说，“一个国王死了，然后王后也死了。”这是故事（story），它讲出了事情发生的顺序。那么什么叫情节呢？他说：“国王死了，然而王后因哀伤而死。”这则是情节（plot）（福斯特著、朱乃长译：《小说面面观》，231页，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2001。）。也就是说，如果一个小说处理两件事，它必然有一个前后的顺序。这两个顺序之间必然有一个因果关系，而且这种因果必须合理。因为喝水了，所以他被呛到了。这就是一个很好的叙述顺序。他呛到了，因为他喝水了，这种表述也可以。只要能说明事件的关系，事件的顺序可以颠倒。

情节的构成

完整的情节包括三个部分：开头、中间和结尾，分别讲述故事的缘由、发展和结果。构成情节的事件可以有不同的组合方法。换句话说，故事情节的高潮可以设置在作品的不同位置。所谓高潮部分，就是作品中人物冲突最激烈、各种矛盾最激化的部分。有时候也是化解矛盾，真相大白的部分。在高潮部分，人物的性格可以得到最集中的展示。高潮过后，故事要么急转直下，要么原来隐藏的一些人物关系、掩盖的事情真相得以揭示。

根据高潮的位置，一般的情节安排有三种。第一种是开头、发展和高潮（结尾），高潮在最后。即采取平铺直叙的方法，在故事的开头交代缘由，中间经过了很多发展，作品结束时恰好故事达到高潮。第二种安排是开头、高潮（中间）和结尾，高潮在中间。第三种是在小说开头就描写高潮，然后慢慢地再交代事件的原因，比如刚才说的例子，他被呛到了，因为他喝水了，接着再详细描写他喝水的情况，喝水的时间、地点和原因等。这是安排情节的三种方式。总而言之，情节要符合因果关系，要有逻辑关系。一个完整的情节构成应该有开头、中间和结尾；有它的原因、高潮和后果，有起承转合。

我们读作品的第一个印象是这个作品好不好看，即故事情节能不能吸引人。一般的作品阅读，主要看它的开头、中间和结尾三个部分。如果加上高潮前后的过渡部分，即高潮之前故事情节的推进与上升，高潮过后的平缓和下降，就是五个部分。在上升部分，情节渐次展开，人物关系逐一交代，人物性格慢慢表露。比如一开始认为这个人很好，经过一段发展之后，或经过一个什么事件，很多矛盾集中爆发，就感觉这个人跟原来的想象不一样。下降部分就是在矛盾冲突之后的一种比较平缓的过程，可以重新梳理人物关系，对人物性格重新认识。

这是叙事性文学作品的基本结构，但并不是每个作品都要具备这五个部分。根据作品情节的设置，高潮可以出现在不同的位置。比如《哈姆雷特》的高潮在最后，《哈克贝利·芬历险记》的高潮在中间，《红字》的高潮在作品开始之前就结束了。高潮的位置不同，能够带来不同的效果。

高潮在最后

第一种情节设置是作品的高潮在最后。这是最常见的情形。作品一开始平铺直叙，然后故事逐渐展开，最后出现高潮。

马克·吐温的《汤姆·索亚历险记》就是这样。作品一开始，描述主人公汤姆是一个村庄里的小顽童，调皮捣蛋，聪明机灵，讲的都是一些很简单的故事，采用平铺直叙的方式，把他生活中发生的事一件件罗列出来。目的是为了交代他的性格特点，展现他具备将来做哪些事情的可能性。他这种聪明顽皮的孩子，肯定会做出一些异于常人的事情，遇到一般人遇不到的惊险，经历一般人不会有的奇遇。但是他肯定能够克服这些困难，因为他很好奇，所以他敢于探险；又因为他很聪明，所以他能够摆脱困境。这样，在小说前半部分，他的一件件生活趣事都是在展现他的性格。比如他用奇思妙想让小朋友帮助他刷墙；在女同学贝奇家门口倒立，扮鬼脸吸引贝奇注意到他；和流浪儿哈克交往，带领孩子们做密林深处的罗宾汉和快乐的海盗游戏等，都是各个方面的性格展示。这些事情放在小说主要情节展开之前，没有什么意外和惊奇，就是描写他跟所有的孩子一样，只不过比一般的孩子更调皮、更机灵、更勇敢。

通过对主人公这些性格特点的展示，故事慢慢推向高潮。在推向高潮的过程中，我们看到了他与众不同的历险。先是汤姆和他的伙伴们在午夜坟场目睹了凶杀案的发生。在凶犯逍遥法外时，他挺身而出，当庭作证，揭露真正的凶手，成为全镇的英雄。而后在寻找宝藏的探险中，他在鬼屋看到强盗，一路追踪。到“汤姆和贝奇在山洞中迷路了”这一章，故事到了最高潮。在离开了野炊的小伙伴之后，他和贝奇在迷宫一样的山洞里迷路了。两个人又困又饿：

两个孩子把眼睛盯在了他们剩余的那一段蜡烛上，注视着它慢慢融化，一直无情地燃烧下去。他们看着最后只剩下半寸长的蜡烛芯孤零零地立着，看着那微弱的火苗一起一落，顺着一缕细细的轻烟向上蹿动，在那顶上停留了一会儿，随即——一切都笼罩在令人恐怖的黑暗之中了！（马克·吐温著、刁克利译：《汤姆·索亚历险记》，249～250页，北京，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2007。）

经历了饥饿、疲劳和恐惧之后，贝奇奄奄一息，让汤姆离开她去探路，只求他过一会儿回来一趟，答应她在死亡的时刻一定要留在她身边，握着她的手。这时，人物的处境濒临绝境，人物的心境充满绝望，

人性的坚韧和柔弱也都达到了极致：

汤姆吻了她，喉咙里有一种哽咽的感觉，可是仍然表现得很有信心能找到搜寻的人或找到洞的出口。然后他手里拿着那根风筝线，手脚并用沿着一条通道往前爬去，饥饿使他饱受煎熬，死亡将至的感觉又让他心如刀绞。（同上，252页。）

情节高潮有两个特点。第一个特点是集中展现主人公的性格特征，也就是把他的每种个性都推向极致。在那个山洞里，汤姆的性格特点得到了充分展现。一是探险精神，由于洞里地形复杂，曲径蜿蜒，岔道无数，在别的小朋友不敢走、不愿意走的地方，他却愿意冒险前行，一探究竟。二是敢于担当，曾经只在心爱的女同学面前耍小聪明，好像为了展示男子气概，但是关键时刻能够承担危险，叫女孩原地守候，自己一个人去找出口。这种行为很有责任心。他的其他性格特点，比如勇敢、好奇、聪明、机智等，也都得到了展示。

从这个角度再看前面的情节铺陈，会发现汤姆的成长是一个过程。小说一开始描写人物的性格、人物之间的关系，特别是姨妈怎么疼爱他，他的小伙伴怎样看待他，他在女同学眼里、在老师眼里、在村民眼里是个什么样的人等，渐次交代。等到各种性格特征、各种人物关系以及社会背景都交代清楚之后，才是故事主要情节的展开，最后抵达高潮。

高潮的第二个特征是故事发展到此就结束了。贝奇获救，汤姆和哈克找到金币，村里人皆大欢喜。那个一直让汤姆提心吊胆的强盗被困在山洞里边，在看到出口的地方给活活饿死。为什么眼睁睁看着出口，就是扒不开门、出不去呢？因为贝奇和汤姆被救出来之后，贝奇的爸爸带人把那个洞口给封死了，以免别的孩子再在里面迷路，所以那个强盗到了洞口出不来。他已经看见了外面的天光，向前跨一步就能出去，可他就是爬不出去。看到了希望，实际上是绝望，这是对坏人最大的惩罚。

所有的故事和人物都有了一个结局，这就是高潮，全书戛然而止。此时主人公的性格得到了最充分的展示，各种人物关系有了明确的交代，所有的矛盾都得到了最终的解决，各种情节的发展也有了一个彻底的了断。

再举一个同样类型的例子，莎士比亚的戏剧《哈姆雷特》。它的情节结构和《汤姆·索亚历险记》大致相似。一开始展示的是哈姆雷特的

身份和他的性格特征。他很有才华，又有些优柔寡断；有几个朋友，又喜欢独自思考。通过这些展示，你会发现，他博学、优雅、文武双全，关键时刻能够应对危机，具备成为一个伟大的战士、王子和领袖的所有潜在品质。只不过他的这些品质被一种东西笼罩、抑制着，好像发挥不出来。他就像汤姆·索亚一样，具备种种潜质，有待于未来某一件大事发生，可以充分地施展出来。但是目前很难把它发挥出来，总要等到故事推进到某一个阶段，集中于某一个事件，他才能够充分发挥。

等到我们对他的性格特征了解清楚之后，主要情节就会展开，他发挥的舞台会一步步搭建好，围绕着他周围的一切人、一切谜团、一切事件都会得到一个集中展示的时刻。所有的人物亮相、所有隐蔽的关系被揭开、矛盾得到解决的时刻，就是高潮。经过了开始阶段的性格展示之后，哈姆雷特一步步走向了命运预期的高潮。他先后经过了和鬼魂的对话，和同学的商议，对命运的拷问，对叔父的怀疑，对母亲的探试。冲突正面展开，他叔父派他去另外一个国家，想在海上结束他的性命。他成功逃脱。于是，所有的真相都清楚了，他知道了害死父亲的元凶，知道了叔父的歹毒，知道了母亲受到的诱惑，也知道了他作为一个王子和儿子应该承担的责任。至此，一切的犹豫不决全部终止，所有的顾虑都被抛在脑后。等他再踏上故国的土地，他已成为一个勇敢的、义无反顾的斗士。

最后那场决斗是全剧的最高潮。他拔剑而起，坏人受到了应有的惩罚，该死的人全部死掉，一切矛盾都结束了。干净利索，无牵无挂。高潮在最后的特征是，一切问题都得到彻底解决。

再以欧·亨利的两个短篇小说为例。他的小说结尾总是出人意料，又在情理之中，这种设置最能说明高潮在最后所带来的强烈效果。

第一个例子是短篇小说《麦琪的礼物》，讲一对贫困的青年夫妻，在圣诞节临近时，都想送给对方一份珍贵的礼物。可是，家里太穷了，妻子德拉千辛万苦，从日常开销中只能节省出一元八角七分钱。小说开头写道：

一块八角七分钱。全在这儿了。其中六毛钱还是铜子儿凑起来的。这些铜子儿是每次一个、两个向杂货铺、菜贩和肉店老板那儿死乞白赖地硬扣下来的；人家虽然没有明说，自己总觉得这种掂斤播两的交易未免太吝啬，当时脸都臊红了。德拉数了三遍。数来数去还是一块八角七分钱，而第二天就是圣诞节了。（欧·亨利著、王永年译：《欧·亨利小

说全集》（第一卷），11页，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3。）

夫妇俩各有一件特别引以为豪的东西。丈夫吉姆有一块金表，是祖父传给父亲，父亲又传给他的传家宝。但是，这只怀表没有表链。怀表是要时不时拿出来看的，那个表链很有用处，可以把怀表从口袋里掏出来，握在手里看。他缺少这样一条表链。圣诞节前，两个人都开始准备礼物。妻子想给丈夫买一条表链，这样，就能让他非常自豪，可以把他的传家宝在人前亮出来。妻子看在眼里，记在心里。

妻子德拉有一头浓密的秀发。“微波起伏，闪耀光芒，犹如那褐色的瀑布。她的美发长及膝下，仿佛是她的一件长袍”。吉姆觉得妻子美丽的头发值得特别保护，而保护头发最好的办法是给她买一套配上她秀发的玳瑁发梳。很久以前，德拉在百老汇的一个橱窗里见过并羡慕得要死，只是因为价格太过昂贵，当时买不起。丈夫看在眼里，记在心里。

两个人心照不宣地开始分头准备礼物。到了圣诞节那一天，他们把各自的礼物都拿了出来。丈夫献给妻子的正是这一套美妙的发梳，纯玳瑁做的，边上镶着珠宝，色彩正好和她的美发相配。妻子给丈夫买了一条白金表链。结果，两个人发现，因为生活的贫困，妻子把漂亮的长头发卖掉，才买了一条表链。丈夫则把他的金表当掉，才换钱为她买了发梳。两个人都给对方买了最中意的礼物，但是也做出了自己能够做出的最大牺牲。

小说开始，写两个人如何相爱，经过中间情节的不断发展，两个人怎样分头准备礼物。直到最后一刻，故事的高潮到来，真相大白。两个人更加相爱，两颗心贴得更近。故事到此结束，这也正是最令人感动的时刻，让人怦然心动。仔细品味，这种结局的安排既出人意料，又合乎情理。这就是高潮在作品最后带给读者的强烈的情感冲击。

欧·亨利是这方面的高手，他另外一个短篇小说《警察和赞美诗》也是这样。小说写流浪汉苏贝无家可归，饥寒交迫，为了抵御即将来临的严寒，他想寄食宿于监狱中熬过严冬。有饭吃，有床睡，不受寒风和警察的侵扰，这是他最大的愿望。于是，他想方设法，想让警察把他抓走，关进监狱。他先是打算到一个咖啡馆白吃饭不给钱，可是他的脚刚踏进门，就被侍者一眼识破，推了出去。他又捡起一块鹅卵石，砸向商店玻璃橱窗，留在现场等警察来抓他，警察却没有把他当成作案人。他又到一家餐馆白吃，侍者把他推倒在人行道上，却不打算叫警察。他甚至故意装作调戏女人，结果那女人只要他肯给买一杯啤酒就心甘情愿跟

他走。然后他又狂呼乱叫试图以“扰乱治安罪”被捕，还偷走别人放在雪茄店里的雨伞，但都没有达到预期的结果。

最后他心灰意冷，来到教堂外，无意中旋律优美的赞美诗合唱声传到了他的耳边，丧失已久的自尊心重新充盈着他的内心。他打算振作精神，洗心革面，开始积极地面对不如意的人生。小说的这一段描写非常动人：

一刹那间，他的内心对这种新的感受起了深切的反应。一股迅疾而强有力的冲动促使他要向坎坷的命运抗争。他要把自己拖出泥沼；他要重新做人；他要征服那已经控制了他的邪恶。时候还不晚；他算来还年轻；他要唤起当年那热切的志向，不含糊地努力追求。庄严而亲切的风琴乐使他内心有了转变。明天他要到热闹的市区里去找工作。有个皮货进口商曾经叫他去当赶车的。明天他要去找那个商人，申请那个职务。他要做一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他要——（欧·亨利著、王永年译：《欧·亨利小说全集》（第一卷），69～70页。）

可就在此时，警察不合时宜地出现在他的面前。小说的结尾言简意赅：

第二天早晨，法官宣判说，“在布莱克韦尔岛上监禁三个月。”（欧·亨利著、王永年译：《欧·亨利小说全集》（第一卷），69～70页。）

这是用幽默的笔触描写一个流浪汉凄凉而无奈的生活。故事的结尾令人啼笑皆非，但又发人深省。

还有一个例子，就是劳伦斯的小说《儿子与情人》。它的高潮也在最后。小说写的是主人公保罗的成长，在成长过程中，他如何理解和调整他与母亲、他与父亲，以及他与恋人之间的关系，怎样理解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小说一开始交代他的家庭环境、人物关系，重点写他怎样憎恨他的父亲、依恋他的母亲，怎样交女朋友。和女朋友交往到一定程度，终于有一天，他对女朋友说，因为母亲的存在，他不可能全身心地爱任何一个女孩。这让他的女朋友很伤心。围绕着主人公的矛盾很明显地集中在他和母亲之间过于强烈的母子关系上，这阻碍了他作为一个男孩心理的正常发展。

随着故事的推进和主人公的长大，这个矛盾逐渐凸显出来，这就需要解决。故事高潮的到来就是这种母子关系的解决，要么男主人公成熟

起来，彰显他作为成年人的独立；要么采取某种方式切断这种超乎寻常的母子关系。总之不能再这样维持下去。小说中出现的是后者。母亲身染重病，疼痛难忍，命在旦夕。保罗和姐姐实在不忍心看着母亲那么痛苦，两个人在母亲的药里加了过量的吗啡，于是母亲死掉了。

小说接近尾声，他那个青梅竹马的恋人又来找他，说现在我们可以重新开始了吧。母亲刚刚去世，他被巨大的悲痛填充着，感觉心里没有空间接纳她。他还是不能摆脱母亲的巨大影响，不能摆脱这种一直存在的依赖情感。他需要时间来平复。所以他最后的选择是让恋人黯然离去，自己则犹豫彷徨。他离开故乡，向灯火通明的城市走去。他还需要继续探索，寻找自己的道路。小说的结尾写道：

“母亲！”他轻声呼唤——

她是他唯一的支柱，在这一切之中支撑着他。可是，她已经去了，她独自去了。他希望她碰一碰他，让他呆在她的身边。

但是，不，他绝不屈服。他猛地转过身，对着城市金色的粼光走去。他握紧双拳，咬紧牙关。他不会朝着那无际的黑暗，随她而去。他向着那隐约传来嗡嗡声响、放射着光芒的城市，快步走去。

这样的高潮只能说主人公解决了表面的母子情感纠结，但是在内心他需要很长时间来克服。通过劳伦斯后来的创作，我们会发现这不是一部小说能够解决的问题。从母子关系、父子关系，到男性和女性之间的关系，他探索的问题越来越多，越来越深。所以，他不断地写下去，一部接一部，直到最后一部作品：《查泰莱夫人的情人》。可以说，他用了一辈子来解决这些问题。

这就像作家的人生，有些作家创作生涯的高峰在最后，即生命结束前，在整个创作生涯中他一直在探索某一个问题。有些作家创作生涯的高峰在中间，前半生可以看做是为创作而进行的准备，而写出代表作之后，后半生就过得较为平庸。还有些作家的创作高峰出现在文学生涯之初，其处女作即其代表作，以后的作品乏善可陈。不同作家的创作高峰也像作品情节的高潮一样，会出现在人生的不同时期。

高潮在中间

另一种情节安排是高潮在中间。我们也可以举出很多例子。先看马克·吐温的另一部小说《哈克贝利·芬历险记》。

《哈克贝利·芬历险记》是接着《汤姆·索亚历险记》的结尾往下写的，开头部分讲哈克和汤姆发现了强盗藏的钱，两人平分之后，哈克得到六千块钱，变成了有钱人。他被道格拉斯寡妇收养，送到学校接受教育，每天听她读《圣经》，而且在每顿饭前祷告，过着一种富足家庭乖孩子的生活，居有定所，一日三餐都有着落。但是他自己感觉很别扭。

这时，他那个流浪汉爸爸听说儿子发财了，就过来找他。爸爸找到他的第一件事就是让他退学，然后领着他到河边的树林里去，重新像个野孩子一样生活。哈克觉得这样的生活很自在。唯一不自在的事情是，爸爸一喝醉了就揍他，而且越揍越厉害。后来他终于想办法摆脱父亲的控制，逃到密西西比河上。逃亡过程中，他遇见了同村的一个黑人奴隶吉姆。因为吉姆听说他的女主人华森小姐要把他卖掉，而且是把他一家人拆散卖到不同的地方，所以逃掉了。这样，一个躲避父亲毒打的白人小孩，和一个躲避被主人卖掉的黑人奴隶，结伴流浪，沿着大河乘坐木排顺流而下。

这部小说前七章讲的都是哈克在村里的生活——他如何受不了社会的约束、文明的教化，一直有一种逃亡的冲动。故事中间展开部分是两人在逃亡过程中，一路上见到的形形色色的人物，经历的各种社会现象，包括世族仇杀，还有两个冒充“国王”与“公爵”的骗子、小镇醉鬼等等，可谓阅尽人间百态，看惯世态炎凉。

小说的第一个高潮出现在第十五章“大雾弥漫”，表明哈克和吉姆两个人的关系达到一个高峰。两人乘坐木排向大河下游漂流，因为吉姆想在下游的渡口凯罗上岸，卖掉木排，坐上轮船，到上游没有黑奴买卖的自由州去，等到他恢复自由之后，再回来解救家人。不巧的是，在漂流的过程中，一天夜里大雾弥漫，哈克坐着独木舟划到木排前头，想拿缆绳栓木排时，一股急流过来，把木排冲走了。他和木排上的吉姆在大雾中被急流冲散。两人各自奋力与大雾和急流搏斗了一个晚上，哈克才追上木排。

我赶上木排时，吉姆正坐在那里，头垂在两膝当中，人睡着了，右

手还挎在转舵桨上。另一只桨撞丢了，木排上撒满了树叶、树枝和泥浆。看得出，他也历经了一番凶险。（马克·吐温著、刁克利译：《哈克贝利·芬历险记》，91页，北京，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2007。）

吉姆醒来，看到哈克后欢天喜地。哈克却骗吉姆说自己一直都在他身边，吉姆只是睡着了，做梦遇见了大雾和两人失散。对于哈克恶意的玩笑，吉姆大失所望。他这样对哈克说：

当我拼命地划着木排，还大声喊着你，都快累死了，累得只想睡觉的时候，我的心都要碎了，因为你不见了，我于是再也不想管我自己还有木排会怎么样了。当我醒过来，看见你又回来了，平平安安、活蹦乱跳的时候，我的眼泪都流下来了，我简直想跪下来，亲亲你的脚，我真是谢天谢地。可是，你就只想着怎么编个瞎话，拿老吉姆开玩笑。那些垃圾就是垃圾；垃圾就是往朋友头上抹脏东西，叫他们丢人现眼的那号人。（马克·吐温著、刁克利译：《哈克贝利·芬历险记》，94页。）

听了吉姆的一番话，哈克后悔了。他知道吉姆始终都在关心他。他也终于鼓足勇气向吉姆低头认错，从此两人建立了真正的友谊。这是两个人性格发展的一个高峰。在那个时代，因为种族隔阂，白人和黑人之间很难平等相处，更别提形成朋友关系。

小说的最高潮出现在第三十一章“下地狱就下地狱吧”。在两个骗子“国王”和“公爵”将吉姆当逃跑奴隶卖掉之后，哈克一度想向吉姆的主人华森小姐告发吉姆的去向。因为当时奴隶是主人的私有财产。他觉得应该告发吉姆，写一封信给他的主人，这样可以让吉姆回到主人的身旁，而不至于让她的财产流失。但是，当他把信写好，又想到吉姆的各种好处：

不知不觉反复想到我们顺着大河漂下来走过的这一段历程。我总是看见吉姆在我眼前，在白天，在夜晚，有时候在月光下，有时候在暴风雨里，我们一直漂啊漂，说着话，唱着歌，又一块儿哈哈大笑。可是不知怎么的，我好像挑不出一点儿地方能叫我狠起心来对他，想到的反而都是他的好处。我总是看见他值完了他的班，又接着替我值班，不去叫醒我，这样我就能继续睡觉；看见他见到我从那场大雾里回来时是多么高兴；还有我在沼泽地里，就在遇到家族世仇的地方又重新找到他的时候；还有好多这样的时候，他总是叫我宝贝，对我那么亲热，为我做他能做到的一切，他总是那么好……（马克·吐温著、刁克利译：《哈克贝利·芬历险记》，234页。）

哈克左右为难。经过激烈的思想斗争，想到一路上两个人经过了这么多的风险和困难，同甘苦共患难，好不容易才一起走到现在。最后他决定不但不告发吉姆，还要帮助他再次逃走。

我在发抖，因为我必须在两者之间做出选择，永不反悔，这我看得很清楚。我思考了一分钟，有点儿连气都憋不住了，然后，我对自己说："好吧，那么，下地狱就下地狱吧！"随手把纸撕掉了。（同上，235页。）

根据当时白人的教育，如果协助黑人逃跑的话，是一件十恶不赦的事情。按照宗教的教义，那就应该下地狱。

哈克经过剧烈的思想斗争，终于摆脱了世俗的偏见，摆脱了所谓的文明教化和一般白人认可的那些社会准则，选择依照自己的良心，做出自己的判断。他因此成长为一个有自我觉悟、有自知之明、能够独立决断并勇于承担后果的人。

这是主人公心理斗争最大的高潮，也是小说情节最大的高潮和转折点。之前一切的描写都在展示两个人的关系和处境，他们为什么走到一起，他们经历的遭遇和面临的问题，由此一步步推向这个转折点，一个考验两人关系的关口。这样就把哈克的本性、教化对他的影响，从要不要告发吉姆这一个关键点上展露出来。作者选择让哈克听从自己的内心，服从自己的本性，抛开社会准则和道德教化，下定决心，帮助吉姆逃跑。高潮过后，小说后几章急转直下，一切顺理成章。在路上，哈克遇到了汤姆，汤姆也从老家来到了这个地方，而且带来一个消息：吉姆被他的主人赦免，已经成为一个自由人了。也就是说，没有人能够卖他，他不用再东躲西藏了。

事情有了一个皆大欢喜的结局，小说到这里似乎就可以结束了。实际上，作者在这之后又写了十章。小说从第三十四章到最后，比如"用刀挖地洞"、"妖魔大饼"、"滚磨石刻题词"、"匿名信"、"大逃亡"等，写了很多儿童游戏。汤姆成了主角，想出种种办法营救根本不需要被营救的吉姆。小说在高潮之后又写了很多，这样高潮就成了中间部分，而不是结尾。形成对称结构，把高潮放在中间，前面七章写哈克和汤姆在村里的游戏，后边几章也是写少年的游戏。

除了《哈克贝利·芬历险记》，亨利·詹姆斯的《一位女士的画像》也是把高潮放在故事中间的作品。

小说讲一个美国姑娘伊莎贝尔·阿切尔来到英国之后，选择自己人生道路的故事。前一部分主要讲她怎样在几个追求者中挑选未来的丈夫。她年轻大胆，天真勇敢，最大的梦想就是要看世界。能够按照自己的意志选择人生，是她认为最大的幸福。

在这种情况下，她被姑妈带到了英国。伊莎贝尔到了英国之后，她的表兄拉尔夫，也就是她姑妈的儿子，对她一见钟情。但拉尔夫已经得了肺病，病入膏肓。这在那个年代是不治之症。他的生活就是等死，以及如何处置他父亲要留给他的一大笔遗产和他自己的财产。现在，他喜欢上了他的表妹，但是爱在心里口难开。处于这样一种境地，他的生活有了另外一个乐趣：看他的表妹如何追求自己的幸福，如何按照自己的意志生活。拉尔夫想，这样一个女孩，胆大无畏，勇于追求自由，如果给她追求自由的条件，看她能够追求到什么样的自由，经历一种什么样的人生。平淡、普通、循规蹈矩的生活肯定不适合她，她注定要过一种激动人心、自由自主的生活。

拉尔夫劝说父亲把原本该自己继承的遗产的一半转给了他的表妹。这给她带来了命运的转机。伊莎贝尔本来身无分文，按照当时上流社会的一句话，身无分文的女孩谈不上自由，没有钱，只能被选择，而不可能自主选择。

在恋爱上，伊莎贝尔很幸运，她有三个求婚者。第一个是来自美国的年轻人古德伍德，他是个精力充沛的百万富翁。他从大西洋对岸的美国一直追到英国，想跟她结婚。第二个求婚者是英国贵族沃伯顿勋爵，他是拉尔夫在当地的朋友。勋爵风度翩翩，享有很高的社会地位，是一般女孩心目中的白马王子。这两个人都出现在伊莎贝尔获得遗赠之前，也就是说他们都不计较她有没有钱、有没有地位，他们只爱她这个人，因为两个人本身都有足够的生活保障——美国青年足够富有，英国勋爵也有足够高的社会地位和权力，都能够改变她的人生道路。第三个追求者吉尔伯特·奥斯蒙德出现在伊莎贝尔有钱之后。他是个侨居意大利的美国人，显得很有文化教养，但比较落寞，没有固定的职业和收入，跟他的女儿生活在一起，没有人知道他女儿的母亲是谁。

在三个求婚者当中，女主人公选择了最后一个。这和她的人生信条有关。她的朋友告诫她说，那个奥斯蒙德喜欢你是因为你有钱。而伊莎贝尔却说，我很高兴我的钱能够帮助需要钱的人。

伊莎贝尔对那个美国男青年的感觉是他身体太健壮，态度也太强

势。伊莎贝尔的内心非常自由和独立，她不喜欢被人控制。她为什么不接受那个英国勋爵呢？因为她觉得社会地位意味着义务、道德和约束，也是对她自由的一种妨碍。嫁给这两个人之中的任何一个，她未来的日子、未来的人生，都可以看得一清二楚，她知道自己的人生将遇到哪些问题，也知道她的丈夫会竭尽全力替她清除一切障碍，让她过得优裕而富足。然而，万事无忧的生活不适合她。

那么她为什么嫁给奥斯蒙德？因为两个人在一起的时候，奥斯蒙德总是告诉她自己受过多大的苦、还有多少人生的不确定因素在等着他。每一次说他自己不好的时候，伊莎贝尔就觉得，这个人身上有一种神秘的力量，显得特别有魅力。这个男人越诉苦，这个女孩就越有保护他的欲望，也就越激发了她那种母性的感觉。对于一个独立自强、很有能力的女孩，这是有可能发生的。换句话说，这个中年男子采取的策略非常有针对性，他让自己在伊莎贝尔眼里，好像一个坠落的、受伤的天使，一个误入人间的受害者，一个应该得到保护的人。之所以在前半生过得落寞，是因为没有遇到合适的女人来安慰他、保护他。伊莎贝尔觉得自己年轻，有活力，可以帮助他、拯救他，自己所具备的各方面条件恰恰能够满足这个男人的最大需要。也就是说，她从他那里感到自己能够最大限度地发挥作用。

伊莎贝尔选择了她的亲戚、朋友最不希望她选择的人。这是故事的前半部分，主要展示她的性格特征和她的选择。小说的后半部分写伊莎贝尔对丈夫的妥协、斗争和决断。高潮和转折点在第四十章。有这样一段描写：

伊莎贝尔刚跨进客厅的门槛，便站住了，原因是她看到了一个场面。严格说，这场面也不是以前没有过的，但她总觉得它包含着一种新的意义。由于她的脚步极轻，没有一点声息，因此在她进入这个场面之前，有时间对它进行仔细观察。梅尔夫人戴着帽子站在那里，吉尔伯特·奥斯蒙德正在跟她谈话。一时间，他们没觉得她进来。当然，这情景也是伊莎贝尔以前常常见到的，她没有见到过，或者至少她没有注意过的，却是他们的谈话陷入了不拘礼节的沉默，这使她立即意识到，她的到来会使他们感到惊慌。梅尔夫人站在离壁炉不远的一块小地毯上，奥斯蒙德坐在一张高背椅子里，身子靠在椅背上，眼睛望着她。她像平时一样，昂起了头，但眼睛却垂下去对着他的目光。伊莎贝尔感到诧异的第一个印象是他坐着，梅尔夫人却站着，这种不寻常的状态吸引了她的注意力。随后她看出，他们是在交换意见当中临时停顿的，现在正带着

老朋友无拘无束的神情，面对面陷入了沉思，因为老朋友之间的谈心有时候是不用依靠语言的。这不值得惊奇，因为他们本来就是老朋友嘛。但这仅仅在一刹那造成的印象，却像闪电一样照亮了她的心。他们彼此的位置，他们那聚精会神地面对面的注视，使她觉得好像发现了什么。（亨利·詹姆斯著、向星耀译：《一位女士的画像》，494页，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4。）

这个情景写的是在伊莎贝尔和奥斯蒙德结婚三年之后，一次外出郊游回到家，伊莎贝尔看到丈夫在客厅的椅子上坐着，身边有一个女人在站着。如果这个故事发生在现在，也许没有什么特别的意思。但是若理解维多利亚时代的文化背景，就会明白为什么这样一个画面能让伊莎贝尔浮想联翩。在那个讲究女士优先的背景下，根据尊重客人的准则，男主人坐着，女客人站立一旁，绝对有悖礼节、有违常态。女士优先，客人优先，这是一个基本的交往礼节。这样一个文化背景所体现出来的细节对故事的主题展开起到了关键作用。

当天夜里，伊莎贝尔独自坐在壁炉旁边，一直坐到深夜，陷入了沉思。白天看到的情景——她丈夫坐着，梅尔夫人在一旁站着——更加清晰地出现在她的脑海里，她把婚前婚后的事情都想了一遍。生活中遇到的种种细节，道听途说，或者有意打听过来的消息，慢慢叠加在一起：

……恐惧困扰着她的心灵，它们一有机会，立即从她的心灵中跳了出来。为什么它们突然变得这样活跃，她不太清楚，除非这是由于她下午得到的那个奇怪的印象：她丈夫和梅尔夫人有意想不到的更直接的关系。这个印象不时回到她的眼前来，现在她甚至奇怪，她以前怎么没有发现这点。（亨利·詹姆斯著、向星耀译：《一位女士的画像》，513~514页。）

通过这个细节，她觉察到了她丈夫和梅尔夫人之间不同寻常的亲密关系，想到了许多事情，把人物都联系在一起。在此之前，她丈夫和梅尔夫人要求伊莎贝尔向一直追求她的沃伯顿勋爵施加影响，利用勋爵对她的好感让勋爵向奥斯蒙德的女儿帕茜求婚。也许这次被伊莎贝尔撞见的会面，就是两人在商量如何利用伊莎贝尔帮助安排女儿的未来命运。这是高潮到来之前伊莎贝尔的处境。

她觉得自己受骗了，然后开始反省，对丈夫的本质进行深入思考。她感到从一开始，自己的婚姻就是一个陷阱，是梅尔夫人和奥斯蒙德精心设计的圈套。结婚之后，丈夫对她形成一种压迫，不断向她施加影

响，而她不管多么有悖于自己的心愿，也尽量妥协。

她认识到了自己的生活真相：

婚后生活的无限远景，实际只是一条又黑又小的胡同，而且是一条没有出路的死胡同……它倒是通向下面，通向地底，通向受束缚、受压抑的领域。正是她对她丈夫的深刻的不信任，使世界变成了一片漆黑。这是一种容易指出，但不容易解释的情绪，它的性质那么复杂，以致需要经历很长时间，忍受更多的痛苦，才能得到真正的解脱。（亨利·詹姆斯著、向星耀译：《一位女士的画像》，514～515页。）

一般人会在婚前婚后对生活有不同的认识，这种不同也许是慢慢积累形成的，也许是通过某个偶然事件引起一系列反应形成的。这种转变需要一个过程，而这个细节加速了这个过程，引起她对自己生活的反思。经历了无数的痛苦和挫折，伊莎贝尔终于认清了丈夫的本质：

在他的文化教养，在他的聪明能干，他的优雅风度下，在他的温和仪表，他的老成练达，他的生活阅历下，却隐藏着他的自私自利，就像在遍地鲜花中隐藏着一条毒蛇。（同上，520页。）

同时，她也理解了表兄拉尔夫的可贵。拉尔夫不顾自己病重，还专程从伦敦到罗马来看她：

拉尔夫的短暂访问，像黑夜中升起了一盏灯……拉尔夫的谈吐，他的笑容，甚至单单是他住在罗马这一点，似乎都包含着一种东西，使她那个死气沉沉的生活圈子一下子变得明朗了。他使她感到了世界的美好，感到了可能有的希望。（同上，525页。）

拉尔夫总是在最关键的时候帮助她。在她想要看世界的时候，拉尔夫把自己的一半钱给了她，这样她才拥有了更大的自由。在她最需要别人指导，最需要别人为她揭示真相的时候，拉尔夫又远道而来，告诉她事实的真相。两相对比，她认识到拉尔夫才是真正关心她的人，而她的丈夫只是在利用她。她认清了两个人的本质差别。

她现在明白了自己的处境。原来她以为自己是一个为爱奉献、为爱牺牲的伟大女子，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拯救那个男人，提高他的生活品质。却发现自己是一个被利用、被伤害的人。后来，伊莎贝尔发现帕茜是她丈夫奥斯蒙德和他的情人梅尔夫人的私生女，梅尔夫人极力促成她

和奥斯蒙德的婚姻，目的是为了给他们的女儿找到一个有身份和地位的母亲。这是故事发展的一个转折点。从此之后，人物的真实面目被揭示出来，人物的关系得到重新界定。伊莎贝尔改变了她对生活、对周围人的看法，对自己的命运也有了一个全新的认识。

书中第四十章的细节引发的思考对她的人生道路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这样的高潮没有惊心动魄的行动和引人入胜的事件，完全是伊莎贝尔的内心感受。但是，这种内心感受比外在事件的冲击更强烈，因为它影响的是主人公深层的思想意识，带来的是对人生认识的转变。作家亨利·詹姆斯说："这次沉思成了她生命中的一个里程碑。从实质看，这不过是一种探索和评价，但它的作用却比二十件'事件'更大。"作家本人对这一章颇为高兴，自认为这"显然是全书的最好部分"。（亨利·詹姆斯著、向星耀译：《一位女士的画像》，"作者序"，17~18页。）

高潮在中间的作品还有一个例子，就是海明威的小说《老人与海》。小说开头写道：

他是个独自在湾流中一条小船上钓鱼的老人，至今已去了八十四天，一条鱼也没有逮住。（海明威著、吴劳译：《老人与海》，101页，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1。）

小说一下子就抓住了我们。然后小说描写这位老人的日常状态，以及一个喜欢跟着他的小男孩，两个人如何聊自己支持的球队等等。后来他出海打了一条大马林鱼，那条鱼比他的船都大。但是，那条鱼在从海上拖回来的过程中，被一群又一群的鲨鱼追着把肉都吃光了。最后他只把那条鱼的骨架给拉了回来。

故事的高潮出现在波涛汹涌的大海上，他跟那些要吃他打到的那条大鱼的鲨鱼做斗争，一个人打退了多次鲨鱼的进攻，从中他也悟出了一个人生道理：

"不过人不是为失败而生的，"他说。"一个人可以被消灭，但不能被打败"。不过我很痛心，把这鱼给杀了，他想。现在倒霉的时刻要来了，可是我连鱼叉也没有。那条等多索鲨是残忍、能干、强壮而聪明的。但是我比它更聪明。也许并不，他想。也许我仅仅是武器比它强。

"别想了，老家伙，"他说出声来。"顺着这航线行驶，事到临头再对付吧。"（同上，176～177页。）

很多人读《老人与海》，或许忘掉了故事，忘掉了人物，但是会记住这一句话："一个人可以被消灭，但不能被打败。"这是一种强大的心理姿态。在小说发展中，这就是高潮。有了这个认识之后，大鲨鱼再进攻，他都不屈不挠。我打的鱼，我一定要捍卫它，即使没有肉了，我也要把它拉回去。小说的最后一句是："老人正梦见狮子。"狮子代表勇气。

通过前面几个例子，可以看出，高潮在中间这种安排在结构上是前后对称的。一个开头吸引我们，然后是一个上升阶段，到了高潮，各种人物矛盾、真相都得到展示，后半部分则慢慢地下降，一直到结尾。这种小说读起来有一种对称之美。

高潮在前面

还有一种是高潮在故事的前面，小说一上来就是高潮，之后是漫长的下降、解释、反思、结尾。这种情况的一个极端表现是：故事的高潮在作品开始之前就已经结束了，作品的主体部分写的是对这个高潮事件的后果反思和过程追述。美国作家霍桑的小说《红字》就是这样的例子。

小说故事上的高潮是牧师丁梅斯代尔和海丝特产生恋情，发生关系，并生下女儿。而这一部分在小说开始的时候就已经结束了。小说开头就写海丝特站在刑台上示众。

故事发生的顺序应该是：罗杰·齐灵渥斯医生从英国到美国去，半路遇到海难，大家都认为他死了。后来证明他被印第安人捉去了。他的妻子海丝特先到达目的地，和当地年轻英俊、博学多才的牧师丁梅斯代尔相爱，还生了一个女儿。她的丈夫找来的时候，第一眼看见他妻子的地方不是在他家里，而是在刑台上，妻子的胸前戴一个红字A，是“Adultery”的缩写，即“通奸”的意思。他的妻子在丈夫生死未明的情况下，跟别的男人生了孩子，所以按通奸罪受到惩罚，被关在监狱里，还被拉到市场上带着耻辱的标记示众。

故事的高潮应该是通奸那件事。可是小说一开始，高潮已经过去，那么后面还有什么好写的呢？虽然一开始高潮就过去了，但是它设置了巨大的悬念。罗杰·齐灵渥斯是个聪明过人且报复心极强的人。由于他妻子宁愿自己忍受羞辱，也不向任何人吐露情人是谁，所以他下决心要把他全部的时间和精力用来查出和他妻子通奸的那个人。

小说为什么要这样处理？如果按照现在通俗小说的写法，应该在两个人如何相识相爱那一部分多着笔墨，然后在最后的结局写当事人受到惩罚就完了。可是，这部小说恰恰省略了那一部分，反而写事情过后几个当事人对事情的不同反应。经典名著和一般小说的区别在此得到体现，它对故事高潮的处理方式不同。

通过前面几个例子，我们知道，高潮部分是揭示人物关系，阐发作者的思想，表达作品的主题。在情节设置上，高潮出现的位置都是为了这些目的服务的，而不是相反。如果小说中我们通常认为的最重要的事件已经过去了，小说还写什么？——小说的主要部分写这件事情的后果

和影响。

这个事件对几个人都有影响，但是影响的方式和结果不同。在这件事情之前，海丝特、她的丈夫、她的情人各自是什么角色，在社会上是什么形象？在这件事情之后，每个人又受到了什么样的影响，怎样重新确立自己的形象，怎样重新找到自己在生活中的位置，怎样接受这件事情的后果？ 这是作家希望读者关心的问题。

受影响最深的至少有四个人。一个是海丝特那位神秘的情人。他到底是谁，他的名誉为什么那么重要？两个人发生恋情之后，海丝特受到了惩罚，只要她出现在公共场所，都要佩戴红字，她每时每刻都在为自己的罪过遭受惩罚。但是，她从来不向任何人透露她的情人到底是谁，竭尽全力保全他的名誉。

她的情人呢？难道没有受到惩罚吗？没有受到心理的折磨和道德的拷问吗？没有歉疚、负疚感吗？随着故事展开，我们知道，她的情人是牧师丁梅斯代尔。他在这件事之后变得干什么事都躲躲闪闪，有种负疚感，甚至养成了一种习惯，老是捂着胸口，好像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或者胸口烙着不敢让人看到的东西一样。海丝特在总督家里看到的牧师是这样的：

他面色苍白，一只手捂住心口——只要他那古怪的神经质一发作，他就会做出这个习惯的动作。他此时的样子，比起上次海丝特示众时我们所描绘的，还要疲惫和憔悴；不管是由于他那每况愈下的健康状况，抑或其他什么原因，他那双又大又黑的眼睛的深处，在烦恼和忧郁之中还有一个痛苦的天地。（霍桑著、胡允桓译：《红字》，86页，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8。）

他的惩罚是秘密的，是一种自责、负罪的状态。他一直不能面对，一直难以改变，直到最后内疚至死。

这件事对海丝特的丈夫也有影响。随着故事的展开，我们知道，她的丈夫罗杰·齐灵渥斯是个医生，能够治疗人的身体疾病。作为丈夫，看到妻子犯下这种罪行，他可以有不同的选择：宽容或报复。那个本来应该得到同情的可怜的丈夫选择了报复。最后他变成了一个恐怖的、一心只想复仇的、像魔鬼一样的人物。大家看到他，没有一点同情心，只感觉这个人可怕、可恶，令人恐怖：

罗杰·齐灵渥斯自从在镇上定居，尤其是和丁梅斯代尔先生伙居一宅以来，外貌上发生了明显的变化。起初，他外表安详而沉思，一派学者模样；而如今，他的脸上有一种前所未见的丑陋和邪恶，而且他们对他看得越多，那丑陋和邪恶就变得越明显。按照一种粗俗的说法，他实验室中的火来自下界，而且是用炼狱的柴薪来燃烧的；因此，理所当然地，他的面孔也就给那烟熏得越来越黑了。

……这个恶魔的代理人获得神圣的特许，在一段时间里，钻入牧师的内心，阴谋破坏他的灵魂。（霍桑著、胡允桓译：《红字》，97页。）

充满仇恨的报复让海斯特的丈夫从一个令人同情的角色变成一个丑陋而邪恶的人。

对海斯特的女儿，这个所谓的罪的结晶肯定也有影响。海斯特给她的女儿起名珠儿，就是珍珠的意思：

珠儿生下来便是那婴孩天地的弃儿。她是一个邪恶的小妖精，是罪孽的标志和产物，无权跻身于受洗的婴孩之列。最值得注意的是，这孩子仿佛有一种理解自己孤独处境的本能；懂得自己周围有一条命中注定不可逾越的鸿沟；简言之，她知道自己与其他孩子迥然不同的特殊地位。（同上，69页。）

小小年纪就意识到自己与别人的不同和隔阂，这就是她与生俱来的命运。

受影响最直接的是海斯特本人。她因为自己的罪责公开地接受谴责和惩罚。在这个过程中，她勇敢面对，独自担当。海丝特是心智健全、勇敢坚强的女人，读到后面我们知道，她也非常善良、能干。她通过自己的努力改变着自己，也改变着别人对她的印象：

一有施惠于人的机会，她立即承认她与人类的姊妹之情。对于穷苦人的每一种需要，她比谁都快地就提供了她菲薄的支援……在镇上蔓延瘟疫的时候，谁也没有海斯特那样忘我地献身。每逢灾难，无论是普遍的还是个人的，她都会挺身而出……她胸前绣着的字母闪着非凡的光辉，将温暖舒适带给他人。那字母本来是罪恶的标记，此时在病室里却成了一只烛光。在受难者痛苦的弥留之际，那字母甚至会将其光辉跨越时间的界限：在现世的光亮迅速黯淡下去，而来世的光亮还没找到死者

之前，为他照亮脚下的地方……她的胸口虽然佩着耻辱牌，对有所需要的人却是柔软的枕头……那字母成了她响应感召的象征。由于从她身上可以得到那么多的支援——她深富同情心又极肯助人——许多人都不肯再按本意来解释那红色的字母“A”了。他们说，那字母的意思是“能干”（Able）；海斯特·白兰只是个弱女子，但她太有力量了。（霍桑著、胡允桓译：《红字》，123～124页。）

一个应该受到惩罚的女人，怎么变成一个能够得到大家谅解又值得尊敬的人？这个过程耐人寻味。

《红字》这部作品略去了故事的前半部分，即海丝特和牧师是如何产生恋情的，而只写了这个恋情带来的后果。这种取舍成就了一部伟大的经典名著。

因此，这部作品有深刻的立意和主题，它全部笔墨都集中在描写这件事对当事人的影响，即对女主人公海丝特·白兰、她的丈夫罗杰·齐灵渥斯、牧师丁梅斯代尔还有珠儿所带来的影响上。因为他们对待这件事的态度不同，其命运和结局各有差异。这就是小说想要阐明的主题。由于小说描写的就是这样一个漫长的对“罪”的反思过程，它对心理的、道德的、行为的反思描写得多一些，而对人物的行为本身写得少一些。

从揭示主题的角度看，它的高潮其实也可以说是在后面，就是海丝特·白兰、牧师丁梅斯代尔还有他们的女儿珠儿，三个人一起站在当初海丝特被示众的那个刑台上，牧师在发表完长篇大论的布道词之后撩开衣襟，露出胸膛，倒地身亡。这一刻是作品主题上的高潮。

同样的例子还有英国诗人柯尔律治的叙事诗《老水手谣》，也叫《古舟子吟》。

诗歌开头，一个老水手在半路上拦住了三位正赶往婚礼现场的宾客，非要给他们讲故事。虽然婚礼的钟声已经敲响，老人炯炯闪烁的目光还是吸引了大家的注意，大家感觉这个故事值得一听。他急不可耐地讲了起来：在波涛汹涌的大海上，有一条船，船上有很多船员，航行一开始很顺利，但后来遇到了风暴、浓雾和飞雪，天气突然变冷。这时，船员们看到一只信天翁在船上方盘旋，信天翁带水手破除迷雾，行驶在正确的航道上。信天翁似乎是好运的象征，它每天出现，随船飞翔。讲到这里，宾客发现这个老水手的脸色突变，好像让魔鬼折磨得痛苦不堪。老水手说：“我用弩弓射死了信天翁。”信天翁被无辜射杀之后，船

只陷入死一般的静寂，困在海面动弹不得。船员置身于一种无可奈何、无以逃脱的困境。射死信天翁成了故事的转折点。

按照故事情节，这首诗歌的高潮应该是老水手杀死了信天翁。但实际叙述时这一情节在诗开始的时候已经过去了。这种讲故事的方法即倒叙，故事的高潮或者故事本身实际已经结束，是在作品的开头讲一个已经结束的故事。

他为什么见人就讲这个故事呢？作品的主题肯定不是说杀死信天翁这件事本身那么简单，而是想说杀死它之后的后果。当时的后果是航船一下陷入绝境，船上别的水手都死去了，只剩下老水手一个人。

作为幸存者，他生不如死。这是这件事留给他的一个深远而难以磨灭的影响。他一直要面对孤独的痛苦和灵魂的拷问："我面对谴责，七天七夜/自己恨不得死去。"这是一种幸存者讲故事的叙事顺序。他对故事不断反思，讲到他对大自然的敬畏，对美丽而快乐生物的祝福，讲到自己的忏悔和祈祷："我心中像燃烧一样痛苦，直到故事讲完方休。"也就是说，他之所以硬要拉住参加婚礼的宾客听他讲杀死信天翁之后的海上经历，实际上是把讲述当做一种赎罪的方式。他不得不讲。在讲述的过程中，在对这件事的漫长的回忆和反思中，他经历了恐惧、惩罚，到赎罪、祈祷，再到心灵的净化和感恩。

他慢慢地认识到，不应该做那件事情，他要把他的教训告诉每一个人：

别了，别了，参加婚礼的客人，

但有句话我要告诉你：

只有爱人，爱鸟，爱兽的人

祈祷才有效力。（吕千飞译。转引自王佐良：《英国史诗》，267页，南京，译林出版社，1997。本书作者稍有改动。）

从毫无道理地射杀海鸟，到领悟到要爱惜万物生灵，诗人通过老水手的忏悔与救赎，探索了罪与罚的深刻主题，突出了爱的力量，传达了丰富的道德寓意。听完水手的故事后，本来要参加婚礼宴会的宾客陷入了沉思。

从叙述模式上讲，柯尔律治这首长诗有点像鲁迅先生的《祝福》，老水手讲故事的情节有点像祥林嫂问人死后灵魂是否存在，用意都在话外。在这样讲述的过程中，人物形象慢慢变得清晰，故事的内容和细节一点一点地展示出来。二者的不同在于：追问和讲述的对象与结果有别。《古舟子咏》的讲述对讲述者和听者都起到了心灵的洗涤、反思和启示的效果，而《祝福》中追问人则陷入更大的心理恐慌，被追问者愈发觉得无奈和叹息。

这种故事高潮在开始的情形，一般都是对某件事情的回顾和长久沉淀之后的思考，揭示了一种比较深刻的主题，启示我们重新看待人生。

第三章 人物：不断丰富的人生

故事情节是随着人物展开并完成的。人物是小说的灵魂。作品中的人物要多样化，有发展变化的空间。从作品人物中，我们读到不断丰富的人生。

一部作品的人物至少要有两类。有好坏正邪之分，有坚持妥协之别。有复杂人物和简单人物、动态人物和静态人物的对比，这样才能构成矛盾冲突，推动故事的发生发展。作品主人公多是复杂人物、动态人物。作品主角也可以是动物、植物和小精灵，但是要采取拟人化的写法。塑造人物的方法有人名寓意、外表特征和性格描写等。

汤姆的形象在《汤姆·索亚历险记》中活泼可爱，在《哈克贝利·芬历险记》中却一成不变；哈克在《汤姆·索亚历险记》中形象单一，在《哈克贝利·芬历险记》中则不断发展。《儿子与情人》中的主人公保罗则是未充分发展的人物。

在文学作品中，尤其是小说中，除了看情节是不是吸引人，还要看人物塑得如何。一切的故事都是由人物承担的，通过人物形象来展示。如果说故事情节是文学作品的脊梁、结构模式，那么人物才是小说的灵魂。情节总是要通过人物来展开和完成。

人物的划分

说到人物，我们的第一个感觉就是人物应该多样化，性格不能太单一。如果作品中只有一个主要人物，那么，这个人物的性格一定要有所发展，命运要有所转变，思想要引发争议。如果有两个人物，必然会有一种对比、冲突或互补，比如一老一少、一男一女、一好一坏、一正一邪。总之两个人肯定有不一样的地方，这才是两个人都存在的必要性。按照人的品质，会有好坏之分、正邪之别，对一件事有人反对、有人坚持，这样才能产生矛盾和冲突。如果两个人都是好人或都是坏人，他们对同样一件事也会有不同的思考和行为方式，这样才能产生张力，推进故事情节发展。

如果不按品质的好坏来划分，而按人物性格的本身，那么一般的作品中应该有性格比较丰富、比较复杂的人，同时也应该有性格比较简单的人。所谓丰富复杂的人物就是他的性格会不断发展变化，人物能够成长，有变化的空间和余地。所谓性格简单就是他自始至终都是一个定型的形象。简单人物又称叫扁平人物、静态人物。复杂人物又叫圆形人物、动态人物。一部作品必须具备人物的多样性。即使人数很少，也应该有性格的复杂性，各种心理层次都能描写到。这样才是一个合理的人物设置。

我们注意到这种情况：一些作品的主人公、主要角色不一定是人，可以是动物，也可以是玩具、木偶等。木偶做主人公的例子，比如《木偶奇遇记》。在童话里，有一些精灵或动物可以做主角，比如美国作家杰克·伦敦的小说《荒野的呼唤》，主人公是一条狗，名叫巴克。

《荒野的呼唤》的主人公，是一条具有狼的野性、被人收养驯化了的狗，一方面保持着与人的亲密关系，通人性；另一方面保留着狼的原始野性，懂狼的语言。这样，它的性格非常复杂，有变化的空间。这个主角具备两种特性，是故事产生张力和向前推进的前提。当它跟人在一起的时候，狼的野性收敛起来，表现出狗的忠诚和尽忠职守——在冰天雪地里帮主人拉雪橇，守卫主人的财产和人身安全。后来，它的主人死掉了，它失去了人对它的关怀和亲密关系，再也得不到从前主人给它的那么多的人类的关爱。当它遇见一个坏的主人，打它、虐待它，它的野性就爆发了。在听到一次次狼的嗥叫之后，它仿佛听到了同伴的召唤，于是终于释放了一直压抑着的野性，回到了荒野，恢复了十足的狼性。

作品的主人公是动物、植物、小精灵的时候，它必须具备人的品质，也就是必须采取拟人化的写法。就像《野性的呼唤》里的巴克一样，有它的喜怒哀乐，有它对人世百态的判断标准，有它坚持的信条和价值观，而且具备性格发展的潜力和空间，只有这样才能够成为作品的主人公。

人物的塑造

人物的塑造即如何展示人物的性格，这有不同的手法。对人物性格最直接的展示就是人物的名字。在很多文学作品中，看到名字就知道这个人是好是坏，性格是简单还是复杂。这种以人名喻义的做法，在文学作品中非常普遍。比如上一章的《红字》，女主人公海丝特的丈夫名字齐灵渥斯（Chillingworth），是“寒冷、冷漠、令人恐惧”（chilling）的意思，这个名字给人寒风刺骨的感觉，他一出现就让人感到浑身发冷，以此说明这个人性格阴沉、冷漠。

《红楼梦》中的人名寓意是最典型的。里面很多人物的名字都代表了一种寓意。小说开篇即道，作者因曾历过一番梦幻，之后故将真事隐去……故曰真事隐去，假语存言。书中“甄士隐”，就是把真事隐藏，“贾雨村”就是假语存言。第一回的这两个人名就奠定了整部书的基调，那就是：亦真亦幻，似幻还真。书中的贾家与甄家相对，也是同理。贾府之“贾”未必“假”，似“假”（贾）还“真”，人“假”事“真”。贾府之贾就是这样。贾家四位姑娘的名字如元春、迎春、探春、惜春，各取一字，构成“原应叹息”，则表明作者对书中女子命运的感慨，和对红楼一梦的伤怀。

人物塑造的另一种常见方法是描写外表特征。外表特征就是这个人穿什么衣服，拿什么东西，说话什么腔调，走路做派有什么特点等。人物塑造表现在舞台表演上，体现在音乐、造型、语调上，都不一样。

人物塑造还有一个主要的方法是性格描写，通过情节来完成。情节发展和性格展示相互带动，人物的发展就是情节，情节的发展就是为了发掘和展示人物的性格。在文学作品中，最值得关注的人物就是性格有发展空间的人物，而非一成不变的人物。

《汤姆·索亚历险记》里汤姆的形象很成功。他俏皮、机灵，比一般的小朋友聪明、勇敢，富有探险精神，敢于向女孩表白，敢去别人不敢去的地方。这是一个非常可爱的乡村儿童形象。

而在《哈克贝利·芬历险记》里，我们感觉到更可爱的人物是哈克贝利·芬。他在《汤姆·索亚历险记》里是个很平常的流浪儿，没人管，到处游荡，没有太鲜明的特点。到《哈克贝利·芬历险记》里，这两个人物倒过来了。哈克的性格不断发展，从一个跟一般白人一样有种族偏

见的少年，变成一个敢于跟黑人做朋友，能够根据良知来判断自己该不该救一个黑人的人。随着生活经验的不断增长，他在大河上如鱼得水，在跟吉姆的一路漂泊中，不管遇到什么样的困难，不管遇到什么样的人，他都能应付。他完全融入了现实生活中，能够审时度势，做自己心中认定的事情。

汤姆在《哈克贝利·芬历险记》里是个什么样的人？我们说过，这个小说是个对称结构，它的主要部分在中间，前面是两人在村里游戏，后面是两人为拯救吉姆做的一些小把戏。汤姆出现在小说的前后两部分，中间的高潮部分没有他。前一部分中，他就像在《汤姆·索亚历险记》里一样，是个孩子王，善于出主意，带着孩子们玩，但是他的玩就是为了玩耍，是单纯的儿童游戏，没有太多能够引申出来的意义。到了最后一部分，他从家乡带来了吉姆自由的消息，是个很重要的信使角色，但却玩起了无聊的营救游戏。

哈克经历了那么多的风风雨雨，汤姆应该能够从哈克身上学到一些生活经验和对社会现实的理解，经历内心的成长和觉悟。而实际上，汤姆的那些游戏，完全是他从书本里照搬照抄的一套做法。比如他非要把本来行动自由的吉姆用链子拴在床上，好好的饭不让他吃，而要给他送去硬邦邦的或者难以下咽的东西，还有用小刀挖地洞等。把他和哈克一对比，就会发现，这个人物好像静止了，永远也长不大。作为孩子，天天顽皮，会让人觉得可爱，可是，等到这两个小朋友当中的哈克长大了，见过了家族世仇、醉鬼闹事、国王与公爵之类的骗子，成为一个经历过生活磨炼和风风雨雨的人，而汤姆满脑子还是从书本照搬的传奇和冒险一类的东西，读者就会越看越觉得单调，不管他想出多少个花样，都会让人觉得这个人物的性格没有任何发展和进步。这是两个人物的转变。一个不断发展，所以越来越可爱；一个停滞不前，则有时令人乏味。

马克·吐温这样写，自有他的道理。他为什么在此处把汤姆这个人物写得永远长不大？朝好的方面解读：一是为了反衬哈克；二是也许作者想让他心中的汤姆永远像少年一样，永远那么年轻，永远那么活泼，永远是那样一个形象。实际上，读者已经感到厌烦。从人物塑造上讲，这部小说的最后一部分随时可以结束。

要之，人物塑造有两个原则。第一，人物要多样化，要有不同类型的人物，尤其是在一部小说中，至少要有两种以上的人物类型。既要有复杂的、动态的、圆形的人物，即性格有发展空间的人物，也要有简单

的、静态的、扁平的人物，即性格比较单一、没有太大发展空间或者类型固定的人物。这样才可以构成人物的多样化，否则只有一种类型人物的故事不会好看。第二，人物必须要有发展。主人公一般都是具有复杂性格的人物，而且他的性格会有发展。所谓性格发展，就是他的命运有起伏，故事会通过情节推动来展现他在不同的情况下，呈现出来的不同性格特征。

这两个原则是判断作品人物塑造成功与否的标准。比如《哈姆雷特》，主人公哈姆雷特一开始优柔寡断，中间经过了许多历练，最后成为一个将生死置之度外的斗士。比如《红字》中的女主人公海斯特·白兰，一开始是一个被惩罚的对象，是一个有罪的人。但是，随着后来的故事发展，分别呈现出她坚强的一面、忍耐的一面、善良的一面、包容的一面。这些不同的性格特征，在不同的情况下慢慢展开。只有作品主人公的性格有一定的发展，才能揭示深刻的主题，传达丰富的思想内容。

《一位女士的画像》中的女主人公伊莎贝尔也是这样。一开始她的性格很简单，小说里描写她有像火一样的性格，很天真，想要看世界，按照自己的意志选择生活。这么一个性格简单、冒冒失失的美国女孩，不考虑一切所谓现实的因素，包括金钱、地位、名誉，她只是要看世界，要活出自己的个性。结婚之后，她慢慢地发现了丈夫的阴谋诡计，觉察到了她丈夫人性丑恶的一面，也理解了这个社会的危险性，理解了表兄对她的一往情深。然后当她看到那个天真无邪、需要保护的继女时，不管出于母性本能、性格的坚韧不屈，还是作为一个成熟女人应该承担的责任感，她各个方面的潜能都被激发出来。

小说开始，她的生命意义只是一句口号：“我要自己生活。”到了后面部分，特别是到她表兄生命垂危的时候，在要不要回去探视的问题上，她和丈夫发生了冲突。与她少女时代的性格一脉相承，她独立决断的性格展现了出来。所以，她能够不计后果，不管丈夫怎么说，不管回来之后丈夫如何对待她，坚持回去探视，因为她觉得这样做是对的。这就和她开始的形象吻合上了。不同之处在于，这个时候是她自主的选择，她要为此承担后果，而和少女时代那种喊口号式的选择是截然不同的两个境界。

这样的主人公就是性格有发展的主人公，这样的故事才好看。

发展不充分的人物

还有一种人物类型，他的性格特征发展不很彻底，读者看完作品后会感觉意犹未尽。作品写完了，但是问题没有解决，人物的性格没有得到充分展示，他还有需要面临的问题。一般写出这种人物性格的作家还得写下一部作品。比如劳伦斯的《儿子与情人》，这部小说塑造的几个人物都存在性格发展上的不充分性。

第一个形象是母亲莫雷尔太太。在小说中，她的存在影响到她周围所有的人。由于对丈夫心怀不满，她把全部的感情倾注在儿子的身上。她牢牢地掌控着儿子的感情世界，一个又一个地挫败儿子的恋人，使自己占据着他们感情生活的中心。大儿子威廉曾经是母亲的骄傲，他在伦敦的律师事务所谋得一份让人羡慕的工作，但是，在情人和母亲之间的挣扎令他身心交瘁，最终英年早逝。在大儿子去世之后，母亲把全部的感情倾注在二儿子身上。除了牢牢抓住她的儿子，她看不到别的希望。“我等，”莫雷尔太太自言自语地说，“我等，我等的决不会来。”（劳伦斯著、张禹九译：《儿子与情人》,8页，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7。）这一句最恰当地诠释了她的生活。

第二个是主人公保罗。他一出生，就在一个父母总是处于敌对状态的家庭环境中长大。作家说，这个孩子从娘胎里就继承了母亲对父亲的仇恨。到他要恋爱了，便感觉到母亲对他的影响成为一种无形的压抑、一种令人窒息的母爱，无处不在，无从摆脱。

保罗的女朋友米丽亚姆的家在农场上。他一去女朋友家就感觉特别高兴，把自行车随便扔在草地上，跑进屋里。这里视野开阔，空气清新。然而，即使到了米丽亚姆家，在那个心爱的农场上，他还是忘不了他的母亲。

他非常爱他们那个家；他非常爱那个农场；这是世上他最心爱的地方。他的家就不那么可爱。心爱的是他母亲。不论在何处，他只要跟母亲在一起，还是很幸福。（劳伦斯著，张禹九译：《儿子与情人》，221页。）

他自己的家在矿工镇上，住的是那种一排一排的房子，整齐而拥挤。米丽亚姆一进他家就感觉到，空气中有一种让人喘不过气来的东西。最后她明白了，那是他母亲无处不在的目光，盯着看谁想把他儿子

抢走，当然是从感情上讲。这是一种情感上要完全占有的让人窒息的压抑之感。保罗对米丽亚姆说：

“我只能给友谊——我只能做到这一点——是我性格上的缺点。事情偏到一边了——我不喜欢一边重一边轻。到此为止吧。”（同上，216页）

青梅竹马、两小无猜的爱情就这样被他终结了。两人分手后，保罗回到母亲身旁。

跟她的关系才是他生活中最牢固的关系。他想着想着，米丽亚姆在他心中渐渐消失。他对她有种模糊、不真实的感觉。别人都无足轻重。这世上有一处固若金汤、不会化为虚幻：他母亲所在之处。在他心目中，别人都会变得模糊虚幻，几乎就不存在，但是她不会。仿佛，他母亲就是他生命中的中枢和支柱，他少不了也摆不脱。（同上，217页。）

在小说的倒数第二章，虽然以“解脱”作为描写母亲去世的标题，但实际上，保罗难以解脱。母亲去世之后，米丽亚姆找到他，两个人依然觉得难以结合。母亲的去世使保罗成了“被遗弃的人”（最后一章的标题）。他自己觉得母亲虽然不在了，但是这种悲痛需要很长时间才能抚平。

米丽亚姆也是一个没有得到充分发展的人物。她怀有崇高的志向，内心充满了对知识、对学习和对外部世界的渴望，是劳伦斯后来笔下系列女性形象的雏形。

她想要受到尊重。她要学习……她无法靠财富和地位成为公主。所以她急切于获得学识，以此自豪。因为她与众不同，务不可与庸碌之辈为伍。唯有学识能使她获得梦寐以求的盛名。（劳伦斯著，张禹九译：《儿子与情人》，140页。）

在与保罗这个尚不成熟的年轻人的恋爱中，在与他的母亲对保罗的情感争夺的较量中，米丽亚姆毫无悬念地失败了。她把自己的爱当做一种牺牲，而他却不需要。她为此困惑而无奈。

他为什么不要她？属于他的正是她的心灵啊。属于他的，他为何不要？想要属于他却又得不到他认可，这般冷酷她忍受已久了。此时他又

使她紧张不已。这对她太过分……她应付不了此事，应付不了他，她知道应付不了什么。然而此事使她紧张到觉得自己会崩溃。（同上，407页。）

这是两个都未充分发展的人物。两个人对于他们的恋情都无能为力，他们的关系就此结束。所以，小说虽然是个恋爱的故事，然而，这种恋情并不成功。虽然小说中有“情人”，但是，主人公自始至终是“儿子”这个角色。主人公在小说的开始是“儿子”，到最后还是“儿子”，并没有成长为一个意气风发的年轻人。所以，他的路还要走下去，他在以后的探索中情感还要成长，他的性格还应该有所发展。

我们称这类人物为不充分发展的人物。这类人物的性格没有得到彻底的发展和极致的展现，既无法让人对其有所期待，又无法达到期待。这和作家当时的创作状态有关，这也是一些作家青年时代或者早期作品的共同特征，等到他们的盛年或创作期的晚年，就不会有这种情况出现。

关于劳伦斯初期作品中的人物不能得到充分发展的原因，我们会在后面的第十章“背景：爱情的底色”中进行详细探讨。劳伦斯经过了后来在《虹》、《恋爱中的女人》中的探索，到写最后一部作品《查泰莱夫人的情人》的时候，他对事物的判断和描写都更加肯定而确切。《儿子与情人》这部作品奠定了他以后的创作主题和他所关心的人物类型。

就性格的发展而言，充分和不充分发展的人物，对解释作品主题有着不同的作用。从人物性格的发展中，我们体会到不断丰富的人生。

第四章 主题：包罗万象的思想

主题是作品的中心思想，也是其他要素展开的连接点，是它们推动力的源泉和导向。一切要素都要围绕主题展开，一切也都是为了说明主题思想。因为主题，其他要素才统一在一起。

所有人生的重大问题都可以构成作品的主题，比如生命与死亡、战争与和平、人与自然、性别平等、种族歧视等。主题是各种要素的综合和互动的结果。主题帮助我们深刻地理解人生，加深对人类境况的透视和对人性的剖析。通过不同主题，领略包罗万象的思想，这是文学带给我们最大的益处。

《红字》揭示了罪与罚的关系，证明了向善的力量和人性转变的可能。《呼啸山庄》讲述了如飓风一般的爱恨情仇。《了不起的盖茨比》说明了爱情、财富与梦想的复杂联姻。一首隽永的小诗《未走之路》则道出了人生抉择的意味深长。

我们小时候读作品或者写作文，老师都要问，它的中心思想是什么？这个中心思想就是作品的主题，是作者要传达的思想，以及读者对作品的感想和阅读后的主要收获。故事情节、人物、视角和象征等都是为主题服务的。

主题的设置

主题和内容是两个不同的概念。作品的内容即作品描写的是什么，是故事和问题的展开；主题是通过这个故事我们了解、体会到了什么，是思想的提炼和升华。对内容的看法，即作品对这些问题所表达出来的思考，和我们通过阅读作品得出的对这些问题的看法，就是中心思想或主题。举个例子，从内容上看，《简·爱》是一部爱情小说，《呼啸山庄》也是一部爱情小说。这是指它们的内容。可以说，这两部小说的内容都是关于爱情的。但是这两部作品的主题不一样：《简·爱》描写一个女性的成长，以及她在不同时期对爱情的态度和观念的转变——从朦胧的向往，到一种人生观判断，最后是自觉的回归；《呼啸山庄》则是由爱转到恨，由恨转到复仇，由复仇转到毁灭，再到和解。所以，虽然两部作品内容都是关于爱情的，但主题不同。

主题是对故事内容的看法和观点，是作品表达的中心思想，也是其他要素，比如情节、人物、视角、象征等展开的连接点、推动力的源泉和导向。一切要素都要围绕主题展开，一切也都是为了说明主题，这是一个原则。也就是说，之所以设置这样的人物，之所以有这样的故事情节，之所以从这个人的视角，如第一人称、第三人称、主角或者次要角色的视角来展开叙述，之所以这些事物有不同的象征，是为了服务于主题。因为主题，其他要素才统一起来。

所以，主题的设置或产生是各种要素的综合和互动的结果。很多作品有多重主题，可以从不同的角度来理解。只要能言之成理，持之有据，对主题的理解都是正确的。

主题具有普遍性。只要是我们人生中遇到的问题，比如生老病死、爱恨情仇、自然与社会、文明与野蛮、战争与和平、性别与种族等等，都可以构成文学作品的主题。主题可以帮助我们深刻地理解人生，剖析人性，拓展我们的心理空间，丰富我们的思想容量，同时学习和理解作家的洞察力，反观自身，并透视人类的境况。无论是一篇短的文章，还是一部长篇小说，不管它有三两页，还是几百页，读完之后，如果我们能够了解到它的中心思想，就是阅读的主要收获。

《红字》：罪与罚

我们前面讲《红字》的情节设置时说，在故事开始时，高潮已经过去了。在讲人物塑造时说，海斯特的丈夫一开始是个值得同情的对象，因为妻子出轨了；后来他一心复仇，变成了一个邪恶的人。海斯特本来是因罪而受惩罚的女性，后来则变成一个坚强而值得尊敬的人。那么，通过这样的情节设置和人物描写，作者要传达什么思想？《红字》的主题是什么？实际上，它有很多主题。

对《红字》主题的一般的理解是，这是一部探讨罪的作品。但是，通过它的高潮设置，说明它描写的不是罪本身，而是罪的后果、罪的影响，和对罪的反思。它的内容写的是一个女人犯了罪，但作品主题是更为深刻的、关于罪与罚对人性的影响。这一事件影响到了她的丈夫、她的情人、她自己、她的女儿，以及当地人对她的看法。各种人对这件事的不同态度，以及带给每个人的不同影响，是人性的集中展现。所以，这部小说的主题是罪与罚，及其带来的后果与反思。

那么，对于那些没有犯通奸罪，但也许有别的罪行的人，看到了主人公受到的惩罚，会不会同样反思自己的罪行？罪和错误是让人堕落、一蹶不振，还是让人从中吸取教训、变得更加坚强？这种反思能否让人更加纯洁自身，荡涤心灵，更加勇敢、坦诚地面对人生，并且想办法弥补罪责与过失，然后做一个让自己心安理得的人，一个为大家所原谅和被社会接受的人？如果理解到这种程度的话，那么这个罪，就不仅仅是通奸罪，而是任何一种罪，甚至于不只是罪行，而可能是任何一种错误与过失。对于任何一种过错，都可以这样来理解。

这是一种被揭示出来的罪，另外还有没被揭示出来的罪，只有自己知道，别人不知道，但是自己内疚得不得了，难以释怀。对于这种情况，是不是也能够从《红字》里边得到启发呢？没有受到惩罚的罪，是不是也会对人的性格、人生态度以及对人性的理解产生一定影响呢？这类人很多，这样的事情就更多了。那么，如果再推而广之，不管有罪还是没有罪，每个人总有一件事会对自己产生负面的影响，昨天的事总会对今天、对明天产生影响。那么，过去做过的不好的事，对今天的影响是什么？是让自己更加消沉还是更加坚强？以往的经历能否让自己认清自己的弱点、缺陷，改过自新，加以弥补，走向一条不断自己完善的道路？这样的思考就不是罪与罚的问题，也不是过失的问题，而是人性的自我觉悟、人生的自我完善。

理解到这种程度，这部小说就更有意思了。按照基督教思想，人生下来就是有罪的，这是一种原罪。人之所以有原罪，是因为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偷吃了禁果，被上帝逐出了伊甸园。既然每个人都是有罪的，那么，故事一开始，海丝特的处境就是人类普遍的状况，是每一个人都要面对的。不仅是基督徒需要面对的，也是所有的人都需要面对的。不仅是有罪的人应该有这种自我觉醒、自我成长、自我完善的过程，所有的人都应该反思自己的处境。把这个问题推广到人类的普遍状况，也就是每个人都要对自己的过去、包括昨天之行为对今天之影响有所反思。这个过程则可能是一个自我的堕落，像海丝特的丈夫一样；可能是自我的惩罚，像那个牧师一样；也可能是自我的救赎，像女主人公一样。

面对过去，人有不同的选择。这是这部作品给我们带来的启发。如果我们的视野更加开阔，那么任何一部作品，其实都可以对我们的成长，对我们的觉醒、觉悟和自主行为起到一定的作用。

这部作品还写到欲望与克制、冲动与压抑的冲突，以及改过的决心和向善的力量。只要诚心思过，从善而为，只要不断地改正自己的错误，从错误中吸取教训，不管错误多么严重，都有自我救赎的可能。这样，从作品中，我们还可以读到人性的转变，不管过去多么丑恶、多么不堪，都能改正。从小说中的几个人物身上我们看到了不同的情况，这些不同的情况都基于他们自己的选择。女主人公选择的是一条自我救赎、自我改进、自我完善的道路。她做到了，我们能做到吗？每个人都有一种可能性，改善人性的可能性，改变自己的可能性。在欲望和克制的角力中，我们可以做得更好。这样一部作品的主题是多层次的，我们可以从不同的角度来解读。

柯尔律治的《老水手谣》在叙事结构上和《红字》相同，都是高潮在作品之前就过去了，后来的故事就是对那件事情的反思。它的主题不是描写航海，也不是描写猎射海鸟，而是通过超自然的力量给人类警示。人不应该轻易犯那样的错误：不假思索、全凭一种莫名其妙的冲动，只因为自己有能力拉弓射箭，就把一只自由飞翔的信天翁给射下来。“能力越大，责任就越大”，这是电影《蜘蛛侠》里的一句话。一个人如何运用自己的责任和能力，如何合理、有度地使用，是这部作品的主题。除了对上帝的敬畏、对超自然力量警示的一种反思之外，更现实的启发是：正确使用你的能力，不可滥用。

《呼啸山庄》：爱如飓风

爱也有正反两方面的力量。《呼啸山庄》讲的是两个庄园三代人之间的故事，是一部由爱而引发的一个主题错综复杂的作品。

它的第一个主题是爱。爱有很多种，还有很多不同的层次。按照故事发生的先后顺序，可以这样讲：很久以前，呼啸山庄的老庄主恩萧收养了一个流浪儿，名叫希刺克厉夫。老庄主自己有儿有女，却收养了一个流浪儿，他这种行为是一种大爱、慈爱、博爱。

希刺克厉夫的性格比较野，老庄主恩萧家的女儿凯瑟琳的性格也比较野，她自由奔放，喜欢无拘无束。呼啸山庄坐落在狂风呼啸的荒原上，是一座孤零零的庄园，以岩石荒草为邻，周围环境荒凉、粗犷。两个人在荒野上漫天漫地乱跑，情投意合，相互倾慕。这是一种两小无猜的爱恋。

等到凯瑟琳长大了，女孩子有了女孩子的心思。有一天她到了另外一个庄园画眉山庄，听到了美妙的音乐，看到了盛大的舞会，她很羡慕。画眉山庄里的温馨优雅和呼啸山庄里的氛围截然不同。那是一种彬彬有礼、受人尊重的生活。这样，凯瑟琳心中出现了两种情绪，一方面她遵从内心的天性，喜欢希刺克厉夫。按照她的话说，她跟希刺克厉夫就是一个人的两个面，谁也离不了谁，她就是他，他就是她，从他身上能看到她自己，从她自己身上就知道希刺克厉夫是怎么想的。另一方面，她又有对林惇的爱意。下面是凯瑟琳向她的女管家耐莉解释她对希刺克厉夫的爱情：

在这个世界上，我的最大的悲痛就是希刺克厉夫的悲痛，而且我从一开始就注意并且互相感受到了。在我的生活中，他是我最强的思念。如果别的一切都毁灭了，而他还留下来，我就能继续活下去；如果别的一切都留下来，而他却给消灭了，这个世界对于我就将成为一个极陌生的地方。我不会像是它的一部分。我对林惇的爱像树林中的叶子：我完全晓得，在冬天变化树木的时候，时光便会变化叶子。我对希刺克厉夫的爱恰似下面的恒久不变的岩石：虽然看起来它给你的愉快并不多，可是这点愉快却是必需的。耐莉，我就是希刺克厉夫！他永远地在我的心里。他并不是作为一种乐趣，并不见得比我对我自己还更有趣些，却是作为我自己本身而存在。（艾米莉·勃朗特著、杨苡译：《呼啸山庄》，66页，南京，译林出版社，2010。）

这一段爱的表白真正是刻骨铭心，深入骨髓和灵魂。但是，在她的表白中，我们却看到了凯瑟琳思想的两面性和性格的分裂。从她个人的内心愿望上，她希望嫁给希刺克厉夫。但是，按照社会上一般的看法，画眉山庄代表世俗的荣耀，代表社会地位、财富、教养，能过受人尊重的生活。一般人看重的价值观，在画眉山庄都能够得到体现。不论是因为受世俗观念的影响，还是出于虚荣心，凯瑟琳觉得画眉山庄的年轻男主人林惇很适合做自己的丈夫，因为每个女孩都喜欢他，每个女孩都想嫁给他。他温文尔雅，举止得当。当然，林惇看到凯瑟琳，也一下子就被她吸引住了。在他眼里，这个女孩活力四射，激情洋溢。所以他向她求婚，凯瑟琳也开始动摇。

她在解释为什么要嫁给林惇时，对耐莉说：

如果那边那个恶毒的人不把希刺克厉夫贬得那么低，我还不会想到这个。现在，嫁给希刺克厉夫就会降低我的身份……你难道从来没想到，如果希刺克厉夫和我结婚了，我们就得做乞丐吗？而如果我嫁给林惇，我就能帮助希刺克厉夫高升，并且把他安置在我哥哥无权过问的地位。（艾米莉·勃朗特著、杨苡译：《呼啸山庄》，64~65页。）

隔墙有耳。希刺克厉夫偷听到了“嫁给希刺克厉夫就会降低我的身份”这句话。的确，从社会地位、名声教养等这些角度来考虑，希刺克厉夫只是一个流浪儿，没有家世背景，没有财富，没有声望，可谓一无所有。他当时的处境很糟糕。老恩萧死后，他儿子辛德雷·恩萧继承了山庄。他不再像父亲那样善待希刺克厉夫，而是把他当做仆人，让他养马，睡马厩。但是，有凯瑟琳的爱，希刺克厉夫觉得生活虽苦，哪怕在别人眼里受辱，他都能忍受。现在，他忍受这一切的理由背叛了他，或者说他生活的唯一支柱被拿掉了，于是，他伤心欲绝，不辞而别。等到他三年后再回来，他做的很多事都和提升他的社会地位有关。

从希刺克厉夫的角度来讲，爱是一种梦想，他从小的梦想就是跟自己主人家的女儿结婚。等到她决定嫁给别人的时候，他发现自己的梦想的主动权根本不在自己手里，而完全取决于这个女孩。他之所以感到撕心裂肺的痛苦，是因为这个他曾经寄予那么大希望的梦，那么轻易就被毁掉，而自己根本没有选择的余地。那个时候的他感觉束手无策，无能为力。所以他后来的占有欲特别强，喜欢把一切都控制在自己的手里。他经历了很多变故，性格有了很大变化。

凯瑟琳顺理成章地嫁给了林惇。那么，她跟林惇之间是什么样的

爱？是夫妻之爱，家庭伦常之爱，正当合理的爱。林惇很爱她，她也喜欢林惇，但是这和对希刺克厉夫的爱显然不在一个层次。两个人过着非常安稳的日子，各尽所能，各守其位，相敬如宾。这种爱一方面与社会地位有关，另一方面，和许多女孩一样，凯瑟琳从心里喜欢这种稳定、舒服的生活，这也是人之常情。过了几年之后，希刺克厉夫又回来了。这时，凯瑟琳和她丈夫已经有了自己的孩子，她是个称职的妻子和主妇，从对丈夫的妹妹伊莎贝拉的教导来看，也是个合格的嫂子。可以说，她尽职尽责，完全担当了自己作为一个女人、妻子和母亲的责任。当她看到希刺克厉夫别有用心地向伊莎贝拉求婚时，她尽力劝阻：

可惜你不懂他的性格，孩子，没有别的原因，就是这种可悲的糊涂，才会让那个梦钻进你的头脑里。求求你别妄想他在一副严峻的外表下深深埋藏着善心和恋情！他不是一块粗糙的钻石——乡下人当中的一个含珠之蚌，而是一个凶恶的，无情的，像狼一样残忍的人。我从来不对他说，“放开这个或那个敌人吧，因为伤害他们是不光明正大的。”伊莎贝拉，如果他发现你是一个麻烦的负担，他会把你当作麻雀蛋似的捏碎。（艾米丽·勃朗特著、杨苡译：《呼啸山庄》，85页。）

她很了解希刺克厉夫会给这个家带来的严重后果。首先他会把她毁掉，然后把她的整个家庭毁掉。所以，她对伊莎贝拉说，你不要嫁给他，他娶你绝不是他的目的，他是为了报复才来向你求婚的。“我知道他不会爱上林惇家的人。但是他也很可能跟你的财产和继承财产的希望结婚的。贪婪跟着他成长起来，成了易犯的罪恶。”不谙世事的伊莎贝拉当然不会听她的。因为这个时候，希刺克厉夫有钱也有地位，他通过赌博把呼啸山庄买到了自己名下，所以也算当地的乡绅阶层。伊莎贝拉接受了他的求婚。

这时，我们又一次看到了凯瑟琳思想的分裂，就像她当初做出和林惇结婚的决定时一样，她内心深处对希刺克厉夫的感情又不可遏制地被唤起，因为那一部分从来也没有死掉，只是被压抑住了。曾经，当这个人淡出她的生活之后，她似乎把他忘掉了，平心静气地过着自己的生活。但是，他的出现一下子又唤醒了她昔日的情感，看到希刺克厉夫，她想跟他一块奔跑，去干点什么，同时又知道自己不能那么做。她一方面想回到少女时代的那种生活，两人在荒野里，拉着手，光着脚，在乱石中间建立自己的城堡和想象中的王宫。另一方面，她又爱惜自己的家庭、丈夫和孩子，这个家需要她很稳定地维持下去。

在凯瑟琳和林惇夫妻之间的这种关系中，有爱的责任、爱的义务、

爱的承担，里面包含了很多值得珍重的美好的东西。这种对家庭的爱，我们可以说是一种义务，也可以说是一种世俗人伦之爱。然而她只是在压抑着自己野性的一面，尽量做一个寻常的妻子和母亲。这一部分主动压抑下去的情感和那种野性的内心风暴是两种截然相反的力量，早晚有一天，会把她撕毁。她就这样承受着巨大的内心折磨——两种相反的力量都在往各自的方向死命拉她，一个是内心深处的天性，一个是外在社会的要求。那种原初的、飓风狂飙般的爱变成了难以解脱的纠结与折磨。结果，她死掉了。

希刺克厉夫和伊莎贝拉结婚之后，伊莎贝拉根本感觉不到他的爱，换句话说，她受尽了感情的摧残。那么，希刺克厉夫对她的爱是一种什么爱？占有，利用，折磨，毁灭。他把她当成一件物品，一种显示自己力量的象征，为了表明自己的地位而占有她，并且利用一切手段摧残她。后来两个人生了一个儿子，身体孱弱，好不容易长大，希刺克厉夫又强迫凯瑟琳和林惇的女儿嫁给自己的儿子。这种婚姻的好处是能够把画眉山庄的继承权也归属在他的名下，这样两个庄园都成为他自己的财产。于是，爱转化成了报复的理由，转化成了仇恨的手段。这种爱是自私的、狭隘的，带有复仇和毁灭的性质。

凯瑟琳死了很久以后，希刺克厉夫对她的爱还一直深深地藏在心底，像火焰一样燃烧、吞噬着他的心。他买通人，在她的棺材旁开了一个口子，钻到她的棺材里边抱着她，不管她是尸体还是游魂，他想拉着她的手，在荒原上走在一起，超越生死的界限，跨越时空的隔断。

如果这也算是爱，真算得上是惊天地、泣鬼神，同时让人战栗、让人恐惧。这个人已经没有现实感了，他把自己完全锁在过去的岁月里，不计生死，用他自己的话讲，他的现实生活已经被抽干了。爱改变了人。到老年之后，希刺克厉夫变成一个阴沉古怪的人。这就是所谓爱对他的影响。他是个被爱折磨的人。

这个家庭的第三代有三个人物：凯瑟琳和林惇的女儿小凯瑟琳，性格坚韧；希刺克厉夫和伊莎贝拉的儿子，整天病恹恹的（他和小凯瑟琳在希刺克厉夫的安排下结了婚）；凯瑟琳的哥哥亨德利的儿子哈里顿，也就是凯瑟琳的外甥，没有受过教育，在呼啸山庄受希刺克厉夫的控制，他性格木讷，头脑不灵光，但是老实可靠。希刺克厉夫像当年亨德利对待自己一样，把亨德利的儿子当成仆人，指派他干粗活。

小凯瑟琳跟她的爸爸一样有教养，又和她的母亲一样性格坚强，也

就是说，她成为文明教化和坚强个性的结合体，所以她敢于面对自己的命运，能够从自己的现有环境出发改变自己的处境。在丈夫死后，她关心着哈里顿，教他识字读书，两个人培养起了感情。

小凯瑟琳和哈里顿之间这种感情和上一代人不一样。这也是一种爱，是一种在重压之下的脉脉温情。这种爱与激情不同，它是探视性的，由相互好奇、关心而生发的深沉的体贴与爱恋。这是一种健全的正常的相互关心，能够开启心智，驯化鲁莽，弥合冲突，和解矛盾，达成野性与文明之间以及各方面关系的平衡。爱是不容易的，达成这样一种正常的爱的关系，经过了三代人，而且历经磨难。

总结一下，小说描写的爱有很多种：慈爱，青梅竹马的爱，夫妻之爱，占有式的爱，摧毁一切的爱，隐忍坚毅的爱。所以，这个作品的一个主题是爱，是爱的发展、爱的转变，也是爱的进化、爱的教育。

这个作品的另一个主题是恨。希刺克厉夫有很多怨恨、愤恨和仇恨。他和老恩萧的儿子亨德利之间有恨。故事开始，亨德利看到他父亲从外边带回一个男孩，他不能像父亲那样慈爱，把他当成自己的兄弟，而自己的妹妹偏偏又很喜欢他。他有的是一个男孩的嫉妒。所以父亲去世之后，等到他掌管家业的时候，他马上把他降为佣人，而且把对他的厌恶表现得淋漓尽致。希刺克厉夫再次回来之后，就引诱亨德利赌博酗酒，并因此得到他的家产。两人的处境反过来了。此时希刺克厉夫对亨德利不只是厌恶，不只是虐待，而是一种恨的升级。

恨的主题还体现在复杂的人物关系上，以及不同时期、不同情况下人的命运转折中。凯瑟琳和伊莎贝拉对希刺克厉夫一开始都是一种爱，然后转变成一种恨。这种恨和亨德利与希刺克厉夫之间的恨是不一样的。

希刺克厉夫与亨德利之间、与凯瑟琳之间、与伊莎贝拉之间都有性质不同、程度不同的恨。还有，小凯瑟琳、哈里顿对希刺克厉夫也都有不同的恨。或水火不容、恨之入骨，或由爱而恨、由怨生恨，不一而足。

除了爱与恨，小说展示了两种生活的对比。首先，两个庄园具有不同的象征。一个是荒凉、粗犷的呼啸山庄，给人狂风呼啸一样的感觉；另一个是优雅、和谐的画眉山庄。两个山庄的名字都特别传神，代表了两种迥异的风格和氛围。

到了最后，小凯瑟琳和哈里顿两个人的关系，代表了一种和解之美、和解之爱。这两个人跨越了障碍、克服了偏见，最后实现相互包容。哈里顿天生木讷，不识字，也没见过世面，从小就在家里，像牲口一样被养大，像牲口一样被使唤，除了干粗活，什么也不想，头脑很简单。而小凯瑟琳冰雪聪明，懂得很多。两个人从家庭背景、智力才情等各方面的差距可谓天壤之别。这样，两个人要相互接受，就需要一种和解、体谅、宽容和包涵。当然最打动人的是两颗诚实的心灵在一起，这比什么都重要，它是跨越一切恩怨情仇的基础。这是一种不一样的力量、不一样的爱。

在这部小说里，根据人物性格和命运的不断推进，小说展示了不断丰富的主题。我们读到了令人发指的恨、催魂夺命的爱，善与恶的交织、文明与荒蛮的对垒、温情与专横的矛盾，控制与反叛、占有与逃脱之间的冲突，还有对爱的边界、爱的层次的不同理解，以及对人性的同情和悲悯等等。如果我们单纯理解它的爱的主题，则这种爱如飓风，似狂飙，肆意升腾，捉摸不定。

把这个故事讲清楚并不容易，它的叙事结构非常复杂，我们将在“视角”一章再说明这个故事是怎么讲出来的，人物关系是怎样的，小说如何一层一层拨开迷雾把故事叙述清楚。在这部相对来说篇幅不太长的小说里，讲述这么长的家族历史，刻画这么多的人物，表达这么错综复杂的主题，小说一定有一个非常灵活的、能够让我们接受的叙述角度，这就是视角，也是我们下一章的内容。

《了不起的盖茨比》：爱情、财富与梦想

《了不起的盖茨比》是美国小说家菲茨杰拉德的小说，故事发生在20世纪初美国经济繁荣时期。

这部小说首先讲了一个爱情故事。主人公盖茨比喜欢的女孩叫黛西。她出身高贵，美丽且富有，盖茨比对她一见倾心，幸运的是，黛西也喜欢他。盖茨比仪表堂堂，精力过人，充满理想，对人生满怀希望。他在黛西的身上，找到了自己完美的理想化身。可是，由于盖茨比缺乏黛西看重的家庭背景、社会地位，而且没有金钱保障，所以他失去了她。五年之后，等他发财回来，黛西已经嫁作他人妻。

小说没有写明他是怎么发财的。那是美国颁发禁酒令的年代，也是个黑帮横行的年代，一夜暴富的神话到处都有。不管怎么说，盖茨比从默默无闻的穷小子一下变成了大富翁。他的梦想有了实现的可能。他特别选择与黛西家相邻的海湾购置房子。然后，大摆筵宴，广纳宾客，遍请纽约著名的艺术家上门表演，一流的乐队配乐伴舞，家中一派歌舞升平。他家谁都可以去，人来人往，络绎不绝。他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吸引黛西哪天能够回眸一望。终于有一天，黛西真的去了。两人旧情复燃。随即，事情被黛西的丈夫发现了，要求跟她谈判，谈判的地点在市里的一家旅馆。谈判之后，黛西又一次面临选择。

黛西的第一次选择是在她年轻的时候，她因为盖茨比贫穷而抛弃了他。第二次选择是在盖茨比发财后，她决定跟他重修旧好。这第三次选择是致命的。她丈夫让她选择，是跟盖茨比还是跟自己。黛西再次选择了她的丈夫。结果，她丈夫看似宽宏大量地允许盖茨比和黛西同车回家。黛西开着车，路上她丈夫的情人看到车，还以为她丈夫在里面，便出来拦截。黛西把她丈夫的情人撞死了。盖茨比替她承担了车祸的后果，让别人以为是他开的车，黛西也默认了。于是，黛西的丈夫的情人的丈夫（这样说有点拗口）认为是盖茨比把他的妻子给撞死了，就拿枪到盖茨比家把盖茨比打死了。

盖茨比的故事是个悲剧。它一方面讲的是爱情，另一方面讲的是对爱情的背叛。这种爱情被赋予了太多的色彩。对于盖茨比，这不仅是爱情，还是梦想。盖茨比把他的梦想集中在黛西身上。所以，他的梦想实际上是通过黛西体现出来的。那么，黛西是什么样的人，能否代表盖茨比的梦想？这是问题的关键。

黛西是个物质女郎，她的声音很有魅力，也让人很困惑。盖茨比一语道破了其中的奥秘：

“她的声音充满了金钱，”他忽然说。

正是这样。我以前从来没有领悟过。它是充满了金钱——这正是她声音里抑扬起伏的无穷无尽的魅力的源泉，金钱叮当的声音，铙钹齐鸣的歌声……黄金女郎……（菲茨杰拉德著、巫宁坤译：《了不起的盖茨比》，101页，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1。）

盖茨比在黛西身上寄予了自己所有的梦想。因为黛西喜欢钱，他就挣了很多钱；她出身上流社会，他就想方设法抬高自己的社会地位。黛西各方面都非常符合“大家闺秀”的标准。这个梦想虽然看似辉煌灿烂，实际上，他要被他的梦想抛弃也很简单。当黛西的丈夫让她做出选择，她还是选择跟她丈夫继续过下去。

盖茨比又一次发现自己非常孤立、无助。不是他爱黛西就够了，不是他自己表现得多么有信心就够了，也不是满足她所有的要求就够了；黛西说不要他了，就不要他了。黛西做出这种选择的依据在什么地方呢？盖茨比是新贵，一夜暴富，财富来历不明，也许是因为违法贩卖私酒。当黛西的丈夫向她指出这一点时，黛西选择放弃了他。这个梦想非常瑰丽，同时也非常容易破灭，像个肥皂泡一样。盖茨比找到了梦想，但是，把梦想寄托于黛西所代表的物质之上，也说明这种梦想的不可靠。这个梦想的根基不是他想的那样，不足以寄托他真正的向往。

盖茨比的悲剧在于黛西对他的背叛，在于他被自己理想的化身所遗弃，而最终死于自己孜孜以求的梦想。他被射死在自己家里那个大游泳池里，这个游泳池一次也没有使用过。人死在游泳池里，水一冲，一点痕迹都留不下。水流无痕，逝者无踪，死得非常彻底。

他了不起在什么地方呢？其实，他的一生很简单，真心喜欢一个女孩，在那个女孩背叛了他的情况下，他替她死了。在一个物质的社会中，大家都喜欢财富。他喜欢财富吗？也许喜欢，但是财富不是他的目的。他将财富作为一种手段，来追求更高的、精神层面的目标。所以小说的作者说：

这个人身上就有一种瑰丽的异彩，他对于人生的希望具有一种高度的敏感……它是一种异乎寻常的永葆希望的天赋，一种富于浪漫色彩的

敏捷，这是我在别人身上从未发现过的，也是我今后不大可能再发现的。（菲茨杰拉德著、巫宁坤译：《了不起的盖茨比》，4页。）

这就是小说叙述人对盖茨比的印象。在物欲横流、金钱至上的喧嚣中，在对香槟、汽车、爵士乐如醉如痴的沉溺和迷恋当中，能够夜夜守望着情人的灯光，痴情地执著于自己超乎物欲之上的爱情的梦想，这样的盖茨比，具有一种非常真挚的、单纯的品质。这一点是他真正了不起的地方。所以小说的最后，作者把痴心守望自己梦想的盖茨比比作是当初发现了新世界的荷兰水手，把盖茨比的梦想提升到人类最后也是最伟大的梦想的高度。

……当明月上升的时候，那些微不足道的房屋慢慢消逝，直到我逐渐意识到当年为荷兰水手的眼睛放出异彩的这个古岛——新世界的一片清新碧绿的地方。它那些消失了的树木，那些为盖茨比的别墅让路而被砍伐的树木，曾经一度迎风飘拂，低声响应人类最后的也是最伟大的梦想……

当我坐在那里缅怀那个古老的、未知的世界时，我也想到了盖茨比第一次认出来黛西的码头尽头的那盏绿灯时所感到的惊奇。他经历了漫长的道路才来到这片蓝色的草坪上，他的梦一定似乎近在眼前，他几乎不可能抓不住的。他不知道那个梦已经丢在他背后了，丢在这个城市那边那一片无垠的混沌之中不知什么地方了。（菲茨杰拉德著、巫宁坤译：《了不起的盖茨比》，152页。）

这样，作者把盖茨比个人的悲剧、他对梦想的追求，提升到了一个高度，和当初到美国的那些荷兰水手对新世界的向往一样，把个人境遇和对美国梦的追求结合在一起。也就是说，盖茨比的了不起在于他心里有一个梦想，然后孜孜以求，向着梦想奋斗，并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

这是《了不起的盖茨比》的另一个主题：梦想。主人公小时候的梦想是要出人头地，他的信念在于：只要按照自己相信的美国梦的教诲来做，他一定能够实现自己的梦想。人人机会均等，都可能实现自己的梦想。这就是美国梦，是美国的精神传统。一旦确立了梦想，他就会为这种梦想努力。长大之后该恋爱了，他找到一个能够体现他所有梦想的女孩。他觉得，通过自己的努力，一定能够得到这个女孩。小说作者把盖茨比的理想和美国梦联系在一起。为了实现这种梦想而孜孜以求的年轻人很多，所以，作者认为盖茨比受到由一代代美国人传下来的梦想的鼓励，他的成功也同样能鼓励许多年轻人。

我们每个人是否也都有自己的梦想呢？这个梦想也许是对爱情的追求，也许是对一份好工作的向往、对美好人生的热望。梦想人人都有，它如何显得了不起呢？不管这个社会如何物欲横流、金钱至上，不管这个世界如何喧嚣浮躁，在自己心中，保有那一份梦想，而且能够为那份梦想锲而不舍，就是一个人极为可贵的品质。无论盖茨比还是我们每个人，无论在喧嚣的20世纪二十年代还是在眼下的生活中，相信自己的梦想，坚守自己最初的执著与爱，都是一种难得的品质。这是作者赞赏盖茨比的地方，也是认为盖茨比了不起的地方。

这里也有我们可以吸取的教训。那就是，梦想一方面要落到实处，另一方面要值得我们为之奋斗，全力付出。盖茨比为了追求一个女孩，做了那么多的努力，最后牺牲了自己的生命，而寄托他梦想的对象可能不值得他投入那么大的力量，乃至献出自己的生命。所以，要保有梦想，同时这个梦想又要值得追求，值得投入。找到这样一种梦想，一个人的努力才有意义。

这就是盖茨比给我们的启发。人要有梦想，要有一种宏大的、不管可不可以实现，但是能够让你有所寄托，而且有所收获的事业，或者生活的方式。盖茨比是一个非常单纯的人，这是说他的性格，不是说他做事的手段。他的性格中有一种对事情的坚持，单纯而执著，愿意不计代价地投入，这是他可贵的地方，也是人应该有的一种操守和品质。

这部小说的主题是爱的追求与爱的背叛，也是梦想的追求与梦想的幻灭。小说一方面要读者相信爱和梦想，推崇为之而努力；另一方面也写出了爱与梦想的脆弱和不可避免的破碎。

这个故事是由谁讲的？不是盖茨比自己，而是通过他的一个邻居尼克讲出来的。作者通过这个讲故事的人，讲出了爱情的主题、美国梦的主题，也讲出了一个财富的主题。财富给人的影响是什么？为什么财富影响了盖茨比的一生，也影响了黛西的判断与选择？财富也影响了黛西的丈夫，他在关键时刻那么有底气，因为财富的来源不同。黛西的丈夫是世家，财富是祖辈留下来的。盖茨比是新贵。在两个人的对比中，用一句通俗的话讲，是老钱战胜了新钱。对于黛西，财富是她判断人的标准，是选择爱情和婚姻的主导，是她价值观的基石。对于黛西的丈夫，财富是他骄傲的资本，可以让他傲慢无礼，目空一切。对于盖茨比，财富是一种途径和手段，财富之上，是他的梦想。财富和梦想的关系过于密切，甚至等同，就会是财富和梦想的双重堕落。

除了爱情、财富与梦想，小说还有另外一个主题，就是青年人的成长，尤其是财富观的养成，和在恋爱方面经验的增长。这个成长主要体现在讲故事的那个人身上，他一边看着盖茨比的故事，一边反省自己的人生，反省自己的恋爱，反省自己对财富的态度，以及对梦想的追求。所以，讲故事的这个人也一定能从中受益。人的成长是小说的主题之一，这与故事的叙述视角有关。我们下一章专门讨论它。

《未走之路》：路如人生

罗伯特·弗罗斯特有一首短诗《未走之路》，大家都很熟悉。

金色的树林中有两条岔路，

可惜我不能沿着两条路行走；

我久久地站在那分岔的地方，

极目眺望其中一条路的尽头，

直到它转弯，消失在树林深处。

然后我毅然踏上了另一条路，

这条路也许更值得我向往，

因为它荒草丛生，人迹罕至；

不过说到其冷清与荒凉，

两条路几乎是一模一样。

那天早晨两条路都铺满落叶，

落叶上都没有被踩踏的痕迹。

唉，我把第一条路留给将来！

但我知道人世间阡陌纵横，

我不知将来能否再回到那里。

我将会一边叹息一边叙说，

在某个地方，在很久很久以后：

曾有两条小路在树林中分手，

我选了一条人迹稀少的行走，

结果后来的一切都截然不同。（弗罗斯特著、曹明伦译：《未走之路》，见《弗罗斯特集》（上），142页，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02。）

诗人回忆自己的一次林中漫步，描写他来到一个岔路口，只能选择其一而舍弃另一个。他遗憾不能同时踏上两条路，在良久伫立、极目远眺之后，他做出了自己的选择。这就是诗的内容。在说到自己的选择时，诗人说，自己的选择是，走一条“荒草丛生、人迹罕至”的路。但是，在作出选择的同时，他布了一个迷魂阵，他是完全自由的，两条路在他脚下，他走哪一条路都可以。然后，他就想到，在未来，很久以后，他会一边叹息，一边诉说自己当年的选择，因为“我选了一条人迹稀少的行走，结果后来的一切都截然不同”。

也就是说，年轻的时候有两条路，自己走了其中一条。他说也许，我老年的时候会想到，我走了这条路，结果我的人生很不一样。

这首诗到底是写他自己对现有人生道路的选择及其后果，还是写他没有选择的那条道路呢？诗的标题是《未走之路》，不是说他走的这条路，而是讲他没有选择的那条路，是对那条路的反思、想象和留恋。已经走着的路，和没有选择的路，哪一个意义更大呢？从文学的角度来讲，作品有更大的思想容量、更大的想象空间、更大的可能性、更大的启发，这样才更有意义。所以，这首诗的题目《未走之路》给人一种无限的遐思和可能性。

我们看一看诗人自己的人生选择。弗罗斯特把这首诗放在他在美国出版的第一本诗集的首篇，也就是题诗的位置。他认为，这首诗应该在他自己祖国出版的诗集中占据首要位置，说明他非常看重这一首诗。

写这首诗之前，他走的是一条什么样的道路呢？弗罗斯特上大学之后，得了家族遗传的肺病。医生说他住在乡间对他的身体有好处，于是他大学没上完就回到了乡下，经营自家的农场，同时写诗不倦。他写了很多著名的诗篇，一直到八十岁高龄，还应邀在肯尼迪总统就职典礼上朗诵诗篇。弗罗斯特的创作持续那么久，勤奋高产，精品不断，非常难得。

从他整个人生看，他的人生道路是选择对了。他如何选择他的人生呢？先从大学回到农场，经营了十年，写了很多诗，但全部被出版商退回来，没有出版过一本诗集。他觉得，在美国他不可能被人承认了。当时，他的妻子也抱怨他，家庭压力很大，内外交困，他甚至还想过告别尘世。万般无奈之下，他大胆决定，举家搬到英国伦敦，看看那里有没有人能够承认他的诗。到了伦敦之后，他的诗集顺利出版，好评如潮。很多批评家，包括大诗人庞德都特别喜欢，觉得他为大都市带来了一股清新的气息。他的诗质朴、自然，清晰如画，而且富于哲理。他接连出版了两本诗集，可谓名满英伦。

这时候，他面临两种选择。第一，在英国继续待下去，一劳永逸，因为大家非常认可他的创作，他已经功成名就，在伦敦留下来顺理成章。另外一个选择是，回到他的农场去。面对一片赞扬声，他清醒地认识到，自己的写作素材、灵感来源都出自故乡的农场。如果他在大都市里住得太久，会觉得自己是一个背井离乡的漂泊者，作为诗人，他将失去属于自己创作天地的新英格兰农场。回去是为了寻找自己，守住写诗的灵感源泉。

回农场去是一个重大抉择。当初之所以离开美国，是因为他觉得花了十年的时间，他的美国同胞都不承认他的创作，没有出版过他的诗集。所以，作为一个成名的诗人，放弃自己的名声，回到不接受自己的祖国重新开始，是一个很大的冒险。

《未走之路》讲的就是这个选择带来的可能性。其实他自己也不知道回来之后会怎么样。这首诗出现在他回国之后的第一本诗集，也就是他创作生涯的第三本诗集中，是诗集的第一首诗。通过这首诗，他要表达一种多重选择的可能性，以及对选择后果的思考。

这首诗言辞朴素，清新隽永，如一幅饱含哲理的风景画，越读越觉其意味深长，特别能够体现弗罗斯特诗作的特点：始于情趣，终于智慧。始于情趣，就是开头很有情致：一个人早上到了森林里，脚下有两条路要走，常见却也有趣；终于智慧，就是两条路我走了其中一条，但是我不知道如果当年走了那条没走的路，现在会怎么样。就是这样一种感悟，掩卷深思，让人有很多体会；仔细回味，能够生发出很多感慨。比如对一个人来说，读小学、升初中、上高中、考大学、参加工作，按部就班，这是现在很多人的道路。另外一条道路是，我从小喜欢写作，想当作家，我宁愿读万卷书、行万里路，读所有想读的书，写自己想写的东西。可是我没有那样做。心里是不是会想：如果我那样做了，那样

的人生是不是也很值得向往？再比如，有两个结婚人选都很不错，看起来没什么差别，都一样有前途，跟哪一位都合得来。但我选择了和其中一个人结婚生子，拒绝了另一个人。过了多少年之后，我会不会想：如果当初选择了另一个人，我的人生和现在会不会有所不同？诸如此类的问题，都是这首诗带给我们的回味。

路如人生，路的选择如同挑选我们的学业、职业、人生伴侣和生活方式。路连着路，一个选择接着一个选择，做出一种选择，必然意味着舍弃另一种选择。哪一条路更值得选择？哪一种选择更值得留恋？是专心走已经选定的道路，还是不断感慨没有选择的那一条路呢？这是《未走之路》引发的思考。

从对作品主题的不同理解中，我们能够领略包罗万象的思想。

第五章 视角（一）：读者的向导

视角是作品的叙述角度，即通过谁的视角讲述故事。视角是读者的向导，影响我们对人物的理解、对主题的判断和作者想让我们知道的故事内容。

通常的叙事视角有两种。一种是第一人称视角，即叙述者是小说中的人物，讲“我”的所见所闻、所思所遇。这是一种有限的视角，是作者对读者的有意引导。第二种是第三人称视角，即跟随某一个特定的人物或不同的人物展开故事叙述。不同的视角产生不同的叙述效果。视角决定作品的内容，带给我们探索的乐趣，决定作品的语言特征。

《呼啸山庄》采用多重视角道出了两个庄园的沧桑变化。《白鲸》是劫后余生者对大灾难的回忆。《了不起的盖茨比》的叙述者参透了主人公的悲剧，也惊醒了自己的梦。《纪念爱米丽的一朵玫瑰花》通过冷眼旁观讲述了玫瑰花神秘诡异的凋零。

视角是文学作品的叙述角度，即谁来讲这个故事，通过谁的讲述来展开情节。视角人物即叙述者，是读者的向导，是作家的眼睛，跟着这个向导，透过这双眼睛，文学的世界展现在我们面前。作品的视角可以取自作品中的一个人物，参与故事的进程；也可以是故事的旁观者，向读者介绍他认识的人物，展开故事叙述。

视角的作用与分类

不同的视角对读者有不同的影响。我们一边跟着这个叙述角度，一边还要判断这个叙述者是否可靠，他的动机是什么，他的知识和对故事的了解程度如何。这些都会影响到我们对作品的理解。这个叙述者想让我们知道的内容，一般都不像他讲出来的那么简单。同样的故事，不同的人讲出来，差别很大。

注意到作品的视角，我们就会看到作品的两个方面：一方面是故事本身，这是作家构思好的故事，阅读的过程中要把它还原为作家构思故事时的形态，这样做很有意思，也是一个费力的过程，但很有收获。另一方面，故事通过哪个角度讲出来，这个故事由谁来讲，这位讲述人的身份、他的动机、他的认识水平、他的背景知识如何，他想让我们知道多少，我们从他的叙述中能够知道多少，我们能不能完全相信他的讲述，他的讲述是否有所隐瞒，是否掩盖了真相，或者有意在误导我们，有意识地引导我们相信什么。

视角决定作品的容量，它决定作者希望我们知道多少内容。在阅读中，我们还需要从视角人物身上判断他的观点是否公允、可信，他的讲述是否全面、完整。作家运用某种视角是有目的的，这对传达作品的主题有帮助。

叙述视角带给我们探索的乐趣。我们读一部所谓的经典作品，不管它出版了多少年，会有常读常新的感觉，就是因为作家对作品的设定有一种意图，他在叙述中会设置一些障碍，或者设置很多的可能性。在阅读文学作品中，我们有时会发现它既定的意思，有时还可以超越它的设定范围。这就是我们觉得文学经典历久弥新的原因所在。

叙述视角还决定了作品的语言特色。如果故事有一个叙述者，那么，作品的语言特色一定要符合叙述人的特点、身份和知识背景。什么样的人使用什么样的语言、讲什么样的故事，这些都要与叙述者的背景和语言特色相符合。

理解视角需要注意四个方面。首先要注意叙述者的身份。所谓身份，第一指他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他为什么能够讲这个故事；第二指他在故事中占据一个什么样的位置，他和故事中其他人物的关系如何。

其次，他对故事的了解程度，以及他的知识和认识水平。根据他的知识，他给我们讲述的故事包括的内容能有多广、多大，揭示的主题能有多深。

第三，他的动机。他为什么要从这个角度来讲故事，他希望我们了解到的内容是什么，会不会引导、误导、诱导、限制我们对故事的理解与判断。

最后，叙述的效果。他采取了这样一个角度，讲了这样一个故事，究竟达到了什么样的效果。效果通常表现为两种：一个是他希望达到的效果，就是作家通过这个视角引导读者得到的效果。另一个是读者自己能够挖掘和理解出来的效果。

通常的叙述角度有两种，一种是第一人称，另一种是第三人称。第一人称就是作品中的“我”，即叙述者是作品中的人物，讲自己的亲身经历，把自己的所见、所闻、所遇、所思向读者讲出来。

第一人称叙述是一种有限视角。所谓有限，就是我们要跟随着这个人物进入故事，受制于他的视角。他和其他人物有一定的关系，他对情节是一个推动，对主题是一个引导。我们被局限在他这个有限的视角之内。打个比方，第一人称就像一架照相机或摄像机，他通过一个角度或窗口，摄取了一个图像，读者看到的就是取景框里显示出来的情况。这就是第一人称的有限视角，也是作家对读者的有意引导。之所以设定这个人物来做叙述视角，是因为作家认为，这样一个视角有利于他把故事讲清楚、说明白，讲的符合他自己的要求和想法。

第三人称视角就是“我”不出现在故事中，而采用第三人称来讲故事。可以是有限的视角，即对故事的叙述或者整个情节的安排完全受制于作品中某一个特定的叙述角度，让读者跟随某一个特定的人物展开叙述。

第三人称还可以采取全知全能的视角，也就是这个叙述者无所不知，了解作品中的一切人和事，他可以随意地转换叙述角度，或者通过不同的人物转换讲述故事。比如正在讲这件事，然后突然讲另外一件事，“花开两朵，各表一枝”。正讲着一个人的故事，说一句“我们就此打住”，然后再讲其他人的故事。作家采用第三人称视角可以随时切换叙述角度，一切的人物、一切的事件都在作家的掌控之下，他好像一个全能的人，能同时看到一个棋盘上所有的棋子，对所有人物的行动都了

如指掌，有绝对的操控权。这就是全知全能的视角。

有时候，第一人称视角也可以作为旁观者出现。鲁迅先生在《祝福》中就是用的这种视角。一开始讲自己到鲁镇，感觉到一种新年的气氛。但是有一个人孤零零的，和这种气氛很不相衬，她就是祥林嫂。通过祥林嫂和作者在街上的一段对话，即祥林嫂问“我”，人死后有没有灵魂，展开了对她的故事的追述。先是作者零零星星地听说她的各种事情，然后按前后顺序把它连缀起来，形成一个整体的形象。这样，一个人一生的故事就完整地展现出来。阅读的过程中，我们知道有一个旁观者，客观冷峻地在讲述这一切，同时，还带有怜悯、同情、批判以及想要更深切地剖析这个社会和这个悲剧的情绪和想法。这就加深了小说的主题，拓展了它的容量，增加了它的深度和厚度。

在创作中，作家还可以自由地转换视角，通过多个人物的多重叙述结构，来展开故事。下面我们以《呼啸山庄》等作品为例，详加阐述。

《呼啸山庄》：多重视角话沧桑

《呼啸山庄》故事复杂，人物众多，所以，它的叙述视角很讲究。小说开始，有一个房客，名叫洛克乌德，他要租画眉山庄，但是画眉山庄的主人住在呼啸山庄，所以他要去呼啸山庄见画眉山庄的主人。这样就表明了两个山庄的特殊关系。

洛克乌德到呼啸山庄之后，看到主人家养了一条很大的狗，他先是被狗吓了一跳，然后等到天黑的时候，漫天的大雪阻碍他返回画眉山庄，万不得已，他只好在呼啸山庄暂住一晚。晚上，他听见庄园外有凄厉的叫声，看见房间的窗户上好像有一只小孩的手，扒着窗户要进来。整个庄园的气氛阴森恐怖，外面是狂风呼啸，大雪纷飞，住在房间里又看见鬼魂的手，听见鬼魂的喊叫，一个晚上折腾下来，洛克乌德生病了。

第二天回到画眉山庄，洛克乌德一病不起。一个人客居异乡，又生了病，他感到无助，又很无奈。正好这个庄园的女管家耐莉照顾他，就给他讲故事，从很多年前，一直讲到现在，包括这两个山庄之间的联系、原来山庄主人之间的关系以及几代人的故事，中间穿插了若干不同的表达方法。

等到故事讲完之后，洛克乌德的病就好了。我们不禁想要问这样几个问题。第一，他为什么要生病？从作家创作的角度讲，这完全是为了故事展开的需要。

第二个问题，他是什么身份？进一步说，他对整个故事有什么了解，他的身世背景怎么样，他有什么样的动机？他是一个外来人，对这两个家族、两个山庄的故事一点都不了解。外来人可以冷静、客观、没有一点准备地介入这个故事当中。就像读者一样，我们对这两个山庄一无所知，只了解到在英格兰的某个地方，有两个山庄。我们只是跟着这个投宿人的视角，随着他的目光，来到了这个地方，借着他的耳朵，听到了这些故事。

来到这个地方之后，我们发现了很多奇怪的事情和现象。从一个山庄到另一个山庄，读者首先感觉到呼啸山庄那种阴森恐怖、神秘阴郁的气氛，这和画眉山庄是两种截然不同的情形。但是我们像这位房客一样，不知道为什么会有这种神秘怪异的气氛。接下去我们就想把它了解

清楚。也就是说，洛克乌德这个视角带给读者一种神秘、恐怖、阴郁怪诞的气氛，拉开了小说的序幕，引发了读者的期待。

我们首先期待弄清楚的问题：这两个山庄之间有什么联系；与这两个山庄有联系的有哪些人物，他们的命运如何。这是洛克乌德的叙述视角所起的第一个作用，即展开故事。第二要问的是他当时的状态。洛克乌德在生病之前，为什么要跑到这里来住，一个人好好的，为什么要跑到很偏远的山区里，到这个很荒凉的地方来。原因是他失恋了，因为失恋而对爱情变得麻木不仁，老是带着质疑和无动于衷的眼光看这个世界，对爱情持一种怀疑的态度。他受伤的心灵亟待救助，他得了一种爱情病。他的这种状况能够很贴切地引出作品的爱情主题。

听完小说中描述的这个爱情故事之后，他的心理负担去除了，病也好了。因为他所谓的爱情和故事里的爱情相比，简直不值一提，所以他很快就康复了。这是一种对比疗法：自己经历了一件事，随后又知道了更大的一件事，两相对照，他一下就坚强起来，觉得自己的事根本不算什么，这样病就好了。

作为一个失恋的人，对世界麻木不仁的人，对爱情故事冷眼旁观的人，他不会轻易地激动，也不会轻易地被感动，所以，那个管家的故事可以不被打断地讲下去。同时，洛克乌德又很敏感，他担惊受怕，这个时候他眼中看到的世界，充满了变化、困惑、动荡和不安。所以他对每一件事情都会非常认真地用心来听。他的这种情绪状态，最适合听到这样一个故事。通过他的状态，作家希望读者也进入一种非常敏感的阅读状态，觉得这个故事值得一听，而且要放下心来，仔细聆听。

所以，这样的两个人，在特别合适的地点，以特别合适的状态，讲述和聆听了这样的故事。对于作家，她找到了特别适合的叙述视角和听众。作为读者，我们尽可以把心放下，安安静静地听故事，想象在画眉山庄那个地方，一个老管家和一个投宿者，一问一答，把那个让人惊恐的爱情故事一层一层剥开，从容地讲出来。

到目前为止，我们看到，这个小说基本上用的是双重叙述结构，也就是双重视角——两个人讲一个故事。女管家耐莉爱说话，自从她的主人离开了她，她就没人可以倾诉。所以，她很愿意把这么多年亲身经历的事与人分享。她之所以有资格讲这个故事，首先因为她是这两个家庭的成员。她原是呼啸山庄的人，见过老恩萧，记得老主人的做事方式，见过老主人怎么把希刺克厉夫带回庄园，怎么关爱他，也就是老一代的

那种慈爱。同时她又看到主人的儿子亨德利怎样对待希刺克厉夫，怎样虐待他、轻视他、伤害他。

她对希刺克厉夫的态度，一开始是同情，后来发现他对凯瑟琳的报复，对她的年轻一代的主人亨德利的打击和毁灭，以及对两个庄园、两个家族的破坏和复仇，她就开始谴责他。所以她的视角，和她对人物的感情，是在不断的变化当中的。

另外，她对女主人凯瑟琳的态度也在不断地变化。一开始，作为女管家，她对凯瑟琳爱护有加。后来，凯瑟琳在准备答应林惇求婚的那个晚上，跟她有一段对话。从对话中，耐莉听了出来，这个女孩长大了，有了虚荣心，她想抛开旧爱。这个时候，耐莉对她就有点很不以为然，觉得她太任性，有点责怪她的移情别恋。再到后来，看到她为了自己家庭的义务和责任，竭力抗拒希刺克厉夫，这又激发了耐莉对她的同情和保护，如此等等。耐莉见证了这两个山庄的方方面面，自认为了解她年轻女主人的心情和态度，也随着女主人的生活和故事情节的推进，不断地调整自己的判断和态度。

然而，由于她是一个管家或者说是贴身女仆，她的判断、知识是有限的，她的感情是有特别限定的，即必须对主人忠诚。鉴于她的这个身份——作为一名女管家，有一定的职责范围——我们的眼光、视野，被局限在她的叙述视角当中。作为读者，我们当然有自己对人物的判断。一方面我们听她道出了事情的原委，另一方面又能从她的叙述中看出她的自以为是和小聪明。这种情况下，就需要我们自行调整和判断，她的哪一部分值得信赖，哪一部分需要补充。就像我们平时听一个人在讲故事的时候，也会一边听故事，一边观察讲故事的人，判断正在讲故事的人哪一点讲得精彩，哪一点有所欠缺，哪一点有点添油加醋，哪一点又省略得太多。

耐莉根据自己对人性的有限理解和有限的人生经验，把自己对社会、对人物、对爱情和家庭的看法，展现给读者。然而有些事情发生的时候，她并不在现场。这样读者就会觉得，除了她的讲述之外，还有必要了解更多的内容。这个时候，小说的双重视角就显得不够用了。由于这两个叙述者的身份，只限于讲出故事，所以就有必要补充另一种叙述的角度，以便带给我们身临其境的感觉和对人物心理细致入微的体察。

因此，《呼啸山庄》采用的也可说是多重叙述视角。在耐莉的叙述中，穿插了其他人物的视角。小说中起用了五个其他的人物，直接叙述

自己的故事。比如希刺克厉夫，比如凯瑟琳，有时候直接出场，讲述自己的感受，包括讲给耐莉和其他人听，直抒胸臆。这样，整部小说包括最基本的双重视角，以及相关人物的直接讲述，即第一人称视角的穿插，最终把这个故事讲得立体而饱满，把作家对爱情的复杂态度，把爱恨情仇的交集与转变，以及超越生死的疯狂的爱和冷酷无情的复仇与毁灭等这些跨度很大的主题，一层一层地通过不同的视角，清晰地展现出来。

除了双重视角和相关人物的直接陈述，这部小说在叙述上还有一个特点：间歇性的叙述。就是故事讲到半路，停顿下来。小说分为两个部分。第一部分是洛克乌德投宿时病倒，耐莉给他讲了过去几十年发生的漫长的故事。他病好之后就离开了山庄。之后，一切故事悬而未决，停顿下来放在那里，没有结局。他几年之后又回来了，再次见到耐莉，又给他讲了这几年当中相关人物的新的发展。这时候，因为两个人比上一次更为熟悉，而且洛克乌德也有了心理准备，对人物的性格命运和故事情节发展都有了解，所以这时讲述人的口吻变得更为随便，听故事人的理解力也增加了。

小说的第二部分不像第一部分那样完全从头讲起，脉络清晰。这需要读者有一定的阅读能力，或者是有经验、对故事有预期，而不像第一部分的读者一样，一无所知又忐忑不安，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这个时候，我们听故事之前对人物的发展已经有所期待，但小说的实际发展还是会超出我们的预期。这是间歇性叙述所能达到的效果。

故事为什么要这样讲呢？我们不妨换一个角度来想这个问题。如果整个故事平铺直叙，用第三人称直接讲述，从老一代恩萧开始讲起，然后是第二代、第三代，这样的话，就没有现在我们看到的小说这种内容丰富、结构复杂、引人入胜、发人深省的效果。这是从艺术性的角度看这个问题。

从主题的角度看，这种间歇性的叙述可以把那种激情慢慢地释放出来，因为我们读完这个故事之后会发现，这不是给太年轻的人看的故事，他们可能无法理解里面飓风一样的情感。当然，年纪太大了也不行，因为里面所描写的感情强度落差太大了，转换如急风暴雨，心脏太脆弱的人受不了。这种间歇性的叙述视角提供了一种看一看、放一放的时间差，让我们有时间思考和消化。如果不理解里面描写的那种太强烈的感情，就把它搁置下来，过一段时间再看，形成一个缓冲。小说的情节设置就是这样：洛克乌德生病了，才有空闲听这个故事，听完了之后

病好了，离开了，几年之后再回来，再听这个故事，这样就有了岁月的历练和沉淀。

间歇性叙述就是把故事冷处理一下。比方说这个故事发展到某个地方，感觉超出了我们对一般人性的理解，不明白人为什么这么疯狂，充满这么深的仇恨，怀有这么大的偏见，那么，作家就让书中的人物暂时走开，把情节放缓。随着不同叙述角度的改变，读者能够让自己的情绪冷却下来或得到调整，同时也不断调整对人物的理解、对主题的把握，领会作者想要传达的更加丰富、更加广阔的内容。这种对主题进行冷处理的方法，也可能是作家在等待读者一步一步进入她的预期，然后跟她一起理解这些人物。

我们再从作家创作的角度来看这部作品。这种作品是有着很内敛的激情的作家写出来的，她自己对这个故事能够完全把握，又对一般人的理解水平有透彻的理解。她在写作时把自己的激情一步步释放出来。作家艾米莉·勃朗待在30岁的时候去世，这部小说写于她去世前两三年，也就是在她二十七八岁的时候。此前她从来没有谈过恋爱，她的生活范围也有限，生活经历非常简单。她出身于牧师家庭，从小母亲去世，由姨妈照料长大，父亲教几个孩子读书。姐弟四人都很有文艺天赋，一起编剧本、写小说、写诗歌、排戏、演戏。艾米莉是其中诗歌写得最好的，她的诗很有激情。她的个人生活那么简单，所以这种天赋和内在的激情需要释放。

这部小说的背景就是她生长的环境。她家位于英格兰的一个气候恶劣的荒原沼泽地区，环境和呼啸山庄差不多。原野上充满了大自然的各种声音，到处是形状各异的岩石，可以让人产生不同的想象。姐妹之间的创作交流，也在一定程度上锤炼了她的想象力和写作技能。

她的心里有一座喷薄欲出的火山。但是，一个女孩没有恋爱过，也没有去过太多地方，这导致她的性格非常内敛，不喜欢跟人说话，而是喜欢小动物，喜欢在大自然中徜徉，自由地思想。由于富有激情，但又很内敛，所以她遇事不可能一下直接表达出来。这样一位女作家，心里有一个故事，它会慢慢地沉淀，细细地讲述，一层一层地释放。所以我们读到的便只能是这样一部小说，像一个火山口一样，下面岩浆滚滚，炙热翻腾，其中每个叙述人都好像一个不同的火山口，有的已经冷却，有的正在溶化，有的喷薄欲出。这让我们窥见了火山口下面很多的岩层，需要我们展开想象。

我们看到的是一个青年诗人对人生、对爱情、对激情的渴望，但是又对这些渴望有一种很收敛、很克制的态度。这既是渴望，也是观望。作家有时候希望尽情释放，有时候又极度克制。这是我们从叙述视角中得到的对作家的理解。

《白鲸》：劫后余生讲见闻

再讲一部作品的叙述角度，麦尔维尔的《白鲸》。它的叙述角度是第一人称，一个海员对自己出海亲身经历的回忆，这种设定说明他的叙述是可信的。小说开头写道：

你就叫我以实玛利吧。那是有些年头的事了——到底是多少年以前，且不去管它——当时我口袋里没有几个钱，说一文不名也未尝不可，而在岸上又没有特别让我感兴趣的事可干。

我于是想，不如去当一阵子水手，好见识见识那水的世界。这对于去除我的心火，调节血脉流通，未尝不是个办法。每当我发现自己绷紧了嘴角；每当我的心情犹如潮湿阴雨的十一月天气；每当我发现自己不由自主地在棺材铺门前驻足流连，遇上一队送葬的行列必尾随其后；特别是每当我的抑郁症发作到了这等地步：我之所以没有存心闯到街上去把行人的帽子一顶顶打飞，那只是怕触犯了为人处世的道德准则——一到这种时候，我便心里有数：事不宜迟，还是赶紧出海为妙。除此之外，只有用手枪子弹了结此生一法。（梅尔维尔著、成时译：《白鲸》，22页，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8。）

我们从这段引文中可以看出，首先，以实玛利对捕鲸船充满了好奇，他想迎接新的挑战。其次，他希望这次出海捕鲸能对他的人生有所启发，使他的人生态度有所改变。这样，我们从这部作品的开头读到了两点：第一，这是一个航海捕鲸的故事。第二，这次捕鲸可能会改变叙述者的人生态度，加深其对人性的探索与思考。

选用第一人称视角能把这个故事的主题和内容极大地放大——它不单纯是个航海的故事，也不单纯是一个人希望得到什么新观点、新的人生态度的故事，而是二者的融合。小说是捕鲸历史和故事叙述的结合，既有对捕鲸这一中心事件的回忆和对相关人物的观察与评价，同时也穿插了对整个鲸鱼加工行业的描述和历史追溯。我们会看到，海上生活如何影响了主人公对人性的观察和理解，如何改变了他对过去生活的反思。

从另外一个角度讲，他是第一次加入捕鲸船，虽然对捕鲸生活好奇，但对此一无所知。当他把一个一个的人物展示在我们面前的时候，他还会非常详细地描写这个人的特征和背景。这个无知者的视角带来的

效果是：他的叙述会特别清楚，层次非常分明，他会把这个故事从最基本、最客观的观察讲起，继而由简单到复杂、由片面到丰富，逐渐展现出来。

看到这样一个开头，作为读者，我们可以踏踏实实地看他的故事。我们像他一样，好奇而无知，激动且充满期待，希望跟着他的视角遇到各种人物、各种奇遇。如果没有听说过捕鲸这回事，那么，所有的人物和故事都将带来全新的体验。

主人公遇到的第一个人是季奎格，一个来自南太平洋上的野人。这个人是个投枪手，他的职责是投标枪去扎鲸鱼。他相貌举止非常怪异，但是心地善良，信奉所谓的异教。这是叙述者作为基督教徒对信仰其他宗教者的称呼，也就是说，季奎格有自己的原始宗教信仰，他信仰自己部落的神灵。一到关键时刻，他就祷告，祈求自己随身带着的那个小神灵给他启示。有一天，他突然病倒了，在梦中他得到神的启示，让人给自己打了一口棺材。打好棺材之后，他病又好了，那棺材就没用了。但他并没有把那个木头棺材扔掉，而是用来放东西。这是一个看似荒诞、离奇的情节。等到小说最后，我们才会知道这口棺材的用处。那条捕鲸船被白鲸撞翻之后，所有人都葬身大海，叙述者是唯一的幸存者，因为他恰巧跳进了这只棺材，随着棺材在海上漂游，最终得救。这样一个重要情节在小说开始部分已经埋好了伏笔。

接下去，他认识了大副、二副、其他船员，最后才是船长埃哈伯。他听到了船长和那条大白鲸之间的遭遇，比如白鲸如何把船长的一条腿给咬掉，它如何神秘而恐怖等等。他还听了很多船长的故事，感觉船长是个传奇人物，给人神乎其神的感觉，于是他逐渐形成了对这个人的好奇。当然，这也激发了读者的兴趣，我们急不可耐地等待船长现身，以验证关于船长的传说。这样，情节逐渐展开，人物逐一登场亮相。小说最后，埃哈伯船长带船追着那条白鲸，船员和鲸鱼浴血搏斗，持续了整整三天三夜，最终船毁、鲸死、人亡。

透过叙述者的视角，我们首先看到这是一个捕鲸船的故事，包括捕鲸业的发展、捕鲸的凶险、捕鲸过程中的劳作等。捕鲸船一般都是股份制投资购买，由港口当地的居民把自己的钱一点一点汇集起来，到一定的数量购买一条捕鲸船。然后再雇一名船长，招募船员，由船长率领出去捕鲸。捕鲸船返航之后，收益按照当初的股份分给投资的居民，船长和船员分别得到应有的报酬。在当时，这是非常完善的一种机制，是一个发展了很多年的行业。股东中有很多老年人，他们把自己多年的积蓄

投在船上，以维系生计，养家糊口。这是小说的一部分内容，即捕鲸的知识和捕鲸业的历史。虽然这一部分作为背景知识穿插到捕鲸故事的过程中，内容庞杂，结构松散，与主题似乎没有很大关联，但在完全靠人力捕鲸已经消失了的今天，读起来却弥足珍贵。

其次，这个视角让我们看到了船长埃哈伯与鲸鱼之间的冲突。在捕鲸船上，船长的责任很大。因为这条船不是船长的，而是那些股东的，他要对股东负责，所以，好的船长应该多捕鲸，多炼油，增加收益，而不应该因个人恩怨（像埃哈伯后来做的那样）不考虑经济利益，倾全船之力，对一条鲸鱼穷追猛打。从雇佣关系上讲，他没有权利这样做。

船长的性格和意图是逐渐显露出来的。一开始他不露面，由大副、二副来掌控这条捕鲸船，当时大家听到了很多关于他的离奇故事，以及他给人的不同印象。但当他出现之后，叙述者又不断调整对他的看法。所以，对船长埃哈伯的形象描写很经典。未见其人，先闻其声——不是他的声音，而是别人对他的讲述，然后逐步展现船长的真实面目。

再者，我们在理解这个故事人物的同时，也读到了一种人生态度，以及由故事本身引发的内容庞杂的思考。这种思考极大地充实、拓展和丰富了作品的内容和主题：人对真理的认识和追求；宗教的神秘力量；白鲸的不同象征；命运的可知与不可知、确定与不确定；主观想象和客观现实之间的矛盾；善与恶的冲突；相信与怀疑之间的摇摆；生与死的叩问和考验；对人性的信任、对伙伴关系的理解，如此等等。所有这些都可以从这部小说中得到一定的启发。仅以白鲸的象征而言，可以延伸出的主题是：这到底是一个人与一条鱼的个人恩怨，还是人与大自然的搏斗，还是人对自己极限的挑战，还是对宇宙终极真理的叩问？这会让人从中联系到人与自然、人与超自然的神秘力量，或者人与真理、人与宇宙、人与上帝的关系。

为什么这么简单的一个故事所包含的寓意如此复杂呢？因为这个叙述的人。因为他的知识、他对问题的思考是没有限度的。他带着人生的疑问上船，他思考一切。为什么他要思考这么多问题？这与他当时的境遇有关。首先，他是带着好奇上的捕鲸船。其次，更重要的是，作为整个事件中的唯一幸存者，他是心有余悸地来讲这个故事的。在讲这个故事的同时，他不可能不加入自己对人生的思考、对生与死的追问。

这个叙述者是个有想法、有欲求、有期盼的年轻人，他希望得到对这些问题的解答，所以才去探索。这个叙述视角的身份、知识和认识水

平与《呼啸山庄》中的耐莉不同。他不只是给我们讲了捕鲸的故事，还讲了他对人性的理解，和他对这个故事的领悟。因为这个年轻人在不断地思考这些问题，于是这些主题会随着他的视角逐渐展开。他每遇到一件事就想把它说清楚，所以这本书写得很厚。

这就是一个小人物、一个无知者的叙述视角带来的效果。他只是一个普通船员，在捕鲸过程中没有起到太大的作用，只是看到了这个故事的过程，然后利用自己的视角和思考把它讲了出来。但是，正是因为这个人物带着这么多的问题，有这么深厚的知识背景，有这么大的思想空间，所以我们才读到了丰富的内容和多重的主题。

为了体会视角带来的不同效果，我们换一个角度来思考：如果这部小说是由船长埃哈伯作为叙述者，来讲这个捕鲸故事，那么，这个故事还会有这么大的容量吗？船长讲这个故事的时候，主题就会非常简单，他一心想到的就是复仇。鲸鱼咬掉了他的一条腿，他想要它的命，而不会想到其他那么多东西。如果换成季奎格来讲这个故事，他敬奉神灵，有超常的勇气，看重友情和人与人之间的忠诚，他的讲述就会涵盖这些他看重的思想。不同的人用不同的视角讲同一件事，效果就会不一样。读者了解到的内容多少、主题深刻丰富与否，都会因为视角而有很大的不同。

和这个故事相似的叙述角度，还有我们讲过的柯尔律治的《老水手谣》。这部作品的讲述人也是劫后余生的幸存者。他经过了大海劫难之后，一见人就讲这件事对他的影响，不断地回忆反思、幡然悔悟、痛定思痛，讲出他的感悟。这两个故事的角度是一样的，都是由幸存者讲过去发生的事情对他们现在所造成的影响，通过讲述进行自我救赎，影响别人。

此外，小说中还有很多反衬与对比。首先，叙述者以实玛利和季奎格是一种反衬：一个没有经验，一个有经验；一个读了一些所谓文明进化的书，一个相信身体的蛮力和原始信仰。其次，船长和白鲸是一对冤家。再次，故事情节也有一种对照设置：大船出海的目的是把捕鲸的利润最大化，以回报把养老钱都投资到这条大船上的人们；而随着航海的进程，船长和白鲸的恩怨冲突逐渐占据主导，航海的目的演变为船长与白鲸的殊死较量。这些反衬和对比增加了故事的紧张强度和可读性。

《哈克贝利·芬历险记》：童言无忌看世界

《哈克贝利·芬历险记》的视角是哈克，由他讲故事有什么好处？他是村中的儿童，没有半点顾忌，想说什么就说什么，这给我们带来了非常可贵的视角，童言无忌，童心无蔽。也就是说，在一个儿童的心灵里，没有什么可以隐藏的东西，这样他就能讲很多在当时的社会风俗、道德伦理、宗教的约束之下，一般世故的成年人不可能讲出来的故事和观点。

一方面，他的讲述显得自然、活泼，比较客观和全景式地展示了19世纪的美国边疆生活。另一方面，我们可以借着他对成年人的评价，反思他所接受的文明教化、宗教道德规范等，从中看出成年人的虚伪和儿童的天真，理解他在关键时刻依靠自己的良知而不是道德说教作出抉择的可贵之处。这样，借着他的视角，我们理解了一个人，看透了社会，参悟了人的成长，明白了由天真到饱经世故的代价。

《纪念爱米丽的一朵玫瑰花》：看玫瑰神秘诡异地凋零

《纪念爱米丽的一朵玫瑰花》是福克纳的短篇小说。小说讲述的故事是：美国南方一个小镇上有座很大的房子，里面住着一位性情孤傲的贵族小姐。父亲在世时，赶跑了所有的求婚者。父亲去世后，她立即剪掉了长发，一个人孤零零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镇上的人很少见她出来。后来人们看到她有了变化，因为镇上来了一位北方的修路工人，他向她求婚了。爱米丽小姐失去的青春似乎焕发了生机，她由来已久的偏见和固执似乎要向爱情屈服了。可是，后来那个修路工人不见了踪影。之后人们只见爱米丽出来过一次，她去了药店，买的东西是砒霜。此后镇上再没有人看见她走出过那座房子。又过了很多年，人们终于有机会走进她的房子，因为她死了。

这是个神秘诡异的故事。读完之后，我们知道的情况如下：镇上有一位性情古怪的老姑娘，她住的那座房子神秘、阴郁，像她的性格一样不可预测、不可捉摸，这个房子里发生过什么事，大家都不知道，想知道又无法知道，这样的状况延续了几十年。因为她总也不出来，人们不知道她怎么样了，但是有证据证明她没死，因为有一个黑人照顾她的生活。

爱米丽·格里尔生小姐过世了，全镇的人都去送丧：男人们是出于敬慕之情，因为一座纪念碑倒下了。女人们呢，则大多数出于好奇心，想看看她房子的内部。除了一个花匠兼老厨师之外，至少已有十年光景谁也没进去看看这幢房子了。（福克纳著、杨岂深译：《纪念爱米丽的一朵玫瑰花》，见H.R.斯通贝克选：《福克纳中短篇小说选》，99页，北京，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85。）

读者面对的是一座房子，一座空空的宅院，里边肯定有什么事发生了：一个古怪的女人，由少女到中年到老年，越来越封闭自己。尽管她一直很古怪，但至少在年轻时和一个北方来的修路工人同乘马车出去约会过，有过结婚的迹象，然后就沉寂了。我们了解的就这么多。

这篇小说的视角是第一人称复数“我们”，即这个镇上的普通居民，可以是某一个人，也可以是“我们大家”。这些人对爱米丽小姐的情况虽不清楚但好奇，又不便妄加猜测，既对她有一份敬意，又替她感到惋惜和惆怅，同时这一切复杂的感触又都是淡淡的。所以，这种人称能用平静、宽容、沉思、怀旧的语调对爱米丽的故事娓娓道来，不疾不缓，对

其中的是非曲直不妄加评论，对其中的神秘诡异也不妄加猜测，像一个看惯了岁月沧桑的人，对往事有惋惜却又不细究。对于爱米丽小姐，时间的脚步早已停止了。对于镇上的老人，时间的脚步缓慢得可以忽略不计。

他们把按数学级数向前推进的时间搅乱了。这是老年人常有的情形。在他们看来，过去的岁月不是一条越来越窄的路，而是一片广袤的连冬天也对它无所影响的大草地，只是近十年来才像狭小的瓶口一样，把他们和过去隔断了。（福克纳著、杨岂深译：《纪念爱米丽的一朵玫瑰花》，111页。）

而叙述者正是利用时间顺序的颠倒、停滞和跳跃，采取倒叙、插叙等方法，选取了爱米丽小姐生活中的主要片段，揭示人物心理，制造悬念，留给读者回味的余地。直到小说读完，读者才能明白整个故事的来龙去脉。这种视角显然不是来自和爱米丽小姐熟悉的人。如果是她亲近的人，这个故事会说得更明白，她生活的每一个细节，造成她个性的原因都会有章可循，事情的前因后果也会解释得更清楚。

《纪念爱米丽的一朵玫瑰花》到底讲了一个什么样的故事，这个老太太究竟怎么了，不到小说最后，读者绝对不会明白。一开始是讲一所房子，和一个性格古怪的老太太的故事。接下来讲她的生活习惯，举止多么怪诞。然后讲她的行为方式，如何深居简出，行为诡秘，那所房子如何地难以接近。就这样一直让读者边读边猜。其实故事人物很简单，讲的就是一个人的故事。但是角度既遥远又贴近，因为是镇上的居民、邻居，大家住得距离不远，又都不了解她，心理上隔得很远。既远又近，一幢房子就在眼前，想进去看一下，又不得其门而入，因为爱米丽小姐从来不请任何人去她家。这是一个神秘的所在。

这个视角的效果是：大家觉得这个人越来越神秘，经过几十年的准备酝酿，经过十多页篇幅的心理悬念，最后真相大白。待真相一揭示出来，此前的每一个细节都被重新展开，读者在脑子里会自己把这个故事重新还原，还原成一个完整的故事，等于这个故事讲了两遍。第一遍是听叙述者讲这个故事。他只讲了他的印象：一个人，一座房子，一种气氛，天天看得见，但总不得而入，一切显得神秘莫测。最后她死了，大家才有机会踏进那座房子。进入之后，打开楼上一个封闭的房间，发现里面布置得像新婚洞房，有玫瑰色窗帘、玫瑰色灯罩、梳妆台，还有一排精细的水晶制品和白银作底的男人盥洗用具等，一应俱全。再往床上看，大家看到床上躺着一个男人，就是四十年前大家认为会和爱米丽结

婚的那个北方来的修路工人。小说的结尾是这样写的：

后来我们才注意到旁边那只枕头上有人头压过的痕迹。我们当中有一个人从那当中拿起来什么东西，大家凑近一看——这时一股淡淡的干燥发臭的气味钻进了鼻孔——原来是一绺长长的铁灰色头发。（福克纳著、杨岂深译：《纪念爱米丽的一朵玫瑰花》，112页。）

故事到这里就完了，作家在写完最后一个句号后就停笔。留给读者的任务是根据作者所透露出来的点点滴滴，还原出一个合乎逻辑、但不连贯的故事情节。既然这个房间是爱米丽准备结婚用的，一切都已布置停当。那么她要跟谁结婚？为什么这个男人躺在她的婚床上？这男人已经死了。她还活着。这个男人什么时候死的？怎么死的？这些都是需要读者解决的疑问。

第二遍是由读者还原故事。按照时间进程和故事情节发展顺序，这个故事的完整叙述应该如下：从前，在美国南部的一个镇上，有一个高傲的、不再年轻的女子爱米丽。一天，有一个人向她求婚，她很高兴，这人是北方来的修路工人。她把结婚用的一切都准备妥当，打算嫁给他。这时，这个修路工人又说他不愿意和她结婚，想回到北方。爱米丽很愤怒。她就对这个男人说，你回去一段时间可以，再回来看我一次。那个男人说，好。有一天有人看到那个工人回来了，走进了她的家门。爱米丽于是罕见地走出家门，去了药店，买了剧毒的砒霜。回家之后，她便不再出门。她用砒霜毒死了这个男人，然后把他放在了自己的婚床上，天天看着他。两个人就这样相伴终生。爱米丽有时候躺在那个被她毒死的男人身边睡觉。故事应该是这样的。

这种带有神秘色彩的叙述和女主人公的性情是一致的，与她的气质、风格、故事的内容主题是吻合的。一直到最后真相大白，故事使读者保持了很好的阅读期待。等到我们还原了整个故事，就会明白：这个女主人公一切的神秘和诡异的行为，都可以得到合理的、符合逻辑的解释。小说中没有一处是多余的描写。整个故事都是作家通过这样一个视角来精心设置的艺术品。

这是一个非常完美的故事，是短篇小说的典范。它用的是一种有限视角，保持了故事的神秘感，引起了读者的猜测好奇与无限期待，让我们对爱米丽最后怪异的行为有所准备。无论最后的结局如何出人意料，其实都合乎情理。只有那么怪异的人，才会做出那么怪异的事情，因为前面的伏笔铺垫得很充分。这就是适当的叙述视角所达到的效果。

第六章 视角（二）：作家的眼睛

视角人物是读者的向导，引导读者进入作品的世界，探索人物的内心，展示作品的风格。视角人物也是作家的眼睛，代表作家观察世界的角度，有时候还能代表作家说话，表达作家隐秘的思想和人生感悟。

菲茨杰拉德在《了不起的盖茨比》中通过尼克的视角，看到了盖茨比梦想的不堪，又点出了这种了不起的精神追求，最后反观自身，全身而退。对于尼克这个视角人物而言，讲述盖茨比悲剧的过程也是他自我学习的过程，一个反思自己人生道路的过程，同时也向读者传达了一种劝诫、一种醒悟。

詹姆斯则是把视角人物的作用运用到极致的作家。在他整个创作生涯中，塑造了一系列视角人物，与此同时，他也在探试、验证、肯定自己的人生定位。作品中的视角人物是他的代言人。通过视角人物的变化和发展，作家塑造了自己在文学史中的形象。

视角人物运用得当，可以充当读者的向导，引导读者的判断，丰富作品的内容和表现手法，揭示作品的多重主题。还可以充当作家的眼睛，展示作家对世界的观察，披露作家内心的秘密。如果把对视角人物的理解与作家的人生故事相结合，我们还能够发现作家如何从自己的人生体验中提取素材，利用创作反观自身，形成自己的创作特点，构建自己的个性形象。

尼克：反观自身的警醒者

《了不起的盖茨比》的故事我们已经非常熟悉。它的重要主题是通过主人公体现出对梦想的追求、梦想的幻灭，以及梦想的可贵。故事的主要人物有两个：一个是盖茨比，一个是他喜欢的黛西。除了这两个主角之外，还有黛西的丈夫、她丈夫的情人，以及她丈夫的情人的丈夫。这几个人都对故事情节的发生发展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

除此之外，还有两个角色，对情节推动没有什么作用，但是对揭示作品的主题有作用。一个是盖茨比的老父亲，他在葬礼上带来了盖茨比的日记。通过盖茨比的日记，我们知道了盖茨比努力奋斗的动力源泉和辛苦卓绝的奋斗过程。另一个是盖茨比的邻居尼克。他是这个故事的讲述人，即视角人物。所以，我们下面的重点就放在尼克这个人物上。

首先要了解尼克到底是谁，为什么由他来承担这个故事的叙述者？我们不妨先通过假设，比较一下他的视角和其他人物的视角有何不同。

假设这个故事由盖茨比来讲，即通过盖茨比的视角展开故事，那么，他会讲到小时候的梦想，他如何严格按照日记中的作息表锻炼身体，怎样自强不息、获得财富、为了追求他的恋人锲而不舍。这会是一个财富英雄自我奋斗的励志人生，也会是个痴情恋人执迷不悟的爱情梦想。就在黛西开车撞死人的事发当晚，盖茨比还在痴心守望着他恋人屋里的灯光：

“我只是在这儿等等，看他会不会因为今天下午那场争执找她麻烦。她把自己锁在自己屋子里了，假如他有什么野蛮的举动，她就会把灯关掉然后再打开。”

“他不会碰她的，”我说，“他现在想的不是她。”

“我不信任他，老兄。”

“你准备等多久？”

“整整一夜，如果有必要的话。至少，等到他们都去睡觉。”（菲茨杰拉德著、巫宁坤译：《了不起的盖茨比》，122页。）

上面一段对话中的双方是盖茨比和尼克。尼克劝他离开，盖茨比则因为担心黛西的丈夫对她不善而要继续守望。如果故事从盖茨比这个视角来写，读者会觉得，他到死也没明白，他的恋人到底值不值得他爱，虽然他自己觉得很值得。通俗地讲，这个故事就是一个人爱上另一个人，然后替她顶罪，被人误杀了。一条路走到头，撞了南墙也不回头，但是这样写很难升华出什么道理和意义，而且故事本身也太单调了。

假如由黛西来讲盖茨比的故事，她会怎么讲呢？她会因为盖茨比为了追求她所做的一切而感动得痛哭流涕吗？她会因为她的情人替她死去而内疚得寝食难安吗？在悲剧刚刚发生，盖茨比被人打死之后，她和丈夫在窗户底下干什么呢？是不是会像盖茨比担心的那样，发生冲突呢？小说中，尼克看到的情景如下：

黛西和汤姆面对面坐在厨房的桌子两边，两人中间放着一盘冷的炸鸡，还有两瓶啤酒。他正在隔着桌子聚精会神地跟她说话，说得那么热切，他用手盖住了她的手。她不时抬起头来看看他，并且点头表示同意。

他们并不是快乐的，两人都没动鸡和啤酒——然而他们也不是不快乐的。这幅图画清清楚楚有一种很自然的亲密气氛，任何人也都会说他们俩在一同阴谋策划。（菲茨杰拉德著、巫宁坤译：《了不起的盖茨比》，122～123页。）

夫妻二人吃完饭在聊天，好像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一样。这让尼克感到彻心透骨的冰凉。正是这种感觉让他下定决心，坚定自己的选择。这就说明，黛西就是这么一个人，她的情人死了，被人杀了，她一点反应都没有。起码从遥远的窗户看一个人的剪影，看不出来任何异常的举动。尼克能够感觉到，她和丈夫继续谈着自己的事。

如果从黛西的角度来讲这个故事，也许黛西会讲，自己还是很有吸引力的。有个年轻人多么爱我，愿意把他的生命、他所有的财富都给我，来获得我的回眸一笑和垂青宠爱。她也许会把他当成一种回忆，也许会把他当成一个话题，或者一种炫耀，甚至会对她丈夫夸口。总之，我们很难想象，黛西会跟盖茨比有一样的感受。我们也很难想象，这种叙述会生发出什么积极意义。

再做一个设想，如果让黛西的丈夫汤姆来讲盖茨比这个故事，那就更简单了。他代表富贵世家，以金钱衡量一切，完全蔑视世俗、蔑视法

规、蔑视一般人的情感伦理，对谁都颐指气使，干什么都满不在乎。对于这件事，他会说：有个穷小子，突然暴富了，想来和他争妻子，结果呢，命还是那么不好，阴差阳错，死掉了。他讲出的故事也许就这么简单。小说中他用一次谈判解决了问题。作者通过尼克之口对他的看法是：

我不能宽恕他，也不能喜欢他，但是我看到，他所做的事情在他自己看来完全是有理的。一切都是粗心大意、混乱不堪的。汤姆和黛西，他们是粗心大意的人——他们砸碎了东西，毁灭了人，然后就退缩到自己的金钱或麻木不仁或者不管什么使他们留在一起的东西之中，让别人去收拾他们的烂摊子……（菲茨杰拉德著、巫宁坤译：《了不起的盖茨比》，150页。）

综合以上的假设，我们可以看出，无论哪种视角，我们从现在小说中所看到的人物的丰富性、主题的深刻性，都不可能充分地展示出来。下面我们就探讨一下，尼克到底是个什么人，为什么他能把这个故事讲得如此丰富。故事还是这个故事，但是讲的角度不同，带给我们的启发就不一样。

尼克的身份是中西部的富家子弟，只身来到纽约，要来碰碰运气，希望得到财富，收获爱情。

我家三代以来都是这个中西部城市家道殷实的头面人物。姓卡罗威的也可算是个世家，据家里传说我们是布克娄奇公爵的后裔……中西部不再是世界温暖的中心，而倒像是宇宙的荒凉的边缘——于是我决定到东部去学债券生意。（菲茨杰拉德著、巫宁坤译：《了不起的盖茨比》，4页。）

我们对美国中西部的印象是，相对安稳的生活、温顺平和的性格、非常密切的人际关系，人与人之间礼貌、友善，生活脚踏实地，平稳安逸，节奏稍微有点慢，人也较为保守。这和以纽约为代表的美国东北部的生活大不相同——纽约是发达城市，充满了机遇。

故事就这样开始了。一个来自中西部的青年，因为羡慕大城市的生活，来到了纽约，希望找到新的运气。

他渴望财富、爱情和成功，带着这样的目标，他发现了一个已经实现了这些目标的人，一个实现了他所有愿望的典范和榜样，这个人就是

盖茨比。因为盖茨比也是从中西部来的，他得到了命运的垂青，得到了财富，也得到了爱情。这是他对盖茨比的第一印象。所以，他觉得应该向盖茨比学习，把他当做自己的人生榜样。尼克和盖茨比之间构成了榜样和崇拜者的关系。在盖茨比的身上，他看到他所追求的一切都已得到实现的影子。这样，盖茨比的一切对于他就有了参照的意义。尼克很快交了一个女朋友，名叫乔丹，富家女，而且是运动员，美貌与财富俱备，和黛西属同一个阶层。

后来，随着故事的展开，他见证了盖茨比对梦想的追求和最终悲剧的发生。对于盖茨比的悲剧以及造成这种悲剧的原因，尼克看得很明白。盖茨比的悲剧对他是个震动。这种事情不可能不引起他的反思，让他反观自身，想想自己到底会怎样。如果他也按照这种目标奋斗，是否值得，他是否应该重新选择自己的人生道路？

运用尼克这一视角的优势在于：他能够从这个悲剧的见证当中反省自己，从盖茨比和黛西的关系来反思自己和乔丹之间关系的发展。在他的眼中，可以看出盖茨比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美国梦的实质是什么，盖茨比和美国梦之间有什么联系，伟大的美国梦如何和一个拜金的女子联系在了一起。

盖茨比的伟大在于他敢于追求，敢于牺牲，他的一生是为爱的一生、为梦想的一生，为爱痴狂，逐梦一生。然而他的悲剧的根源是他把对浪漫梦想的追求维系在一个爱慕虚荣和金钱的女子身上。这种梦想的维系太过脆弱，不堪一击。如果从现实的、世俗的眼光看，盖茨比倒霉在他发财的途径上。他被暗示是靠贩卖私酒这种途径发财的。这本身就是一种反讽——实现梦想，但不择手段。透过盖茨比的悲剧，尼克既看到了梦想的可贵和伟大，又看到了梦想的堕落和易碎。

通过对盖茨比的梦想和悲剧的见证，尼克得以反观自己。这样，他领悟了两种人生：一个是盖茨比实践自己梦想的人生，另一个是反思和虚拟的人生。尼克亲眼看着实践这个梦想的人最后发生了悲剧，而自己正在按照这种途径规划自己的人生。所以，他正在走的路有一种可以预见的危险，他必须清醒。在故事中，尼克一直保有纯真的梦想，所以他才能看到盖茨比梦想的伟大；同时还保有自己原来那种质朴的品质，所以他的追求更加稳妥和保守，就像中西部传统的精神一样，也和他的家庭给他的教诲一致。

这是由叙述者讲出来的两种人生故事。一种是主人公盖茨比的，非

常绚丽，这是一种现实的、悲剧的人生。另一种是叙述者尼克的，非常冷静，这是一种思想中的、虚拟的人生。他在平衡这两种人生，同时也展示给读者不同的选择：一方面可以随着盖茨比前进。很多人都是这样的，类似盖茨比的故事不断发生，为梦而生，为爱痴狂，在世界各地都有这种故事。另一方面是跟随尼克进行反思。在小说中，尼克非常清醒，他写了一个了不起的人，同时又知道，这个了不起的人的梦想不应该这样追求。他关于财富和爱情的幻想被打碎了。盖茨比的悲剧对他是一个有力的警示和有益的教训。

在小说中，与盖茨比的故事相辅相成的是尼克的恋爱。他的恋爱对象乔丹·贝克与黛西同属上流社会，在他眼里，她的不诚实已经到了不可救药的地步。随着尼克对黛西认识的深化，尤其在盖茨比的毁灭之后，两人中断了恋爱关系。最后他离开纽约，回到中西部，重新过一种脚踏实地的生活。

所以，这个视角对于叙述者是一个学习的过程，在这个过程反思、反观自己的人生，同时也传达给读者一种劝诫、一种醒悟。他从羡慕到见证、从反思到清醒，最后反观自身，全身而退，清醒而理性。

读者如果能领会到这个叙述者领会的一切，对这部小说的阅读很有益处。如果读了作家的传记，我们就会感慨：作家要是能像他小说中的叙述者一样清醒就好了。财富是可以追求的，但是不可以挥霍到极致；爱情是可以追求的，但是不可以痴情到付出生命的代价。这部小说的作者是菲茨杰拉德。作家去世时只有四十多岁，死因是酗酒过度，并且伴有精神崩溃。他一生因为追求奢华，浪费了很多才华。

菲茨杰拉德的大部分小说都是关于财富的，写财富对人的影响。现实生活中，作家本人并不出身于富豪世家。菲茨杰拉德生于美国中西部明尼苏达州一个商人家庭，幼时家境不佳，但靠母亲方面亲戚的资助，从小到大都在专为富人与贵族子弟办的学校上学。作家天性敏感，一直自认为是个“富人中的局外人”，通常“因自惭形秽而痛苦万状”。这种与周围环境格格不入的矛盾心态是金钱造成的。对金钱充满着羡慕又因它受尽了无可名状的痛苦，这对作家未来的人生与文学创作影响巨大。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像当时许多美国青年一样，菲茨杰拉德应征入伍，驻扎在阿拉巴马州，授少尉军衔。在这里，他与当地最漂亮的女郎珊尔达·赛瑞相爱，并成功地说服她与自己订婚。珊尔达出身名门，其父是州高等法院的法官，她向往奢华生活，渴望出人头地。而这

也正是年轻英俊的菲茨杰拉德所梦寐以求的。

像黛西在盖茨比心目中一样，菲茨杰拉德非常了解珊尔达的内心及她向往的生活。他是把珊尔达及她所属的社会阶层看做一体，作为自己的至上理想来追求的。菲茨杰拉德为满足珊尔达未来的物质生活需要有充分准备。战后他曾到纽约谋职，但收入不能令他满意，他决定靠写作赢得他们未来生活的保障，然而他的书稿接连被出版商退还。珊尔达不满于他不能很快取得成功，遂与他解除婚约。菲茨杰拉德失望之余，把120余份退稿单贴在墙上布置自己的小屋，同时闭门谢客，潜心写作。1920年3月，小说《人间天堂》出版，菲茨杰拉德声名鹊起。珊尔达马上与他重修旧好。4月3日，两人完婚。口袋里装满了金元的青年作家赢回了自己的“金姑娘”。这使菲茨杰拉德对财富的认识又多了一次感性经验。小说中，尼克接受盖茨比的教训，与贝克结束了恋爱关系。而有充足理由感到幸运的作家却大胆地往前走了。

成名后的菲茨杰拉德旋即偕妻子跨入富人世界。他极尽挥霍之能，放纵于爵士时代的宴乐中，成为纽约和巴黎的社交名流，被冠以爵士时代“金童”的雅号。他虽然有时会为自己的狂热生活感到不安乃至自我谴责，但他无力抵御这种诱惑。1922年秋，他定居在纽约长岛的豪华别墅里，过着《了不起的盖茨比》中描写的那种挥金如土的生活。透过自己的生活氛围和生活方式，菲茨杰拉德对富人的本质、时代的精神及传统美国梦想的堕落认识得十分清楚。他在《崩溃》一书中，曾坦白承认他一直不信任有钱人，然而自己却不停地为金钱而劳累——因为有了钱，他就可以享受到有钱人舒适、优雅的生活。他理智上彻悟如尼克，行为上却如盖茨比一样沉湎其中难以自拔。

1925年，他完成了自己最伟大的作品《了不起的盖茨比》，再次在小说中以自己和珊尔达为模仿对象。小说的成功赢得了评论界的高度评价。评论家们多注意到了小说与时代精神的联系，称作者是爵士时代的“编年史家”和“桂冠诗人”。而作者本人的意见却是，即使平生最了解的批评家对这本书的真正含义也毫无洞察。

我们是否可以这样想：在尼克的身世行为与盖茨比的心路历程中，难道不能看出作家的影子吗？作者曾说过，有时我不知道珊尔达和我到底是真人，还是我的一部小说里的人物。从盖茨比的悲剧中，菲茨杰拉德也许天才地预见了自己的不幸正一天天临近。只是其时，他正处在创作巅峰，世人又怎么会在花团锦簇中窥见这位金童未来的不幸？又有谁愿意把这不幸与年轻有为、才华横溢的作家联系在一起？

无节制的生活给菲茨杰拉德和珊尔达带来了巨大的身心痛苦。《了不起的盖茨比》发表之后不久，珊尔达得了精神病。其后发作越来越严重，以至于不得不在医院度过余生，最终死于医院大火中。菲茨杰拉德本人酗酒过度，健康状况不断下降，创作激情严重受阻，常常囊中羞涩，迫使他不得不写些大失水准、连自己都无颜再读第二遍的作品。在最后的岁月里，他债务缠身，健康恶化，以致精神近乎崩溃，曾两度企图自杀。逝世前三年，他移居好莱坞，靠写电影脚本为生。1940年，他因心脏病猝发谢世，留下一部未完成的手稿，认为自己是个“彻底的失败者”。

从菲茨杰拉德通过尼克表现出的对盖茨比悲剧的反思与幻想中，我们可以看出作家的态度：他既有尼克的清醒与对现实的批判精神，同时又怀有盖茨比“永不腐蚀”的梦想。

除了对富人的认识外，尼克还通过竖有T.J.埃克尔堡大夫眼睛的广告牌表达自己的观感：这张广告牌在小说第二章刚出现时，牌上大夫巨大无比的眼睛“若有所思，阴郁地俯视着这片阴沉沉的灰堆”，显得忧心忡忡。在悲剧就要发生之前，广告牌上的大眼睛被威尔逊称作是“看见了一切”的“上帝”。它虽然巨大无比，却暗淡无光。这一象征又可理解为上帝空洞的眼睛，它看到了悲剧自始至终的发生发展却又无能为力；那片阴沉沉的灰堆则是美国道德社会的写真及书中富豪们的精神现实：一片荒芜的废墟。

尼克的这种视角——通过故事中的人物来反观自身，又能全身而退——得以给出一种劝诫，点出一种醒悟。这也是中国古典小说经常用的手法。比如《红楼梦》里的空空道人，这样一个世外高人，他能够看懂姻缘的天定、艳遇的荒唐、芸芸众生的蝇营狗苟、滚滚红尘中的诱惑虚妄，到大结局时，他会提出劝诫，让人看破红尘，放弃欲望，参透因果，归真求善。小说中的人物通过这番劝诫，往往最后亦能幡然悔悟。

温特伯恩：不置可否的旁观者

《黛茜·密勒》是一个短篇小说，写的是一个美国姑娘在欧洲的不幸经历。小说的女主人公黛茜·密勒是由温特伯恩引入读者视野的。小说由他在瑞士小镇的旅馆偶遇黛茜·密勒开始，到他参加黛茜的葬礼之后的第二年夏天依然难以释怀而结束。视角人物对黛茜的好奇心成为推动小说情节发展的主要动力，他在不同地点、从不同人物那里对黛茜的所观所感构成了小说的主要线索。

小说中，温特伯恩自始至终对女主人公保持兴趣。他喜欢“没有目的地东看看西看看”，“他非常赏识女性美；他素喜观察它、分析它”（亨利·詹姆斯著、赵萝蕤译：《黛茜·密勒：亨利·詹姆斯中篇小说选》，8页，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7。）。第一次见面时，黛茜声称她不喜欢当地的社交界，因为她在美国时一直和许多男人来往。她的这种表白让——

可怜的温特伯恩感到有趣、迷惑，也肯定有点陶醉。他还从来也没听见过一个年轻姑娘这样表白她自己……在这件事上温特伯恩已丧失了他本能的辨别能力，他的理智也无能为力。（同上，12页。）

对于黛茜，他一方面试图冲破环境的束缚，克服成见，建立自己的判断；另一方面又不可避免地受到影响，不断动摇自己刚刚建立起来的信心。到了罗马，当他自信对黛茜有了一定了解，正准备如约去拜访她的时候，他姑妈告诉他“黛茜·密勒被六七个漂亮的胡子包围着”，这个消息暂时遏止了温特伯恩马上去看她的冲动。他在构建自己的观点和接受不同人的影响之间摇摆，结果他感到了对自己的不信任，并且随时有与周围人妥协的可能。这也造成了黛茜形象的飘忽不定。

除了温特伯恩的观察，黛茜的形象还通过诸多人物的反衬凸显出来。这些人物和视角人物关系亲近，可以从不同的角度提供他难以提供的信息。

黛茜九岁的弟弟冉尔道夫首先向温特伯恩介绍了自己的姐姐。在温特伯恩说美国女孩是最好的女孩时，冉尔道夫却不以为然，因为黛茜总是跟他发脾气。这就使黛茜倔强的性格显露出来。当时，上流社会的女士和男士说话时不能太多地表白自己；出门必须有母亲或仆人陪同；和男性仆人说话，必须显出等级差别，不可语气随意。以此为准，考斯泰

洛夫人认为，黛茜十分粗俗，不知廉耻，一味任性。一个惯于冷嘲热讽的同胞则告诉温特伯恩说，美国女人既是世界上最苛刻的，也是最不懂得感激的。那时未婚女士不得与男士在大庭广众之下并肩行走，更不得与男士单独相处到很晚。沃格太太因此断定，黛茜是个“轻佻”的女孩。而黛茜的意大利男友乔万尼利却对温特伯恩说：“她是我生平见过的一位最漂亮的年轻小姐，也是最和蔼的……而且她也是最清白的。”所以，黛茜的形象直到最后依然没有定论。这些人反衬、补充和丰富了温特伯恩的视角。通过这种反衬，我们一方面可以了解当时的社会风尚，看出黛茜之所以惹人非议的原因；另一方面也依次获得了关于黛茜的信息，构建了黛茜的不同形象。

此外，小说设置了一些场景，拓展了视角人物的视野，丰富了人物的塑造。第一个场景是在瑞士的韦维小镇上美国游客喜欢的著名宾馆三顶皇冠，一个美丽的夏天早晨，在用过早餐后，温特伯恩在宾馆花园里结识了黛茜。在湖光山色的映衬下，黛茜的美貌引人注目。这是最适合陌生男女相识的地方和环境，两个人对彼此都非常有好感。第二个场景是大街上热闹的品钦花园，黛茜在温特伯恩和乔万尼利的陪伴下散步。在温特伯恩看来，黛茜的表现既“放肆”又“单纯”。而沃格太太则认为这种行为是在自我毁灭。第三个场景是在罗马沃格夫人的客厅里，黛茜和当地美国人的冲突终于爆发了。由于黛茜不听劝告，坚持带自己新结识的男友出席沃格夫人的晚会，惹得沃格夫人很不愉快。在黛茜向她告别时，她甚至转过身去，避而不见，并且宣布不许黛茜再到她家来。从此，社交界彻底将黛茜拒之门外。第四个场景是半夜11点，月光下的古竞技场，温特伯恩看到黛茜和乔万尼利在深夜的古竞技场中央。虽然他明知她在最危险的处境中，那种让黛茜迷恋的“历史气氛只不过是一种厉害的瘴疠之气”，他却止步不前，因为一个单身姑娘和一个男士深夜在一起，是不可思议的。他认为黛茜不值得尊重。一个星期之后，她因病去世。她的墓地构成了小说的最后一个场景。温特伯恩和其他几个送葬的人站在那里，进行了关于黛茜的对话。从对话中，温特伯恩知道了她在意大利人乔万尼利眼中的形象，知道了黛茜根本无意和他结婚。

小说从小镇韦维开始，随着视角人物的变换，依次引入的几个场景拓宽、丰富了画面色彩和主要人物的活动背景与空间。如果说小说试图描摹女主人公的肖像，那么，这些场景赋予了黛茜·密勒这幅肖像以色彩和光线，丰富了肖像的表现效果。

这篇小说采用了温特伯恩这一有限视角，他对女主人公的兴趣、观

察和思考构成了故事发展的动力和人物塑造的主线。但是，由于他无意介入女主人公的生活，他的所见所闻多受限制，作品引入了多个反衬人物和场景补充他的视角。他和这些人物在不同场合相遇，以他的移动为基础，把不同人物的多重视点连接成线。他在不同人物之间的往来穿梭和对不同观点不置可否的态度使小说的每一部分得到统一。他与所有人对话，各个人物又都在对话中表白自己，传播道听途说的消息，形成了多方对话的效果，在众声喧哗中，所有人的意识观点都反映到他这里，他甄别、调整、对照、梳理，最终形成自己的观点，引导读者探索主人公的心理，以及作者想让读者知道的故事内容。

运用这一视角人物的效果非常显著。他至少起到了三个方面的作用：一是成功塑造了黛茜这个来自新大陆的全新女性形象。二是完成了视角人物的自我塑造——少年时离开美国，由于在欧洲居住时间太久，因而难以理解来自大洋彼岸的同胞。三是对女主人公不置可否的态度设置了作家本人对角色评头论足的安全距离。如果这一人物塑造受到好评，自然皆大欢喜；如果塑造得不好，可以托为视角人物使然，与作家立场无关。这一视角人物的设置，似乎是作家为自己辩护、开脱的安全机制。这也说明视角人物和作家之间有某种必然的联系，而不仅仅是作品中为塑造人物而设置的一个功能性的角色。

《黛茜·密勒》中的视角人物具有以下几个特征：单身，对女性怀有观察的兴趣，但这种兴趣无关乎爱情；喜欢旁观，满足于旁观者的角色，无意介入事情的发展；长期旅居欧洲，以欧洲人的价值观和道德观判断初来欧洲的美国同胞，能够发现两种文化的特点、对立与冲突，展示国际主题，同时对两者的是非不作判断。以上种种也是亨利·詹姆斯在文学史中呈现的个人形象。视角人物的形象和态度与作家契合，既是作家自我形象的塑造，也是自己为新素材、新形象的创作探路。

少年时期的亨利·詹姆斯就像《黛茜·密勒》中的冉尔道夫一样，是个“宾馆里长大的孩子”。他出身名门，父亲老亨利·詹姆斯是哲学家，兄长威廉·詹姆斯是著名的实用心理学家，影响广泛的“意识流”概念即来源于他。老亨利决心把儿子培养成世界公民，按照这一理念，他在詹姆斯幼儿时期即带其到欧洲各地游历；到了上学年龄，更是从一个学校转到另一个学校，不断给儿子变换学校和教师。住所和学校的不断变化一方面让未来的作家见多识广，极早就领略了古老的欧洲文明和美国文化的不同。另一方面却也使他性格内向，没有长期交往的小伙伴，凡事喜观察，少参与。他习惯置身事外，以观察与默想为乐。他的亲戚、家

人以及父亲书房里往来不息的拜访者都是他静静观察的对象。他把自传的第一卷命名为《一个男孩和其他人》，书中描绘了他如何站在自己房间的窗户后面，眼神闪烁着观望外面的世界，并坦言这是他少年时最喜爱的位置。在《小说的艺术》中，他说："小说家在小说这幢大厦中的位置最多只是站在窗口观看而已。"（Henry James，The Art of the Novel. New York：Harper & Row，1934，p.46.）当亨利·詹姆斯决定从事文学创作时，他选择了移居欧洲。这一选择既是他个性使然，也是其文学理想的一种必然。詹姆斯自幼生活优越，他关注人的精神体验，而不是人们为物质生存而进行的争斗；他向往一个文化氛围浓厚、历史积淀悠久的社会环境，而不是历史贫瘠、缺乏文化传统的新大陆。1876年，詹姆斯寄居伦敦。通过对欧洲人和美国人在社会交往中行为差异的认真观察，他对欧洲背景下的美国人的个性有了深刻的理解。他早期的作品大多取材于此。

观察作者身世及其创作史，可以得出两个结论：第一，视角人物与作者的气质和精神状态有内在一致性。小说的视角人物温特伯恩犹疑不定的性格与作家当时的状态相似。温特伯恩将自己不能理解黛茜的原因归结于自己长期的异乡生活，并且为此产生了一种隐隐的忧虑。这多少也代表了詹姆斯这一时期的思想。这时，他定居英国刚刚两年，对国际性主题信心不足，对黛茜形象的塑造并无把握。然而小说的成功证明了他这一选择的正确。凭借温特伯恩的观察视角，他刻画出了美国姑娘黛茜·密勒的鲜明性格，两种不同社会行为准则的冲突得到生动的展示。"前者象征无辜、诚实和对生活的热爱，后者代表一个充满神秘和矛盾的复杂社会。"（G.Markow-Totevy，Henry James，New York：Minerva Press，1969，p.26.）欧美冲突这一主题随着詹姆斯写作技艺的日臻完善，逐渐得到了深刻动人的表达。

第二，视角人物和作者人生经历有外在一致性。视角人物为小说带来丰富的素材、深刻的主题、新颖的叙述角度，不仅成就了作家的文学创作，也成就了作家作为艺术家的人生。温特伯恩是作家笔下的一个类型人物。这种视角人物在他的作品中屡次出现，他对这种视角人物的塑造和相关技巧的运用亦不断发展。詹姆斯与其作品中的视角人物具有明显的同步发展的轨迹。创作《黛茜·密勒》这一时期的视角人物为塑造女主人公服务，而在作家后期的代表作《使节》中，视角人物直接成为作品主角。对视角人物的运用是一种很常见的写作手法，但是，主角作为视角人物的情况就不常见了。詹姆斯就是这样一个把视角人物的运用推到极致的作家。这些视角人物反映了不同时期的作家状态，契合了不

同时期的作家形象。

这部小说为詹姆斯赢得了国际声誉，也增强了他的信心。如果说年轻的温特伯恩还为自己久居海外感到隐隐不安的话，那么，三年以后，詹姆斯另一部作品中的视角人物则心安理得、兴趣盎然地欣赏“一位女士的画像”了。

拉尔夫：兴趣盎然的欣赏者

《一位女士的画像》是詹姆斯的心爱之作，也是所谓“国际性主题”的代表作。女主人公伊莎贝尔·阿切尔同样是一位受到欧洲背景影响的“受害者”。小说中引人关注的旁观者是伊莎贝尔的表兄拉尔夫·杜歇。他既是“画像”的欣赏者，也通过自己的力量，帮助完成了“画像”。

拉尔夫是小说中和蔼可亲、令人愉快的人物。虽然他自始至终顽症缠身，但是这不影响他从容地扮演着一个视角人物的角色，以极大的耐心和无限的兴趣关注自己的表妹。他最大的愿望便是看着她经历人生、实现抱负。虽然他爱恋着她，但是并不声张，始终满足于做她忠实的观众与可靠的朋友。为了帮助她实现追求自由的理想，他说服了父亲将给自己的一半遗产转到了她的名下。拉尔夫是一个兴趣盎然的旁观者，他观察，他爱，他奉献。他见证了“画像”的整个描绘过程，他的病逝为“画像”涂上了浓重的最后一笔。小说从伊莎贝尔被带入拉尔夫的视野开始，至拉尔夫死去结束。

通过视角人物形象的设置，詹姆斯既写出了新女性的性格发展，也隐藏了作为作家的身份。有人说，詹姆斯不会写真正的爱情小说。若果真如此，那么，事实应该是，他从来不打算写所谓的爱情小说。卿卿我我、缠绵悱恻的才子佳人永远不会出现在詹姆斯的笔下。他年轻时爱恋过自己的表妹明妮·坦普尔。两人曾经相约1869年在欧洲会面。当时，詹姆斯去国已一年有余，正忙于游历欧洲，收集素材，磨炼自己的写作艺术。而明妮在家乡却肺病缠身，次年病逝。这对詹姆斯是个沉重的打击，令他终生难忘。经过作家的感情沉淀，九年之后，明妮化作了《一位女士的画像》中的女主人公，她“如约”从美国来到了英国，又到了意大利，尽情地展示了自己的人生。小说男主人公拉尔夫死于肺病，其表妹守在他的病榻前，伴他经历了人生的最后时刻。而在现实中，表妹受尽疾病痛苦告别人世时，詹姆斯却远在异域。詹姆斯巧妙地将不治之症转移到了小说中视角人物的身上，让无私的拉尔夫患上了明妮的病症，而使伊莎贝尔避免了明妮的命运。这样的角色互换可以说是伊莎贝尔帮助詹姆斯了却了他的宿愿，弥补了一份遗憾。

明妮的不幸早逝成了詹姆斯小说创作最重要的灵感源泉。在作家的思想中，一位拥有梦想、渴望尽情生活却被剥夺了一切机会的女子成了一种文学的原型，促使他对人生、道德和命运有了更深切的认识，并使他终生思考其真正的含义。明妮性格奔放热烈，激情洋溢，是詹姆斯笔

下的许多美国女性（包括黛茜·密勒）都具有的明显性格特征。

通过创作这样一部小说，詹姆斯了却了表妹要看世界的梦想，同时也永久地在自己的想象中拥有了她。而拉尔夫这位“画像”欣赏者形象的塑造也为詹姆斯本人在现世人生中找到了适宜的位置。《一位女士的画像》是一本满足作家兴趣与想象的书，也是一部了解作家性格与青春记忆的令人回味的作品。

斯特雷泽：由视角到主角

《使节》是詹姆斯晚年的一部巨著。小说通过中年人的视角写出了年轻人的故事，写出了作家的中年意识与他对视角人物角色的反省。美国人斯特雷泽接受家资丰厚的寡妇纽瑟姆夫人的委托，奉命到巴黎召她儿子查德·纽瑟姆回美国。小说开始，他代表着责任与原则。到达巴黎后，他发现查德这个昔日莽撞的小镇少年已变成一位性情平和的都市青年。查德交往的朋友中包括一个青年艺术家和一个法国贵妇人。显然，国外生活对他有益。斯特雷泽对他的使命并不急就，他逐渐对巴黎产生了兴趣，他的思想也随之发生了改变。在他看来，查德不再是一个误入歧途需要挽救的青年；相反，一个绚烂多姿的世界正展现在这个年轻人面前，不知他能否把握这种机会，充分领略生活的魅力。这样，斯特雷泽不仅无意完成使命，反而试图说服查德继续留在巴黎。由于他有辱使命，纽瑟姆夫人不得不又派其女儿、女婿前往，继续劝说儿子。小说的结局是查德意欲返回，履行自己对家庭的责任。

小说最打动人心之处在于斯特雷泽在青年艺术家的花园里对年轻人的忠告："要生活，尽量地生活；不要重复我的错误，对我来说，现在生活已为时太晚。"（Henry James，The Ambassadors，New York：Penguin Books Ltd.，1983，p.140.）他所要表达的内心愿望是：在年轻人的自由中，他得到了一种分享自由的精神享受。这是他为查德感到欣慰之处，亦是他劝其留下的初衷。小说中写过，有一天，他放松了自己来体验自由。他随意乘车到乡下，寻找他在拉宾绘画中看到的法国景象，聊以逃避如列车时刻表一般规范的刻板生活，并体会对自由的感悟。他甚至连火车把他带到哪里都不甚在意。作为奉命到来之人，在对其使命的态度转变中，他领略了巴黎生活，体验了自由，感悟到了人生真谛。他从一个只是感兴趣的视角人物转化为积极的参与者。他以自己的方式，在一定程度上，也算是"生活"了一把。

小说反映了詹姆斯作品的一贯主题，即天真纯洁的美国观念与复杂世故的欧洲价值观之间的冲突。小说是通过斯特雷泽的观察展开并完成的，在这一过程中，视角人物也成了这部书的主角。斯特雷泽对其使命的背叛缘于他对自由的理解及其生活观念的改变，这是全书的中心内容。它只存在于斯特雷泽本人与他意念中的外部世界之间，只能通过他的意识活动来完成。整部小说是斯特雷泽这一个天真封闭的美国人在新环境下发生转变，并对生活、对自由有所感悟的心理发展史。他所体会

到的两种不同价值观念之间的冲突使他经历了一场精神上的启蒙。

斯特雷泽作为视角人物，书中的其他人物与场景都是通过他的眼睛和思想呈现出来的。经由他的观察，全书如一幅幅流动变幻的画面，渐次展示在读者面前，我们在不知不觉间身临其境，见其所见，闻其所闻，完全觉察不出这是作家高超精湛的描写技艺使然。我们理解他思想的素材，理解书中他身边的其他人物形象，同时，我们又具有比他更广阔的想象空间，处于比斯特雷泽本人更为有利的观察角度。斯特雷泽是个站在窗口的人，他观看窗口里的巴黎，而透过这扇窗，读者不仅看到了窗口里的巴黎，也看清楚了站在窗口观看巴黎的人。

《使节》是一部关于视角人物的杰作。作者放弃了全知全能的叙述特权，而乐意放手让斯特雷泽探索，这也使读者得以与主人公共同探索。《使节》是詹姆斯本人认为自己创作中最为完美的艺术精品，他对自己的创作方法也非常满意：“至关紧要的是主人公的视野、他所关心的事物以及他对这些事物所作的解释……其他人物的经验只有在跟他发生接触以后才和我们有关——只有在得到他的辨认、感知和预见的前提下才进入我们的视野。”（Henry James,“Preface to The American”,in Henry James,Literary Criticism,ed.,Leon Edel,Chicago：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1985,p.1065.）

除此之外，已过中年的斯特雷泽和晚年将至的作家对生活的感悟亦有相似之处。斯特雷泽言语之中殷切希望年轻人把握生活、抓住机会的期待，谁又能说这不是作家对自己的鞭策与激励呢？20世纪初的四年间，他写出了三本巨著。他的戏剧尝试丰富了他的写作技巧，然而也浪费了他宝贵的时间，谁又能说这不是他试图追回逝去的岁月的努力呢？写作《使节》时，詹姆斯应该是在审视总结着自己的人生。此时他已在伦敦定居多年，喜爱自由地游历欧洲大陆，并享有很高的艺术声望。他无意返回故园。他想要说服读者、也说服自己的是，他的移居是一个明智的选择。这使他把握住了人生真谛，从而得以尽情地生活，而且使他成就了一个艺术家的梦想，成为一个能够写出《使节》这样小说的艺术家。

《使节》的成功是詹姆斯敏锐观察力与移居生活的至高报偿。成熟时期的詹姆斯注定是会写出这样一部书的：用视角人物为主角叙述故事，因其精湛的艺术而传世。就像崇尚孤独英雄的海明威注定会写出一部《老人与海》，就像致力探索情爱与人性复活的劳伦斯注定会写出《查泰莱夫人的情人》，对以作视角人物为乐的詹姆斯来说，这部书是

只属于他的。

小说中有两个有趣的现象：欧洲背景在这里不再是天真的美国人受伤害的遗憾之地，而成了催人醒悟之所在。这表明詹姆斯肯定了自己的移居生活。再就是，如果斯特雷泽不辱使命，将查德劝回美国，他则有望与纽瑟姆夫人结婚，进而颐养晚年，安度余生。然而，詹姆斯挥笔斩断了这可能的姻缘。写到半途，斯特雷泽改变了对使命的看法，因而也彻底了断了晚年享受婚姻生活的可能。詹姆斯习惯于把他的视角人物写成单身汉。

作家的创作是有连续性的，而且有明显可循的发展轨迹和线索。《使节》与《黛茜·密勒》、《一位女士的画像》的不同在于这种连续性的不断深化。从温特伯恩到拉尔夫，再到斯特雷瑟，可以说，作家在塑造这些视角人物的同时，也在调整自己的人生经验，探试、验证、肯定自己的人生选择，通过作家与视角人物的关系，探试这个世界，寻找自己的定位。

文学创作是一种人生体验和自我完善，文学作品是作家自我形象的确立与延伸。詹姆斯通过作品中的视角人物，不但刻画了人物，而且交代了人物的刻画视角和刻画过程，以及如此描写的前因后果。在作品中，他作为中心意识，是他的行为和意识引导着读者，在观察描摹人物的同时，他也试图刻画和理解自己。他的作品主题也可以理解为视角人物对自身经验的学习和思考。通过视角人物，他写出了他对国际性主题的发掘与思考。詹姆斯作为一个追求完美的艺术家和一个生活中的视角人物，有意识地按照自己的个性安排自己的生活方式，并将自己的个性融入创作实践与理论思考之中，创造了承前启后的艺术风格，将国际性主题小说写到了至深、至精处。

从叙述视角开始，接下来我们将对文学作品作比较深入的批评性阅读与欣赏。在平时看书的时候，我们可能不会想到这些方面，只觉得这个作品很好看，这个故事讲得很吸引人，而不大管它为什么好看。事实上，一个作品为什么好看、为什么有意思、怎么写才让它更有意思，这才是作家在进行创作时要用心设置和着力运笔之处，也是一个具有欣赏力的读者值得用心的地方。

第七章 风格：品味独特的感觉

风格是通过语言展示出来的作品带给人的总体印象和感觉，是作家运用语言以达到特定艺术效果的明显特征。阅读作品得出的总体感受，就是风格带给我们的影响。

欣赏作品的风格，主要在于辨识作家的语言特征，体会风格达到的艺术效果。影响风格的要素包括词法、句法和语气。词法是作家对词语的选择运用，作家在特定语境中对词义的引申能超出词典能够给出的意思；句法主要看作家组词成句的特点；语气显示作家对故事人物、事件的态度。不同的作家有不同的风格，达到的艺术效果也各不相同。风格最能显示作家的个性，风格之于作家就像一个人的性格一样。

有的人阅读是找适合自己的书看，还有一种是优秀的作品都要看。阅读自己喜欢的风格的作品有助于加强我们既有的个性，对不同风格作品的欣赏则让我们的心灵有更大的容量。用心感受作品的风格有助于养成独到的品位和眼光。

阅读作品的时候，我们总会有一种感觉：高兴或者郁闷，振奋或者难过。有时本来还觉得自己有三两知己，读完之后，却觉得异常孤独无助。也有可能在阅读中，像见到了老朋友一样心灵充盈。这是我们对作品的不同印象。阅读作品得出的总体感受，就是风格带给我们的一种影响。

风格、语言与效果

风格是通过语言展示出来的作品给人的总体印象和感觉，是作家运用语言以达到特定艺术效果的明显特征。对风格的界定要看作者用什么样的语言特色，来达到一种什么样的阅读效果。语言的特色以及表达的效果，都是风格的构成部分。

关注作品的风格，首先要看作家的语言特征。有些作家的作品，我们只要读上几页，甚至看上三两段，就能断定，这是哪个作家写的。这种判断不是看他的作品内容和故事情节，因为此时故事还没有展开，人物还没有出现，而是主要根据语言风格来判断。比如读鲁迅先生的作品，就能读出特色鲜明的语言风格，冷峻峭拔，犀利沉郁，如锤如剑，似刀似锉。而“最是那一低头的温柔”这种诗句，只能是徐志摩那般轻柔烂漫的笔触才写得出。

每个作家都有自己的语言特征，一流的作家都是语言大师。他们对于语言的掌控和运用，十分精深，可谓炉火纯青，甚至登峰造极。对于一些优秀作家的语言水平，这样说并不为过。语言的运用水平是判断一个作家水平高下的重要标准。有造诣的作家都具备鲜明的语言特征，有自己特色鲜明的表达方式。所以有的时候，当我们不知道自己喜不喜欢某一个作家的作品时，就从他的语言特征入手来判断，看他的语句行文是否让人舒服。

要理解作品风格，还要看作家的语言特征所达到的艺术效果。他的表达方式为什么是这样的？这样遣词造句达到的效果如何？比如海明威，他的句子比较简短，为什么他用动词多，而用形容词和副词很少？他表现行动的句子特别多，反映心理活动的句子则几乎没有。他为什么写出这样的语句，它的效果体现在什么地方？我们知道，海明威的作品，风格比较具有男性气概，他觉得一切都应在行动当中体现出来。所以，他在作品中很少使用形容词、副词。思想反映在一个人的行为特征中，而不在于思想本身——这是他对人、对文学的看法。他的语言风格反映了他的想法。

如果我们阅读亨利·詹姆斯的作品，会看到他的段落写得很长，对话少，描述多，而且不是对外在的行为、动作的描述，更多的是心理描述，通过反思和内省，表现怎样认识自己、观察社会。这就是所谓心理现实主义的描写：看重心理刻画和内心对外部世界的反应。亨利·詹姆

斯的特色是大量铺陈，细致刻画，对生活观察精细入微。遇到问题，他笔下的人物绝对不会拿支猎枪，跑到森林里去打猎或干什么——这是海明威的方式。亨利·詹姆斯的作品描写得比较细致，他擅长描写心理活动。他的艺术风格和他的人物形象，以及他要表达的主题是相互切合的。

不同的作家有不同的风格，达到的艺术效果也各不相同。提起海明威，我们能想到他的冰山风格。作品中写出来的只是露在水面之上的那十分之三，还有十分之七隐藏在水面之下。也就是说，作家只描写必要的部分，即行为本身，作品中描写的只是露出来的冰山一角，大部分的内容，比如人物性格、心理状况、行为动机等都在水面之下，需要读者用想象力来填充。这种风格的艺术效果就是行动力很强，作品读起来简洁、明快，直截了当。这种风格比较适合描写他那个时代的男人，即两次世界大战之间饱受战争创伤的男人，孤独的英雄，坚强的硬汉。他们在生活中虽然受到挫折、遭遇不幸，精神苦闷彷徨，但不失勇气、尊严和气度，什么事情都自己做，什么压力都默默承受，一切靠行动说话。只做事，少感慨。这就是所谓压力下的优雅，是海明威小说的艺术特征。

构成风格的要素是句子和构词，也就是作家遣词造句的特征，分开讲就是词法与句法的应用特色。词法是作家对词语的选择和应用，什么样的人说什么样的话，人物语言要符合他的身份特征和时代背景。

大作家的用词往往不限于词典所列示的意思；相反，一个作家真正厉害的地方常在于对词典词义的引申和拓展。在特定语境中，作家能将常用词用出新意。这个新意的表达是作家风格的体现和他对词法的贡献。所以，在阅读中，我们重点要关注的是，作家为什么能把寻常的词用得不同寻常。这关涉当时特定的社会风尚、时代背景和上下文语境等。

句法主要是作家组词成句的特点，包括对长句、短句、简单句、复杂句等的不同应用，使不同句子达到不同的效果。有些作家写的句子特别简单，有些则特别长；有的句子逻辑性强，有的则前言不搭后语。这跟作家笔下的人物性格和叙事意图有关。

还有一个考察风格的标准，就是语气。语气是作家通过词语的用法，对人物、事件所展示出来的态度。作品中的人物是可敬可爱还是可憎可恶的，是顽皮机敏还是愚笨乏味的，都可以通过特定的用词与语气

表达出来。对于一件事，是冷眼旁观还是痛心疾首，是振臂呼号还是讽刺怂恿，字里行间都传达着作家的态度和立场。

作家不像评论家那样，直接对人物进行褒贬。作家往往把他的意思隐含在他所选的词和他所表达的语气上。作家比较痛恨人们问他这一类问题：这个人是好人还是坏人？你写的小说想要说明什么？他喜欢的说法是：一切的作品都有多义性，希望你通过自己的阅读去探索。他只是把这件事情通过他的角度展示出来，具体是好人坏人、有何主题意义，他希望由读者来做结论。作家对人对事的潜在态度，可以从他的语言风格、遣词造句、语气口吻中看出来。

对一般读者来说，读不同的故事会有不同的感触。比如读《汤姆·索亚历险记》，会感觉轻松愉快，心情舒畅，当然也有些地方让人紧张得透不过气来。如果读《红字》，用不了几页，你就会被迫思考一些问题，直到你能够和里面的人物一起体会悲欢沉浮。这就是不同的作品风格产生的效果。

总的来说，风格首先是一种感觉，然后需要我们具体分析它的词法、句法和语气，再对词法、句法和语气产生的效果作出基本判断。此时再把作品风格和作品的人物刻画、主题意义，以及作品人物所处的背景和故事的语境联系到一起，就能对作品形成比较全面的理解。

风格与人

风格最能显示作家的个性，风格之于作家就像一个人的性格一样。他是热情还是忧郁，是孤独还是外向——不同的性格就好比作品的风格。好的作家都有自己独特的风格。

大作家胸怀天下，体察世态人心，关注民族命运和苍生百姓的状况与未来。由于立意高远，大作家写书著文往往能道出万千气象。我们想到鲁迅先生，仿佛就能感受到他的目光如炬，看什么事都深刻冷峻，语言凝练，思想深邃，一眼就能把事情看穿。他写的往往不是一个个体的人，想的往往不是某个具体的问题，而是一个类型、一个现象。他是从一个人、一件事上，看到无数同样的人和同样的事。他把民族性格很凝练地放在一个人身上，把对民族命运的观察放在一个故事的描述上。这说明他关注的东西很多，他的目光很远大。比如《阿Q正传》、《孔乙己》、《故乡》、《祝福》，都是一个人反映一类人、一种性格，一个故事反映一个大背景、大命运。

大作家能从一件具体的事情举一反三，能够从一滴水中看出汪洋大海。相反，平庸的作家则会把一个大的东西越写越小，或写故事就仅限于那个故事本身。

看莎士比亚的作品，我们差不多通过几句话、几行字，就能认出他的风格。他的作品给人一种极尽华丽、极尽铺张的感觉，而有时候又简约至极。其中的思想不只是深邃，而是像宇宙星空一般浩瀚无边。这个世界有多大、人类思想的容量有多大，他就能够用多么肆意汪洋的语言来书写，将其表现得淋漓尽致。莎士比亚充分运用了英语的词汇和修辞，这是一种浓抹重彩的风格，他把这种语言用到了极致。

泰戈尔的散文诗风格独特，让我们一看就知道是泰戈尔的，因为世界上找不到第二个人能写出类似的风格。泰戈尔是什么风格？读他的《吉檀伽利》，清新如早晨的空气，透彻似露珠的舞蹈，真挚、细腻、灵动，充满着智慧的灵性，又充满着灵性的智慧。他的智慧与胸怀极大，但是用语言表达出来又特别清晰细致，有种轻轻拨动心弦、妙不可言的感觉。一个拥有不可思议的智慧的人，用细腻的笔触和具体的形象表现轻柔曼妙的情感，读来让人惊叹不已。那种感觉可以让你不断地回过头来看，年轻的时候可以读，中年的时候可以读，老年的时候也可以读他的作品。他不仅对人生、对宇宙理解得那么透彻，还能将细腻情感

和深邃智慧完美地融为一体。

纪伯伦的散文诗也很美，但和泰戈尔不一样。泰戈尔描写飞鸟、果园、渡口，纪伯伦描写大海、沙子，他的作品取名《沙与沫》。两个人都以语言唯美、启迪思想著称，但是借由语言特征体现出来的作品风格不一样。

这些作家的风格都是大家有共识的。在我们的阅读中，除了文学史中有定论的作家，除了大家都公认的作家风格之外，有的时候还需要我们自己去发现，去体会，去领悟，去品味。随着阅读量的增多，这种自己发现、品味的机会会越来越多。这样才说明你的阅读越来越深入，越来越有自己独特的发现，越来越有自己独到的眼光。

风格与阅读的境界

阅读大概有两种境界。第一种是找适合自己的书看，而不是听说哪一本书很畅销，大家都在看，所以自己也去看，但看了很多页也不明白它为什么畅销。我们总会找到自己喜欢的书，找到自己喜欢的作家风格，这有助于塑造人的性格。就像作家都有不同的风格一样，我们也会在挑书的过程中，在阅读的过程中，找到自己，找到和自己心灵最贴近的作品，找到自己最喜欢的一种风格和表达方式，找到自己喜欢的观察世界的角度和人生态度。这种境界和阅读方式，就是通过作品更好地认识自己。阅读适合自己的书籍就是寻找自己心灵的朋友、灵魂的旅伴。

还有另外一种境界。到了一定阶段，只要是好的作品，都可以读；只要是优秀的作品，都有必要看。这个好和优秀不是根据我们个人的好恶决定的，因为我们阅读的品位、判断好恶的标准会改变。优秀的作品可以让我们拓展视野，带我们到达未知的领域、未知的思想高度和情感深度，让我们变得更加澄明、更有勇气、更有包容心，更加无所畏惧。这样的作品能够扩充我们的心理容量，帮助我们的心灵走得更远。

这两种境界或者两个阅读阶段，都是我们应该经历的。它们是交叉的、相容的、可以共存的。两种阅读方式缺一不可。阅读自己喜欢风格的作品能让我们的个性更加明朗，对不同风格作品的欣赏会使我们的心灵有更大的容量。善于接受不同的东西，汲取不同风格的作家带给我们的启发，有助于养成我们独到的品位和眼光。

第八章 象征：月亮代表我的心

象征就是作品中的词语表达超出了字面的意思，作家用有限的语言和形象表达了更丰富的意义。文学中的象征有两种：传统的象征和作家的原创性象征。

传统象征是约定俗成的，是人类共同的经验。作家的原创性象征在于作家的匠心独运，背景、人物形象、人名、物品都可以用于象征。《白鲸》中的“白鲸”在不同的船员眼里具有不同的形象和解释。《红字》中“A”的不同象征有助于推动主人公形象的改变和作品主题的发展。《简·爱》中的五个地名与主人公人生经历的五个重要阶段相对，是作家对象征的精心设置。

在一定意义上，所有的故事都是一种象征。大而言之，文学本身就是一种象征，从对象征的理解中可以得到同情心的培养、设身处地的美德与智慧的养成。

象征就是作品的实际表达超出了字面的意思。象征不仅指语言的象征，还包括作品中的人物、事件、具体形象超出了这个具体的人、事、物本身的意思。所以，不仅词句能够表达象征，作品中的人物、事件、物品都可以是一种象征。象征就是作家用有限的字、词和形象，表达超过了其本身的、更多的意思和更丰富的内容的一种手法。

象征大致可以分为两种。一种是约定俗成的象征，就是大家都知道这个象征是什么意思。另一种是作家的原创性象征，即作家给某个对象赋予了新的意思，是作家的独特用法。

约定俗成的象征

约定俗成的象征又叫传统象征，代代相传，是人类共同的经验和知识。传统象征的运用最为常见，大家也都耳熟能详。比如太阳代表光明；月亮代表浪漫的爱情，就像“月亮代表我的心”那首歌唱的那样；还有大海的象征，我们经常说，要有大海一样宽阔的胸怀，因为大海代表辽阔宽广的容量；还有颜色的象征，如红色表示热情、温暖，黑色象征神秘、黑暗等。

有些象征在不同的时代有不同的寓意，不同的地区、不同的民族对同样的象征物也会有不同的解释。仍以颜色为例，在法国作家司汤达的小说《红与黑》中，主人公于连有两个选择：红与黑。红代表鲜血、流血、战争、军人帽子上的红缨，引申为军功、军队的荣誉，代表世俗的权力。本来他想跟着拿破仑的军队驰骋疆场、建功立业，但是那个时代已经过去了。自中世纪以来，西方修道院的僧侣着的袍子就是黑色的，所以选择黑就是披上僧袍，追逐神圣的权力。这里的黑和黑暗没有关系。

东西方对红、白颜色的象征理解有很大分歧。中国人所谓红白事，红事是结婚，白事是丧葬，以颜色作为不同的象征，分得很清楚。中国人婚礼上喜欢穿红色的衣服，红红火火，热闹喜庆；而在葬礼上穿白色的衣服，披麻戴孝。孝布必须是白色的，因为白色代表孝心。相对地，西方人觉得白色代表圣洁、纯洁，在婚礼上女方披上长长的白色婚纱，带着一颗纯洁的心海誓山盟。然而随着时代变化，现在中国人结婚，也开始穿白色的婚纱，或者两种颜色的服装都穿，中西合璧，既要喜庆，也要纯洁神圣，双重含义各取其好。

这样就可以看出，即使是约定俗成的象征，也是可以变化的。所谓约定俗成，就是大家公认的、经过一定年代沉淀下来的东西。再过一个年代，在不同的语境下，这种约定俗成也会改变。说大海是一种宽广的象征，代表浩渺无垠，但有些人选择跳海自杀，这样有些海域就成了死亡的象征。

也就是说，每一种象征都可能有不同的解释。象征具有多样性，这就给作家的创作提供了更多的可能性，作家总是能写出一些新的东西。花前月下，月亮是浪漫的象征。但是有的时候，月亮代表很深的忧郁，“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表达的是一种很无奈的寂寞。

原创性的象征

除了上面讲到的约定俗成的象征，还有一类象征是我们要关注的，也就是原创性象征，即在具体作品中，作家对一个物象的不同寻常的表达。这种作为象征的东西很多，动物、植物、背景、房子、人名、地名都可以。

先看动物的象征。比如《白鲸》中的白鲸。它是一条鲸鱼，但在埃哈伯船长眼里，它和他捕杀过的所有鲸鱼都不一样，它是一个仇人，一个事关尊严的挑战，一个必须要征服、又不那么好征服的对手。在船员眼里，白鲸也有不同的象征，它可以代表自然的力量，也可以代表整个宇宙的神秘、可怕、巨大无比。海洋是白鲸的家，它在大海里自由驰骋，优雅而舒展，风度翩翩。相衬之下，在波涛汹涌的大海上，人类如此渺小、无助。然而虽然躯体渺小，人类却雄心勃勃，要征服那么一个超出自己很多倍的庞然大物——这是勇气可嘉，还是自不量力？是雄心，还是无知？随着人与鲸的较量升级，白鲸不再是一个生物，而是代表除了人之外的所有力量，即整个大自然、整个宇宙、整个对人类构成威胁和挑战的对立面，代表着对人类雄心的一种考验。它是敌对的，也是值得尊敬的；它是优雅的，也让人觉得可怕；它必须被征服，或许也可以相安无事地共处。它所象征的意义，实在可以有不同的理解。

植物的象征应用得也很普遍。在《纪念爱米丽的一朵玫瑰花》中，玫瑰花代表什么？玫瑰本来是爱情的象征，那是在它娇艳欲滴的时候。但是如果它枯萎了，还不把它扔掉，甚至放了几十年都不愿意扔。这代表什么？代表凋零的爱情吗？抑或是枯竭的生命？也许是曾经珍视的一切？是曾经固守的、不愿意改变的过去？这就有点复杂了。爱米丽小姐住的那幢房子代表什么？陈旧？落伍？限制？封闭？孤独？死亡？爱情与婚姻的坟墓？这些理解都可以。

还有一种，即我们常见的物品和人名的象征。《红楼梦》又名《石头记》，那个石头叫通灵宝玉，通灵宝玉是一块玉还是一个人？其实那块玉就是那个人，那个人就是那块玉，人和玉不可分。玉在，人命在，人的灵气在；玉不在，人就混沌。玉和人密切地联系在了一起。所以，玉也是一种象征。

我们原来讲过《红楼梦》里的人名寓意，开篇人物甄士隐和贾雨村，是象征真事隐去、假语村言的意思，也就是说亦真亦假、亦真亦

幻，真亦假来假亦真。作者说话为什么这么颠倒？这是因为他有他的苦衷，他有他想说又不能明说的事情，想讲又不能明讲的话，想指又不能指明的人，想表白又不能表白的心迹。这么多的矛盾、这么多的想法放在一起，作家非常巧妙地把诸多心迹和意图都化入了作品中的人名以及意象里。仅仅是这部作品里边的象征，就让人着迷，够写一本厚厚的书了。

英语文学中也有这样的人名象征。比如我们讨论过的霍桑的《红字》。作品中核心的象征就是红字A。这个符号的象征和作品主题密切相连，在不同情形下被赋予了不同的含义。A是通奸（Adultery）的首写字母，女主人公海斯特被迫把它戴在胸前，作为一种耻辱的标志，是对她的罪行的昭示和惩罚。海斯特遭到惩罚之后一个人搬到村子外面去住，与村里人保持距离。A字又可以理解为“孤独隔离，与世隔绝”（Alone，Alienation），反映了她的处境和生活状况。到后来，她用自己精湛的绣花手艺帮助别人，为人做针线活，她的乐于助人赢得了大家的欢迎，也改变了她的形象。红字成了她“能力才干”（Able,Ability）的象征。通过自己的努力，她洗净了自己的耻辱和罪过，净化了自己的心灵，得到了人生境界的升华，大家都感觉她像一个“天使”（Angel）。小说中写到：“一个晚上，走过街道，有人看到，仿佛有一个天使飘过，也许她就是天使的化身。”就这样，红字A从耻辱的象征，到暗示她的处境，到代表她的能力，到她因为赎罪、升华为天使，很贴切地说明了作品的人物发展和主题演变。

红字A还有一个象征。从女主人公个人的角度来讲，对于一个经历了那么多苦难的女人来说，不管别人怎么理解红字，无论是耻辱（Adultery）、孤独（Alienation）、能力（Ability）、天使（Angel）等等，她都无所谓。如果一个女人心甘情愿在自己胸前戴一个东西，那么她肯定愿意戴一个和她的爱人相关的东西，这可能让她感到好受些。而她情人的名字恰好叫亚瑟·丁梅斯代尔（Arthur Dimmensdale）。如果她把那个红字理解成自己爱人名字的第一个字母，那肯定是一种温馨美好的感觉。那样的话，自己就能心安理得地走自己的路，而不管别人把她戴的那个红字理解成什么意思。在一个女人看来，胸佩自己爱人的名字，让其日日夜夜伴随着她，那么一切苦难都不再难以忍受。也许作家霍桑煞费苦心才给女主人公的情人取了这样一个名字，作为有心的读者，这就算是领会了作家的良苦用心。当然作家取这个名字也许是无意的，但只要这种演绎合理合度，我们对其象征意义的这种解释就完全可以成立。

再举一例。《简·爱》的女主人公是个相貌平平、性格坚强的人，她一贫如洗，默默无闻，长相平庸，个子瘦小。这是她对自己的评价。她的名字简（Jane）在英语里表示朴素、坚贞，平常却不平庸。这很符合主人公的性格特点和命运。

小说描写的是女主人公简·爱的成长：她从一个孤儿，到读寄宿学校，然后当家庭教师，恋爱，在婚礼当天逃离，找到自己的亲戚，最后回来找自己的终身伴侣。她的经历中有五个重要阶段，分别和她当时居住的五个地名相连。而这些地名都有象征意义，很好地反映了简·爱的处境和作品的主题。

简·爱在小说开始寄住在舅舅家，是个寄人篱下的孤儿。这个地方叫“盖茨赫德”（Gateshead），由“门”（gate）和“前头”（head）组成，“前头”（head）预示着简一生历程的开端；“门”（gate）则意味着她成长过程中必须穿过的关口。她在这里得到了舅父的关爱，也受尽了舅母和她儿子的虐待。这是她人生的起点。门在前头，她必须跨过去，勇敢地向前走。

舅父死后，她被送到了“罗沃德”（Lowood）寄宿学校。在这个学校里，她得到了坦普尔小姐的教诲，也亲眼目睹了好伙伴海伦的死去。校长布洛克赫斯特先生抓住并牢牢控制了她。这一段经历不仅是她人生旅程中的一个“低点”（low），而且是险象环生的“树林”（woods）。罗沃德学校校长布洛克赫斯特先生就像一条林中的大恶狼。

在给了她人生有益教诲的坦普尔小姐离开学校嫁人之后，简也选择了离开学校，到桑菲尔德庄园任家庭教师。在那里，她与庄园主人罗彻斯特相爱。罗彻斯特向她求婚，并为她准备了庄严的婚礼。可是，婚礼当天，有人出来作证，罗彻斯特尚有妻子在世，被他锁在了阁楼里，不见天日。简伤心离去。“桑菲尔德”（Thornfield）原意是“荆棘之地”（thorn field），象征着简如同戴着“荆棘王冠”（a crown of thorns）的基督一样牺牲了自己，而不是为自己的正直和诚实换得世俗的快乐和安慰。

离开庄园之后，简昏倒在荒野，得到了圣·约翰一家的救助。结果发现，圣·约翰原来就是简多年不见的表兄，这样，简顺理成章地得到了一笔遗产，成为女继承人。圣·约翰觉得简性格坚强，富有牺牲精神，是牧师天生的好伴侣，于是他向简求婚，准备带她到印度传教。圣·约翰的两个妹妹黛安娜和玛丽都很喜欢简，简在这里找到了亲情的温

暖。他们居住的“沼泽屋”（Marsh End），标志着她历程的“尽头”（end），因为这里提供给她一种真正的生活，同时这里也是“沼泽”（marsh）。简面临人生中最后一个大的考验。正是在这里，她考虑是否要牺牲自己的一半天性嫁给圣·约翰，帮助他完成上帝交给的使命。

正当简要进行选择的时候，她听到了一阵遥远而清晰的呼唤，似乎是罗彻斯特在呼唤她回到自己身边。她立刻告别圣·约翰一家，起身前往桑菲尔德庄园。她拿定主意要和罗彻斯特厮守一生。但她回去后看到桑菲尔德庄园已经化为一片废墟，罗彻斯特双目失明，在大火中为救妻子失去了一条胳膊。罗彻斯特的财产荡然无存，一个人搬到了一座森林小屋。这里就是简最后的落脚点“芬丁庄园”（Ferndean），意思是密林深处一座孤零零的小屋（dean，溪谷），这是她和收回了狼牙（fern，羊齿，蕨类植物）的罗彻斯特享受真爱的唯一所在。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可以看出，简·爱一生的五个地名都富有象征意义：“盖茨赫德”（Gateshead）、“罗沃德”（Lowood）、“桑菲尔德”（Thornfield）、“沼泽屋”（Marsh End）和“芬丁庄园”（Ferndean），精练地概括了简·爱不同阶段的人生经历。

文学本身就是一种象征

每个作家都有自己的表达方式，都有自己的象征系统。大而言之，其实所有的文学作品都是一种象征，都有超出作品本身的寓意。对于作品中描写的人和事，我们不会当成只有那部作品里才有的人和事来阅读，我们都希望从中看到我们周围认识的人，看到自己原本不知道的或没有亲身经历过的事。

所以，一切的文学作品都是象征，都有它的象征意义，都有超过作品本身的所指。文学的创作就是一种由己推人、由此及彼的能力，可以由一个故事推及其他故事。文学的欣赏就是阅人观己，看到小说里的人，想到自己。这也是一种同情心的培养，即一种设身处地的美德或智慧。文学让我们对人有同情心，能够理解别人，理解我们没有亲身体验的生活，接受超出我们个人经历之外的思想和智慧的启迪。

第九章 背景（一）：站着与坐着大不同

背景指作品中故事发生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历史、地理、自然、文化背景。人物描写和事件需要在特定的背景下展开。背景能够创造合适的氛围，展示人物的性格，起到加强主题的作用。

《一位女士的画像》里，伊莎贝尔回家看到的一个细节引起了她的沉思，随之揭开了一系列谜团。这是文化背景所起到的关键作用。《简·爱》除了动人的爱情表达，还展现了女主人公如何克服社会地位的隔阂、跨越财富的鸿沟、破除世俗的偏见，并因此卓尔不群。在《了不起的盖茨比》中，盖茨比对梦想的追求在爵士乐时代的歌舞升平中显得难能可贵，却又不堪一击。《德伯家的苔丝》则说明了环境变化给苔丝身心造成的深重伤害。

背景提供了人物活动的场所，而人物在背景下表现出来的品质，则是文学作品的魅力所在，也是它的精气神所在。

背景涉及的方面比较广泛。我们看文学史或者教科书，都是先介绍作品产生的时代背景、社会背景。接下来，才是对故事情节和人物、主题、视角、象征、风格等进行分析。这是因为背景会影响到作品的情节、人物和主题等要素。

背景的分类与作用

背景指文学作品发生的环境。背景可以是历史的、地理的、自然的、人为的。历史背景就是时间或时代特征；地理背景就是地点、地形、地势；自然背景就是野外或室外的环境；人为背景就是在室内或者有人为痕迹的、有文化氛围的环境。简单地说，背景是故事发生的特定时间、地点、环境和氛围。背景要和作品的主题、人物、情节设置相辅相成，可以为故事提供适宜的氛围。

不同的背景能够对主题的表达产生不同的强化作用。如果两个人之间有好感，其中一人想表白，那么安排在花前月下，就比较合适。如果两个人站在悬崖边互诉衷肠，就有些悲壮的意味了。如果一个人跑到山顶上，对着四周喊叫，他也许是因为欣喜若狂，也许是宣泄愤懑。所以，同样的人物、同样的故事，背景不同，展示的主题也不相同。春夏秋冬的季节变化，室内室外的地点更换，都能带来不同的影响。

我们前面讲过亨利·詹姆斯的《一位女士的画像》，伊莎贝尔看到了一个让她心生疑窦的细节。这个细节就是：伊莎贝尔一次外出郊游回到家后，看到丈夫在客厅的椅子上坐着，身边站着一个女人。女士优先、客人优先，在当时的社会是一个基本礼仪。她由此感觉到自己的丈夫和那个女人关系不寻常。这个细节引发了她对很多事情前因后果的联系，让她看透了丈夫的本质，发现了丈夫与站着的女人梅尔夫人的情人关系，了解了自己的真实处境，最终影响到她后来的决定。这个细节对女主人公的人生道路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对推进故事发展起到了关键的作用。这个例子说明，社交礼仪也可以构成背景。

室内和室外的影响也不一样。封闭的环境和开放的环境能对故事发展起到不同的推动作用。比如《泰坦尼克号》，浪漫故事发生在船上，那是一个很封闭的地方，一个独立的世界，跟外边的世界没有关系，跟杰克吃了上顿没下顿的那种生活没有关系，跟露丝要面对的经济困境暂时也没有关系，是一个特别适合两个人产生恋情的地方。在这个地方，杰克展现出他最好的一面，积极热情，自由自在，尤其是他作为一名画家才华横溢的一面。而在杰克眼里，心情郁闷、孤独寂寞的露丝显得异常美貌，雍容华贵，气质不凡。在这种特殊的环境中，各自在对方眼里都有特殊的吸引力，致使两个人能在一个相对平静的背景下产生恋情，发展关系。

《呼啸山庄》中的地理环境给人以强烈的影响。呼啸山庄周围狂风呼号，是野草丛生的荒原，那里人的性格也比较暴躁粗犷。画眉山庄则坐落在山谷里，是一个鸟语花香的所在，所以人的性格比较柔和。这是外部地理环境带来的反差。

背景有利于作品的主题揭示、人物塑造和故事发展。人物能够作出什么反应，故事将朝哪个方向发展，在这个过程当中，背景都有一定的影响。下面我们对几部作品的背景作较为详细的分析。

《简·爱》：财富、地位与习俗

《简·爱》讲述了一个动人的爱情故事。它最吸引人的地方是两个人由地位悬殊到能够平等相爱。男女主人公跨越了在当时社会上难以跨越的障碍，他们所跨越的障碍本身构成了这个故事的背景。下面我们挑选小说中最为大家津津乐道的两段话进行分析，一段是罗彻斯特和简·爱的第一次爱情表白，另一段是小说最后简·爱重新回到罗彻斯特身边时两人的对话。

在二十三章，罗彻斯特说他准备向另外一个女子求婚，简·爱提出了自己的意见。

“很快，我的——那就是，爱小姐，你还记得吧，简，我第一次，或者说谣言明白向你表示，我有意把自己老单身汉的脖子套上神圣的绳索，进入圣洁的婚姻状态……正是你以我所敬佩的审慎，那种适合你责任重大、却并不独立的职业的远见、精明和谦卑，首先向我提出，万一我娶了英格拉姆小姐，你和小阿黛勒两个还是立刻就走好。我并不计较这一建议所隐含的对我意中人人格上的污辱。说实在，一旦你们走得远远的，珍妮特，我会努力把它忘掉。我所注意到的只是其中的智慧，它那么高明，我已把它奉为行动的准则。阿黛勒必须上学，爱小姐，你得找一个新的工作。”（夏洛蒂·勃朗特著、黄源深译：《简·爱》，249页，南京，译林出版社，2010。）

那个时代的家庭教师住在主人家里，帮忙照顾主人的孩子。在孩子眼里，家庭教师和家长是一个阶级，在家长看来，家庭教师又不是他们的一部分。这是家庭教师在孩子和大人之间的特殊处境，是家庭教师地位上的尴尬。当时的知识女性要想自立，除了当家庭教师之外，很难找到第二种职业。这是想靠自己的职业安身立命的知识女性的另一种尴尬。从理性的层面来讲，罗切斯特很尊重这个家庭教师，也很敬佩简·爱一直以来的审慎。这种审慎符合家庭教师的职业要求，因为她责任重大，要照顾的是这个家庭的下一代。

罗彻斯特准备结婚，简·爱必须离开。罗彻斯特对简说，他从未来的岳母那里了解到一个适合简去的地方，就是爱尔兰康诺特的苦果村，他推荐她到那里去当家庭教师，教奥加尔太太的五个女儿。罗彻斯特故作轻松地说，简的离开没有关系。而简想到自己要离开这个家，而且要离开英格兰，心里很难受：

“不是航程，而是距离。还有大海相隔——”

“同什么地方相隔，简？”

“同英格兰和桑菲尔德，还有——”

“什么？”

“同你，先生。”

我几乎不知不觉中说了这话，眼泪禁不住夺眶而出。但我没有哭出声来，我也避免抽泣。一想起奥加尔太太和苦果旅馆，我的心就凉了半截；一想起在我与此刻同我并肩而行的主人之间，注定要翻腾着大海和波涛，我的心就更凉了；而一记起在我同我自然和必然所爱的东西之间，横亘着财富、阶层和习俗的辽阔海洋，我的心凉透了。（夏洛蒂·勃朗特著、黄源深译：《简·爱》，250页。）

她说这个话的时候，她的感情表达是千回百转的，心也凉了再凉。一是她要走了，离开一个熟悉的环境到另外一个未知的地方，承担一份新的工作。人生地不熟，心里自然会失落，这是一般人的正常反应。二是一旦离开，她和主人之间将有大海相隔，此刻二人尚能并肩而行，之后就要相隔大海重洋，心里更凉。实际上，在“并肩而行”的同时，她已经意识到了两个人之间相隔的不仅是空间距离中的大海和波涛。

还会有什么能够比隔着大海更遥远呢？他们两个人感情上相互理解，心贴得很近。这从罗彻斯特的行为上就可以判断出来。因为按照常理，他要向谁求婚，是否准备结婚，没必要向他的家庭教师说。那么，对于男主人的个人生活，这个家庭教师难道有责任要非常审慎、精明、有远见且谦卑地提出自己的见解吗？更没有。所以这本身就是一个信号：罗彻斯特爱她。她也爱罗彻斯特。爱得自然而且必然。自然是发自内心情感的流露，必然是性格所向的结果，所以简的爱是彻底的。但是，纵然此刻并肩而行，纵然罗彻斯特的爱毋庸置疑，简还是深切地感受到了“我同我自然和必然所爱的东西之间”，横亘着比大海更遥远的距离。这种距离一是财富，二是阶层，三是习俗。所以，简的心凉了三次。

这些隔阂就是简和罗彻斯特相爱的背景。在一个看重财富、阶级、习俗的社会里，两个人需要跨越所有这些障碍。首先是财富的不平等，

罗彻斯特是有产阶级，简·爱一贫如洗。其次是阶层的不平等，两人的社会地位有巨大差距。罗彻斯特是绅士阶层，有社会地位，是这个家庭的男主人；简只是他为自己监护的女孩请的家庭教师。两个人是雇佣关系，一个是雇主，一个是受雇者。再次是社会习俗的偏见：男主人跟家庭女教师结婚属伤风败俗，要么是男主人自我放纵，要么是女家庭教师勾引了他。

所以，虽然彼此相爱，两个人的感受却不一样。罗彻斯特是在试探她，但在简看来，这种试探是一种伤害。虽然罗彻斯特无心用这些隔阂刺痛她，但由于这些隔阂根深蒂固，简还是深受伤害。

在两人相互表明了对彼此的难舍难分之后，罗彻斯特又要求简留下来。

“不，你非留下不可！我发誓——我信守誓言。”

“我告诉你我非走不可！”我回驳着，感情很有些冲动。“你难道认为，我会留下来甘愿做一个对你来说无足轻重的人？你以为我是一架机器？——一架没有感情的机器？能够容忍别人把一口面包从我嘴里抢走，把一滴生命之水从我杯子里泼掉？难道就因为我一贫如洗、默默无闻、长相平庸、个子瘦小，就没有灵魂，没有心肠了？——你不是想错了吗？——我的心灵跟你一样丰富，我的心胸跟你一样充实！要是上帝赐予我一点姿色和充足的财富，我会使你同我现在一样难分难舍，我不是根据习俗、常规，甚至也不是血肉之躯同你说话，而是我的灵魂同你的灵魂在对话，就仿佛我们两人穿过坟墓，站在上帝脚下，彼此平等——本来就如此！”（夏洛蒂·勃朗特著、黄源深译：《简·爱》，252页。）

这是简·爱一段最经典的话，“我的心灵跟你一样丰富，我的心胸跟你一样充实！”她以此表明了自己人格的独立、灵魂的高贵，和对平等的渴望。她还希望能够有办法使罗彻斯特同她一样对对方难舍难分，但是做到这一点需要两个条件：第一是上帝再赐予她一点姿色。在简的意识中，女人要长得漂亮一点，这实际上反映了性别对长相的不同要求，也是一种不平等。第二要赐予她充足的财富，这样她才有自信。

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到简心目中理想的自己：要拥有一点姿色；要有充足的财富；要求两个人能够超越习俗、常规，甚至血肉之躯，进行灵魂的对话。换一种角度看，这些都是横亘在他们之间的障碍。

在小说最后，简回来了。意味深长的是，在回到罗彻斯特身边之前，她一一实现了与罗彻斯特在财富和社会地位上的平等，她甚至改善了自己在罗彻斯特心目中的姿色！两人实现了角色的转换。我们来看简回来之后两人之间的对白：

“是你——是简吗，那么你回到我这儿来啦？”

“是的。”

“你没有死在沟里，淹死在溪水底下吗？你没有憔悴不堪，流落在异乡人中间吗？”

“没有，先生。我现在完全独立了。”

“独立！这话怎么讲，简？”

“我马德拉的叔叔去世了，留给了我五千英镑。”

“呵，这可是实在的——是真的！”他喊道：“我决不会做这样的梦。而且，还是她独特的嗓子，那么活泼、调皮，又那么温柔，复活了那颗枯竭的心，给了它生命。什么，简，你成了独立的女人了？有钱的女人了？”

“很有钱了，先生。要是你不让我同你一起生活，我可以紧靠你的门建造一幢房子，晚上你要人作伴的时候，你可以过来，坐在我的客厅里。”

“可是你有钱了，简，不用说，如今你有朋友会照顾你，不会容许你忠实于一个像我这样的瞎眼、瘸子？”

“我同你说过我独立了，先生，而且很有钱，我自己可以作主。”

“那你愿意同我呆在一起？”

“当然——除非你反对。我愿当你的邻居，你的护士，你的管家。我发觉你很孤独，我愿陪伴你——读书给你听，同你一起散步，同你坐在一起，侍候你，成为你的眼睛和双手。别再那么郁郁寡欢了，我的亲爱的主人，只要我还活着，你就不会孤寂了。”（夏洛蒂·勃朗特著、黄源深译：《简·爱》，437～438页。）

罗彻斯特的第一句问话当然是先确定简回来了，因为他此时双目失明，所以他这样发问。简顺势作答。在罗彻斯特表明了自己对简的关心之后，简主动说的第一句话是："我现在完全独立了。"

她见面正式说的第一句话，不是"我爱你"，而是说我现在完全独立了，我想爱你就能爱你，你要接受我的爱。罗彻斯特说的第一句话也不是我爱你，我需要你，而依然是探试，因为现在他主动说爱，底气不足。

下面两人的对话依然不是关于爱情，而是简如何成为了一个独立的、有钱的女人："独立！这话怎么讲，简？""我马德拉的叔叔去世了，留给我五千英镑。""哦，这可是实在的——是真的！"他喊道。

然后他表示了对她"独特的嗓子"的欣赏。紧接着又连连发问，"你成了独立的女人了？有钱的女人了？"什么叫独立？她本来性格就很独立，从小就敢于反对她的舅妈，还有她的校长，后来又敢于拒绝她的表兄，所以这个"独立"的潜台词就是——你有钱了，你成为有钱的女人了。这两句是连在一起的：有钱了才叫独立。

简表达了自己有钱之后的打算，罗彻斯特表达了对她有钱的担忧。有钱意味着和没有钱的人有了地位和财富上的隔阂，就像当初他有钱时对简的影响一样。他说，"可是你有钱了，简，不用说，如今你有朋友会照顾你，不会容许你忠实于一个像我这样的瞎眼、瘸子？"他的条件句是，因为你有钱了，所以你的朋友不会允许你照顾我这样一个人。条件在前边。

这样分析是不是有点削弱了爱情的浪漫？是否有点残酷？我们要知道，即使最浪漫的爱情小说，也要看它的背景。在这种背景下，我们更能感觉到简的可贵。她有钱了，可以用来实现自己的意志。简对钱的态度是，"我同你说过我独立了，先生，而且很有钱，我自己可以作主。"也就是说，不需要听朋友的劝解，不需要顾忌社会的习俗，不需要顾忌阶层的差别。这样才达到了真正的平等。在财富上，她有钱了，这是一个很大的前提。在社会地位上，她是一个女继承人，有了自己的身份，找到了自己的亲戚，不再是一个一贫如洗、无依无靠的孤儿。

除了克服财富和社会地位差距，还剩下最后一个天然的障碍，那就是她的长相。简一直自认为"长相平庸"，而此时的罗彻斯特已双目失明，她的长相平庸根本就不再重要，让罗彻斯特迷恋的是她的声音，而

对自己的声音，简一向自信。罗彻斯特一下就能辨别出“她独特的嗓子，那么活泼、调皮，又那么温柔”。

此时，两个人的处境颠倒过来了。罗彻斯特失去了财富，桑菲尔德庄园已经在大火中化为灰烬。他孑然一身住在森林深处的芬丁庄园。地位上，罗彻斯特不再是主人，简亦不受雇于他。就血肉之躯而论，简健康活泼如初，罗彻斯特已然残疾。她成了（女）主人，他需要她的引导，而她愿当他的护士、管家，成为他的眼睛和双手。这时的罗彻斯特是个身心疲惫的残疾人，而简像一个救世圣母。

这时，简实现了她心目中理想爱情的所有条件：社会地位，财富，家庭角色，甚至改变了她在爱人心目中的姿色。尽管这最后一点改变的方式很残酷：罗彻斯特的失明。从创作上讲，即使最浪漫的爱情小说，作家有时候也需要很残忍。

这部小说的爱情之所以令人刻骨铭心，不仅因为它克服社会地位的隔阂，跨越财富的鸿沟，破除世俗的偏见，更在于女主人公在这些压力下产生的精神品质，以及在这种束缚中彰显的个性独立。小说不仅揭示了阶级、财富、社会、地位、习俗的差别，更重要的是，主人公勇于跨越这种差别，勇于和这种习俗做抗争，这是她可贵的地方。压力越大，这个精神力量就越强大。这就是背景对人物塑造所产生的影响。

背景提供了人物活动的场所，但是人物在背景下表现出来的品质，是一个文学作品的魅力所在，也是它的精气神所在。

《了不起的盖茨比》：爵士时代与美国梦

我们来看另外一个作品《了不起的盖茨比》的时代背景。作家菲茨杰拉德被誉为爵士时代的代言人，这部作品能够浓缩那个时代的重要元素，提炼出那个时代的重要特征。

爵士时代指的是20世纪20年代。这个时代具有几个鲜明的特征。第一个特征是，第一次世界大战刚刚结束，战争击垮了一代人。所谓正义、信仰这些发动战争的托词，都因为战争本身的残酷和赤裸裸的利益争夺使人们不再相信。西方传统的宗教信仰受到了极大的挑战。音乐领域中爵士乐大行其道，社会状态被描述为"喧嚣的20年代"，人们尝试各种途径寻找新的精神寄托，出现了很多有悖传统道德和社会常规的生活方式。

第二个特征是，战争让美国发财了。由于战场主要集中在欧洲和亚洲，美国一边参战，一边加快军火生产。它庞大的军事工业在战后转产民用，经济得到了前所未有的迅猛发展，人民生活得到了极大的改善。汽车、留声机进入家庭，许多家庭把旧时的马厩改为时尚的车库。

伴随着精神生活迷茫和物质生活改善的，是大规模的社会腐败和私欲膨胀。当时，美国颁布了禁酒令。在利益的驱动下，私酒买卖猖獗，团伙犯罪横行。喝酒驾车，险情不断，在疯狂地驾车飞驰中，年轻人发泄着他们的愤懑和不平。汽车成了财富的象征，也是灾难和毁灭的根源。这是这个时代的第三个特征。

第四个特征：这是梦想的时代。美国梦得到了大肆宣扬和狂热追捧。随着经济发展，很多大型工厂、公司都在那个年代繁荣起来。描写美国梦的小说十分畅销，内容充斥着这样的说教：只要诚实、忍耐、自立自强，人人机会均等。每个人都有可能从布衣平民变成百万富翁，一夜暴富绝非神话，实现梦想可遇可求。这种神话般的梦想正是鼓励小说主人公盖茨比自我奋斗的动力源泉。

小说特别提到，盖茨比的父亲一直精心保存着少年盖茨比读过的这类小说中的一本：《牛仔卡西迪》。在书的最后一页上，端端正正地写着一张精确的作息时间表，上面列着"哑铃体操及爬墙、学习电学、工作、棒球及其他运动，练习演说、仪态和学习有用的新发明"等各项活动的具体时间安排。多年来盖茨比一直坚持不懈，严格遵守。紧接着这

张表的是“个人决心”：

不要浪费时间去沙夫特家或（另一姓，字迹不清）

不要吸烟或嚼烟

每隔一天洗澡

每周读有益的书或杂志一册

每周储蓄五元（涂去）三元

对父母更加体贴菲（茨杰拉德著、巫宁坤译：《了不起的盖茨比》，145页。）

从这张表上，我们能更清楚地看到靠自强不息成才的富兰克林及爱迪生们的榜样是多么深刻地影响着一个少年的未来，这样的激励让每个美国孩子都觉得自己有望成为百万富翁或当上总统。正是这样的背景孕育了小说主人公的梦想，激励他开始了自己了不起的追求。

一般的美国文学选读都会选取该书的第三章，即盖茨比大宴宾客的那一章。

整个夏天的夜晚都有音乐声从邻居家传过来。在他蔚蓝的花园里，男男女女像飞蛾一般在笑语、香槟和繁星中间来来往往。下午涨潮的时候，我看着他的客人从他的木筏的跳台上跳水，或是躺在他私人海滩的热沙上晒太阳，同时他的两艘小汽艇破浪前进，拖着划水板驶过翻腾的浪花。每逢周末，他的罗尔斯罗伊斯轿车就成了公共汽车，从早晨九点到深更半夜往来城里接送客人，同时他的旅行车也像一只轻捷的黄硬壳虫那样去火车站接所有的班车。每星期一，八个仆人，包括一个临时园丁，整整苦干一天，用许多拖把、板刷、榔头、修枝剪来收拾前一晚的残局。（同上，33～34页。）

一方面，场面奢华，人来人往，灯红酒绿，纸醉金迷。这是那个时代的表象。另一方面，宾客们谁都不认识谁，只是礼节性地应酬几句，没有实质性的交流。这是一种浮华之下的空虚、无聊，也是盖茨比周围人们的精神风貌。了解了这种背景，我们才知道他坚持精神追求的可贵与卓尔不群，了解他的梦中情人的浮华和浅薄，并从盖茨比的悲剧中体

会到他的梦想的虚妄和可悲。

《德伯家的苔丝》：环境造成的牺牲

《德伯家的苔丝》是英国作家托马斯·哈代的作品，以爱情主题著称，同时又深刻揭示了女主人公悲剧的社会原因。

苔丝是个农家女孩，她父亲听说自己家祖上原来有可能是世族大户，而邻村有家贵族与自己同姓，觉得自家跟他们家多年前应该有点联系。于是她母亲就让苔丝去攀亲。苔丝到了那个所谓的贵族亲戚家，被那家少爷亚雷·德伯诱奸后抛弃。苔丝有了身孕，独自回家生下孩子，结果孩子死掉了。她好不容易收拾起自己疲惫的身心，到了另外一个没有人认识她的地方，做挤奶女工。在这个牛奶场，她遇到了安玑·克莱，一个善解人意的年轻人。两人一见钟情，直到正式结婚，洞房花烛夜，安玑·克莱面对纯洁无瑕的苔丝，心怀内疚，向苔丝开诚布公，坦白自己曾犯过一次错误——和别的女人有过性接触。苔丝宽宏大量，原谅了他。与此同时苔丝也对他坦诚相待，讲了自己和亚雷那不堪回首的过去。这时安玑·克莱无法接受，他选择离开苔丝，去了遥远的巴西。

苔丝的生活再次陷入了困境之中。她有已婚女人的名分，却没有得到一个家，没有丈夫照顾她、保护她，反而既要养活自己，又要照顾家里人。她非常辛苦地打短工，但生活还是难以为继。亚雷·德伯找到苔丝，说自己认识到了原来的错误，要洗心革面，痛改前非，求苔丝给他个机会补偿她。在父亲去世、家人饥饿困顿、连房子都被别人收回的情况下，万般无奈，苔丝被迫与他同居。

正在这个时候，安玑·克莱也回来了。经过时间的磨炼和遥远的分离，他已幡然悔悟，认识到苔丝的纯洁和善良，觉得自己不应该抛弃这样好的妻子，原来那么做是因为自己的懦弱和虚伪。

这样，苔丝被置于一种难以言表的尴尬处境。她要面对两个都口口声声说爱她、又都以不同的方式深深伤害过她的男人。一个是她不喜欢的，但是为了生计不得不跟他在一起，她觉得这样做背叛了自己的丈夫，她是一个结了婚的女人，虽然有名无分，她仍然觉得羞辱难当，愧疚不堪，愤怒异常。在很复杂的情绪冲动之下，她拿起一把刀把亚雷·德伯杀死了，然后赶到火车站追上安玑·克莱，在逃避警察搜捕的紧张气氛中，安玑·克莱和苔丝一起度过了她生命中的最后几天。苔丝心满意足，甚至觉得这种幸福她不配享有。她给安玑·克莱留下遗嘱，希望安玑·克莱娶她的妹妹，因为她的妹妹像她一样美貌，但是比她纯洁，

她希望他教导她的妹妹，把她妹妹培养成理想的妻子，就像原来希望她自己能够做到的那样。最后，苔丝被判处绞刑，像献给神的牺牲一样，她安然受死。作品最后说，“命运结束了对她的捉弄”。作家把副标题命名为“一个纯洁的女孩”。

这个故事让我们很感动，仿佛这是一个纯粹的爱情故事。但是我们不禁要问这样的问题：这个悲剧是如何发生的？亚雷·德伯为什么有机会引诱她？她为什么要到别人家去攀亲戚，还要外出做工？原因就在于当时两个人的社会地位、经济地位的差距，才让亚雷·德伯有机可乘。小说写作的年代是1891年，苔丝家是佃农。当时英国在世界上的工业垄断地位被打破，传统农业社会解体，农业生产者遭受重大损失。在这种大的社会变革中，农民的处境、尤其是自己家没有耕地的佃户的处境非常悲惨，生活没有保障。

亚雷·德伯家是商人，并不是德伯家的后裔，只是为了假名借姓来光耀门楣，才把自己家的姓氏由“斯托”改为当地已经没有后代传人的贵族姓氏“德伯维尔”，简称“德伯”。所以，小说中的德伯维尔家是个冒牌贵族，名不符实。传统的贵族除了拥有荣誉、权力、财富之外，还应该代表勇气、胆识，是社会责任和社会生活的典范。在描写贵族的传统小说中，贵族应该像骑士一样，敢于担当责任，有义务保护弱小，尤其是解救处于困难和危险中的美丽女人。但是亚雷是个冒牌贵族，那个传统意义上的贵族荣誉感和社会责任，在他身上一点也看不到，他更像个纨绔子弟。天真无助的苔丝在他眼里，就像一只任人宰割的羔羊。

安玑·克莱出身牧师家庭，他注重精神生活，不计较传统世俗，所以离开家庭，在奶牛场自食其力，学习农活，将来打算开办自己的农场。他标榜自己是新派人物，能够以开放的心态接受一切他认为有意义的东西。然而事实上，他的旧观念依然存在。

苔丝是一个传统的农家女子，美丽、纯洁、勤劳、善良，一心只想着别人。在社会变革的大环境下，她不得不离开自己的家，外出求人打工。

这三个人物都面对着一个变化了的社会，都带着过去的痕迹，又都不得不面对新的变化。对于这些新的变化，他们只有两个选择：一是适应新的环境，随着社会而改变；二是固守自己的初衷，在新旧交替的碰撞中依然故我。在一个变化了的社会环境中，固守着自己的纯洁、坚贞和善良，这是她非常动人的一面。从这个角度理解苔丝，就可以知道她

为什么会杀死亚雷。当她丈夫再次回来，因为她正在和亚雷同居，这使她无法面对自己的丈夫。她觉得羞辱。亚雷不仅玷污了她的纯洁，还毁掉了她作为一个人的尊严。她一次次地被利用、被剥削、被玷污，她的固守、她的坚持、她的贞洁根本就被忽略了。一个善良的女人只有在这种无颜面对的极度受辱的情况下，才会激起那么大的愤怒，铤而走险，动手杀死置她于这种不堪境况的人。她的激愤完全源于她不容玷污的纯洁的内心和对传统价值观的固守。她保留了传统社会赋予她的一切美德：坚贞、纯洁。结婚了就要对丈夫忠诚，这是她的信念，所以她才会情有不堪，无颜面对她的丈夫。

如果说亚雷第一次从身体上玷污了她，第二次他再回来，等于从精神上摧残了她。他回来的借口是他已经成了一个改过自新的人，他要弥补自己的错误，他要让她幸福，而实际上他试图利用苔丝拯救自己堕落的灵魂。在这个意义上，他回来找她，是把她当成一个弥补错误的工具，而不是一个活生生的人。

安玑·克莱敢于跨越社会地位和教育背景的隔阂，和一个挤奶女工恋爱结婚，这非常了不起。但是，他在应该承担的时候缺乏勇气，显得脆弱，内心仍然受到传统观念的束缚，以至于把新婚妻子推到了举步维艰的绝境，间接造成了苔丝的悲剧，也亲手葬送了自己的幸福。

在这种情况下，苔丝一次次地受到伤害：亚雷和安玑·克莱先后分别以欲望的名义、以灵魂拯救的名义、以爱的名义、以宗教的名义、以道德的名义、以夫妻伦理的名义等从不同层面让她受到伤害。为什么苔丝会受到这么多不公平的对待？为什么男人把各种借口与不同层面的伤害都加在她一个人身上？

苔丝的命运是现代人处境的一种象征。她的身世背景，她的性格特征，她的善良、纯洁与美貌容易受到伤害，反映了她所处于的那个社会动荡时期的特征。可以说，苔丝的悲剧是现代社会的伤痛。原因就在于，一方面，维多利亚时期传统的道德观、价值观还保留着；另一方面，由于现代社会的冲击，使道德观、价值观发生改变，把人冲击得支离破碎。这三个人都是社会环境的产物，都面临着现代人不得不面对、又没有太大的能力和勇气担当的挑战。小说既反映了人物之间的爱情纠葛，也反映了社会环境的影响和时代特征。

在社会的动荡下，每一个人的灵魂都有不完整性和易碎性，要把它弥合起来，必然会有代价，要经历伤痛。安玑·克莱似乎是个正面角

色。他在新婚之后出走，跑到巴西，然后又回来。时间和距离治愈了他的伤痛，但是他没有意识到这种行为给妻子的伤害已经难以弥补。这种弥补是以两个人的生命为代价的。这种代价很沉重。所以，苔丝在小说中受到的伤害，正是以亚雷为代表的反面人物，以及以安玑·克莱为代表的正面人物这两种力量的交织和冲突造成的。这种交织和冲突的代价集中体现在苔丝身上。

我们从这个意义上看到了这部小说的现实意义，也发现了苔丝的可贵之处。她的可贵就在于虽然一次次地受到伤害，但仍然坚持自己的信念、道德观、价值观。不管受到怎样的剥削、利用、玷污、抛弃，她依然坚守自我，贞洁如初。这种一如既往的不放弃和不改变，是她感动我们的根本所在，也是这个小说人物的魅力所在。

以苔丝为主角，这部小说描写了新旧社会变革冲突之中的牺牲和代价。苔丝的故事现在依然存在。在当代的社会变革中，在农民工进城或者城镇化的过程中，推而广之，在每个人从一个环境到另外一个环境的转变中，包括外出求学工作、移民海外等，在经历社会地位和环境角色的改变时，我们都必然要面对环境改变带来的影响，都要付出某种代价。所有的变化都在考验我们对待过去的态度和我们坚守的信念。

第十章 背景（二）：爱情的底色

一切文学作品都是特定背景下的产物。即使是两情相悦、至真至纯的爱情也难以脱离特定的时代痕迹。以劳伦斯为例，他作品中的社会批判意识为爱情描写增添了浓重的底色。

在《儿子与情人》中，他描写了矿井村的困境；在《虹》中，农场、城镇、矿井与学校都是他爱情发生的背景，也是他审视和批判的对象；在《恋爱中的女人》中，浪漫恋人既“恣意游荡”，亦对所遇所感的种种丑陋进行了猛烈的抨击；通过《查泰莱夫人的情人》，他再次揭露了工业文明对自然人性的压榨，并对两性关系做出了勇敢的探索。

一切文学都属于特定的时代，一切文学作品又都带有超越时代的追求和努力。深刻揭示时代属性的作品反映了人类认识的深度，超越时代表征的努力使作品显得崇高。

如果有哪种可能超越时代的作品，或者较少带有时代的痕迹，那可能是关于爱情的。提到有关爱情的作品，劳伦斯的小说无疑是最著名的之一。《儿子与情人》、《虹》、《恋爱中的女人》和《查泰莱夫人的情人》是他流传最广的几部作品。单从标题看，其描写的内容都确切无疑是爱情。

读劳伦斯的作品，我们一开始觉得他的主题好像很简单，就是写爱情的。但是，他的爱情绝对不是花前月下、海誓山盟，他的小说里没有那种浪漫的东西。劳伦斯的爱情故事和我们现在读到的很多爱情小说都不一样。他的作品写了很多的夫妻之间、恋人之间的争执，同时提出很多问题。到小说的结尾，也很难说找到一个解决办法。他的爱情小说很沉重，负载着很多内容，一方面是因为两个人的内心冲突、感情和欲望得不到适当的满足；另一方面因为矛盾冲突也来源于外在的因素，由社会对现代人的压迫所产生。

爱情只是劳伦斯表达的一种内容，或者说是他思想的载体。他内心感到的是社会的压迫，男女之间、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在社会压榨下变得异常脆弱。所以，他是在特定的社会背景下，写出了爱的矛盾与困境。他相信有一种真爱的存在，这种爱是现代人很多矛盾、很多冲突的解决之道。然而一直到他探索、追寻到最后一部小说《查泰莱夫人的情人》

的时候，他找到的也不一定是真正的解决办法，但是，他花了一生去寻找。理解劳伦斯小说的背景，才能理解他笔下的爱情为什么与众不同。

劳伦斯生活在西方国家从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转型的时期。到了他晚年的时候，现代社会已经确立，由传统的农业社会到工业社会的过渡已经完成。工业社会带来了和农业社会不同的生活处境和生活方式的改变。人们要面对的是整个社会，而不是家庭成员；要遵守的是外在的社会行为准则，而不是家庭固有的观念。在工业社会的整个社会结构中，农村人口越来越少，人际关系、社会环境和自然环境发生着很大的改变。在这种大背景下，社会力量对个体的人是不友善的。那个年代还处于大规模采用机器挖煤矿的初始阶段，环境污染非常严重。工业文明带来的另一个后果是财富的集中，资本的力量越来越强盛，社会矛盾加剧，政治冲突不断，最大的冲突就是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爆发。

劳伦斯亲身经历了这些事情。他是个具有诗人气质的作家，他写诗、作画，还非常勤奋地写信。他是个有激情的人，当他遭遇一个动荡不安的社会、一个处于巨大变革中的时代，就像两种激情的力量碰撞到了一起。作为一个天才，他一定能够捕捉到外在社会的动荡和自己内心无处发泄的激情之间的矛盾。他必须要找到一个出口，找到一个理解社会矛盾、解决社会问题的方式和角度，也就是要找到属于自己的素材，找到能够表达自己思想的主题。他内心骚动不宁，一定要找到这种碰撞的根源。外在的社会动荡、生活结构的变化、政治的冲突究竟如何影响到他的内心、他的生活，他必然会对此做深入的思考。

作家的写作是他所处的社会时代背景和他个人生活际遇相结合促成的，他的写作素材和主题由内心的激情和外在的社会矛盾相互碰撞而产生。劳伦斯的家庭背景和个人经历使他对时代的变化有更痛切的体验。下面就以他的作品为例，详细审视背景如何影响作家的创作。

《儿子与情人》：矿井村的困境

我们来看一下《儿子与情人》的开头部分：

“河洼地”随后取“地狱街”而代之了。地狱街这一带全是些茅草屋顶、鼓鼓凸凸的村舍，坐落在青山小巷的小河边。住在那里的矿工都在两块庄稼地以外的一些矿坑里干活……这乡下遍地都是这种小矿坑，有的于查尔斯二世时代就已开采，当时矿工和驴子都为数甚少，像蚂蚁似地往地里打穴挖坑，致使麦田间或草地间的奇怪土墩子和黑黢黢的小块地比比皆是……

大约在六十年前，情况聚变。小矿井纷纷被金融家们的大矿山挤垮。在诺丁汉郡和德比郡都发现了煤田和铁矿。卡斯顿威特公司开张。（劳伦斯著、张禹九译：《儿子与情人》，3页。）

小说在一开始，就是对当地采矿业的一个历史性回顾，描写在这个有矿井的乡村，由于当时新煤矿公司成立和挖矿技术改进所带来的变化。这样的开篇根本不像我们通常熟悉的爱情小说，因为它写的只是作为现代工业的煤矿开采对大自然和对矿工生活的影响。我们上面提到的劳伦斯的几部主要作品的开篇都是从大处落笔，对人物所处的时代背景和社会环境做全景式的深刻描写，以对爱情的寻找、困惑与出路为结局。由此可以看出，现代社会背景下爱情困境产生的原因与出路探索，才是他关注的重点。

劳伦斯所描写的都是饱受现代社会压抑的爱情。对社会困境的揭示和批判构成了他作品的主题，爱情是他应对社会困境提出的解决之道。所以，他的爱情表现为相爱双方对社会问题的探索、应对和思考。他描写的爱情也不止于男女之情，还有人与人之间关系的调整，包括母子关系、父子关系、男人与男人之间的关系、女人与女人之间的关系。他试图通过揭示两性关系或人与人之间关系的不和谐说明现代人的困境，并以对这种关系的调整寻找现代社会的出路。

在《儿子与情人》中，我们将看到各种冲突：夫妻之间、恋人之间，以及个人期待和现实矛盾之间的冲突。

首先是夫妻之间在家庭中的冲突。莫雷尔到矿上带着自己的工友干活特别有信心，因为他力气大，又有领导才能。但是回到家里就觉得格

格不入，因为妻子看不上他。莫雷尔太太的父亲是工程师，家境很好，她早已形成自己的生活准则和要求，而她丈夫有些地方不能跟她进行充分的心灵交流和沟通。小说中的丈夫是个典型的矿工，但妻子却不是个典型的矿工妻子，不像一般的矿工妻子那样以自己的矿工丈夫为荣并感到满足；相反，妻子对他有很多超出了一般矿工的期待。

妻子希望改变自己的社会地位，改变自己的生活方式，改变自己的生活状态。所以，有了儿子之后，妻子就觉得儿子死活也不能像他父亲一样，再下矿井。她把全部的热情都放在培养大儿子威廉身上，让他接受好的教育。在那个年代，这种态度在一般矿工的儿子身上是不多见的。威廉长大之后，也非常有出息，到了伦敦，供职于一家律师事务所，过上了他妈妈一心希望的白领生活。同时他对妈妈也难舍难离，尽量多回家，甚至放弃了去地中海度假的机会而选择回家过节。后来他有了女朋友，当他带女朋友回家，母亲却看不上他的女朋友，他很难过，但是又想和女朋友结婚，于是一方面削减给母亲的费用，另一方面更拼命地挣钱。内外交困，威廉后来死掉了。

一方面劳伦斯描写的是家庭故事，是夫妻、父子、母子之间的关系；另一方面，其实写的是社会故事，即社会对人的影响。儿子威廉身上典型地反映出这双重影响。一个来自矿井小村庄的煤矿工人的儿子，要成为大都市的白领，这种工作环境、生活方式上的改变，跨度很大。在新的环境下，他要应付新的东西，而旧的束缚又没有摆脱掉。小说中的威廉没有办法处理好这种关系。造成他死亡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主要是身体劳累加上精神紧张，家庭与社会的双重压力让他身心疲惫。

下面我们来看看小说中的其他几个人物，他们各自的困境也都与其所处的社会环境相关。莫雷尔面临的困境有两方面，一是矿井上，一是家庭里。这是两个不同的生活轨迹，有不同的冲突。矿井的工作他没法改变，他只能老板让怎么做就怎么做。回到家里，他被需要的地方越来越少，一开始作为丈夫，后来作为父亲，这两种角色都越来越被妻子剥夺。最后只剩下做个“挣面包的人”，就是把工资交过来就完事，家人都不理他。妻子对他越来越冷淡，最后彻底不理，将他排除在家庭情感生活之外。儿子继承了母亲对父亲的憎恶，视他为敌，从来没有对他露过笑脸。莫雷尔本来是一个立体丰满、有血有肉的人，却越活越平面，越活越单调。上班时，是老板挖煤的机器；在家里，是他妻子挣面包的工具。这就是他与妻子、与家庭的关系，以及与矿井的关系。所以莫雷尔无论在家里还是在矿井上，都只作为一种工具存在着。这种工具没有自

由、没有乐趣，处于被动的、被奴役的状态中。这个人越活越不舒服，越活越感到生命逐渐枯萎。这是劳伦斯捕捉到的社会环境和不和谐的家庭环境对人的生命力的压抑和窒息。

小说中的母亲很有志气，她不满足于现状。但是作为一个女性，能力的施展只能局限在家里，所以她把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儿子身上，这就很容易对孩子要求过多。有的孩子能够承担得起，有的则承担不起这种过重的希望。大儿子威廉没有承担好，过早地去世了。她又将全部的心血倾注在了二儿子保罗身上，比她对大儿子的感情强度有过之而无不及。

二儿子保罗很争气，学习很好，还在绘画比赛中得过奖。母亲很爱他，他也很爱母亲。这种爱压倒一切。这是一种潜在的影响，只是在童年时期和少年时期他还没有意识到。随着一天天长大，他开始接触除了母亲之外的其他女性。然而这种对母亲过于强烈的爱和依赖，直接影响他与同龄女孩的交往。具体的表现就是他谈恋爱的时候会感觉到心理空间的内存不够，容不下别人，和女朋友在一起的时候，总对母亲有愧疚感。

这种强烈的母子之爱连他的女朋友米丽亚姆都能感受到：

“你瞧，”他说，“说到我——我认为没有人能独占我——成为我的一切——我认为永远也不会。”

这是她没想到的。

“是的，”她喃喃地说。她踌躇片刻后望着他，那对黑眼睛一亮。

“是你母亲，”她说，“我知道她根本不喜欢我。”（劳伦斯著、张禹九译：《儿子与情人》，220页。）

这是一种情感上的独占带来的紧张。他的母亲把他的女朋友当作潜在的对手，因为她要和她争夺儿子的感情。一见面，她就感觉儿子的女朋友是个精神力量非常强大、聪明能干的人，所以，作为母亲，她马上感觉到很大的威胁。最后保罗只好和米丽亚姆分手。保罗后来又找了一个女朋友克拉拉。克拉拉是个结了婚的女人，和保罗相处时她正在和丈夫分居。保罗觉得克拉拉对他有肉体上的吸引力。她母亲对克拉拉的感觉在心理上要稍微放松一些，觉得这个女人夺不走她儿子的心。

作为一个年轻人，保罗还面临更多的困难。他的第一个困难就是无法处理好跟父亲的关系。一个儿子跟父亲处不好很麻烦，这是个失败的父子关系。他当时根本没有意识到对父亲的需要。于是，这种天然的父子关系的纽带——对一个男孩成长必不可少的纽带，在没有萌芽时就被斩断了。所以当他有很多困惑，在他的小肩膀比较脆弱的时候，他需要获得人生的指点，没有人给他指点。他希望他母亲能够给他所需要的全部人生指导。但是按照保罗母亲的困境，她能给他指导吗？在面对人生的职业选择时也许可以，即无论如何都要摆脱矿工生活。那么，在如何挑选女朋友方面能指导他吗？显然不能。她只能够在很深的心理层面，影响他的无意识。这样的话，保罗只能寄希望于在他女朋友那里得到一种精神的放松、情绪的交流或宣泄，或者渴望的诉求与聆听。

那么他的女朋友米丽亚姆能不能帮助他，能在什么层面上帮助他呢？米丽亚姆健康、活泼，充满了生机与活力，喜欢新知识。她家的宗教气息特别浓厚，非常看重精神上的需求。她继承了母亲对家庭的责任感，任劳任怨地照料家人，有虔诚的信仰和强大的精神力量。同时，和母亲不一样的地方在于，她热爱学习，热爱读书。那个年代，像她这样的女孩很少到学校里上学读书。保罗放学之后喜欢去她家。谈恋爱是一个原因，另一个原因是这个家庭能够带给他轻松愉快的感觉，和自己家里那种压得人透不过气来的气氛完全不同。

米丽亚姆的家是个农场，漂亮、开阔，无拘无束，可以光着脚来回走。保罗到了她家，把自行车往地上随手一扔，就跑到屋子里去了。农场上长着很多鲜花，两个人随兴所至，尽情留恋漫步。他喜欢这种感觉，他来这里享受自由、放松。爱情对于他是一种朦朦胧胧的需要。

米丽亚姆也有自己的困境。她喜欢读书，喜欢看外边的世界，她有强大的精神力量，心气很高，希望自己走得更远，走出这个农场，看到外边更精彩的世界，但是她不能够。所以，她把这个男朋友看成与外界世界的一种纽带。她每天等他放学，迫不及待地看他学过的课本，迫不及待地问他今天学了什么，拉丁文、文学、绘画等各个方面都跟他探讨，她像海绵吸水一样如饥似渴地学习知识。保罗觉得她有无穷无尽的问题要向自己提问——他来是想让别人听他说话的，想让别人来接纳他。他本身还有很多困惑，他自己都搞不明白。这两个恋爱中的人，一个是有所要求的人，一个是还没有准备好付出，没有成熟、长大、坚强到能够帮对方解决困惑的地步。也就是说，这是两个充满困惑的年轻人在恋爱，各有诉求，但都难以满足对方的诉求。

在此我们来解读一个细节。《儿子与情人》第八章的标题是“米丽亚姆的失败”，写的是保罗和米丽亚姆散步时，看到一丛水仙花，米丽亚姆跪在花前：

两手捧着一朵怒放的水仙，掬起金色的花蕾，弯下腰，用嘴、脸、额抚爱它。他站在一旁，两手插在口袋里，望着她。她深情地将一朵又一朵金黄、绽开的花蕾朝他掬去，百般抚爱，一直不停。（劳伦斯著、张禹九译：《儿子与情人》，213页。）

保罗对她这种行为很不理解。

“你喜欢就喜欢呗，就不能不攥住它们，像要把它们的心都掏出来不可？为什么就不能更加克制一点儿，更有分寸一点儿，或者什么的？”

她心中充满苦楚，抬头看看他，然后用嘴唇又轻又慢地去爱抚一朵起了皱的花朵。她闻花时，那芳香比他更富有柔情；这几乎使她哭泣。（劳伦斯著、张禹九译：《儿子与情人》，213页。）

米丽亚姆对花的这种态度，表达了她心里的纠结。保罗不理解她。作为一个情窦初开的少女，到了这个年龄，面对身边自己喜欢的人，想表达出来。男朋友却听不懂，不愿意从那方面理解。她只好抱着鲜花，表达自己的感情。这叫移情，转移一下表达的对象。但保罗不解风情，反倒说她“像个乞求爱情的叫花子”，“你吸啊吸啊，好像你一定要用爱来填补你自己，因为你缺爱”。（同上，214页。）他不明白，她所缺少的正是等待他填充的爱。

这两个人的感情是不对等的。一个人倾进了自己的全部，作为一个恋爱中的女孩，米丽亚姆表达了自己所有应该表达和能够表达的想法，而保罗却不能理解她这种深情。保罗最后给她写信断交，说“你是个修女”。所谓修女，意思是说她过于看重精神生活，而不能够让两人的关系更亲密一些，这让米丽亚姆很受伤。现实生活中，米丽亚姆的原型、劳伦斯青梅竹马的恋人正是看到了这一句话而和他彻底断绝联系，她很难原谅他。

到小说最后，母亲去世了，米丽亚姆又来找他，说你现在要做什么都可以，即使结婚也可以。保罗觉得她对感情是牺牲自己，把自己奉献出来。他不喜欢这样。他认为这种爱情不自然，感觉像灵与肉的分离。

实际上，恰恰因为他在内心深处不能够把二者统一起来，所以才把一个很健全的女孩看成简单的精神象征。灵与肉的统一，是他向往的爱情，但当时的他还没有这样的心智去认识。

他当时没有意识到，米丽亚姆有她的困惑，而她的困惑其实也是社会造成的困惑。如果她能够像现在一样，出来读书上学，说不定比保罗学习成绩更好，这样她也就不会在他身上寄托那么大的学习知识的希望，对他有那么多的要求。而保罗根本没有意识到米丽亚姆的精神动力产生在什么地方。在那个年代，男生和女生接受教育的机会和参与社会的机会不均等。这是两人关系不平等的根本原因。

知道了保罗的思想和情感状态，他和第二个恋人克拉拉的关系就很好理解了。他的灵与肉是分离的，他对克拉拉是一种肉体的需要，所以可以和她在一起。当时克拉拉和丈夫处于分居状态，她对这个关系也有所期盼，她想借此找回作为女人的信心，感觉自己是个完整的人。保罗能担当她的期待吗？显然不能。因为他的心完全属于他的母亲，正像他不可能全身心地爱米丽亚姆，他也不能很投入地爱克拉拉。

在保罗身上，维系着三个女人的爱。他母亲把一生的希望寄托在他的身上，他的女朋友米丽亚姆把他看成学习、求知的通道和精神寄托，他的情人克拉拉把他看成达到一个完整人性的体现方式。三个女性的不同希望都寄托在这一个人身上。他担负不了这些希望，想要挣脱。最简单的办法是放弃，从这些关系中解脱。小说中的处理办法是让保罗的母亲去世，因为所有的矛盾纠结都在她身上：母子之间如情人般的依恋，儿子和女朋友、情人之间难以达到灵肉统一与共鸣的障碍。

小说最后，人物关系进行了重新界定。保罗和女朋友米丽亚姆的关系彻底结束了。米丽亚姆留在农场，她的生活没有改变。保罗对女朋友没做任何贡献，只是激起了她的希望，然后又使她希望湮灭，抛弃了她。他让克拉拉回到她的丈夫身边，让两个人复合。他的这个决定很有意思，可能觉得这样对她丈夫才公平。在潜意识里，这也可能是他对父母关系的一种补偿：他同情克拉拉的丈夫。那么克拉拉从他们的关系中得到什么呢？也是回到了原地。保罗并没有像她希望的那样，给她带来太大的改变。保罗把爱他的女人都放回到了她们原来的地方。

最后再看一下这三个女性的相同之处：她们有性格上的相同之处，也有命运上的相似之处。她们性格的相同之处是都有一种不满足现状的要求，都有要改变命运的要求。命运的相似之处是：尽管原因不同，但

结果她们都被保罗放回了各自原来的地方。不同的原因背后都有复杂的因素，这是一种超出了她们各自能力的、个人无以解脱的矛盾冲突。

每个人都希望借助保罗摆脱自己原来的状况，并且都尽了各自最大的努力、牺牲和尝试。母亲通过她的儿子，米丽亚姆通过她的男朋友，克拉拉通过她的情人——这是保罗在家庭和社会中的不同角色。但她们最终都没有摆脱原来的处境，只能说明这种压力十分强大，把一个人的梦想点燃，又击碎。所以人和社会之间的关系还需要调和、理解，需要更深刻的探讨。

而保罗之所以没法承担别人对他的希望，是因为他不能认清她们的真正处境，不了解这三个人的困境，他只是一个懵懵懂懂的、成长中的大男孩，他有自己的困惑，不足以承担她们的希望和寄托，没有能力拯救别人。因为他自己还很脆弱，他自己也还处在那个巨大的社会背景的压榨下，艰难地挣扎，充满困惑地探索。小说最后的结局是他朝着城市走去。如何独立地在城市中生存，是以后的作品的内容。

无论乡村和城市，都是一种背景。人物的困惑、挣扎、希望和彷徨，都产生于这样的背景。所以，劳伦斯的小说以后还要描写女人的成长和他对女人的理解。他渴望了解她们，全面地、深入地、细致地了解她们的内心世界、她们的矛盾、她们的困难。所以他还会继续探索下去。另外，他希望他的男主人公们继续往前走，越走越坚定，越走越能够承担他的责任，将来有一天，可以保护爱他的人、他爱的人，能够强大到给一个生命力枯萎的女人注入生命，带来生机。这些都是后话，是劳伦斯后面几部作品，渐渐积累到《查泰莱夫人的情人》所表现的内容。

由此可见，作家和他的主人公都需要成长。

《虹》：农场、城镇、矿井与学校

《虹》这部小说比《儿子与情人》的背景广阔得多。这是劳伦斯雄心勃勃的一部长篇巨著，和《恋爱中的女人》构成姐妹篇。

这是一部家族小说，写的是19世纪下半叶一直到20世纪初的五六十年间，一个家族三代人的故事。19世纪下半叶，英国处于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的转型时期。汤姆·布兰文作为小说描写的第一代农民，像他的祖先一样，耕种着自己家族的土地，但他对现实生活有点不甘心，希望有一些新奇的事情发生，希望在遥远的地方有些不同寻常的东西。

终于有一天，他在从地里回家的路上，看到了一个波兰寡妇莉迪亚，带着自己的女儿安娜。他觉得这个女人能够满足他对外部世界的新奇感，就向她求婚，然后两人结婚。因为不同的家庭背景和不同的生活习惯，两人免不了会有冲突，经过不断的调和，终于安定了下来。随着时间的推移，莉迪亚依次实现了从一个寡妇到妻子、母亲再到老祖母几种角色的转换。两个人过着传统的生活，互敬互爱，稳定而和谐。

能够说他的生活一无是处吗？他没有任何可以向人炫耀的东西，没有任何工作可做吗？对他的工作他是从来都不以为意的，因为那些活儿谁都能做。使他不能忘怀的就只是他和他妻子夫妻间的长时间的拥抱!真奇怪，这似乎就是他的全部生活了！不管怎样，这不是无足轻重的事，这是具有永恒意义的……这是当前现实的一切，也是一切的归宿。是的，他为此感到骄傲。（劳伦斯著、黄雨石译：《虹》，138页，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1。）

第一代人有冲突、有希望，最后稳稳当当地在自己祖先留下的土地上扎下根来。这是一个很传统的故事。这个家族的第一代女性莉迪亚是一个传统的妇女角色。

第二代人主要是莉迪亚的女儿安娜的故事。安娜比她的上一代人更有主见，更有个性。她不满足于周围的环境，敢于向周围世俗的一切挑战。她相信自己是个独立的人，足够勇敢，可以做一个自由的、骄傲的、超凡脱俗的女子。她爱上了她的堂兄威廉·布兰文，也就是她的继父汤姆的侄子。威廉在发电厂做制图员，爱好给教堂做装饰用的木刻。两人结婚之后，安顿下来。有冲突，但很快就又恢复了平衡。

日子就这样过去，热爱中夹杂着矛盾、冲突。某一天，一切似乎已经全完了，整个生活已经被破坏，被毁灭，被彻底抛弃了。可在另一天，一切又显得那么美妙。（劳伦斯著、黄雨石译：《虹》，181页。）

随着孩子的出生，安娜有了改变。她总共生了九个孩子，她把精力都集中在家庭和孩子身上，成为一个内心幸福、生活安稳的家庭主妇，一个本分的妻子、称职的母亲。威廉喜欢教堂，他把精力用在给教堂做木刻、修家具、参加唱诗班上，还给村上的孩子们办了一个木工班。他投身到自己的爱好中去。两人相安无事，过起了平静的家庭生活。后来，威廉成了诺丁汉县城一个文法学校的手工艺教师，将家搬离了原来的农村。较之布兰文家的第一代——汤姆和莉迪亚在自家的农场上过着自给自足的生活，安娜和威廉的生活方式发生了很大变化，他们实际上过的是城镇生活，和社会的接触增多，但最终还是按照传统的家庭生活方式稳定了下来。

小说的重点转移到了第三代人厄休拉身上。厄休拉是威廉和安娜的女儿。她和男孩一样上学读书。先在家乡和当地农民的孩子一起读公立小学，12岁时父母把她和妹妹戈珍一同送往诺丁汉的文化学校，每天搭火车上学。她比她的母亲更独立，更要求自由，更有一种超凡脱俗的气质。她是一个典型的现代女性，要按照自己的想法生活。

厄休拉为能够融入社会感到自豪，对于女性来说，这意味着很多，同时，她也付出了很大的代价。她找到了一个小学教师的工作。当她把第一次领来的薪水的一部分交给母亲时，她很骄傲：

现在脱离开她的父母，她已经有一个自立的地方了。她现在不仅仅是威廉和安娜·布兰文的女儿了。她已经完全独立，她现在也完全能自谋生计。她已经变成了整个这个进行工作的社会的一个重要成员。（劳伦斯著、黄雨石译：《虹》，432页。）

但是，在学校里，需要通过惩罚孩子才能树立教师的权威。她不得不学会用棍子教训不听话的学生，这让她感到事与心违，难以承受。

她始终不相信她能够在那个见鬼的学校里把那班见鬼的学生教好；永远不可能，永远不可能。可是如果她失败了，那么从某种意义说，她就必须认输。她就必须承认自己太无用，不可能进入强大的男人的世界，不可能在那个世界占有一席之地；她也就只能对哈比先生甘拜下风

了。而在她今后所有的生活中，她将永远不能脱开对那个男人世界的依赖，而且也永远不可能获得那个大家都认真工作的伟大世界的自由。（同上，433页。）

可以说，她走向社会的每一步都是在痛苦中挣扎。在她争取自己独立生活的同时，她也在加深着对社会的认识，冷静而清醒地表达着自己的看法。

后来，她完成了两年的小学教师生涯，到大学深造。她发现，大学也令她失望。

一种让人痛心的、丑恶的幻灭感又一次来到了她的心头，同样是那种她永远无法逃避的黑暗和使人不堪的阴郁，她看到了一切事物之下那永远存在的丑恶的基础……

因为，她知道，一走进去，一走进大学内部，她就必须进入那虚假的工作间。不论什么时候，它都不过是一家虚假的店铺，一座虚假的仓房，唯利是图是它唯一的目的，它也不生产任何东西。它冒称为了知识的神圣价值而存在。可是，知识的神圣价值已经变成了物质财富之神的走狗了。（劳伦斯著、黄雨石译：《虹》，480页。）

她接触社会越多，越不满意。她在个人的情感方面进行了同样的挣扎，也经历了同样的失望。她和安东·克里本斯基恋爱了。克里本斯基是军队里的工程师。作为军人，他为大英帝国感到骄傲。他相信权力，有控制欲，而厄休拉相信自由，渴望平等，因此，冲突在所难免。“她和他是不同的——他们之间存在着某种隔膜。他们是两个敌对的世界。”（同上，364页。）两个人恋爱了又分手，分手了再复合。分别了几年之后，克里本斯基从南非回到英国。他回来找她，她决定跟他同居。她这样做不仅是为了拯救爱情，也是为了了解自己，为了让自己弄明白到底爱不爱他，到底在什么程度上，两个人能够磨合在一起。结果，两个人发现越来越不对劲，分歧越发不可弥补。最后克里本斯基走掉，很快便和上校的女儿结婚，到印度去当殖民地军官。

厄休拉很伤心地大病一场。在小说最后，她身体虚弱，坐在自己的小房间里，打量着眼前非常丑陋的世界：

她看到那些矿工的似乎已经装进棺材的僵硬的身体，她看到他们的毫无变化的眼神，那种已经被活埋的人的眼神……她还看到那古老的教

堂钟塔矗立在令人厌恶已极的衰败之中……总之，这是一片干枯、脆弱、可怕的腐败铺遍了整个这块地面。她坐在那里，不禁感到一种说不出的恶心，自己的灵魂就那样彻底被毁灭了。（劳伦斯著、黄雨石译：《虹》，548页。）

如果只看这段引文，我们很难看出这是在描写一个女孩失恋后的心境。通过这样的描写，劳伦斯表达的是他对现代社会的批判。即使在恋爱中，即使在失恋后，他的人物也一直表现出对人所处的社会背景的关注。把爱情探索和社会批判的主题结合在一起，这是劳伦斯的作品和一般的爱情小说最大的不同，也是他的深刻之处。

劳伦斯以机器、矿井和学校为代表，让我们看到了一种让人非常难受的、压抑的、丑陋的、毁灭性的、死亡一样的、像皮肤病一样的现代社会。透过这丑陋的世界，他让厄休拉看到了天边的彩虹，并让她相信这个彩虹的美丽。这部小说就这样结束了。当然，这只是她的象征性的理想，是她希望的梦幻，并不是现实。所以，她将会继续探索下去。

从这三代人的故事中，我们发现，每一代人的环境变得越来越社会化，第二代人把家从农场搬到了城镇，第三代的厄休拉从小城镇来到大城市，到大学读书，自由恋爱。她的形象我们非常熟悉。这三代人接触的社会面越来越大，同时感到的来自社会的压力越来越大，社会对人物的影响也越来越大。

当她跑出来自己谋生的时候，她是向着自身的解放迈开了强大的残酷的一步。可是当她得到了更多的自由以后，她只不过是更深刻地感觉到了不够自由的痛苦。（同上，450页。）

每一代人都在呐喊，要走向更大的世界，去面对不可预知的命运，希望了解这个社会的本质，了解人生存在的真正意义。这种渴望在厄休拉身上得到了完整的体现。

厄休拉是个探索者。她的际遇应该是每个现代人都会面对的，她所提出的问题，她所遇到的情况，是现代人都可能遇到的。最后她的探索悬而未决。在看到了社会的丑陋，经受了社会的压力，遭遇了个人生活的巨大困境之后，她心里还有彩虹，还依然保有希望。所以小说还要写下去。

《恋爱中的女人》：“恣意游荡”与死于冰山

《恋爱中的女人》主要讲厄休拉和妹妹戈珍不同的恋爱故事。厄秀拉依然被刻画为一个严肃认真的探索者。她想弄明白，一个女人在这个社会中能够处于一个什么样的地位，思想能够走多远？对于现代人遇到的各种问题和多种可能性，她都愿意承担，愿意去探索。

厄秀拉总是那样神采奕奕，似一团被压抑的火焰。她自己独立生活很久了，洁身自好，工作着，日复一日，总想把握住生活，照自己的想法去把握生活。表面上她停止了活跃的生活，可实际上，在冥冥中却有什么在生长出来。要是她能够冲破那最后的一层壳该多好啊！她似乎像一个胎儿那样伸出了双手要冲出母腹。可是，她不能，还不能。她仍有一个奇特的预感，感到有什么将至。（劳伦斯著、黑马译：《恋爱中的女人》，4页，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0。引文中的“厄秀拉”与上文的“厄休拉”是同一个人，是不同作品中的译名。）

厄休拉喜欢学校监察员卢伯特·伯金。两个人都在学校里任职，却都痛恨学校的体制，一边痛恨社会的压抑，发泄自己的不满，一边又不得不在其中生存。两个人的关系敞开、平等、相互尊敬。他们在一起无话不谈，即便一起乘坐电车时，也在表达着对人类的看法和对未来的畅想。用伯金的话说就是：“我们将在地球上恣意游荡”，“我们会看到比这远得多的世界”（劳伦斯著、黑马译：《恋爱中的女人》，350页。）。这种谈恋爱的方式真正是“谈”出来的恋爱。谈的内容非常有意思，不是什么柴米油盐、房子车子、工作薪水等物质需求，而是对矿山、教育、爱情、婚姻，以及对人性、社会、世界的看法。两个人不断地交流，不断地争执，探索现代人所遇到的各种处境。厄休拉提出问题，伯金回答问题，然后两个人辩论。所以劳伦斯想说的话、想提出的问题都通过这两个人表达了出来。

厄休拉作为一个现代女性，她的角色和父辈、祖辈相比有了彻底的改变。首先，她作为独立的女性，经济上独立，社会身份上独立。她作为女教师，有自己的收入，有自己的社会地位，而不是依附于丈夫的妻子、依附于孩子的母亲。她就是她自己，思想开放，畅所欲言。现代社会的所有问题，她都遇到了，并且和她的恋人进行了充分的交流和沟通。最后两个人结婚了，虽然还会有不断的争执和无穷无尽的问题，但是可以相处下去。

厄休拉的妹妹戈珍具有艺术气质，更加自我，她做的一切都是为了个人的幸福，为了自己的自由。戈珍先跟煤矿主杰拉德谈恋爱。杰拉德是个现代矿井的管理者、工业资本家，干什么都喜欢完全掌控、井然有序。

他把民主——平等的问题斥之为愚蠢的问题，对他来说重要的是社会生产这架机器，让机器工作得更完美吧，生产足够的产品，给每个人分得合理的一份——多少根据他作用的大小与重要性而定，每个人只关心自己的乐趣与趣味，与他人无关。

杰拉德就是这样赋予大工业以秩序……他要与物质世界斗争，与土地和煤矿斗。他唯一的想法就是让地下无生命的物质属从于他的意志。（劳伦斯著、黑马译：《恋爱中的女人》，220页。）

戈珍觉得杰拉德身上有一种可怕的、凶悍的、令人生畏的美的力量。两个人都觉得对方有致命的吸引力。

他们双方都觉得有一种强烈的放松欲望，要把一切都甩开，沉入一种野性的放纵中。戈珍只觉得浑身荡着一股强壮的激情。她感到自己很强壮，她的双手如此强壮，她似乎可以把整个世界撕碎。（同上，278页。）

这是一种肉体和激情的爱情。为了激情的吸引力而投身对方怀抱，这种结合只能是短暂的，两个人身体上的吸引力和感情上的激荡难以持久。结果杰拉德在他们外出滑雪度假时，冻死在了冰山里。戈珍跟一个德国雕塑师跑掉，继续她的精神和恋爱冒险。

劳伦斯描写了两种不同的爱情。对人物结局的处理，表达了他的褒贬。此外，他还探索了男人与男人之间、女人与女人之间建立和谐关系的各种可能。

两部小说读下来，我们发现，每一代人都要面对和经历共同的事情，比如出生成长，恋爱结婚，生儿育女，子女长大，安顿下来。然后，下一代依然如此。这是小说的基本结构，它呈波浪形，每一代人都遇到出生成长、恋爱结婚这样一个循环周期，但是他们的反应各不相同。在社会背景的改变之下，每一代人的角色、家庭生活都有所改变。每一代人的变化趋势都不是平稳的，而是波浪越来越大，变化和波动的幅度越来越大，也就是面向的世界越来越开阔，与外面的接触越来越

多，社会给人的压力越来越大，面对的问题越来越复杂，同时，人物的性格越来越独立，心态越来越开放，人物的角色越来越多样化。

对作家来说，这是他盛年时期的探索，一切都在路上，一切都在探索之中，但这并不是他的收山之作。作家的最后一部作品往往都能够浓缩他一生探索的精华，浓缩他想要表达的思想和人生体验。

《查泰莱夫人的情人》：庄园与树林的对峙

劳伦斯最后的作品是写于1928年的《查泰莱夫人的情人》。这还是一个爱情故事，带有情色，带着精神追求，主人公非常勇敢、不计后果，同时表达了劳伦斯一向关注的社会变化对人命运的影响。我们先来看这部小说的开篇：

我们这个时代根本是场悲剧，所以我们就不拿它当悲剧了。大灾大难已经发生，我们身陷废墟，开始在瓦砾中搭建自己的小窝儿，给自己一点小小的期盼。这可是一项艰苦的工作：没有坦途通向未来，但我们还是摸索着蹒跚前行，不管天塌下几重，我们还得活下去才是。

康斯坦丝·查泰莱的处境大致如此。（劳伦斯著、黑马译：《查泰莱夫人的情人》，1页。）

劳伦斯写的是处于这种大背景下的人，他关注的是在这种背景下人如何有意义地生存。按照通俗的说法，《查泰莱夫人的情人》讲的是一个女人和两个男人的故事。或者换一种说法，一个女人离开了她的丈夫，跟随了另外一个男人。再简单讲，就是一个女人红杏出墙的故事。作家的写法也很简单，平铺直叙，完全按照时间顺序来写：一个女人恋爱、结婚，结婚之后对丈夫失望，失望之后遇到了另外一个人。情节简单，故事老套，人物关系一目了然。这样能写出深刻的内容吗？关键就看作家对故事背后相关背景的揭示与把握，以及对人物关系所体现出来的典型性和代表性的探索和传达。

下面我们按照人物、情节、主题等逐一进行分析。查泰莱夫人的丈夫克里福德·查泰莱继承了祖宅和父亲的男爵爵位，属贵族阶层，住在一所美丽但凄凉的庄园里，家产有森林，还有矿井。不幸的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他身受重伤，失去了生育能力。从战场回来之后，经过了短暂的绝望，他把满腔热忱投入到大量阅读书籍和写小说中，赢得了名声和不错的收入。然后他请了一个很能干的看护伯顿太太，伯顿太太把他的视野从书房转移到他的产业上。由于他对科学技术的进步和工业管理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于是打算改造他的矿井，提高劳动效率：

现在克里福德正朝着工业活动的古怪方向游离而去。他突然间变了，变成了一个有着坚强、高效的外表但内心却软弱的人，成了现代工业和金融界里一只奇特的螃蟹或龙虾，属于无脊椎的甲壳类动物，钢铁

的外壳如同机器，内心却是稀烂的一滩。（劳伦斯著、黑马译：《查泰莱夫人的情人》，112页。）

除了不能给妻子一个孩子之外，他是个生机勃勃的人，但外强中干。他外在的强大依附于工业文明，他内心的软弱则是他的本质——仿佛被现代工业抽去了灵魂。

查泰莱夫人的名字叫康妮。她一开始竭尽全力做一个本分的妻子，给丈夫抄书、查资料，全天候陪着他。随着女看护的到来，她丈夫把注意力转移到矿产经营和技术的改进上，她可做的事情就不多了，她对丈夫热衷的事一点也不感兴趣。她看见镜子里自己的容颜一天天枯萎和老去，却得不到任何安慰。于是，她独自出门，信步走到了他们家那片古老的树林里，走着走着，就感觉血液流淌，面色红润，好像身体的某一部分在复苏，和原来的自己截然不同。

康斯坦丝背靠着一颗小松树坐了下来，那松树摇晃着，让她感到一种奇特的生命正冲撞着自己，富有弹性和力度，在向上挺着身子。这挺直的活生生的东西，树梢沐浴在阳光中！她看着水仙花在阳光下光鲜夺目，令她的手和腿都感到温暖。她甚至闻到了略带柏油味道的花香。她是那么孤寂，似乎陷入了自己命运的湍流中。她一直都被拴住的船颠簸着，但逃不出绳子的圈套。现在她则解了套，开始自由漂流了。（劳伦斯著、黑马译：《查泰莱夫人的情人》，87页。）

她就这样朝森林里走，走得越深，越感觉到身体内自然力量的复苏。她一直走到了密林深处，看到了有小鸡活蹦乱跳，又看到了看林人。这个人体魄健硕，目光犀利，就像他养的小动物一样，充满了生机与活力。

这样我们就发现两种对比：一个是她丈夫和他所在的庄园与矿井等所代表的现代的机器工业，另一个是看林人和他所在的森林与林中小屋。庄园死气沉沉，令人窒息。她丈夫必须依赖轮椅才能活动，必须依赖矿井、财富、名声才能体现他的身份，证明他的存在。而看林人和森林融为一体，周围的环境生机盎然。他在生活上自给自足，不依赖于社会的地位、财富等各方面的名头。这个看林人名叫麦勒斯。他在村里也有妻子，他打过仗，妻子脾气很坏，把他吵得烦的不得了，所以他才躲在这个地方当看林人。他选择逃离社会、逃离现代文明、逃离喧嚣，过一种自然人的生活。

在康妮眼里，这是个真正的男人，她喜欢上了他。康妮在树林里重新找回了自己，唤回了生命的活力，也找到了心意所属的情人。劳伦斯把康妮和看林人麦勒斯的约会描写得激情荡漾，如诗如歌，两人共同经历了身体的结合到生命力的张扬，由自我意识的唤醒到精神的交流、融合与升华的过程。

康妮的丈夫克里福德曾经默许康妮，可以找个人生一个孩子，因为他们家的产业需要继承。不管是谁，只要这个人血统纯正，配得上他们家的地位，这样的孩子她丈夫就予以承认，可以让他继承家里的产业和家族称号。但是，他万万没有想到，妻子会找他的看林人。这件事即使在康妮的姐姐看来也是无法容忍，“妹妹和一个猎场看守闹出公开的丑闻来，简直是太掉身价了。”（劳伦斯著、黑马译：《查泰莱夫人的情人》，295页。）

小说的结尾写得很现实。有三个问题悬而未决：一是康妮要等她丈夫同意离婚，但是克里福德坚决不同意。二是麦勒斯要等他妻子同意分手，但他的妻子很难缠。三是看他们将来能否有足够的钱买一个小农场作为安身之处。小说以麦勒斯写给康妮的信结束，一切都在悬而未决的期待中。

劳伦斯塑造了三个人以代表三种不同的类型：康妮的丈夫克里福德，他是一个现代的男人，对社会充满了参与感，充满了领导和控制的欲望，但是，他的生命力枯竭；麦勒斯是一个自然状态的人，自给自足，充满活力；康妮介于二者之间，被现代文明压榨得奄奄一息，但是她投身自然的怀抱，还有复苏的可能和勇气。通过小说，劳伦斯给现代人提供了一种选择：张扬人的生命力，构建身心交融、灵与肉达到平衡统一的、和谐的两性关系，以对抗现代社会对人的压榨，以免把人压抑得了无生机。

劳伦斯以自己的方式给现代人提供了一种可能的解决途径。每一个现代人都像康妮一样，面临着两种选择。一种是接受社会的各种束缚和制约，另一种是呈现人生命本能的自然状态。康妮其实替现代人在这两种生活之间做出了选择。她选择听从于自己的内心，听从于自己作为一个自然人对生命的渴望，而放弃她丈夫所代表的财富、地位与名声，当然这也等于辱没了自己的名声。一个已婚的贵族女人和自己家的看林人跑掉了，这是一件名誉扫地的事。这一选择显得特别尖锐。劳伦斯以一种极端的形式展示了这两种生活方式的对立，并让他的人物不得不作出抉择。

小说一出版就被禁掉了。出版商一开始要求劳伦斯必须改书名，说这个书名出版不了。书名“查泰莱夫人的情人”是什么意思？“夫人”当然指已经结婚的女人，结了婚的女人的情人，一看书名就会让人觉得内容不道德，伤风败俗。但劳伦斯坚决不改，他就是要写这样一个女人。

那么劳伦斯到底想说什么呢？我们的一般理解都觉得小说的主人公是查泰莱夫人，即康妮。应该说主人公毫无疑问就是她，因为小说主要描写了她的觉醒和她面临的两种生活选择。她体现了现代人的一种困境，承担着替现代人寻找出路的重任。但是，小说的题目叫“查泰莱夫人的情人”，是不是指她的情人是主人公？她的情人就是那个看林人麦勒斯。他为什么重要？如果说康妮启发了现代人的一种抉择：拒绝在工业文明的氛围中窒息枯萎。那么，麦勒斯则代表了现代人的一种出路和方向，劳伦斯希望大家朝这个方向走，即作为自然人的存在，保持生命的活力。在他的最后一部作品中，劳伦斯肯定要竭尽全力把他理解到的智慧、把他所有情感的体验都表达出来。他最后一部作品指向了这个男性人物，这一点值得我们重视。

为了理解这个人物，我们要回过头来看一看，劳伦斯的主要作品中的男性角色都是什么样的人。把他们串到一起，会发现劳伦斯塑造的男性角色在不同的作品中变化很大。《儿子与情人》里的父亲是个矿工，一开始生机勃勃，后来越来越走下坡路，最后在家里一句话也没有，被母亲和孩子排除在了家庭生活之外。在《虹》这部小说里，第一代的汤姆和第二代的威廉虽然社会性越来越强，但是最后都老老实实地安顿了下来，做了居家好男人。到了《恋爱中的女人》，伯金在和厄休拉的恋爱中，发表了对社会方方面面的见解，指出了现代社会的弊病，但是他的生活方式并没有什么改变，他是学校的督学，虽然他也痛恨学校，但并不摆脱社会，他仍然身在其中，和大多数人一样。

《查泰莱夫人的情人》里的麦勒斯是一个生活状态非常独立、性格比较自我的男人，他和康妮之间是相互吸引、相互启发、相互引导的关系。康妮去找他的时候，奄奄一息，有点像童话中的睡美人，身体、心理、生活各方面都死气沉沉。而他好像是童话中的王子一样，对睡美人一吻，把她吻醒了，唤醒了她对生活的希望，像太阳一样点燃了她的激情，像一个森林之王一样，恢复了她的活力。

如此可以发现，劳伦斯笔下的男人形象越来越独立、越来越充盈、越来越丰满，也越来越有自己的精神追求和探索勇气，而且日渐能够照亮别人。这是劳伦斯笔下一系列男人形象的发展轨迹和特点。在康妮身

上，体现了现代人选择的勇气；在麦勒斯身上，寄托了劳伦斯对人类出路的一种希望。这部作品是他留给现代人的遗言。

在当时的社会环境下，劳伦斯让他笔下的爱情承担了更多的内容。如果我们能够正面理解劳伦斯，而不是误解他、曲解他、中伤他，我们应该能从他的作品中读到更多的内涵。劳伦斯以和谐的情爱作为人类摆脱现代困境的出路，以自然生命力的张扬作为对机器文明的反抗，当然有他的局限。但是，一个作家只有一次生命，他给人类的精神遗产只能是他结合自己的际遇描绘出的人类处境，只能够提供他从自己那个时代出发理解的一种出路。

劳伦斯作品中对爱情的探索和对社会的批判相辅相成，因为对社会的批判，他的爱情才那么沉重；因为爱情，他才为现代人找到了出路。所以，即使像劳伦斯这样被公认的爱情小说家，他的作品中也表现出了非常广阔、深刻的社会背景，对现代社会的批判甚至成为他作品的主题。

背景是作品的底色，能够使主题和内容更加厚重而丰富。

第十一章 维度：多面的《简·爱》

《简·爱》是一部既感动读者又吸引批评家的小说。随着时间的推移，她的魅力有增无减。她丰富的内容和极具个性的人物形象深受读者喜爱。

小说具有典型的写实主义风格，又包含了哥特式小说的诸多特征，女主人公的心路历程既是一种浪漫理想的追求，也符合原型批评的要素，更是阐释精神分析理论的范本。小说也是构成圣经文学传统的重要文本。在把它看作一部“成长小说”进行理解时，大家容易达成共识。作为女性主义的文本，在不同阶段，小说则被赋予了不同的寓意。

因为文学观念的多元化，不同的读者会能这部作品中看到文学的丰富性和多义性。很多文学作品都可以像这样从多种角度、多个层面进行理解。

到此为止，我们讲了文学作品的几个要素。不同的作品有不同的情节设置、人物塑造、主题立意、叙述视角，以及不同的风格、象征和背景。这是以作品为中心的阅读与欣赏。

文学的构成至少需要四个要素：作品、作家、读者和世界，不同的文学观念在于对这四个要素的不同强调。从作品本身的各种要素、从作家的创作、从读者的接受、从作品与世界的互动影响，可以产生对文学的不同看法。下面我们以《简·爱》为例说明对文学作品的多重理解。

对《简·爱》的不同看法

前面我们已经讲到了这部小说的多重象征意义和深刻的社会背景。此外，《简·爱》丰富的内容和个性鲜明的人物形象也可以从多方面进行解读。它具有典型的写实主义风格，又包含了哥特式小说的诸多特征，女主人公的心路历程既是一种浪漫理想的追求，也符合原型批评的要素，更是阐释精神分析理论的范本。小说也是构成圣经文学传统的重要文本。作为一部“成长小说”，她反映了女性的成长。作为一部女性主义的作品，小说则具有不同的寓意。

首先，它是一部现实主义小说。作者描写了19世纪早期工业革命之前的英国社会，具有明显的时代特征，符合当时的社会状况，尤其展现了特定时代下女家庭教师的地位，她的尴尬、她的希望、她的梦想、她的冲动、她的愤怒和她的追求等。所以，可以把它看成现实主义的小说。

其次，《简·爱》也有明显的哥特式小说的特征。哥特式小说的特征是：神秘幽暗的建筑里，有神秘幽暗的人物，隐藏着不为人知的秘密，会做出疯狂的举止和行为。主题也总与情爱仇杀有关，情节发展突兀怪诞。小说中庄严肃穆、气氛怪异的桑菲尔德庄园，罗彻斯特时而阴郁怪异、时而冲动暴躁的性格，还有疯女人伯莎·梅森的存在，都符合这些特征。伯莎·梅森是罗彻斯特的妻子，却被他终年锁在阁楼上，不得露面，没有言语，没有对她的形象描写。最后她将桑菲尔德庄园焚于一把大火中。简被关在“红屋子”里时看到里德先生的魂灵；在饥寒交迫、走投无路的情况下正巧倒在莫尔顿庄园并遇到自己的表兄妹；在莫尔顿听到罗彻斯特发出的呼唤等等超现实因素，正是典型的哥特式小说和浪漫主义小说的元素。

再次，还可以用精神分析的方法来看待这部小说。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理论认为，作家的写作是为了实现在现实生活中实现不了的梦想。作家和精神病人的区别在于：作家把自己的白日梦以一种很巧妙的伪装形式表现出来，表现得符合大众的道德观念，以此来使自己的白日梦得到宣泄和满足，获得他本来在现实生活中没有能力获得的东西，比如权力、财富和爱情。以这些观念看《简·爱》，这部小说体现出来的作家的白日梦是什么？小说既有扎实可信的现实描写，又有超出想象、看似荒诞不经的细节安排。可以说，作者似乎有意表明、或者执意要填平浪漫和现实之间的隔阂。夏洛蒂·勃朗特出身于牧师家庭，她一出生母亲

就去世了，她希望有一个母亲可以给她人生道路的指引和身处困境时的安慰。小说中缺乏可亲可敬的母亲形象，这可以追溯到作家在实际生活中自幼没有母亲保护的心理根源。作家写小说时并没有恋爱结婚，也没有逃离现实人生，或获得那么多的奇遇和机会。事实上，她希望有一个爱人。所以她一直在小说里寻找这种安慰，寻找一个爱人、一个家。在现实生活中，作家长相平平；在小说中，作家赋予主人公同样平凡的相貌，却有一颗不屈的、高贵的、渴望自由和平等的灵魂。作家在现实生活中没有实现的，就寄希望于笔下的人物去实现。从这个角度看，《简·爱》的写作符合弗洛伊德对作家白日梦与文学创作关系的论述。

小说也是原型批评的例证。原型批评的大意是，人类的故事不管有多少，它总是包含着几种基本原型，有着大致相似的结构特征。《简·爱》的故事情节安排是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的结构，和很多史诗结构相仿。自我发现和成熟的历程契合很多英雄史诗的原型叙事结构。《简·爱》符合童话原型的九个特征：

第一，主人公的孤儿身份。很多童话故事中的主人公都是一个孤儿，他在人生的道路中，寻找自己的生身父母，寻找自己的家庭。

第二，邪恶的继母形象。如果这个主人公是一个女孩的话，她一般有一个邪恶的继母，这个继母总是待她不好，总会迫害她，把她逼得流离失所，让她受尽折磨。同时，这个继母会有自己的孩子，也就是她总会有同父异母的兄弟姐妹。这个继母形象就是小说中的简的舅妈。

第三，受到不公正迫害的女主人公。简·爱自幼的痛苦遭遇就是明证。

第四，邪恶的同父异母的兄弟姐妹。在小说中，体现为简·爱寄住在舅妈家时，她舅妈的儿子对她很不好。

第五，寻找之旅。小说描写的就是一个孤儿寻找一个家的历程。

第六，替罪羔羊和受害牺牲者。主人公不管命运多么坎坷，总是有人在关键的时候做出牺牲，从而使主人公摆脱相同的命运，走上一条比较光明的道路。小说中这体现在简·爱在寄宿学校时的好朋友海伦身上。

第七，历尽艰险和痛苦考验的成长道路。整部小说都是描写简·爱

面临种种考验，而不断成长的历程。

第八，发现真实父母和血缘关系，找到自己的真实身份。这体现为简·爱在沼泽地遇到表兄妹。

第九，和意中人幸福地结婚。这是小说的美满结局。

作品所传达的宗教主题和小说故事情节也非常吻合。首先，小说借用了众多的《圣经》象征意象。其次，小说与很多宗教小说在结构与寓意上也很契合。大部分的宗教小说都是主人公踏上漫漫的寻找归宿的道路，中间经过了很多曲折，最后到达了理想的彼岸。所以，《简·爱》构成了圣经文学传统的一个重要文本。小说的主人公和一般宗教小说的人物不一样的地方在于，她渴望在这个世俗的世界寻找她的家园，而不是寄希望于未来和到达天国之后的救赎。

《简·爱》和纯粹圣经文学作品的不同之处，表现在她拒绝了牧师圣·约翰·里弗斯的求婚。而选择了世俗的爱情，也就是选择了嫁给罗彻斯特。这样一种在世俗和神圣之间的抉择，给传统的圣经文学增加了新的内容。在简·爱看来，圣·约翰对上帝的奉献精神固然可嘉，然而，她所追求的却是世俗的世界和现实生活的幸福。小说的结尾写道：“我们步入林中，朝家走去。”小说要表达的中心内容是对真正的家的渴望，就像简对浪漫爱情的渴望一样。

《简·爱》还是一部象征主义小说。作品中的每一个人名、每一个地名都有象征意义。这在前面谈到象征的时候我们讲过。

相同的成长主题

尽管关于《简·爱》的各种归类都有，但最一致的看法是，这是一部“成长小说”或“教育小说”，它反映了一个人的成长历程。一般认为，女主人公的成长分为五个阶段，分别以五所房子为代表。这五所房子就是她成长的五个阶段：童年时寄人篱下的盖茨赫德的舅妈家；少女时代的罗沃德寄宿学校；任家庭教师的桑菲尔德庄园；和表兄一家相认的莫尔顿乡村；最后的归宿芬丁庄园。以这五个地点为代表的人生的五个阶段构成了小说的主要结构和故事框架，反映了主人公不同阶段的心路历程。每个地方不同的困境、不同的磨难，她最终克服了这些困难，达到了自己理想的归宿。

在简·爱成长的每一个阶段，都有一位起主导作用的父亲般的男性起到保护和引导作用，每一个家都是一个封闭的世界，有待简破茧而出，成长和自由的愿望最终都使她挣脱男性的保护和束缚。作为一个孤儿，简在不断地寻找一个真正属于自己的家，她也在寻找爱和公正。

在小说开始的盖茨赫德，也就是在她的舅妈里德太太的家里，里德太太的儿子想方设法折磨和羞辱她这个外来人。里德舅舅代表了这个家里唯一的权威和公正，他主动为简提供安身之所。但是里德舅舅去世后不久，简就被舅妈锁在他生前的“红屋子”里。在这里，里德舅舅的鬼魂形象让人恐惧。在简的心目中，里德舅舅是一个善良的父亲角色，如果他还活着，就会给简提供庇佑和爱，但是这种庇佑和爱随着他的死而消失了。简被冷酷的、毫无母爱的里德太太所控制，还要受到她儿子的虐待。这里不是简要找的真正的家。

在罗沃德寄宿学校，校长布洛克赫斯特先生成了第二个权威人物。他反复强调要用宗教思想压抑学生的天性。尽管罗沃德学校也有各种让人恐怖之事，但总的来说还称得上是简的一个家。在这里，坦普尔小姐教她学会了自制；海伦·蓬斯为她树立了忍耐与宽恕的榜样。在坦普尔小姐结婚之后，简决定离开这个由规章制度统治的地方，渴望到更广阔的世界里去经受希望与恐惧，寻找生活中的真知。

她带着强烈的追求、变化的渴望来到桑菲尔德庄园。在这里，她发现了和她以往的经验非常不同的浪漫和激情。罗彻斯特既坦诚又专横的方式让简对他也坦诚相待，两人相识相爱。简后来决定逃离，说明了她情感上的无所归依和对爱的失望。在此之前，她一方面渴望一种权威、

一个主人、一种公平和正义；另一方面，她发现权威总是伴随着专横和不可信赖。小说中的几个以权威自居的男性形象都有这种特点：布洛克赫斯特、约翰·里德、罗彻斯特和圣·约翰·里弗斯莫不如此。在桑菲尔德，简虽然感到了自己长相一般、地位卑微，但她相信自己在智力和精神上与人平等。离开罗彻斯特尽管痛苦，她却获得了自尊和忠于内心的正直。当罗彻斯特无法娶她为妻而要求她做情妇时，她在梦中听到了自然母亲的声音：

随后碧空中出现了一个白色的人影，而不是月亮了，那人光芒四射的额头倾向东方，盯着我看了又看，并对我的灵魂说起话来，声音既远在天边，又近在咫尺，在我耳朵里悄声说：

“我的女儿，逃离诱惑。”

“母亲，我会的。”（夏洛蒂·勃朗特著、黄源深译：《简·爱》，320页。）

这样，她抗拒了她所爱着的、也是她生命中的第三位家长式的权威，开始了心路历程的下一个阶段。

在莫尔顿乡村，简找到了她的第四个家。这里和盖茨赫德一样有她的亲人，三个姑娘和一个兄弟，就像作者出生的家庭一样。里弗斯一家关系和睦，其乐融融。他们对简平等相待。在到达这个代表了俗世的家庭乐园之前，简经历了困顿饥饿等艰难考验。和里弗斯姐妹在一起，简享受到了相互尊重。这一阶段的权威体现在圣·约翰·里弗斯身上。他仪表堂堂，学识渊博，对宗教有着圣徒般的热情和诚恳。他希望到印度传播福音，教化俗众。他向简求婚，提供了让简遵循可靠的道德和精神引导的机会。和罗彻斯特相比，他是个无瑕的圣徒和道德英雄。然而，在简看来，他会像约翰·里德一样独断，和布洛克赫斯特一样霸道。虽然简可以考虑辅助他到印度传教，但却无法忍受嫁给他而没有爱。

他珍视我就像士兵珍视一件好的武器，仅此而已。不同他结婚，这决不会使我担忧。可是我能使他如愿以偿——冷静地将计划付诸实施，举行婚礼吗？我能从他那儿得到婚戒，受到爱的一切礼遇（我不怀疑他会审慎地做到），而心里却明白完全缺乏心灵的交流？我能忍受他所给予的每份爱上对原则的一次牺牲这种想法吗？不，这样的殉道太可怕了，我决不能承受。（夏洛蒂·勃朗特著、黄源深译：《简·爱》，408页。）

简拒绝了约翰的求婚，而选择回到罗彻斯特身边。简最后的家或者说心灵栖居地“芬丁庄园”坐落在森林深处。这里像一个浪漫的迷宫，也是世外桃源。简在这里和罗彻斯特结婚成家，象征着简经历了理性和责任的选择后回归了浪漫的自我。

《简·爱》中的五个家在结构和主题上标志着简不同阶段的生活经历和心路历程。从叛逆无爱的童年起，她开始寻找公正、爱和宗教安慰。坦普尔小姐、海伦·蓬斯、布洛克赫斯特和罗彻斯特分别给过她指引。她对圣·约翰·里弗斯的拒绝说明了她必须听从自己的引导；她的力量在于她自身。然后她才能够获得自由并帮助罗彻斯特解脱。小说的结尾说明：除了建立在宗教原则上的自我品质之外，没有别的权威。当她能够听从自己内心做出选择时，简·爱找到了真爱，完成了自己。

不同的女性主义

如果说大家都认可《简·爱》是一部成长小说的话，那么对于作为一部女性主义作品的《简·爱》，则众说纷纭，看法各异。《简·爱》是女性主义者用来解释年轻女性如何在男权文化中艰难行进的重要作品。小说第一人称叙述带来的紧张的情感体验让一代又一代女性读者深受启发。

自《简·爱》出版以来，它最早期的读者也都发现了夏洛蒂·勃朗特的作品和“女性问题”的关系，后来的女性主义研究长期以来都把《简·爱》看做丰富的女性主义作品，从理论的、政治的或者社会学等不同的层面对小说进行深入细致的探讨。

作为女性作家的作品，描绘的又是女主人公的内心世界，小说对主人公心路历程的描绘比任何19世纪早期的心理学作品都要细致、复杂，其中有很多女性经验的独特描写。《简·爱》作为一部经典的女性小说，提出并揭示了女性成长要面临的各种问题。在简的叙述中有对妇女压抑的剖析，也树立了女性成就自我的榜样。

简的成长可以看成象征所有女性必须克服男性家长式统治的历程。简在罗沃德及在沼泽屋两次遭遇的父权制宗教也是绝大多数女性必须面对的。按照犹太教的教义，基督教本身就是“以男性为中心”的宗教，有一个男性的上帝，教导女性对男性的服从。在《简·爱》中，像布洛克赫斯特和圣·约翰·里弗斯等男性都相信他们是为上帝代言的，而像坦普尔小姐和简注定要通过布洛克赫斯特和圣·约翰以及其他的男性来聆听上帝的声音。简拒绝接受别人的断言或依靠外在的力量获得拯救的幻想，她要自己判断。她坚持自己有权利判断自己的行动，坚信自己能够听到上帝的呼唤和上帝对她命运的安排。但这不是通过圣·约翰，而是通过自然母亲听到的。

在桑菲尔德庄园，以及后来在沼泽屋，简面对的是很多女性都会面临的一个挑战：如何抗拒一个过分强大的男性意志，避免成为男性意志的工具和依附，而完全没有了自己的意志和自我身份。自然母亲告诉她要“拒绝诱惑”，这种诱惑不仅是指屈从于激情的诱惑，而且包括放弃为争取自我身份进行斗争，而让另外一个人、一个男人来彻底控制她的命运。简最终实现了作为女性的理想：和罗彻斯特平等结合——抛开了象征着他男权地位的庄园，失去了他的蛮力，和能够照看她生活的视力；

她将照亮他的生命，而不是相反。简·爱因此成为灰姑娘原型故事的女性主义版本。简和灰姑娘辛德瑞拉的相似性毋庸置疑，但与辛德瑞拉不同的是，简不是被动地等待脚上的水晶鞋，而是自己坚持不懈，争取到了平等的婚姻。

随着女性主义对不同种族的妇女、女同性恋和下层妇女的关注，人们发现，传统的女性主义一直以来只是关注中产阶级白人妇女的权利，而忽视了对其他种族的、来自不同文化的，或者低收入阶层的妇女的关注。按照这种思路，伯莎·梅森这个被罗彻斯特关在阁楼上的疯女人受到了人们更多的关注。不管她是否是白人，她显然不是在英国出生的。她和她的母亲出生在牙买加，是一个西印度群岛的土著人。简似乎理所当然地认为伯莎必然疯掉，因为她没有受到训导；她的没有受到训导，是因为她不是英国人，她被锁在阁楼里理所当然。而西印度群岛不仅是罗彻斯特财富的来源，更主要的还是让简·爱成为一个独立的女人的遗产的来源。（Heather Glen，（ed.），New Casebooks：Jane Eyre，New York：St.Martin's Press，1997. pp.78-91.）

伯莎被罗彻斯特禁闭在一座优雅的英国庄园，她成了帝国主义压迫那些19世纪英国早期财富来源的、被掩盖的历史的象征性人物。有女性主义者由此断言，夏洛蒂·勃朗特是一个英国沙文主义者，这表现在她坚持把英国文化描写成世界上最优越的文化，把英国人描写成最优越的人。简对殖民主义这一男权政治体系的最高形式的接受是明显的，因为她认识不到罗彻斯特的财富，乃至于大英帝国的财富是从被压迫、被奴役的殖民地掠夺来的，或者更直接的是从伯莎那里得来的。简肯定的是英国至上，把伯莎描写成外族的、与真正的英国方式不同的异类。当简觉得自己作为一个穷困的受接济者，或者一个家庭女教师是低人一等的时候，她没有想到其他妇女作为仆人和女佣等同样是低人一等的。她们的不同仅仅在于这些人出生在仆人阶级和贫困家庭，而且没有接受教育的机会。换句话说，简在自己争取平等自由和个人道德完善的斗争中，没有考虑到她的自由和独立要建立在更底层阶级和被压迫种族的基础上，而这更底层阶级和被压迫民族的一半是妇女。因此可以得出结论，小说中关于优越的、白人的、英国中产阶级的乌托邦是有偏见的和有失公允的。（ibid,pp.91-129.）

《简·爱》有很多不同的阅读方式。把它看作现实主义、浪漫主义、象征主义、哥特式文学可以，把它理解成女性小说、成长小说、爱情小说、励志小说也可以。因为文学观念的多元化，不同的读者能从这

部作品中看到文学的丰富性和多义性。

很多文学作品都可以像这样从多种角度、多个层面进行阅读和理解。文学的魅力正在于其不可穷尽及无限可能的阐释与阅读中。

第十二章 经典：歧义与共识

人们对一部作品可以有多种不同的读法，对同一部作品甚至还会产生相互矛盾的看法，这都是正常的，所谓“说不尽的莎士比亚”就是讲莎士比亚作品的丰富性无可穷尽。

诺贝尔文学奖、普利策文学奖都是由个人设置的文学奖项，不少获奖者的作品都在经典文学之列。一方面，经典文学作品有固定不变的标准，是一代又一代人的共识。另一方面，每一部作品都有一定的时代特征。美国文学的经典曾经是各种力量的博弈，英国文学经典的确立曾经受文化输出需要和国家地位变迁的左右。

文学应该有一种精神的传承，人类文明的发展应该有一条内在的线索，这种传承和线索就是由经典构成的。经典的界定和文学精神的传承是每一代人都要面对的问题。

文学的种类

到目前为止，我们援引的主要是小说中的例子，因为小说是我们现在阅读的主要文学形式。其实，在人类发展过程中，不同时期有不同的占据主导地位的文学形式。除了小说之外，还有诗歌、戏剧和散文等不同的文学形式，其中，每一种形式又可以细分为不同的种类。诗歌可以分为史诗、民谣、颂诗、十四行诗、抒情诗等。对于戏剧，以英国戏剧为例，著名的有莎士比亚的悲剧、喜剧、悲喜剧、历史剧、传奇剧；萧伯纳的问题剧；王尔德的讽刺剧；贝克特的荒诞剧。小说是较晚的文学样式。按照篇幅，可以分为长、中、短篇；按照题材，可以分为历史小说、侦探小说、武侠小说、言情小说；按照读者对象，可以分为女性文学、儿童文学等。随着作品的丰富，小说的种类越来越多，各种题材、内容、适合各种阅读对象的作品都有。

每个时期的主导文学形式都在不断变化中。我们每个人的阅读经历也能让我们体会到文学形式的变迁。比如儿童时期，我们一般喜欢读充满幻想和有道德寓意的童话，以及合辙押韵、朗朗上口的诗歌；少年时期开始大量阅读内容丰富、感情充沛的诗歌，充满奇幻色彩的历险记和曼妙浪漫的言情小说等；青年时代则爱看大部头的、描写现实的小说和探索新知、拓展视野的作品，还有名人传记；中年时期的阅读趋向实用和与自己的人生体会相结合的作品，比如纪实性的作品和对人生有所思考的作品；对于晚年，散文、随笔、杂记则是最好的阅读伴侣。简言之，幼儿时期的童话、少年时期的诗歌、青年时期的小说、中年与老年的散文，是一般人阅读的文学形式的轨迹。不同的心境和阅历体验与不同的文学形式相对应。

通过对文学形式的简单描述，我们对经典的产生和经典的概念有了一个先期的体会。那就是，不同时期有不同的经典文学形式，这种形式之所以被大家普遍接受，原因有四：第一，不同的文学形式功能不同；第二，不同的文学形式描写对象不同；第三，不同的文学形式的表达方式不同；第四，读者对文学形式的需求和期待不同。所以，一种文学形式之所以被接受，是受到了其所承担的功能、内容、表述方式以及读者阅读风尚等多重影响。经典的确立同样如此。

我们一般所谓的经典都是在文学史中得到确认的，即文学史中有定论的作品就是经典的作品。而有些作品非常畅销，读者非常喜欢，为什么不是经典？这就牵涉一个问题：经典的标准是什么？因为标准是由人

来制定的这就引出第二个问题：谁来制定这些标准？

文学奖与经典

我们先来说说影响最大的诺贝尔文学奖。它的标准是授予“在文学领域里创作出具有理想倾向的最杰出作品之人士”。最杰出的作品第一要对人性有最深刻的揭示。所谓最深刻，就是最真实，要求作家诚实、无畏地描写人类生活的真实面貌，揭示人类生存的真实状况。第二要体现语言的最高表现力，具有高超的写作技巧，艺术水平必须是那个时代的最高峰。第三要保有文学的特征，给人希望，具有理想倾向。这三个标准是最基本的：体现语言的最高的艺术水平；揭示人类真实的生存状况；具有理想倾向。

人们对前两个标准的理解一般没有问题，而对于“具有理想倾向”往往觉得不好把握。其他的学科只要发现真相、揭示规律，就算是最高的境界和水准。而文学还要能给人带来理想，带来一种超越现实的方向感。这不好把握的一点正是诺贝尔文学奖的一个标准，是诺贝尔对文学寄予的理想。

诺贝尔文学奖是诺贝尔个人捐资设立的，他是一位科学家。他可能饱读文学著作，也可能梦想过做一名诗人，只是最后做了科学家。他应该深深懂得科学与文学的不同，懂得文学能够起到科学之外的作用——文学的这个特殊作用应该就是绝望中的美感，悲剧中的希望，苦难中的坚强。文学可以最艺术性地揭示深刻动人的人类现实，使人在即使面对最绝望的现实时仍然怀有希望。的确，文学必须描写苦难，直面最惨烈的真实。不少描写荒诞、绝望的作家也获得了诺贝尔奖，这种希望和理想不是硬生生地提出来的，而是以文学的方式表达出来的信仰。

威廉·福克纳于1949年获诺贝尔文学奖，他的获奖演说辞篇幅不长，值得每一位向往诺贝尔文学奖的作家学习和珍藏：

我感到诺贝尔文学奖不是授予我这个人，而是授予我的劳动——一辈子处在人类精神的痛苦和烦恼中的劳动。这劳动并非为了荣誉，更非为了金钱，而是想从人类精神原料里创造出前所未有的某种东西。所以，这份奖金仅仅是归我保管罢了。在金钱方面，把它贡献到与设置本奖的目的和意义相称的地方去并不困难。而我想在荣誉方面也这样做，我想利用这个受人瞩目的讲坛，我从这个讲坛上讲的话也许会被已经献身于同样苦痛和艰辛的事业的男女青年听取，在他们当中必定有人，有朝一日会站在我现在站的地方。

当今我们的悲剧是大家确实都怀有一种普遍的恐惧，而此种恐惧是如此深远，以致对此种恐惧，我们已经能够忍受。精神上的东西已不复存在。剩下的只有一个问题：我何时被炸死?正因为如此，现今从事写作的青年男女已经忘了人类的内心冲突问题。然而，唯有此种内心冲突才能孕育出佳作来，因为只有这种冲突才值得写，才值得为之痛苦和烦恼。

作家必须把这些铭记于怀，必须告诫自己：最卑劣的情操莫过于恐惧。他还要告诫自己：永远忘掉恐惧。占据他的创作室的只应是心灵深处的亘古至今的真情实感，爱情、荣誉、同情、自豪、怜悯之心和牺牲精神，少了这些永恒的真情实感，任何故事必然是昙花一现，难以久存。他若是不这样做，必将在一种诅咒的阴影下写作。因为他写的不是爱情而是情欲；他所写的失败里，谁也没有失去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他所写的胜利里没有希望，而最糟糕的还是没有怜悯或同情。他的悲伤并不带普遍性，留不下任何伤痕。他描写的不是人的灵魂而是人的内分泌。

凡此种种，除非他重新记取于心，否则，他写起来仿佛处在末日之中，等候着末日的来临。我不想接受人类的末日的说法。要这样说是很容易的：人是不朽的，正因为他的族类反正会延续下去的——当丧钟敲响，并且钟声从夕阳染红的平静海面上孤悬着的最后一块不足道的礁石那儿消失时，即便在那时，也还有一个声音，即他的不绝如缕的声音，依然在絮絮细语。我拒绝接受这种说法。我相信人类不但会苟且地生存下去，他们还能蓬勃发展。人是不朽的，并非在生物中唯独他留有绵延不绝的声音，而是人有灵魂，有能够怜悯、牺牲和耐劳的精神。诗人和作家的职责就在于写出这些东西。他的特殊的光荣就是振奋人心，提醒人们记住勇气、荣誉、希望、自豪、同情、怜悯之心和牺牲精神，这些是人类昔日的荣耀。为此，人类将永垂不朽。诗人的声音不必仅仅是人的记录，它可以是一根支柱，一根栋梁，使人永垂不朽，流芳于世。（威廉·福克纳：《在接受诺贝尔文学奖时的演说》（1950年12月10日于斯德哥尔摩），张子清译，见李文俊选编：《福克纳评论集》，254~255页，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

每位作家的内心都应该激荡着这样的情怀。根据这个标准，如果我们看诺贝尔文学奖的获奖史，会发现大部分作品都维持在一个相当高的水准。仔细想想，人类的一切信仰和智力活动的努力，包括宗教、哲学和其他一切的人文社会科学，难道不都是试图为人类释义一种更为理想

的状态和方向吗？

美国最著名的文学奖是美国国家图书奖和普利策奖。这两个奖可以看成美国文学的风向标。美国国家图书奖于1950年由美国出版商协会、美国书商协会和图书制造商协会联合设立，其宗旨在于提升大众对优秀美国文学作品的认识，并在整体上促进阅读风气。美国国家图书奖评奖主要分为虚构、非虚构、诗歌、青年文学四类作品。每类作品由一个小组负责评选，每个小组由五人组成，其中包括一位主席，由国家图书基金会选出。一个种类一年只评一本获奖作品，进入最后终审名单的作品也有适当奖励。

普利策文学奖开始是新闻奖，1917年根据美国报业巨头约瑟夫·普利策的遗愿设立。在每年春季，由哥伦比亚大学的普利策奖评选委员会的14名会员评定，当年4月中的一天公布结果，并于5月由哥伦比亚大学校长颁奖。普利策本人是新闻行业出身，他根据他的品位爱好界定了一个标准，慢慢地被大众所接受。新闻强调的是客观、真实，要求作品揭示现实的问题，描写每一个人或者大部分人都能遇到的实际生活。所以它的大部分获奖作品都跟人们的现实生活息息相关，能够比较客观地反映现实，打动人心。比如描写日常生活中的温情、人类心灵的触摸和交流，加之客观冷静、近乎新闻的题材和笔法，传达一种现实的画面。这是普利策文学奖的特色。

国家图书奖和普利策文学奖都只由少数专家进行评判，能够做到比较客观。很多经典的作品在这两个奖项中都榜上有名。这就说明，虽然最初标准的设定是因个人的喜好，或者因各种不同需要而产生，但是这个标准之所以被接受并延续下来，说明它得到了很多人的认可。

除了文学奖的标准之外，在美国作家心目中，“伟大的美国小说”的概念深入人心。这个概念源于1868年迪佛瑞斯特给伟大的美国小说下的定义：“一部描述美国生活的长篇小说，它的描绘如此广阔、真实并富有同情心，使得每一个有感情、有文化的美国人都不得不承认它似乎再现了自己所知道的某些东西。”这是一个近乎完美的概念，抛开国别，不论达到与否，凡是要写作的人，都要有这样一种追求。

我们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标准，但是，它总有一些共同的东西。既然美国的文学能够在中国被欣赏，中国的文学能够在美国被阅读，就说明这些文学作品中肯定有一些共同的东西。而对这些共同东西的欣赏与共识，是构成经典的一个重要品质。

属于所有时代的莎士比亚

毫无疑问，莎士比亚的作品是经典，但是，莎士比亚的初衷只是给自己的剧团、演员写脚本来演出用，而不是给读者写来阅读的。他去世之后，他的两个同事整理他的作品，出版了第一个对开本。经过批评家的注释、校对、批评，确立了他作品的经典地位，这期间经过了很多人的努力。

通过莎士比亚我们发现一个现象，就是经典的作品很多都是当时最流行的。莎士比亚的戏剧在当时是面对大众的，谁都可以去看，票价很便宜，在剧场里坐着站着都可以。在他的时代，各个阶层的人都可以看到他的作品在舞台上演出，而变成可以阅读的书籍，则晚于这些作品演出的时间。

如果让我们说莎士比亚的作品为什么是经典，我们都会说：语言精练，思想深刻。比如他的名言：“生存还是毁灭，这是个问题。”（“To be，or not to be，that is the question.”）从语言来看，他用的是最初级、最简单的词汇，只要学过英语的人都认识这句话中的每一个词。再看思想，这句话提出一个很深刻的问题。具体到哈姆雷特来说，是一个有关生死存亡的问题——是要奋起反抗，还是逆来顺受？每一种选择都有不同的后果。放在哈姆雷特的身上，在国难家仇中，面对亡父的灵魂，面对杀父娶母的叔叔，面对心灵、道德、人伦、责任等方方面面的拷问，这个问题贯穿了《哈姆雷特》这部戏的始终，主人公的心里一直都在追问这个问题。

这句话的含义很丰富，“生存还是毁灭”只是其中一种译法。它的意思也可以是“生还是死”、“保持现状，还是改变”、“要这样，还是那样”，等等。对我们每一个人来说，这也是一个可以进行不同选择的问题。比如找个单位上班还是自己创业，继续上学还是工作，恋爱要继续下去还是该做个了断，当我们面临选择的时候，都可以套用这句话。

这就是莎士比亚不同凡响的地方。大作家总能够从具体的事件或个人际遇中发现具有普遍性的内涵，写出能让人共鸣的东西。这是大作家的本领，是伟大作品的品质。经典之作的一大特点就是常读常新，不同年龄段、不同的读者能够有不同层次、不同角度的理解，可以得到不同的经验和体会。所以，关于经典，不是一个时代的问题，而是一个文学精神承传的问题。就像本·琼斯说莎士比亚一样，“他不仅属于这一个时

代，他也属于所有的时代。”这就是一种经典的标准。

在伟大和畅销之间，有很多作家可以画等号。我们可以这样说，伟大的作家一般都是畅销的作家，反过来则不一定。莎士比亚在他的时代就是一位上座率很高的剧作家，到现在他的作品早已成为经典。查尔斯· 狄更斯的作品既多又好，当时非常畅销，在报纸上、在杂志上连载的时候，很多人争相阅读，然后再出单行本。他的作品到现在为止，已经被无数次改编成电影。

经典的确立一方面有固定的标准，这些标准是通过文学的传统承传下来的，是一代又一代人的共识。另一方面，经典也是会发生变化的。具体到每一个作家、每一部作品，其实它们都有一定的时代特征。这个时代是经典作家，在下一个时代就不一定还是。文学史总会有些变化。这个年代非常著名的作品，在下一个年代，也许就无人提及。另外，还有些作家需要批评家或者有话语权的精英人士去发现，有些作品是在不断阐释中才确立了其经典的地位，而不像莎士比亚和狄更斯的作品那样一开始就很受欢迎。

美国文学经典

下面以美国文学史为例，看一看文学经典是如何确立的。美国宣布独立以后，由于原来是英国的殖民地，美国最初的文学和英国有着一种不可分割的密切关系。第一批美国作家如欧文·华盛顿、库柏等，都是借用英国文学的叙事技巧来写美国题材。1836年，思想家、哲学家爱默生提醒美国人培育本土文化。1837年在哈佛大学演讲时，他以《美国学者》为题，呼唤结束“依赖模仿外国文化的日子”，宣告美国文化的独立。他呼吁从美国的现实中发现问题，构建新的思想，研究新大陆的新问题。1848年，爱默生又发表《诗人》一文，他提出美国诗人要树立与美国的抱负相当的文学标准，挖掘美国的“无与伦比的诗歌素材”，表达美国的“新的诉求”。爱默生的呼吁催生了美国的文艺复兴，诞生了一批伟大的美国作家，包括他本人、梭罗、《红字》的作者霍桑、《白鲸》的作者麦尔维尔，以及惠特曼等。

虽然美国产生了第一批伟大的作家，虽然他们的地位在精英圈里比较确定，但是，在大部分读者那里并不被认可。因为美国作品的粗犷豪放不符合英国文化培养出来的审美观。《红字》当时只卖出7 000册，而与霍桑同时代的女作家苏珊·波加特·沃纳的作品则非常容易就卖到二三十万册。《红字》现在是经典作品，每年在一个国家都能够卖出不止7 000册，而那些当年轻易就有二三十万册销量的女作家的作品，现在几乎销声匿迹了。这就是文学经典的确立和文学品位的转移，这种品位是慢慢建立起来的，标准也是逐步界定出来的。

美国文学崛起的第一次机会来自于第一次世界大战。开赴战场、打仗、面对死亡，需要勇气，需要男性气概。这使一些男性作家的作品受到欢迎，并成功地进入了美国文学史。这主要得益于文学课堂，常规化的文学教学与文学理论的探讨使大家有了共同的标准。

阅读的主要场所从温馨、浪漫、优雅的客厅转到了大学教室、图书馆和校园。

另外，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美国在国际上的影响力开始扩大。随着国际地位的提高，在政治和经济的影响力提高之后，美国亟须提升自己的文化影响力，希望美国文学在欧洲得到承认。20世纪30年代，美国文学在欧洲备受关注。1930年，辛克莱·路易斯获得诺贝尔文学奖，这是美国第一个获诺贝尔文学奖的作家。1936年，美国第二个获诺贝尔文

学奖的是戏剧家尤金·奥尼尔。1938年，出现了第三个获奖的小说家赛珍珠，她是美国女性小说家，用中国题材写作。这样，在不到十年的时间里，先后有三位美国作家获得诺贝尔文学奖，这就说明诺贝尔文学奖开始承认并重视美国文学，同时代表着美国文学被国际认可。

到了20世纪60年代，美国文化出现多元化。信奉文化多元化的教授开始推介他们认可的作家、作品。1990年，《希斯美国文学选》收录了亚裔文学作品。美国文学的源头被上溯到了北美的原住民，就是印第安人口头文学，并作为美国文学传统的一部分得到接受。这说明文学经典的范围是不断扩大的。

所以，一个作家得到的评价会随着时代的改变、标准界定的背景不同而变化。此外，在这种改变当中，在不同的文学史中，有些作家绝对不能漏掉。比如莎士比亚，无论谁编著英国文学史，也不可能把他漏掉。而有些作家，则有些文选里有，有些文选里没有。

英国文学经典

再来看英国文学经典的确立。这里以弥尔顿的长诗《失乐园》为例，具体说明对文学经典由歧义到共识的过程。《失乐园》的创作是在英国资产阶级大革命失败之后。当时，王室复辟，革命领导人克伦威尔的尸体被人们从墓穴里拉出来鞭打。弥尔顿曾任克伦威尔的拉丁文秘书，也受到通缉。因为他已经双目失明，被抓住几天后就放了出来。他重新捡起了少年时期的文学梦想，开始口述长诗，让他的女儿或秘书记录下来。他的作品就是这样写出来的。

文学史中有不同评价的作品不少，但对弥尔顿的《失乐园》的争议是个令人瞩目的现象。无论在诗体、主题或形象塑造方面，历史上对《失乐园》几乎都有过差异很大的评价。

歧义首先来自对《失乐园》所采用的诗体的不同理解。弥尔顿喜欢用生僻词，又善用典，在史诗中杂糅了古希腊的句法结构，所以他书写的是一种不同于日常语言的庄重文体。批评家对弥尔顿的诗体历来褒贬不一，毁誉互见。积极的评价是：弥尔顿的《失乐园》读来富于乐感，气势磅礴，不仅让人觉得其主题伟大，语言也精美绝伦，有其独特的韵味和魅力。这是文学史中的“定论”。负面的意见认为：弥尔顿的语言表达与人们的感觉脱节，破坏了英语的生动鲜活，其影响之恶劣甚至成为从18世纪到19世纪英国诗歌发展的障碍。（保罗·麦钱特著，金惠敏、张颖译：《史诗论》，91页，太原，北岳文艺出版社，1989。）这是著名批评家兼诗人艾略特的看法，接受这种观点的也大多为专业批评家。

歧义其次来自对《失乐园》主题的理解。史诗的内容直接取材于《圣经》。弥尔顿声称，他创作这部史诗的目的是“向世人昭示天道的公正”（弥尔顿著，朱维之译：《失乐园》（第1卷），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84。）。而有人发现，史诗中的上帝由于说话太多而失去威严和神秘性。所以，上帝不像人们所期待的那样令人敬仰，反倒是向上帝权威挑战的撒旦形象被描写得绘声绘色，更像史诗的主人公。有人因此推断，弥尔顿将很大的同情寄予了撒旦。还有意见认为，如果按照人物形象丰富生动而论，亚当和夏娃的形象确实是反映了人类复杂性的原型。也有人按照弥尔顿在英国资产阶级大革命中的个人经历将史诗主题阐释为“政治之道”、“反叛与革命之道”。还有的观点认为“诗作中所表现的不是从前的对人、对运动的革命信念，而是对上帝、对个人灵魂复苏力的净化了的信念”。（《不列颠百科全书》（第11卷），213页，北

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2002。）

《失乐园》带来的另一个争论在于对撒旦形象的不同理解。由于对弥尔顿政治倾向的不同理解，也由于撒旦形象本身的复杂性，再加上批评家自身的思想需要不同，以及诗人的叙事手法等种种原因，自《失乐园》问世以来，撒旦形象的阐释一直是一个难有定论的话题。另外，随着女性主义批评的兴起，史诗中的夏娃形象也成为人们关注的一个新焦点。

作品出版的第一个阶段是诗人形象的转变和诗名的奠定阶段。在当时人们的心目中，弥尔顿是个什么样的形象呢？他在大革命时期，鼓吹离婚，鼓吹出版自由，鼓吹很多激进的想法，多是教会和王权所极力反对的。《失乐园》出版于1667年。当时，政治形势复杂，对议会和新闻思想界控制严格。在当局看来，他是个危险的政治分子、极端分子。弥尔顿的《失乐园》面世时，正值大规模瘟疫爆发和伦敦大火刚刚停息，人心惶惶，人们心里充满着灾难感和恐惧感，一种忏悔的情绪笼罩全国。在这种背景下，出版审查者虽然怀疑弥尔顿还可能会写反对君主的内容，但是，史诗的内容直接取材于《圣经》。在序言中，弥尔顿也声称，他创作这部史诗的目的是“向世人昭示天道的公正”，这是他的主题。这一表述非常复杂，看起来不像是政治主题，而更像宗教主题，这和当时人们急于向上天忏悔、向上帝忏悔自己的罪过这种普遍蔓延的情绪，似乎很合拍。所以，史诗所谓“向世人昭示天道的公正”这一主题的复杂性使作品在审查中过关。在印刷期间，英国在第二次英荷之战中的失利再次损害了君主政体的声誉，不同的政见开始重新出现，主张对英国非国教教徒采取稍微宽松的宗教政策的呼声时有耳闻。《失乐园》所包含的宽容、忍耐以及道德更新的需要等思想适逢其时，因此被广泛接受。

弥尔顿作为诗人以及他的作品作为史诗被公众接受有一个过程。这一过程得益于卓有见识的批评家们的不懈努力。英国著名的散文家艾狄生在其主编的《旁观者》（1712）上发表了有影响力的评介文章，为弥尔顿赢得了更多的读者，也指导了读者如何欣赏弥尔顿。自1750年始，各种文学选本开始收入弥尔顿的作品，各种选编本、简写本、改写本和注释本开始不断出现，根据史诗改编的其他形式也繁荣起来。

后来，随着英国帝国版图的不断扩大，需要地道的本土英语作品，所以弥尔顿逐渐被提升到一个伟大的民族诗人的地位。可以说，大英帝国版图的扩张见证了弥尔顿的声名远扬。到18世纪中期，弥尔顿诗歌在

教学中被广泛采用。

19世纪是弥尔顿在文学史中地位持续稳固的时期。浪漫派诗人威廉·布莱克、华兹华斯和雪莱都高度赞扬弥尔顿的民主精神，普遍推崇他崇高的诗风，而且不约而同地将弥尔顿的诗作尊崇为诗歌的最高典范。

《失乐园》作为经典的确立轨迹是一个先从对弥尔顿的政治身份的关注到诗人身份的转化，又由诗人身份转而关注其作为人的多方面存在的过程。初期的弥尔顿批评都竭力强调他的诗人身份，有意淡化或特意回避他的政治生涯。可以说，早期批评家的最大挑战是分离弥尔顿的诗歌和他的政论文章，尽量改变人们对他反对王权的小册子的印象，把《失乐园》从诽谤中伤中拯救出来，以建立他的诗名。现代学者的最大努力是重新将二者联系起来，从弥尔顿的政治信仰方面理解这部杰出的史诗，以此奠定他的诗人地位和作品的诗名，使作品得到普遍的认可。换句话说，对作品内容的重视和对诗人政治身份的淡化成就了《失乐园》的经典地位。如果不把《失乐园》单纯看成一部宗教史诗，也不把它单纯看成一部革命史诗，而是一部伟大的触及人类心灵的作品，则诗人探索了人类最深层的道德、精神和信仰，这无疑是经典作品的品质。

通过对《失乐园》这样一部作品成为经典的确立过程的探讨，我们发现，文学史中被认为经典的作品，大都经历了这样一个过程，由一开始的分歧，逐渐达到共识。

经典需要传承

经典应该是有标准的。文学应该有一种精神的传承，人类的文明发展、文化延续应该有一条内在的线索，而这种经典的标准如何界定、精神如何阐释、传统如何继承，是我们每一代人都需要认识的一个问题。或者说，文学经典传到了我们这一代的时候，轮到我们给孩子讲故事、读小说、挑选唐诗宋词的时候，你会选择哪一部分，你会选择哪一首，你会选择哪一篇？这也就是你对经典的认识与界定。对此每一个家庭都有自己的传统，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精神气质。通过阅读经典来营造家庭氛围，塑造个人气质，维系家族传统，需要一代又一代人不断地努力。所以，对经典的认识和经典的确立值得探讨，经典也需要传承。

第十三章 结语：文学之外

文学从来都不是孤立存在的，它的发生、发展既有其自身的规律和特点，亦受时代、地域和种族的制约，更不断接受着其他学科的冲击和影响。

文学从诞生之日起，就和哲学、宗教、美学有着密切的关系。科学、心理学、语言学、接受美学、女性主义等先后对文学产生深刻影响。文学之外的力量的介入，影响和改变着文学的特点和走向，为文学提供新的动力，提示新的角度，提升文学的品质，拓展人类的思想疆域。

人生的每个阶段都需要好书相伴。通过读书可以培育自己独特的精神气质，构建自己的阅读书系。每个人的人生都有可写之处，每个人都是一部书。在阅读中写作，在写作中阅读，是文学给予我们最好的馈赠。

到目前为止，关于文学的创作与欣赏，我们的探讨已经接近尾声。除了文学作品的各种要素、文学作品的多重解读、关于文学经典的歧义与共识，文学还与文学之外的因素有关。文学除了自身的发生发展的规律和特点以外，还受到时代、地域和种族的制约，更不断接受着其他学科的冲击和影响。

时代、地域与文学

首先，文学与时代有关。在讲背景的时候，我们谈到时代背景对作品的影响。这里要说的是时代对文学的总体影响。在西方古典文论中，对时代与文学的关系论述得比较明确的是朗吉努斯。他在《论崇高》的最后一部分，提到了他当时所处的古罗马是一个奴隶制盛行的时代、禁锢人心灵的时代，所以他觉得奴隶制不利于自由思想的发挥，而没有自由的思想就没有文学的崇高。同时，他觉得金钱和贪欲对文学天才的腐蚀，也应引起足够的重视。对金钱、贪欲和享乐的追求让人心灵冷漠，而冷漠是文学最大的敌人。

其次，伟大的作家和他所处的时代总是密切相连，他的作品揭示了那个时代的特征，揭示了那个时代人的生活状况和精神面貌。比如提到查尔斯·狄更斯，我们就会想到他所代表的维多利亚时代，他独特的叙事风格、丰富的主题和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都具有那个时代的典型特征。提起菲茨杰拉德，我们就会想到他是爵士时代的代言人。提起海明威，我们就想到他是迷惘一代的代表。不同的时代产生不同的作家，每一个时代都有它杰出的代表。文学作品中，对于时代的描写，最经典的范例莫过于狄更斯《双城记》的开头部分：

那是最好的年月，那是最坏的年月；那是智慧的时代，那是愚昧的时代；那是信仰的新纪元，那是怀疑的新纪元；那是光明的季节，那是黑暗的季节；那是希望的春天，那是失望的冬天；我们将拥有一切，我们将一无所有；我们直接上天堂，我们直接下地狱——简言之，那个时代跟现代十分相似，甚至当年有些大发议论的权威人士都坚持认为，无论说那一时代好也罢，坏也罢，只有用最高比较级，才能接受。（狄更斯著，石永礼、赵文娟译：《双城记》，1页，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4。）

同时，伟大文学的可贵之处正在于它既能反映典型的时代特征，又具有超越时代的品质。比如狄更斯笔下小人物的善良，在残酷现实中表现出的脉脉温情，至今读来依然让人心动；菲茨杰拉德对财富和梦想的描写仍然让人唏嘘；海明威硬汉面具下的惆怅依然让人忧伤。这些品质，产生于那种特殊的时代，却在不同的时代都有表现。

再者，文学与地域相连。很多作家都有自己钟情的写作领地，擅长从自己的个人经历中提炼独特的写作素材。提到马克·吐温，我们就会

想密西西比河。他在密西西比河畔的汉尼拔镇长大，对大河上的领航员充满了憧憬。长大后他在渡轮高高的领航台上工作了四年，对大河上的每一个暗礁、沙洲、河湾了如指掌。他的笔名“马克·吐温”意思是“水深二”，为轮船可以安全通航的水域深度。他的两部历险记《汤姆·索亚历险记》、《哈克贝利·芬历险记》和回忆录《在密西西比河上》写尽了童年的欢乐和大河展示的辽阔世界。可以说，密西西比河淙淙流淌，就像他的血液一样，构成了马克·吐温独特的文学格调和气质。提到罗伯特·弗罗斯特这位20世纪美国最伟大的民族诗人，我们都会想到他的新英格兰农场。农场对他诗风的培育、素材的选择和品质的提炼，都有莫大的影响。“始于情趣，终于智慧”，他的大部分诗歌灵感都来源于在农场上的劳作和对自然景色的观察。还有威廉·福克纳，他的标签就是南方作家，他写的故事大多发生在他虚构的约克纳帕塔法县这块“邮票大的”地方。

中国作家同样写出了鲜明的地域风格。比如老舍的京味小说，莫言的山东高密乡，刘震云的延津，贾平凹的商州和棣花村。作家和诞生、孕育这个作家的土地血脉相连，水乳交融，作家的故乡为他的写作素材、风格和主题打下了深深的烙印。

哲学、宗教、美学与文学

文学以外的领域对文学的影响由来已久。从文学诞生之日起，文学就和哲学、宗教、美学的发生发展有着非常密切的关系。近代以来，尤其是20世纪以来，首先是语言学，然后是心理学、人类学、神话学、文学批评、文化批评、性别研究、历史话语、生态研究等先后对文学产生过深刻的影响。由于文学之外的学科不断介入、不断影响，这些学科也在不断改变着文学的品质和走向。

在西方，和文学发生关系最早、最密切的是哲学。柏拉图说哲学与诗歌的争执由来已久。这既说明了哲学与诗歌的对抗，又说明了二者解不开的渊源，柏拉图本人就是最具诗人气质的哲学家。无论他笔下栩栩如生的苏格拉底的形象，还是他所采用的对话文体的写作风格，乃至他绚烂瑰丽、气势磅礴的语言表达，上天入地、天马行空的思想方式，都毫不逊色于最优美的文学华章。从理式世界到理想国的宏大构想中，他对诗的本质、诗的来源、诗的功能、诗的效果，以及诗人迷狂的状态和诗人的角色都进行了深入的论述。他的思想几乎涵盖了文学批评的方方面面，对后来的浪漫主义和现实主义等诸多文学观念都产生了深远的、不可估量的影响。

西方的第一部文学理论著作《诗学》同样出自哲学家亚里士多德之手。以后的许多哲学家都把文学纳入了自己的思想和视野，比如普罗提诺的《九章》，用“太一”流溢与“神性分有”来理解艺术之美、艺术家之美、知识之美和美的本质。还有康德的《判断力批判》、黑格尔的《美学》以及叔本华的《作为意志和表象的世界》，都有很多关于诗人和文学本质的理解。叔本华为了理解艺术家，专门跑到疯人院去研究患者病例，研读精神病理学著作。他发现天才可能显示出一些近乎疯狂的特征，天才和疯狂甚至有可能相互转化。他还发现了天才的几个特点：第一，具有天赋的艺术家一般数学都很糟糕。第二，一个天才人物在天才焕发之时往往不达世故。这就像一个聪明人在深明世故时绝不会是天才一样。再次，伟大的天才极少与卓越的理性相结合，相反，天才人物往往被强烈的情绪和无理的激情所支配。所以天才总是有极端的行为——他不知有中肯适度的言行，缺乏处世的智慧。他能够充分认识“理式”但不能认识个别的东西。所以，“一个诗人能够深刻地彻底地认识人类，但是只能极其拙劣地认识具体的人；他很容易受欺骗，他是狡猾者手中的玩偶。”（章安祺编订：《缪灵珠美学译文集》（第二卷），342页，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8。）他说，艺术家的特殊本领在于：

艺术家让我们通过他的眼睛看这世界。他具有这种眼光，他能够离开事物的一切关系认识到事物的本质，那是天才的禀赋，是生而固有的；但是他能够把这种禀赋借给我们，把他的眼光授予我们，这却是后天获得的，是艺术的技巧。（同上，343页。）

艺术家的眼睛让我们通过纷繁的世界表象，直逼事物的本质。他的这些发现对我们理解作家的特质有很大帮助。

哲学家尼采在《悲剧的诞生》中，对“酒神精神”和“日神精神”进行了论述。他说“诗人都是生命力充盈的人”，比一般人的生命力要旺盛得多，所以他才有巨大的创造力。伯格森说诗人具有最超脱的心灵。克罗齐说“每个人天生都是诗人”。现代哲学家海德格尔说，诗人传达存在的天命，守卫语言之家，看护诗意的栖居。他还专门论述了贫乏时代的诗人的命运，论述了在现代这样一个充满算计的时代，诗人如何守卫、看护人类心灵的栖居地。

很多大哲学家都对文学进行过深入思考，而且他们的见解都非常精深，对文学的发展起到非常重要的影响。如果我们忽略了哲学对文学的影响，就等于忽略了一个宝藏。

哲学家关于文学的思考既是其哲学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又可以成为对文学发展重要的思想来源。还有一些文学家，直接用文学作品阐明自己的哲学思想。也有的哲学家，选择用文学的形式表达自己的哲学思想。比如贝克特的《等待戈多》、加缪的《西西弗的神话》等，这些都是富有哲学意味的文学作品。这也就解释了这样一个现象：伟大的文学都具有哲学的深刻性，或者具有不输于哲学的深刻性。换言之，伟大的文学作品都具有哲理。

宗教对文学的影响同样古老而常新，宗教故事和寓意从来都是取之不竭的文学素材。比如中国文学中的《西游记》，还有很多其他古代文学作品都有佛教的劝谕色彩，很多故事包含生命轮回和因果报应的思想。在西方文学中，提到文学与宗教，我们马上就能想到圣经文学。《圣经》是宗教典籍，也可以把它看作文学读本。《圣经》对文学影响的传统源远流长。很多西方文学作品当中都有丰富的《圣经》意象，有不少作家具有宗教情节，写出了受到宗教思想影响的作品，比如我们前面讲过的《简·爱》。

美学与文学的关系更是难解难分，二者既有共享的研究资源，也可以相互启发许多相通的法则，所以许多美学家同时也是文学理论家。很多的美学著作同时也是文学批评的重要文献。比如朗吉努斯的《论崇高》，崇高是个美学的观念，当然也是一种文学品质。比如普拉提诺对艺术家心灵和知性美的揭示、康德的《判断力批判》、黑格尔的《美学》、尼采的《悲剧的诞生》等，同时是哲学、美学和文学的阅读书目。

科学、心理学与文学

科学对文学的影响就如同它对社会生活所带来的改变一样来势凶猛。它一出现就对文学产生了不可估量的、排山倒海的重大影响。科学是对我们身边的物质世界的规律的揭示，科学的成果彻底改变并且继续不断改变着我们的物质生活，当然也会相应地影响我们的精神生活。19世纪科学主义的兴盛直接催生了实证主义文学批评和自然主义文学。在科学主义思潮和实证主义哲学的直接影响下，批评家圣伯夫提出研究作品就是研究作家，开创了传记文学批评的模式，对文学史的编写和我们对文学的理解产生了重大影响。他说批评家就应该像科学家研究生物一样，搜集有关文学家、文学史确定的种种事实，包括作家所属的种族、国家，所生活的时代、家庭出身、幼年环境、所受教育、首次的成功与失败等。只有把作家当作标本一样加以研究考察，揭示作家隐秘的内在的自我，才能更准确地解释和评论其作品。这是实证主义的典型观点。

在文学创作上，自然主义作家、法国小说家左拉提倡用科学研究、科学实验的方法来进行文学创作。我们可能听说过，有的作家为了体验某种职业的生活方式，跑到某些地方充当那样一种职业的人。这就是典型的自然主义的做法和文学观，这样做是为了细节的真实。左拉提倡对人的描写就像是科学家解剖生物一样，要做到准确、细微，用科学的精神来对待文学作品。所以，自然主义作家主要描写环境对人的影响。所谓人都是环境的动物，这是受到达尔文进化论的影响而产生的自然主义文学观。此类的著名作品有美国作家德莱塞的《嘉莉妹妹》、杰克·伦敦的《荒野的呼唤》，讲的都是环境对人物、对作品主角的影响。这是科学主义对文学创作的影响。

科学与文学的结合还繁衍出了新的文学品种：科幻小说。此外值得关注的还有文学作品中的科学因素，即科学发明成果在实际生活中的应用，和它对社会生活的改变；注意文学作品中的科学家形象，科学如何改变科学家本人的行为；还有科学实验动机和科学伦理等问题。好莱坞电影中的科学家形象值得专门关注。

20世纪以来，几乎每一次文学观念的重大突破和方法更新都与跨学科的介入有关，它们丰富了文学的创作和阅读体验。

首先对文学产生影响的是心理学尤其是精神分析学说，它引发了文学的向内转向。提到精神分析，我们能想到的是：无意识、欲望、白日

梦等。带来这次转向的是心理学家弗洛伊德，谁也没有想到肇始于他在诊所里对病人的观察能够对文学批评产生如此重要的影响。

此前的文学作品多以现实主义为主，大多描写外部世界，描写社会、历史、地理等因素对人的影响，描写人在社会上的成败得失和各种经历，描写崇高、善良、同情心等人与人关系中展示出来的品质。在弗洛伊德提出精神分析之后，现代主义大行其道，意识流、白日梦、性驱动力等成为文学的主要描写对象。文学由对外部世界和社会环境的关注转向了对人内心世界的探索。作家由巴尔扎克所定义的“人类的导师”和叔本华所定义的“人类的明镜”变成了由弗洛伊德定义的“白日梦者”：

真正的艺术家……知道如何润饰他的白日梦，使之失去个人色彩，而为他人共同欣赏；他又知道如何加以充分地修改，使不道德等等根源不易被人探悉……那时他便——通过自己的幻念——而赢得从前只能从幻念才能得到的东西：如荣誉、权势和妇人的爱了。（弗洛伊德著，高觉敷译：《精神分析引论》，303～304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84。）

现代主义文学替代了现实主义文学，成为文学的主流。作为对精神分析的反驳，弗洛伊德一开始最亲密的同路人荣格与之分道扬镳，创办了分析心理学派，提出了集体无意识的概念，区别了“作为个人的艺术家和作为艺术家的个人”，来对抗弗洛伊德的个人无意识。荣格认为，作为个人的艺术家，当然有他的梦想、欲望和白日梦。但是，作为艺术家的个人同时也是集体无意识的代言人：

艺术家不是拥有自由意志、寻求实现其个人目的的人，而是一个允许艺术通过他实现艺术目的的人。他作为个人可能有喜怒哀乐、个人意志和个人目的，然而作为艺术家，他却是更高意义上的人——他是集体的人——是一个肩负着并造就着人类无意识的、精神生活的人。为了履行这一艰巨的使命，他有时必须牺牲个人幸福以及一切使普通人感到有生活意义的东西。（朱立元、李钧主编：《二十世纪西方文论选》，上卷，351页，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2。引用时稍有改动。）

荣格极大地矫正、修订了弗洛伊德有些极端的精神分析，使人们对文学艺术能够有比较全面、公允的认识。荣格的思想受益于人类学家詹姆士·弗雷泽的巨著《金枝》，这本人类学巨著为文学提供了很多素材。

语言学、接受美学与文学

下一个引起文学转向的是语言学，这门学科把文学的重点由作家中心转向了作品中心。借助于索绪尔的语言学，以雅各布森等为代表的俄国形式主义提出了文学研究科学化的主张，为理解文学引入了诸如文学性、陌生化等关键词。他们的著名观点就是作者是整合语言的工匠，作家和作品无关，以此割裂了文学作品与社会历史的联系，把文学封闭起来。之前，我们都认为文学和社会历史有密切的关系，作家品质和气质与文学的品质密不可分。然而按照形式主义的观点，你可以不知道作家是谁，照样能把这个作品分析得头头是道。这种把作品孤立起来阅读的文本中心论占据了长久的统治地位。

文学的又一次转向是由文本转向读者中心论。到了20世纪六七十年代，随着各种形式主义的衰落，德国学者赫伯特·姚斯和他的同事沃尔夫冈·伊塞尔共同提出了文学接受美学，“期待视野”和“作者意图”等成为核心术语。原来一向被认为被动的阅读者展现了新的活力，文学作品的多重性和意义的相对性成为新的共识。读者有各自不同的阅读需要和意图，所以能从相同的文学作品看出不同的立意和主题。鲁迅先生谈到《红楼梦》时，曾经这样说：

单是命意，就因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才子看见缠绵，革命家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鲁迅全集》（第8卷），145页，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7。）

西方人说，一千个人眼中有一千个哈姆雷特，这是对读者反应论和接受美学的通俗解释。

在文学之外的力量的一次次冲击下，文学的领域不断得以拓展。以美国文学为例，民权运动和种族意识的觉醒使得非洲裔文学逐渐纳入美国文学的版图，犹太文学、拉美裔文学、亚裔文学、离散文学渐次成为美国文学的有机组成部分。女权运动和性别研究直接启发了女性主义重新打量文学史。新历史主义消解了宏大叙事，后殖民主义解构了殖民主义观点。这些都是从文学之外介入文学的现象，并给文学带来了新的影响。

无论我们对上述这些是否熟悉，至少从中可以得出一个印象：文学既可以从内部研究，也可以从外部来观察和打量。从时代、地域、环境

和种族的角度，从哲学、美学和科学的角度，从精神分析、语言学的角度，从性别的角度，从东西方的角度等等，都能有新的发现。

由此可见，文学之外的力量为文学不断提供新的动力，注入新的活力，撞击、激活了文学阅读者的知识储备，提示新的角度，拓展新的视野，以此提升文学的品质。一切的学问、一切的文化都是为了作用于人的思想，作用于社会的发展，作用于人对世界的认识。将文学置于人类的整个知识架构和思想领域中进行思考，可以更深刻地体会文学独有的智慧和光芒。

构建自己的阅读书系

文学经典代代相传，总有一种共同的东西，像大河一样滚滚向前，像血脉一样不停流淌，因为它有它的活水源头和生机所在。文学的生生不息一定有它异于其他学科的特点和品质。喜欢文学的人应该对文学传统进行有意识的继承和传承。

人生苦短，知识无涯。人生不过是历史长河中的片断，个体的生命不过是人类长河中的匆匆过客。我们尽其所能所掌握的、乃至于人类现有的全部知识，从历史的眼光看，也只是一种际遇而已——比如文学，只是碰巧在我们的这个人生阶段遇到了这种文学形式，创作了这些文学作品。在历史的长河中，这都不过是沧海一粟。所以，我们要有一种更宏大的视野，有一种从自己个体的有限的生命的局限中超脱出来的意识。

超脱生命的现实存在是文学的一种特有品质，寻找自己心目中的文学是一种超脱的方法和途径。这也是对文学精神的传承意识。具体做法就是结合自己的经历，培养自己的阅读品味，读对自己的人生、对自己的思想有启发的好书，构建自己的阅读版图，悉心领悟名著的创作，情有所依，心有所悟。

那些文学之外的领域的阅读者都是能够把自己的阅读经验和自己的领域结合起来，然后对文学作品的现象进行生动的阐发，解读出新意味的人。我们的阅读也应该能够和自己的情趣、格调、生活经历结合起来，在茫茫书海中寻找自己感兴趣的作家和书籍。

即使我们对所有的领域都有所涉猎，具有广博的知识，但是面对浩瀚的文学作品，如果缺乏一种思想的支点，还是会不知所措。那么，静下心来，问问自己喜欢阅读哪一类作品、哪一类作家？为什么对死亡、爱情、友谊、艰难困苦对人的磨砺感兴趣？为什么对诗歌的兴趣大于对散文的兴趣？为什么对描写现实的作品的兴趣大于对科幻作品的兴趣……知道自己喜欢什么，就知道自己独特的气质，明白自己的知识储备和思想支点，以及向前走的情感动力和思想源泉。

我们要构建自己的阅读体系，培育自己独特的精神气质，在读书中寻找、发挥、滋养自己的个性。读书让我们有高贵的朋友相伴，感到内心充盈，气质上扬。有人说，三代培养一个贵族。我们说，心灵的高贵

和精神气质的养成，依靠一套适宜自己的书就够，足以享用一生，且传至后世。看看自己的书架，检验自己的阅读品味和情趣是否总受世事影响，随潮流而动。好书相伴，让人有定力。不同的书可以使人养成不同的气质，判断一个人的趣味，看他的书架即可。如果他有一套让你爱不释手的书，那么，收藏了这套书的人肯定可以成为你的朋友。

每个人都在以不同的方式表达自己。读书、识人、自知、与洞达人生，都是为了自己心灵的愉悦和充盈。充盈至极，则外溢。腹有诗书气自华。情有感而发，感顺时而动，则自然会想到写作。其实，每个人都有可写处。通过不同的形式，送一份礼物表意，写一张贺卡传情。时时处处，均可写作。日记年表，亦可留下自己的成长足迹和人生感悟。

每个人都是一部书，书的内容可以是生理的、心理的、心灵的、社会的、历史的、民族的、宗教的、艺术的、理性的、浪漫的、伤感的、现实的。

人生的每个阶段都需要好书相伴，读书也是读自己。

在阅读中写作，在写作中阅读，是文学给予我们的最好馈赠。

参考文献

李文俊选编.福克纳评论集.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

刘若端编.十九世纪英国诗人论诗.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4

鲁迅.鲁迅全集（第8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7

章安祺编订.缪灵珠美学译文集（第二卷）.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8

章安琪编订.西方美学经典选译（古代卷）.缪朗山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1

王恩衷编译.艾略特诗学文集.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9

王晓朝译.柏拉图全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

王佐良.英国史诗.南京：译林出版社，1997

朱立元、李钧主编.二十世纪西方文论选（上卷）.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2

［英］艾米莉·勃朗特.呼啸山庄.杨苡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10

［美］保罗·麦钱特.史诗论.金惠敏、张颖译.太原：北岳文艺出版社，1989

［英］狄更斯.双城记.石永礼、赵文娟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4

［美］菲兹杰拉德.了不起的盖茨比.巫宁坤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1

［美］弗罗斯特.弗罗斯特集.曹明伦译.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02

［奥］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引论.高觉敷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4

［英］福斯特.小说面面观.朱乃长译.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2001

［美］H.R.斯通贝克.福克纳中短篇小说选.北京：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85

［美］海明威.老人与海.吴劳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1

［美］亨利·詹姆斯.黛茜·密勒：亨利詹姆斯中篇小说选.赵萝蕤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7

［美］亨利·詹姆斯.一位女士的画像.向星耀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4

［美］霍桑.红字.胡允桓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8年

［英］劳伦斯.儿子与情人.张禹九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7

［英］劳伦斯.虹.黄雨石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1

［英］劳伦斯.恋爱中的女人.黑马译.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0

［英］劳伦斯.查泰莱夫人的情人.黑马译.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0

［美］马克·吐温.汤姆·索亚历险记.刁克利译.北京：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2007

［美］马克·吐温.哈克贝利·芬历险记.刁克利译.北京：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2007

［美］梅尔维尔.白鲸.成时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8

［英］弥尔顿.失乐园　(第1卷).朱维之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84

［美］欧·亨利.欧·亨利小说全集（第一卷）.王永年译.北京：人民

文学出版社，2003

［英］夏洛蒂·勃朗特.简·爱.黄源深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10

［美］美国不列颠百科全书公司.不列颠百科全书（第11卷）.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2002

Bate,Jonathan and Eric Rasmussen.莎士比亚全集.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8

Glen,Heather.ed,New Casebooks: Jane Eyre,New York:St.Martin's Press,1997

Hutchingson,F.H.Milton and the English Mind,New York:Haskell House Pub Limited,1962

James,Henry.The Art of the Novel.New York: Harper & Row,1934

James,Henry.The Ambassadors,New York: Penguin Books Ltd.,1983

James,Henry.Literary Criticism,ed.,Leon Edel,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1985

Markow-Totevy,G.Henry James,New York: Minerva Press,1969

创意写作书系（青少版）

写作魔法书
妙趣横生的创意写作练习

白铅笔　编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

给爱讲故事的小朋友

你的故事让世界更精彩

写不出来怎么办？写作练习在偷笑

你有没有遇到过这样的情况：对着一个要写的题目，或者自己头脑中的某个想法，拿起笔时，却不知从何写起？不用担心，这种情况每个人都可能遇到，包括有经验的作家。

虽然这个问题每个人都可能遇到，但是不能等到考试的时候再去着急想办法。平时多做一些有意思的练习，能够帮助你把笔头写活。写得多了，在你灵感一现的时候，就能够迅速抓住它，把它写下来。

写作练习可以很有针对性，比如练习描写场景、塑造人物、描述对话、说明情况、论述观点。这种练习对于提高你的写作水平很有帮助，系统而完备。但有的时候会比较枯燥，所以我建议你找一些既有趣又有针对性的练习来做，让写作变得好玩一点。

写作练习也可以纯粹为了放松或练笔性质，比如觉得某个练习很有趣，那就把它当做一个游戏来做，这时你反倒可能写出一些让自己惊喜的东西。特别是自由写作，给你一个开头或者简单的提示，要求你在规定的时间内想到哪里写到哪里，而不去考虑错别字和语法问题，写出来的可能是之前怎么也想不到的东西，有时甚至让自己吃惊。这样的写作令人快乐。

欢迎你打开这本写作练习册，希望你怀着愉快的心情来做里面的练习。全书分为四个部分：自由写作、创意激发、故事创作、字里行间。书里的很多练习都可以隔段时间再做一次。要知道，写作练习做得越多越好，只要有时间，你就可以写一写。书里附了几篇我的习作，算是抛砖引玉。写这些文字给我带来了快乐，因为要和别人分享，让我更加努力去写好。希望大家在读这些作品的时候，权当参考，千万不要给它们打分！

我建议你给自己准备一个专门的写作练习本。把你的草稿写在这个写作本上，写的时候尽量不要停下来修改错别字或者语法问题，写完之后读一读，再做一下修改。如果你喜欢用电脑写作，也可以在电脑中直

接写作和修改。一定要把这个写作本以及你电脑中的文件保存好，它们都是你的写作素材，是你以后在写作中可以用到的宝藏。

还等什么，拿起笔来，开始写吧！

目录

第一部分

1．看图写作

在提笔写作的时候，我们的脑子里经常会有很多想法在打架，可是一拿起笔来，它们就都躲开了。

对着图片做练习可以帮你把杂七杂八的思路梳理清楚。没有思路的时候，图片能够帮你找到方向。想法太多时它则用边框把你的目光框在一个有限的画面里，让你不至于迷失方向。这样一幅加了外框的图像为你架起了故事结构，你要写的故事虽然限定在画面里，你却可以想到更多、更远的东西。图片里的人在哪里？他们在做什么？他们的表情后面隐藏了什么想法？他们之前有什么经历？照了这张照片之后，他们又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曾经对着一个图书封面写了一篇文章，篇幅虽短，却把我对一个朋友的主要印象写了出来。

一个图书封面

这真是一张笑得很满的嘴。是的，是那种露出牙齿的很开心的笑。这张嘴是整个图书封面上最吸引人的地方，它让你感觉即便这是一个以黑色为主的比较暗的封面，也充满了阳光一样灿烂的微笑，让你情不自禁想要跟着笑起来。

在图书封面上开心大笑的是一位女士。她戴着厚厚的帽子和大红色的围巾，几片雪花落在她的肩头，让你感到的不是冬日的寒冷，而是寒冷中珍贵的温暖。她的衣服是暖的，她的笑容更暖，而且她的笑充满了意味。因为封面上这位微笑的女士眼睛没有露出来，更显得她的笑意味深长。

她的眼睛无疑是被设计师“咔嚓”掉了——整个画面卡在了鼻子那里，根本没有给眼睛留出地方来。我很想看到她的眼睛，因为我感觉她的笑容里有故事。这么冷的天她为什么笑得这么开心、这么温暖？我想，只有内心充盈的人才会如此满足地笑吧。

把目光从那张没有露出眼睛的脸上、特别是那张开心的嘴上移开很

不容易，我终于关注到封面上图书的名字：《写出心灵深处的故事——非虚构创作指南》。眼睛是心灵之窗，在这张封面上，虽然没有了眼睛，却打开了心窗，让人感受到一片广阔的天地。

这本书是李华老师的著作。通过一次活动我了解到，她为了追求自己的写作梦想，到美国学习创意写作，又为了实现自己的理想，回到了中国，在大学里教授创意写作。她热情、积极、快乐地活着，在冬日雪花的映衬下，更让人感觉到她身上所焕发出的那种能量。

写出心灵深处的故事，让我从翻开这本书的封面开始吧！



练习

找一张照片，可以是家庭照，比如你和爸爸妈妈的合影；也可以是没有你的家庭合影，甚至是你从报纸杂志上找来的别人的照片，上面的人你认识或者不认识都没有关系。围绕照片上的内容自由写作，要不停地写，想到什么写什么，也不必担心错别字和语法问题。

写完以后，花几分钟读一下，可以做简单的修改。如果你不愿意让别人看到，那就把你的写作本保存好，把它放到一个安全的地方。

时间：10分钟

字数：300字以上

提示：看图写作要求在一个限定的画面内，根据有限的素材写作，特别适合练手。一定要记住，写的时候先一鼓作气写完，然后再修改。

这个写作练习乍看有些疯狂。你一定会想：如果照片上的人我都认识还好说，如果不认识，要怎么写？别担心，你可以发挥你的想象力，给照片上的人以某种身份。为了让写作更加有趣，你甚至可以给你认识的人另外一种你想要的身份，比如，让爸爸成为警察，你曾经捡到过某件重要的东西送到他那里，他十分喜欢你，这张照片就是某次他来看你的时候，你和他以及他女朋友的合影（没错，妈妈可以是他的女朋友）。

放开你的想象力，不要给它任何束缚，让它朝着你愿意的方向，能飞多远就飞多远。这是个非常好玩的写作游戏，在这个过程中，你挑战的不是练习本身，而是你自己的想象力。要经常做这个练习，在以后写作的时候，可以先在大脑里勾画出一幅画面来，你会发现这样写起来容易很多。

2．我的宠物

你养宠物吗？你的宠物是什么？狗，猫，鸟，鱼，还是乌龟、蜘蛛或者蛇？哪一种是你养过的最让人吃惊的宠物？它们让你印象最深的是什么？

我养过蜗牛，这是我养过的最特别的宠物了。它们的样子很萌，白天睡觉，晚上活动，爬得非常慢，还会留下黏液。最让我难忘的是蜗牛会下蛋，就像缩小几百倍的鸡蛋，椭圆形，有壳，等到孵好，会有小蜗牛从里面爬出来，用稚嫩的触角探索这个世界。嗯，也许哪天我会写一个孩子带着刚出生的小蜗牛旅行的故事。

下面这篇文章，写的是我几年前自己养过的两只猫。虽然它们离开我已经好几年了，不过在提笔写的过程中，很多平常想不起来的细节又出现在我的脑海中，我感到笔下的它们仍然十分可爱。对我而言，把它们写下来就是对它们最好的怀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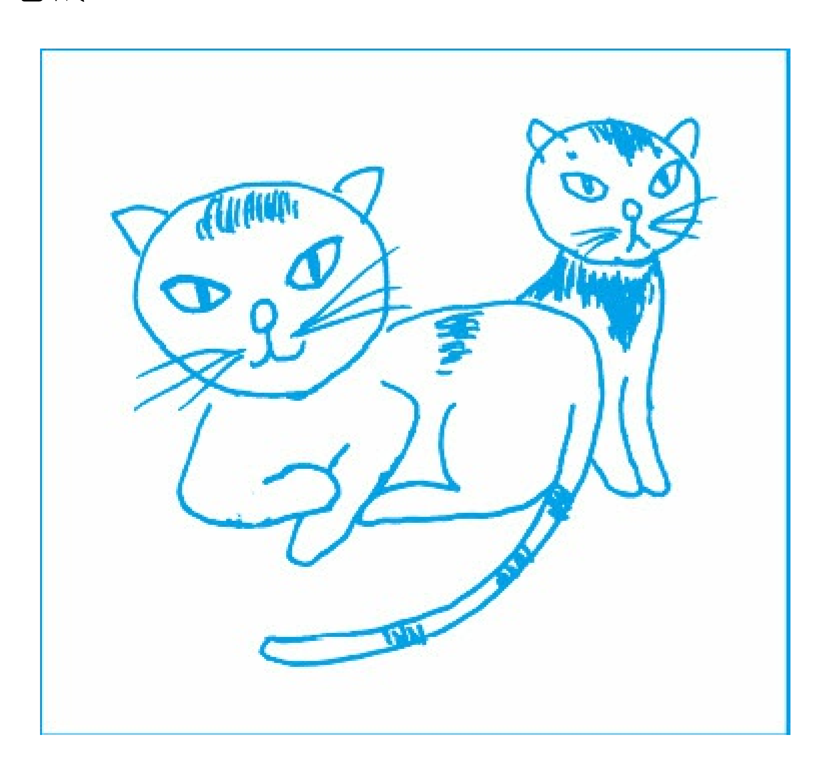
我的宠物：毛毛和二毛

我养过两只猫，那是两只流浪猫，一只体型较小，一只体型较大。体型较小的名叫毛毛，是只黄色的家猫。来到我家之后，毛毛很快便肆无忌惮起来，对一切照顾都理所当然地接受，还不喜欢别人摸它。后来我捡回了体型较大的二毛，这是一只很漂亮的黑白花胖猫。它之前饿了几天，到我家后终于能够吃饱喝足并且暖暖地睡上一觉了。

可是二毛来之后，经常被毛毛骚扰，因为毛毛每天做的主要事情就是关注二毛的动向，并进行偷袭。毛毛用各种方式挑逗二毛，有时用爪子抓一把就跑，有时在它面前晃两只前爪，有时突然跳到它的背上然后跑掉。二毛最初对此全然无视，它就只想吃饱睡好。慢慢地，它开始对挑逗有反应，有时反击一下，但出手并不重。它似乎默认了毛毛先入为主的状态，对它尽量包容，甚至只是作出些适当的反应，好让毛毛开心。二毛让抱让摸，在你抚摸二毛的时候，毛毛会凑过来，饶有兴趣地看着，如果你这时候抚摸毛毛，它不会拒绝。

后来因为我很长时间不在家，就把它们送到乡下，据说在乡下的亲戚家它们干了很多“疯狂”的事情，比如偷偷把鱼缸里养的小金鱼捉住吃

掉，在院子里像闪电一样追逐奔跑，和小老鼠做游戏，等等。它们就像一对欢喜冤家，体型和性格迥异，又和谐地生活在一起，简直是两只猫版本的“猫和老鼠”。



练习

从下面两项中挑选一只宠物，进行自由写作。不要让笔停下来，想到哪里就写到哪里，也可以重点描写它最显著、最特别的地方。这样做能够帮助你观察写作对象，练习描述式写作。

如果可以，请尽量多写。写的时候不要在意错别字和语法问题。写完之后，花几分钟读一下，做简单的修改。

1．在路上遇到的宠物。这只宠物是什么样的？它的主人有什么特点？不知你有没有发现，有的宠物和它的主人长得十分相似，而有的宠物则和它的主人完全相反。养和自己相似的宠物的人，是不是比较自恋？养和自己反差很大的宠物的人，是不是内心有所渴求？

2．你养过的宠物，或者你想象中的宠物。像描写你的好朋友一样把它描述出来，写下你们相处的点点滴滴，它有什么生活习性，等等。

时间：10分钟

字数：400字以上

3．我的感觉

你有哪些感觉？

看这些文字的时候，你运用的是你的视觉。纸是白的，字是黑的。有的时候，我们还能看到漂亮的图片，让人浮想联翩。

一阵鸟鸣从窗外传来。春天到了，小鸟的鸣叫声都那么欢快。这是你的听觉。

你刚刚去洗手，水很凉，初春的自来水摸上去还是冰冰的。洗完手，用干手器烘干一下，很热。这是你的触觉。

记得昨天晚饭妈妈给煮的汤吗？是甜的还是咸的，放了虾皮或葱花了吗？嗯，是你喜欢的妈妈的味道。这是你的味觉。

今天去商场，路过一家面包房，香香甜甜的味道很诱人！真是闻起来比吃起来都香。这是你的嗅觉。

在写作的时候，把你的感觉写进去，它们能构成细节，让读者知道你的感觉，看到你看的，听到你听的，闻到你闻的，尝到你尝的，触到你触的，从而把他们拉进你的故事中去。

练习

把你记得的一天当中所有的感觉都写下来，从早上睁开眼睛一直到晚上睡觉前，尽可能一个也别落下。如果担心记不住，可以随身携带一个记事本和一支笔，随时随地做笔记，这样有助于你回忆自己的感觉。

如果可以，请尽量多写。写的时候不要在意错别字和语法问题。写完之后，花几分钟读一下，做简单的修改。

时间：10分钟

字数：400字以上

4．联想写作

很多精彩的故事都是从那些看起来并不重要的素材中来的，还有许多来自经常被我们忽视的细节。联想写作让我们把注意力集中在一个特定的物体上，由此产生联想，从而捕捉住一个之前它本身并不代表的意思。这样做能够帮助我们打破惯性思维和传统模式的束缚，发挥创造力。比如化学课上，老师在讲金属，可能有一个同学想到了水果刀，不知不觉摸了摸手背上的疤痕，这个疤痕让他想起了某段不愉快的经历。

练习

从下面的列表中随意选取一个词，然后根据这个词再联想一个词。根据它们写一篇文字，可以是随笔，也可以是故事。写完以后，用几分钟读一遍，做些修改，然后把它保存好。

比如我选择了“眼镜”，然后想到了“疼痛”，以及准分子治疗手术。这个手术让我的眼睛疼了一个多星期，至今眼睛疲劳时还有点疼，但是却帮我摘掉了眼镜。我可以写做近视手术并摘掉眼镜的经历，有收获但也有痛苦。

时间：10分钟

字数：400字以上

门	狗	剪刀	书柜	出租车	书包	鹦鹉	快递
牛奶	蚂蚁	防盗网	公交卡	书	眼镜	公路	蜘蛛
中药	仓鼠	火车	楼梯	筷子	衣柜	毛毯	地图
跟踪	靠近	逃跑	哭	温婉	宁静	猛烈	华丽
坚硬	高挑	湿润	辣	光滑	冷落	尴尬	害怕

5．拼贴故事练习1

这个拼贴故事练习要求你把指定的素材编织到一起，发挥想象力，自由地写出一个故事来。可以从自己的亲身经历写起，也可以是完全虚构的内容。如果你愿意，还可以增加新的素材进来。在写的时候，不要给自己任何束缚，如果有故事从这些指定的素材里激发出来，那就让它自由流淌，而你则需要奋笔疾书，尽可能快地把它写下来，不要让它溜走。

要是在写的时候遇到阻碍，不知道写什么，也可以随笔写下你此时想到的东西，比如“我要用这些素材写一个故事，但是我不知道怎么写才好。其中一个素材是……”也许随着你的描述，想法就出现了。在写的时候，千万不要因为错别字和语法问题让你脑子里出现的情节或人物飞走。等你写完，有的是时间来修改它。

我用后面的练习提供的素材写了一个小故事，或者说是一个故事的开头，故事留下了一丝悬念，和许多的可能性。也许我可以继续写下去。根据练习的指示，我的选择如下：

●我曾经梦到自己飞起来，在梦里，我一边奔跑，一边跳跃，然后就飞起来了。这种感觉很好，但过了一会，我又飞不起来了，我很难过，就醒了过来。

●我看到手机里的一条新闻：著名童星秀兰·邓波儿去世。她在我小时候看过的很多电影里担任主角，能歌善舞，非常可爱。

●我现在正在开会，会议室很大，坐了几百人，座位不够，我只能站在后面。我的旁边有一个窗台，我现在正在像海明威一样站着写作。在我写作的窗台上不远处，有一个网络发射器，但是没插电源。

根据这些素材，我写了下面的小故事：

“美国影星秀兰·邓波儿去世。”

看到这条消息，我愣了一下。我曾经那么喜欢她！

对着早饭，我想起了昨天晚上的梦。我飞起来了，那种感觉太美好

了，就像……就像曾经看秀兰·邓波儿的电影，她像天上的星星，那么耀眼，而我只有在梦里，才能飞那么高，那么耀眼。如今她去世了，我很难过。

我胡乱吃过早饭，想上网查看一下相关新闻。她有多大了？人们会不会为她举办追悼会？我心里想着，一面点开浏览器。怎么都是白页？哦，这个可以……我点开一个弹出窗口，上面有与邓波儿相关的消息。

“秀兰·邓波儿离世，她一直关注孩子，从今天上午8点起24小时内，发邮件到这个邮箱，我们将寄送一份精美的邓波儿画册给您。”

消息的最后有这么一句话。太好了，我想要。我点开Outlook，把我的地址等信息发到了指定邮箱：dengbohuilaile@hotmail.com。发完后，我的心情好多了，也不那么沮丧了。飞不到天上，经常抬头看看也好。

我关上电脑。无线网络也关上吧。这是一个普通的发射器，TP-LINK，用起来速度一般。按下电源开关时，我愣住了。

无线信号发射器的宽带线没有插上，卷在一边；电源也没有插上，两只金属插头像两颗发亮的牙齿一样支在那里。



练习

根据以下三项中的提示，选择你的素材，把它们联系起来，写一个故事。写完以后，花几分钟读一遍，做些修改，然后把它保存好。

●一个你印象最深的梦

●从当天手机、网络或者报纸上看到的一则新闻

●现在你可以随手拿到的一个物体

时间：15分钟

字数：500字以上。

第二部分

6．每天都在你身边出现却经常被你忽略的人

我们每天要上学、写作业、上辅导课，有时还要出去玩。从周一到周日，可以说每天都塞得满满的。还有时间？还有时间就想好好睡个懒觉。这个写作练习不需要单独占用你的时间，你只要把纸和笔带在身边，然后在睡觉前用五分钟写作就好。

在一天中，你都要接触到哪些人？爸爸、妈妈、爷爷、奶奶、老师、同桌，还有……你还想到谁？好了，找一张纸，把你现在想到的人都写到上面。然后打住，先想到这里。

接下来，从第二天睁开眼睛开始，留心一下，看看在一天的时间里，你都接触了哪些人？然后在你列的单子上对应的称呼那里打个钩。比如，早上妈妈叫你起床，那就在“妈妈”下面打个钩；爸爸送你去上学，那就在“爸爸”下面打个钩；上课和同桌小丽一起听语文老师读课文，那就在“小丽”和“语文老师”下面打个钩；中午去食堂吃饭，打饭的阿姨问你吃什么，那就在“阿姨”下面打个钩——可是名单上没有打饭的阿姨？

没错，这位打饭的阿姨可能就是每天都在你身边出现，但是却被你忽略了的人。阿姨可能看上去很普通，实在找不出什么特别的地方，所以我们对她完全没有印象。但是你观察过有关她的细节吗？也许她今天特别开心，打饭时还给你多盛了两块肉。为什么？她的手上什么时候多了枚戒指？她每天有什么样的表情？如果你实在想不出来，那就问问她吧！

我们每天都要接触很多人，但不是每一个人都能让我们记得住。他们身上可能有很多值得挖掘的地方，也有很多值得写的故事。我认识一位在大学食堂打饭的阿姨，她热衷于参加城市马拉松比赛，还拿过很多次奖，每次见到她，都是神采奕奕，精神抖擞。

也许在你的单子上，这位经常被忽略的人是小区的保安叔叔、班上某个沉默的同学，也有可能是和你很亲近的人，比如爷爷、奶奶、爸

爸、妈妈。因为每天接触，反而让我们忽略了他们的存在，这都有可能。

练习

1．晚上睡觉前，用几分钟的时间，把你能想到的每天和你接触的人写到一张纸上。不要想太久，写那些一下子就进入脑海的人。

2．第二天早上起床后，把这张纸带在身边，同时带一支好使的笔。遇到你认识的人，就在纸上相应的地方打一个勾。如果纸上没有写这个人，在纸的另一个地方记下他是谁。

3．晚上睡觉前，把你记录好的纸拿出来，看看哪些人是每天接触却被你忽略的人，为什么会忽略他们。凭借记忆，用几个词把他们最显著的特征列下来，比如总是盘着头发，或者留着大胡子，或者常穿白色的衬衣，或者说话粗声粗气，或者突然换了一个发型。此外，你发现他和以往有哪些不一样的地方？

4．最后，看看那些你列上却没出现的人。对这些人也用几个词把他们的特征列下来。他们可能是对你很重要的人，即便不天天出现在身边，存在感也很强。

这些你忽略或对你特别重要的人，都是你在写作中需要强化描写的人。在写的时候，你有时候会感到他们面目模糊，不知怎么描写。这样的记录有助于你对他们做细节描写。

7．拼贴故事练习2

拼贴故事练习有助于激发我们的想象力，发现写作过程中有趣而充满创意的一面。

这个拼贴故事练习不需要你自己想出素材，而是从指定的几种可能性中选出一项，然后把选出的几项组合在一起，写成一个故事。和前面的拼贴故事练习相比，这个练习可选的空间更小，但是可以发挥想象力的空间更大。

根据后面练习中提供的三组词汇，我选择了小商贩、牙刷、地下车库。我做了10分钟的自由写作，各种想法开始在头脑里出现，互相冲撞，然后变成下面这样：

小贾收拾着报摊上被顾客翻乱的报纸和杂志，忍不住抱怨了一句：

“光看不买，翻什么翻！”

刚走不远的大学生小刘听见了，回过头来，问：

“你说谁呢？”

“谁听见就说谁！”小贾气头没消，头也没抬，忙着把一叠晚报码齐。

“不翻怎么知道要不要买啊，你做生意不能这样！”小刘转身走了，觉得无端惹了一肚子气。她今天放假，想和爸爸妈妈一起去看电影，要不是她坚持要过来买份时装杂志，可能他们都已经买到电影票了。

小贾抬头，一张明朗秀气的脸庞一晃不见了。他愣了一下，摇摇头，又继续整理杂志。咦，这是什么？

在一本时装杂志下面，躺着一支没有开封的狮王细毛牙刷。肯定是那个女孩丢下的，刚才只有她翻了这本杂志。怎么办？追上去，还是不管它？

女孩晃着马尾辫消失在通往地下车库的电梯上，小贾稍作犹豫，追

了过去。

地下车库里，小刘在一辆黑色轿车旁停下来，肩膀突然被人拍了一下。

她吓了一跳，回头一看是小贾，叫道：“你怎么追来了？至于吗，不就——”

“不是的，你的——”

“怎么回事？”小刘爸爸从汽车驾驶席下来，快步走近，一把把小贾推开，好让他保持一个安全距离。

“干嘛推我？”

“你追来干什么？”

小贾一脸懊恼，他有些后悔，无奈地举起手里的牙刷，刚要开口，愣住了。车上走下来一个女人。

“哎，是我刚买的牙刷！学校买不到这个牌子，我刚在超市买的。怎么忘你那儿了！”小刘眼睛亮亮的，打量着小贾，有点不好意思。

“对不住啊，错怪你了。谢啦！”她晃晃手里的牙刷，转身上车，留下一句：“妈，我们走。”

小刘和爸爸上了车，妈妈停了一下也上了车。汽车轰地启动，然后离开，只留下空气里汽油燃烧的味道，让人鼻子发酸。

过了好久，双眼迷惘的小贾从嗓子里挤出两个字：

“妈妈……”

练习

下面列出了三组词汇，都是名词。从每一组中选出一个，然后把这三个词汇放到一起，用它们编一个故事。如果你很难作出选择，那就闭上眼睛随便用手指一个。写完以后，用几分钟读一遍，做些修改，然后把它保存好。

时间：10～15分钟

字数：400字以上。

1．地下车库　　长白山天池　　报纸

2．酸奶　　牙刷　　眼药水

3．灰毛狗　　哈利·波特　　小商贩

8．一个你一直想去却没去过的地方

你有没有特别想去一个地方？为什么想去那里？是对那里的景色感兴趣，还是因为某个故事中提到这个地方，让你心向往之？抑或某个你认识的人是从那里来的，因为这个人，你对那个地方充满期待？

对于这样的地方，你一定已经获得了某些信息。或者通过媒体，或者通过书本，或者通过别人介绍。这些都是其他人的描述，它们构成了你对这个地方的基础印象。那你对这个地方的想象是什么样的？和你已经了解到的相比有什么特别之处？

每个地方都有它自己的风土人情、历史文化。每个地方也总有各种各样性格的人。在这个地球上，没有被人类踏足的地方几乎不见了。因此，不论是什么地方，至少在我们想到的地方，都是和人有关系的。把一个地方与人关联起来，这个地方也就有了生命。

练习

写一个你一直想去却没有去过的地方。可以是任何地方，即便是火星也没有问题。要告诉大家这个地方在哪里，你对这个地方的了解有哪些，以及你为什么想去这个地方。可以加入你的想象力。尽量把这个地方和人关联起来，可以是其他人，也可以是你自己。在写作之前，如果你感觉有必要，先查一下关于这个地方的一些基本信息或者传闻逸事。

写完以后，用几分钟读一遍，做些修改，然后把它保存好。

时间：10～15分钟

字数：400字以上

9．感受春天

春天来了。

我们怎么知道春天来了呢？

公园里、街道上、学校里，到处可以看到春天的颜色：桃花、迎春花、杏花、樱花、玉兰花……小草绿油油，杨树柳树抽芽，槐树钻出嫩嫩的叶片……红色、白色、绿色、粉色、紫色、黄色。这些都是我们看到的。

春天还有什么？阳光晒到身上暖暖的，我们不用再穿厚厚的羽绒服，甚至有女孩穿上了漂亮的裙子。天气暖和了，风吹到脸上柔柔的，时而飘来的柳絮杨花，钻进鼻子里痒痒的。摸一摸春天的河水，还是凉的，但不那么刺骨了。这是我们感觉到的。

还要闻闻春天的味道！花是香的，有的还带着甜味。洒过水的草坪散发出青草和泥土的芬芳，让人闻到就觉得愉快。如果你这个时候到农田里去，恐怕还得忍受肥料臭烘烘的味道。

还有声音！闭上眼睛，你都听到了什么？小鸟的叫声，小溪的笑声，风缓缓吹过耳畔的声音，还有孩子们欢快地玩耍的叫喊声，甚至于种子发芽、小虫爬行都可能听到。

品尝一下春天的味道吧，槐树花是香甜的，柳树芽是青涩的，麦苗是清香而甘甜的，野菜是苦涩而清火的。

这些都是我们对于春天的感觉：看到的，触到的，闻到的，听到的，尝到的。

练习

你的感觉能让读者进入你的文字，让他们感受到你所感受的，有一种身临其境的效果。练习描写你的各种感觉，可以让你的作品更加丰满、更加立体。

请用半天的时间去感受一下春天，比如公园、森林、农田或者马路边，调动你的各种感觉来感受它：视觉、味觉、嗅觉、听觉和触觉。尽可能把每一种感觉都写下来，不要漏掉。假如有哪一种感觉给你印象特别深刻，比如视觉，那就多描写一下这种感觉，然后想一想：为什么春天在我来说主要是看到的，而不是听到、闻到或者摸到的？这种感觉对你有什么特别的意义吗，或者勾起你什么回忆，比如去年郊游时认识的朋友？如果有，也请把它写下来。

如果你愿意，可以在公园、森林、田野等户外场所把你当时的感觉写下来，但是一定要注意安全。也可以等回到家后再把它们写下来。写完以后，用几分钟读一遍，做些修改，然后把它保存好。

时间：15分钟

字数：500字以上

10．拼贴故事练习3

这个练习和前面的拼贴故事练习有相似之处，也有不同。它更加具体，给出的三组词汇词性都不一样，分别是一个主体、一个动作和一个地方。去掉了更多的选择空间，让你在发挥想象力的时候，写的内容更加具体、生动。

比如对于本章后面练习中给出的三组选项，对蜡笔、尴尬、天空这三个词，可能一个名叫小凡的男孩看到蜡笔，就想到自己曾经不小心弄折了同学亮亮的一支绿色蜡笔，被亮亮当着大家的面大声斥责，让他尴尬得不得了，这时他想如果自己也有多啦A梦的竹蜻蜓就好了，就能飞到天上去躲开他，然后找到那个无所不能的大胖猫给自己变一支新蜡笔，还给同学，好把事情摆平，然后再去做一些神奇的事情。

练习

下面列出了三组词汇，每一组都给出了几个词。从每一组里随机挑出一个词，把它们写到一张纸上，看看它们之间可能有什么联系。先对着它们思考一下，然后用这三个词写一个小故事。写完以后，用几分钟读一遍，做些修改，然后把它保存好。

- 山羊　妹妹　面条　羽毛　蜡笔
- 晕倒　大笑　奔跑　饥饿　尴尬
- 天空　学校　草地　海底　面包房

时间：15分钟

字数：500字以上

11．一句话开头练习

练习

从以下的句子中挑选一个，用它作为你的故事的开头，写上10分钟。写完以后，用几分钟读一遍，做些修改，然后把它保存好。

1．那天我放学回家，遇见一个奇怪的人，她的眼睛看着我，但是又好像没有看见我。

2．今天是星期天，早上起床睁开眼睛，我发现家里只剩下我一个人。

3．彤彤养了一只小狗，看上去凶巴巴的，但是不知为什么，它特别怕隔壁的那只白猫。

4．我坐在一辆出租车上，要去图书馆，结果车子越开越快，最后竟然飞了起来。

5．我再也不想见到亮亮了。

6．张路去马戏团看演出，散场之后，一只猴子跟着他回家了。

第三部分

12．挖掘自己的故事

这个练习需要的时间比较长，大概1个小时。在练习中，你要对自己到目前为止的人生进行审视，还要对你经历过的某个重大事件进行具体叙述。就好像你坐在自己的对面，打量自己，重新认识自己，听自己把自己的故事讲出来。

练习

1．把你印象当中在自己身上发生过的重大事件列在一页纸上。用两三句话简单概括一下，注明时间、地点。至少列出10项。

2．读一下你列出的事件，从中挑选一个让你印象最深的，或者给你带来最大情感冲击的事件。

3．闭上眼睛，在脑海中仔细回忆一下，事情发生的具体的地方、人物、事件、各种细节，包括你看到的、听到的、闻到的、摸到的、尝到的。

4．睁开眼睛，不要再思考，在新的一页纸上快速写下你记起的与这个事件相关的各种细节。想到什么就写什么，不要停下你的笔。

5．写完以后，在一页新的纸上把这个事件当做故事写下来，要把你前面写下来的细节加进来。

13. 童话改写练习：现代版《小红帽》

你一定读过《格林童话》、《安徒生童话》这一类童话故事吧！世人把它们奉为经典，感动了全世界的读者。这些一代代传下来的故事宝藏，不论长短，在它们故事的表面之下，都有一个很深刻的主题，而且是人类共同的主题。比如灰姑娘的故事，讲的是一个不被欣赏的女孩最终得到认可；《白雪公主》讲的是一个女人的妒忌；《国王的新衣》讲的是谎言与真话，等等。

不过，这些故事可有年头了。很多故事里面的细节都和我们现在的生活习惯不一样。比如《卖火柴的小女孩》里的火柴，我估计你一个星期（说不定是一个月，甚至一年）都用不到火柴。这些故事大都讲得不注重细节，比如小红帽被大灰狼吞下去时疼不疼？在狼肚子里是什么感觉的？国王穿着他的新衣出门，不会觉得冷吗？

有很多好看的小说都是从童话故事或者经典作品改编过来的，比如《魔法灰姑娘》；还有的小说把这些童话当做宝藏，从里面获得了大量素材，比如《哈利·波特》。在改写经典童话故事的时候，我们可以按照自己希望的故事结局来改写它们，这么做完全可以只是为了取悦自己。我们还可以丰富里面的细节，特别是讲得含糊存疑的地方。糖果屋为什么在太阳照射下不会融化掉？蚂蚁和蜜蜂不会闻着味道冲过来吗？我们是不是还可以在上面找到跳跳糖和蛋挞？如果你愿意，还可以改写孙悟空、哪吒他们的故事，比如让孙悟空找到摘掉紧箍咒的咒语。这些故事已经过了版权保护期，我们在改编它们的时候对于版权问题完全可以放心。

练习

《小红帽》的故事想必大家都读过。我不知道你看的是哪个版本，不过我相信，如果要找，我们能够找到几十个版本！这里面有的小红帽是幼稚好骗的，有的小红帽力量强大，有的带点黑色幽默，有的甚至有点血腥。

在这个练习里，我们试着把小红帽放到当代社会，地点还在森林里，但是我们可以假设小红帽有手机、会上网、喜欢听流行歌曲。小红帽的奶奶一个人在森林小屋里度假，但是她可以看电视，有防盗门，戴老花镜。大灰狼是森林里所剩不多的野狼，在有人类居住的地方还能够野外生存的大灰狼是不是更加狡猾了？大灰狼要怎么对付现代小孩小红帽和她那有所防备的奶奶？释放你的想象力，开始写吧！

请用下面这句话开头，争取写一个完整的故事。如果你喜欢前面假设的小红帽的情况，尽管写进去。写完以后，花几分钟读一遍，做些修改，然后把它保存好。

时间：20分钟

字数：600字以上

故事开头：我叫小红帽，我住在森林里。

附：《小红帽》版本之一：被人救下

很久很久以前，一个小村庄里住着一个伐木工和他的妻子，他们有一个女儿。邻村住着她的外婆，她最疼小女孩了，给她织了一顶非常漂亮的红帽子，让她戴上暖和些。邻居看到了，都叫她“小红帽”。时间长了，没有人叫她的真实姓名了。

有一天，妈妈对她说：“外婆生病了，戴上你的帽子，帮妈妈带一些酪饼去探望她。”小红帽上路了，不久就来到了两个村子之间的一片树林里。这时，一只大灰狼刚好从这里走过，看见小红帽，就说：“小红帽，你要到哪里去呀？”

“我要去看我的外婆，狼先生。”小红帽答道。

“那她住在哪儿啊？”大灰狼接着又问。

“噢，她住在过了磨坊的第一间小屋里。她病得很重，我给她带些酪饼。”

“要是她病重的话，我也应该去看望她，”大灰狼说。“我走这条道，你从树林里穿过去，咱们比比谁先到外婆家。”刚一说完，它就摇晃着走开了，然后一路跑到外婆家门口。“砰砰砰……”大灰狼敲着外婆家的门。

“是谁啊？”外婆问道。

“是我！”大灰狼装出小红帽的声音回答。“外婆，我是小红帽，我给你带来了新鲜好吃的点心！”

“拉一下绳子，门就开了。”外婆从屋里喊道。于是大灰狼拉下绳子，开了门，冲进屋子。它把可怜的外婆吃了，然后穿上她的睡衣，拿过她的睡帽，扣在自己丑陋粗糙的脑袋上，爬到床上，装成外婆正在床上睡觉的样子。“这个老太太真不好吃，”它心想，“不过那个女孩一定非常美味。”

但是小红帽还在树林里玩呢。她给外婆采了很多野花，因为外婆不能出门，不能亲眼看到春天的花朵。最后，小红帽玩累了，这才出发去外婆家的小屋。

到了外婆家门口，她敲敲门，“砰砰砰……”大灰狼装出柔弱的声音，从屋里喊道：“拉一下绳子，门就开了。”小红帽打开门，走了进去。

“把篮子放在桌子上，到我床边来，”大灰狼说，“我觉得有点冷。”

小红帽觉得外婆的声音有点嘶哑，但又立刻想起来可能是因为外婆感冒了，声音才变的。小红帽一直都是个听话的孩子，于是她走到了外婆床边。但是当她看到那毛茸茸的胳膊时，她害怕起来，叫道：“外婆，您的胳膊好长啊！”

“胳膊长，才好抱你呀，小可爱。”

接着小红帽又看到睡帽下面露出来的两只竖直的长耳朵，说：“外

婆，您的耳朵好大哦！”

“耳朵大，才好听得清楚你说的话呀，小可爱。”

“外婆，您的眼睛好大啊！”

“眼睛大，才好看得见你呀，小可爱。”

“外婆，您的牙齿好大啊！”

“牙齿大，才好吃你呀，亲爱的。”大灰狼叫道，突然从床上跳了起来。要不是小红帽跑得快，它就已经把她吃掉了。

小红帽尖叫着跑出小屋。幸运的是，伐木工的儿子卡尔正好路过。他很快就用斧子杀死了大灰狼。小红帽还是很害怕，但是没有受伤。卡尔把她送回了家。从那以后，妈妈再也不让小红帽独自穿过那片树林了。

《小红帽》版本二：被吃掉

故事经过同第一个版本。大灰狼吃掉了奶奶。大灰狼又吃掉了小红帽。故事讲完了。

14. 一张故事路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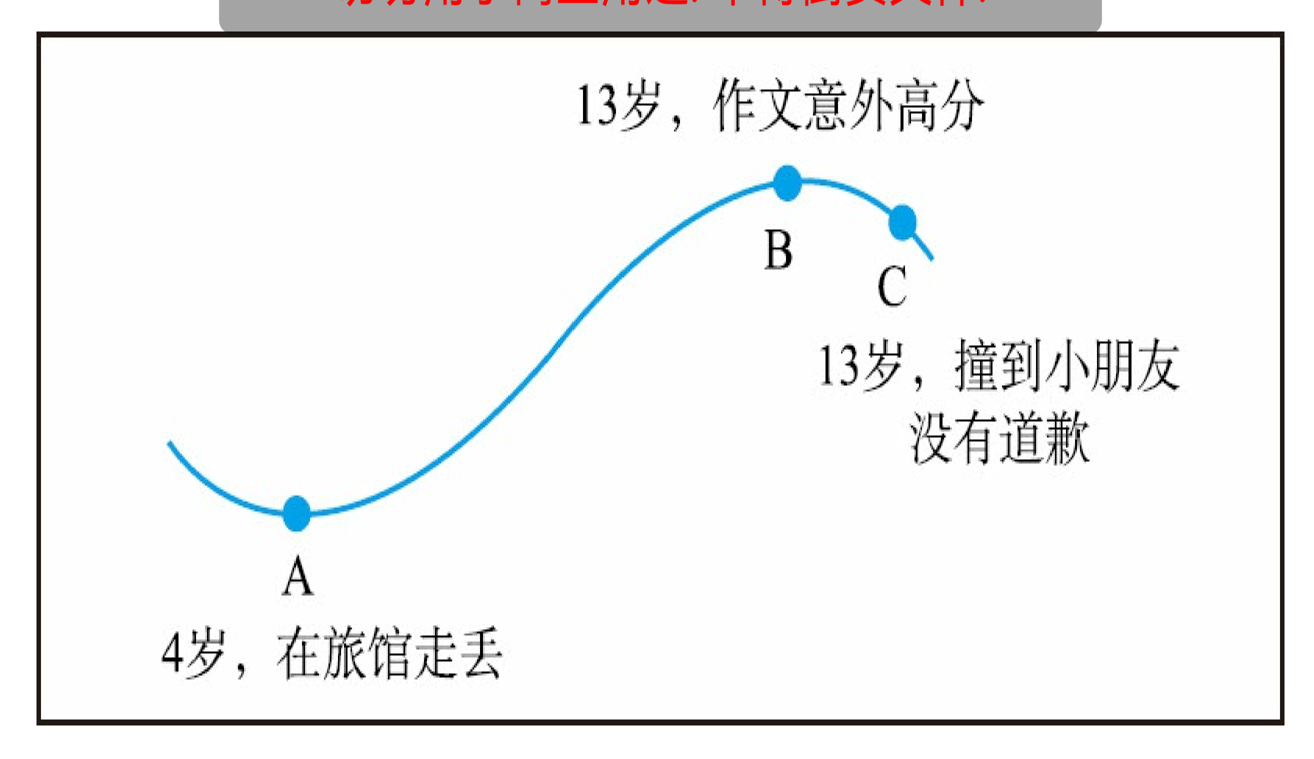
在写作的时候，可以给自己的想法画一张路线图。

我觉得把故事用图形的方式展示在眼前，对于写作特别有帮助。它让我知道接下来要写什么，即使因为偶尔要发散开来写一个次要情节，也能根据图画回到故事上来。这样写成一个完整故事的成功率大大提高了。不止一次，我要写一个故事，但是写着写着，发现自己越写越远。虽然这样能让我在写作中得到惊喜，但是我开始想写的那个故事还是没写完。这个方法对于写作总是跑题或者思维过于发散的情形比较有帮助。

有的时候，你预先想好了一个故事，但是在画图的时候，却发现有很多地方想得还不够细致，画图让你有机会对这些薄弱或者容易忽略的地方做必要的补充。此外，它还可能带给你惊喜，也许你突然想在某个地方加一个有趣的插曲。画面展示和文字讲述有很大的不同，用顺手了，画图的直观效果能给你的写作助上一臂之力。

比如，我对于自己成长过程中经历过的几件事总是耿耿于怀，感觉有什么东西闷在心里没有出来。后来随着长大，我发现克服它需要心理上不断的成熟和强大。于是我把记忆当中的几个重点事件列成点，画在一条线上。

我先画出一条曲线。这是一个关于成长的故事，我按照时间顺序在线上标出A，B，C三个点。其中第三个点对我心理上的影响最大，第一个点距离时间比较久远。我在B点上画上一个人形，代表这里是故事叙述的起点。然后向回连向A点，做一段倒叙。再回到B点，走向C点，达到心理上最重要的点。此点之后，故事结束。写完这个故事，我感到那种憋在心里的感觉减轻了许多，像文中写的那样，真的“松了一口气”。



“那时我四岁”，我在试卷上写道。

“第一次和爸爸、妈妈出远门旅行。我们去了北京，看了天坛、故宫、天安门，还有许多很大、人很多的地方。我的双脚磨出了泡，很疼。到了晚上，我们住进一家旅馆。

“这是我第一次住旅馆，一模一样的房间让我感觉十分新奇，我很想在里面到处走走看看。但是妈妈不让，她觉得大家累了，需要休息一下。可是我已经忘记了脚疼，在妈妈休息的时候，就说要上厕所（厕所在外面，是公共的），出门去了。妈妈带我去过两次厕所，她反复问我记不记得房间号，然后放我一个人出去。

“我上完厕所，忍不住一个人在走廊里走来走去。一排排的房门在一条条的走廊里排列，在一个四岁孩子的眼中，那真是数不清的房间。等我想回去时，发现记不得自己是从哪条走廊里过来的了。

“这些走廊一模一样，我在其中一条走廊里找到妈妈告诉我的房间号，敲门，开门的不是妈妈。我继续寻找，后来走到另一个走廊里，发现那里有很多水缸，每一口缸里面都盛满了凉水。这时已经不知过去多久，我觉得脚疼得厉害了。抬眼望过水缸，看到走廊另一个方向有人走过来。是妈妈！还有一个旅馆服务员。妈妈问我怎么到这里来了，这么久也不回去。我说我渴了，来喝水。我没有告诉妈妈自己是因为迷路了

才走到这里。”

回忆一点点涌上心头，我把自己四岁时在地下旅馆走丢，又找到妈妈的经历写在了试卷上。这是六年级时一个题为“让我难忘的一次经历”的作文题，经过将近十年，我终于完整想起了当时的经历，然后在试卷上写下它。在文章结尾，我写道，重新找到妈妈的喜悦让我体会到亲情的温暖和任性的危险。这些都是我的真情实感。交上试卷，我仍沉浸在回忆中，对考试结果倒不那么上心了。

几天后，成绩下来，我的这篇作文意外得了高分。那时我对写作文还比较抵触，所以写作不是我的长项，而这次感到自己并没有用力想要把它写好，只是真实地表达了自己的内心，让真情实感自然而然地流淌出来，反而得到高分。说真的，通过这篇作文，我在心理上收获了很多，对分数已经不那么在意。

“真能干，好孩子！”我想象妈妈看到试卷时会怎么说。一路上，我哼着歌曲，几乎小跑着往家走。

“嘭！”我猛地刹住脚步，感到自己撞在什么东西上。回头一看，一个只有六七岁的胖胖的男孩摔倒在地上，过了一会才放声大哭。

他妈妈就站在一旁，一只手里端着一杯满满的饮料，另一只手一把拉起孩子，大声让他不要哭。

不知为什么，我觉得十分尴尬，也许因为男孩妈妈的大声训斥。我低下头，不发一言，转身继续赶路。

“怎么连句话都没有，不会说对不起吗？”那个妈妈有点不满，像是对我说，又不指明在对我说。

我此时已经满脸通红，更不敢作答，飞快回头看了一眼，同时加快了脚步。那杯饮料摇摇晃晃，被男孩妈妈抓在手里。

“哑巴啊？什么人！别哭了！”更大声的呵斥传了过来。我害怕极了，那个孩子此时哭声更大，还间杂着他妈妈刻薄的抱怨声。

我虽然比那个男孩大几岁，但也只是个孩子，感到自己无法应对这样的局面，就越走越快，生怕听到那杯饮料还没喝就打翻在地的声音。

一进家门，什么话也没说，把试卷塞给妈妈，来不及听她的表扬，进到屋里把自己关起来。

上一刻还欢天喜地，下一刻就沮丧无比。我怪自己得意忘形撞了人，怪自己没有勇气把道歉的话说出口，隐隐还有点怪那个妈妈太凶了，又担心男孩喝不到饮料。唉，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情，弄得小男孩哭得更厉害，我也更加难过。

这时，妈妈推门走进来，问我怎么了。

我看到她手上的试卷，有点想哭，但是忍住了。

“没什么。”

妈妈没有说表扬的话，只是说：“经过这么一件事，没想到让你懂事了。”

是啊，每一件事，都能让我成长吧。我感到松了一口气。

练习

写一个小马过河的故事。先给它画一个故事路线图，然后参照你画的图把故事写下来。

1．画一条河，给它画出几个弯曲的地方。

2．在河的不同地方画上三个点，作出标识，比如A，B，C；河这边为A，河中间为B，河对岸为C。

3．给每一个点一个情节，在旁边简单标注一下。

4．在其中的一个点上画一匹小马，作为开始叙述的点。提醒一下，你不必画得太漂亮，自己知道它是匹马就好了。

5．然后用一条线，从小马所在的点开始，把三个点连起来。如果你选择中间的一个点作为开始叙述的点，那肯定有一条线是要往回走的，这就是一段倒叙，回忆刚刚的经历；还有一条线是往前走的，那就是顺序讲故事。

6．用15分钟时间，从小马所在的点开始讲故事，一直讲到最后一个情节点。

15．把故事说出来

这个练习要求你先用口头把想讲的故事说一遍，然后根据说的内容整理成一篇文章。

很多时候，我们用说话的方式能够表达出和写出来不一样的东西，这种先口头表达再落在笔上的写作方式有助于我们开拓思路，让手中的笔动起来。最好先用录音笔录下来，然后根据录音整理文字，并进行修改。

练习

下面照片里的床是海明威睡过的床。照片上的猫是海明威当年养过的猫的后代。戴帽子的人是海明威故居的导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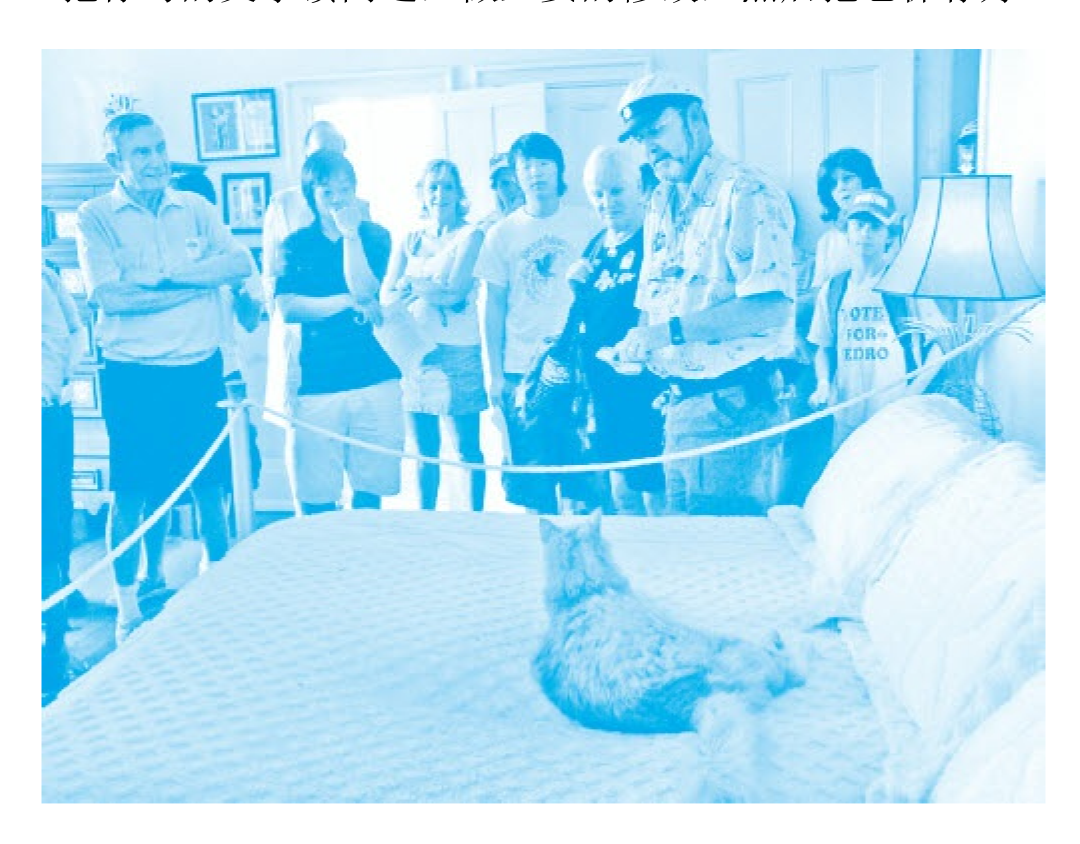
1．对着照片看3～5分钟，观察每一个细节，记住你觉得有意思的地方。

2．打开录音笔，对这幅照片口头描述一下，把你感到有意思的细节说出来。如果你认为自己记得住，也可以不用录音笔。

3．根据录音或者记忆，把你说的内容整理出来。

4．读一读你整理的内容，根据你对图片的理解进行删减和补充。

5．把你写的文字读两遍，做必要的修改，然后把它保存好。



16．梦境写作

你经常做梦吗？有没有做过一些非常可怕的梦，半夜里被吓醒，看着黑漆漆的房间，再也不敢睡觉？是不是也做过非常好的梦，梦见自己在吃一块美味的蛋糕，足有桌子那么大，正吃着呢，你就醒了过来，感到遗憾得不得了？还有开心的梦，让你在梦里哈哈大笑。有些梦过了很长时间你都记忆犹新，而有些梦在做的时候很清楚，一醒来马上就忘记了。

准备一个本和一支笔，把它们放到床头柜上，每天早上醒来时，一睁开眼就把你的梦写下来。尽量不要漏掉每一个你记得的细节。可能我们不是每天都有梦能记录，不过做好准备，当你有梦可以记录的时候，就赶紧把它记下来。刚睁开眼睛将醒未醒时的状态最适合记录梦境。有些梦可能十分荒诞，和你平时的经历、心理有很大反差。这很正常，不必担心，梦境中很多都是我们潜意识的东西。有时则和日常生活没什么差别。它们都是你的写作素材。弗洛伊德写过一本专门研究梦境的书——《梦的解析》，对心理学、文学、哲学等都有很大影响。千万不要小看我们的梦！

练习

每周至少记录一个自己做过的梦。把这些梦都记录到一个本子里。等你记录了至少五个梦境之后，来做这个练习。

1．从这些梦中挑选一个你认为最有可能发展成一个故事的出来。

2．仔细看两遍这个梦境，对它展开一下“头脑风暴”，让大脑自由发挥想象力。看看如果要把它发展成一个故事，都有什么可能性。把你想到的可能故事线索列下来，至少列出五个，越多越好。多写几个，也许有惊喜在后面等着你。即便没有，你也不会损失什么。

3．把你写下的各种故事可能性看一下，从中挑选一个你最喜欢的。

4．根据这个梦境和你挑选的故事线索写一个故事。最好用第一人称来写，因为这是你自己亲身经历的梦境。

这个练习没有时间要求，但是你要一次性把故事的基本情节写完，写成一个相对完整的故事。也许你感觉这个故事有发展成长篇的潜力，对此你可以做好记录，留待以后开发。写完以后，用几分钟读一遍，做些修改，然后把它保存好。

17．展示与叙述

在写故事时，我们经常用到这两种写作方法：展示和叙述。展示需要调动我们的各种感觉，包括视觉、听觉、嗅觉、味觉、触觉。通过这些感觉，我们把一个场景当中的关键细节展示给读者。有的细节呈现出故事的核心内容，有的细节则可能带有某种暗示，形成弦外之音。细节描写好了，能够让读者身临其境，感受到你所感受到的东西，被你的故事吸引住。当然细节也不是越多、越具体越好，这需要你多写、多练习，慢慢积累经验。

叙述就是用描述性的语言把你要表达的内容概括出来，经常在对较长时间段里发生的事情进行概述，或者回顾、加入背景信息、对某个情节进行解释的时候使用。叙述让读者了解到的是概括性内容，在里面我们感受不到细节，就像一个长镜头，我们看到的是一个整体，有笼统的概貌。相对而言，展示就像是近镜头，我们看到的是一个特写，有局部的细节。

比如：

我拿着一支黑色的派克水笔不停地写字，肩膀上一阵酸痛。

这是展示。

我写了很长时间。

这是叙述。

汤姆和杰瑞在客厅相遇，杰瑞飞快地跑向楼梯，汤姆一个纵身，挡在楼梯口。

这是展示。

汤姆和杰瑞是一对冤家，见面就追逐打闹。

这是叙述。

很多作家都建议，要多展示、少叙述。这种说法适合于写故事。实

际写作中，我们需要把两种方法都应用起来，根据需要调整镜头的远近。在描写动作、特别是冲突环节的时候，需要更多地用到展示。在加快节奏、概述故事，以及衔接不同的情节或者加入背景信息的时候，需要用到叙述。当然这也不是绝对的，要根据具体情况判断。

对这两种写作方法多加练习，能让我们的作品张弛有度，更加吸引人，也更有说服力。

练习

从下面几个场景中挑选一到两个，如果你愿意，也可以把它们都做一遍。对它们分别用展示和叙述两种方法进行写作，每种写上10～15分钟，分别写成不少于400字的故事，然后比较一下它们的效果。

1．医院里，舅妈躺在病床上，舅舅则沉着脸坐在一旁，眼睛看向窗外。

2．今天放学后小凡和几个同学一起玩，结果回家晚了，打开大门，看到爸爸一脸严肃地走过来。

3．你参加春游，来到一片森林里。

4．周末的时候，你和爸爸妈妈一起去看望爷爷奶奶，他们给你讲起自己当年的经历。

5．你到图书馆去借书。

注意：如果使用展示，你可能需要写医院里看到的景象，消毒水的味道，场景中人物的动作，等等。使用展示的时候还可以把对话记录下来，而不必把自己的判断或者结论告诉读者，让读者根据看到的内容去自行理解。叙述则是站在一定高度上，对事情的来龙去脉做出概括。

18．童话改写练习：让他们在故事中相遇

前面我们改写了《小红帽》的故事。这个改写练习也是从童话故事入手。可以说，丰富的童话故事之海给我们提供了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素材与灵感宝藏。与前面不同，这个练习要求我们把几个童话故事中的人物放到一个故事中来，看看不同故事中的人物遇到之后，会发生什么事情。最好挑选那些具备某些共同之处的人物，比如经历相似、目的相似、性格也相似，这样他们走到一起时显得比较自然。

练习

从下面选择一组人物搭配，按照你的设想写一写不同童话故事人物相遇之后发生的故事。也可以选择其他童话故事中的人物，把你感兴趣的人物放到一起。要让他们经历磨难，然后达到目的或者获得幸福，这个情节在原来的故事里就给他们设定好了。你在写作的时候，注意要尽量让人物主要通过自己的努力来摆脱困境。写完以后，用几分钟读一遍，做些修改，然后把它保存好。

时间：20分钟

字数：500字以上。如果你觉得自己写的故事很有意思，可以一直写下去，把它写完。

1．爱丽丝和匹诺曹。爱丽丝被龙卷风刮飞，离开了家乡，她想要回家。匹诺曹因为撒谎鼻子长长了，他希望恢复自己原来的模样。爱丽丝来到另一个世界之后，遇到了鼻子变长的匹诺曹，他们都想回到自己原来的地方或状态。他们会遇到什么困难，又要怎样努力才能达到目的？

2．白雪公主和小红帽在森林里相遇了。两个柔弱善良的小姑娘都遇到迫害她们的人或者动物——一个是继母，一个是大灰狼。原来的故事里白雪公主被小矮人和王子救下了；小红帽被猎人救出来了。我们让两个小姑娘在森林里相遇，然后成为朋友。她们在被追杀的时候，做出什么努力，或者在什么地方改变自己，让自己变得更加强大，最后摆脱了迫害，干掉坏人？王子和猎人仍然可以是帮助她们的人，但是我们要让两个小姑娘更多地通过自己的努力获得胜利。

3．灰姑娘和卖火柴的小女孩，两个都是苦命的孩子，灰姑娘最后得到了幸福，卖火柴的小女孩则在寒风中冻死。灰姑娘在受苦的时候并没有怨天尤人，反而保持乐观开朗的心情，保留住那颗善良而美好的心灵，这也是她吸引王子的内在力量。卖火柴的小女孩虽然孤苦无依，但是仍在火光中看到了希望，最后怀着最美好的憧憬离开人间。我们让这两个善良的女孩相遇，成为朋友，在困难面前互相扶持，最终摆脱困境，获得幸福。她们要怎样努力才能做到？你仍然可以让卖火柴的小女孩死去，不过也许她是为了救出灰姑娘而牺牲了自己。

19．给创造力插上翅膀——如何写虚构故事

我们来看看下面三组文字：

1．小马来到河边，趟水走过小河。

2．小马来到河边，很担心能不能过河，它努力克服困难和恐惧心理，趟水走过小河。

3．小马来到河边，想要过河，河水哗哗地流得很急，看上去也很深。小马有点害怕，但是妈妈鼓励它去努力尝试。它鼓足勇气，小心翼翼地往河里走去，河水很冷，河底的小碎石差点把它绊倒，它迅速调整脚步，发现河水只到膝盖的高度，于是快速趟水走过小河。

这三组文字讲的都是同一个故事，看一看，除了字数越来越多，它们都有什么区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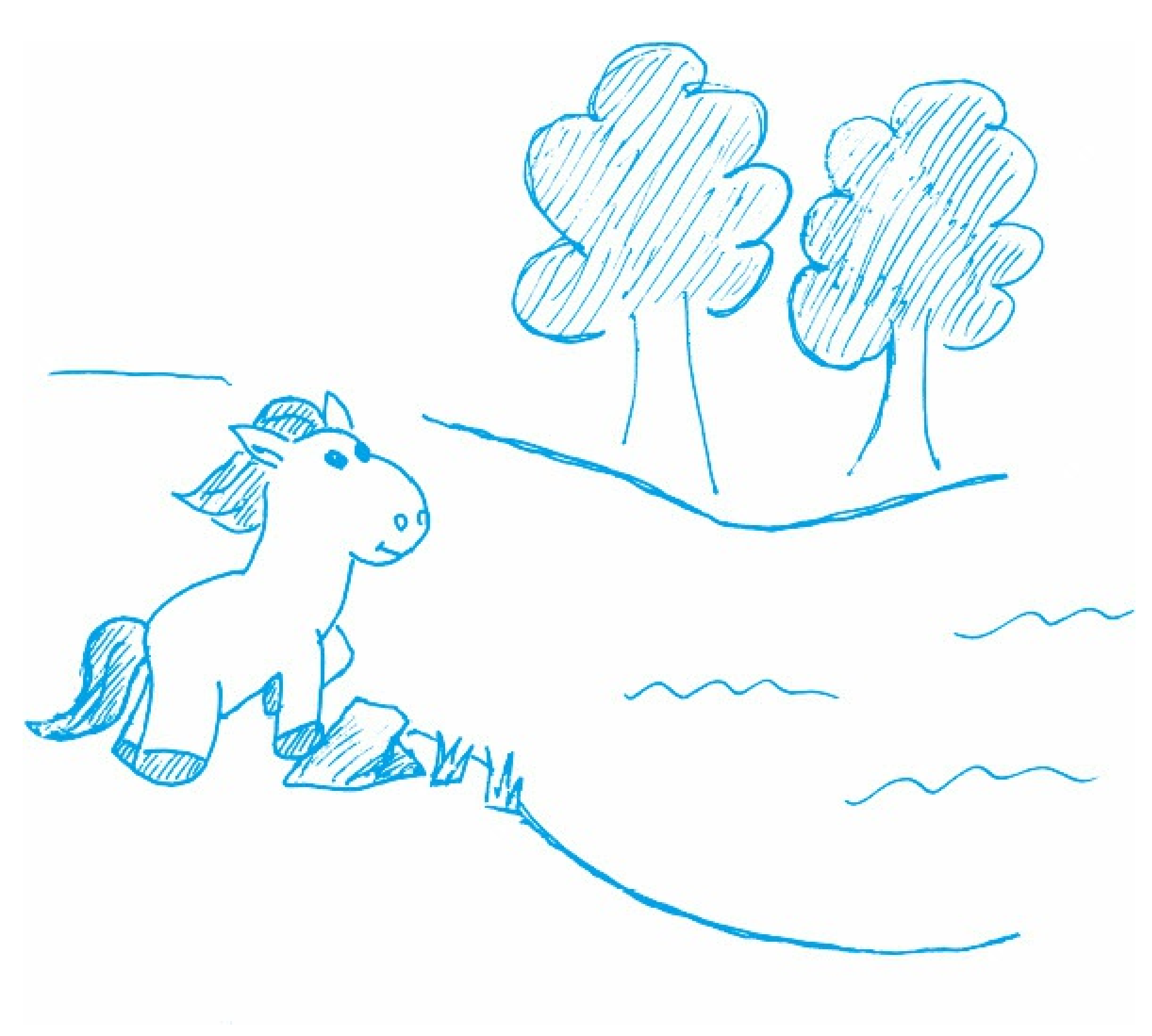
第一组讲了一件事情，只是一件事情，而不是一个故事。我们既不担心小马能不能过河，也感觉不到小马有什么想法。

第二组里，我们了解到小马的心情，知道它有点担心，但是具体有什么困难，我们不知道。这里只有概括描述，没有细节，很难让读者产生共鸣。

第三组里，我们知道小马的想法，以及它遇到的具体的困难。我们能够听到河水哗哗的声音，看到河水的深度，感到河水的温度和河底的碎石块，以及妈妈期待的目光。我们开始担心小马了，希望它能够顺利走过河去，不让妈妈失望。实际上，我们听过的小马过河的故事写得更长，牛伯伯和小松鼠让故事变得更加复杂。

在虚构故事里，一帆风顺的幸福快乐生活是不能带给读者阅读乐趣的。你去看看童话故事，绝大部分篇幅都在讲主人公遭受的艰难困苦，到最后，一句话就概括完克服困难后的生活：“从此他们过着幸福快乐的日子。”

主人公有动机要做什么事情时，遇到了困难，才会吸引我们继续看下去。为了克服困难，他采取了行动，然后产生了结果。具体的行动是什么？为什么面对困难也要去做？这样做会产生什么后果？这就是故事最基本的结构：愿望，困难，行动，结果。要记住，在整个过程中，主人公都是有情感、有想法的，这是主人公采取行动去克服困难的内在驱动因素，也是让读者认同主人公，并且让故事更加可信的关键所在。



练习

从下面的选项中挑选一个，把它写成有动机、有困难、有行动、有结果的故事，要在故事里把心理活动和情感描写加进来。

1．小鸟学习飞翔，飞向了天空。

2．丁丁玩坏了爸爸的手机，向爸爸道歉。

3．下周就要考试了，小凡还没有做好准备。

第四部分

20．在修改中前进：挖掘你的文字

在写初稿的时候，我们要求想到什么就写什么，这在练习写作时是非常有必要的，能帮我们把想写的东西迅速落在纸上，而不让某个念头一晃就不见了。初稿写好我们就要进行修改，比如和主题无关的地方要删掉；重复的句子也要删掉；有些地方漏掉了信息，需要补齐。

海明威曾经说过："所有的初稿都是狗屎一堆。"

所以，初稿写得不好看，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情。可能有个别的人（只是极少数）下笔如有神，提笔就能写出精彩绝伦的文章来。但是地球上有超过60亿人，寄希望于让自己成为这样极少数的人，不如努力学习一下怎样修改，这样做对你绝对是有帮助的。

以写故事为例，可以按照下面的步骤进行修改：

1．花几分钟读一下初稿。顺手改掉明显的错别字和语法问题。

2．确认故事的主题是什么，把它标识出来。要保证这个主题是一个值得写的东西，在这个主题下，主人公在故事中有成长、有改变。这个成长和改变一定要与主题有直接的联系。

3．把与主题不相关的地方删去。

4．找到与主题关系密切的值得深入挖掘的地方，把这个地方标识出来。

5．仔细思考一会，把主题和这个值得深入挖掘的地方来回想几遍，找到把它们结合起来的点。

6．根据你找到的点，把需要补充的内容写下来。

7．如果有必要，修改一下结尾。

8．再通读一遍，把你能发现的需要修改的地方都改好。

9．把它放上几天，甚至几个星期。等你快把它忘记了，再拿出来读一下，改一改你认为需要修改的地方。也可以给你信任的人看一下，让他们提出建议，至于是否采纳，要看你自己的判断。

比如，我要写一篇文章，记述清明节扫墓的事情。我们可以叫它为记叙文，也可以说这是一个故事。我和家人去扫墓，看到了什么，听到了什么，想到了什么，都是我的经历。我在写初稿时，要把记得的和想到的东西都写下来。

写完之后，读一下初稿。思考一下文章的主题是什么？整个扫墓过程中什么让我印象最深刻？经过扫墓，我的心理有什么变化？变化在哪里？读者看过后，他从我这里能得到什么？多问自己类似的问题，找到文章的主题。可能在扫墓中，让我印象最深的是父亲流下的泪水，平时严肃甚至有点严厉的父亲这一刻的表现让我对他的看法有了改变，他对自己父亲的感情让我反思了我平时对父亲的看法，而读者也可能从中反观自身，有所领悟。于是，我的主题可以定位为：通过扫墓，重新认识父亲以及我与父亲的关系。

再看看哪些地方需要删去，哪些地方要深入挖掘：哪些地方是值得记录下来的？哪些地方是不必提及的？哪些是有潜力深度开发的？比如：坐什么车去的，路上经过哪些地方，天气怎样，扫墓时都做了什么，放在墓碑前的一束菊花，父亲说给自己父亲的一句话，回来时的交通状况。

在我看来，去墓地时的天气值得一提，中国自古有“清明时节雨纷纷”的描写，与扫墓人心情有所映照。去墓地的交通工具则看情况，如果路上因为堵车增加了对扫墓的期待或不耐烦则值得一提。扫墓时做了什么以及我心里的想法属于文章核心事件的细节，需要用清晰简明的文字说明，尽量照顾到细节，比如修剪墓碑旁的树，点明是松柏更好；爸爸洒了一瓶酒，点明是二锅头更好。

父亲的眼泪是一个值得深入挖掘的地方：平时我和父亲关系紧张时的样子，来时路上我们如果仍有冲突的言语，则能够增加这篇文章的张力。这时我想到了什么？父亲和平时印象当中有什么不一样？父亲对自己父亲说的话，让我对父亲有什么改观？这次扫墓之行让我们对彼此的理解加深了。如果我在扫墓时说了什么、做了什么，让父亲对我也产生改观，也要写下来，这些都是与主题关系密切的地方。要注意在说明细节时尽量用展示的方法，少做判断或把你的结论直接拿出来。让读者看

到你做了什么、想了什么、有什么变化，效果会更好。

练习

从你之前写过的记叙文中挑选一篇，对它进行修改。仔细想一想主题是什么，哪里是多余的，哪里是可以深入挖掘的地方。要牢记，这个可以深入挖掘的地方是和你的文章主题直接相关的，而且经过这件事情，你或者在行为上、或者和别人的关系上、或者心理上产生了变化。把这种变化展示出来。

21．小心形容词和副词

名词、动词、形容词、副词，这些词语组织在一起，成为句子；句子集合起来，又成为段落；段落放到一起，就成为文章。我们需要在不断的学习当中积累词汇，丰富自己的语言素材，这样在写作的时候才能得心应手，想到什么，都能够找到恰当的词汇表达出来。使用好了，这些文字能让我们的作品变得更加强大。

美国非虚构写作大师威廉·津瑟在他的著作《写作法宝》中说，他所推崇的写作风格，是“清晰、朴实、简明、人文”。我深以为然。很多时候，写得花哨要比写得朴实容易，写得含混要比写得简明容易。清晰质朴的文风对于大多数写作都是适用的，对于应用文更是如此。

写初稿的时候，我们经常为了强化某个想要表达的内容，而使用很多形容词和副词。这些词语有些是恰当的，有些则是多余的，它们待的地方经常比较隐晦，它们躲在暗处，不易被察觉，但是让你的文字读起来就是感觉差那么一点火候。

比如，要写一辆车从身边飞快地开走了，可能写下“一辆轿车飞快地疾驰而过”。疾驰本身就有飞快的意思了，所以在修改的时候，“飞快地”这个副词应该删去，而不影响意思，反而使文字更加精炼。不需要说，我们就知道大海是无边的，乞丐是脏兮兮的，血是鲜红的，所以“面向大海”不必说成“面向无边的大海”，“走来一个乞丐”不必说成“走来一个脏兮兮的乞丐”，“伤口流血了”不必说“伤口流出鲜红的血”。要知道，干干净净的乞丐才不正常，这一点有可能值得你深入挖掘。

即使在写抒情的散文或者诗歌，这些有重复含义的形容词和副词也不能给你的文字增添色彩。对于故事、应用文来说，对待形容词和副词更要谨慎。在对自己的初稿进行修改时，要特别小心你使用的形容词和副词。

练习

从你在前面做过的练习中找出一篇习作，可以是经过简单修改的，也可以是没有修改过的初稿。接下来，按照下面的步骤进行修改。

1．用2分钟读一下这篇习作，把需要修改、补充或删除的地方划出来。

2．删掉多余的部分，补充缺少的内容，修改有问题的地方。

3．再读一遍这篇进行了初步修改的稿件，把你能发现的形容词和副词都划出来。

4．逐个检查哪个形容词和副词是多余的，把它们删掉。如果可能，试一试把它们都删掉，看看是否影响内容。

5．最后检查一下有没有错别字，把你修改过的稿件重新誊写一遍，如果是用电脑写的，那就点存盘保存。

重新读一下修改过的文章，有没有感觉好一点？

22．记叙文、议论文、说明文——天啊，我真不想用这些名称

记叙文、议论文、说明文，对于这样的名称，你是不是非常熟悉？相信你很多年以来都在不停地写这样的文章。有时候是老师留的作业，有时候是在考场上。对于擅长这种写作的人来说，它是加分利器；对于看见这样的题目就头疼的人来说，它也是丢分重镇。要知道，写作是一个人一生中一直都需要使用的技能，即便你不当作家或者不以写作为生，一支好使的笔杆子都是你强大的工具。

其实很多时候，我们都是被它们的名称吓到了。让我们试着把这个问题简单化，看看它们到底是什么。这里对它们的看法可能不太全面，但是对于理解每种文体的性质，并且让你写的东西达到一个合格的标准，然后在这个基础之上再逐步提高，都有一定的帮助。

记叙文就是在讲故事，让你记述一件事情发生的始末以及感受，这个故事之所以要记述下来，肯定有它值得写的地方。议论文是就某一事情进行概述，然后说说别人的观点，再谈谈自己的看法。说明文就是要把一个事物或一件事情是怎么回事尽量清晰地说清楚，并把需要注意的地方指出来。

对于记叙文来说，讲故事有讲故事的技巧，这个故事关乎意义，同样一个事情，换个角度可能讲得更好，关键是抓住它值得写的那个点。

对于议论文来说，谈观点有谈观点的技巧，如何在别人观点的基础上提出自己的观点很重要，保持一种批判性的眼光能让你看待事物的观点更加可信。这是一种“他说，我说”的观点碰撞，要言之有物，言之有据，而不能泛泛空谈。

对于说明文来说，说明事物有说明事物的办法，要条理清晰与意思明了地把功能、原理解释清楚。可以概括为“怎样做什么”的结构，要说明的事物是什么、它是怎样运作的、要注意些什么，把这些内容讲清楚，让读者看得明白。

在写这些文章的时候，我们不妨抱着一种愉快的心情，把它当成一件好玩的事。

练习

1．记叙文、议论文和说明文，你认为它们都是什么？

2．这三个文种，你最喜欢哪一种？为什么？

3．这三个文种，你最不喜欢哪一种？为什么？

4．你对这三个文种有什么看法？你觉得自己怎么才能把它们写好？

回答一下上面几个问题，让自己对它们有个清醒的认识。请注意，千万不要因为自己也说不清楚的原因就讨厌某一个，这样对它们不公平。

把你对这几个问题的回答放到一起，看看你是不是得到了一篇文章？给它起个名字吧！

23. 日记练习

养成写日记的习惯，对于写作非常有帮助。很多作家都有写日记的习惯，也有人专门准备一个本子，把脑子里冒出来的想法随时记录下来。

日记可以是每天经历的或详细或粗略的记录。对自己一天的生活有个回顾和梳理，可谓好处多多。过几个月或者几年，再翻看自己当时记的日记，你能从中找到让自己吃惊的东西。它帮你保存记忆，记录感想，记下自己的观点与评论。

日记还可以是你故事的源泉，要把你想到的写作创意记录下来。可能你现在没有时间把它发展成为一个故事，但是创意一闪即逝，如果不抓住，它就永远地离开了。把它们记录下来，就是你今后写作的素材。这些现实的以及想象出来的东西都是你的宝藏，你甚至可以把它们作为考试时的素材，积累得越多，你在使用的时候就越得心应手。

记日记的时候要注意，不能对自己太挑剔。你是在记录一天当中真实发生的事情、经历、所见所闻、所感所想，或者你想到的各种写作点子。在写的时候，不要对自己评头论足，也不必太在意语法和错别字的问题。当然，能写得符合语法并且尽量少写错别字最好，但即便是学识渊博的人也可能有错别字，特别是在写第一稿的时候。如果你今后有机会用到日记里的写作素材，你总有机会对它修改润色。

什么时候写日记?

大多数人都在晚上睡觉前写。作业写完了，或者一天的活动完成了，你换好睡衣，洗漱完毕，打开台灯，坐在写字桌前写下你的一天。有的人养成了睡前写日记的习惯，如果哪天没写，睡觉都感觉不踏实。你也可以根据需要在白天写日记，但这个时间要尽量固定下来。

那么每次写多长时间？写多少字?

我想说，尽可能写久一点，尽可能多写一点。写作就是这样，你写得越多，它就和你越亲近。我建议你每周至少写三篇日记，每次至少写10分钟，或者写下不少于400字的篇幅。

如果能在写作的过程中学习一些写作技巧，对你的写作帮助更大。当然，你也可以用这本写作练习作为日记，每天写一篇，把你当天的经历和想法加进来。书里每个练习都可以做不止一次，你每天的经历和想法也不一样，所以这本书是一个可以一直做下去的练习册。

一定要坚持写下去。让日记成为你最忠实的朋友，倾听你心里的秘密，和你做伴。

我认识一个女孩，六岁开始写日记，从开始只能写拼音，发展到写一句话、一段话，再到洋洋洒洒几千字甚至上万字。大概十年里，她写下了60万字的日记，而这些都是她珍贵的成长记录和写作素材。

把你写的习作、日记都保存好，就是你送给将来的自己的最好的礼物。

练习

花10分钟写一篇日记。写完后读两遍，简单修改一下，然后为这篇日记想一个题目。

24．给老师的一封信

你写信吗？

现在我们有了电脑和手机，通过发送电子邮件、短信、微信、QQ聊天，就可以把想说的话告诉别人，既快又方便，而且很快就能得到反馈。正因为如此，手写信件越来越受到冷落。

手写信需要你一笔一画地把字写下来，还要边写边构思，而且需要遵循一定的信件格式。如果中间写得不满意，还得重新写一遍，这让很多人都感觉不方便。但是正因为手写信件节奏慢、更慎重，反而让我们写的时候思考的更多，也更显出你对写信对象的尊重，让我们更珍惜自己写下的每一个字。试一试用手写一封信，送给你的爸爸妈妈、爷爷奶奶、同学朋友或者是老师，把你想对他们说的埋在心底的最真诚的话告诉他们。

写信的时候，最好打个草稿，这时不用在意错别字和语法问题，但是要挖掘自己内心深处的想法，并且在想法出来的时候迅速把它们抓住写下来。记住，不要放过任何一个想法。写完之后，直接在草稿上作出标记，改掉你发现的错别字和语法问题。然后找几张干净的纸，可以是稿纸，也可以是普通的打印纸。在上面靠左的地方，顶头写下“亲爱的×××：”，然后另起一行，空两格，把你的信整齐地写下来。抄写完毕，在靠近页面右下角的地方，写上你的名字和时间。一页写不下，可以写两页、三页。

很多人在写信的时候发现，有些想法是在写的过程中出现的，而这些想法往往让写信的人也感到吃惊。它是埋在心底的一颗种子，在写作和思考的过程中，它发芽了。

把它写下来，它就能生根发芽，开花结果。

练习

给你的老师用手写一封信。可以写给你最喜欢的老师，也可以写给你最不喜欢的老师。但是一定得是你有话想对他说的。把你想对他说的话告诉他。这不是一封提建议、挑毛病的信，所以我希望你在写信的时候想到的大都是他的优点，还有你发自内心最想和他说的话。在写信的时候，你得是真实的、诚恳的、善意的。

时间：15～20分钟

字数：500字以上

你的信写好了。把它装进信封里，找个机会送给老师吧。这将是你们之间的美好回忆。

对了，在送出去之前，最好把信件内容拍照留存。

25．读书笔记

养成阅读的习惯能让我们终身受益。遗憾的是，很多人除了写作业和应付考试之外，很少看书。

不论在什么年龄段，大量阅读都十分有益。趁着我们还在学校学习，有机会也有需要去大量阅读，就要抓住这个机会，多读一些书，特别是名著。当然如果你有时间的话，也可以多读一些自己喜欢的作品类型，比如诗词、童话、科幻、校园故事。

养成写读书笔记的习惯，能够加深我们对自己读过的书的理解。可能过一段时间甚至是几年后，再看当初自己写的读书笔记，会惊讶于自己竟然有这么多想法，甚至发现对于某些作品，我们在不同的年龄段有不同的感受。所谓经典，就是会常读常新，你能看到自己在阅读中的成长。比如《红楼梦》这样的大部头，或者《小王子》这种篇幅较短的，在不同年龄段看，都会因为你的成长经历、心理成熟度不同而获得不同的感受。这些感受没有优劣之分，它们是你成长的记录，代表了每一个时期的你的想法，都是十分珍贵的。

写读书笔记，需要先把你看完的书做个大概描写，时间久了，这些内容概况对你也是一个提示。在写这个部分的时候，可以参考书上提供的故事梗概、内容介绍等信息，再把你的理解和总结加进去。然后把你对这本书的感受写下来。可以用这些问题启发思路：哪里最吸引你？哪里让你不解？哪里感动了你？哪里你觉得写得不好？另外，如果可能，我们还要参考一下其他人对这本书的评价。了解别人的观点，特别是权威人士对这本书、对你关注的问题的评价，有助于你保持一种批判性的眼光。

我们还可以从书里摘录一些片段或者句子，找到那些能打动你，或者写得特别美、特别富有哲理意味或者可以警示人的内容，把它们抄写下来。这样做帮助你对书的内容留下更加直观的记录，它们是具体的，而不是概括性的描述。而且你以后可以把它们引用到你自己的作品中去。要知道，等到真正需要某句你在某本书里看到的特别想引用的句子时，再临时到书里去找，无异于大海捞针。

下面这篇读书笔记，是我在2009年读完《留德十年》后写的，后来

发表在报纸上。记得我在那一年读了好几本书，但是五年之后，能记得的只有这一本写了读书笔记的《留德十年》。这篇读后感可能有些长，如果你对某一本书想法很多，完全可以像我这样写长一点；如果你没有时间，或者想写的东西不是很多，那也可以只写几百字，甚至一句话，只要把你想到的东西表达清楚就好。



书名：留德十年

阅读时间：2009年7月8-10日

作者：季羡林

那时只道是寻常——读季羡林《留德十年》

一

《留德十年》是季羡林先生作为回忆录，对自己在20世纪三四十年代赴德求学11年的回顾。谈及往事，季先生在“楔子”中说：

往日的时光，回忆起来，确实觉得美妙可爱。“那时只道是寻常”，然而一经回忆，却往往觉得美妙无比，回味无穷。

翻开书页，十年清苦的留学生涯，点点滴滴，像一幅幅历史画卷，在我们眼前展开。从先生走过的街道，到经常散步的哥廷根山林，以及白雪下青翠的小草，一切都那么自然清新。每到一个地方，都可以通过先生的叙述，了解一地的面貌。而一个勤奋求学的留学生形象，也愈来愈清晰地显现出来。

先生一生涉足领域之广之深，国内外罕见。他精通英语、德语、梵语、吠陀语、巴利语，通晓吐火罗文，是印度史、佛教史的权威。正是在德国的学习，奠定了先生的研究方向，在今后70余载，他沿着这个方向，一直坚定地走着。

原定两年的留学计划，因战争的原因，延长到了10年。年轻学者对祖国和母亲的思念之情，真挚而深厚。在当时通讯不发达的情况下，外加接连不断的战争，让先生不由地感慨，“烽火连八岁，家书抵亿金”。

十年留学生活，充实而艰苦。亲历了有国不能回，亲历了饥饿，亲历了“二战”的始末，那样一种跌宕起伏的人生，光是想一想都觉得传奇而又危险四伏。但从先生朴实又充满诗意的文字间，我们读到的是坦然而又轻松的语句，一种经历一切之后的超然和平静。

这本书就像是给读者打开了一扇窗户，在夜读之际，由先生引领着，让我们看到那个战火年代德国的面貌，见到一个个治学严谨的德国教授，更目睹了一个远赴他乡的莘莘学子历经磨砺，在异国坚持求学的画面。

二

能够像先生那样，有将近一个世纪的往事可以回忆的人，在中国恐怕没有几个了，而这一个世纪，又是中国乃至整个世界发生巨变的世纪。对于一个学贯中西、造诣极深的学问大家，先生在后来几十年中勤奋严谨的治学，从十年留德经历中就可看到了。每每读到此处，都不禁让人感动，同时崇敬之情油然而生。

被先生视为第二故乡的哥廷根，留住了他十年的岁月。在这座洋溢着浓郁的学术气氛的大学城里，作为年轻留学生的季羡林，找到了自己的道路和方向，那就是梵文。相信这样一门学问，在当时和70年后的今天，都不是一个热门的专业。然而就是在这条艰难坎坷的道路上，先生通过勤奋的学习和刻苦的钻研，用自己的双脚，踏出了一条道路，并成

就了后来的学术大厦。

人生百年，如梦如幻，能在这变幻莫测中有一份坚守，已十分难得；又能几十年如一日，在自己的领域里日积月累，直至硕果累累，此中的苦与乐，只有先生自己最明了，留给我们的，则是深深的感动。

我常常想，人的一生，在追求什么？有多少人，庸庸碌碌度过一生，似为名，似为利，似为情，似为那些大家都向而往之的东西。得到的总嫌太少，失去时又觉不舍。还好有先生这样的学者，用他毕生的坚守，肯定地告诉人们，学者是什么样的，学问是什么样的，孜孜不倦的追求又是什么样的。

三

在《留德十年》一书中，我们可以读到不少关于先生的事情，其中不乏有趣的经历。比如：

初到德国柏林，一次先生到肉食店买了点香肠，到了晚餐，泡好红茶，准备美美地吃上一顿。这时候，一咬香肠，发现肉是生的。第二天一早，先生跑去店里申诉，结果店员大笑着说，在德国，火腿就是生吃的，而且只有最好最新鲜的肉，才能生吃。搞得先生在心里说自己是一个地道的“阿木林”。

“二战”时期，在哥廷根，粮食极其短缺。先生发誓要给他十分尊敬的老教授增加点营养，便从自己少得可怜的食物配额中硬挤。他大概一两个月没有吃奶油，又弄到面粉和珍贵的鸡蛋以及白糖，到蛋糕店烤了一个蛋糕，捧到了老教授夫妇面前。

能够到哥廷根来跟西克教授这样一位世界权威学习吐火罗文，是许多学者的愿望。已过古稀之年的西克教授提出要教先生吐火罗文，丝毫没有征询意见的意味，他也不留给先生任何考虑的余地。他提出了意见，立刻安排时间，马上就要上课。先生被深深地感动了，便下定决心，扩大自己的摊子，“舍命陪君子”。

随着“二战”的结束，先生终于回到了日思夜想的祖国。这11年的岁月，是整个世界战火纷飞的年代，对于我们来说，是属于历史书上的知识；对于先生，却是他的亲身经历。他用娓娓道来的语言，讲述着自己的过去，为那些故人、故地感动着。用先生自己的话来说，要写这样一

个回忆录，“我必须把这十一年的生活再生活一遍，把我遇到的人都重新召唤到我的眼前，尽管有的早已长眠地下了；然而在我眼前，他们都仍然是活的。同这些人相联系的我的生活中，酸甜苦辣，五味俱全。我前后两次，在四十天和四个月内，要把十一年的五味重新品尝一番。这滋味绝不是美好的。我咬紧了牙，生活过来了……”

是的，先生用他的回忆录召唤着他的故人。我们也通过这本书，仿佛又见到了先生，就这样面对面地，听他讲述那些往事……

练习

下面列出了一个书单，在家里的书架上找一找，或者到图书馆借来其中的三本，给每本书都写一篇读书笔记。要注意，看书时如果遇到不认识的字，通过上下文能够理解的，就不必去查字典，毕竟我们不是在学习认字，而是在阅读。经常停下来查字典会影响到阅读的质量。

1. 《小王子》
2. 《窗边的小豆豆》
3. 《哈克贝利·芬历险记》
4. 《汤姆·索亚历险记》
5. 《海底两万里》
6. 《草房子》
7. 《写在人生边上》
8. 《谈美》
9. 《苏菲的世界》
10. 《麦田里的守望者》
11. 《少年维特的烦恼》
12. 《梵高传》
13. 《狼图腾》
14. 《文化苦旅》
15. 《目送》
16. 《老人与海》

17．《简·爱》

18．《成为作家》

建议你找一个本子，专门用来写读书笔记。写的时候，可以按照后面的格式写，也可以根据你的需要增加栏目，但不宜太多。如果你想按自己的设想写读书笔记，都没有问题。对于长短、格式、内容，你完全可以依照自己的喜好来决定，哪怕只有一句话，只要你有想法，就把它记录下来。千万不要找借口往后推，这样做的结果往往是不写。

书名：____

阅读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作者：____

内容介绍：

____

____

____

____

____

读后感：

____

____

____

____

____

内容摘录：

26．写游记

你喜欢旅游吗？都去过哪些地方？最喜欢哪里？

如果只把这些地方留在回忆里和照片上，甚至很多照片只是保存在电脑或者数码相机里，都没有洗出来，我们关于这个地方的回忆就会随着时间流逝慢慢变淡，最后可能只剩下照片证明我们去过那里，以及与照片相关的一些零碎的记忆。

把你去过的地方写下来，是记录个人经历和感受的好办法。古话说，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如果对这万里路留下万字言，那就更有意义了。不仅是对写作技巧的锻炼，也是对自己人生的记录。

游记首先是关于地方的。这个地方是什么样的，它的外部特征，它的文化历史，你到达之后发现这里和自己之前理解的有什么不同。

其次是关于人的。文化与历史，风土与人情，无不因为人而存在。即便是自然风景区，也有人的痕迹，或者是对自然景观的破坏，或者是为保护环境做出的努力。写一个地方写到了人，内容就有了提升的空间。

有了地方、有了人，就有故事。你在这里听到什么故事，或者看到、亲身经历了什么事情，都可以记录下来。

要注意，在写游记的时候，一定要避免陈词滥调。描写西湖多么美丽，悬空寺多么险峻，这样的描述已经多得不能再多，所以不能放任自己对大家都了解或者都看得到的地方做太多渲染甚至夸张。我建议你着重写那些能够引起你特别注意的、特别是与人有关系的地方。游记切忌过分渲染，精心地选择恰当的词汇十分重要。在写人、写地方、写故事、写细节的时候，试着把我们前面练习过的写作技巧运用进来，让游记成为你旅途最好的见证。

我曾经去过的印象最深的地方，是位于墨西哥的一处玛雅遗址。从那里回来后，我用一首小诗记录下我对这个地方的印象。这首诗写得谈不上有多好，但是直到现在，每次我读到它，都能唤起当时那种强烈的感受。

玛雅遗址土伦城游记

不敢相信我曾如此近距离靠近你

用眼神触摸你古老而沧桑的身体

美丽的墨西哥海湾蜷伏在你脚下

温柔的热带海风眷恋着你的墙壁

交错千年的灌木守护着你的宫邸

一次偶然的海难使人类走到这里

若不是你冥冥中指引意图的安排

人们怎能看到你一直隐藏的美丽

站在你用城墙围起的昔日乐园里

用心感受你五千年前岁月的朝夕

曾经的文明与繁荣已被历史掩埋

出入你城池的人不再是你的后裔

终于平复了初见你时激动的呼吸

用眼耳鼻喉舌体味你异域的气息

低矮的门窗描绘着你短小的身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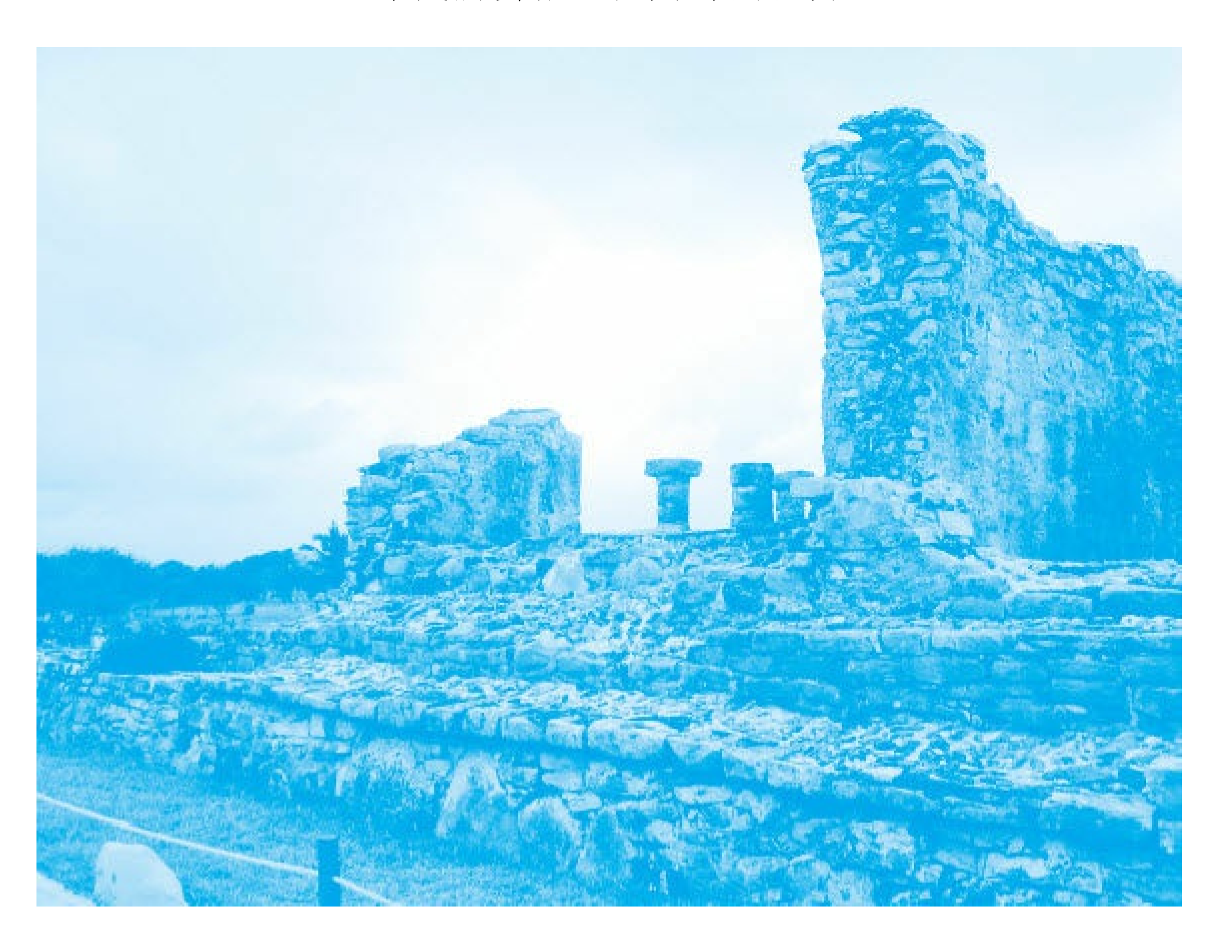
辉煌的神殿显示你对神灵的敬意

这个美好如外星世界的小小城池

记录文明繁衍昌盛与衰落的痕迹

也许几千年后我们亦将成为你们

也许我们会相遇在另外的世界里



练习

从你拍过的旅行照片里挑出一张，写一篇游记。写之前先仔细回忆一下你在那里都看到了什么、听到了什么、想到了什么，什么人、什么事情让你印象深刻。写的时候请注意，你的游记里要有地方、有人，以及人与地方之间的故事。写完以后，用几分钟读一遍，做些修改，然后把它保存好。

时间：20分钟

字数：600字以上

祝你写作开心！

创意写作书系

成为作家

多萝西娅·布兰德（Dorothea Brande）著　刁克利 译注

BECOMING A WRITER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创意写作书系
（青少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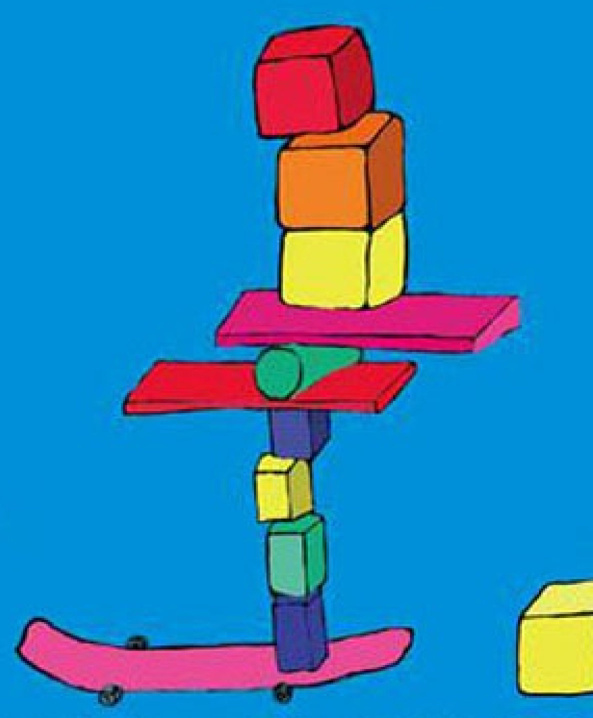
写作魔法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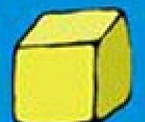
Writing Magic: Interesting Exercises

妙趣横生的

创意写作练习

白铅笔 编著





写作可以很好玩，我们一起来做“写作”游戏吧！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写作魔法书 妙趣横生的创意写作练习 白铅笔 编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